特邀编审：夏红兵
封面图片：荔水青山——荔江国家湿地公园（蒋毅摄）

荔浦年鉴

2023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线装書局

ISBN 978-7-5120-5606-0
9 787512 056060 >
定价：290.00 元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荔浦年鉴

2023

LIPU NIANJIAN



线裝書局

荔浦年鉴

2023

LIPU NIANJIAN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线装書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荔浦年鉴．2023 /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北京 ：线装书局，2023.8
ISBN 978-7-5120-5606-0

Ⅰ．①荔… Ⅱ．①荔… Ⅲ．①荔浦－2023－年鉴 Ⅳ．① Z526.74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2023)第 151651 号

荔浦年鉴（2023）
LIPU NIANJIAN（2023）

编　　者：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责任编辑：周思远
装帧设计：南宁市佳彩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线装書局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日月天地大厦 B 座 17 层（100078）
电　话：010-58077126（发行部）010-58076938（总编室）
网　址：www.zgxzsj.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制：深圳市精一瑞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9 mm × 1194 mm　1/16
印　　张：23.75
字　　数：784 千字
版　　次：2023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线装书局官方微信

定　　价：290.00 元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李玉清　蒋茂利　蒋战平

主　　任：唐双喜

副 主 任：何彰贤　段毅超　黄旭庆　葛浩波　张维娟　林启生
张海虹　方杰萍

委　　员：何　戎　王运宝　潘周全　廖　芸　叶　云　陆泽波
许明仁　卓荣金　邓胜喜　叶柏君　吴朝春　黄柳丽
廖克泓　朱荣强　古　技　唐小杰　冯艳萍　陈卓钦
莫燕武　黄庆华　曾　妍　覃朝阳　张九松　尹书斌
余承泉　艾先军　莫国华　全玉文　钟　丹

《荔浦年鉴（2023）》编辑部

主　　编：李玉清　唐双喜

副 主 编：葛浩波　方杰萍

编　　辑：钟　丹　廖　冰　莫庆华

资料收集：全玉文　李　慧　吴应凡　秦春花　覃　琳

编 辑 说 明

一、《荔浦年鉴》是荔浦市人民政府组织，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承编的地方综合年鉴。《荔浦年鉴》的编纂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思想，旨在载录荔浦市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的年度基本情况，为各级领导机关决策、指导工作提供市情依据，是社会各界和海外人士了解、研究荔浦市的信息载体，并为荔浦市的发展积累史料。

二、《荔浦年鉴（2023）》主体内容设类目、分目、条目3个层次，除特载、大事记、人物、附录类目外，其他类目均以条目为表现内容的基本形式。条目的标题统一用黑体加【 】表示。年鉴内容采用科学分类和社会分工相结合的原则设置类目，机构、企事业单位的排序一般不表示其地位和规模。

三、本卷年鉴着重记载2022年荔浦市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的基本情况及大事、要事、新事，个别重要内容有上溯或下延（因2023年召开的党委全会、人大会、政协会等会议基本是总结2022年度工作的，故而这些会议的彩图和报告均采用2023年召开会议时的彩图和报告）。全书设特载、大事记、荔浦市概貌、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荔浦市人民政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纪检·监察、人民团体、公安·司法·司法行政、国防建设事业、农业·水利·乡村振兴、工业、商贸业、交通运输业·信息传输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财政·税务、教育事业·科技事业、文化事业·体育事业·旅游业、卫生事业、社会事务、乡镇概貌、人物、附录25个类目，收录彩图145幅。

四、本卷年鉴稿件由各行业主管部门和各乡镇提供，并经供稿单位主要领导审核。各行业中列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主要数据，采用统计部门提供的数据；未列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数据，以各行业主管部门提供为准。

五、本卷年鉴部分数据合计数或相对数由于单位取舍不同而产生的计算误差，均未做机械调整。

六、本卷年鉴“特载”部分收录的报告中使用的数据和计量单位尊重原文，未做改动。考虑到历史原因及习惯，目前，在中国广大农村“亩”仍是最主要的土地面积计量单位，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年）》，本年鉴记述农业事项时仍使用“亩”作为土地面积的计量单位。1亩=666.67平方米，随文不再括注同比例平方米数。

七、本卷年鉴中称“荔浦市”“全市”是指荔浦市所辖10个镇、3个乡。未冠有行政区划专名的“自治区”及“市”称谓，分别指代“广西壮族自治区”及“荔浦市”，其他各级行政区划则冠以行政区划专名。

八、2017年9月，“荔浦砂糖桔”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发的农产品地理标志证书，证书中核准登记产品全称为“荔浦砂糖桔”，因此本卷年鉴中“砂糖桔”均采用“桔”字，“柑桔”也相应采用“桔”字。

九、本卷年鉴为便于读者查阅，配备双重检索系统，书首设目录，书尾设索引，索引采用主题分析法，主题词词首按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



荔浦名片

LIPU MINGPIAN

- 中国衣架之都
- 中国衣架出口基地
- 中国曲艺之乡
- 全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
- 全国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
- 全国科普示范县
- 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
- 全国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第一批创建示范县
- 全国农村创业创新典型示范县（市）
- 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县
- 全国绿化模范县
- 全国“七五”普法中期先进县（市）
- 全国法治县创建活动先进单位
- 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 国家第三批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县
-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
- 国家外贸转型升级专业型示范基地
-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 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
- 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
- 中央财政生猪调出大县
- 第四批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重点县
- 荔浦芋国家地理标志认证
- 马蹄国家地理标志认证
- 砂糖桔国家地理标志认证
- 广西科学发展先进县
- 广西特色旅游名县
- 广西产业特色小微企业示范园
- 广西现代家居制品轻工业园
- 广西特色农业创新发展示范县
- 广西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建设重点县
- 广西园林城市
- 广西森林县城
- 广西林业产业发展十强县
- 广西文场之乡
- 广西旅游标准化示范县
- 广西首批民营经济示范县（市、区）
- 自治区文明城市
- 自治区卫生城市
- 自治区级生态县（市）
- 自治区十佳农民工创业园
- 自治区平安县
- 自治区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市政府办公室）



荔浦市城区全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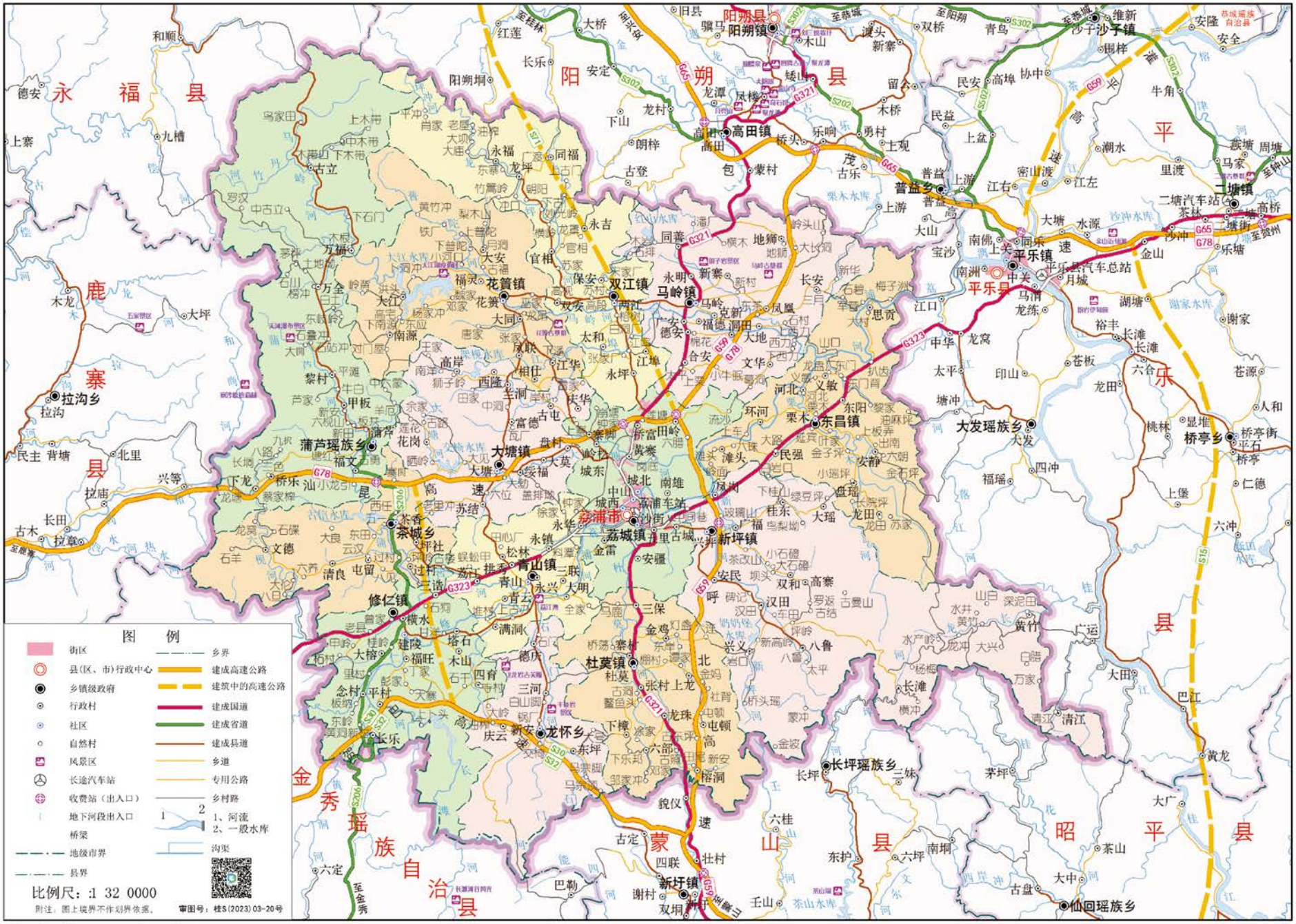
数读荔浦2022

SHUDU LIPU

- 行政区域面积：1759.67 平方千米
- 乡镇：13 个（其中 3 个乡、10 个镇）
- 户籍人口：38.25 万人
- 人口自然增长率：–1.7‰
-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2.7%
- 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速：5.5%
- 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速：3.8%
- 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速：0.9%
- 森林覆盖率：70.91%
-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72个
-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增速：12.00%
-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10.3%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9.13 亿元
- 财政收入：6.92 亿元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719 元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1500 元
- 城乡居民年末储蓄存款余额：163.98 亿元
- 国内游客人数：686.79 万人次
- 国内游客总消费：91.25 亿元
- 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4 个
- 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3 个
- 四星级酒店：1 家
- 三星级酒店：2 家
- 普通高中：3 所
- 公共图书馆：1 个
- 全社会用电量：8.25 亿千瓦时

（市统计局）

荔浦市地图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图院绘制

2023年

荔浦芋文化节

LIPUYU WENHUAJIE







1 2022 年 12 月 15 日—18 日，荔浦市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在荔浦市滨江河畔盛大上演，展示“无中生有、敢为人先、开放包容、大众创业”的荔浦精神。

2 2022 年 12 月 15 日，“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暨“送文艺精品下基层”惠民演出。

3 2022 年 12 月 15 日，荔浦芋文化节开幕式上“芋头娃”表演。





1 2022 年 12 月 15 日，荔浦芋文化节上荔浦芋王争霸赛。
2 2022 年 12 月 15 日，荔浦芋王奖产生。
3 2022 年 12 月 15 日，预制菜研发现状及荔芋扣肉加工关键技术研讨。
4 2022 年 12 月 17 日，荔浦市砂糖桔王争霸赛火热进行中。













1 2022 年 12 月 15 日—18 日，荔浦市在衣架之都广场举行非物质文化遗产——纸扎工艺展，这些纸扎工艺由全市中小学及幼儿园学生完成。
2 2022 年 12 月 15 日，荔浦芋文化节上举行汽车销售展。
3 2022 年 12 月 16 日，狮王争霸赛让观众一睹精湛的舞狮技艺。
4 2022 年 12 月 18 日，荔浦市举办第二届创新创业大赛。
5 2022 年 12 月 18 日，荔浦市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山歌会比赛现场热情洋溢，齐唱山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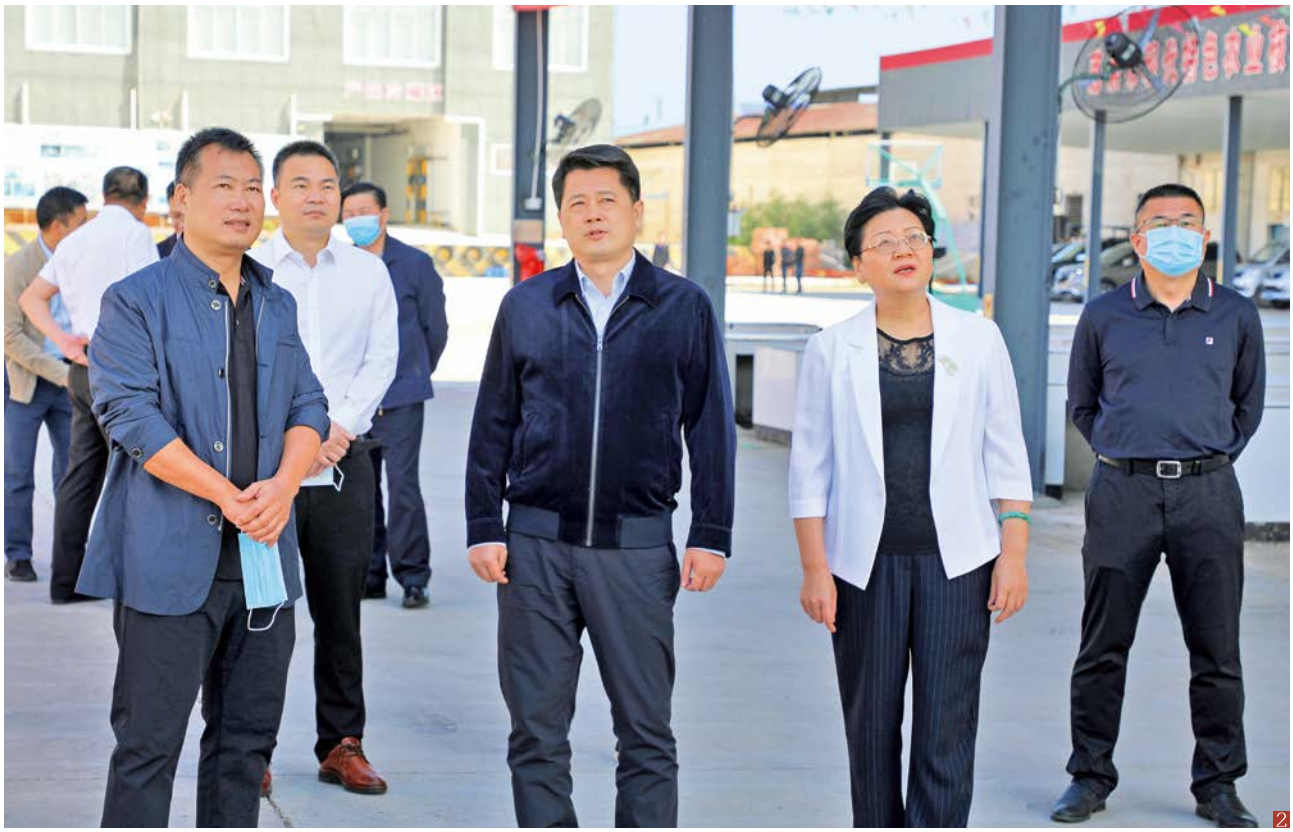
领导调研
LINGDAO DIAOYAN


1


2

1 2022 年 11 月 17 日，自治区党委书记、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宁（左二）到荔浦市调研经济发展情况。
2 2022 年 8 月 9 日，自治区政协副主席、民建广西壮族自治区委主委钱学明（前排中）到荔浦市调研。





1 2022 年 3 月 27 日，桂林市委书记周家斌（后排中）到荔浦市检查指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2 2022 年 10 月 10 日，桂林市市长李楚（前排左二）到荔浦市保联公司调研。





1 2022 年 3 月 1 日，桂林市政协主席陈丽华（前排左二）到荔浦市开展“提升旅游景区品质，助力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调研。
2 2022 年 9 月 6 日，荔浦市委书记李玉清（前排右三）带队到桂林旅游学院交流学习。







1 2022 年 10 月 31 日，市长唐双喜（左二）到偏远山区村黄竹村、清江村调研脱贫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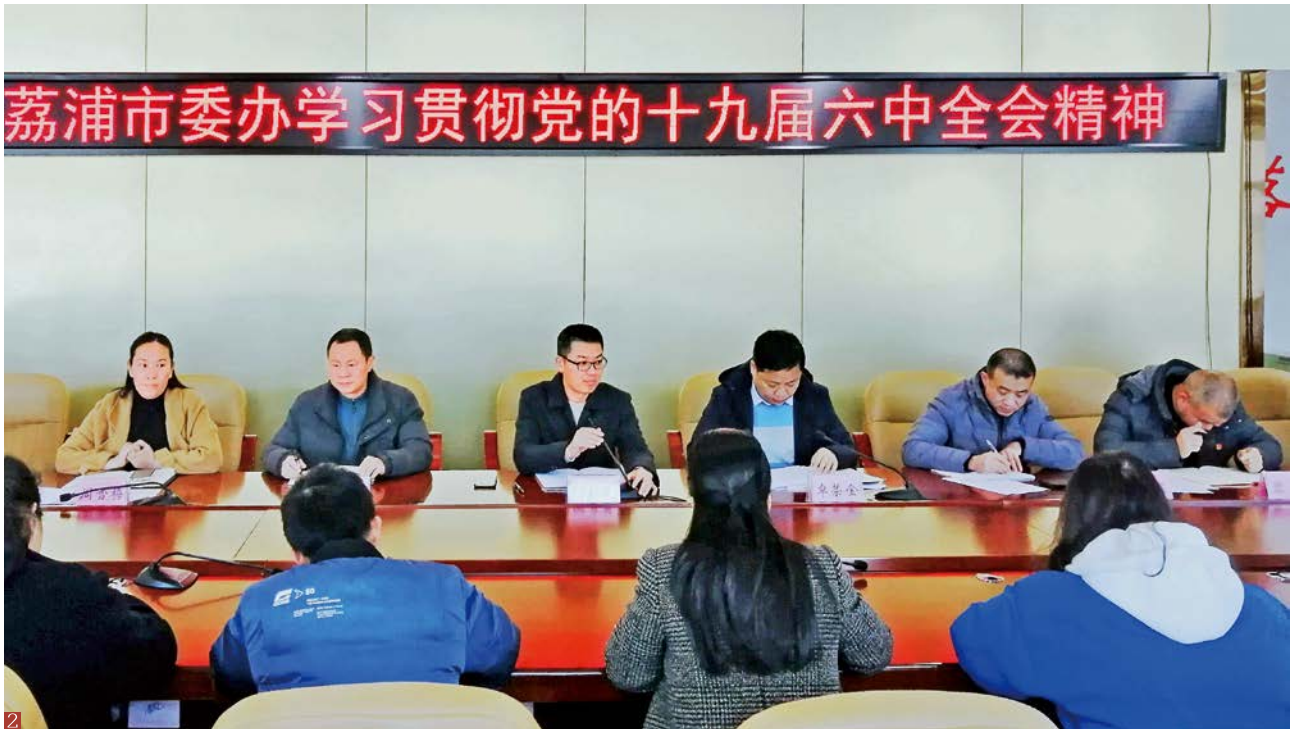
2 2022 年 9 月 1 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前排中）到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 型）项目工地现场调研施工进度。

3 2022 年 4 月 24 日，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右二）到修仁镇开展“乡村振兴　委员行动”调研。

党群工作
DANGQUN GONGZUO



1 2022年1月27日，市委副书记孙志武（右一）现场办公推进文旅项目。



2 2022年1月18日，市委常委、市委办公室主任何启芝（后排左三）组织市委办全体干部职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1 2022 年 5 月 6 日，桂林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卫东（前排右二）到荔浦市工业园区考察调研。

2 2022 年 2 月 18 日，桂林市园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务虚会在荔浦市召开。

3 2022 年 4 月 19 日，荔浦市首个“小个专”党建工作指导站揭牌成立。

4 2022 年 3 月 18 日，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张圆（右一）走访海汇、旺紫公司，了解企业生产情况。











1 2022 年 10 月 15 日，桂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杨雁雁（右一）到荔浦市调研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建工作。

2 2022 年 5 月 30 日，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何彰贤（中）到双江镇保安村走访群众。

3 2022 年 7 月 22 日，荔浦市召开创建第九轮自治区文明城市工作动员会。





1



2



3

1 2022年3月11日，荔浦市召开宣传工作会议。

2 2022年5月17日，桂林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徐波（左二）到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调研。

3 2022年10月22日，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唐亮（左二）到东昌镇调研森林防火情况。



1



2



3

1 2022年3月18日，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市监察委员会与桂林市税务局纪律检查组举行《纪税协作意见》签约仪式。

2 2022年9月15日，荔浦市纪企“廉”动，廉洁共建启动仪式在衣架之都举行。

3 2022年6月27日，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莫桂桓（右二）到茶城乡开展“七一”慰问活动。



1



2



3

1 2022 年 6 月 16 日，市委统战部组织召开大力推进清廉民营企业建设动员部署会。

2 2022 年 6 月 15 日，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莫桂桓（右四）到马岭镇中学走访调研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3 2022 年 8 月 25 日，市委统战部举行“同心扶贫”助学金发放仪式。





1 2022 年 1 月 11 日，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唐健灵（右二）到新坪镇调研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
2 2022 年 9 月 30 日，荔浦市召开中共二十大维稳安保决战决胜动员部署会。



1 2022 年 6 月 10 日，自治区公安厅党委委员、副厅长宾正迎（前排右二）到荔浦市调研指导警务保障和公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2 2022 年 11 月 3 日，荔浦市举办 2022 年综治网格长（一村一辅警）专题培训班。

3 2022 年 3 月 22 日，荔浦市公安局生态环境保护大队成立，市委书记李玉清（右二），市长唐双喜（左二），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唐健灵（右一），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周成玉（左一）出席揭牌仪式。

4 2022 年 1 月 20 日，荔浦市交警大队在荔浦市黄寨高速路口开展“情满旅途”活动。









1



2

1 2022 年 10 月 19 日，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黄继平（右二）到荔浦市人民检察院督导维稳和党建工作。
2 2022 年 11 月 24 日，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杨晓春（右一）到荔浦市人民法院新坪镇人民法庭调研人民法庭升级改造工作。



1 2022 年 5 月 26 日，荔浦市首个医疗纠纷多元解纷中心在荔浦市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办公场所正式挂牌。

2 2022 年 5 月 30 日，桂林警备区向荔浦市永镇小学捐赠 10 万元。

3 2022 年 1 月 12 日，市委常委、市人武部部长凌传飞（左一）到蒲芦瑶族乡调研。

4 2022 年 6 月 24 日，荔浦市举办“军地共建乡村振兴产业示范基地项目”奠基仪式。

5 2022 年 1 月 11 日，市政府党组成员、市人武部政委商红涛（左一）到马岭镇检查 2022 年春季征兵、兵役登记工作。















1 2022年3月15日，荔浦市举行2022年春季新兵入伍批准暨欢送大会。

2 2022年9月14日，桂林市委副书记彭东光（前排左一）以人大代表身份到荔城镇沙洞社区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建设幸福宜居家园”主题活动。

3 2022年6月8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左三）到大塘镇富德村五登屯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调研。





1 2023 年 2 月 24 日—25 日，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图为 2 月 24 日开幕式会场。
2 2022 年 3 月 21 日，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捷（前排右二）率执法检查组到荔浦市开展知识产权保护执法检查。



1 2022 年 2 月 23 日—24 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图为 2 月 23 日开幕式会场。
2 2022 年 10 月 12 日，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右三）到银子岩召开“人在旅途　书香荔浦”银子岩读书驿站建设现场办公会。
3 2022 年 9 月 1 日，自治区政协经济委调研组到荔浦市就“县域经济发展情况”等专题开展调研。
4 2022 年 5 月 24 日，桂林市政协副主席蒋昌桂（后排右二）带队到荔浦市“人在旅途　书香荔浦”荔江湾读书驿站调研。
5 2022 年 5 月 31 日，市总工会在体育馆开展“传承中华文化·品味浦城粽香”、“中国梦·劳动美”劳动技能竞赛活动。















1 2022 年 7 月 7 日，荔浦市成立桂林市首个县区级青年企业家协会。
2 2022 年 3 月 18 日，桂林广恒工艺品有限公司召开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
3 2022 年 9 月 22 日，八桂科普大行动启动仪式暨科普进校园活动在荔城镇沙街小学启动。
4 2022 年 6 月 26 日，自治区侨联主席谭斌（左三）到荔浦市丰润莱“侨胞之家”调研。



经济发展
JINGJI FAZHAN





1 2022 年 11 月 11 日，桂林市委副书记彭东光（前排中）到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调研。
2 2022 年 6 月 8 日，桂林市副市长王昕（前排中）到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大顺电子公司调研。







1 2022 年 3 月，荔浦市召开工业振兴大会。

2 2022 年 9 月 16 日，市长唐双喜（左五）在第五届中国－东盟信息港论坛上与深圳市金冲科技有限公司签约，项目总投资约 8 亿元。

3 2022 年 5 月 17 日，荔浦市举行重大项目集中开竣工仪式。







1 荔浦市推行“高校扶企”制度，打造“政府搭台，校企唱戏”合作模式，有效促进“人才、科技、产业”三联动。图为2022年10月21日荔浦市人民政府与桂林旅游学院签约仪式现场。

2 2022年10月26日，荔浦市新材料产业园开工。图为市委书记李玉清（前排左二）、市长唐双喜（前排右一）观看了解新材料产业园项目情况。

3 2022年10月14日，桂林市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高则馨（前排中）到荔浦市调研，走访企业。



1 2022 年，日新月异的新坪镇金鸡坪工业园区。
2 2022 年，中国衣架之都——荔浦市衣架产业释放新活力。图为衣架生产车间忙碌的景象。
3 2022 年 10 月 21 日，桂林市发改委在荔浦市召开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上规入统工作培训会。
4 2022 年，荔浦市积极实施“双百双新”产业项目，推进“千企技改”工程，荔浦市“双百双新”产业项目华越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SMD 贴片生产线年内竣工。









1



2



3



4

1 2022年4月21日，桂林市财政局调研组到荔浦市召开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工作调研会。

2 2022年7月9日，工商银行桂林市分行纪委办公室党支部与荔浦市支行党总支部结对共建，到恭城烈士纪念馆开展“牢记誓言 永葆初心”主题党日活动。

3 2022年9月22日，桂林市审计局副局长张志文（左二）到荔浦市开展审计质量检查。

4 2022年7月28日，荔浦市农商银行授予荔浦市双江镇商会战略合作意向授信1亿元。

1 2022 年 4 月 21 日，副市长彭毅芬（右三）视察大塘镇交椅水库。

2 2022 年 9 月 16 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右一）到广西恒丰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调研企业增加值情况。

3 2022 年 1 月 14 日，“荔浦砂糖桔，过年甜蜜蜜”高铁冠名列车首发仪式在南宁东站商务候车厅举行。

4 2022 年 1 月 11 日，“荔浦砂糖桔品牌战略发布会”在北京市新发地国际农产品会展中心举办，现场签约购销砂糖桔 10 万多吨，合同金额超 5 亿元。



1



2



3



4



1 2022年6月15日，桂林市委副书记彭东光（前排左二）到荔浦市新坪镇长滩村调研林长制工作。

2 2022年1月14日上午8时23分，随着首列冠名“荔浦砂糖桔，过年甜蜜蜜”的G422（南宁东—北京西）高铁列车缓缓驶离南宁东站站台，驰骋于高铁线上的这张“流动名片”，标志着荔浦砂糖桔品牌建设又上了一个新台阶。

3 2022年11月，游客在修仁镇大榕村柘村屯荔浦芋种植基地自行采挖荔浦芋。

4 2022年10月，修仁镇木山村的马蹄产业示范基地。

5 2022年2月，花篮镇福灵村九层大棚内，村民采摘香菇上市。










1


2


3


4


5


6

1 2022 年 7 月 26 日，修仁镇罗汉果基地长势喜人。

2 2022 年 9 月 15 日，桂林市农机中心主任罗颖（右二）到荔浦市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工作调研。

3 2022 年 6 月 22 日，市长唐双喜（左二）到马岭镇美丽壮乡景区调研。

4 2022 年 5 月 12 日，桂林市政协副主席钟麟（前排右二）到荔浦市地球记忆博物馆调研。

5 2022 年 9 月 23 日，荔浦市马岭镇“水韵黎家”景区繁花似锦。

6 国家 AAAA 级景区“荔水青山”田园综合体滨水公园是以美丽村庄为依托、以产业促发展的乡村游，吸引不少市民前来打卡。2022 年 4 月 25 日，骑行爱好者在惬意欣赏沿途风光，体验绿色骑行。

7 2022 年 11 月，荔浦市杜莫镇屯顿村满山渐红的枫林，弯曲的小道与山村构成一幅美丽的图画。


7

社会事业
SHEHUI SHIYE





1《十里柚香》是由“中国曲艺之乡”荔浦市创排的一出广西文场，入选第四届中国西部优秀曲艺节目、第六届“岳池杯”中国曲艺之乡曲艺展演节目，同时参加了第三届广西曲艺展演。2022年6月，文场《十里柚香》入围第十二届中国曲艺牡丹奖。图为《十里柚香》剧照。
2 2022年10月15日，桂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杨雁雁（前排左三）到荔浦市文塔、福建会馆、石阳宾馆调研。





1 2022 年 10 月 9 日，自治区专家组到荔浦市湿地公园科普馆实地核查广西中小学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创建工作。

2 2022 年 4 月 11 日，副市长葛浩波（左一）到杜莫镇中学检查调研校园建设情况。

3 2022 年 12 月 13 日，副市长李青松（前排右三）在南宁市领取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牌匾。







1 2022年3月26日，市长唐双喜（左二）视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2 2022年10月24日，桂林市副市长龙杏华（左一）到荔浦市指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处置工作。

3 2022年1月21日，桂林市科技局局长曹方明（左二）到荔浦市调研企业科技创新工作。

4 2022年6月14日，“奔跑吧少年”2022年荔浦市中小学生足球赛开幕。






1


2


3


4

1 2022 年 11 月 29 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右一）组织市政府办、交通运输局等相关部门现场办公解决东环路施工存在问题。
2 2022 年 6 月 1 日，桂林市公路发展中心主任蒋小钦（左一）到荔浦市东昌镇检查水淹路段情况。
3 2022 年 5 月 24 日，桂林市住建局组队到荔浦市新坪镇调研新型城镇化建设情况。
4 2022 年 8 月 2 日，副市长葛浩波（右二）走访房地产开发企业。
5 2022 年 12 月 29 日，贺（州）巴（马）高速公路蒙山县—象州县段（途经荔浦市）竣工通车。


5





1 2022年3月9日，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厅长许建忠（左一）到荔浦市调研。

2 2022年1月7日，副市长李青松（右三）带队开展春节食品安全检查。

3 2022年6月8日，荔浦市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首发仪式在衣架之都举行。





1 2022 年春节期间，市长唐双喜（左三）到普光天然气公司进行安全检查。

2 2022 年 11 月 17 日，自治区土地储备中心副主任韦华周（前排右三）到荔浦市马岭镇督查同善村等 3 个村农田生态功能提升项目。

3 2022 年 5 月 26 日，市烟草专卖局开展电子烟危害宣传进校园活动。

4 2022 年 9 月 20 日，桂林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罗晖（右一）到荔浦市检查营区并召开座谈会。







乡镇建设
XIANGZHEN JIANSHE









1 2022 年 11 月 14 日，自治区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验收小组到东昌镇安静村三华李种植示范基地验收。
2 2022 年 6 月 23 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调研组查看东昌镇栗木社区“5·29”洪灾受灾情况。
3 2022 年 9 月 16 日，桂林市新型城镇化建设领导小组到新坪镇调研新型城镇化文化广场建设情况。
4 2022 年 11 月 30 日，市委书记李玉清（前排左二）调研新坪镇新型城镇化建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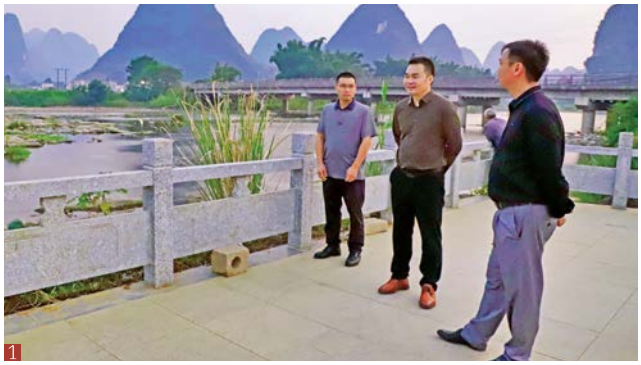


1 2022 年 8 月 17 日，市委书记李玉清（中）到杜莫镇三保村走访慰问脱贫户。

2 2022 年 10 月 9 日，杜莫镇在集镇开展反邪教宣传活动。

3 2022 年 9 月 14 日，桂林市委副书记彭东光（前排右二）到荔城镇黄寨村莲塘屯调研指导乡村振兴工作。

4 2022 年 12 月 8 日，随着国家优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二十条措施的出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举措进行调整，荔城镇黄寨高速公路路口卡点当日撤卡。













1 2022 年 10 月 17 日，市长唐双喜（中）到青山镇检查指导抗旱工作。

2 2022 年 10 月，龙怀乡庆云村漫山遍野的黄金桂迎来丰收季。

3 2022 年 9 月 15 日，修仁镇念村芋头马蹄基地揭牌。

4 2022 年 3 月 23 日，市委常委、市人武部部长凌传飞（前排左）、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莫泰恩（前排右）到青山镇永镇村指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5 2022 年 9 月 21 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前排右二）到龙怀乡庆云村调研指导农田灌溉水渠和机耕路建设。

6 2022 年 2 月 28 日，市委副书记孙志武（前排右一）到修仁镇大榕村调研罗汉果特色种植产业发展情况。


1


2


3


4


5

1 2022 年 10 月，市委书记李玉清（右二）带队深入茶城乡清良村检查森林防火工作。
2 2022 年 5 月 28 日，茶城乡汉壮瑶族一家亲，赶制粽子迎端午。
3 2022 年 11 月 14 日，国家体育总局国家奥林匹克服务中心工作员到蒲芦瑶族乡集体经济水厂开展调研。
4 2022 年 6 月 17 日，市委书记李玉清（左）到蒲芦瑶族乡查看水情。
5 2022 年 7 月 5 日，先正达集团中国考察团成员考察大塘镇兴万家砂糖桔示范基地。















1 2022年4月28日，市委副书记孙志武（右三）到大塘镇盘村调研。
2 2022年10月23日，市长唐双喜（中）到花篮镇福灵村指导森林防灭火工作。
3 2022年6月18日，市委书记李玉清（左二）到花篮镇大同村走访脱贫户。
4 2022年8月16日，市长唐双喜（右三）到双江镇永吉村走访群众。
5 2022年9月21日，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前排左二）到双江镇调研。
6 2022年5月17日，桂林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徐波（前排左三）到马岭镇广安村新黎屯调研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工作。
7 2022年10月15日，桂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杨雁雁（前排中）到马岭镇调研宣传思想文化工作。

目　　录

特　　载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 年 2 月 8 日在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上 ……1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8
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1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22

大 事 记

1 月……27
2 月……27
3 月……28
4 月……29
5 月……29
6 月……30
7 月……30
8 月……31
9 月……32
10 月……33
11 月……33
12 月……34

荔浦市概貌

建置沿革……35
古代及近代时期……35
现代……36
行政区划……36
2022 年荔浦市概况……36
2022 年荔浦市行政区划情况表……36
市辖乡镇概况……37
自然地理环境……43
地理位置……43
区域面积……43
地形地貌……43
地貌类型及特征表……44
地层特征……44
地层特征简表……45
地质构造……46
气候特征……46
2022 年气候统计表(雨量及温度统计表)……46
2022 年气候评价及极端天气……46
水文特征……48
2022 年水文概况……48

2022年荔浦市水文(位)站水位特征……48
自然资源……49
国土资源……49
矿产资源……49
水资源……49
2021年荔浦市降水量、水资源量表……49
动物资源……49
植物资源……50
旅游资源……50
银子岩……51
荔江湾……51
丰鱼岩……51
荔水青山·荔江国家湿地公园……51
桂林地球记忆自然博物馆……51
天河瀑布……52
马岭鼓寨……52
柘村……52
人文资源……52
文物古迹……52
戏曲文化……54
特色节庆……55
传统手工艺……55
特色物产……56
荔浦芋……56
荔浦马蹄……56
荔浦砂糖桔……57
特色工业……57
衣架家居产业……57
食品药品产业……57
光电科技产业……58
人口……58
人口概况……58
人口变动……58
2022年人口及其变动情况统计年报表……58
华侨与港澳同胞……60
宗教……60
语言文字……60
经济社会发展……60
经济结构……60
农业经济……60
工业经济……61
消费经济……61
投资经济……62
社会发展……62
2022年荔浦市党政机关、直属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部分自治区直属单位及其领导人名单……63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

重要会议……72
市委常委(扩大)系列会议……72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72
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72
农村工作(乡村振兴)暨田长制工作会议……72
组织工作会议……72
年中工作会议……73
工业振兴大会……73
重要决策……73
科学决策防住新冠肺炎疫情……73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73
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73
创建第九轮自治区文明城市……73
推进工业振兴……73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74
举办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74
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74
全面加强社会治理……74
市委办公室工作……75
概况……75
综合协调……75
办文办电办会……75
信息报送……75
调查研究……75
公务接待与会务服务……75
机要保密……76

档案管理……76
党内规范性文件……76
深化改革……76
应急值守……76
集体荣誉录……77
个人荣誉录……77
组织建设……77
概况……77
基层党组织基本情况……77
干部调整与晋升……77
年轻干部储备培养……77
激励干部担当作为……77
公务员考录……78
清正干部建设……78
镇、村两级班子建设……78
优化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78
党建项目和党史学习教育……79
基层党组织建设……79
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79
驻村干部选派……79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80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80
集体荣誉录……80
宣传工作……80
概况……80
意识形态工作……80
对外宣传……81
文明实践活动……81
自治区文明城市创建……82
融媒体深度融合……82
红色文化传承……82
集体荣誉录……82
个人荣誉录……82
统战工作……83
概况……83
服务非公经济……83
“同心”品牌和文化基地建设……83
党外干部队伍建设……84
民族宗教工作……84
港澳台侨工作……84
助力乡村振兴……84
荣誉录……84
党校工作……84
概况……84
教学培训……85
党员干部轮训与专题宣讲……85
优质课比赛……85
理论研讨课题项目……85
科研咨政……86
党史研究……86
概况……86
存史工作……86
资政工作……86
宣教育人……86
信访工作……87
概况……87
信访案件办理……87
“两个专项”治理……87
信访安全保障……87
《信访工作条例》宣传……87
集体荣誉录……87
个人荣誉录……87
机构编制……88
概况……88
深化机构改革……88
编制清理……88
乡镇执法体制调研与改革……88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88
机构编制执行和效益评估……89
县乡两级权责清单调整……89
机关工委……89
概况……89
基层党组织建设……89
党建培训……89
发展党员……90
党组织活动……90
党费收缴……90
创建模范清廉机关……90

绩效考评 ……90
概况 ……90
绩效管理自评迎考 ……91
绩效宣传和公示 ……91
完善绩效管理与考评体系 ……91
督查督办事项 ……92
“督考合一” ……92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

重要会议 ……93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93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93
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会议 ……95
人大工作 ……95
概况 ……95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96
依法监督 ……96
干部任免 ……97
代表主体作用 ……97

荔浦市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98
政府工作会议 ……98
政府常务会议 ……98
市政府办公室工作 ……101
概况 ……101
公文处理 ……101
会务服务 ……101
信息报送和公开 ……101
应急管理与信访化解 ……102
监督保障与督察督办 ……102
政策环境优化 ……102
荣誉录 ……102
经济与社会发展态势监测与调节 ……102
概况 ……102
项目申报 ……103
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建设 ……103
第三产业 ……103
新型城镇化建设 ……104
优化营商环境 ……104
粮食和物资储备 ……104
价格监测和价格预警预报 ……104
民生价格管理 ……105
价格认证 ……105
市场监管 ……105
概况 ……105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105
“放管服”改革 ……106
餐饮安全监管 ……106
“两品一械”监管 ……106
市场登记改革 ……106
自建房安全整治 ……107
特种设备监管 ……107
民生产品监督 ……107
价格监管 ……107
案件查办 ……107
集体荣誉录 ……107
审计工作 ……107
概况 ……107
重大项目审计 ……108
财政审计 ……108
经济责任审计 ……108
专项审计 ……108
审计改革 ……108
统计工作 ……108
概况 ……108
统计数据质量 ……108
监测预警 ……109
入库质量 ……109
经济普查 ……109
统计法治建设 ……109
2022 年 1 月—12 月主要经济指标统计表 ……109
自然资源管理 ……113
概况 ……113

耕地保护……113
项目建设用地……113
土地规划编制……113
生态修复……114
综合执法……114
不动产管理……114
信访工作……114
集体荣誉录……114
个人荣誉录……114
荔浦市建设用地供应统计表(出让)……115
住房和城乡建设……120
概况……120
项目建设……120
市政基础设施……121
农村住房保障……121
房屋建筑调查……121
自建房专项整治……122
建筑市场监管……122
审批服务改革……122
工程勘察质量信息化管理……123
新型墙体材料改革……123
地方志编纂……123
概况……123
年鉴编纂……123
地情资料收集……124
地方志书开发利用……124
集体荣誉录……124
个人荣誉录……124
制定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125
启动小青山村志编修工作……125
档案工作……125
概况……125
档案信息化建设……125
档案利用……125
机关后勤服务……126
概况……126
机关后勤保障……126
办公用房使用管理……126
公务用车服务保障……126
公共机构节能……126
后勤接待……127
集体荣誉录……127
个人荣誉录……127
政务服务……127
概况……127
简化审批环节……127
政府信息公开……127
政务服务提质提速……128
政务服务“微改革”……128
公共资源交易……128
概况……128
招投标电子化改革……128
公共资源交易体系优化……128
财务收支与资产清查……129
入场项目交易情况……12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

重要会议……13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13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130
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131
“书香政协　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启动仪式暨读书分享会……131
政协法律服务委员工作室成立仪式……131
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提升委员履职能力培训班……132
政协工作……132
概况……132
政治协商……132
专题调研……133
提案办理……133
委员活动……133
服务重大项目……134

“书香政协”与“书香社会”建设……134
文史资料整理……134
集体荣誉录……134
个人荣誉录……134

纪检·监察

重要会议……135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135
纪委监委工作……136
概况……136
政治监督……136
纠治“四风”……137
立案审查……137
清廉荔浦建设……137
护航优化营商环境……138
执纪督查工作……138
集体荣誉录……138
个人荣誉录……138

人民团体

荔浦市总工会……139
概况……139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139
劳模服务管理……139
劳动者权益保障……139
职工服务阵地建设……140
职工互助保障……141
工会经费收缴管理……141
基层工会组织拓展……141
共青团荔浦市委员会……141
概况……141
青年宣传教育……142
团组织建设……142
基层团务工作……142
少先队活动……142
青年突击队……142
荔浦市妇女联合会……143
概况……143
“三八”活动……143
妇女健康巾帼行动……143
情满“六一”关爱儿童系列活动……144
巾帼科技示范行动……144
妇女儿童维权……144
家庭家风建设……144
集体荣誉录……145
荔浦市工商业联合会……145
概况……145
服务民营企业……145
“万所联万会”工作……145
商会建设……145
优化营商环境……146
涉案企业合规监督……146
清廉民企建设……146
光彩事业发展……146
助力乡村振兴……146
集体荣誉录……147
个人荣誉录……147
荔浦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147
概况……147
文艺活动……147
创建“中华诗词之乡”……148
文艺惠民工程……148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148
概况……148
全民科学素质行动……148
科普宣传活动……148
科技助力乡村振兴……149
科普教育示范基地……149
青少年科普教育……149
集体荣誉录……149
荔浦市红十字会……149
概况……149
红十字事业宣传……149

关爱弱势群体……150
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150
概况……150
生活困难残疾人监测……150
“阳光助残”基地建设……150
农村生活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150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151
“阳光家园计划”项目……151
残疾儿童康复与救助……151
残疾人参保补贴……151
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151
残联组织换届选举……151
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151
概况……151
侨委会……151
侨联学习与宣传……151
服务经济发展……152
参政议政……152
维护侨益……152
境外联谊……152
侨情走访调查……152
“侨胞之家”活动……153
荔浦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153
概况……153
红色文化活动……153
社科宣传普及……153
课题调研……153

公安·司法·司法行政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154
概况……154
平安荔浦建设……154
社会管控整治……155
维护社会稳定……155
司法救助工作……156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156
集体荣誉录……157
公安……157
概况……157
破案攻坚……157
道路交通安全……157
禁毒工作……158
生态环境保护机制……158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158
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158
个人荣誉录……159
交通管理……159
概况……159
车管业务办理……159
交通事故情况……159
交通违法查处……159
重点车辆隐患清零……159
交通安全“百日行动”……159
检察……160
概况……160
维护社会稳定……160
优化营商环境……160
社会矛盾化解……160
“简案快办”机制……161
未成年人守护网……161
民事公益诉讼……161
检察监督……161
集体荣誉录……162
个人荣誉录……162
审判……162
概况……162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163
社会治理现代化……163
法治政府建设……163
优化营商环境……163
民生权益保障……164
司法责任制改革……164
接受社会监督……164
集体荣誉录……164
个人荣誉录……165
司法行政……165

概况……165
依法治市……165
法治政府建设……165
“八五”普法……165
矛盾纠纷调处化解……166
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166
公共法律服务……166
集体荣誉录……166
个人荣誉录……166

国防建设事业

国防事务……167
概况……167
国防教育活动……167
练兵备战……167
兵员征集……168
军事训练……168
民兵调整改革……169
后勤保障……169
双拥工作……169
集体荣誉录……169
个人荣誉录……170
人民防空……170
概况……170
人防行政审批……170
人防工程建设……170
人防宣传教育……170
人防应急准备……171
防空警报器维护……171
退役军人事务……171
概况……171
优抚工作……171
军人优待证发放……172
拥军工作……172
军休服务工作……172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172
“双拥”宣传工作……172

农业·水利·乡村振兴

农业农村……173
概况……173
乡村生态环境整治……173
品牌强农战略……173
科技创新……174
农产品全产业链……174
优化产业结构……174
守住粮食安全底线……174
突出“三个聚焦”……175
聚力“四轮驱动”……175
集体荣誉录……176
个人荣誉录……177
水果生产……178
水果面积与产量……178
优化水果品种结构……178
推广应用新技术……178
水果技术培训和指导……179
乡村振兴……179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179
防贫动态监测和帮扶……179
资金统筹……180
产业发展……180
生态宜居……180
乡风文明……180
乡村治理……181
就业帮扶……181
“三农”工作推进……181
林业……181
概况……181
执法规范管理……182
林长制工作……182
公益林补助资金……182
林木采伐林地审批……182
古树名木及野生动植物保护……182
森林绿化……182

联防联控联治机制……182
森林防火宣传……182
山林信访案件调处……182
保护地保护中心工作……183
国有林场建设与管理……183
集体荣誉录……183
自然保护地保护……183
概况……183
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183
科研监测和宣教……184
集体荣誉录……184
农业机械化……185
概况……185
农机指导服务……185
农机购置补贴……185
农机推广与社会化服务……185
农机培训和安全生产……186
农机质量监督……186
水利……186
概况……186
工程建设……186
防汛减灾……186
依法治水……186
河长制工作……187
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187
概况……187
精准帮扶……187
项目建设……187
项目审批……188
“一卡通”惠民政策……188
信访维稳……188
移民资金监管……188
集体荣誉录……188

工 业

工业和信息化……189
概况……189
工业运行指标……189
发展传统产业……189
培育新兴产业……190
人才内培外引……190
产学研用合作……190
科技平台建设……190
营商服务……190
招商引资……191
重点项目建设……191
二轻工业联合社……191
概况……191
重组行业协会……191
行业管理与服务……191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192
概况……192
主要经济指标……192
重点项目……192
发电……193
概况……193
设备设施运行管理……193
安全生产……194
新能源项目拓展……194
集体荣誉录……194
个人荣誉录……194

商 贸 业

商业投资……195
概况……195
内贸工作……195
电子商务……195
招商引资……196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保障……196
安全生产……196
个人荣誉录……196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196
概况……196
系统专项治理……197

综合改革……197
冷链仓储建设……197
农资供应……197
安全生产……197
乡村振兴……197
烟草专卖……197
概况……197
品牌培育……198
市场监管……198
廉政教育……198
许可证管理……198
网建基础……198
创新能力……198
民用爆破物品专营……199
概况……199
职工素质教育……199
安全管理……199

交通运输业·信息传输业

交通运输……200
概况……200
交通工程建设……200
交通运输管理……201
交通行政执法……201
“平安交通”建设……201
荔浦市交通主要指标……201
公路养护……201
概况……201
路面修复工作……201
路域环境整治……202
公路绿化……202
桥梁管护……202
工程建设……202
安全专项整治……202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202
集体荣誉录……20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203
概况……203
数字乡村平台建设……203
网络建设与维护……203
中国联通荔浦分公司……203
概况……203
经营指标……203

金 融 业

中国人民银行荔浦市支行……204
概况……204
金融风险防控……204
支持乡村振兴……204
金融知识宣传……204
金融服务水平……2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204
概况……204
经济指标……205
拓户增存……205
新岗位体系改革……205
信贷结构调整……205
内控管理……205
服务水平……206
个人荣誉录……206
广西荔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6
概况……206
营销水平……206
助力工业振兴……207
推进乡村振兴……207
集体荣誉录……208
个人荣誉录……20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荔浦市支行……208
概况……208
金融服务……208
内控管理……208
社会责任……209
桂林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荔浦支行……209
概况……209

独特优势……209
存款业务……209
信贷业务……209
内控管理……209
柜面业务……209
品牌宣传……210
安全保卫……210
荔浦兴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10
概况……210
拓展业务……210
储备项目……210
融资情况……211
项目建设……211
国有资产管理……211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211
概况……211

房地产业·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房地产业……212
概况……212
棚户区改造项目……212
公租房和保租房建设……212
房地产交易……212
物业管理……213
集体荣誉录……213
2022年荔浦市商品房销售情况表……213
住房公积金管理……214
概况……214
公积金缴存……214
逾期贷款催收……214
生态环境……214
概况……214
环保目标责任制……215
环境质量……215
环境管理……215
环境执法……215
水污染防治……215
大气污染防治……216
土壤污染防治……216
环境应急管理……216
环境宣传教育……216
生态文明建设……216
城市管理……216
概况……216
核心区专项整治……217
市容环境治理……217
长效管理机制……217
垃圾分类与收费……217
园林绿化与路灯管理……217
垃圾无害化处理……217
城建监察……217
燃气安全整治……218
重大项目建设……218
集体荣誉录……218
个人荣誉录……218

财政·税务

财政……219
概况……219
支出情况……219
争取资金情况……219
预算编制……220
预决算信息公开……220
财政改革……220
财政预算绩效评价……220
农村综合改革项目……220
政府采购……220
财政投资评审……220
企业奖扶……221
化解债务风险……221
乡村振兴补助……221
民生资金投入……221

2022年荔浦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221
集体荣誉录……223
税务……223
概况……223
税费新政策……223
税收治理能力……224
优化营商环境……224
队伍建设……224
集体荣誉录……224
个人荣誉录……224

教育事业·科技事业

教育工作……225
概况……225
学前教育……225
义务教育……225
高中阶段教育……225
特殊教育……226
教育基础项目建设……226
教育信息化……226
义务教育“双减”政策……226
控辍保学……226
师资队伍建设……226
校园安全整治……226
集体荣誉录……227
个人荣誉录……227
科学技术……227
概况……227
创新驱动……227
科技型企业培育……228
科技成果转化……228
校企联合……228
农业科技园区建设……228
荔浦芋种植技术创新……228
科技进村入户……228
2022年荔浦市获得科技项目统计表……229
2022年荔浦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册……230
2022年荔浦市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汇总表……230
集体荣誉录……231
个人荣誉录……231
气象工作……232
概况……232
人工增雨……232
护航高考……232
气象信息员培训……232
为农增效……232

文化事业·体育事业·旅游业

文体旅游……233
概况……233
戏曲精品创作……233
全民阅读……233
公共文化基础设施……233
文物保护……234
非遗传承……234
竞技体育与群众赛事……234
文旅市场监管……234
广播电视安全……234
旅游经济指标……234
品牌建设……235
宣传推介……235
项目建设……235
集体荣誉录……235
个人荣誉录……236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237
概况……237
内宣策划……237
外宣工作……237
媒体信息推送……237
新媒体平台推广……237

集体荣誉录……238
个人荣誉录……238
广电网络……238
概况……238
网络建设……239
客户服务……239
用户数据……239
安全生产……239
技术保障……239
项目管理……239

卫生事业

卫生健康……240
概况……240
公共卫生服务……240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240
重点传染病防治……240
地方病防治……240
艾滋病防治……241
队伍建设……241
项目建设……241
卫生监督……241
医疗改革……241
妇幼健康……242
计生奖扶……242
人口监测……242
爱国卫生运动……242
集体荣誉录……242
个人荣誉录……242
医疗保障……242
概况……242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43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243
医保基金安全……243
医保经办方式改革……243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243
医保监管方式改革……243

社会事务

民政事务……244
概况……244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244
基本民生保障……244
社会救助……244
儿童关爱保护……244
专项救助行动……245
残疾人保障……245
婚姻登记服务……245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245
民间组织管理……245
殡仪服务……245
个人荣誉录……246
人力资源工作……246
概况……246
职业培训……246
人事人才工作……246
劳动监察……247
劳动人事仲裁……247
“双百行动”招聘会……247
乡镇巡回招聘会……247
农民工返岗交通服务……247
解决重点企业招用工问题……247
应急管理……248
概况……248
应急救援……248
行政执法……248
烟花爆竹监管……248
非煤矿山监管……248
危险化学品监管……248
防灾减灾工作……249
监测预警……249
森林防灭火……249
应急能力建设……249
应急项目建设……249

集体荣誉录……250
个人荣誉录……250
消防改革……250
消防救援……250
消防监督……250
消防宣传……250
消防救援培训……251
后勤保障能力……251
廉政建设……251
2022年荔浦市消防救援大队接出警数据统计表……251
2022年荔浦市消防部门消防监督数据统计表……251
个人荣誉录……252
社会保险……252
概况……252
社保成效……252
社保基金安全……252
稳岗补贴……253
特殊人群保障……253
社保卡应用……253
社保业务……253
职工素质培训……253

乡镇概貌

东昌镇……254
概况……254
粮食安全……254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54
农业经济……254
民生事业……255
综合治理……255
集体荣誉录……255
新坪镇……256
概况……256
招商引资……256
农业发展……256
重大项目……256
城镇化建设……257
民生工程……257
生态环境保护……257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57
社会保障……257
社会事务……257
综合治理……258
集体荣誉录……258
个人荣誉录……258
杜莫镇……258
概况……258
民生事业……258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58
农业经济……259
保护土地资源……259
民生保障……259
惠农项目……259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59
综合治理……259
社会事务……259
集体荣誉录……260
个人荣誉录……260
荔城镇……260
概况……260
农业发展……260
重大项目建设……261
民生工程……261
生态环境保护……26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6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61
社会保障……261
综合治理……262
社会事务……262
集体荣誉录……262
青山镇……262
概况……262
廉政建设……262
招商引资……262

农业发展……263
第三产业……26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63
社会保障……263
民生工程……263
文教卫事业……264
意识形态工作……264
综合治理……264
社会事务……264
集体荣誉录……264
龙怀乡……264
概况……264
党风廉政建设……265
工业发展……265
项目建设……265
农业发展……265
第三产业……26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65
乡村基础建设……266
民生保障……266
综合治理……266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66
资源环境保护……266
社会事务……266
意识形态工作……266
个人荣誉录……266
修仁镇……266
概况……266
招商引资……267
项目建设……267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67
民生工程……267
特色农业……267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67
社会保障……267
惠民工程……268
意识形态工作……268
综合治理……268
集体荣誉录……268
茶城乡……269
概况……269
招商引资……270
项目建设……270
农业转型……270
耕地撂荒治理……27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70
惠民工程……270
乡村生态建设……270
社会保障……271
综合治理……271
集体荣誉录……271
蒲芦瑶族乡……271
概况……271
党员先锋作用……271
农业发展……272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7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72
惠民工程……272
环境整治……272
社会保障……272
市场监督……272
社会事务……273
意识形态工作……273
综合治理……273
集体荣誉录……273
大塘镇……273
概况……273
社会保险……274
项目建设……274
工业发展……274
农业产业……274
社会事务……274
人口状态……274
集体荣誉录……274
花篢镇……274
概况……274
农业经济……275
民生工程……27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75
基础设施建设……276
社会保障……276
综治维稳……276
资源环境保护……276
社会事务……276
集体荣誉录……276
双江镇……277
概况……277
招商引资……277
项目建设……277
惠农工程……277
民生工程……277
社会事务……277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78
村级集体经济……278
生态环境保护……278
综合治理……278
集体荣誉录……278
个人荣誉录……278
马岭镇……279
概况……279
招商引资……279
项目建设……279
农业发展……279
意识形态工作……280
社会保障……280
社会事务……280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280
安全生产……280
生态环境保护……28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280
综治维稳……280
集体荣誉录……280
个人荣誉录……281

人　物

先进人物……282
社会精英……282
2022 年荔浦籍立功受奖军人名册……283
2022 年荔浦市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名单……283

附　录

关于荔浦市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3 年 2 月 24 日在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290
2022 年荔浦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96
表 1　2022 年主要农产品产量及增长速度……297
表 2　2022 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增长速度……297
表 3　2022 年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298
表 4　2022 年客货运输量及增长速度……298
表 5　2022 年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及增长速度……299
机构全称与简称对照表……300

索　引

主题索引……302

特　　载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年2月8日在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上

市委书记　李玉清

同志们：

今天，我们召开荔浦市委二届三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五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自治区“两会”、桂林市委六届五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22年工作，分析研判当前形势，研究部署2023年工作。

关于去年经济工作情况和今年经济工作安排，双喜同志将代表市委作总结和部署。下面，我代表市委常委会报告去年工作，并就做好今年工作讲几点意见。

一、关于2022年荔浦市委常委会工作

2022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这一年，我们在党中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政府和桂林市委、桂林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团结奋进，坚持把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力以赴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科学精准、以快制胜坚决顶住了多轮次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平稳有序推动疫情渡峰转段，妥善应对一年来水情、旱情、火情、舆情、险情等系列重大紧急突发状况，统筹抓好了发展和安全两个关键，危中寻机、逆势而上，全市经济社会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新进展新成绩。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动生态农业与宜居乡村双发展，桂林市第六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新坪镇建设工作圆满完成，城镇面貌焕然一新，我市荣获“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称号，获得国家2022年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试点县项目，荔浦砂糖桔入选首批全国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

——坚持科技创新引领，县域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我市作为广西唯一一个“国家首批创新型县（市）”顺利通过验收，入选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市科学技术局荣获“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文化惠民工程品牌突显，成功举办“礼赞新时代，奋进新征程”庆祝党的二十大大型文艺晚会和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文场《十里柚香》入围第十二届中国曲艺牡丹奖，得到社会各界高度关注和广泛好评。

——交通网络体系建设再完善，贺州至巴马高速公路（荔浦段）正式通车，三大高速构建起桂林市内“1小时生活圈”、粤桂区域“4小时经济圈”。

——扎实推进党管武装工作，有力推动军地融合、双拥共建取得显著成效，中国人民解放军63750部队与我市共建稻蹄轮种示范基地，为中央军委支持的全军81个之一、桂林唯一的乡村振兴示范基地。

——迅速反应、果断处置4起新冠肺炎疫情，以最小代价获得疫情阻击战的最大胜利，指导荔浦抗疫的专家组指出，荔浦是全靠人为干预取得最好结果的最成功案例。

一年以来，市委常委会主要抓了以下八方面重点工作。

（一）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并全面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生根。以高度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有力保障了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全市社会大局安全稳定，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按照“三个全面”[1]、“五个牢牢把握”[2]、“九个深刻领会”[3]等重要要求，召开市委常委会、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专题学习，精心制定宣讲方案和学习宣传贯彻实施方案，认真组织宣讲，引领全市人民群众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凝聚起团结奋斗的强大合力。

（二）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科学指引，编制《荔浦市绿色转型创新经济发展规划（2022—2030）》。科学推进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加快推进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进荔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继续加强林业资源保护、绿色矿山建设等工作，不断擦亮“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金字招牌。

（三）城乡建设及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不断完善城市功能，优化空间布局，坚持以城建重大项目建设为支撑，滨江南岸新城区时代广场、“三馆一中心”[4]、滨江酒店等项目稳步推进。城市管理水平日益提高，城市品位和市民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四）三大振兴[5]大力推进。工业振兴方面，完善党政同抓同推的工作机制，实施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政策（荔浦工业发展26条）等一揽子政策，主动下沉靠前服务，有力推动全市工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园区承载能力大幅提升。3家企业获评自治区级2022年第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乡村振兴方面，坚持“四个不摘”[6]、严守“两条底线”[7]，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科学调整产业结构，有序推进荔浦芋、罗汉果、“修仁茶”等全产业链项目，促进农业产业提档升级。以荔浦芋文化节为载体，文化搭台、经济唱戏，助推荔浦优势品牌农产品和工艺品叫好又叫卖。“桂林团扇（荔浦）”成功入选全国“一县一品”典型案例。科教振兴方面，稳步推进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科技创投孵化器和众创空间顺利通过自治区验收，1家企业通过“瞪羚企业”认定，成为桂林为数不多拥有“瞪羚企业”的县域。完成一批重大科技成果转化，拓展“百名博士进荔浦”行动，搭建“政产学研”合作平台，科技赋能产业发展实力不断提升。

（五）改革创新纵深推进。围绕桂林市“工业强县”发展定位，成立市委工业振兴决策咨询小组，调整充实市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形成工业振兴工作新格局。兴荔投资集团公司市场化转型改革发展取得初步成效。全自治区第一支区市县三级联动的县级科创基金顺利运营，打造出“科创基金+招商引资、财务顾问+股权投资”的“荔浦模式”，获中国改革报单篇全文报道。创新实施村（社区）“一站双长”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新模式[8]，实现村级事务“站办长治”，获列为“自治区党建引领乡村治理试点县（市）”。2022年，我市改革信息自治区、桂林市采用刊发量排名全桂林市第一。

（六）产业链招商成效明显。紧盯目标企业、围绕重点区域精准开展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招商，近悦远来的亲商氛围浓厚。今年，引进玛辰培育钻石/特碳新材产业园等项目11个，发展后劲显著增强。

（七）社会民生全面进步。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力抓好社会各项事业，不断完善就业、医疗、养老、住房、社会救助等保障体系。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加强，市幼儿园金雷分园、荔城镇中心幼儿园建成投入使用。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2022年高考荔浦中学一本、二本总上线率96.15%，居桂林市第一梯队，连续4年均有学生被北京大学录取。深化医药卫生体制、县级公立医院改革，推进医联体建设，市乡两级医疗服务质量持续提升。安全生产平稳有序。平安荔浦建设取得新成绩，2022年第四季度群众安全感在全自治区排名第一，全年在全自治区排名第六、在桂林市排名第一。征兵、国防动员、应急消防、双拥共建、民族团结等工作扎实有效，统战、宗教、工青妇等工作不断进步。

（八）党的建设提质增效。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9]的决定性意义，把“两个维护”[10]作为最高政治原则，贯穿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各方面全过程。坚持和加强党对各项工作的全面领导，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一座叫荔浦的城市》等宣传报道在多个国家级媒体平台上播放、刊登，讲好新时代荔浦故事，有效凝聚和弘扬社会正能量。坚持优选严管培强，全市干部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深入实施基层党建“五基三化”攻坚年行动，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持续提高；打造党建主题公园，党员志愿服务红色驿站得到自治区党委主要领导高度肯定。大力推进清廉荔浦建设，坚决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一体推进“三不腐”〔11〕，1家企业被评为全自治区清廉民营企业建设标杆企业。

同志们，一年来，我们克服了诸多困难，成绩可圈可点，这是我们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的结果，是上级党委、政府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市上下团结奋斗的结果，也是各位委员、候补委员和同志们一道辛勤工作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委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二、坚定敢为必成的信心决心，克服一切困难和挑战，以奋勇争先姿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上所作的报告意义重大，鼓舞人心、催人奋进。我们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五个牢牢把握”、“五个更大”〔12〕重要要求，牢记“国之大者”，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积极融入新时代壮美广西、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按照去年11月自治区党委刘宁书记在荔浦调研时的指示，全体党员干部群众要像荔浦的“荔”字一样叠加发力，努力成为广西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

——坚定不移地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大会期间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参加广西代表团讨论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使之始终成为全市党员干部最鲜明的政治品格、最鲜明的政治底色。自觉从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取得的伟大成就中汲取智慧力量，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激发出来的热情和干劲转化为做好工作的强大动力，坚定地用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坚定不移地走产业兴市强市之路践行绿色高质量发展路径。没有产业的支撑，就不会有“中国衣架之都”和荔浦“‘芋’满天下”的殊荣；没有“无中生有、敢为人先、开放包容、大众创业”的闯劲拼劲，就不会有短短数年间高新技术产业园和光电产业的崛起。我们要秉持有利于荔浦发展的“公心”，依托基础较好的兴荔投资集团公司来实施好项目、发展产业，形成良性循环。更好地贯彻落实“政策为大、项目为王、创新为要、环境为本”的发展理念，更加坚定有力地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勇毅前行，奋力推动“富裕文明、生态宜居、幸福和谐”新荔浦建设再上新台阶。

——坚定不移地在牢记“国之大者”增进民生福祉上下功夫。坚守为民情怀，始终把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放在心上。牢牢守住生态安全、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红线。开展政府承诺事项履约践诺专项行动。着力补齐民生短板，解决好就业、教育、社保、医疗、养老、托幼、住房等民生实事，加快推进滨江南岸的开发建设和第七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不断增强城乡居民幸福感。

——坚定不移地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克服一切困难的决心和信心。荔浦的发展已经到了一个关键时期，要把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落实到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坚信事在人为、势在人为，积极营造“干部敢为、地方敢闯、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的发展氛围。坚持和发扬斗争精神，对于一些约束发展的僵化思想惰性思维敢于斗争坚决打破，自觉扛起“不让荔浦的形象在我这里受损，不让荔浦的发展在我手中耽搁”的使命担当。以“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紧迫感责任感，强力推进一系列事关打基础和谋长远的大事要事，在改革中获得攻坚的力量，在发展中创造辉煌未来。

三、坚持以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建设为引领，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贡献荔浦力量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落实“五个更大”重要要求、全面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的起步之年，是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的

重要一年，也是荔浦全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开启中国式现代化荔浦新篇章的首战之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大。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科学研判和应对复杂多变形势，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全力推动荔浦高质量发展实现新提升。客观分析我市面对的发展机遇和困难挑战，一方面，受三年疫情冲击，我市外向型经济承压明显，财税保障力度不足，经济增长乏力；另一方面，中央优化疫情防控工作“新十条”出台，稳经济大盘一揽子政策协同发力，各种利好政策和因素叠加，经济复苏迎来重要“窗口期”，我市近年来争取到的自治区级高新区创建、保税物流中心建设和“衣架八条”等政策红利正在持续释放，以城区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机遇凸显。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等系列会议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五个更大”重要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和对桂林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建设为引领，聚焦“三个新荔浦”[13]建设，加快推进“三大振兴”，坚定不移地走产业兴市强市之路，大抓项目攻坚和营商环境优化推动县域经济实现新跃升，努力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奋力争创“西部百强县”、“广西高质量发展先进县”，为壮美广西和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贡献荔浦力量。

按照自治区“开局就要加力，起步就要提速”要求，综合分析研判今年的经济发展形势，市委明确2023年我市经济增长的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以上，努力向7%的工作目标奋进。我市预期目标的确定和工作目标的提出，充分考虑了荔浦的产业发展实际以及在全市经济发展中所占的体量和份额比例，既体现了在较大基数基础上保增长的“稳”，也体现了抢抓复苏窗口争先晋位决心和信心的“进”。实现预期目标和工作目标，要突出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推进“三大振兴”，坚持走产业兴市强市之路。坚持政策为大、项目为王、创新为要、环境为本，推动支柱工业、品牌农业、特色文旅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产业链式集群发展。

1. 推动工业振兴实现新提升。牢牢把握桂林市“工业强县”发展定位，深入践行“123”工业发展思路[14]，争当全市工业振兴主力军。一是加快重大项目建设见实效。抓住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的历史机遇，加快衣架特色产业园建设，积极推进新材料产业园、玛辰培育钻石/特碳新材产业园等项目，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突出产业链龙头企业带动，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打破衣架家居等传统优势产业的规模、效益“天花板”，支持外贸出口型企业拓展新的海外市场，形成“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二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求实效。紧扣产业体系现代化水平提升，坚持精准招商、招大引强，以建设和提升高新技术产业园为重点，配套引入一批关联性产业项目，推动光电科技产业持续壮大；积极引入和培育产业龙头企业，以工业思维谋划和推动荔浦芋、罗汉果深加工和预制菜产业发展，加强现代农业标准化、规模化、品牌化建设，做好食品药品百亿元产业增量文章。三是加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出实效。大力提升园区标准厂房、道路管网、污水处理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园二期、美新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推动光电大道与荔玉高速连接线道路、连通长水岭至金牛园区“金水路”开工建设。搭建县域5G工业互联网+智慧园区平台。全力做好新增土地收储工作，加大新建标准厂房力度，进一步提升园区承载能力。

2. 推动乡村振兴实现新提升。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农业强国要求。坚持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牢牢守住耕地红线，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扎实做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工作，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二是抓牢产业振兴带动。不断调优农业产业结构，做好“土特产”文章，发展好以生猪为主体的养殖业，优先发展罗汉果、荔浦芋、修仁茶、优质稻+、花卉苗木等优势现代特色农业产业，砂糖桔产业要进一步抓优提质增效，罗汉果产业要补位接续发展，力争年度种植面积扩大到2.5万亩以上。积极申报和

创建四星级、五星级示范区，推动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三是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持续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坚决防止出现整村整乡返贫现象。多渠道增加群众收入，扎实开展劳动力技能培训，增强自我“造血”能力。四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资源向“三农”一线下沉，加大厕所革命、垃圾清运和污水处理力度，推进乡村移风易俗，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3. 推动科教振兴实现新提升。一是强化科技创新支撑。以创建自治区级高新区为引领，把创新链、人才链有力地统筹到推动产业发展上来。充分挖掘和释放荔浦作为广西唯一一个国家创新型县（市）的政策红利，大力扶持和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积极开展“瞪羚企业”创建工作。引导企业加大技改力度，提升市场竞争力。二是强化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相结合。加大对于市场风口、朝阳行业领军人才和项目的招引力度，加快产业人才小高地和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用心用情妥善解决好优秀创新人才的后顾之忧。三是强化创新成果落地转化。加大科技创新投入，抓实政产学研合作，推动科技成果向企业聚集，让更多科技创新成果在荔浦落地生“金”。

（二）坚持项目为王，为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建设提供硬核支撑。坚持抓项目就是抓发展，谋项目就是谋未来，锚定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建设目标强弱项、补短板、保落实，充分激发项目对县域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

1. 全面提升城乡建设品质。一是大力推进以城区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持续优化国土空间规划“保护 + 开发”整体布局，重点开发滨江南岸新区及城郊，协同推进老城区和背街小巷整治改造，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及重要节点改造，稳步推进第七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统筹推进县域城乡、产城融合发展。二是打造宜业宜居宜游城市。持续提升县域商贸流通体系建设水平，一体化推进快递服务联营、农产品上行和衣架家居外贸等配套产业链。加快建设文化旅游街、荔中改扩建，建成滨江酒店等项目，不断提升商住、文旅和市政配套，提供优质城市空间。推动服务业加快复苏，促进文旅消费回暖。积极开发和培育精品民宿，拓展开发多元融合的旅游新业态，积极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示范区。

2. 全力推进“支点”项目建设。保税物流中心项目作为事关全市经济发展的重要“支点”项目，对于我市外向型经济发展和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发展有着重要的引领和导向作用，是落一子而满盘皆活的“点睛”之笔。年内务必要建成保税物流中心项目，并提前谋划保税物流中心运营，积极招强引优吸纳优质企业入驻，构建起内外联通、三产协同的新发展格局。

3. 切实强化关键要素保障。一是精心谋划储备。厘清吃透国家和自治区扶持实体经济政策和文件。深挖我市在产业升级，城市扩容和生态林业、矿产资源丰富等方面的潜力，加强向上对接争取项目资金和政策扶持，增加项目抓大做强的底气。二是提升融资水平。积极整合各领域资金，集零为整、统筹安排。采取 EPC、PPP、合资合作和捆绑打包等方式引入社会资本。深化政银企合作，鼓励银行创新金融服务产品，加大金融扶持实体经济力度，保证土地征收等重大项目、重要工作所需资金能够按时足额拨付。加大企业上市培育力度。三是深挖改革创新红利。积极发挥科创基金的带动效应，推动《荔浦市扶持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办法》落地落实落细，进一步推动“基金小镇”从探索试验走向实践创新。深化兴荔投资集团公司市场化转型改革，继续做大集团资产规模，用好公司 AA 信用评级，开辟发债融资渠道，有力破解资金难题。

4. 深入完善项目攻坚机制。一是加强项目前期准备。加大前期投入，全力做好重大项目用地保障工作，变“项目找地”为“地等项目”。二是坚持项目清单化推进。深入推进市领导包联重大项目机制，任务到项、责任到人、时间到天，高位推动流程再造、制度创新，形成高效便捷的项目运转体系。三是提高项目审批效率。全面优化项目审批限时办结流程，减少申请材料，压缩办理时限，推行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打造项目审批事项绿色通道，要以引入金袋鼠公司的“荔浦速度”大幅提升项目落地效率。

（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激发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力。坚持高位推动，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链条优化审批，全过程协同高效，全周期提升服务，为市场主体提供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的服务。

1. 创新政策扶持举措。一是优化顶层设计。统筹用好自治区、桂林市系列扶持优惠政策，积极完善“荔浦工业发展26条”等一揽子政策，实现政策整体设计纵向比较有提升、横向比较有优势。二是突出灵活高效。更好地统筹短期效益和长远发展的关系，推广科创基金“财务顾问+股权投资”模式，“一企一策”制定出台更有吸引力的土地、财税和奖励政策，让项目进得来、落得下、留得住。三是强化目标引领。探索试行“揭榜挂帅”做法，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和自治区级高新区创建注入强劲动能。

2. 提振市场主体信心。一是加快政策兑现。深入开展政府承诺事项履约践诺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国家、自治区各类税费优惠政策，全面清理、及时兑现各级各类涉企奖补资金，全力帮助现有企业渡过难关，抢抓复苏窗口期，实现恢复和增长。二是聚焦数字赋能。加强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资源互通共享，利用数字技术支撑“掌上办、一次办”。

3. 完善服务保障体系。一是弘扬优良传统。发扬光大“官员当保姆、老板评干部”服务精神，摆正位置、俯下身段，做好“东道主”、当好“保姆”，全力构建新型亲清政商关系。二是集成实践精华。按照“专班化推进、清单式管理、全程化服务、精准化扶持、链条化发展”的标准，落实好服务承诺、首问负责和限时办结等被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工作措施和办法，强化重大项目的动态跟踪和及时调度。三是多维协同发力。坚持握指成拳、狠抓落实，以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兴荔投资集团公司、行业协会、工作专班为四大载体，强化党政主要领导每周会商、四家班子领导月月下访、管委会专班全程代办、乡镇联系帮扶和党建指导员驻点服务五大抓手，推动项目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

（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努力推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1. 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一是变生态优势为发展根基。加强荔江全流域、全要素、多样性保护，强化生活污水、农业污染的生态治理，积极推进荔江国家湿地公园的湿地保护与恢复建设，厚植湿地与城市和谐共生可持续发展的生态根基。二是变生态资源为富民资本。立足林丰、洞奇、城古的县域生态人文历史资源禀赋，统筹推进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三是变生态环境为绿色家园。大力实施荔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等重大工程，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依法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行为，创造安居乐业的优良人居环境，将良好生态环境转化成为最普惠的民生福祉。

2. 提高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一是坚决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全面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切实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系统维护国家安全。二是加快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大力提升“一站双长”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水平，进一步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神经末梢”。三是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荔浦和平安荔浦，全面加强民主法治建设，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全面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不断提升市民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四是坚决守住安全底线。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开展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加强防汛抗旱、防灭火、防灾减灾和应对公共卫生事件等应急力量建设，更好地统筹安全与发展两件大事。

3. 不断改善和增进民生福祉。一是坚持就业优先。突出抓好困难群体就业工作，强化企业用工保障，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二是推进“健康荔浦”建设。认真落实新冠病毒“乙类乙管”系列防控政策。进一步深化医疗体制改革，加强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努力推动市人民医院创建三级医院。大力实施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发展养老事业和康养产业。三是实施系列惠民工程。推出一批文化精品，做大做强群众性文化活动品牌，抓好常态长效创建自治区文明城市工作。争创国家级教师队伍建设试点，巩固提升“县管校聘”工作成果。

4. 凝聚团结奋进的强大合力。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发挥市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作用，巩固和发展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监督权、决定

权、任免权。支持政协参政议政，围绕全市中心任务、紧扣民生热点建言资政。支持工青妇等人民团体开展工作。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加强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团结合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持续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强化党管武装工作，持续推进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创建，扎实加强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全力保障国防后备力量。

四、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筑牢荔浦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坚实基础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着力营造荔浦政治生态的绿水青山。

1.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最高政治原则，把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加强政治监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持续提高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提高各级党委把关定向、科学决策的能力。

2. 持续强化党的思想建设。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一议题”，作为党员干部教育的首课、主课、必修课、常修课，深化对党忠诚教育，切实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进一步做好宣传思想工作，做好党史档案工作，留住历史印记，充分发挥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与“智慧广电·一村一屏”融合的优势，奏响唱红正能量主旋律。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切实加强网络、宗教、学校等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时时高度警惕舆情风险，牢牢掌握舆论主导权，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

3. 全面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巩固深化基层党建“五基三化”攻坚年行动成果，全面提升农村、城市（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两新组织党建水平，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重点打造荔浦市级党群服务中心和兴坪社区、沙街社区、三联村等党群服务中心。高标准打造荔城镇黄寨莲塘村、青山镇三联大腊村、马岭广安新黎村等党建引领乡村基层治理示范点。树立鲜明的新时代选人用人导向，把忠诚担当、敢为善成作为重要标准，把服务大局、推动发展作为重要依据，坚持全方位、多渠道考察干部，坚决把政治上的“墙头草”、“两面人”和“躺平式干部”拒之门外。着力健全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常态化工作机制，深入实施干部专业化能力提升计划，打造一支堪当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4. 扎实推进正风肃纪反腐。进一步增强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执政定力，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强化政治监督，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精准有效纠治“四风”〔15〕顽瘴痼疾，坚决严防反弹回潮，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进“享乐奢靡”四个方面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扎实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深入推进清廉荔浦建设，强化“纪巡审财统”监督贯通协同，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推动监督关口前移，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以零容忍态度反腐惩恶，推动取得更多实践成果。

人勤春来早，奋发正当时。同志们，做好今年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咬定目标不放松、撸起袖子加油干，踔厉奋发，勇毅前行，积极融入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为奋力谱写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的荔浦新篇章而团结奋斗！

名词解释

〔1〕“三个全面”：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

〔2〕“五个牢牢把握”：牢牢把握过去5年工作和新时代10年伟大变革的重大意义，牢牢把握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牢牢把握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使命任务，牢牢把握以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的重要要求，牢牢把握团结奋斗的时代要求。

〔3〕“九个深刻领会”：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的主题，深刻领会过去5年的工作和新时代10年的伟大变革，深刻领会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

境界，深刻领会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深刻领会中国式现代化的中国特色和本质要求，深刻领会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部署，深刻领会教育科技人才、法治建设、国家安全等方面的重大部署，深刻领会国防和军队建设、港澳台工作、外交工作等方面的重大部署，深刻领会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部署。

〔4〕“三馆一中心”：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和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5〕“三大振兴”：工业振兴、乡村振兴、科教振兴。

〔6〕“四个不摘”：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7〕“两条底线”：粮食安全底线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8〕“一站双长”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新模式：以行政村（社区）党群服务站为“一站”载体，创设党建网格长、综治网格长“双长”岗位，科学精细划分“邻里组片”服务管理网格，实现村级事务“站办长治”。

〔9〕“两个确立”：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

〔10〕“两个维护”：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11〕“三不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12〕“五个更大”：在推动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上展现更大作为，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上取得更大突破，在推动绿色发展上实现更大进展，在维护国家安全上作出更大贡献，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上取得更大成效。

〔13〕“三个新荔浦”：在“十四五”发展规划中，市委结合时代内涵提出“三个新荔浦”即“富裕文明、生态宜居、幸福和谐”新荔浦的建设目标。

〔14〕“123”工业发展思路：以创建1个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目标，以科创基金和保税物流中心（B型）为两大抓手，大力实施“园区三个百亿工程”。

〔15〕“四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年2月24日在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蒋茂利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2年主要工作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全面依法履职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和桂林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的决策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担当作为，推动新时代全市人大工作迈上新台阶，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建设“富裕文明、生态宜居、幸福和谐”新荔浦作出了积极贡献。

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8次，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0个，组织开展执法检查5次、集中视察2次、专题调研14次，作出决议决定12项，依法任免干部52人次，组织宪法宣誓7人次。常委会的有关亮点工作，在桂林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5次；代表履职、智慧人大工作的经验做法，得到桂林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批示2次；常委会获评广西人大宣传工作二等奖、2022年度桂林市代表工作先进单位。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工作实现良好开局。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旗帜鲜明讲政治

常委会强化政治引领、提高政治站位、扛稳政治责任，把党的全面领导贯彻到依法履职的全过程各方面，牢牢把握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一）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坚持把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广泛掀起学习热潮。深刻领会和准确把握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大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五个更大”的重要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和对桂林的重要指示精神，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切实用党的创新理论引领和推动人大工作。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开展了12期专题学习研讨活动。通过持续加强学习，全市两级人大组织、四级人大代表政治站位不断提高，全面增强了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和桂林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上级《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有关要求和任务分工，立足荔浦人大工作实际，及时制定工作方案，成立相对应工作专班，组织各专班人员与乡镇人大、市乡镇人大代表开展相关的座谈、调研活动20余次，收集相关的工作意见建议10多条，统筹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展现新亮点、呈现新面貌，形成了一批制度成果和实践成果。2022年9月，我市在自治区人大组织召开的桂林市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座谈会上作经验发言交流。在市委领导下，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民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按要求选优配强乡镇人大主席、专职副主席和兼职副主席，配备1名以上人大专职工作员，同时有针对性地把年轻优秀干部吸纳进来，进一步充实乡镇人大工作力量。落实乡镇人大工作经费保障，指导辖区13个乡镇顺利召开2022年上半年和下半年人代会，进一步夯实全过程人民民主基础。

（三）坚决有力有效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

自觉服从市委领导，及时传达贯彻市委有关会议精神，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全年主动向市委报告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26次。依法任免“一府一委两院”工作人员，全面实现市委人事安排意图。对标市委中心工作，做到思路谋划围绕中心、工作部署突出中心、履职重点紧扣中心，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在推动“三大振兴”项目建设、疫情防控等重大工作中，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为全市经济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服务中心大局，依法监督善作为

常委会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寓支持于监督之中，保障市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持续改善。

（一）围绕生态环境保护强化严格监督

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情况，听取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开展林田河砂资源保护专题视察，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保护人大监督。探索“人大+审计”的生态环保监督方式，推动生态环境保护问题有效整改。

（二）围绕经济健康运行强化财经监督

聚焦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推动计划、预算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实施预算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督，听取审议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专项报告，严格执行先审后用，支持市政府用好用活新增债券资金，审查批准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聚焦风险防范和化解，强化政府债务情况监督，首次听取市本级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聚焦国有资产保值增效，听取审议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聚焦问题抓整改，联合纪委监委、审计部门，以重大政策落实、重大项目建设、重要民生保障为重点，跟踪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列出清单，限期整改，促进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提效，保障经济健康运行。目前，审计工作报告中涉及的9个问题，已整改完毕6个，整改问题金额1.2亿元。

（三）围绕“三大振兴”强化监督支持

围绕推进产业振兴，开展2021年市本级政府专

项债券和重点领域财政专项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的专题调研，推动发挥专项资金的牵引性、带动性、关键性作用。围绕推进乡村振兴，听取审议柑桔黄龙病综合防控情况专项报告，开展林长制推进和实施情况专题调研，跟踪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执法检查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2022年2月，常委会在桂林市人大农业农村工作培训会暨现场经验交流会上作经验交流。围绕推进科教振兴，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的实施情况，助推高质量发展；对贯彻实施《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创新条例》情况、我市均衡教育发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助力荔浦科教创新发展。

（四）围绕民生关切和司法公正强化依法监督

聚焦社会民生，听取审议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情况报告，开展新业态就业人员劳动权益保障情况专题调研，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关于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决议》的实施情况，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听取审议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民族工作专题调研，助力荔浦创建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听取审议城区建设工程“烂尾楼”问题处置工作情况专项报告，支持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法院形成合力，推动“烂尾楼”问题解决。开展诉前羁押、诉源治理专项调研并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推动“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和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机制的落实，推动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三、聚焦履职赋能，代表履职为民敢创新

常委会突出代表主体地位，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更好发挥代表作用，进一步打造代表履职为民工作亮丽品牌。

（一）代表履职赋能创新推动

结合开展专班工作，制定《荔浦市人大代表履职活动中心和联络站建设、人大代表综合素质及代表履职能力提升星级评定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从搭建完善的履职平台体系、创新多样的活动载体、完善高效的代表建议办理机制、强化齐抓共管的督导机制、构建奖罚分明的激励机制等方面作出部署、抓好落实。加强代表培训，强化代表履职经费保障。开展全市代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推动全市代表工作创新突破。荔浦市人大《以特色星级化管理为代表履职赋能》工作经验得到自治区人大领导的肯定，并在2022年第8期《广西人大》杂志刊登。常委会创新特色星级化管理为代表履职赋能工作做法得到桂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赵仲华的批示肯定。

（二）代表履职平台持续优化

深化拓展“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并取得新突破，代表履职为民工作走在桂林市前列。2022年7月，我市在桂林市人大代表“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作经验交流。在市委的大力支持下，成立了专人专编的常委会代表履职服务中心，乡镇相应成立13个乡镇代表履职活动中心及144个村（社区）代表联络站，打造特色行业代表联络站5个。代表联络站年年有主题活动，季季有学习培训，月月有民情沟通，为企业和基层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解难事，“宣传站、民意窗、连心桥、监督岗、大课堂”五大功能不断强化。

（三）代表履职活力全面激发

在全自治区县（市、区）级人大常委会中率先开展“智慧荔浦人大”信息化建设，通过开发建设代表信息库，对代表信息数据进行更加系统、规范的信息化管理，提升信息数据的综合利用能力，实现数据共享荔浦一张网。开发建设履职管理系统、建议工作系统和“智慧荔浦人大”APP等信息化应用系统，为代表开展日常学习和履职打卡提供更便捷、更高效的服务。代表使用“智慧荔浦人大”APP即可对“参会培训、视察调研、联系选民、建言献策、作用发挥”五大积星考评类型进行网上履职打卡积星，实现代表履职情况即时录入、履职积分自动生成、积星排名实时更新，还可以随时随地阅读人大新闻热点资讯、在代表网上学堂开展在线学习等，实现线上线下履职有机结合。“智慧荔浦人大”建设工作得到自治区人大领导的充分肯定，同时也得到桂林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赵仲华的批示肯定。邀请市人大代表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40人次，参加桂林市、荔浦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建议督办、执法检查、调研视察等活动285人次，参加“一府一委两院”的座谈会、听证会等活动36人次，应邀担任监督员、评议员100多人，有效拓宽代表知情知政和监督履职渠道，激发代表履职活力。

（四）建议办理质效有效提升

建立健全领导领衔督办、专委联合督办、跟踪问效督办等建议办理机制，特别是对涉及全市大局的重要建议，进行整合联办、重点督办、持续推进，代表建议的办理效率和质量得到新提升。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48件代表建议，均在法定时限内全部办结并答复代表，取得较好的办理实效。荔浦市人大常委会探索代表评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新模式的工作做法得到自治区人大的肯定，并在2022年《广西人大》杂志第3期刊登。

四、对标“四个模范机关”，加强自身建设促提升

常委会牢牢把握“四个机关”定位要求，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为主线，坚持“打铁还需自身硬”，持续加强自身建设。

（一）围绕规范化建设目标，实现党建工作水平新提升

大力推进机关党建“五基三化”建设，打造“党旗引领·依法履职”党建品牌，投入专项经费高标准打造机关党建长廊，全方位宣传展示在市委领导下荔浦人大工作和机关党建工作成果，党建引领作用有效发挥，党组织凝聚力、号召力、战斗力持续增强。认真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牢固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理念，打造新时代人大机关干部奋进拼搏新形象。

（二）围绕制度化建设目标，实现常委会议事质效新提升

依照法定程序，着力强化人代会及常委会议事制度建设，规范议案提出程序、完善论证、评议等制度，先后出台了人代会议事规则、常委会议事规则、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的实施办法、常委会专题询问工作规则等系列制度办法22个，同时收录相关法律法规编印成《荔浦市人大工作制度汇编》，规范人代会及常委会议事程序，提高议事质量和效率，从制度机制上保证人代会及常委会依法规范行使各项职权。

（三）围绕高效化建设目标，实现机关作风效能建设新提升

修订完善《荔浦市人大机关财务管理办法》等制度办法9个，全面加强对机关干部日常管理，高效规范开展机关工作。积极创建模范机关，大力推进清廉机关建设，常态化开展思想作风、廉政勤政等方面监督教育和谈心谈话活动，选树“勤廉榜样”、“身边榜样”等先进典型，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向先进看齐，作先锋表率，戒除躺平心态、打破寻常状态、闯出奋进姿态，展现了新时代人大机关干部良好形象。

各位代表，一年来，常委会各项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位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共同努力的结果，是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机构、办事机构以及机关全体同志辛勤工作的结果，是市人民政府、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和乡镇人大密切配合的结果，是市政协、各人民团体、社会各界以及市人大历届老领导老同志和全市各族人民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对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理论新规定新要求的学习还有待进一步深化；监督工作刚性和实效还需进一步增强；代表建议办理质量和代表作用的发挥有待进一步提升；“智慧荔浦人大”系统功能持续优化升级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等等。这些问题，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解决。

2023年主要任务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新的一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五个更大”重要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和对桂林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和荔浦市委人大工作会议、桂林市委六届五次全会和荔浦市委二届三次全会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以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建设为引领，聚焦“三个新荔浦”建设目标，积极融入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紧跟市委决策部署，紧贴人民群众关切，紧扣法治荔浦建设，不断发展和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聚焦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中国式现代化荔浦实践开好局

起好步，为谱写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的荔浦新篇章贡献人大力量。

一、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更高的自觉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方向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五个牢牢把握”的要求，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学习贯彻中央、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和荔浦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党章等党内法规结合起来，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自觉维护市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地位。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定期向市委汇报常委会党组工作，重大事项、重大决定、重要活动安排及时向市委请示，确保人大工作始终与市委同心同向、同频共振。

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以更实的举措保障人民当家作主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应有之义。要贯彻落实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要求，把人民当家作主真实、生动、具体地体现在人大工作的各方面、落实到依法履职的各环节、贯穿于作用发挥的全过程，推动党的主张更好地转化为人民的意志，在基层得到贯彻落实。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落实落细96条具体工作任务。加强对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经验总结，规范程序、完善制度。积极发展基层民主，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新修订的乡镇人大工作条例，进一步推动乡镇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探索开展市、乡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推动民生实事项目决策和实施的民主化、科学化。加强代表履职活动中心、代表联络站等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标准化建设，畅通民意反映和收集渠道。坚持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扩大和深化代表对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监督工作的参与，更好反映人民诉求，汇聚人民智慧。

三、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以更大的作为依法履职

围绕市委工作大局，切实做好监督、决定、任免等工作，自觉做到市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一）推动法律法规有效贯彻实施

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振兴促进条例》、《广西投资促进条例》、《桂林市机动车船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污染防治条例》、《桂林市养犬管理条例》执法检查，推动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

（二）聚焦重点任务强化监督

持续实行生态环保严格监督，听取审议2022年荔浦市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市人民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市人民检察院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法律监督工作等情况报告，助推保护好荔浦绿水青山。持续强化财经监督，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专项工作报告；持续加强预决算审查全口径、全过程监督，听取审议预算执行情况及决算报告，审查批准2022年市本级决算。加强新增政府债券使用安排情况及政府债务管理的监督，提升资金使用绩效，发挥政府投资对市场的拉动作用。听取审议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推动解决国有资产管理存在的突出问题。整合力量，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开展产业发展与财源建设专题调研，推进市人民政府强化新增财源培植。持续加强社会民生领域监督，听取审议农村物流高质量发展、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重大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能力建设等情况报告；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就业保障和留守儿童关爱、民族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森林防火、营商环境、重大项目建设等专题调研，促进社会民生事业发展。

（三）依法做好决定和任免工作

聚焦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大事要事，以及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依法作出决定决议。依法任免干部，确保市委人事安排意图顺利实现。组织新任命工作人员进行宪法宣誓，增强宪法意识、责任意识。加强常委会任命人员监督，对政府组成部门开展专题询问和工作评议，对常委会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履职情况进行述职评议，做到本届任期全覆盖，推动有关国家工作人员增强国家意识、法治意识、公仆意识，在接受监督中发现问题、改进工作。

四、突出主体地位，以更优的服务保障代表履职为民

增强尊重代表、依靠代表、服务代表意识，进一步推动代表工作的组织方式活起来、服务保障实起来、管理监督严起来。持续强化代表履职赋能，强化代表工作经费保障，强化代表履职学习培训，强化履职能力建设。深化“双联”工作机制，密切同人大代表的联系、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持续深化拓展“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加强代表进站履职活动组织，做强“联络站+”文章，充分发挥代表履职平台载体功能作用，推动代表履职活动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建立代表提出议案建议前的沟通协调机制，提高提出议案建议质量。强化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督促检查和考核考评，加大督办力度，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关于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切实提升办理质量，提高办理解决率和满意率。推进代表履职档案规范化建设，开展年度代表履职赋能工作考核，健全完善代表履职评价制度，促进代表履职赋能提质增效。

五、坚持强基固本，以更严的要求深化“四个机关”建设

坚持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推进各项工作的重要基础，紧扣人大“四个机关”建设定位要求，适应新时代人大工作需要，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开展“全市人大机关业务能力提升年”活动，推进大学习、大培训、大调研，全面提升人大干部业务能力水平。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人大宣传工作。认真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持续创建模范机关，推进清廉机关建设。加快推进“智慧荔浦人大”信息化建设，提升人大工作的信息化水平。进一步做好人大信访、老干部、对外交流等工作。加强与乡镇人大的工作联系，强化对乡镇人大工作指导，增强全市人大工作整体合力。

各位代表，新征程时不我待，新使命催人奋进。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人民重托，依法履职、守正创新、勇毅前行，为建设“三个新荔浦”，争创“西部百强县”，奋力谱写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的荔浦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23年2月24日在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市长　唐双喜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2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一年。在桂林市委、市政府和荔浦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牢记领袖嘱托，勇担历史使命，以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建设为统揽，全面贯彻“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全力打好自治区“十场攻坚战”[1]，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危中寻机、稳中求进、求真务实、团结奋进，顶住经济下行压力，保持经济社会大局稳定。

据统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170.09亿元，增长2.7%。其中，一产增长5.5%，二产增长3.8%，三产增长0.9%。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3%。建筑业总产值增长5.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2.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3.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3%。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营利性服务业增速排名桂林市第一；住宿和餐饮业、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排名桂林市第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排名桂林市前列。

我市获评国家首批创新型县（市）（广西唯一）、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国家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通过第二批自治区双创示范基地评估，获评桂林市“两大振兴”先进集体等一批国家、自治区、桂林市级荣誉200余项，讲好了荔浦故事，传递了荔浦好声音，充分展示了创新实干、奋勇争先、笃定前行、聚焦目标跑出加速度的良好形象。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抓实推进“三大振兴”，高质量发展强劲有力

产业振兴迈出坚定步伐。工业振兴持续向好，出台《荔浦市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荔浦市2022年工业振兴实施方案》等5个文件，兑现各项惠企政策资金7100余万元，助力企业应对疫情冲击，加快复工复产。项目培育取得新突破，“双百双新”[2]产业项目谋划、签约14个，保联、新鸿兴等9个项目入选自治区“千企技改”[3]工程，裕祥获得自治区“老字号”品牌，华海、裕祥、智强获评广西工业龙头企业。产业集群成效显著，高新光电产业纵深发展，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全面启动，衣架产品向塑料、高档家居链条延伸，自动化、3D数控等技术应用扩大，生产效率提高30%。英路维特获批2项二类新兽药证书，改变广西无二类以上新兽药历史。以荔浦芋精深加工为抓手，布局荔浦“芋制菜”全产业链。园区承载力和竞争力持续提升，稳步推进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有序推动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型）、荔浦新材料产业园等一批项目落地实施；金鸡坪园区污水处理厂完成验收，美新污水处理厂、长水岭污水处理厂开展扩容提质步伐加快；高新产业园累计投资10多亿元新建成标准厂房等基础设施近40万平方米，成功培育高、精、尖项目30多个。现代服务业成效明显，出台《荔浦市2022年市领导跟踪服务“四上”企业工作方案》、《荔浦市2022年加快服务业发展工作经费奖补方案》等3个文件，加大企业服务力度，拉动经济增长。积极组织零售、餐饮、电商行业参加自治区“33消费节”活动，有效刺激消费。搭建广西砂糖桔产销两端沟通平台，协调采购需求共计75万吨。“物流网”累计完成投资4.47亿元，投资完成率106.43%，发展电商企业和网店800多家，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点100多个，物流实现快递12小时到镇、24小时到村，电商累计销售额27.2亿元。2022年获得自治区级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试点县。旅游经济有序复苏，持续提升“广西特色旅游名县”影响力，稳步实施江畔·悦乐庄（江畔芋苑）康养中心、银子岩生动莲花等项目建设，积极融入桂林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2022年旅游市场接待游客686.79万人次，旅游总收入91.25亿元。

乡村振兴释放农村发展活力。出台《荔浦市2022年特色产业产能提升示范奖补方案》、《荔浦市2022年“优质稻+”高产高效示范基地项目创建方案》等13个文件，制定落实50多项强农惠农政策。全力抓好稳产保供，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保持耕地面积稳定，全年实现粮食播种面积29.27万亩，粮食产量10.24万吨，水果产量91.36万吨，蔬菜产量38.67万吨，肉类产量4.99万吨，各类农产品产量持续增长。牢牢守住耕地红线，强力推进耕地撂荒综合治理，遏制耕地“非粮化”，完成复耕面积1700余亩，治理率居桂林市前列。特色产业稳步推进，不断优化柑桔、荔浦芋、荔浦马蹄、生猪等特色主导产业结构，实施柑桔“精品果园”，荔浦砂糖桔列入国家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因地制宜发展新增荔浦芋、罗汉果、“水稻+马蹄”等新型农业产业1.7万余亩，“荔浦芋”成功通过第五批“广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验收；完成广西桂祥智农生猪养殖示范项目建设，年出栏生猪5万头。爱明、保联等6家农业龙头企业积极发展特色农产品中下游加工，新增投资1.97亿元；建成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63个，获得国家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试点县项目。脱贫成效持续巩固，巩固拓展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不摘”[4]要求，积极完善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机制，统筹各级衔接资金7357万元实施完成乡村振兴项目180个，脱贫人口实现年人均纯收入14374元，同比增长13.43%，获得2022年衔接资金绩效评价平时考核“优秀”、产业项目联农带农落实情况“好”奖励资金1000万元，全自治区同类县中名列前茅。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统筹5.7亿元实施“一事一议”、高标准农田、水利设施等农村基础设施项目294个，整合5000万元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生活垃圾转运、粪污资源化利用等人居环境提升项目，深入开展村庄清洁“百日行动”、村容村貌整治。2022年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创新驱动科教振兴。抓实政产学研合作，坚持“人才强市”发展战略，推行“人才+项目+科创”引才模式，建设人才公寓1400多套；建成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博创服务站等平台，增强科技创新智力支撑。推行“高校扶企”制度，推进与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江西中医药大学等10多所高校战略合作，打造“政府搭台、校企唱戏”合作模式，

有效促进人才、科技、产业“三联动”。新增5家创新平台、6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高企保有量14家，居桂林市前列。实现“瞪羚企业”[5]零的突破，成为桂林为数不多拥有“瞪羚企业”的县域。完成一批重大成果转化，转化效益超4亿元，其中一项科技成果荣获“广西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在全自治区科技创新工作电视电话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全自治区第一支自治区市县三级联动的县级“科创基金”顺利运营，开创“荔浦运营模式”典范，被自治区评为“优秀运营子基金”。

（二）抓实推进重大项目，辐射带动效果显著

项目建设稳步实施。列入2022年自治区、桂林市层面重大项目共88项，总投资272.24亿元，当年完成投资90.84亿元，占当年计划投资的125.43%。列入2022年桂林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重大项目5项，总投资39亿元，完成投资4.16亿元，占年度计划投资的141.6%。统筹推进国家天然气管网（桂东北环网桂林—阳朔—荔浦段）、桂林恒鑫隆公司线路板生产等一批重点项目。出台《荔浦市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试行）》，鼓励支持本地建筑企业做大做强、创新发展。

要素保障落实落细。坚持“政策为大、项目为王”政策理念，严格落实“七个一”工作机制[6]和重大项目协调会议机制，坚持“一项目一方案、一困难一对策”，对重大项目实施精准服务和清单化管理。积极向上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和乡村振兴资金等各类资金，高效用好政府专项债券，撬动扩大银行贷款规模，创新融资方式，吸引民间资本融入重大项目建设大局。加大工业园区、基础设施等重点地块的收储力度，加快土地报批进度，为重大项目建设提供有力的用地保障。

基础设施更加完善。贺巴高速2022年12月建成通车，阳鹿至贺巴高速连接线（荔浦段）进入征地阶段，加快推进东环路、荔浦修仁至金秀（荔浦段）二级公路等一批重大交通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公路网干线公路提级改造，提高农村公路通达覆盖面，全年完成交通基础设施投资12.37亿元。持续推进燃气管道建设项目，铺设城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天然气输送管网及配套设施。加快推进大江、潘厂等一批水库除险加固及中小河流治理水利工程项目，总投资超8700万元。

（三）抓实推进城乡建设，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城乡统筹发展全面加强。实施老城区17条背街小巷改造提升、滨江南岸路网等一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增强城市综合承载力。高质量完成新坪镇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获得桂林市第六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考核成绩一等奖。新建完成6公里污水管网建设，城区污水集中收集率达64.37%，镇级污水处理厂年平均负荷率74.55%。持续推进杜莫、双江、大塘等7个镇级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全面开展城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完成全市约15万栋自建房系统信息录入、6181栋经营性自建房线上线下初步判定和“回头看”复核工作，消除城乡自建房安全隐患。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深化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编制《荔浦市绿色转型创新经济发展规划》，大力发展绿色经济产业、保护绿色生态。环保督察整改有序推进，污染防治取得实效，全年空气优良率为96.7%，集中式饮用水和地表水水质达标率100%，土壤环境保持总体稳定；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现自然保护区内环境问题清零；荔江国家湿地公园成功创建自治区级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实践基地，生态塑韵成效显著。

（四）抓实营商招商两大关键，发展活力倍加优化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持续精简行政审批，推出一批便民利企政务服务事项“微改革”，打造“放管服”[7]改革升级版。推行“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试点改革，13个乡镇便民服务中心挂牌成立，有效提高审批效率。召开全市工业发展大会，安排3000万元奖励资金表彰企业。争取到位自治区园区专项债2.62亿元用于工业发展。着力提升“桂惠贷”投放量、惠及面和精准度，累计发放“桂惠贷”556笔共16.16亿元，惠及360家企业，坚定了企业发展信心。新增工业用地收储231.73万平方米（3476亩），保障工业发展。开展线上线下“春风行动”[8]提供就业岗位3000多个，保障企业用工。成立工业集中区管委会，构建“管家+保姆”的定制服务体系。推进“三大协会”[9]换届，新成立“青年企业家”协会，充分发挥协会桥梁纽带作用，召开了食品、衣架、光电、小五金等行业座谈会，强化与企业的沟通衔接，有序解决用工、融

资等问题。

招商引资强力推进。优化本级“普惠+定制”招商政策制定模式，强化驻点招商工作力量，围绕粤港澳大湾区、RCEP[10]重点地区开展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精准招商，累计开展党政主要领导带队招商、小分队招商60余次，拜访对接企业230余家。引进大顺PCB、安瑞PFC软板等项目，光电产业上下游、左右端深化拓展；抢抓“芋制菜”产业新风口，与桂林旅游学院联合打造桂菜预制平台，推动致君、“芋口福”等荔浦芋深加工项目落地，提升了食品产业结构；重点引进了总投资36亿元的玛辰特碳新材产业园、20亿元的荔浦新材料产业园，以“园中园”模式推动产业专业化、集群化发展取得新突破。全年共引进制造业项目11个，投资超120亿元，引进制造业占全部招商引资项目占比桂林市第一。

（五）抓实拓展民生事业，“人民至上”巩固提升

文体教育蓬勃发展。桂林团扇（荔浦市）入选全国优秀案例，成功举办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文场《十里柚香》入围第十二届中国曲艺牡丹奖，福建会馆、大张村革命旧址成功申报为第八批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荔浦运动员参加十五届自治区运动会获得4金、3银、3铜好成绩，荣获广西体教融合示范县称号。教育事业繁荣发展，学校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提升，新建荔浦市第三幼儿园、荔浦三中综合楼、荔浦二中学生宿舍楼等8个项目；荔浦中学恢复设置初中部，不断满足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不断优化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持续推进义务教育“双减”政策；打造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提升荔浦中职教育吸引力、竞争力和认可度；“县管校聘”[11]工作持续深化，在全自治区教师工作会议上作了典型发言。

社会保障稳步提升。市人民医院获全国“第六届县域医疗榜样力量”最美县医院奖和“全国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优秀案例”。加快推进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各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残疾人康复中心及综合服务设施楼等一批医疗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大力发展大健康产业，推动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融合发展，积极申报养老服务设施项目，争创“中国长寿之乡”。多措并举稳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开展购房契税补贴活动，共销售新建商品住房面积9.71万平方米，总销售金额4.77亿元。城乡低保和特困救助人员生活补助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年发放低保金、特困供养金、临时救助金超7600万元，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平安建设扎实有效。荣获“2016—2020年全国普法工作先进单位”称号等荣誉，成功摘掉毒品问题预警通告地区帽子，群众安全感在全自治区排名第六、在全市排名第一，其中第四季度在全自治区排名第一。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成效明显，实现零上访及“七个不发生”目标，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取得新突破，助力荔浦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新冠病毒疫苗累计接种82.15万剂次，完成“落地检”21.71万人次，果断快速处置多起突发疫情，有序推进由防控感染向医疗救助转变，救治患者4.3万余人，成功应对疫情高峰，切实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坚守食品药品安全底线，守护“舌尖上的安全”。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做实做细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工作，马岭镇广安村获评“自治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推进军民深度融合，加强民族宗教治理。

一年来，政府自身建设不断加强，法治建设纵深推进，清廉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落实有力，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精神，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把主要精力集中到抓重点、抓大事、抓主要矛盾上来，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事情。依法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市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48件、市政协提案82件，办复率达到100%。

一年来，国防教育深入开展，民兵调整改革稳步推进，国防和后备力量建设显著增强，人民防空、民族宗教、地方志、侨务、对台工作、编制、人事、统计、审计、市场监管、机关后勤、档案、供销、农机、保密、气象、安全生产和消防、防震减灾、社会科学、残联、公共机构节能等工作取得新进步，上级驻荔各单位取得新成绩，兴荔公司等国有企业，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及社会团体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各位代表！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在错综复杂的疫情形势下，我们能取得这样的成绩实为不易。这是在上级党委、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有效监督、鼎力支持下，依靠全市各族干部群众团结拼搏、锐意进取才换来的硕果。在此，我谨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各族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驻荔各单位、武警官兵、消防救援队伍，向所有关心和支持荔浦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着不少问题，主要表现在：经济总量还不够大，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产业层次不高，缺少立市强市大项目；科技创新能力不强，科技成果转化有限；文化资源发掘不够，旅游和现代服务业发展还不完善；民生领域和社会治理等方面还有短板弱项；少数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能力和水平不强，创新意识不足；等等。问题就是责任，下一步我们将全力推进解决。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落实“五个更大”〔12〕重要要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关键一年，是荔浦产业转型发展，服务和融入高质量发展格局重要一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要。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五个更大”重要要求、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桂林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桂林市经济工作会议及荔浦市委二届三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加快建设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为统揽，聚焦“三个新荔浦”建设，兴产业强实体，抓项目扩投资，促创新激活力，惠民生保稳定，防风险稳增长，加快推进“三大振兴”〔13〕，奋力争创“西部百强县”。

2023 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增长 6.5%，工作目标按 7% 安排。其中，一、二、三产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5.6%、8.2% 和 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3%；建筑业总产值增长 10%；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实现上述目标，我们必须坚决贯彻市委决策部署，以满格状态、顶格标准加力提速，大抓产业、抓大产业、抓高质量发展。

（一）大力推进产业纵深发展，增强经济发展后劲

以实体经济为着力点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全面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专项工作，稳步推进产业经济快速发展、跨越发展、转型升级，着力培育发展优势特色产业，努力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

推动工业壮大升级。加强政策研究衔接，充分利用国家支持广西建设各项政策文件，策划包装一批优质项目深挖产业升级潜力。深化自治区“衣架八条”〔14〕政策对接，清单化、项目化、节点化提出落地实施方案，完善“荔浦工业发展 26 条”等惠企措施，强化政策比较优势和吸附力。动态完善产业培育“全景图”，重点实施产业龙头培育、梯度培育，抓好我市 81 家规上企业和一批拟入规企业扶持工作，增进企业技改和设备更新，持续扩大有效投资，“一企一策”帮扶，推动“个转企”、“小升规”，从存量企业中挖掘高质量发展潜力，不断实现工业做大做强。做好项目跟踪服务，启动高新产业园（综合三期）建设，加速美新、长水岭污水处理厂提升改造，持续抓好工业用地储备，新建 16 万平方米标准厂房，探索搭建县域 5G 工业互联网 + 智慧园区平台。加快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罗汉果全产业链等项目建设，持续推进预制菜等一批食品特色、精深加工项目，有序推进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小五金电镀城异地升级改造等项目前期，全力实现衣架、食品等传统行业向智能化、数字化、绿色化转型升级。建成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 型），积极拓展跨境电商、保税物流等外贸新模式，发展外向型产业经济。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强化法治服务，营造良好的市场化营商环境。持续巩固“放管服”改革成果，打造政务系统一体化，全面推进“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改革，进一步简化行政审批流程，更加高效地服务企业。营造“重商、亲商、安商”的优质营商环境，完善既有的企业跟踪服务“直通车”制度，强化党政主要领导每周会商、四家班子领导月月下访、

管委会专班全程代办、乡镇包联帮扶等机制，打造政策、企业、项目、自然人“全生命周期”服务链。抢抓疫情后复苏窗口期，持续开展政府承诺事项履约践诺专项行动，实现政府兑现“政策”，企业兑现“投资”和“税收”，不断提升政府公信力和企业信用度。大力开展“财税金融暖企春风行动”，引导企业更好地用好国家减免缓税收政策，有序解决企业融资问题，应对和防范财税风险。强化对衣架家居、食品药品、小五金等行业协会建设和指导，规范行业协会运作，充分发挥行业协会自律作用。通过座谈会、个别企业调研等多种形式加强与企业对接沟通，更好地了解企业所需，服务企业发展。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紧扣产业链，打造产业集群，通过驻点招商、协会招商、基金招商、产业链招商等模式，持续开展招大引强，吸引八方客商来荔投资兴业。加快玛辰特碳新材产业园、荔浦新材料产业园等“专精特新”〔15〕园区项目入驻见效，深入洽谈引进深圳华强北暨海迪科高精半导体产业园，并吸纳 10 ～ 20 个关联产业链项目，在资源集聚、绿色发展、产能提质等方面实现新突破；有序谋划建设食品药品及预制菜产业园，有序推行“一区多园”开展招商引资；着力在家居用品、预制菜、新材料等方面打出一条路子，逐步形成稳定产业集群，推动特色工业有效投资。推进“三大协会”走出去交流合作，充分发挥协会在招商引资中的作用，加大新时代企业家队伍培养、建设。

激发服务业提质增效。继续出台服务业发展奖励方案，通过契税补贴等多方面政策加快推进商品房去库存；为旅游、批零住餐、房地产等行业发放消费券，刺激市场消费，提振市场信心。做好“四上”企业〔16〕培育工作，支持以金袋鼠公司为典型的服务行业发展壮大。加快乡镇商业中心转型，不断优化农村电商发展环境，完善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和配套服务体系，让农村电商成为推动荔浦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进一步抓好江畔·悦乐庄（江畔芋苑）康养中心、永苏里文化旅游街等文旅项目建设，完善旅游产业链。继续抓牢荔浦市国家 A 级旅游景区提升工作，推动银子岩创 5A 级景区，争创 1 家自治区五星级农家乐。积极服务和融入桂林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大局，为争创自治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初审和达标认定夯实基础。

激活企业科技创新。巩固提升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成果，深化国家知识产权强县试点县建设，以创建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目标，加大创新投入，不断提升“双创”〔17〕能力，为产业发展增强动能。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指导工作，力争完成 28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完成 6 家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抓好科创基金二期增资工作，推动《荔浦市扶持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办法》等政策措施落地落实落细，发挥私募基金对荔浦产业推动作用。深化兴荔公司市场化转型改革，继续做大集团资产规模，用好 2A 信用评级，开辟发债融资渠道。深化与区内外高等院校的政产学研合作，引进更多高层次人才，力争新培育自治区“双百双新”项目 10 个以上，有力推动创新链、人才链、资金链在产业发展上发挥作用。

（二）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实施，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壮大特色农业产业，推进传统农业现代化，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

全方位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推进田长制工作落实，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全面实施撂荒地整治，加强耕地保护，推广高产高效示范种植，确保粮油果蔬稳定生产，促进畜牧业规模化发展；继续完善农业基础设施，推进高标准农田和水利等设施建设。全力抓好 2023—2025 年国家自然资源节约集约示范县（市）创建工作，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促进自然资源高效配置和合理利用。

促进特色农业做大做强。以“工业理念”为引导，谋划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出台《荔浦市关于扶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壮大特色产业奖补工作实施方案》，深入推进荔浦砂糖桔和荔浦芋 2 个广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荔浦马蹄、罗汉果、修仁茶产业、大棚蔬菜种植基地、生猪现代化养殖基地等 10 个重大项目建设。围绕精细化、高端化、绿色化大力发展设施农业。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发展生态循环农业，强化柑桔黄龙病整治，做好低产果园淘汰、病树砍伐等工作，采用高接换种、大苗移栽、营养袋苗等新技术，推广金秋金葵、脆蜜金橘、晚脐橙等柑桔新品种，发展壮大荔浦芋、罗汉果、“水稻 + 马蹄”等新产业。巩固提升猪牛羊禽、水产等传统养殖业，鼓励发展鸵鸟、山鸡、肉鸽、肉兔、鹿类等特色养殖。推进农产

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试点建设项目，力争建设冷藏设施5.8万立方米以上。充分发挥马岭、双江等传统花卉苗木产业区优势，探索与长三角等先进地区对接，推动花卉产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提高农技水平，加快良种选育和推广，推进农业向机械化、信息化方向发展。抓好脱贫政策有效衔接。抓实“三保障一安全”〔18〕、兜底保障等工作，健全防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确保脱贫人口年人均纯收入稳步增长。加大产业扶持力度，发挥新型经营主体联农带农富农作用。强化脱贫劳动力技能培训，提高就业能力。规范公益性岗位管理，提升就业帮扶车间建设扶持力度。

完善农业经营管理机制。发挥好马岭镇广安村“自治区乡村振兴改革集成工作优秀试点村”先进经验优势，推动农村土地改革、农村“三变”〔19〕改革等出成效、出亮点，强化农村“三资”〔20〕监管，认真组织开展下一轮土地延包、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培育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大农村人才培育力度，建立利益联结机制，鼓励引导农民以土地经营权、资金、资产等形式入股企业或农村经济合作组织，实现共同经营、规模发展、集体致富。

深入实施和美乡村建设。深入推进村屯规划设计及“三清三拆”〔21〕“四化五网六改”〔22〕，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深化农村厕所革命、污水治理和清洁乡村三大行动，实现道路平整、村庄通透、乡村绿化，创建一批乡村振兴示范乡镇、示范村和示范屯，全面提升农村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养老、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大力开展文化体育入乡进村活动，加快构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三）大力推进项目策划落地，加速释放乘数效应

充分发挥项目投资的关键作用，科学谋划争项目、主动作为引项目、全力以赴抓项目，通过项目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投资和经济增长双赢。

做好项目谋划储备。继续安排专项经费保障，重点围绕基础设施、现代服务业、特色农业、工业产业等领域谋划一批重大项目，力争谋划总投资10亿元以上项目占比达30%以上，产业项目占比达60%以上。密切衔接国家、自治区政策投向，加大“两新一重”〔23〕“工业振兴”、“乡村振兴”、“民生”等项目的策划包装力度，谋划一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对经济社会发展带动和影响力较强的精品项目。

抓牢项目落地实施。列入2023年区市层面统筹推进的重大项目76项，项目总投资364.88亿元，年度计划投资74.91亿元。重点推进人武部新营院建设、荔浦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等一批市政建设项目。积极争取怀湛高铁、柳韶铁路途经荔浦并设站，争取列入湘桂运河项目规划建设范围。重点推进阳鹿至贺巴（荔浦段）连接线、全州（湘桂界）至容县（粤桂界）并行线平乐至荔浦高速公路等重大交通项目，启动从江—融安—荔浦高速公路（阳朔至荔浦段）项目前期工作。推进“大小外环”〔24〕与城市道路连接线建设。推进县道提级改造，织密农村公路网络，打造城乡半小时交通经济圈，农村公路网络计划投资4500万元。抓好水利项目建设，推进大江水库除险加固、大江灌区节水改造等国家、自治区重点项目，年度计划投入水库除险加固及中小河流治理等水利工程建设资金9600多万元。加强电网项目建设，预计投入资金5000多万元。强化项目申报管理，规范政府项目建设，坚决避免项目风险。

强化重大项目要素保障。探索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和“拿地即开工”改革以及混合产业用地供给，深化耕地占补和进出平衡，加大工业园区、基础设施等重点地块收储力度，为全市重点项目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用地保障。强化项目建设能耗、环保、用林指标及水、电、气、路、通讯等要素保障，加强城市、园区规划建设和产业项目衔接，优先安排重大产业项目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充分利用好国家和自治区资金投向，全力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政府专项债、一般债及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基金）等专项资金支持；强化政金企对接，用好用活金融政策，提升金融服务项目建设质效；充分利用国家绿色金融信贷政策，多途径拓宽融资渠道，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好资金保障。

（四）大力推进城乡协调发展，持续用力保护生态环境

以建设幸福美好荔浦为目标，以基础设施建设为切入点，加强城市建设管理，推进城乡协调发展，加快推进城镇化建设步伐，落实好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狠抓城市提质更新。持续拓展城市框架，推进背街小巷整治改造提升，加快“三馆一中心”[25]、公安业务用房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荔城镇棚户区改建工程（二期）及配套设施、高新产业园保障性租赁住房及配套设施，推进房地产业有序开发，策划一批、启动一批房地产建设项目，更好满足居民刚性住房需求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强化城市管理，维护市容市貌，实施建筑垃圾运输及综合再利用项目，继续推进日处理300吨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建设、餐厨垃圾处理试点建设等工作。推进优势电力资源转换，加强城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快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和应用。

统筹城乡联动发展。推进杜莫、东昌2个桂林市第七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扩网连通饮水安全工程，提升农村饮水保障能力。建设荔浦市数字乡村试点，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信息技术向乡村延伸覆盖。推进“荔水青山”、“梦里茶香”、“毓秀马岭”3个五星级田园综合体提质增效，打造连片乡村振兴示范区。

重视生态环境保护。推进林长制、河长制工作落实，加快桂林漓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荔浦6个子项目建设。继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细化抓实工业排放、废弃物、扬尘等治理，做好耕地、水源等管理保护，持续做好污染物排查监测。推进污水、垃圾处理等环保公用设施改革，加大第三方治理支持力度，以长水岭工业园区为试点，逐步建立、完善污染排放交易制度。立足环境优势，发展“生态+”经济模式。坚持绿色发展，突出政府对生态文明建设引导作用，探索建立政府绿色采购制度、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推动绿色低碳消费成为全民风尚。

（五）大力推进民生事业进步，推动各项事业协调并进

加大基本民生保障力度，不断织密社会保障体系网，着力提升社会保障服务水平，多办民生实事，增进民生福祉。

抓细文体教卫事业发展。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组织开展好重要节日和荔浦芋文化节等系列活动。做好参加第十届全自治区基层文艺汇演和第八届全国少数民族曲艺展演的各项准备工作。加强荔浦文塔、迎薰门等古建筑维修保护。开展丰富多彩的群众体育健身活动，争取体育公园、滨江健身步道、全民健身中心等项目建设。加大教育投资力度，促进城乡教育协调发展，确保“双减”[26]落实落细。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推进高职院校与产业园区有效对接。巩固“县管校聘”体制改革成果，加大教师继续教育培训力度。持续推进荔浦中学改扩建等项目。持续跟进《荔浦市国家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上报教育部审批进度，争取成为广西唯一的全国改革试点。积极推进医改工作，探索组建紧密型医共体，进一步转变医院运行机制，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公共卫生保障能力。继续加强市人民医院提升、妇幼保健院搬迁、中医院改造项目，推动市人民医院由“二级甲等”升为“三级医院”，全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加快中医药事业发展，推进以养生保健、医养融合为重点的中医药健康服务。推进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继续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强化民生保障能力。加大全民参保力度，进一步做好城乡困难群众救助工作。认真落实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履行“一站式、一单制”结算，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继续开展荔浦养老院护理能力改造提升项目，推进养老机构服务功能社区化，建立完善医疗与养老的协作机制。推进荔浦市公益性公墓项目及配套设施建设，做好保障房项目申报和公租房分配工作，加强物业服务监管。强化就业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地就近就业。

（六）大力推进平安荔浦建设，着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坚持底线思维，树牢安全意识，用心用情用力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努力营造安全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原则，认真落实好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举措，全力做好“乙类乙管”防控工作，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全面提升社会综合治理能力。奋力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27]，加强县乡村综治中心规范化、实体化建设，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巩固基层网格化管理，充分发挥综治网格长（一村一辅警）作用，全面加大邻里、婚姻等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扎实开展信访维稳工作，依法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积极推进公

安“天网”建设，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和社会治安防控；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打击电信诈骗、黄赌毒等违法犯罪，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宣传，争创自治区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市）。

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资金统筹使用力度。继续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争创自治区食品安全示范县。深入推进应急体系建设，完善应急队伍执法，抓好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工作。深入推进全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坚决贯彻党中央深化国防动员体制改革决策部署，完成基层武装部正规化达标建设，夯实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根基。深入开展国防教育，推动军民深度融合，争创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

三、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努力建设政治坚定、能力过硬、作风优良、清正廉洁、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加强政治建设。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最高政治原则，把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把党的二十大精神付诸行动、见于实效，确保中央、自治区、桂林市和荔浦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全面有效落实。

加强法治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职权、履行职责。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各民主党派和社会各界监督，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深入推进政务公开，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确保人民赋予的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加强作风建设。牢固树立服务意识，站稳人民立场，贯彻群众路线。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弘扬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自觉运用改革思维、创新办法推动发展。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把有限的资金更多用于利民惠企。

加强廉政建设。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三不腐”[28]一体推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部队伍，全力深化清廉荔浦建设，维护和巩固政治清明、政府清廉、干部清正、社会清朗的政治生态。

加强效能建设。推进“提质效促落实”常态化，统筹全市优质资源、强化政策协调配合，集中力量推进重点工作。加强谋划、调度和督查督办，全面提升政府系统办事能力和工作效率。

砥砺奋进新征程，凝心聚力再出发。各位代表，同志们！新的一年，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市各族人民，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贯穿于荔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过程，奋力谱写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荔浦新篇章！

附件

《政府工作报告》名词解释

〔1〕“十场攻坚战”：稳工业保运行攻坚战、稳投资增后劲攻坚战、稳粮食兴乡村攻坚战、稳外贸扩开放攻坚战、稳消费拓市场攻坚战、稳主体激活力攻坚战、稳财金惠实体攻坚战、稳生态促转型攻坚战、稳就业保民生攻坚战、稳大局保平安攻坚战。

〔2〕“双百双新”：“双百”项目是指投资超过百亿元或产值超过百亿元的重大产业项目；“双新”项目是指新产业、新技术项目，其中新产业项目包括战略性新兴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重点项目；新技术项目是指采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的重点项目。

〔3〕“千企技改”：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创新为动力，推动全区工业企业采用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新模式实施的技术改造项目。

〔4〕“四不摘”：脱贫人口脱贫摘帽后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

〔5〕“瞪羚企业”：创业后跨过死亡谷以科技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为支撑进入高成长期的中小企业。

〔6〕“七个一”工作机制：实行“一个建设项目、一名包抓领导、一个工作机构、一个计划目标、一个并联审批、一个形象进度、一抓到底”的“七个一”工作机制及考评机制。

〔7〕“放管服”：“放”即简政放权，降低准入门槛；

“管”即创新监管，促进公平竞争；“服”即高效服务，营造便利环境。

〔8〕“春风行动”：为农民工开展提供就业机会、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以及整顿劳动力中介机构等系列活动。

〔9〕“三大协会”：荔浦市衣架家居行业协会、荔浦市食品药品行业协会、荔浦市小五金企业协会。

〔10〕RCEP：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11〕“县管校聘”：为了大力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体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和校长全部都实行县级政府统一管理，特别是统一定期强制流动到县域内的义务教育学校，从而将教师和校长从过去的某学校的“学校人”改变为县义务教育系统的“系统人”。

〔12〕“五个更大”：在推动边疆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上展现更大作为，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上取得更大突破，在推动绿色发展上实现更大进展，在维护国家安全上作出更大贡献，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上取得更大成效。

〔13〕“三大振兴”：产业振兴、乡村振兴、科教振兴。

〔14〕“衣架八条”：2019年9月24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关于支持荔浦市衣架家居产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桂发改工服〔2019〕899号）。

〔15〕“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具备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的特征，“专精特新”企业是未来产业链的重要支撑，是强链补链的主力军。

〔16〕“四上”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国家重点服务业企业。

〔17〕“双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18〕“三保障一安全”：“三保障”是指脱贫人口义务教育有保障，基本医疗有保障，住房安全有保障；“一安全”是指饮水安全。

〔19〕“三变”：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

〔20〕“三资”：农村集体经济中的资金、资产、资源。

〔21〕“三清三拆”：“三清”主要是清理村巷道及生产工具、建筑材料乱堆乱放，清理房前屋后和村巷道杂草杂物、积存垃圾，清理沟渠池塘溪河淤泥、漂浮物和障碍物；“三拆”主要是农村的危旧废弃房屋、露天厕所；乱搭乱建房屋；违规商业广告、招牌。“三清三拆”能够有效改善农村居民的住房环境，杜绝违规违建以及违法占用土地等行为。

〔22〕“四化五网六改”：“四化”是指街道硬化、村庄绿化、环境净化、路灯亮化；“五网”是指路网、排水排污管网、电网、广电网络、宽带网络；“六改”是指改房、改水（饮水提质升级）、改厨、改厕、改圈、改沟渠。

〔23〕“两新一重”：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交通、水利重大工程建设。

〔24〕“大小外环”：形成环绕荔浦城区的100公里“大外环”，建成东环路，与北环路、南环路形成环绕荔浦城区的30公里“小外环”。

〔25〕“三馆一中心”：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和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6〕“双减”：在我国教育领域中指要有效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2021年7月24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

〔27〕政法工作现代化：思想观念、工作体系、工作能力、科技智能四个现代化。

〔28〕“三不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3年2月23日在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市政协主席　蒋战平

各位委员：

我受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2022年工作回顾

一年来，市政协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荔浦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牢牢把握专门协商机构职能定位，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紧紧依靠全体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认真履职，开拓进取，为助推荔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政协贡献。

（一）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夯实团结奋斗的思想基础

一是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统揽政协工作的总纲。市政协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组织常委会成员重温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和对桂林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党的二十大召开期间，第一时间组织机关党员干部收看党的二十大开幕会，通过“荔浦政协”公众号向全体委员和机关党员干部，推送党的二十大的相关精神文章60多篇。及时举办市政协委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提升履职能力培训班，组织专题宣讲会和委员读书学习交流会等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活动，引导委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

（二）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定不移跟党走，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到政协履职全过程

一是始终坚持在党委领导下开展工作。坚持重大问题、重要事项、重要情况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年初以来就重大事项向市委请示汇报12次，并将市政协的年度专题调研和专题协商计划提请市委常委会讨论批准并形成制度。一年来，市政协主动邀请市委、市政府领导参加提案督办、视察调研、协商座谈等协商议政活动12次，以共商共议的浓厚氛围推进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

二是发挥党组在政协工作中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市政协党组深入学习贯彻市委二届二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工作要求，全年召开党组会议12次，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实现了党对政协工作全面领导。协助市委圆满完成桂林市对我市政协工作的绩效考评任务。有效落实中央和自治区、桂林市、荔浦市等各级党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着力解决基层政协“两个薄弱”问题，有效推动市政协委员履职服务中心和乡镇政协工作站工作步入了规范化、制度化的轨道。

三是加强政协党建工作，奋力谱写同心曲。突出政治引领，推进“两个全覆盖”，通过压实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责任制，认真贯彻落实党委各项部署和要求。不断夯实常态化党史学习教育，通过开展读书分享，主题党日活动，举办“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书画展等活动，引领全市政协委员和机关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坚定跟党走的信念。深入开展“模范机关和清廉机关”创建，打造“政协同心聚力党旗红”特色党建品牌，以党建为引领，推动政协各项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三）紧扣荔浦改革发展大局，扎实开展履职工作，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积极建言献策

一是聚焦全市中心大局，广泛开展政协协商。成功举办市政协二届二次全会，组织政协委员认真听取和审议市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积极协商讨论市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重要报告，精心组织了高质量的大会发言和讨论发言，提交口头和书面发言共12篇，其他意见建议84条，积极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得到市委、市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和相关单位落实。圆满完成“关于发展花卉苗木，优化我市种植业结构”、“推进解决小微企业园‘办证难’情况”、“如何大力推进我市垃圾处理工作”等5个专题协商，提出意见建议90余条，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益的参考。譬如：“医务人员人编分离情况”专题协商有力助推了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专业人才的双向轮岗交流，人才引进和流动配置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市中医院如何提升管理走出困境”的专题协商促进了全市中医科室建设和人才梯队建设，涉及城乡卫生医疗机构15个，让更多群众享受到优质中医服务。

二是精心安排选题，专题调研成果丰富。2022年市政协克服疫情影响，圆满完成“关于荔浦砂糖桔可持续健康发展”、“关于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荔浦旅游产业发展”等6个专题调研课题，调研成果得到了市委、市政府和相关职能单位的采纳，有力地助推“三个新荔浦”建设。譬如：“关于如何提升我市政法队伍执法满意度情况的专题调研”成果，被市委政法委和其他政法部门采纳并落实，有效助

力全市“平安建设”和基层社会综合治理，群众安全感和政法队伍的执法工作的满意度稳步提升。“关于如何加强我市国防教育工作的调研报告”得到了市委相关领导的高度认可，为部队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助推了全市国防动员工作的开展，特别是我市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建设。

三是提案工作和社情民意成效显著。2022年市政协二届二次会议收到提案92件，立案82件，并已全部办复完毕。坚持提案三级审查和办理协商机制、重点提案阅批、主席领衔督办等机制。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阅批的“关于利用和增设滨江两岸大屏幕动态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建议”、“关于建设荔浦市医药产业园的建议”、“关于加快荔浦光电产业发展的建议”、“关于加快推进荔浦综合物流园区建设的建议”、“关于打造荔浦芋全产业链的建议”、“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管道燃气工程建设的建议”、“关于大力推进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理的建议”7件重点提案均已得到相关单位的有效落实，同时也促进了其他提案的办理。2022年市政协在事先做好调研的基础上，委托相关的自治区政协委员和住我市的桂林市政协委员，分别向自治区、桂林市政协提交了《关于加强金秀县卜全河——荔浦市荔浦河水资源利用和水生态保护的建议》、《关于支持荔浦申报自治区级高新区的建议》等4件提案，积极为荔浦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建言，有利地推动荔浦河上下游周边区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和高新产业园区发展。9月下旬至10月中旬，市政协班子领导分别带队对涉及工业、农业、旅游、文化、卫生、城市管理等方面的25件提案开展提案督办活动，促进相关职能部门改进相关工作，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难点重点问题。市政协全年编辑《社情民意》4期共263条，并及时转有关部门办理，充分利用调研视察、会议协商、担任特约监督员等方式，发挥民主监督作用，促进相关单位加强和改进工作。

四是服务重中之重项目，助力全市发展有作为。市政协班子落实市委工作要求，班子成员认真落实联系重点企业、重大项目等中心工作，解决了一大批联系企业用水用电等问题，促进了发展，通过服务协调，扎实推进了银子岩景区提升之境SHOW·生动莲花演艺项目、荔浦市新型城镇化南岸提升项目等20多个项目的建设进度。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全年协调筹措资金近80多万元，支持和改善了市政协领导联系的相关乡镇的基础设施建设。

（四）打造政协履职特色平台，深入开展委员行动，让政协委员履职既有“位”更有“为”

一是全力打造“荔事好商量”协商品牌建设，广泛参与社会基层治理初见成效。继续探索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工作，利用乡镇政协工作站这一履职平台，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打造了“荔事好商量”基层协商品牌。通过强化精准遴选议题，确保协商有质，让协商更加“接地气”。全年共召集各类协商议事会议26次，解决突出问题47个，达成共识38项，有委员120余人次，群众1000余人次参与“荔事好商量”活动并提出意见建议116条，成果转化43件。通过进一步参与社会治理，丰富了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开辟了政协服务联系群众的新路径。

二是持续推动各项委员行动创新、出彩、有特色。深入开展了“书香政协　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助力全区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打造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政协委员在行动”、“引企入桂”、“乡村振兴”等多个委员行动，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坚持“读书+履职”的双向结合，提高了委员履职本领和工作效能。创建了功能齐全、资源丰富的“荔浦市政协云书院”，打造银子岩、大发商贸城、荔江湾等一批“人在旅途　书香荔浦”读书驿站和委员书屋。深入开展读书活动“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乡村、进景区、进酒店”等“六进”活动，开展各类读书活动近130场次，参与人数达2.4万人次，“书香政协”建设与“书香社会”建设实现双促进、双丰收。以“六个一”为活动载体，坚持凝共识、树榜样、促发展，深入开展“助力全区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在全市打造了一批有特色、有影响的示范样板，开展结对共建活动300多场次，助推了全市25家单位获得自治区、桂林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的相关奖项。2022年“引企入桂　委员行动”中委员直接引进和参与引进共计8家企业，其中由委员直接引进的企业3家，总投资8.7亿多元。委员在履职过程中围绕全市“乡村振兴”、“工业振兴”、

“旅游产业发展”等方面提出的意见建议，助推相关职能部门出台了40多项具体措施，为荔浦的各项事业稳步发展作出了政协贡献，委员以实干实绩展现了新时代政协委员的履职风采。

（五）“以文辅政”成果丰富，宣传和文史工作成绩喜人

一是坚持高位推动政协宣传工作。积极宣传荔浦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和喜人成果，展示委员为民建言的履职风采，讲好政协故事，发出政协好声音。2022年桂林政协公众号上稿数量185篇次，在桂林政协系统排名第一。在中央、自治区、桂林市主流媒体共刊发荔浦市政协系统工作稿件590余篇次，宣传工作取得了喜人的成绩。

二是扎实做好文史资料收集工作。现已完成数字化资源处理1980多件；图像处理26900多幅；音像视频1030多个，全面实现文史资料数字化管理。同时做好文史专辑编辑出版工作，策划编辑出版荔浦文史第十七辑《荔浦市政协庆祝建党100周年书画作品集》，策划编撰的历史文化丛书60余万字的《荔浦政协志》和《文化荔浦》将于今年3月出版，初步完成《荔浦师范》的编撰工作。

（六）深化交流联谊显成果，慈善救助行动显担当

一是加强联系与交流，互学互鉴有成效。2022年接待自治区政协领导、桂林市政协主要领导等40多批区内外的政协调研考察团队到荔浦调研考察。赴百色、河池、柳州等地开展专题调研活动，与当地政协的同仁们深入交流，加深了友谊，增进了了解，促进了工作。成功举办了第四届委员运动会，促进委员之间的交流和联谊。

二是心系人民群众，践行委员使命。在市政协的引领带动下，委员广泛参与“慈善救助　委员行动”，市政协常委、委员带头向困难群众、大学生、残疾人等群体捐赠善款累计达80多万元，展现了委员情系民生的真挚情怀。在2022年的疫情防控工作中各行各业的委员发挥优势，积极努力为全市疫情防控工作贡献自己的力量。

（七）强化自身建设，推动政协工作提质增效

一是完善制度管理，增强委员整体素质。制定出台了《荔浦市政协常委提交年度履职报告工作办法》、《政协荔浦市委员会委员履职管理考评方案》、《乡镇政协工作站提交年度履职报告及绩效考评方案》等管理机制，为委员履职管理服务提供了切实遵循。

二是抓好机关队伍建设，提升履职保障能力。市政协狠抓“两个主体责任”的落实，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从政相关规定，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干部队伍结构调整，做好“以老带新”，发挥政协“传、帮、带”的优良传统，进一步推动政协工作提质增效。

三是整合各项资源，推动政协履职效能提升。将“荔浦政协”公众号、“荔浦市政协云书院”、“荔浦市政协委员履职管理系统”三个平台功能整合到“荔浦政协”微信公众号中，将它打造成为委员的理论学习交流平台、协商议事平台、工作履职平台，并坚持每天推送一期。委员通过手机随时随地轻松开展理论学习、经验交流、提交提案和社情民意等工作，委员还可以随时跟踪提案和社情民意办理的情况，履职工作变得快捷高效。

市政协获评2022年自治区、桂林市政协系统宣传工作先进单位特等奖，桂林市政协系统理论研究工作二等奖。在2022年桂林市政协系统“书香政协、香飘桂林”委员读书实践活动、宣传工作、文史工作等经验交流会上做了经验介绍，“助力全区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书香政协、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宣传工作等得到了上级政协主要领导和其他领导的肯定批示。广西政协报头版头条分别对我市“书香政协、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助力全区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进行了专题报道。

各位委员，同志们！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中共荔浦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府、退休老领导、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帮助的结果，是市政协各参加单位、政协委员和政协机关全体工作人员履职尽责的结果，在这里，我代表市政协常委会向大家致以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还存在一些不足，如委员的主体作用发挥有待加强、基层协商还需进一步深化拓展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在今后工作中加以解决。

二、2023 年主要工作安排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荔浦全力推进高质量发展，开启中国式现代化荔浦新篇章的首战之年。市政协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市委二届三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的部署，坚持以“三个新荔浦”建设为统揽，以高水平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为新时代荔浦现代化建设开好局起好步贡献政协的智慧和力量。

（一）坚持党的领导，严守初心坚决站稳政治立场。坚持党委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自觉维护党委权威，严格执行重大事项、重大问题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把中央、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荔浦市委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政协全部工作之中。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扎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深化“模范机关、清廉机关”创建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委员和政协机关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政协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理论武装，牢牢把握正确的履职方向。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完善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为主导的学习制度体系，建立党史学习教育长效机制，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基层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荔浦经济社会发展喜人成果，广泛凝聚各界共识。

（三）发挥政协优势，助力全市改革发展的大局。全面落实市委提出的目标任务，充分发挥政协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以高质量履职助推高质量发展。持续开展“书香政协　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打造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　政协委员在行动”、“乡村振兴”、“双联双创”、“引企入荔”和“助力全区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等活动，为提升我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贡献政协的智慧和力量。

（四）坚持人民至上，促进民生福祉持续改善。积极顺应人民群众的新期待，紧扣疫情防控、医疗卫生、教育文化、社会保障、就业创业等民生热点问题，探索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的新渠道，综合利用提案、社情民意信息等形式，反映群众意愿，解决群众诉求，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中发挥积极作用，主动为增进民生福祉、改善人民生活品质添助力、增合力。

（五）坚持守正创新，持续推动政协工作提质增效。努力探索创新政协高效履职的新方式和新办法，持续开展各项委员行动和“书香政协　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推动提案督办，调研视察、反映社情民意等落地生根。完善委员履职考评和培训机制，提升政协系统两支队伍的战斗力。同时加强理论研究、文史工作、宣传工作力度，继续讲好政协故事，发出政协好声音。

各位委员！路虽远，行则将至；事虽难，做则必成。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中共荔浦市委坚强领导下，聚焦“三个新荔浦”建设，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上双向发力，为奋力谱写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的荔浦新篇章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

大 事 记

1月

6日 荔浦市召开全市党史学习教育自查评估座谈会。

7日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召开。

7日 高新技术产业园举行2022年全市招商引资重点项目集中开工仪式。仪式上，中电北海光伏发电、东莞市黄江大顺电子等8个重点工业项目集中开工，市委书记李玉清、市长唐双喜、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参加开工仪式。

11日 荔浦市砂糖桔品牌战略发布会在北京举行，当天现场签约荔浦砂糖桔10万多吨，合同金额超5亿元。

13日 荔浦市马岭镇初级中学入选广西第一批非遗传承教育示范学校。

14日 “荔浦砂糖桔，过年甜蜜蜜”高铁冠名列车首发仪式在南宁东站商务候车厅举行，上午8时23分，首列冠名“荔浦砂糖桔，过年甜蜜蜜”的G422（南宁东—北京西）高铁列车驶离南宁东站站台，标志着荔浦砂糖桔品牌建设又上一个新台阶。

17日—2月17日 根据荔浦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安排部署，在衣架之都设立核酸检测点，为春节前后区外返乡人员免费安排核酸检测。

18日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副厅长粟定成一行到荔浦市开展服务企业绿色发展工作调研。

19日 荔浦市人大代表“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经验交流会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推进会召开。

21日 由自治区商务厅、桂林市人民政府主办，桂林市商务局、荔浦市人民政府承办的2022年砂糖桔产销对接活动在荔浦市举行。

26日 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发文，对98个措施有力、成效突出、群众满意的村庄清洁行动县予以通报表扬，荔浦市作为桂林市唯一上榜单位获“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称号。

27日 荔浦市2022年春季征兵体检工作正式启动。

27日 荔浦市委书记李玉清、市长唐双喜、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市政协主席蒋战平一行到市消防救援大队、市人武部看望慰问消防救援人员和部队官兵。

29日 荔浦市召开2022年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

29日 2022年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启动仪式在双江镇举办。

是月 荔浦市通过广西特色旅游名县复核。

2月

2日 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优抚和拥军支前处处长莫涛、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处处长王幼林带队到荔浦市进行全自治区优待证申领发放工作试点地区调研。

7日 《荔浦市2022年荔浦芋绿色种植示范基地扶持项目实施方案》出台，给予按绿色食品生产标准种植荔浦芋的种植者每亩600元补贴。

11日 桂林市副市长王昕带领督导组到荔浦市督导疫情防控工作。

15日 荔浦市2022年春季征兵体检工作在市人民医院体检中心进行。

16日　荔浦市人社局组织开展农民工返岗“点对点”专车服务，73名务工人员在汽车站免费乘坐3辆专班大巴分别前往广州市、东莞市、深圳市返岗复工。

17日　荔浦市监察委员会召开第二届特约监察员聘请会议，唐亮为李卓球等8位特约监察员颁发聘书。

18日　桂林市两新组织党工委在荔浦市召开园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务虚会。

22—23日　自治区退役军人优待证制发督导组到荔浦市调研全自治区优待证制发工作。

23—24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召开。

24—25日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

是月　荔浦市江畔·悦乐庄（江畔芋苑）康养中心项目、荔浦市·永苏里文化旅游街项目列为广西文化旅游重大产业项目。

3月

1日　桂林市政协主席陈丽华带队到荔浦市开展“提升旅游景区品质，助力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调研。

1日　荔浦市长唐双喜带领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局等相关部门开展全市矿山复绿治理情况大检查。

1日　荔浦市召开工贸行业安全生产警示教育会议。

2日　桂林市副市长周强到荔浦市调研保税物流中心建设、电子商务、重大招商引资等工作。

2日　荔浦市在百汇中心广场举办“学雷锋志愿服务月”集中示范活动启动仪式，大力弘扬雷锋精神和志愿服务精神。

3日　荔浦市开展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工资支付条例培训。

4日　桂林市集体经济实绩考核组到花篮镇福灵村进行实地考核。

7日　荔浦市举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培训会。

8日　自治区人大民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常委会民族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赵桂兰率调研组到荔浦市调研民族工作、人大工作。

8日　荔浦市召开2022年春季定兵工作会议。

9日　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厅长许建忠到荔浦市调研。

10日　桂林市应急管理局到荔浦市开展明察暗访，检查加油站安全工作。

10日　荔浦市召开衣架家居行业协会首届会员大会。

11日　荔浦市委书记李玉清、市长唐双喜、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政协主席蒋战平等四家班子领导到杜莫镇榕洞村、屯顿村开展春季义务植树和水利清淤活动。

11日　河池市金城江区委书记潘广军率考察团到荔浦市考察乡村振兴、农旅一体化等工作。

11日　荔浦市召开2022年全市宣传工作会议，200余名新闻通讯员集中培训充电。

15日　荔浦市市场监管局统一填埋销毁日常执法活动收缴的50万余元各类假冒商品。

16日　荔浦市举行2022年春季新兵入伍批准暨欢送大会，欢送新兵踏上保家卫国新征程。

17日　荔浦市召开一季度经济运行分析会议。

18日　荔浦市纪委监委与桂林市税务局举行纪税协作签约仪式，率先与税务部门签订《纪税协作意见》，健全完善“组地税”协作机制。

18日　荔浦市召开工商业联合会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工商联（商会）领导班子。

21日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捷率执法检查组到荔浦市开展知识产权保护执法检查。

22日　荔浦市公安局生态环境保护大队揭牌成立。

22日　桂林市妇联主席陈薇薇率调研组到荔浦市调研两新组织建妇联工作，并参加桂林广恒工艺品有限公司妇女联合会成立揭牌仪式。

22日　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工会联合会成立。

24日　荔浦市桂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广西桂祥智农农牧有限公司、荔浦新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全自治区第一批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

25日　荔浦市发现首例因接触外省输入病例产生的本土无症状感染者病例；27日，又发现2例

外省输入型无症状感染者病例;28—30日,荔浦市连续3天对城区进行全员免费核酸采样检测,总数达到21.7万人次,结果均为阴性。

27日　桂林市委书记周家斌到荔浦市实地检查指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28日　桂林市市长李楚到荔浦市实地检查指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是月　荔浦市13个乡镇相继召开党代会、人代会。

是月　东昌镇安静村三华李产业核心示范区万亩李花盛开,旅客慕名前来观赏、拍照。

4月

10日　荔浦市紧急调集5万千克荔浦芋运往上海,满足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上海百姓菜篮子需求。

12日　荔浦市属企业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自治区科技厅认定为瞪羚企业(桂科高字〔2022〕24号),实现荔浦市“瞪羚企业”零的突破,成为桂林市为数不多拥有“瞪羚企业”的县域。

14日　荔浦市召开契税补贴座谈会,积极扶持房地产企业,凡在4月2日—6月30日期间购买新建商品住房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购房手续的购房人,且新建商品住房买卖合同网签、备案、契税发票开具时间也在此期间的,可在8月31日前办理购房契税补贴手续。

19日　荔浦市首个“小个专”党建工作指导站在荔城镇市场监管所揭牌成立。

20日　荔浦市近40万元营养食品驰援上海抗疫。

23日　荔浦市2022年全民阅读活动启动。

5月

6日　荔浦市召开荔浦市二届人民政府第一次廉政工作会议。

6—7日　桂林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卫东到荔浦市调研党建及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9日　荔浦市召开近期强降雨防范会商会议,部署强降雨防范应对工作。

11日　荔浦市动员部署国家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11日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带队调研全市检察机关诉前羁押工作。

12日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钟麟率队到荔浦市调研重大项目和“书香政协”工作。

16日　荔浦市在双江镇兰花协会社科普及基地启动主题为“凝聚民族力量　建设壮美广西”的2022年社会科学普及活动周。

16日　荔浦市举办招商引资推介会,向到会企业代表推介荔浦。

17日　桂林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徐波率队到荔浦市调研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监督、清廉荔浦建设、优化营商环境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基层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等情况。

17日　荔浦市举行5月重大项目集中开竣工仪式。

19日　桂林市委组织部副部长、老干部局局长黄小桂到荔浦市调研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19日　桂林市行政审批局给荔浦市福泽园公墓核准下发了经营性公墓许可证(证号:桂市墓证字第01号),荔浦市福泽园公墓正式对外营业,公墓总占地94667平方米,总投资约2.7亿元,建成后有墓穴4500个。

21日　荔浦市召开2022年部分民兵应急分队点验大会。

24日　中共荔浦市纪检监察机关委员会成立。

24日　荔浦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开展专题学习活动。

24日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蒋昌桂带队到荔浦市开展《关于发展桂林资源禀赋的绿色高品质功能(富硒)农业的建议》的相关调研。

24日　荔浦市委书记李玉清到保税物流中心项目调研。

26日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少数民族人大代表座谈会。

26日　荔浦市全市数字乡村建设现场观摩会在荔城镇金雷村村委召开。

27日　荔浦市人民法院金融案件诉源治理工作站暨金融纠纷调解中心驻荔浦农商行工作站揭牌成立。

27—31 日　荔浦市四家班子领导分别开展“六一”慰问活动。

28 日　受强降雨影响，荔浦市新坪镇、东昌镇等镇发生洪涝灾害。

30 日　桂林警备区政委班富国率慰问组到荔浦市青山镇永镇小学开展“六一”慰问活动，向小学生送上节日祝福，并捐赠了 10 万元慰问金和慰问品。

31 日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钟麟到荔浦市就博物馆建设和“书香政协”建设工作开展调研。

31 日　荔浦市委副书记孙志武、市人武部政委商红涛为现役军人计朋、冯梁生家属送上立功受奖喜报、三等功臣之家牌匾及慰问品。

31 日　广西师范大学·荔浦市校地合作洽谈暨校友代表座谈会召开。

6 月

7 日　荔浦市长唐双喜带队巡视高考考点服务保障工作并看望慰问一线考务人员。

8 日　桂林市副市长王昕到荔浦市调研指导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8 日　荔浦市举行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优待证首发仪式，首批 50 名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领到了优待证。

8 日　阳朔县政协考察组到荔浦开展工业发展和“书香政协”建设考察调研。

8—9 日　自治区政府参事调研组到荔浦市开展农产品特色品牌专题调研。

10 日　自治区公安厅党委委员、副厅长宾正迎率调研组到荔浦市调研指导警务保障和公安基础设施建设工作。

10 日　桂林名士威食品有限公司十万级净化生产大楼正式启用。

10 日　荔浦市讲古堂、自治区级非遗项目荔浦风物传说传习基地在石阳宾馆挂牌成立。

11 日　荔浦市蓝天救援队到新坪镇开展应急救援知识进机关活动，为干部职工讲解应急救援知识。

14 日　荔浦市召开重大项目筹备暨经济运行工作布置会议。

14 日　荔浦市召开就业帮扶专题工作会议，强化对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的就业帮扶，有效巩固全市脱贫攻坚成果。

15 日　桂林市委副书记彭东光到荔浦市调研指导工业产业、乡村振兴、粮食安全等工作。

17 日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钟麟到荔浦市检查指导防汛工作。

20 日　荔浦市长唐双喜深入马岭、大塘等乡镇检查指导防汛工作。

21 日　荔浦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带队到高新技术产业园开展光电产业调研和“工业振兴”读书群分享会。

23 日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调研组到荔浦市开展受灾情况专题调研。

24 日　荔浦市军地共建乡村振兴产业示范基地项目在马岭镇大地村举行开工仪式。

26 日　自治区侨联主席谭斌到荔浦市侨资企业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走访调研。

27 日—7 月 1 日　荔浦市四家班子领导看望慰问基层党员。

28 日　荔浦市长唐双喜部署全市 2022 年秋季征兵工作。

29 日　自治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疫苗专班考核组到修仁镇三诰村委疫苗接种点开展 60 岁以上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重点督导。

30 日　荔浦市举办 2022 年“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主题系列活动暨“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　清廉荔浦　清朗社会”配乐诗朗诵比赛。

30 日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农业频道《我的美丽乡村》以《土地生“金”富村民》为题报道了青山镇三联村荔浦芋、草莓园、柑桔等农业项目。

是月　荔浦市四家班子领导分别到各乡镇指导乡镇领导班子和村（社区）“两委”换届“回头看”工作。

是月　荔浦市浦铁建材有限公司搅拌站正式揭牌。搅拌站项目是浦铁建材有限公司按照现行的环保要求建成的新型预拌混凝土生产项目，总投资 2550 万元，用地 1466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487 平方米，装备 2 套 180 机组，年产量 60 万立方米。

7 月

1 日　荔浦市召开 2022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国家考核评估反馈广西问题荔浦市整改工作会议。

4日　自治区农科院副院长林树恒率自治区示范区验收监测专家组到荔浦市开展木衣架产业核心示范区验收监测认定工作。

5日　荔浦市青山镇、修仁镇发生洪涝灾害，市委、市政府组织了60余名干部、职工及民兵参与救援，完成转移群众53人，转移冰箱、洗衣机等60余件，清扫路面淤泥400平方米，解救被困群众7人，转移牲畜15头，堵塞水库堤坝漏水处15处，清除淤泥15立方米。

5日　荔浦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到修仁镇防汛一线检查指导工作。

6日　自治区残联副理事长许建强带队到荔浦市开展“防返贫、督落实、促振兴”残疾人工作调研。

6日　荔浦市召开2022年财税工作座谈会。

6日　桂林市公路发展中心副主任陈峰一行到荔浦公路养护中心S206线（荔浦至廉江）修仁镇新河桥检查指导桥梁水毁抢修工作。

7日　荔浦市青年企业家协会成立，首批协会会员50人。

11日　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广西西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到荔浦市考察洽谈。

11日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为荔浦首批五星级人大代表联络站授牌。

11—13日　广西诗词学会到荔浦市考察调研“中华诗词之乡”创建工作。

13—15日　荔浦市长唐双喜率队赴广东省深圳市考察洽谈。

14日　荔浦市召开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管委会成立暨第一次联席会议。

15日　2022年荔浦市“双百行动”招聘会正式启动。

20日　桂林旅游学院到荔浦市开展校地合作调研。

21日　荔浦市长唐双喜带队察看阳鹿路与贺巴路荔浦连线控制性工程点。

22日　荔浦市获得2021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A等表彰。

22—24日　荔浦市公安机关开展夏夜治安巡查宣防统一行动。

26日　桂林市公安机关涉林和生态类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再推进会暨上半年绩效总结现场会在荔浦市召开。

26日　荔浦市召开2022年年中组织工作会暨基层党建“五基三化”攻坚年行动推进会。

28日　自治区党委讲师团特聘教授（专家）到荔浦开展乡村振兴专题宣讲活动。

28日　荔浦市召开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5周年暨双拥工作座谈会。

28日　荔浦竹丝编织技艺和荔浦童谣列入桂林市第七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是月　“荔浦市政协云书院”正式上线。

8月

3日　荔浦市税务局与金融机构、村委联合打造的第一个“税费服务工作站”在新坪镇兴义村揭牌成立。

4日　荔浦市召开经济运行工作会议，分析研判当前经济形势，安排部署下半年经济工作。

9日　自治区政协副主席、民建广西壮族自治区委主委钱学明带领调研组到荔浦市，围绕重点调研课题——“广西增强县域经济发展活力对策研究”进行调研。

16日　荔浦市召开脱贫人口收入“双增”攻坚行动工作会议，部署脱贫人口收入“双增”工作。

16日　荔浦市2022年“南方保联杯”篮球俱乐部精英赛闭幕。

19日　荔浦市在百汇广场开展第五个“中国医师节”大型义诊活动。

19日　荔浦市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验收（国科发农〔2022〕241号）。

24日　荔浦市第26届“荔江之夏”广场文化周活动在滨江公园闭幕。

25日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与传化物流集团举行招商调研座谈会。

25日　荔浦市创城综合执法行动启动。

26日　荔浦市委书记李玉清与广西玛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就投资合作事宜进行洽谈。

26日　清廉荔浦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第

一次全体会议暨工作推进会。

29日 永建·比麟基金会资助荔浦2022年生活困难大学新生捐赠仪式在荔浦市教育局举行，21名生活困难大学新生获得捐赠。

29日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获得2022年农业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基地认定。

30日 桂林市清廉桂林建设、“两个保护”专项监督工作督导组到荔浦开展督导调研。

30日 自治区统计局到荔浦核查劳动工作数据。

是月 荔浦市与广西电网公司桂林供电局签订“十四五”电网发展合作框架协议。

是月 广西荔浦市茂森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主要经营土地、储备林等项目。

是月 荔浦宏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主营充电桩项目。

是月 荔浦市获确定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

9月

1日 自治区政协经济委主任黄显阳率专题调研组到荔浦，围绕“精准扶持我区‘专精特新’企业做大做强”和“县域经济发展情况”开展专题调研。

1日 荔浦市召开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动员部署暨业务培训会议，对全市住户调查大样本轮换工作进行部署。

6日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二级巡视员胡惠军带领蹲点工作组到荔浦市调研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及服务工作情况。

8日 “荔浦市国防教育示范学校”揭牌仪式在青山镇永镇小学举行。

9日 荔浦市委、市政府召开庆祝第38个教师节座谈会。

14日 桂林市委副书记彭东光以人大代表身份到荔城镇沙洞社区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推进基层社会治理　建设幸福宜居家园”主题活动。

14日 荔浦市铜鼓山旅游生态园获评为2022年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15日 荔浦市召开2022年秋季新兵入伍批准暨欢送大会。

15日 “服务三农·乡村振兴”修仁镇念村芋头马蹄基地举行揭牌仪式。

15日 玉林市兴业县融媒体中心到荔浦市开展融媒体中心结对共建采访活动，并与荔浦市融媒体中心签署结对共建协议。

16日 荔浦市通过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自治区众创空间认定（桂科成字〔2022〕90号、桂科成字〔2022〕91号）。

16—19日 第十九届中国－东盟博览会在南宁举行，荔浦市代表团成功签约项目总投资约8亿元。

19日 荔浦市政协法律服务委员工作室挂牌成立。

20日 桂林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蒋春华到荔浦市开展稳经济大盘督导。

20日 荔浦市在青山镇永镇小学举办中小学国防教育建设现场会。

21日 荔浦市召开2022年意识形态和网络舆情工作推进会暨创建第九轮自治区文明城市测评体系网报材料培训会议。

21日 桂林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到荔浦市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执法检查。

21—22日 2022年桂林市重点企业用工荔浦市专场招聘会举行。

22日 荔浦市2022年八桂科普大行动启动仪式暨科普进校园活动在荔城镇沙街小学举行。

23—24日 自治区评估领导小组到荔浦市开展县级党校办学质量评估工作。

26日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谭建国以人大代表身份到荔浦市开展履职视察活动。

28日 桂林市考评组到荔浦市考核评价创建“广西食品安全示范县”工作。

29日 荔浦市委、市政府召开2022年全市工业振兴大会，全面落实自治区推进工业振兴大会、桂林市工业振兴大会部署要求，持续推动荔浦市工业振兴高质量发展。

30日 荔浦市在革命烈士陵园举行烈士公祭仪式。

30日 东昌镇便民服务中心挂牌成立。

10 月

10 日 桂林市长李楚带队到荔浦市调研县域经济发展情况和项目建设情况。

10 日 市残疾人联合会第二次代表大会召开。

11 日 荔浦砂糖桔获 2022 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名单公示。

11 日 荔浦市召开 2022 年消防安全暨秋冬季森林防灭火工作会议，部署秋冬季森林防灭火工作。

11 日 桂林市税务系统全面推广纳税人分类分级管理工作经验交流现场会在荔浦市召开。

12 日 桂林市副市长赵奇玲到荔浦市调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12 日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蒋昌桂一行到荔浦市调研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情况。

13 日 荔城屠宰场获 2022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生猪屠宰标准化厂证书和标牌。

14 日 柳州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刘传林到荔浦市考察学习漓江流域生态保护及传统村落保护工作。

15 日 荔浦市举行庆祝中共二十大群众文艺演出。

15 日 桂林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杨雁雁到荔浦市调研工业发展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

17 日 荔浦市长唐双喜深入乡镇检查指导抗旱、河流治理、秋冬季森林防火等工作。

17—21 日 桂林市灵川县发生重大火灾，荔浦市人武部依令派出 100 名民兵参加扑救山火工作。

21 日 自治区发改委党组成员樊一江带队到荔浦市开展交通与产业融合发展现状调研。

21 日 荔浦市政府与桂林旅游学院签订校地战略合作协议和预制菜专项合作协议。

21 日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钟麟到荔浦市督查森林防火工作。

25 日 桂林市委副书记彭东光到荔浦市调研指导疫情防控、森林防火等工作。

26 日 荔浦市“两湾”联动重点产业项目——新材料产业园开工仪式在金牛工业园区举行。

28 日 桂林市委常委、桂林市副市长韩学文到荔浦市调研林业产业发展等工作开展情况。

是月 广西中达劳务有限公司成立，启动荔浦市中小学食材配送项目，将全市学校食堂分 3 个片区进行集采集配。

是月 荔浦市聚焦广财路、农贸市场、城中路、中园路等背街小巷环境整治工程正式开工。

11 月

2 日 荔浦市食品药品行业协会完成第三届换届选举工作。

8 日 荔浦市召开庆祝第 23 个中国记者节座谈会，交流经验，分享感悟，共同庆祝新闻工作者的节日。

8 日 荔浦市在滨江公园举行 2022 年“119”消防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

14 日 国家体育总局国家奥林匹克服务中心工作员到蒲芦瑶族乡集体经济水厂开展调研。

14—15 日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江丽海率验收监测核验专家组到荔浦市开展 2022 年下半年自治区级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验收监测核验工作。

15 日晚 10 时 荔浦市气象局在花篮镇大江水库人工增雨点实施人工增雨作业，共发射地面火箭弹 4 枚，缓解了部分旱情。

16—17 日 自治区党委书记、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刘宁到荔浦市就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产业发展、项目建设和基层党建等进行调研。

17 日 自治区林业局森林防火专班到修仁镇开展专题培训会。

19—21 日 荔浦市开展了为期 3 天的城区规模核酸检测，设立 40 多个核酸检测点，结果全阴。

21 日 南宁市兴宁区党政考察团到荔浦市考察交流资本招商、发行基金等工作。

21 日 荔浦市部署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整治行动。

是月 荔浦周记兴发农产有限公司董事长周义林、桂林庆和食品有限公司、市人民医院急诊科分别获“桂林市五一劳动奖章”、“桂林市五一劳动奖状”、“桂林市工人先锋号”荣誉称号。

是月 荔浦市组队代表桂林市队参加在贵港市举行的第十五届全自治区运动会射箭项目比赛，获得金牌 4 枚、银牌 3 枚、铜牌 3 枚。

12 月

1 日　荔浦市在百汇中心广场开展 2022 年“世界艾滋病日”主题宣传活动。

4 日　荔浦市委宣传部等 30 家普法成员单位在百汇广场开展 2022 年“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

6 日　桂林广恒工艺品有限公司获评为自治区文化“双创”示范企业。

12 日　荔浦市荔江国家湿地公园被命名为第三批广西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15 日　荔浦市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开幕。

15 日　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荔浦芋王争霸赛开赛，荔浦学兴农产品种植专业合作社获得“荔浦芋王”奖项。

15 日　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芋制菜”大赛及预制菜展示在衣架之都举行。

15—18 日　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非遗纸扎展在衣架之都广场展出。

15—18 日　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名特优产品展销及百名优秀主播直播大赛在衣架之都举行。

17 日　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荔浦砂糖桔王争霸赛在滨江公园广场举行，广西瑶妈妈农产品有限公司摘得该届桔王争霸赛“桔王”称号。

17 日　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山歌比赛开唱，荔浦二中代表队参赛选手杨雨舟荣获一等奖。

18 日　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第二届创新创业大赛举办，广西桂林俊驰小雾神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俊驰小雾神打药机”项目和广西英路维特药物有限公司的“一类新兽药注射用白头翁皂苷 B4”项目共同荣获一等奖。

23 日　荔浦芋获得第五批广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认定。

27 日　荔浦市被自治区体育局、自治区教育厅评为“广西体教融合示范县”。

29 日　贺州至巴马高速公路（蒙山至象州段二期工程）完成各项建设任务，在龙怀收费站举行建成通车仪式。

29 日　荔浦市木衣架产业示范区获得 2022 年上半年广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验收监测认定公布。

是月　荔浦市企业家蔡传海、覃元高、吴志超、蔡卫东 4 人荣获桂林市 2022 年度桂林市“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



2022 年 12 月 16 日，广西城乡万人气排球总决赛在荔浦市拉开帷幕。

荔浦市概貌

建置沿革

【古代及近代时期】 秦朝时荔浦境属桂林郡，汉初属南越国。

汉元鼎六年（公元前111年）置荔浦县，隶属苍梧郡。县治在今城区西荔水北（青山镇荔江坪附近），江边盛长荔草，似蒲而小，蔚然成片，气味芳香，故名“荔蒲”县，后讹为“荔浦”县至今。置县初，含今平乐、蒙山、荔浦等县（市）地域。

三国时属吴。甘露元年（265年），析荔浦县地分置为荔浦、平乐、永丰、建陵4县。荔浦、永丰属始安郡，建陵属苍梧郡。

晋时，荔浦县属始安郡，建陵县属苍梧郡。

南北朝时期宋明帝（465—471年）改始安郡为始建国，荔浦、建陵县均属始建国。南朝宋末废建陵县。

齐建武二年（495年）改始建国为始安郡，荔浦属始安郡。齐复置建陵左县，梁复改建陵县，治今修仁镇，隶梁化郡。

隋开皇十年（590年），荔浦县地分置隋化县（今蒙山县地）。荔浦属始安郡，建陵属梁化郡。

唐武德四年（621年），于荔浦置荔州，同时增置崇仁县（治今荔浦市西南）。荔州辖荔浦、崇仁、隋化、建陵4县，此为在荔浦设置过的最高行政建制。同年析阳朔县复置永丰县，隶乐州。贞观元年（627年）以建陵县置晏州，增置并辖武龙、武化、长风3县。贞观十二年（638年）废荔州，崇仁县并入荔浦县；废晏州，武龙县并入建陵县，武化、长风2县改隶象州。建陵县与荔浦县同属桂州。唐长庆元年（821年）建陵县因避唐肃宗陵号讳改为修仁县；唐长庆三年（823年）改永丰县为丰水县。

五代（907—960年）梁时改丰水县为永宁县，属桂州。

宋熙宁四年（1071年）废永宁、修仁为镇入荔浦县，属静江府。元丰元年（1078年），复置修仁县。随后，荔浦县治由城西荔水迁至今城东古城村。元祐元年（1086年）复永宁县。南宋绍圣二年（1095年）又废永宁县入荔浦县。绍兴三年（1133年），荔浦、修仁2县改属静江府。

元代（1271—1368年），荔浦县、修仁县改属静江路。

明初，荔浦、修仁属桂林府。洪武十八年（1385年），废立山县为乡入荔浦县。成化十三年（1477年）二月，分立山乡置永安州，同属桂林府。弘治四年（1491年），荔浦、修仁两县改属平乐府。景泰元年（1450年），修仁县治由今横水村老县屯马浪坪迁至横水村沉沙口屯。景泰七年（1456年），荔浦县治迁至今荔浦城区。成化五年（1469年），修仁县迁至今修仁镇，驻地建南街。

清（1644—1911年）沿袭明制。

民国元年（1912年）沿袭清制。民国2年（1913年）7月废府改道，荔浦、修仁同属漓江道。民国3年（1914年）6月，改漓江道为桂林道。民国16年（1927年）11月，2县直属广西省政府。民国19年（1930年）荔浦、修仁2县属平乐民团区，民国21年（1932年）改属桂林民团区，民国22年（1933年）10月属增设的平乐民团区。民国23年（1934年）3月，广西设立行政监督区，荔浦、修仁属平乐区。民国29年（1940年）4月各行政监督区改为行政督察区，荔浦、修仁改属第二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

司令公署(平乐区)。民国31年(1942年)3月,两县改属第一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公署(八步区)。民国末年(1949年1月至1949年9月30日),两县属第十四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保安司令公署(平乐区)。

【现代】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1月26日、27日,荔浦、修仁两县相继解放,同属平乐专区。1951年8月,撤修仁县,其大部并入荔浦县。1958年7月撤平乐专区,荔浦县改属桂林专区。

1971年,属桂林地区。1998年11月桂林地、市合并后隶属桂林市。

2018年8月17日,根据《民政部关于同意广西壮族自治区撤销荔浦县设立县级荔浦市的批复》(民函〔2018〕106号)文件要求,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发出《关于撤销荔浦县设立县级荔浦市的通知》(桂政发〔2018〕37号),撤销荔浦县,设立县级荔浦市,以原荔浦县的行政区域为荔浦市的行政区域,荔浦市人民政府驻荔城镇滨江路6号。荔浦市由自治区直辖,桂林市代管。2018年12月18日,荔浦举行撤县设市大会,荔浦市正式揭牌成立。2018年至2022年年末,荔浦市辖10个镇、2个乡、1个民族乡,下有22个社区居民委员会、122个村民委员会。

行政区划

【2022年荔浦市概况】 2022年,荔浦市共设10个镇、2个乡、1个民族乡,辖122个村、22个社区,1074个自然村。荔浦市政府驻荔城镇滨江6号。

2022年荔浦市行政区划情况表

单位:个

乡镇名	村(居)委名	村(居)委数	自然村数
东昌镇	栗木社区	1	84
	东阳、义敏、河北、滩头、民强、盘瑶、思贡、安静、龙田、环河村	10	
新坪镇	兴坪社区	1	118
	凤岗、广福、桂东、大瑶、双和、高寨、安民、汉田、兴义、八鲁、长滩、黄竹、清江村	13	
杜莫镇	杜莫社区	1	101
	寨村、三保、张村、金鸡、上龙、屯顿、龙珠、六部、下樟、榕洞村	10	
荔城镇	城北、城南、城东、城西、中山、沿江、建新、篓园、沙洞、沙街社区	10	100
	安疆、古城、南雄、田岭、岭松、寨脚村、五里、金雷、黄寨、桥富	10	
青山镇	青山社区	1	87
	永华、永镇、拱秀、松林、荔江、青云、满洞、永兴、三联、大明村	10	
龙怀乡	新安社区	1	41
	三河、庆云、东坪、德庆村	4	
修仁镇	建陵社区	1	97
	三诰、横水、大榕、念村、平村、福旺、四育、木山、塔石村	9	
茶城乡	茶香社区	1	50
	过村、坪社、屯留、清良、文德村	5	
蒲芦瑶族乡	蒲芦社区	1	81
	万福、万全、黎村、甲板、古立、福文、桥乐、下龙村	8	
大塘镇	大塘社区	1	85
	花岗、苏结、绥福、大莫、盘村、古屯、庆华、西隆、兰洞、富德、高岸村	11	

续表

乡镇名	村(居)委名	村(居)委数	自然村数
花篮镇	花篮社区	1	74
	大江、大安、福灵、南源、大同、江华、凤联、相仕村	8	
双江镇	两江社区	1	80
	太和、江埠、永坪、保安、双安、官相、永吉、龙坪、永福、同福村	10	
马岭镇	马岭社区	1	76
	合安、德安、广安、福德、克新、大地、洞田、文华、永明、新寨、凤凰、同善、长安、地狮村	14	
合计		144	1074

【市辖乡镇概况】

东昌镇

东昌镇政府驻栗木社区木东路

辖1个社区、10个村,84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栗木社区	居委会驻栗木东路 栗木、落印、兰界、延宾、叶家、庆盘、新村、伍家山、老寨、龙合、小马蹄、古调、过水塘、大马蹄、吃水井	15
东阳村	同古山、荷包洲、扒齿、鸡冠良、岭坪、糯米冲、周家厂、毛山背、东袍、寺村胆、刘家、林家、水库	13
义敏村	龙盘厂、义敏、义敏厂、大岭、东门、山口、小河口	7
河北村	河北、公赖、铁炉、黄郎	4
滩头村	滩头、岭面、八珠	3
民强村	大路、甲村、盘龙、樟木、马田、棚厂、东善	7
盘瑶村	龙盘、上东瓦、东瓦、东瓦坪、麻地坪、铜镜	6
思贡村	杨家、小村、毛厂、谢家、梅子洲、白竹背、将军、军营、石碧	9
安静村	大德、六朝、出南、龙景、上板弄、下板弄、架枧、丹竹、三角冲、黄竹窝、油麻坪	11
龙田村	龙田、苏家、王家厂、金石坪、长院坪	5
环河村	下车、上车、大钵头、丘家厂	4
合计		84

新坪镇

新坪镇政府驻兴坪社区新荔东路51号

辖1个社区、13个村,118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兴坪社区	居委会驻新荔西路30号 下苏、唐家村、兰村、校椅、芳村、腐竹厂	6
凤岗村	大乐山、萝卜新村、丹竹塘、葫芦岭、凤田厂、白弄、观音山、冷水、水坳、岭脚、岩转	11

续表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广福村	大矮山、官田、大古窖、屯等、小矮山、土角、坡上、三界、东村、寨背、城里	11
桂东村	下桂山、小古窖、上桂山、白面、山背、大花岭、许家	7
大瑶村	大瑶、兰厂、新寨、白面冲、桂山冲、毛豆冲、绿豆坪、黄豆坪	8
双和村	大旺、茶改山、李家厂、大坪、小石磴、岭界、天鹅塘、大石磴、坝头、余家、牛练、鲁仙、塘窝、东修	14
高寨村	茨菇冲、枫木冲、古结、高寨	4
安民村	上苏、大冲、炭山、龙邓、官岩、岩脚、岩门、叶家厂、莲塘、青甸、长垌	11
汉田村	汉田、青龙、兰墩、小古西、大古西、黄村、龙岩、塘头、车田、车田辅、假洋	11
兴义村	新村、新高岭、岩口、江口、屯眷、成德、老高岭	7
八鲁村	八鲁、牛角、太平、新村、塘背、龙磨、桥头瑶、金坡、杨柳塘、蒙冲、古累、坪岭	12
长滩村	长滩、禾包冲、横冲、六腊、杨梅	5
黄竹村	深泥田、大兴、水井、大朝、龙冲、黄竹	6
清江村	清江、金竹、白腊、万家、柑子槽	5
合计		118

杜莫镇

杜莫镇政府驻杜莫社区蒙荔北路53号
辖1个社区、10个村,101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杜莫社区	居委会驻荔蒙南路2号 长圳、祠塘、东角塘、老寨、水圳、平塘、葛村、虾里坝、下金鸡、上金鸡	10
寨村	寨村、琵琶坪、大岭、琵琶、敢应、大行山、仙女岩、水葫芦	8
三保村	老钟厂、桥头、隔界、福应、列口、步王、盘龙、马鹿	8
张村	庙楼、三里、大张村、东边桥、小张村、鳌鱼头、长社、棚村、落山头、古洞	10
金鸡村	古要、金鸡、东瓜顿、六连、屯必、屯边、邓村、洋额、马江、东寨	10
上龙村	上龙、下龙、板发、金妈	4
屯顿村	大古赏、七星山、枫木林、旧寨、小古赏、屯顿、大眷、古东	8
龙珠村	公乐坪、外屯厦、内屯厦、小山湾、大山湾、凉亭、屯旺、谢家厂、仙台坪、旱塘、吴村、拱桥	12
六部村	六部、沙坪、龙岭、六外、三支冲、公孟、石坳脚、杨家、管家、余家、王家冲、陈家、霍家、邓家、邹家冲、古盘、兰家、谢家	18
下樟村	下樟、三山、坳背、上樟、下乐邦、上乐邦、六定	7
榕洞村	古远、新建、田尾、新安、三六枧、榕洞	6
合计		101

荔城镇

荔城镇政府驻沙街社区中园南路
辖 10 个社区、10 个村，100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城北社区	居委会驻荔新小区 68 号	
城南社区	居委会驻得胜路 92 号	
城东社区	居委会驻环东路 62 号	
城西社区	居委会驻兴发巷 270 号	
中山社区	居委会驻周家塘巷 2 号	
沿江社区	居委会驻岭南路 46–1 号	
建新社区	居委会驻桂平路 193–2 号	
篓园社区	居委会驻环东路 178 号	
沙洞社区	居委会驻荔柳路 241 号 张家湾、岔路口、大岭口、黎家厂、陈家厂、尖嘴岭、岭脚、上沙洞、下沙洞	9
沙街社区	居委会驻中园南路 363 号 沙街、唐家厂、樟村、古架、下洋洞、上洋洞、大树脚、赖家、老屋厂、吴家厂、鹅坝、鸳鸯街、马蹄塘	13
安疆村	大旺、红岩、竹水角、沙岭、高洞、石门坎、中塘、回水、东河、山背	10
古城村	小古、大古、老范塘	3
南雄村	玉雷、高头村、朱家厂、竹篙埠、沙地厂、料村、葛麻岭	7
田岭村	田岭、六腊、卓家、黄家、蒋家、小龙岸、大龙岸、流沙、老马岭	9
岭松村	岭松、新寨、丘家、上大岭、下大岭、孙家、黄家、桥鲁	8
寨脚村	下寨、中寨、上寨、上骆、中骆、下骆、崩塘张家、崩塘陆家、崩塘周家、崩塘钟家、崩塘陆社	11
五里村	五里排、内果长、外果长、木鱼、龙渡、马头山、堡脚、土围、朝对、谢家厂、矮山	11
金雷村	下金雷、新厂、坝头、上金雷、莫背岭、社边、沙帽山、上渡尾、下渡尾	9
黄寨村	黄寨、瓢村、力居、龙口、莲塘	5
桥富村	桥富、大梧、小梧、大塘、坡良	5
合计		100

青山镇

青山镇政府驻拱秀村宏门开发区
辖 1 个社区、10 个村，87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青山社区	居委会驻兴贤街 罗家厂、大石古、荒塘、十字街、古楼、老米行	6
永华村	牛头、三茅厂、龙斗桥、潭斗、庆阳、钟家、料潭	7
永镇村	丘家、双堆、郭家、歧路、双排塘、张家厂、石山脚、谢家、永镇钟家、林家、罗家、莲花、陈家、所底、新屋、螃蟹井、石家厂、西牛塘、岭排、松树排	20
拱秀村	长塘、郎洞、莫家、田心厂、赖家、大树厂	6

续表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松林村	小山、万兴、长安、搬迁户、龙庆、东鼓楼、刘家厂、小村、桥管、廖家社	10
荔江村	凉亭屯、荔江河、荔江坪、蜈蚣甲、立岸厂、大营盘、社坪、和平屯	8
青云村	水瓜洲、石膏村、龙江、大树脚、黄家厂、龙头山	6
满洞村	满洞、上古办、下古办、新河口、堆村、泵窿、黄腰、叶家、漕村、崩山	10
永兴村	凤山屯、小山屯、选村屯	3
三联村	大腊、大岩、白虎头、杨家、矮山	5
大明村	石山村、黄泥村、老坝口、余家厂、南满、全家	6
合计		87

龙怀乡

龙怀乡政府驻新安社区三河街

辖 1 个社区、4 个村,41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新安社区	居委会驻三河街 冲口、交椅、落满、田厂、川岩、姚家、锅厂、大塘角、周家	9
三河村	龙爪新村、白山、陆家、三宝坪、水葫芦、东里小村、东里大村	7
庆云村	三界、月塘、孟家、板管、油榨、盘龙、五赖、大岭、马六朝、旧村	10
东坪村	东岸、大号、敢八、龙冲、黄家、五桂、姚家、油榨、马中	9
德庆村	石门、石门厂、下双江、双江、白卓、莲塘	6
合计		41

修仁镇

修仁镇政府驻横水村小康西路

辖 1 个社区、9 个村,97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建陵社区	居委会驻建中街 广丰、吕村、灶底、寨子坪、古洞、菜园底、丰鱼井、旱头坪	8
三诰村	五里排、三诰、马蹄、东寺、田厂、小合江、大合江、古楼	8
横水村	蔡家、沉沙口、老县、曾家、杨家、横水、樟围厂、江家、镰刀湾、张家、大贝家、石狗、小张家、七里、苏山脚	15
大榕村	大榕、桂岭、甲岭、柘村、梧村、三京、牛皮洞、里村	8
念村村	念村、婆村、板纳、东岭、沈家、黄洞、东岸、马蹄、师位、刘家	10
平村村	平村、塘湾、底洞、卜崇、田厂、新田	6
福旺村	以瓮、福旺、麻厂、三排冲、灯盏坪、以然厂、上卜头、中卜头、下卜头、大巷、六达、大寨、彭家、乱石、六马、张家、三塘河	17
四育村	寺村、石干、板等、内贺、以弄、塘尾、以烈、新村	8
木山村	木山、沟根、谢家、小山、前良、办村、良洞、下沙、龙塘、东风	10
塔石村	塔石、大地以、小地以、洲村、甘洋、叭喇、大见	7
合计		97

茶城乡

茶城乡政府驻茶香社区茶香街
辖 1 个社区、5 个村,50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茶香社区	居委会驻茶香街 西任、东田、吴家厂、金洞、五一、古閧、三六、寨閧、茶香	9
过村村	仙人岩、过村、坪岭、古卜、古燕	5
坪社村	坪社、落洞、鸭旦、金田、老鸦、三多、廖家、汤家	8
屯留村	屯留、料洞、八见、承村、云汉、龙庆、盘龙、六洞、新村	9
清良村	黄泥坝、竹高、江东山、大良、冲口、大伦、分水、六养、八旦	9
文德村	石村、六枧、板坡、六桥、周家、石羊、刘家、石碟、龙窝、金贵	10
合计		50

蒲芦瑶族乡

蒲芦瑶族乡政府驻蒲芦社区蒲芦街
辖 1 个社区、8 个村,81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蒲芦社区	居委会驻蒲芦街 古勇、新田、纳磨朝、羊厄、高田山、小河、邱家、六蒙、板共、白崖山	10
万福村	木根、塘村、周田口、周田、百家排、甲板矮岭新村、孟家、黄泥路	8
万全村	榜冲、横排路、白土、东岐岭、小江、马告、尖石山、桃树脚	8
黎村	平滩、上黎村、下黎村、油榨头、田头、电厂屯、牛白、六万冲、大岐岭、石占冲、大閧、王村、塘村	13
甲板村	下甲板、上甲板、弓背冲、红冲、孟公、三定、新安、芦家、汤家	9
古立村	上木代、下木代、木代口、中古立、下古立、车甸、牛角湾、瓦厂新村	8
福文村	龙窝、西牛、蒲扇岭、六羊新村、六坳、大西道、小西道、纳兑、六步冲、小龙引	10
桥乐村	三色、桥乐、荒田、寨蒙、新村	5
下龙村	下龙、波兴、六高、龙塘、蔡家、宝塔、九扒、古等新村、黄瑶顺、长洞	10
合计		81

大塘镇

大塘镇政府驻大塘社区大塘街
辖 1 个社区、11 个村,85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大塘社区	居委驻大塘街 小勃村、新队、义敢、大见	4
花岗村	双喜、牛岗、曹家、莲花、古路、黄花冲、龙家、门楼、架马口、晒岭、那洞、同古、玉堂	13
苏结村	苏结、六秀、结利、六位、观音山、老里冲	6
绥福村	豆腐屯、云村坝、大勃村、徐洞、罗衣	5
大莫村	大莫、黑云、寺岭、板岸	4

续表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盘村村	盘村、牛福、水闷、徐排、夫村、古家、张家	7
古屯村	岸村、小莫屯、新古家、屯村	4
庆华村	欧家、古引、古家、龙塘、刘家、雷家、六工面	7
西隆村	西牛、安寨、纳碟、纳谷厂、山脚、小村	6
兰洞村	大兰洞、小兰洞、板寨、白见、庙瓦、梁山、田家、赖家	8
富德村	富伦、屯村、闩房、高怀、中洞、瓦厂、荣塘、那谋、老往、龙角、六庙、五登	12
高岸村	高岸、鸟力坳、肖家、架桥山、狮子岭、钟家、六怀、曹家、刘家	9
合计		85

花篢镇

花篢镇政府驻花篢社区花篢街

辖 1 个社区、8 个村,74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花篢社区	居委会驻花篢街 马头、赤岭、巫家、上岭脚、下岭脚、土围	6
大江村	洪头、卜洞冲、笔架山、高车、蚂蝗山、大碑、大江、岭背、烂泥冲、塘贡、建筑厂	11
大安村	月洞、盐田、谢家、观音山、六桥岭、古登坪、力木山、长冲、上普陀、下普陀、铁厂	11
福灵村	新高洞、老高洞、古福、以登、油榨、红沙岭、白滩、管家、魏家、邓家、舒家	11
南源村	下南源、上南源、莫一庙、南花山、高宅、杨家冲、应用冲、大定山、烂草冲、东应、坳背	11
大同村	龙吊、龙虎、高龙、张家厂、罗家厂、同乐厂、唐家、更古、甘棠、林家厂	10
江华村	下潘、岔江、龙度、甘笋	4
凤联村	乌石、牛角、土凤、头坝、凤凰坪、陈家、新屋	7
相仕村	相仕坪、侯家、塘莲厂	3
合计		74

双江镇

双江镇政府驻两江社区两江街

辖 1 个社区、10 个村,80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两江社区	村居委会驻两江街 苏村、詹家厂、秧家洞、上胜厄、下胜厄、坝头厂、榕树、上龙岭、下龙岭、宋家厂、水莲冲	11
太和村	小六相、大六相、六令、清水塘	4
江埠村	江埠、广福、天井	3
永坪村	大成村、小成村、小水寨、大水寨	4
保安村	妙花、寺门岭、笔村、白花、龙头寨、龙塘、大厄厂、户斗、篓山、流渡	10
双安村	高枧、高段、黄腊厂、上北口、下北口	5
官相村	坡崇、横岭、秦家峡、古西、官相、老鸦、古家	7
永吉村	大塘、马留岩、横岗、罗家、蔡家、龙罩	6

续表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龙坪村	龙坪、鱼塘、冲口、朝阳、木城、妙光岭、马岗	7
永福村	上洲、古隘、菜厂、龙窝冲、古崩、大坝、东寨、勤勒、六宅、平冲、庙背、渔尾、大庙、白燕山	14
同福村	广渡、鱼塘冲、五龙岭、上古门、下古门、箭猪岩、石灰窑、胜德隘、山岔	9
合计		80

马岭镇

马岭镇政府驻马岭社区马岭街

辖 1 个社区、14 个村,76 个自然村　　单位:个

村(居)委名	自然村名	自然村数
马岭社区	居委会驻马岭街 新厂、大堆脚、鱼讪	3
合安村	上粟、太平、背塘、小牛眠、大牛眠、克村	6
德安村	沙子岭、新洞、山面、新毛洞、老毛洞、佛子、棉花村	7
广安村	上下大马坪、桥头、新黎村、老黎村、大绿水、中绿水、龙牙、以甲、张家	9
福德村	五更地、麻介厂、五福、余家岭、坝头	5
克新村	大冲口、上大地、庙门洲、下南	4
大地村	钱袋厂、蚂蟥洲、八架车、下大地、赖家厂、龙村	6
洞田村	洞田、糖榨、富利寨	3
文华村	油麻、葛洞、西力、湾道、新冲	5
永明村	南村、下宅、小青山	3
新寨村	不优寨、新村、龙头山	3
凤凰村	凤凰寨、朝桂、马安坪、凤凰坪、三篙、石村、龙回	7
同善村	大围、人民洞、敢笔、木岩、潘厂、横木	6
长安村	三月、交椅、新华、岭头山	4
地狮村	地狮、小长洞、大长洞、大塘岭、小塘岭	5
合计		76

自然地理环境

【地理位置】 荔浦市在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桂林市南缘。位于北纬 24° 18′ 至 24° 46′,东经 110° 06′ 至 110° 41′。

【区域面积】 荔浦市行政区划面积 1759.67 平方千米(2019 年广西地理信息测绘院提供数据),东连平乐县,西接鹿寨县,南与蒙山县、金秀瑶族自治县、昭平县接壤,北与永福县、阳朔县毗邻,扼桂中要津,是桂东北交通枢纽,据柳州、桂林、梧州 3 个市之中心,距首都北京 2134 千米,距自治区首府南宁 405 千米,距桂林市 105 千米,距柳州市 141 千米,距梧州市 234 千米。

【地形地貌】 荔浦市位于广西东北部,桂林市南缘,总体上地处溶蚀侵蚀中低山地貌区,地势上处于四面环山,周高中低,自西向东倾斜,中部是起伏的低中丘台地,一部分是石山峰林,将市境切割成数块小盆地。区内地貌类型较多,形态复杂。(见下表)

地貌类型及特征表

地貌类型	形态类型	标高（米）	高差（米）	分布特征	地貌分区特征
				范围	
构造侵蚀地貌	中山	1000～1400	500～800	蒲芦乡以西及调查区东南角	山脊延伸方向与构造线吻合，多为近南北向，山势雄伟，山脊狭窄（宽 5～20 米），坡度 35°～60°，局部 60°～80°，多为直线坡，顺向坡缓，逆向坡陡。
	中低山	700～900	500～700	新坪镇南东长滩、清江及茶城西面金贵村一带	山脊狭窄，坡度 30°～60°，局部见陡壁，沟谷呈 V 形，河系多垂直或斜交构造线发育，呈树枝状，植被发育，风化层厚度 0.5～2.5 米。
构造剥蚀地貌	低山	500～800	200～500	沿中山地貌分布于大发、青龙、阳安南部及二塘中部莲花山一带	山脊沿构造线发育，山顶多圆丘状，沟谷切割较深，一般在 300～450 米，坡角 25°～45°，局部 45°～60°，沟谷多呈 V 形，局部 U 形，风化厚 0～5 米，植被发育。
	低山丘陵、丘陵	300～500	150～300	分布于大塘、花篓、新坪、马岭、双江、荔浦至将军坳、杜莫至长滩	丘顶较平缓或浑圆状，与宽阔的沟谷相间形成垄丘。局部山体单薄呈条带状，山坡呈凸形或下缓上陡。坡度 15°～30°，沟谷多呈 U 形，切割浅。
构造溶蚀地貌	峰丛洼地	450～600	250～400	分布于杜莫西部三山至双江一带	山峰沿构造线方向展布，丛峰挺立，基座相连，山顶与鞍部比高 10～50 米，山峰呈圆锥状、笋状，四壁多陡峭，壁脚常可见大小溶洞或伏流、地下河进出口。地下水、地表水相互转化，地下管道发育。
	峰林谷地	350～500	150～300	分布于荔浦至平乐公路南侧、马岭北部等地	奇峰林立，似锥状、宝塔状、笋状，石壁陡峭，甚而直立，如刀劈斧砍。谷地平坦开阔，谷地中发育有洼地、落水洞等。谷地底部砂质粘土覆盖厚 0～4 米。
剥蚀溶蚀地貌	溶峰洼地、谷地	250～700	100～300	分布于蒲芦至茶城一带	山顶圆滑呈馒头或圆锥状，分水岭明显，呈垄状延伸，大部分垂直构造线呈北西向，局部平行构造线呈北东向。坡角 25°～40°，强风化层 0.5～2.5 米。
	溶岭谷地	200～330	50～100	分布于大塘至大成及七排东部南北一线、修仁至新圩等地	丘包，丘顶浑圆，地形如波浪起伏。坡角 15°～25°，谷地宽阔，沟渠、池塘星罗棋布，水系呈树枝、网状，支流多垂直或斜构造发育，在出山口处变得宽而浅。强风化层 0.5～5 米。
侵蚀堆积地貌	河流阶地	196～267	10～50	分布荔浦河及支流两岸荔浦县城及马岭等地	沿荔浦河及支流两岸分布，由第四系更新统、全新统粉质粘土、粉土、砂砾石层组成，厚度 1.00～20.08 米不等。地势平缓，部分阶面被破坏，形成垄丘，波状起伏，地下水埋深浅，一般 0～5 米，岩溶发育，土洞最为常见。

【地层特征】 荔浦境内出露的地层从老到新计有寒武系、泥盆系、石炭系、二叠系及第四系。其中，二叠系分布极为有限，泥盆系分布最广（见《地层特征简表》）。泥盆系也是地质灾害主要发育层位，如 56.3% 的滑坡地质灾害均发育于信都组泥页岩分布区。

地层特征简表

层位				岩性		厚度(米)		分布	
第四系	全新统(Q_h)			冲积相砂、砾石夹粉质粘土、粉土。		1～28		零星分布于荔浦河及其支流两岸。	
	更新统(Q_p)			粘土或粉质粘土。		1～20		零星分布于荔浦河及其支流两岸。	
二叠系	孤峰组(P_1g)			底部为浅灰、灰色中层至块状细至中料灰岩,其上为黑至浅灰色薄层状硅质岩。		67(未见底)		马岭向斜轴部	
	栖霞阶(P_1q)			泥灰岩、含燧石灰岩组成,底部俱数米至50多米的炭质页岩、铝土质泥岩,局部俱透镜体状煤层与下部石炭系呈平行不整合。		79			
石炭系	中统	大埔组(C_2d)		下部被第四系覆盖,岩性不详;上部由浅灰色或灰白色白云岩		220		仅太平一带有少许露头	
	下统	鹿寨组(C_1lz)		其下部为泥质灰岩、白云质灰岩、灰岩等,夹少量硅质岩和白云岩;中、上部以硅质岩、钙质页岩和薄层页岩为主,夹少量白云质灰岩、生物碎屑灰岩及铁质泥岩		564		双江以南相仕坪、六相和龙回一线以北	
泥盆系	上统	榴江组D_3l	融县组D_3r	下部为薄层状硅质岩,上部为扁豆状灰岩,过渡相区的榴江组,其下部为黑至灰黑色薄层状灰岩;上部灰岩夹白云岩、鲕状灰岩等	灰白色厚层灰岩、白云岩、白云质灰岩和鲕状灰岩	400	169	横木至凤凰一带及城南下金雷村局部地区	荔浦至平乐断裂以北,花篢至马岭至大长垌一线以南的地区
	中统	东岗岭组(D_2d)		白云岩及少量页岩,上部为灰色至深灰色灰岩夹少许白云岩或泥质灰岩、疙瘩状泥质灰岩、生物碎屑灰岩		51～410		分布广泛	
		信都组(D_2x)		页岩、泥质粉砂岩、粉砂岩、细砂岩,下部夹数十至百余米灰岩、白云岩		500～700		杜莫、莲塘一带	
	下统	贺县组(D_1h)		西部以页岩为主,夹多层白云岩、灰岩、介壳生物碎屑灰岩等		>238		西部蒲芦	
				泥质粉砂岩、黄色页岩为主,中间夹数层灰色白云岩。与下伏莲花山组呈整合接触。		不详		蒲芦至东镇乡(东昌镇)大德之间	
		莲花山组(D_1l)		含砾砂岩、中粒砂岩、异粒砂岩、细砂岩、粉砂岩夹页岩和少许碳酸盐岩等组成		500～700		西部架桥岭、修仁和南部九谷岭至猪头山一带	
寒武系	中上统	边溪组ε_b	黄垌口组(ε_h)	砂岩为主夹多层页岩或以砂页岩互层。其上与泥盆系呈角度不整合	异粒砂岩、长石石英砂岩和少量页岩	不详	>2000	分布于架桥岭的南部一带。	分布于猪头山一带
			小内冲组(ε_x)		细粒至异粒长石石英砂岩、岩屑砂岩、杂砂岩等,夹少量页岩或炭质页岩		>6000		同上

【地质构造】荔浦市按构造单元属南华准地台桂中—桂东台陷桂东北凹陷的海洋山断褶带，经历了四次主要构造运动的影响，其中以加里东、印支、燕山3次运动最强烈，表现为明显的褶皱断裂运动。

（1）褶皱

加里东期褶皱分布于市境东南部的猪头山、白面山和西部的石门羊、架桥岭等地。猪头山一带作北西走向，而石羊岭、架桥岭一带呈近东西向展布。褶皱形态狭长，次级褶皱发育，地层倾角40°～70°，局部直立或倒转。

印支期褶皱以架桥岭背斜和马岭向斜为代表，其背斜轴大致沿荔浦至永福边界和荔浦至鹿寨边界展布。马岭向斜位于荔城与花篢、马岭之间，东至凤凰坪，西抵大塘镇，长轴方向为50°～70°。西、南两翼多俱边幕式褶皱，该向斜贮藏有丰富的锰矿资源。

（2）断裂

荔浦市境内断裂极为发育，多成束成带出现。以压性、压扭性断裂为主。主要有走向北东向、北西向和南北向三组，北东向以荔浦至平乐断裂为代表；北西向以茶城断裂为代表；南北向以新坪至蒙山的新圩断裂为代表。这3条断裂有横贯荔浦全境，有的在境内仅有其一部分，但都延伸较远，有的横穿数县（市）以上。

地质构造对于地质灾害的发育起到一定的控制作用。褶皱核部、断裂带其岩石节理裂隙发育，岩石破碎，造成该部位地层的风化层较厚，崩塌、滑坡地质灾害较易发育。而岩溶区沿断裂破碎带、向斜核部一般岩溶发育较强烈，溶洞、岩溶漏斗、天窗或地下河发育。沿此带亦常形成地面塌陷地质灾害密集发育带。如马岭凤凰坪、新坪莲塘均位于向斜核部附近，故这两处均为地面塌陷分布密集地段；荔城镇南东侧五里社区马头山—龙渡—五里排一带，地面塌陷呈串珠状，延伸方向即为断裂走向；而龙怀大号塌陷群所处为黎村—三旺压性断裂与东岸扭性断裂交汇地段。

【气候特征】荔浦市位于广西桂林市南部，地处中亚热带季风区，热量丰富，雨量充沛，日照充足，总的气候特点是春暖光少，夏热雨多，秋高气爽，冬冷干旱，由于受季风影响，一年的旱、涝、冷、热变化大，四季分明。

历年平均气温20.0℃，最冷月平均气温9.4℃，最热月平均气温28.3℃。历年极端最高气温40.1℃，出现在2003年7月23日；极端最低气温-3.2℃，出现在1999年12月23日。历年平均降水量1461.1毫米（近5年年平均降水量1458.4毫米），其中4—8月占全年降水量的66%。历年降水量极端最多值为2053.1毫米，出现在1994年。年平均相对湿度79%；年平均无霜期331天；年平均日照时数1365.2小时，占全年可照时数的30.9%；年平均风速1.1米/秒，最多风向北风；近5年平均雾日为17.4天。

荔浦市主要气象灾害有：干旱、大风、冰雹、高温、暴雨、低温阴雨、寒露风、寒潮、霜冻等。气象灾害对社会经济发展、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及生态环境造成很大影响，特别是近年来，随着全球气候变暖的影响，特大干旱、持续性强降雨等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发生的频率越来越高，破坏程度越来越大，造成的损失和影响也越来越重。（气象局）

2022年气候统计表（雨量及温度统计表）

月份	月平均温度（℃）	月总降水量（mm）
1月	10.1	101.5
2月	7.2	212.2
3月	18.9	62.1
4月	20.4	76.2
5月	21.8	305.7
6月	26.8	323.0
7月	29.2	199.1
8月	29.1	91.2
9月	28.2	26.1
10月	23.3	2.8
11月	20.0	118.5
12月	9.6	19.8

【2022年气候评价及极端天气】

一、2022年气候总体情况

1. 本年年平均气温20.4℃，比历年同期平均值20.0℃偏高0.4℃。年极端最高气温38.7℃，出现在8月24日；年极端最低气温2.2℃，出现在12月2日。

与常年同期相比，年内1月、3月、7—9月、10—11月平均气温偏高，2月、4月、5—6月平均气温偏低。连续3天以上日平均气温≤12℃的低温阴雨天气2月26日结束。10月7日开始出现日平均气温≤22.0℃的寒露风天气。

2. 年总降水量1538.2毫米，比历年同期平均值1461.1毫米偏多77.1毫米。其中1—2月、4月、8—11月雨量偏多，其余月份偏少。年内各月降水分布不均，汛期降水量为1021.3毫米，约占年降水量的66%。

3. 年总日照时数偏多。年总日照时数1587.8小时，比历年同期平均值1365.2小时偏多222.6小时。其中，各月日照时数与常年同期相比，3—4月、7—10月偏多，其余月份偏少。

二、极端天气

2022年荔浦主要气象灾害有低温冰（霜）冻、台风、大风、寒露风和暴雨、高温和干旱。

1. 低温冷害

2月19日开始，荔浦市持续低温，伴随降雨，高寒山区气温跌至0℃以下。19日，全市普降大雨，雨量最大出现在荔城镇，为49.4毫米；最低气温出现在蒲芦瑶族乡黎村，为1.6℃。20日，全市普降大雨，雨量最大出现在荔城镇，为42.9毫米；最低气温出现在蒲芦瑶族乡黎村，为0.9℃。21日，全市普降小雨，雨量最大出现在杜莫镇六部村，为1.7毫米；最低气温出现在蒲芦瑶族乡黎村，为0.9℃。22日，降雨逐渐减弱，但气温仍然偏低，最低气温出现在蒲芦瑶族乡黎村，为0.3℃。此次灾害性天气过程未发现有因灾死亡、伤病、失踪人口。受灾人口39人，紧急转移7人，分散安置2人。损毁房屋2户，2间。发生山体滑坡两处，累积土方20立方米，阻断道路一条。电力线路倒杆2处。该次低温冷害灾情共计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万元。

2. 暴雨洪涝

5月11日，受高空槽、切变线和地面冷空气南下共同影响，全市普降暴雨，局部大暴雨，降雨量100～249.9毫米有3个站，50～99.9毫米有10个站，25～49.9毫米有6站。此次灾害天气过程未发现有因灾死亡、伤病、失踪人口。受灾人口986人，紧急转移13人，分散安置2人。此次洪涝灾害累计造成农业损失97.8万元。其中，农作物受灾面积1812.9亩（含粮食作物受灾面积1722亩），成灾面积11.4亩（含粮食作物成灾面积10.5亩），绝收面积10.35亩。倒塌房屋1户3间，严重损坏房屋6户14间，一般损坏房屋7户21间，累计造成房屋及家庭损失16.5万元；受损公路5条，路面受损长度1.37千米，阻断公路3条，阻断长度1千米，蒲芦乡万福至古立段挡土墙水毁460米，山体滑坡一处，滑落土方30立方米，受损堤防1.6千米，水利沟塌方10处等，累计造成基础设施损失446万元。该次暴雨洪涝灾害共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60.3万元。

受低层切变线和地面冷空气南下共同影响，5月28日至6月2日12时，全市普降大雨到暴雨，部分乡镇大暴雨。最大降雨出现在新坪镇汉田气象观测站，降雨量为182.9毫米。此次暴雨天气灾害未发现有因灾死亡、伤病、失踪人口。受灾人口7212人，紧急转移避险1010人，分散安置38人。此次暴雨天气灾害倒塌房屋21户25间，严重损坏2户2间，一般损坏5户5间，累计房屋及家庭财产损失126.5万元。农作物受灾7633.5亩（含粮食作物2551.5亩），农作物成灾面积2551.5亩（含粮食作物492亩），农作物绝收375亩（含粮食作物291亩），牲畜死亡209头（只），林地受灾13.5亩，水产损失102亩，累计农业损失1098.9万元。此次暴雨洪涝灾害共有5个工业企业受淹，货物及机器损失约30万元，沿街商铺被淹，货物损失约20万元，累计工矿商贸企业损失约50万元。山体滑坡32处，累计土方1000余立方米；洪水淹没道路12条，阻断公路29.2千米，水毁路面约8.5千米，路基塌方累计1.7千米；水毁防洪堤4.15千米，冲毁水利沟3处；损毁供水管道0.59千米；损坏变电站1座，受损电力线路1.2千米；8座镇级污水处理厂受灾严重，建筑物、管网及部分零部件受损；累计基础设施损失874.5万元。该次暴雨洪涝灾害共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149.9万元。

3. 台风

7月3日—5日，受台风“暹芭”影响，荔浦市普降大到暴雨，部分乡镇降大暴雨，最大降雨出现在7月5日6时—12时，6小时降雨超100毫米的站点有2个，降雨主要集中在修仁、青山、龙怀、荔城等乡镇。受上游来水影响荔浦河城区段于5日16时00分出现144.22米（警戒水位143.2米）的洪峰水位，为五年一遇洪水。此次暴雨灾害未发现有因灾死亡、

伤病、失踪人口。受灾人口 21685 人，紧急避险转移 1398 人，分散安置 239 人，需紧急生活救助 62 人。倒塌房屋 6 户 12 间，严重损坏房屋 8 户 12 间，一般损坏 11 户 32 间。农田受灾面积 14752.5 亩，成灾面积 6342 亩，绝收面积 1701 亩，死亡大型牲畜 53 头，鱼塘损毁 16.5 亩。花篢、双江、修仁、青山等乡镇多处道路水毁，长度累计约 3.6 千米，阻断道路 7 千米。修仁镇念村洪水冲断桥梁一座，青山镇满洞村损坏桥梁一座。荔城镇北环路，花篢、新坪、青山、龙怀、修仁等乡镇村屯多处路段发生山体滑坡，共计 40 多处，累计土方超 2050 立方米。多个乡镇水毁防洪堤防 10.04 千米，损坏水利沟 0.16 千米，水毁供水管网 2.18 千米。该次暴雨洪涝灾害共计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363.7 万元，其中家庭财产损失 45.2 万元，农作物损失 1820.8 万元，基础设施损失 3497.7 万元。

4. 寒露风天气

10 月 7 日开始，全市日平均气温降至 22℃以下，出现了持续的寒露风天气，对晚稻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5. 高温和干旱天气

7 月份以来，全市高温与少雨天气叠加，8 月上旬，全市开始出现气象轻旱，各乡镇出现不同程度的旱灾。此次高温旱灾未发现有因灾死亡、伤病、失踪人口。受灾人口 4435 人，饮水困难大牲畜 168 头，农作物受灾面积 2664 亩，林地受灾面积 204 亩，此次旱灾共造成直接损失 681 万元，该直接损失全部为农业损失。（气象局）

【水文特征】 荔浦市河流属珠江流域西江水系，市内总流域面积为 1759.67 平方千米。主要河流是荔浦河，市境流域面积 1602.65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流域面积 91%。外县流入市境的河流有 7 条，流域面积共 348 平方千米。荔浦市流出外县的河流有 10 条，流域面积 156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流域面积 8.9%。

荔浦河古称荔水，为市境主要河流，发源于金秀瑶族自治县大瑶山的老山北麓，自金秀瑶族自治县龙道山小河口入境，从西南流向东北，经上、中、下葡萄、师位、念村、建陵、塔石、新河口、大石古、上金雷、沙洞、荔城、玉雷、上车、下车、铁炉、公赖、山口，于东昌镇思贡村的梅子洲流入平乐县界。河长 127.75 千米，市境内河长 83.77 千米（2019 年桂林市荔浦河管理范围划定数据）；其流域面积 1602.65 平方千米，占全市流域总面积的 91%。历史调查最高水位 146.57 米（1929 年 6 月 23 日），洪峰流量达 3640 立方米 / 秒，实测最高水位 145.43 米（2003 年 9 月 17 日），洪峰流量达 2380 立方米 / 秒。市境出口处多年平均流量 26.6 立方米 / 秒，径流深 828 毫米，径流量 16.16 亿立方米（包括客水）。入境河口高程为 350 米，出境高程为 98 米。

（水文站）

【2022 年水文概况】 2022 年，荔浦市水文站年降雨量为 1469.0 毫米，日最大降雨量 58.5 毫米（7 月 7 日），属丰水年份。2022 年 7 月 5 日出现超警 1.27 米的水位（警戒水位 143.20 米），年最高水位为 144.47 米（7 月 5 日），为十年一遇的洪水；最大流量 1750.0 立方米 / 秒（7 月 5 日），年径流量 9.131 亿立方米；全年蒸发量为 1168.5 毫米，日最大蒸发量 8.4 毫米（10 月 12 日）；全年平均气温为 18.1℃，日最高气温 30.6℃（7 月 18 日），日最低气温 2.7℃（2 月 20 日）；全年平均水温 20.1℃，日最高水温 29.4℃（9 月 20 日），日最低水温 9.4℃（1 月 30 日）。

（水文站）

2022 年荔浦市水文（位）站水位特征

单位：米

河名	站名	年平均水位	年最高水位		年最低水位	
				发生日期（月、日）		发生日期（月、日）
荔浦河	荔浦	140.26	144.47	7 月 5 日	139.41	11 月 13 日
马岭河	马岭	124.43	127.84	6 月 2 日	123.82	10 月 16 日
马岭河	花篢	146.60	149.86	6 月 20 日	145.70	10 月 16 日
龙坪河	龙坪村	162.98	165.79	6 月 13 日	162.98	10 月 16 日

续表

河名	站名	年平均水位	年最高水位	发生日期(月、日)	年最低水位	发生日期(月、日)
荔浦河	修仁	198.30	201.44	7月5日	197.97	9月2日
蒲芦河	吴家	212.39	214.44	6月20日	212.17	11月2日
黄洞河	念村	251.01	252.87	7月5日	250.95	7月5日
杜莫河	马鹿屯	153.73	155.82	5月28日	153.30	10月24日
荔浦河	荔浦城区	148.68	152.28	7月5日	148.29	9月27日
大旺河	双和	153.19	156.71	5月28日	152.91	4月14日

自然资源

【国土资源】 2022年，荔浦市土地总面积为175967.22公顷。其中，农用地163274.89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92.79%；建设用地8319.14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4.73%；其他土地4373.19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2.48%。

【矿产资源】 荔浦市已发现有泥炭、铁、锰、铜、铅、锌、银、金、铝土矿、磷、重晶石、建筑用砂、方解石、石灰岩、页岩、粘土16个矿种，矿床(点)134处。探明资源储量的有锰、铜、金、重晶石、方解石、建筑石料用灰岩、建筑用砂、砖瓦用页岩、砖瓦用粘土9种。大型矿床1处、中型1处、小型10处。

到2022年，锰、铜、金、重晶石、方解石、建筑用砂、建筑石料用灰岩、砖瓦用页岩、粘土等9种矿产进行了不同程度的开采开发。

荔浦市黄竹深泥田金矿区为桂北地区探明首个大型金矿，累计探明工业矿资源/储量(122b+333)矿石量1099.89万吨，金金属量22.96吨(其中新增21.3吨)，矿床平均品位2.10×10–6，为桂北地区第一个大型金矿。此外，矿区西北、东南方向矿体均未封边，深部震旦系地层仍有找矿前景，整个矿区金矿资源潜力在30吨以上。

荔浦市矿种较少，金属及能源类矿产资源不足，矿床规模小，小型矿床、矿点居多，开发利用程度较低。除金矿、石灰岩、页岩外，其他探明资源储量有限。

金矿、建筑石料用灰岩、砖瓦用页岩保有资源储量较大，能满足市场需求，为荔浦市优势矿产。根据2022年的产业形势，可引导重点开发，使之成为荔浦市主要矿业产业。

【水资源】 根据《2021桂林市水资源公报》，荔浦市水资源总量9.1亿立方米，多年径流量为16.4亿立方米，地表水资源量9.1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为1.65亿立方米，地表与地下水资源重复计算量为1.65亿立方米。(注：2022年水资源评价数据未出)

【动物资源】

一、种类

截至2022年年末，已知荔浦境内有脊椎动物5纲31目101科324种。其中，鱼类46种，分别隶属于4目13科，占广西水生野生脊椎动物总种数350种的13.1%；陆生野生脊椎动物278种，分别隶属于4纲27目88科，占广西陆生野生脊椎动物总种数1149种的24.2%。陆生野生脊椎动物中，有两栖类共2目8科19种，占广西两栖纲动物总种数105种的18.1%；爬行类2目13科45种，占广西爬行纲动物总种数177种的25.4%；鸟类15目49科171种，占广西鸟纲动物总种数687种的24.9%；哺乳类8目18

2021年荔浦市降水量、水资源量表

(荔浦市水利局)

行政分区	降水量(mm)	降水总量(亿 m^3)	地表水资源量(亿 m^3)	折合径流深(mm)	地下水资源量(亿 m^3)	地表、地下水资源重复计算量(亿 m^3)	水资源总量(亿 m^3)
荔浦市	1057	18.5	9.1	520	1.65	1.65	9.1

科 43 种，占广西哺乳纲动物总种数 180 种的 23.9%。

已知的两栖类野生脊椎动物主要有三线闭壳龟、山瑞、大鲵、大头平胸龟、蟾蜍、虎纹蛙、大树蛙、棘腹蛙、黑斑蛙、斑腿树蛙等；爬行类野生脊椎动物有盲蛇、百花锦蛇、滑鼠蛇、乌梢蛇、金环蛇、银环蛇、眼镜蛇、蟒蛇、眼镜王蛇、青竹蛇、红颈蛇、鸡冠蛇、尖吻蝮蛇等；鸟类资源非常丰富，主要种类白鹭、鹰、黄腹角雉、红腹角雉、灰胸竹鸡、环颈雉、灰木鸟、白鹇、山斑鸠、大杜鹃、八哥、红嘴蓝鹊、灰树鹊、画眉、大山雀、红嘴相思、画眉、鸳鸯等；哺乳类野生脊椎动物主要有穿山甲、赤腹松鼠、中华竹鼠、果子狸、大灵猫、小灵猫、豪猪、野猪、旱獭、水獭、棕鼯鼠、松鼠、赤麂等。

二、重点野生动物保护

（一）国家重点保护动物

荔浦境内野生动物种类丰富，数量繁多，同时也拥有重要保护及珍稀濒危物种。

2021 年国家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进行调整，调整后根据《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2021 年），荔浦市发现有国家 I 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4 种，即黄腹角雉、白颈长尾雉、中华穿山甲、林麝。

国家 II 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36 种，包括蟒、虎纹蛙、地龟、黑冠鹃隼、黑翅鸢、黑鸢、白腹鹞、松雀鹰、日本松雀鹰、雀鹰、苍鹰、赤腹鹰、凤头鹰、蛇雕、白腹隼雕、凤头蜂鹰、红隼、红腹角雉、白鹇等。

（二）自治区重点保护动物

自治区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 74 种，包括泽陆蛙、大树蛙、钩盲蛇、三索锦蛇、环颈雉、三宝鸟、戴胜、寿带、华南兔、豪猪、小麂、毛冠鹿等。

被列入 IUCN 红色名录中的极危(CR)物种 1 种，即中华穿山甲；濒危(EN) 物种 5 种；被列入 CITES 附录 I 的物种 5 种。

【植物资源】

一、种类组成

据考察统计，2022 年年末荔浦市境内已知维管植物 1448 种（含种下单位，下同），隶属于 206 科 773 属。其中蕨类植物 34 科 62 属 120 种；裸子植物 7 科 9 属 14 种；被子植物 165 科 702 属 1314 种。

全市地带性植被属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分布着一系列反映不同演替阶段的森林和灌丛，植被类型非常丰富。在自然植被中，天然阔叶林以壳斗科、木兰科、山茶科和樟科等为主组成建群种，尤其以米锥林、栲树林和甜锥林为代表的植被原生性较强且分布面积大，主要分布在荔浦境内的大瑶山自然保护区和架桥岭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简称架桥岭自然保护区）之中。境内石灰岩地区也分布着含热带成分的非地带性植被，组成以仪花、石山樟、栾树、任豆为优势的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在人工植被中，植被群落主要组成以杉木、柳杉、马尾松、湿地松、毛竹、油茶、柿子、板栗等，分布于市境内各乡镇。

二、重点保护植物

2021 年国家对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进行调整，调整后根据《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2021 年），荔浦市境内发现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 38 种。其中，国家 I 级重点保护野生植物 1 种，为南方红豆杉；国家 II 级重点保护野生植物 37 种，分别为金毛狗、柔毛油杉、华南五针松、金荞麦、伯乐树、掌叶木、闽楠、喙核桃、大叶榉、桫椤、红椿、伞花木、香果树和白及、短距苞叶兰、密花虾脊兰、金唇兰、大序隔距兰、多花兰、春剑、钩状石斛、细茎石斛等兰科 24 种。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一批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2010 年），荔浦市境内有广西重点保护野生植物 5 种，包括观光木、广西地不容、白桂木、白辛树和沉水樟。

列入 CITES 附录 II 植物 25 种，包括金毛狗和 24 种兰科植物。

列入 IUCN 红色名录 4 种。其中，濒危(EN) 2 种，为喙核桃、伯乐树；无危(LR) 2 种，为闽楠、伞花木。

旅游资源

荔浦市旅游资源丰富，2022 年，全市有国家 AAAA 级景区 4 个：银子岩、荔江湾、丰鱼岩、荔水青山·荔江国家湿地公园；有 AAA 级景区 3 个：马岭鼓寨、天河瀑布、柘村景区。主要旅游景点有鹅翎寺、银龙古寨、荔浦文塔、水韵黎家等，还有“俏天下”、“丰润来”等工业旅游点。2022 年，全市共有旅游宾馆饭店 8 家。其中，四星级酒店 1 家，三星级酒店 2 家，星级农家乐 3 家（在营业），三星级汽车营地 1 个。全年共接待国内游客 686.79 万人次，国内旅游总消费 91.25 亿元。

【银子岩】 银子岩是国家 AAAA 级景区，位于荔浦市马岭镇，距荔浦城区 18 千米，被国内、外专家誉为“桂林山水的代表”、“世界溶洞奇观宝库”，并入选《国家地理》中“流石、石瀑、石幕最壮观洞穴”、首批“桂林市文明旅游风景示范点”。

主要景点有“三绝”：音乐石屏、瑶池仙境、雪山飞瀑；“三宝”：佛祖论经、独柱擎天、混元珍珠伞。整个景区融山、石、水、洞、林、花、鸟为一体，雄、险、奇、幽、美、妙交相生辉，享有“世界溶洞奇观，绿色诗境家园”的美誉。

【荔江湾】 荔江湾景区是全国农业旅游示范点、国家 AAAA 级景区，位于桂林市漓江下游荔浦市，距桂林 100 千米、阳朔 30 千米，因漓江支流—荔江奇特的原生态喀斯特地貌而得名，整个景区 30 平方千米。泛舟于山水间，可观览亿万年的仙女壁画，传承千年的鱼鹰捕鱼活动和体验龙舟楫橹。漫步于山水田园的花丛中，可享受“山中水、水中山、桂林山水第一湾”的大自然美景。其中，天宫岩洞体幅跨距大、平整自然、怪石林立、湖泊密布、瀑水相连、倒影生辉、朝夕变幻、奇妙无穷，有“洞中九寨”之称。景区现开发有原生态养生区、奇石文化博物馆、原生态观光体验区、高空翔龙玻璃桥、卡丁车赛车场等项目，是融观光、参与、娱乐、体验为一体的大型景区。

【丰鱼岩】 丰鱼岩景区是国家 AAAA 级景区，位于荔浦市龙怀乡，距市区 17 千米。景区内有溶洞奇观、暗河漂流、洞内 3D 灯光秀、奇石景观、田园美景、民族风情、生态谷地、度假酒店，是集观光旅游、休闲度假、商务会议、寻古探幽为一体的综合型旅游区。

丰鱼岩享有“一洞穿九山，暗河漂十里，妙景绝天下”之美称，被当代著名诗人贺敬之热情题词为“亚洲第一洞”。其中，不夜城、宝塔王国、八方锦绣等景点密集分布，定海神针堪称世界一绝。

【荔水青山·荔江国家湿地公园】 荔水青山·荔江国家湿地公园是国家 AAAA 级景区，位于桂林市荔浦市青山镇，与荔浦城区接壤，以荔江河流湿地为纽带，区内山体水域、洲岛绿地、乡村田园、生物景观绚丽多姿，总面积约 2.8 平方千米，是一处集湿地科普、文化体验、乡村旅居、农业观光为内涵的生态旅游示范区。

荔水青山·荔江国家湿地公园景区隶属荔浦市荔江核心河段，是桂林市第一批五星级田园综合体荔浦·荔水青山田园体的核心板块。2014 年 12 月，荔江国家湿地公园获批开展试点建设，并列入全国 23 个重点建设国家湿地公园之一，也是广西唯一入选国家重点建设示范单位。2018 年 11 月，荔江湿地公园获评广西生态旅游示范区。2019 年 12 月，荔江湿地公园通过国家验收，正式成为“国家湿地公园”。2021 年 12 月，荔江国家湿地公园获评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在景区内，荔江生态科普馆整体造型以“芋头”为核心，芋叶四周散开，与周边环境完美融合。滨江绿道，蜿蜒流畅，色彩缤纷夺目；亲水栈道，可拂草赏绿，科普观鸟赏鱼；江河日丽，漫步骑行，邂逅白鹭滩头；平台观景，驿站休憩，聆听竹径风声；移步换景，千亩桔林，荔浦芋园，规整有序，生机盎然；美丽大腊，村居明净，3D 墙绘，栩栩如生；滨水公园，花草掩映，精致巧妙；铁索桥上，凭栏远眺，尽享旖旎风光；一步一景，华逸山庄，品赏园艺盆景，华逸书屋，品味茶韵书香；林间江畔，沁园居院，尊享美食美宿；转眼望去，荔江两岸山石披绿，狗尾山、绿水山、石墙山、大湾山、杨家山自北向南矗立，连绵起伏，构成荔江湿地天然的生态屏障，形成旷美秀丽的自然胜景。

【桂林地球记忆自然博物馆】 桂林地球记忆自然博物馆坐落于国家 AAAA 级景区银子岩景区内，馆内场地使用面积 1 万平方米，展区面积 6550 平方米，可同时容纳 3000 ～ 5000 名游客。

桂林地球记忆自然博物馆是集陨石、化石、宝石原矿、矿物晶体收藏、展览与观赏、拓展、互动、体验、DIY、主题会议、主题团建为一体，突出文化 + 旅游的综合项目。主题展馆收藏展示数十种国内外陨石 800 多块，种类齐全，稀有独特，其中不乏经济价值、科研价值极高的月球陨石、火星陨石、HED 灶神星陨石和国宝南丹陨石，以及高品质的碧玺、海蓝宝、琥珀、水晶、欧珀展出，还有 100 多个品种多达 500 多件的矿物晶体精品展出。区别于传统展馆的展陈方式，博物馆运用现代高科技的声、光、电、4D 弧幕剧场，演绎主题陨石的精彩呈现，让游客身临其境的同时了解桂林山水喀斯特地貌形成，地球生命演化过程及陨石的文化元素和现代科技感。利用陨石、宝石原矿同时打造

登月之旅、星语心愿、玄铁剑探秘等网红打卡点。建有矿物寻宝、科普实践、DIY 等互动与体验的亲子活动区，以陨石、宝石为主题的高级别国际国内会议、团建等服务设施。景区还在文化 + 旅游互动的主题基础上，还配套了在校学生研学课程、研学实践等项目。

【天河瀑布】 天河瀑布休闲度假区是国家 AAA 级综合性生态旅游度假区，位于荔浦市蒲芦瑶族乡，距荔浦市城区 37 千米。景区的一切保留了原始森林原汁原味的面貌，森林海拔 1500 多米，万亩古木林立，郁郁苍苍，鸟语花香。叮咚的潺潺流水，幽静的深山老林，奇特的植被树木，美丽的山野田园，体现出景区原始风光“幽、奇、绿、静、美”的特点。瀑布地处原始森林保护区内，落差 88 米，有“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之势，宛如天河之水，因而得名天河瀑布。近看，水雾漫漫，瀑布千姿百态，飞花者、淌玉者、垂帘者，令人目不暇接。远眺，宛如一幅又长又宽的银帘凌空垂挂，在阳光照射下形成一道道彩虹，与层岩、重峦、巍巍林海交相辉映，构成一幅绚丽多彩的画卷，令人赏心悦目、美不胜收。

【马岭鼓寨】 马岭鼓寨风情园于 2017 年被评为国家 AAA 级景区，位于荔浦市马岭镇 321 国道旁，距桂林市中心 80 千米，距阳朔县界 2 千米，离著名景区银子岩仅 1 千米，占地面积 13.3 万平方米，是一个集民族鼓寨、民族银饰加工、民族歌舞表演、民族地方饮食文化长廊于一体的原生态民族古村落景区，有侗族最具特色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侗族大歌、芦笙舞、击锣钹鼓、扎染刺绣锻银工艺等侗族民俗风情体验项目。

云游桂林山水，邂逅侗家鼓楼。游客到此可以听低吟浅唱，看云卷云舒，感受最原生态的侗族民俗风情文化。

【柘村】 柘村是荔浦市修仁镇大榕村的一个自然村，是国家 AAA 级景区，地处国道 323 线旁，距城区 20 千米，处于广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荔浦市砂糖桔（核心）示范区内。

柘村借助砂糖桔产业不断发展壮大的趋势，以“广西特色生态名村”为切入点，以古树古迹、青山绿水、农家生活为依托，打造了生态观光采摘园、文化健身娱乐区、农家养生美食区、农家休闲住宿区、自行车观光道等项目，连同村内连片的千日红与格桑花，随处可见各种形象生动的 3D 石头彩绘、3D 墙画，形成了“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万亩桔海乡村休闲生态观光旅游模式，吸引了一大批市内外的旅游爱好者慕名前来，是大桂林乡村休闲旅游中的一颗璀璨新星。

人文资源

【文物古迹】

荔浦文塔

荔浦文塔位于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宝塔脚巷。南宋时这里曾建有魁星楼，明代正德十四年（1519 年）贡生张宪在此建魁星阁，后因雷雨侵袭倾塌。清康熙四十八年（1709 年）知县许之豫重建。乾隆四十八年（1783 年）知县方槐、教谕何一鸣在此修文昌塔，共五层，上层为魁星阁，塑有魁星神像。光绪五年（1879 年）知县周克堃增建 2 层，是为 7 层文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7 年对该塔进行修复，“文化大革命”期间又遭破坏。1981 年 8 月该塔被定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随后几年荔浦塔得到了全面的整修。该塔底部占地 88.9 平方米，高 33.4 米。塔为八角七层砖木结构，冠葫芦宝顶，塔檐彩绘壁画，上下镶嵌有色琉璃瓦，每层塔角均有彩塑狮子、麒麟，正门柱衬托双龙抢珠图案，八面均有风门，塔身以青砖叠砌，塔基为天然石矶，构筑工艺精湛。

迎薰门

迎薰门为荔浦古城的南大门，也称南薰门，在今市公安局后侧。明景泰七年（1456 年）知县伍绘择地将县治迁今址之后，于成化十四年（1478 年）总督御史朱英命官督砌砖石，城上覆以串楼，周围 248 丈 8 尺（828.5 米）。开南北二门，南名迎薰，北名承恩，并建南门亭，至今已有五百多年。城楼、角楼、串楼及承恩门已毁，今仅存迎薰门及古城墙数约 200 米。南门亭于 1985 年重新修复。

福建会馆

福建会馆位于荔浦市荔城镇通塔巷荔浦文塔前 50 米处，坐北朝南，共分前中后三殿，宽 23 米，深 402 米，占地 9246 平方米。中殿和后殿始建于清

同治十年(1871年),前殿和戏台建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会馆为在荔浦定居的福建籍人士捐资所建,用于福建籍士绅商贾行帮的议事或福建籍人士到荔浦经商时的落脚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20世纪50年代,还有荔浦及外地剧团在会馆前厅的大型木架结构的戏台演出。

石阳宾馆

石阳宾馆位于荔浦市荔城镇通塔巷,坐北朝南,砖木结构,分前后两进,中间为天井,宽6.5米,深22米,占地143平方米。为迁居荔浦的江西籍人士于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兴建,以赣籍著名文人王安石、欧阳修各取一字来命名,名义上是用于赣籍人士往来荔浦的落脚地,实际上也相当于赣籍人士在荔浦的会馆。宾馆前原为码头,荔江水经门前而过,自古通航,客船、商船在此装卸货物,热闹非凡。清道光初年(1821年),遇大水荔江改道,门口不再通航,逐渐萧条。

得胜路

得胜路始建于清乾隆年间,全长100米,原名文昌街(半边街),最初只有临江的半边街,半边街有3个码头,分别是上水码头、中水码头和下水码头,每个间隔约三四百米,通航梧州、广州,是荔浦人经商下广东的唯一出口,一度商业非常繁荣。荔浦县城在民国初年享有广西“小南京”的美誉,得胜路则是“小南京”中的“小南京”,因为在这里,光织布的就有40家,还有染房、当铺、杂货、洋纱、布店、粮油、客栈、日杂、车缝、百货、中药等商铺累计近百家,来自粤、赣、闽、湘等地的商人将荔浦的苎麻、大米等农产品自水码头运往梧州、广东等地,将日用杂货、绸缎食盐等运销荔浦。半边街后改为得胜路,传说是源于以前守城的官兵与张高友的农民起义军打仗老吃败仗,后来,官府从湖南调兵增援才取得胜利,官兵们很威武,一个个趾高气扬地从半边街上走过,就把街名改为“得胜街”,后来又改名“得胜路”。

得胜路不仅商业繁荣,还因为有宝塔、书院、县衙、城隍庙、福建会馆、石阳宾馆、粤东会馆等古建筑的缘故,充满着浓郁的文化韵味,是荔浦老街的代名词。

荔川书院

荔川书院位于荔城镇城东社区宝塔脚巷,原为城东梓潼观旧基,于清康熙四十七年(1708年)知县许之豫倡议修建。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知县方槐、教谕何一鸣倡议新建明伦堂及学署,屋宇4进12间。咸丰年间(1851—1861)时曾遭兵毁,光绪三年(1877年)教谕谭体仁于旧址重建,明伦堂迁附文昌宫右,将训教署增建高等小学、寝室。民国2年(1913年)将学署后座改为高等小学操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明伦堂、文昌宫、学署(书院)三处被沟通,改作中共荔浦县委员会临时办公使用,县委会迁出后改作人民大会堂,称老县委。人民大会堂搬迁后,1976年经县财政局转卖给轻工部门使用。整座书院宽12米,长36.3米,2012年整体拆除,原址并入荔城镇第二小学校区。

燃藜书室

燃藜书室遗址在荔浦市修仁镇刘家祠堂,建于清嘉庆年间,原为修仁县(今修仁镇)刘姓宗人捐资所建,院内立有捐资人姓名石刻碑记,正门上书“禄阁第”,正室上书“燃藜书室”。整座房分前、中、后3进,前进为庭院,中进为书室,后进为桐堂。砖木结构,一进院内呈三角形,占地约122平方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书室及后进祠堂均划作民宅,年久失修,旧日原貌仍依稀可见。

银龙古寨

银龙古寨原名小青山村,位于荔浦市马岭镇东北方数千米,始建于南宋末年。相传宋仁宗皇祐五年(1053年)狄青率部南平叛乱,其先锋杨文广屯兵马岭镇镆铘关,小青山周边为其营盘。叛乱平定之后,驻扎在马岭镇小青山脚下的杨文广部便在这里修建了一座兵寨,世代驻守。数百年间,兵寨逐渐变为了村寨,后又形成了现在的银龙古寨。村中现有邓、龙、李三姓人家。古寨中有座小青山,银龙古寨原名“小青山村”就因其而得名。

仙人桥

仙人桥位于荔浦市荔城镇鸳鸯街与沙街之间的杜莫河口。建于清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建成时,因发现桥上有特大的足印,谓仙人所踏,故名之。全桥均以大型方石砌成,为3孔石拱桥,全长36.7米,宽5.05米,单拱跨度10.4米,拱高5.2米,两端石阶原各6、9级,桥面设有条石护栏,是荔浦保存较好的古建筑。技术、工艺精湛,是当时荔浦通往东、南各地的主要桥梁。

修仁古榕

修仁古榕位于荔浦市修仁镇建陵街。古榕2株,

老干横空，枝叶繁茂，四时浓阴蔽日。南株树干周长12.65米，树冠覆盖面积1647.48平方米，高约50米；北株树干周长13米，树冠覆盖面积1421.63平方米，高约45米。相传两株古榕已有500年以上树龄。修仁镇人民政府于1986年筑护榕堤4段于古榕两侧，堤面平台设栏。

【戏曲文化】

荔浦文场

广西文场是一种清唱剧类型的曲艺形式，简称文场，又名“文玩子”、“扬琴小调”等，流行于广西桂北官话地区，尤以桂林、柳州、宜山、平乐、荔浦等地最为盛行。“文场”是与清唱桂剧的“武场”相对而命名的。文场的演唱形式有数人“坐唱”，兼司伴奏乐器；有以唱为主，一人唱的“立唱”；还有唱坐结合的“走唱”；此外还有叫做“文场挂衣”的文场戏。专业的和业余的演唱者形成了文场2个艺术流派，前者声腔演唱色彩华丽，后者风格质朴深沉。

文场产生于清代中叶，迄今已有200年以上的历史。清代乾隆年间，江浙等地的一些说唱艺术和“明清俗曲”流传到广西以后，逐步与桂林一带的方言和民间音乐相融合，到了清末，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广西文场。

据荔浦县志记载，清后期，文场已在荔浦传唱。民国时期，县境各圩镇先后组织了多个以坐场清唱为主的“玩字馆”，荔城有“四合馆”、“集咏阁”、“同乐社”、“益乐社”、“群乐社”、“永乐社”等，修仁有“桂剧文艺社”，两江有“翠园小筑”，马岭、栗木、杜莫、青山等圩镇均有馆社。民国初年被称为荔浦文场“三大朝臣”的金紫臣、张熙臣、蒋良臣和蒋秉清、邓秉鉴、黄秉忠均是当时颇有造诣的文场名家。

清末以来，桂林有四位对文场艺术的传承和发展作出卓越贡献的著名艺术家，他们分别是金紫臣、王仁和、满谦子、何红玉。其中，金紫臣在荔浦客居近40年，满谦子、何红玉均是荔浦县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9年前后，时任广西艺术学院副院长的满谦子将文场等列入大学课程，使文场在更高层次获得传承与发展。截至2022年，荔浦共有各类艺术团体17个，其中有7个是民间业余文场馆社，成员160余人，长期活跃在荔浦的每个角落，深刻影响着荔浦人的生活。2010年12月，荔浦获得广西曲艺家协会颁发的“广西文场之乡”称号。2014年11月，荔浦文场被列为“广西壮族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2019年6月，胡芬、江金菊、陶彦伶被认定为荔浦文场桂林市级代表性传承人。2019年12月，胡芬被认定为荔浦文场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

桂剧

清光绪十年（1884年），马岭镇麦瑞云组织“翠英华科班”，请外地桂剧艺人教授桂剧。科班培养出的生角翠寿、翠甫，净行翠刚，小生翠仪等均成为稍有名气的桂剧演员，这是桂剧正式传入荔浦的开始。民国10年（1921年），马岭街海永发、周四六等4人发起举办“金石声桂剧科班”，培养出不少桂剧人才。民国36年（1947年）桂剧艺人凤凰鸣及其丈夫陈笑侬在荔城镇开办“锦兴桂剧科班”，并于同年3月23日登台演出，荔浦才有了专业桂剧团体。“锦”字科班于民国37年（1948年）由班主凤凰鸣带领，曾到平乐、恭城、富川、贺县（今贺州市）等县流动演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2年冬，荔城镇桂剧演员苏明香、陈志强等11人组成荔城文艺研究社。1953年，研究社招收男女青年30名，称“艺”字科班。1954年，荔浦人民桂剧团成立。1961年荔浦人民桂剧团招收男、女青年30名，办“桂剧青训班”（“荔”字科班），由古云飞、文民魁、熊德秀等执教。

彩调

原称“花灯”，又叫“灯搭戏”。它的剧目、曲调、表演及服装均有自己的独特风格。唱腔明快轻松活泼，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和浓郁的乡土气息。荔浦彩调，始于清末民国初，最初的传播人是刘海，其子韦昆云继承父艺，精于生、旦、丑各行演技及花灯锣鼓、曲牌，曾在杜莫、青山、马岭、两江等地收徒传艺，组成花灯流水班到各乡镇和阳朔、昭平、平乐、蒙山等县演出，颇受群众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杜莫镇刘风山自为班主，招收青年男、女18人，组成屯顿调子戏班，常到各乡、镇及鹿寨、平乐、昭平恭城、阳朔等县演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4年开始各乡镇、村及较大的自然屯纷纷组织各种业余彩调队。1986年统计，全县业余彩调剧队达150个。这些业余文艺团队，农忙不活动，农闲多活动，传统年节演出，很受群众欢迎。

山歌

山歌是一种常用兴、比、赋、夸张、对偶等修辞

方法口头创作的民间文艺形式。荔浦山歌历史悠久，源远流长。瑶族的《盘王歌》世代相传，壮族歌节早已有之。自清代至民国时期，每年中秋节前后 3 天，在县城北圩塘边，男女聚集，对唱山歌几至彻夜。瑶族人民常在春天挖地，夏天插田，秋天刮茶山时对唱山歌，冬闲则串村对歌相亲。壮族则于农历元宵节在花篢镇的相思山对歌择偶。荔浦山歌每首四句，每句七字，一二四句押韵或二四句押韵。唱腔分长腔和短腔。按地域分大致分为 3 种：一是蒲芦腔，唱腔优美，吐字很慢，清晰易懂，适合问答和抒情；二是马岭腔，唱腔悦耳，有如牧笛声韵；三是东乡腔，又称“四平腔”，流传东乡及荔城附近乡村。

【特色节庆】

姐妹节

农历五月十六日是荔浦市青山镇大腊屯的“大腊姐妹节”。“大腊姐妹节”可谓袖珍型传统节日，唯大腊村独有。“大腊姐妹节”在市内外颇有影响，小有名气且得到社会认同。姐妹节是因一次洪灾而约定俗成的，已有上百多年历史。相传一次洪灾后，大腊村嫁出去的女儿们不约而同地赶回娘家看望，还带上丈夫儿女回来，有钱出钱，有力出力，帮助家人重建家园，共渡难关，自此形成大腊“姐妹节”。农历五月十五、十六日在荔浦的其他地方，也有叫“姊妹节”或“大端午”的，马岭镇小青山屯则称“寨人节”或“寨棕节”，每年节日时上述村屯上演着舞龙舞狮、邻里包粽子等民俗文化活动。

社日

立春后第五个戊日为春社日，立秋后第五个戊日为秋社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荔浦境内城乡村屯都立有社坛供奉“社王”，春秋祭祀，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社日祭祀，集体聚餐饮酒。餐毕分肉、分蛋各自携回家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截至 20 世纪 80 年代，饮社酒的风俗已无。“文化大革命”期间各处社坛尽被摧毁。80 年代后，又有人倡导捐资祭社，荔城镇蓝家社近年来逢社日都杀猪祭“社王”。修仁镇建北街自 1988 年以来先后新立社坛 3 处。

“三月三”歌节

祖辈留下的传说，用歌传情、以歌会友的民俗活动在大塘镇富德村五登屯得到传承和良好的发展。五登屯的“三月三”歌节现今越办越红火，活动内容越来越多，影响也越来越大。在过去的对歌、舞龙舞狮、跑排灯、闹春堂、做艾叶粑、五色饭、抡蜘蛛锤、跳竹竿舞等传统项目基础上，又别出心裁地推出了各种融趣味性观赏性与健康向上性为一体的活动，如“开耕”。极具趣味性和观赏性的徒手捉鱼、捉鸡、捉鸭比赛活动更是吸引了无数村民参与或围观。祭祀、踩高跷等各种民俗表演、文艺演出相继登场，场面热烈、温馨、祥和，体现出民族团结、国泰民安、社会进步的无比喜悦。

瑶族盘王节

每年的农历十月十六日为瑶族盘王节。1984 年 11 月 8 日（农历十月十六日）荔浦在蒲芦瑶族乡举行了首届瑶族盘王节活动。1994 年农历十月十六日、2004 年农历十月十六日，先后在蒲芦瑶族乡举行了蒲芦瑶族乡成立十周年、二十周年暨瑶族盘王节庆祝活动。

荔浦芋文化节

荔浦芋文化节是荔浦人用香喷喷的“皇室贡品”荔浦芋头喜迎八方宾朋，共庆丰收的节日。每年冬季，是荔浦芋头丰收的季节，荔浦市委、市政府会根据市内情况确定荔浦芋文化节举办的具体时间，时间一般持续 3 天。2017 年 11 月 20 日—22 日，荔浦举办了首届荔浦芋文化节活动，至 2022 年，荔浦已举办了六届荔浦芋文化节庆祝活动。荔浦芋文化节有荔浦芋传统美食和地方风味特色美食供游客品尝，有龙狮、牌灯等民俗艺术巡游，纸扎、陶艺等民间工艺展示，有戏剧曲艺演出、广场舞展演、山歌比赛等文化展演，有马拉松、汽排球等体育赛事，有旅游精品线路及景区景点展示推介咨询，是集工农旅游文化体育为一体的精彩活动，是“皇室贡品”荔浦芋、可口的荔浦芋传统美食、新奇特全域旅游、城乡大众文艺的完美结合。节庆活动吸引了无数宾客纷纷来到荔浦，游秀美山水，品传统美食，赏荔浦文化。

【传统手工艺】

修仁民间纸扎工艺

“纸扎”萌芽于唐代，明代遍及城乡。纸扎艺术融剪纸、扎制、彩绘、草编、糊裱于一体，是一门独特的中国民间艺术，主要材料为竹、木、线、纸，以竹木为骨架，以线团缚部位，糊彩纸以装饰。荔浦市修仁镇自古就有纸扎传统，每到节日，各乡村街道大多扎纸龟、虾、蚌、螃蟹、麒麟、游船等沿村街游行，以求风

调雨顺、五谷丰登。2014 年，荔浦纸扎工艺被列为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团扇制作工艺

荔浦民间的团扇制作始于晚清光绪年间。19 世纪末，荔浦的民间团扇制作手艺人主要有邱开宝、邱柽顺父子。20 世纪上半叶荔浦的团扇制作行业逐渐衰落。20 世纪 80 年代，日本友人将团扇制作传回了中国后，团扇制作又在中国江浙、广西、广东一带恢复。邱广初，邱柽顺之子，自小跟随祖父、父亲学习团扇制作，1982 年创办了“桂林广恒工艺品有限公司”，生产制作团扇起至今已 30 多年，现其子女均在传承和发展，将“桂林团扇制作技艺”提升到了新的高度。2015 年，桂林团扇制作技艺被列入桂林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名录；2018 年桂林团扇制作技艺被列入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保护名录。荔浦现有邱广初为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桂林团扇制作技艺代表性传承人；邱燕珍、邱燕碧和王春玲为桂林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桂林团扇制作技艺代表性传承人；2022 年 12 月，邱燕珍被评为广西工匠。

桂林团扇的基本结构为扇骨、扇柄、扇面。扇骨是竹制，扇柄有竹制和木制，扇面为纸或绢、布等材料。现桂林广恒工艺品有限公司制作的团扇扇面，在传统的题诗作画扇面的基础上，已经发展到以剪纸、刻花、蜡染、扎染、裱纸、裱布及各种绣品等制作扇面，大量运用了中国民间传统工艺美术技法。

桂林剖丝团扇分为圆竹剖丝团扇和平竹剖丝团扇两大类：圆竹剖丝团扇的显著特征是精选当地厘竹为材料，以一根完整的圆厘竹进行剖丝制作成扇骨和扇柄；平竹剖丝团扇则是精选当地毛竹为材料，以一片完整的毛竹剖丝制作而成。两者的工艺要求都很高。

特色物产

【荔浦芋】 荔浦芋又名槟榔芋，荔浦芋的起源和种植历史可以追溯到汉代，最早在西汉时期由福建移植荔浦，在清朝康熙年间（1662—1722）作为广西的首选贡品每年岁末进贡皇家。在电视剧《宰相刘罗锅》中，荔浦芋让乾隆皇帝龙颜大悦，御膳选佳肴，芋香扣最优。荔浦芋人工栽培已有 1000 多年历史。荔浦芋个大，肉色花白滑腻，具有香、酥、粉、糯的独特口感，是制作饮食佳肴的上乘原料，又具有补气养肾、健脾胃、增强免疫力的功效，民间称之为土灵芝。

“去矣莫久留桑下，归欤来共煨芋头。”从昔日皇家贡品到今天百姓餐桌上的佳肴。荔浦芋可制作荔浦芋扣肉、荔浦芋米饼、荔浦芋头鸡等特色美食，芋香飘溢，齿颊留香。荔浦市重视荔浦芋深加工，全力开发荔浦芋产业链，开发了上百个荔浦芋加工产品，销往全国各地，远销海外。

“一朝尝荔芋，三日嘴含香。”荔浦芋 2000 年获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2005 年获国家质监总局地理标志认证，2015 年获农业部地理标志，2017—2020 年入选中国百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2018 年列入首批广西农业品牌“广西好哪”目录，2019 年获绿色认证，2021 年获香港认证中心颁发的优质“正”印认证。2018 年区域品牌价值评价 13.03 亿，2022 年荔浦芋品牌价值 14.18 亿元。荔浦市以“建设有机基地，打造放心食品”为目标，通过生态种植方式，保障荔浦芋品质，使其产品可追踪溯源，使荔浦芋加工产业成为荔浦市富民强县的重要支柱产业。“除夕新年近，商家快递忙。东西南北客，共品芋头香。”荔浦芋借助乐村淘电商服务平台 600 多个网点销售，使荔浦芋产品销售驶上了快车道，销往大江南北。

【荔浦马蹄】 荔浦马蹄是荔浦市传统农产品，它的表皮紫中透红、乌中透亮，内里洁白多汁，富含蛋白质、多糖、维生素 C、钙、磷、铁、胡萝卜素等营养元素，有“地下雪莲”之称。“小辫朝天红线扎，分明一只小荸荠”，周作人的诗句生动地描摹出了荸荠的水灵。

荔浦马蹄不仅营养丰富，还具有很好的医疗保健效果，其苗秧、根、果实均可入药。据《中药大辞典》记载，荸荠味甘性寒无毒，有温中益气、清热开胃、消食化痰之功效。中医认为荸荠性味甘寒，可清热化痰、生津开胃、明目清音、消食醒酒。清代著名的温病学家吴鞠通在其《温病条辨》中有一名方“五汁饮”，专治热病伤津口渴，就是用马蹄、梨、藕、芦根和麦冬榨汁配合而成的。临床上马蹄可用于热病烦渴、痰热咳嗽、咽喉疼痛、小便不利等病症的辅助治疗。据医学研究表明，马蹄的果实里可以提取出一种叫做荸荠英的元素，可以有效地抑制细菌生长，除降血压之外，还对肿瘤、癌症有不错的预防效果。

荔浦马蹄具有个大、皮薄肉嫩、甜脆多汁、化渣爽口、营养丰富、耐贮运等优点。2009 年，荔浦获农业部授予“国家级马蹄标准化生产示范县”，2010 年荔浦马蹄获“国家农业部地理标志农产品”证书。

荔浦马蹄是食物中的百搭，既可作为水果直接食用，甘甜清香，胜似秋梨，又可以熟吃，能煲汤，能做菜，如马蹄肉丸、马蹄炒虾仁、马蹄炒肉等，都是与马蹄有关的热菜。马蹄还能做各种甜点，如马蹄雪梨汁、马蹄西米露、拔丝马蹄等。荔浦市以马蹄为主要原料的加工食品有马蹄罐头、马蹄饮料、马蹄果脯、马蹄粉、马蹄糕等，主要销往中国广东、福建、香港地区和国外东南亚等地。经深加工生产的系列产品，销往美国、加拿大、日本、韩国、欧洲的德国、比利时等国家和地区。

【荔浦砂糖桔】 荔浦处在湘南—桂北柑桔优势带内，种植柑桔由来已久，唐代诗人韩愈在《送桂州严大夫同用南字》写道：“苍苍森八桂，兹地在湘南。江作青罗带，山如碧玉簪。户多输翠羽，家自种黄甘。远胜登仙去，飞鸾不假骖。”盛赞桂林山水秀美，柑桔物产丰饶。

荔浦砂糖桔果实大小均匀，果扁圆形，油胞明显，皮薄光滑橘红色，果肉脆嫩，无核化渣多汁，清甜可口，风味浓郁，在 2017 年 9 月获得了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认证。荔浦砂糖桔有 3 个显著特点：生长期长，全市推广树冠覆膜留树保鲜技术，延长砂糖桔采收时间，春节前后上市，是中国上市最晚的砂糖桔；营养丰富，含有维生素 C、钙、纤维质等人体必需的营养元素，维生素含量≥ 18.0 毫克 /100 克；甜度高，总糖≥ 12.4 克 / 毫升，可溶性固形物≥ 13%，总酸量≤ 0.36 克 /100 毫升。

荔浦自古就人丁兴旺，耕作不息，荔浦先民 2000 多年对土壤的不断培护，让这里的土壤层肥厚，最深处可达 1 米，得天独厚的水土禀赋，形成了荔浦——“枝头砂糖桔，地下荔浦芋”的独特景象。“木”、“吉”为桔，桔子蕴含着“吉祥”的美好寓意，在春节家人团聚的时刻，吃几颗红艳、爽脆、甜蜜的荔浦砂糖桔，让甜蜜在唇齿间徜徉，为团圆的家人增添吉祥和喜气。荔浦砂糖桔，每年春节前后 40 天上市，是中国上市最晚的砂糖桔，是当之无愧的中国“贺岁桔”。这其间，不仅有北回归线向北一度的物候条件加持，更凝聚着荔浦农人的智慧与匠心。

荔浦砂糖桔 2017 年获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2015 年、2017 年入选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目录。2020 年 12 月，荔浦砂糖桔获评“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是目前广西唯一的砂糖桔中国特优区，还获评“最受欢迎的果品区域公用品牌 100 强”。2021 年入选第四批广西农业品牌（“广西好嘢”）目录。2022 年选入全国农业品牌精品培育名单。

荔浦市砂糖桔种植面积 30.2 万亩，是中国砂糖桔第一县（市），荔浦市每年生产 70 多万吨砂糖桔，在春节前后，将甜蜜与吉祥送往千家万户。

特色工业

【衣架家居产业】 荔浦的衣架家居产业起步于 20 世纪 90 年代初期，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壮大，荔浦衣架家居产业实现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低到高、从内到外的发展。全市拥有衣架家居企业 300 多家，其中骨干企业 87 家，规模企业 33 家，具有自营出口权企业 26 家，从业人员 3 万多人，培育了俏天下、裕祥等一批现代化衣架家居生产企业。产品从原来单一的木衣架向多品种发展，截至 2022 年末，有木制、竹制、植绒等 8 个大类 3000 多个品种，起草制定了《木制衣架》、《浸塑衣架》等 8 个衣架行业标准。衣架家居的快速稳定发展，带动了荔浦小五金、油漆化工等 8 个配套产业发展，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企业总数近 200 家，从业人员 1.3 万人。

长期以来，荔浦致力于把衣架家居产业做大做强，实现从零星的手工作坊到“广西衣架生产基地”、“中国衣架生产基地”、“中国衣架之都”、“中国衣架出口基地”、“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的跨越式发展，2019 年，荔浦裕祥等衣架企业成功包揽中国轻工业衣架行业十强席位，进一步确立了荔浦衣架在全国的领导地位。截至 2022 年，荔浦市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项目、荔浦市木材交易市场项目、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 型）项目正在建设。

【食品药品产业】 荔浦食品药品产业起源于 20 世纪 80 年代，经过 30 多年的努力拼搏，实现了从家庭作坊到规模企业的提升，从粗放经营到现代企业管理的转变，从粗加工到创建全国著名品牌的飞跃，成为荔浦全力打造的“衣架家居、食品药品、光电科技”3 个百亿元产业之一。荔浦是享誉中国的南方

食品名城，曾荣获“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县”、“全国质量先进县”、“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县”等称号。

荔浦拥有食品企业40多家，行业从业人员达1.2万人，拥有广西优质产品5个，广西著名商标或名牌产品17个。其中，生产食品共6大系列2000多个品种，产品以果蔬罐头、冲调食品、蜂蜜食品、豆奶制品、保健食品等为主，销售网络遍及全国各地，还走进了沃尔玛等超市，其中翘楚有智强、智仁、荔罐、爱明、周氏、隆赢等食品企业。

荔浦拥有生物医药企业10余家，有31个国药字号，主要产品有铁皮石斛系列产品、罗汉果系列产品、金银花系列产品等100多个品种，产品主销国内的各大连锁药店、单体药店、医院以及食品超市并出口东南亚及欧美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光电科技产业】 荔浦把光电科技产业定位为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产业，推出“精准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新模式，瞄准世界500强企业和国内100强企业，主动承接东部沿海地区产业转移，策划开展工业大招商活动，2018年举办了荔浦（深圳）招商引智推介洽谈会。截至2022年，引进了美亚迪光电科技、恒泰电子、华越电子、大顺电子、万汇继电器、明科智能开关、诗宇电子、中沃光电、华瓷电子、新鸿兴多层线路等20余个重点新兴产业项目，总投资100多亿元，涵盖了新能源电池、光电、新材料等领域，引进博士以上高层次人才10余名。

2018年以来，荔浦以打造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园为目标，按照“产科融”三核驱动、“城镇园”三元融合以及“一区多园”、“园中园”发展理念，在金鸡坪工业园区规划创建10平方千米的高新技术产业园、博士创业园（科技孵化器）。呈现出“工业项目多、建设标准高、推进速度快”的新成绩、新亮点。

人　口

【人口概况】 2022年年末，全市总户数12.08万户，总人口38.25万人。其中，男性19.63万人，女性18.61万人；17岁及以下7.17万人，18～34岁6.39万人，35～59岁16.36万人，60岁及以上8.32万人。18～59岁人占户籍总人口比例59.48%，60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例21.75%。全市户籍总人口中，城镇人口173511人，乡村人口208947人。

2022年全市出生人口2248人，人口出生率5.88‰；死亡人口2887人，死亡率7.55‰；人口自然增长率-1.67‰；出生男性人口1159人、女性1089人，出生人口性别比106（女性=100）。常住人口33.59万人，城镇人口15.06万人，城镇化率44.83%。

荔浦是一个多民族聚居地区，全市共居住有汉、壮、瑶、苗、侗等32个民族。截至2022年年末，全市少数民族人口92783人，占总人口的24.26%。其中，壮族53381人，瑶族36799人，苗族646人，侗族689人，其他少数民族1268人。

【人口变动】 2022年全市迁入人口1151人，其中从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迁入953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外迁入198人。全市迁出人口1852人，其中迁往广西壮族自治区内的1398人，迁往广西壮族自治区外的454人。

2022年人口及其变动情况统计年报表

填报单位：荔浦市公安局

核对方法： 列：2=3+4 =5+6 =7+8+9+10 3=同一填报单位公业58表列1 11=12+13 14=15+16 单位：人	年末总户数（户）	年末总人口（人）								
		合计	城镇人口	乡村人口	性别		年龄			
					男	女	0～17岁	18～34岁	35～59岁	60岁及以上
甲	1	2	3	4	5	6	7	8	9	10
广西荔浦市	120828	382458	173511	208947	196331	186127	71727	63930	163582	83219

续表

核对方法： 列：2=3+4 =5+6 =7+8+9+10 3= 同一填报单位公业 58 表列 1 11=12+13 14=15+16 单位：人	年末总户数（户）	年末总人口（人）								
		合计	城镇人口	乡村人口	性别		年龄			
					男	女	0 ～ 17 岁	18 ～ 34 岁	35 ～ 59 岁	60 岁及以上
甲	1	2	3	4	5	6	7	8	9	10
荔浦市公安局东昌派出所	7734	25367	7364	18003	13201	12166	4808	4101	10897	5561
荔浦市公安局新坪派出所	9406	30521	9147	21374	15712	14809	5605	4992	12909	7015
荔浦市公安局杜莫派出所	7712	24174	9001	15173	12407	11767	4178	4436	10173	5387
荔浦市公安局荔城派出所	26500	77575	70387	7188	38374	39201	14305	12909	33195	17166
荔浦市公安局青山派出所	11271	37284	21310	15974	18794	18490	7318	6285	15738	7943
荔浦市公安局龙怀派出所	3325	10001	2289	7712	5250	4751	1695	1747	4284	2275
荔浦市公安局修仁派出所	11053	35077	12168	22909	17950	17127	6896	5715	14644	7822
荔浦市公安局茶城派出所	3517	11124	2897	8227	5818	5306	1999	1823	4885	2417
荔浦市公安局蒲芦派出所	3364	10273	1993	8280	5398	4875	1691	1666	4592	2324
荔浦市公安局大塘派出所	7037	23345	2574	20771	12402	10943	4364	3894	10235	4852
荔浦市公安局花篢派出所	7626	23988	8382	15606	12567	11421	4379	3957	10328	5324
荔浦市公安局双江派出所	9143	29979	7728	22251	15677	14302	5769	5042	12866	6302
荔浦市公安局马岭派出所	13140	43750	18271	25479	22781	20969	8720	7363	18836	8831

核对方法： 列：2=3+4 =5+6 =7+8+9+10 3= 同一填报单位公业 58 表列 1 11=12+13 14=15+16 单位：人	年末总人口（人）									
	出生			死亡			迁入		迁出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省内迁入	省外迁入	迁往省内	迁往省外
甲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广西荔浦市	2248	1159	1089	2887	1698	1189	953	198	1398	454
荔浦市公安局东昌派出所	136	63	73	224	117	107	38	17	68	40
荔浦市公安局新坪派出所	173	97	76	216	119	97	50	15	89	31
荔浦市公安局杜莫派出所	118	67	51	222	140	82	62	15	47	36
荔浦市公安局荔城派出所	493	260	233	347	200	147	437	49	462	92
荔浦市公安局青山派出所	224	108	116	286	165	121	47	14	97	41
荔浦市公安局龙怀派出所	63	31	32	86	47	39	17	7	29	15
荔浦市公安局修仁派出所	210	111	99	284	173	111	65	19	131	38
荔浦市公安局茶城派出所	56	17	39	104	59	45	25	4	40	16
荔浦市公安局蒲芦派出所	53	25	28	106	61	45	20	3	47	16

续表

核对方法： 列：2=3+4 =5+6 =7+8+9+10 3= 同一填报单位公业 58 表列 1 11=12+13 14=15+16 单位：人	年末总人口（人）									
	出生			死亡			迁入		迁出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省内迁入	省外迁入	迁往省内	迁往省外
甲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荔浦市公安局大塘派出所	129	54	75	218	136	82	50	10	60	22
荔浦市公安局花篢派出所	159	83	76	197	105	92	38	7	73	31
荔浦市公安局双江派出所	179	103	76	228	142	86	44	17	99	28
荔浦市公安局马岭派出所	255	140	115	369	234	135	60	21	156	48

【华侨与港澳同胞】 2022 年年末，据不完全统计，荔浦市有海外华侨华人、归侨侨眷 1771 人，主要分布在美国、加拿大、新西兰、澳大利亚、新加坡、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泰国、越南、日本等 10 多个国家和地区。有港澳同胞及其眷属 1906 人。

【宗教】 荔浦市境内有 5 处合法的宗教场所，其中佛教 3 处、基督教 1 处、天主教 1 处，即位于荔城镇的鹅翎寺、东昌镇栗木街的观音禅寺、双江镇海仙寺、市区基督教堂、马岭镇永新街天主教祈祷点。各宗教场所依法正常开展宗教活动。

【语言文字】 荔浦市日常使用的官方语言为普通话，平时交流以西南官话（桂柳话）为主，间杂客家话、瑶语、壮话为辅。文字以汉字为通用，是境内的壮族和瑶族及其他少数民族通用的文字。壮族有拼音文字，以拉丁字母为字母，是用以拼写壮语标准音的一套书写符号系统，法定的壮文以音为主。在社会应用中，全市法定机关单位公章牌匾采用壮汉双语形式书写。

瑶语：讲瑶语的乡镇有蒲芦瑶族乡、龙怀乡、茶城乡。

汉语：市内主要有西南官话（也称桂柳话）、普通话、客家话。

壮语：荔浦市壮语口音比较复杂，与其他壮语口音异同点较为明显，音腔各有差异，但没有影响到平时交流。市内讲壮语的村屯有马岭镇地狮村及长安村委下辖的交椅屯、新华屯、岭头山屯，杜莫镇有少许村屯。

客家话：花篢镇的大同村、青山镇的青云村、荔江村、拱秀村、永镇村以及茶城乡过村村委下辖古卜屯的部分村民在生活中都以客家话交流。

经济社会发展

【经济结构】 2022 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170.09 亿元，同比增长 2.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7.14 亿，同比增长 5.5% ；第二产业增加值 47.25 亿，同比增长 3.8% ；第三产业增加值 85.70 亿，同比增长 0.9%。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6%。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0.3%。资质以上建筑业总产值同比增长 5.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9.13 亿元，同比增长 2.4%。财政收入 6.92 亿元，同比下降 26.4%。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477 元，增长 4.8%。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1500 元，同比增长 3.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715 元，同比增长 7.3%。2022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营利性服务业增速排名桂林市第一；住宿和餐饮业、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排名桂林市第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排名桂林市前列。

【农业经济】 2022 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75.77

亿元，同比增长 5.76%。粮食产值 10.24 万吨，同比下降 0.62%；水果总产量 94.35 万吨，同比增长 8.8%；蔬菜及食用菌产量 38.06 万吨，同比增长 4.2%。全年肉类总产量 4.99 万吨，同比增长 4.48%；生猪出栏 48.24 万头，同比增长 7.2%；家禽出栏 770.70 万只，同比下降 1.28%；水产品产量 5664 吨，同比增长 3.09%。

2022 年，荔浦市出台了《荔浦市 2022 年特色产业产能提升示范奖补方案》、《荔浦市 2022 年“优质稻 +”高产高效示范基地项目创建方案》等 13 个文件，制定落实 50 多项强农惠农政策。抓好稳产保供，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保持耕地面积稳定，各类农产品产量持续增长。守住耕地红线，推进耕地撂荒综合治理，遏制耕地“非粮化”，完成复耕面积 1700 余亩，治理率居桂林市前列。推进特色产业发展，优化柑桔、荔浦芋、荔浦马蹄、生猪等特色主导产业结构，实施柑桔“精品果园”计划，荔浦砂糖桔列入国家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发展新增荔浦芋、罗汉果、“水稻 + 马蹄”等新型农业产业 1.7 万余亩，“荔浦芋”成功通过第五批“广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验收；完成广西桂祥智农生猪养殖示范项目建设，年出栏生猪 5 万头。爱明、保联等 6 家农业龙头企业发展特色农产品中下游加工，新增投资 1.97 亿元；建成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 63 个，获得国家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试点县项目。巩固脱贫成效，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四不摘”要求，完善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机制，统筹各级衔接资金 7357 万元实施完成乡村振兴项目 180 个，脱贫人口实现年人均纯收入 14374 元，同比增长 13.43%，获得 2022 年衔接资金绩效评价平时考核“优秀”、产业项目联农带农落实情况“好”奖励资金 1000 万元，全自治区同类县中名列前茅。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统筹 5.7 亿元实施“一事一议”、高标准农田、水利设施等农村基础设施项目 294 个，整合 5000 万元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生活垃圾转运、粪污资源化利用等人居环境提升项目，开展村庄清洁“百日行动”、村容村貌整治行动。2022 年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

【工业经济】 2022 年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 4.2%，规模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 12.0%，规模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6%。

2022 年，荔浦市出台了《荔浦市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荔浦市 2022 年工业振兴实施方案》等 5 个文件，兑现各项惠企政策资金 7100 余万元，助力企业应对疫情冲击，加快复工复产。“双百双新”产业项目谋划、签约 14 个，保联、新鸿兴等 9 个项目入选自治区“千企技改”工程，裕祥获得自治区“老字号”品牌，华海、裕祥、智强获评广西工业龙头企业。高新光电产业纵深发展，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全面启动，衣架产品向塑料、高档家居链条延伸，自动化、3D 数控等技术应用扩大，生产效率提高 30%。英路维特获批 2 项二类新兽药证书，改变广西无二类以上新兽药历史。以荔浦芋精深加工为抓手，布局荔浦“芋制菜”全产业链。推进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建；推动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 型）、荔浦新材料产业园等一批项目落地实施；金鸡坪园区污水处理厂完成验收，美新污水处理厂、长水岭污水处理厂开展扩容提质；高新产业园累计投资 10 多亿元新建成标准厂房等基础设施近 40 万平方米，成功培育高、精、尖项目 30 多个。

【消费经济】 2022 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9.13 亿元，同比增长 2.4%。其中，城镇消费零售额 33.26 亿元，同比增长 3.1%；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15.86 亿元，同比增长 1.0%。批发和零售业销售额分别为 18.44 亿元、35.44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20.6%、6.2%；住宿业营业额和餐饮业销售额分别为 0.48 亿元、5.38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4.6%、6.9%。

2022 年，荔浦市出台了《荔浦市 2022 年市领导跟踪服务“四上”企业工作方案》、《荔浦市 2022 年加快服务业发展工作经费奖补方案》等 3 个文件，加大企业服务力度，拉动经济增长。组织零售、餐饮、电商行业参加自治区“33 消费节”活动，刺激居民消费。搭建广西砂糖桔产销两端沟通平台，协调采购需求共计 75 万吨。“物流网”累计完成投资 4.47 亿元，投资完成率 106.43%，发展电商企业和网店 800 多家，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点 100 多个，物流实现快递 12 小时到镇、24 小时到村，电商累计销售额 27.2 亿元。2022 年获得自治区级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试点县。

【投资经济】2022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10.3%。全市第一、二、三产业完成投资分别同141.6%、下降4.0%、增长15.8%。房地产投资同比下降41.6%。

2022年，荔浦市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精简行政审批，推出一批便民利企政务服务事项“微改革”，打造“放管服”改革升级版。推行“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试点改革，13个乡镇便民服务中心挂牌成立，提高审批效率。召开全市工业发展大会，安排3000万元奖励资金表彰企业。争取到位自治区园区专项债2.62亿元用于工业发展。提升“桂惠贷”投放量、惠及面和精准度，累计发放“桂惠贷”556笔共16.16亿元，惠及360家企业。新增工业用地收储231.73万平方米（3476亩），保障工业发展。开展线上线下“春风行动”提供就业岗位3000多个，保障企业用工。成立工业集中区管委会，构建“管家+保姆”的定制服务体系。推进“三大协会”换届，新成立“青年企业家”协会，发挥协会桥梁纽带作用，召开了食品、衣架、光电、小五金等行业座谈会，强化与企业的沟通衔接，解决用工、融资等问题。

【社会发展】

2022年，荔浦市为提升“广西特色旅游名县”影响力，稳步实施江畔·悦乐庄（江畔芋苑）康养中心、银子岩生动莲花等项目建设，积极融入桂林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全年旅游市场接待游客686.79万人次，旅游总收入91.25亿元。

创新驱动科教振兴。实行政产学研合作，坚持“人才强市”发展战略，推行“人才+项目+科创”引才模式，建设人才公寓1400多套；建成自治区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博创服务站等平台，增强科技创新智力支撑。推行“高校扶企”制度，推进与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江西中医药大学等10多所高校战略合作，打造“政府搭台、校企唱戏”合作模式，有效促进人才、科技、产业“三联动”。新增5家创新平台、6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高企保有量14家，居桂林市前列。实现“瞪羚企业”零的突破，成为桂林为数不多拥有“瞪羚企业”的县域。完成一批重大成果转化，转化效益超4亿元，其中一项科技成果荣获“广西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在全自治区科技创新工作电视电话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全自治区第一支自治区市县三级联动的县级“科创基金”顺利运营，开创“荔浦运营模式”典范，被自治区评为“优秀运营子基金”。

完善基础设施。贺巴高速2022年12月建成通车，阳鹿至贺巴高速连接线（荔浦段）进入征地阶段，推进东环路、荔浦修仁至金秀（荔浦段）二级公路等一批重大交通项目建设，推进公路网干线公路提级改造，提高农村公路通达覆盖面，全年完成交通基础设施投资12.37亿元。推进燃气管道建设项目，铺设城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天然气输送管网及配套设施。推进大江、潘厂等一批水库除险加固及中小河流治理水利工程项目，总投资超8700万元。

加强城乡统筹发展。实施老城区17条背街小巷改造提升、滨江南岸路网等一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增强城市综合承载力。完成新坪镇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获得桂林市第六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考核成绩一等奖。新建完成6公里污水管网建设，城区污水集中收集率达64.37%，镇级污水处理厂年平均负荷率74.55%。持续推进杜莫、双江、大塘等7个镇级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开展城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完成全市约15万栋自建房系统信息录入、6181栋经营性自建房线上线下初步判定和“回头看”复核工作，消除城乡自建房安全隐患。

改善生态环境。编制《荔浦市绿色转型创新经济发展规划》，发展绿色经济产业、保护绿色生态。推进环保督察整改，全年空气优良率为96.7%，集中式饮用水和地表水水质达标率100%，土壤环境保持总体稳定；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实现自然保护区内环境问题清零；荔江国家湿地公园成功创建自治区级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发展文体教育。桂林团扇（荔浦市）入选全国优秀案例，举办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文场《十里柚香》入围第十二届中国曲艺牡丹奖，福建会馆、大张村革命旧址成功申报为第八批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荔浦运动员参加十五届自治区运动会获得4金、3银、3铜，荣获广西体教融合示范县称号。发展教育事业，完善学校基础设施，新建荔浦市第三幼儿园、荔浦三中综合楼、荔浦二中学生宿舍楼等8个项目；荔浦中学恢复设置初中部，满足群众对优质教

育资源的需求;优化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推进义务教育“双减”政策;打造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提升荔浦中职教育吸引力、竞争力和认可度;“县管校聘”工作在全自治区教师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

提升社会保障。市人民医院获全国“第六届县域医疗榜样力量”最美县医院奖和“全国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优秀案例”。推进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各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残疾人康复中心及综合服务设施楼等一批医疗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发展大健康产业,推动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融合发展,申报养老服务设施项目,争创“中国长寿之乡”。稳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开展购房契税补贴活动,共销售新建商品住房面积9.71万平方米,总销售金额4.77亿元。全年发放低保金、特困供养金、临时救助金超7600万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平安建设扎实有效。荣获“2016—2020年全国普法工作先进单位”称号等荣誉,成功摘掉毒品问题预警通告地区帽子,群众安全感在全自治区排名第六,在全桂林市排名第一,其中第四季度在全自治区排名第一。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实现零上访及“七个不发生”目标。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新冠病毒疫苗累计接种82.15万剂次,完成“落地检”21.71万人次,果断快速处置“3·23”、“3·27”、“10·24”、“11·28”等多起突发疫情,推进由防控感染向医疗救助转变,救治患者4.3万余人,保障全市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坚守食品药品安全底线,守护“舌尖上的安全”。推进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落实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工作,马岭镇广安村获评“自治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开展普法宣传,推进军民融合,加强民族宗教治理。

2022年荔浦市党政机关、直属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部分自治区直属单位及其领导人名单

中共荔浦市委员会

书　记:李玉清

副书记:唐双喜　孙志武

常　委:凌传飞　覃传良　何彰贤　张　圆
何启芝　莫桂恒　唐健灵　唐　亮

市委办公室

主　任:何启芝

常务副主任:何　戎(4月任职)　卓荣金(任至4月)

副主任:张承承(任至12月)　张千禄　周雪梅
黎天和　钟远球(兼)　彭家邦(兼)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委办纪检监察组

组　长:黎厚璞(4月任职)

机要保密办公室(在市委办挂牌)

主　任:覃建明

档案局(在市委办挂牌)

局　长:张千禄(兼)

督效办

主　任:钟远球

副主任:唐建华　韦虹羽(4月任职)

信访局

局　长:彭家邦

副局长:莫宏基　韦兰胜

市委编办

主　任:许明仁

副主任:吴存平　林　琳

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书　记:黎　能

副书记:曾永刚　肖　青

党校

校　长:孙志武

常务副校长:莫劲松

副校长:李　雪(任至4月)　韦华武(4月任职)
莫先华

行政学校

校　长:覃传良

常务副校长:莫劲松

副校长:李　雪(任至4月)　韦华武(4月任职)
莫先华

党研室

主　任:刘福东(任至4月)　卓荣金(4月任职)

副主任:兰代军

档案馆

馆　长:邓胜喜

副馆长:李建民　蒋林政

纪委

书　记:唐　亮

副书记:莫惠玲　杨易霖

常　委:莫秀滔　石　泉　韦怡全　邓美芳

监委

主　任:唐　亮

副主任:莫惠玲　杨易霖

委　员:石　泉　韦怡全　游和权

罗国标(任至5月)

市委巡察办公室

主　任:莫秀滔

副主任:谢崇军　龙金燕

市委巡察组

组　长:邱德江　何基磊　陈　桦　陈振斌

副组长:潘良高(任至4月)　韦思建

盘坚文　舒柳宾(4月任职)　杨章平

组织部

部　长:张　圆

常务副部长:何　戎(任至4月)　黄增寿(4月任职)

副部长:唐玮伟　古　技(兼)　许明仁(兼)

王　宇　黄增寿(任至4月)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

组　长:邓德松

老干部局(在市委组织部挂牌)

局　长:王　宇(兼)

两新党工委(在市委组织部挂牌)

书　记:唐玮伟

副书记:韦虹羽(任至4月)

公务员局(在市委组织部挂牌)

局　长:黄增寿

宣传部

部　长:何彰贤

常务副部长:叶　云

副部长:李才佳　黎永贵

文明办(在市委宣传部挂牌)

主　任:张传生(任至12月)

融媒体中心

主　任:伍家厚(任至5月)

副主任:叶姚远　张　熙(任至5月)

黎朝坤(5月任职)

统战部

部　长:莫桂桓

常务副部长:陈　超

副部长:韦金龙　陆泽波　罗勤斌

台湾工作办公室(在市委统战部挂牌)

主　任:罗勤斌

民族宗教事务局(在市委统战部挂牌)

局　长:陆泽波

政法委员会

书　记:唐健灵

常务副书记:黄智敏

副书记:何才宏(任至6月)　洪　坤　周成玉(兼)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党组书记:蒋茂利

副书记:孟　璇

主　任:蒋茂利

副主任:孟　璇　黄旭庆　伍和志　莫泰恩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兰代平

副主任:唐樟艳(任至12月)　王运宝(12月任职)

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

监察和司法委员会

主任委员:冯桂能

副主任委员:唐　馨

财政经济委员会

主任委员:韦慧君

副主任委员:黄露姣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委员会

教科文卫与民族工作委员会

主　任:覃敏慧

副主任:黄永斌

农业农村与环资建设工作委员会

主　任:陈　良

副主任:李子香

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

主　任:邹朝琼(任至12月)　唐樟艳(12月任职)

副主任:戴云云

荔浦市人民政府

党组书记:唐双喜

副书记:覃传良
市　长:唐双喜
常务副市长:覃传良
副市长:葛浩波　周成玉　李青松　彭毅芬

政府办公室

主　任:林启生
副主任:王华平　梁金文(2月任职)
莫庆东(任至2月)　潘周全(5月任职)
罗茂湘　朱德平(5月任职)

市纪委派驻市政府办纪检监察组

组　长:冼昌良

政务服务中心

主　任:莫庆东(2月任职)

城市管理信息中心

主　任:秦鹏举
副主任:张庆松　邓纹波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主　任:朱德平(任至5月)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党组书记:古　技
局　长:古　技
副局长:蒋　艳　李　蔚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韦解军

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主　任:廖波涛
副主任:朱学军　黄漫清　张容铭　黄瑛晓

统计局

党组书记:余承泉
局　长:余承泉
副局长:陈艳萍　陈树华(2月任职)

民政局

党组书记:朱荣强
局　长:朱荣强
副局长:朱明立　邓　伟

审计局

党组书记:韦国信
局　长:韦国信
副局长:黄锋祥　张丽萍

发展和改革局

党组书记:叶柏君(1月任职)　张海虹(任至1月)
局　长:叶柏君(1月任职)　张海虹(任至1月)
副局长:杨　奎(5月任职)　廖永泉
潘周全(任至5月)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发改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舒孝芳

住建局

党组书记:张承承(12月任职)
局　长:冯艳萍
副局长:张利峰　李秀明

人民防空办公室

主　任:冯艳萍

生态环境局

局　长:林天斌
副局长:叶　华(任至11月)　钟小芳　覃　庆

农业农村局

党组书记:莫燕武
局　长:莫燕武
副局长:姜超斌　何培干　覃素异　林丽萍

乡村振兴局(在农业农村局挂牌)

局　长:莫燕武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杨淮棱(任至4月)　潘良高(4月任职)

水利局

党组书记:黄龙平
局　长:黄龙平
副局长:余国樑　周世长(任至5月)

林业局

党组书记:莫达伟
局　长:莫达伟
副局长:王堂福　蒋忠毅(5月任职)

交通运输局

党组书记:陈卓钦
局　长:陈卓钦
副局长:周国安　曾凤华

工信局

党组书记:廖克泓
局　长:廖克泓
副局长:罗祖廷　蒋信杰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工信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庞晓花(任至4月)　吕秀君(4月任职)

市场监督管理局

党组书记:叶柏君(任至1月) 黄龙翔(1月任职)

局　长:叶柏君(任至1月) 黄龙翔(1月任职)

副局长:罗　军　莫大光　蒋志飞　叶龙国

财政局

党组书记:王新红(任至1月) 张海虹(1月任职)

局　长:王新红(任至1月) 张海虹(1月任职)

副局长:刘慧玉　邹小敏(任至5月)

周世长(5月任职) 雷秀光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财政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范　庆(任至4月) 杨思敏(4月任职)

卫生健康局

党组书记:覃朝阳

局　长:覃朝阳

副局长:廖　波　何雪锋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卫健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汤年军

人民医院

院　长:卢保忠

中医院

院　长:邱祖标

妇幼保健院

院　长:曾铭铭

卫生计生监督所

所　长:黎钦云

疾控中心

主　任:邱祖标(任至5月) 胡斌彬(5月任职)

文化广播体育旅游局

党组书记:曾　妍

局　长:曾　妍

副局长:张传科　詹勋富　秦　谦

教育局

党组书记:吴朝春

局　长:吴朝春

副局长:黄杏华　罗　燕　钟星子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黎厚璞(任至4月) 周学振(4月任职)

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校　长:巫绍联

副校长:李　春(2月任职) 莫汝华(2月任职)

韦家喜(2月任职)

荔浦中学

校　长:冼昌焱(任至9月) 韦　峄(9月任职)

荔浦二中

校　长:李树姣(任至1月) 罗运强(1月任职)

荔浦三中

校　长:韦　峄(任至9月) 王　丹(9月任职)

自然资源局

党组书记:姚礼军(任至12月)

唐小杰(12月任职)

局　长:姚礼军(任至12月) 唐小杰(12月任职)

副局长:莫三才　曹敏华

不动产登记局(在自然资源局挂牌)

局　长:姚礼军(任至3月) 唐小杰(5月任职)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自然资源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陈建荣

公安局

党委书记:周成玉

副书记:廖建辉　蒙春松

局　长:周成玉

政　委:廖建辉

副局长:蒙春松　梁玉宣　黄　斌　韦　飞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公安局纪检监察组

组　长:黄家军

交通管理大队

大队长:张云乔

教导员:韦壮熙(任至4月)

副大队长:黄　波　陈　勇(任至4月)

洪建立(4月任职) 林天禄(4月任职)

黄明基(4月任职) 黄　峥(任至4月)

莫恒光(任至4月)

司法局

党组书记:彭友兴

局　长:彭友兴

副局长:范卫民　刘建炎

退役军人事务局

党组书记:张九松

局　长:张九松

副局长:陈　勇　李庆和

科技局

党组书记:黄柳丽

局　长:黄柳丽

副局长:李家洪　黄振华

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党组书记:黄庆华

副书记:李光明

局　长:黄庆华

副局长:李光明　李　芬

投资促进中心

主　任:陈　凡

医疗保障局

党组书记:吴诚谦

局　长:张艳球(任至4月)

副局长:钟　玲　林秀丽

城市管理监督局

党组书记:黄龙翔(任至1月)

于晚平(1月任职)

局　长:黄龙翔(任至1月)　于晚平(1月任职)

副局长:毛体贵　梁昌华

应急管理局

党委书记:黄炳滔(任至3月)　尹书斌(3月任职)

局　长:尹书斌

副局长:黎梓初　覃　斌(任至11月)

梁金文(任至2月)　邹小敏(5月任职)

余国樑(兼)

市志办

主　任:方杰萍

副主任:全玉文　吴灵湘(任至5月)

钟　丹(5月任职)

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主　任:艾先军

副主任:陈新颜　覃菊芬

住房公积金管理部

主　任:陈万军

供销联社

党组书记:杨　奎(任至4月)

副书记:余承慧

理事会主任:杨　奎(任至5月)

理事会副主任:林代雪　陈　强

监事会主任:余承慧

监事会副主任:叶小敏

房地产信息中心

主　任:于晚平(任至2月)

伍家厚(5月任职)

副主任:何开元(任至2月)　何　琳(2月任职)

杨茂宇

自然保护地保护中心

主　任:甘奕龙

副主任:陆喜云　黎　兵　林　锋

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中心

主　任:李石勇

副主任:何志伟　唐建华

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

主　任:万忠山

副主任:吴华清　黄　艳

兴荔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戴业平

副董事长、财务总监:唐小勇

副总经理:陈世标　梁　勇　覃　超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戴业平

副总经理:王承相　唐顺国

德润公司

总经理:方来彬

荔江文旅投公司

总经理:卓礼雄

民爆公司

负责人:覃万能

副经理:邓　平　何小明

二轻联社

党组书记:周风光

主　任:周风光

副主任:周怀程　陈宣羽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

党组书记:蒋战平

副书记:莫桂桓(兼)　张维娟(1月任职)

主　席:蒋战平

副主席:张维娟　高祖斌　王日康　莫志惠

秘书长:范国彦

政协办

主　任:范国彦

副主任:邓雨明　廖　芸

提案和社会法制委

主　任:赖　利

副主任:覃彩艳

教文卫体委

主　任:钱亚辉

副主任:黄俊宇

经济科技联谊和委员联络委

主　任:李卓球

副主任:吴德萍

法院　检察院

人民法院

党组书记:粟开俭

副书记:莫德远

院　长:粟开俭

常务副院长:莫德远(5月任职)

副院长:韦礼云　张翊诚(5月任职)

政治部主任:邓晓辉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人民法院纪检监察组

组　长:吕秀君(任至4月)　庞晓花(4月任职)

人民检察院

党组书记:邓锦波

党组副书记:潘忠敏　黄干莲

检察长:邓锦波

常务副检察长:黄干莲

副检察长:唐文军　陈建都

政治部主任:唐玉玲

市纪委监委派驻市人民检察院纪检监察组

组　长:刘小戈(任至4月)　刘斌杨(4月任职)

人民武装

人民武装部

党委书记:商红涛

党委副书记:凌传飞

部　长:凌传飞

副部长:徐雄涛

政治委员:商红涛

纪委书记:徐雄涛

人民团体

总工会

党组书记:韦方华

主　席:张维娟(2月任职)

常务副主席:韦方华

副主席:谢　斌(2月任职)

团市委

书　记:周靖敬(任至12月)

副书记:黄锡广　陈善婷

妇女联合会

党组书记:徐　丽

主　席:徐　丽

副主席:苏凤琼　曾祥丽

科学技术协会

党组书记:张恩会(任至4月)　吴灵湘(4月任职)

主　席:张恩会(任至4月)　吴灵湘(4月任职)

副主席:潘德全　曾泽勤

残联

理事长:秦世海

副理事长:李少军　熊碧芳(兼)

苏凤琼(10月任职)(挂)

社科联

主　席:莫国华

副主席:黎振勇

文联

主　席:莫国华

侨联

主　席:孟耀光

副主席:卓荣金(兼)　覃振华(兼)

工商联

党组书记:韦金龙

主　席:蒙　特(任至3月)　张艳球(3月任职)

常务副主席:韦金龙(3月任职)

副主席:李新军(任至3月)　廖国强(3月任职)

唐谦子(3月任职)

红十字会

专职副会长:覃婉琳

部分中央及自治区、桂林市直属单位

税务局

党委书记:刘建军

局　长:刘建军

副局长:黎日强　蒋丽星　杨　春(任至12月)

李秀林(任至12月)　余新宇(12月任职)
纪检组长:黄　峥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发电分公司
总经理:唐中华
副总经理:林广富

气象局(中直事业单位)
局　长:李忠波
副局长:袁桥飞　彭碧云

公路养护中心(直属广西公路发展中心)
主　任:王石麟
副主任:覃　莉　刘世文(任至3月)

广西水文总站荔浦水文站
站　长:李孝帮
副站长:秦石娟

桂林市烟草专卖局荔浦市烟草专卖局(营销部)
党组书记:廖胜文(任至2月)　郭　晖(2月任职)
党组副书记:毛林春
局长(经理):廖胜文(任至2月)
郭　晖(2月任职)
副局长:毛林春
副经理:肖　铭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
总经理:莫晓明(任至2月)　文庆胜(4月任职)
副总经理:李宗嵘　张　明

金融、信息传输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荔浦支行
党组书记:黄海宁
行　长:黄海宁
副行长:韦　科　李向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荔浦支行
行　长:蒋方毅
副行长:王　宇　蒋旭东(任至12月)
廖川凯(12月任职)

中国工商银行荔浦支行
行　长:梁皓泉
副行长:李　殷　陈　笔

中国农业银行荔浦支行
党委书记:吴　嘉
行　长:吴　嘉
副行长:廖维兴　罗　晶

中国建设银行荔浦支行
行　长:蒋　东
副行长:韦岚颖　赵江玲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荔浦支行
行　长:孙朝成(任至7月)　唐　斌(7月任职)
副行长:廖　凯(任至7月)　龙明健
赵一薇(7月任职)

广西荔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王登富
党委副书记:陈祖亮
董事长:王登富
行　长:陈祖亮
副行长:黄志琛　陆　燕(6月任职)
监事长:李业华
纪委书记:李业华

桂林银行荔浦支行
行　长:宁　宇
副行长:梁　华　张　哲　谢　驰

国民村镇银行荔浦支行
行　长:范定銮(任至8月)　宾振兴(8月任职)
副行长:刘　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
经　理:杨　斌(任至2月)　汪　磊(2月至12月)
副经理:张光碧(任至1月)　黄　健
黎定锋(11月任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荔浦分公司
总经理:周彦波
副总经理:何丽君　雷　玮　李广泉(12月任职)

乡镇

东昌镇
党委书记:林　琳
副书记:诸葛芳　刘志艳
党委委员:张荣豪　杨玉军　蒋建付　谢庆云
秦加旺　刘　森
人大主席:莫　迪
人大副主席:蒋建付(兼)(任至9月)
张荣豪(兼)(9月任职)
镇　长:诸葛芳
副镇长:谢庆云　秦加旺　范香伶　丘　旋
纪委书记:刘　森

武装部部长:蒋建付

新坪镇

党委书记:廖华强
党委副书记:唐定民　张传送
党委委员:吴俊霖　申燕玲　张　杰　韦波祥
覃兴振　何　君
人大主席:李忠国
人大副主席:吴俊霖(兼)(9月任职)
张　杰(兼)(任至9月)
镇　长:唐定民
副镇长:申燕玲　韦波祥　覃金新　韩开洋
纪委书记:覃兴振
武装部部长:张　杰

杜莫镇

党委书记:郭文焱
党委副书记:陆映良　周建忠
党委委员:莫运民　张传海　李浩林　邓琴芬
吴运甫　廖金星
人大主席:冯　莉
人大副主席:吴运甫(兼)(任至9月)
莫运民(兼)(9月任职)
潘利华(专职)(9月任职)
镇　长:陆映良
副镇长:张传海　李浩林　李　杰
纪委书记:廖金星
武装部部长:吴运甫

荔城镇

党委书记:覃启志
党委副书记:殷振华　张家毅(4月任职)
党委委员:贝虹晓　卢昌迪　张福昌
黄　昀(任至4月)　钟　明
刘燕飞　李　景(5月任职)
人大主席:张宜亮
人大副主席:钟　明(兼)(任至9月)
贝虹晓(兼)(9月任职)
赖雪玲(专职)(9月任职)
镇　长:殷振华
副镇长:卢昌迪　黄　昀(任至7月)
李　景(7月任职)　林　锋　黄　凯
纪委书记:张福昌
武装部部长:钟　明

青山镇

党委书记:潘德双
党委副书记:秦树旺　张传连
党委委员:李　琳　李子来　谭绍强　蒙　佳
陶文杰　龙运清
人大主席:罗必定
人大副主席:龙运清(兼)(任至9月)
李　琳(兼)(9月任职)
镇　长:秦树旺
副镇长:谭绍强　陶文杰　黄　婷　唐永祥
纪委书记:蒙　佳
武装部部长:龙运清

龙怀乡

党委书记:叶　君
党委副书记:吕　暾　梁富强
党委委员:林　静　粟兴华　黄国钦　肖赵冰
孙永生　陈思如
人大主席:邓广雄
人大副主席:孙永生(兼)(任至9月)
林　静(兼)(9月任职)
乡　长:吕　暾
副乡长:粟兴华　肖赵冰　雷　俊
纪委书记:陈思如
武装部部长:孙永生

修仁镇

党委书记:蒋常武
党委副书记:谭雪冰　高权熙
党委委员:吴树楷　曾令森　谢齐珠　周　坚
高嘉惠　余财勇
人大主席:诸葛桂聪
人大副主席:周　坚(兼)(任至9月)
吴树楷(兼)(9月任职)
镇　长:谭雪冰
副镇长:曾令森　高嘉惠　刘翠芳　兰佳炜
纪委书记:余财勇
武装部部长:周　坚

茶城乡

党委书记:邓雄苍
党委副书记:覃华标　周诚发
党委委员:杨　丽　曹武君　潘大武　杨德根
覃艳华　黄晓青

人大主席:黎梓玖
人大副主席:潘大武(兼)(任至9月)
杨　丽(兼)(9月任职)
肖云鹏(专职)(9月任职)
乡　长:覃华标
副乡长:曹武君　杨德根　张　谦
纪委书记:黄晓青
武装部部长:潘大武

蒲芦乡

党委书记:韦庞熙
党委副书记:潘振宇　莫红英
党委委员:黄少华　毛海峰　谢柏荣　唐泽文
李仕煌　谢璐泽
人大主席:翟明兴
人大副主席:李仕煌(兼)(任至9月)
黄少华(兼)(9月任职)
乡　长:潘振宇
副乡长:毛海峰　谢璐泽　蒋小明
纪委书记:唐泽文
武装部部长:李仕煌

大塘镇

党委书记:陆月梅
党委副书记:贾水波　刘文飞
党委委员:周　明　莫红丽　张绍能　廖祖存
陈永明　潘崇瑞
人大主席:陶最华
人大副主席:廖祖存(兼)(任至9月)
周　明(兼)(9月任职)
镇　长:贾水波
副镇长:莫红丽　陈永明　赖苏州
纪委书记:潘崇瑞
武装部部长:廖祖存

花篮镇

党委书记:蒋联瑞
党委副书记:叶正茂　邓积斌
党委委员:苏　燕　赖长发　罗林俊　邱升钦
莫　剑(任至1月)　何　鸽
易裕超(5月任职)
人大主席:黄　婷
人大副主席:罗林俊(兼)(任至9月)
苏　燕(兼)(9月任职)
陆庆明(专职)(9月任职)
镇　长:叶正茂
副镇长:赖长发　莫　剑(任至7月)
易裕超(7月任职)　杨　洁
纪委书记:邱升钦
武装部部长:罗林俊

双江镇

党委书记:覃俊磊
党委副书记:莫常晓　张家毅(任至4月)
黄　昀(4月任职)
党委委员:艾　伦　黄昌电　唐红星　成彩柳
张志颖　曾远荔
人大主席:李　祥
人大副主席:曾远荔(兼)(任至9月)
艾　伦(兼)(9月任职)
镇　长:莫常晓
副镇长:唐红星　成彩柳　陆春玲　王志娟
纪委书记:张志颖
武装部部长:曾远荔

马岭镇

党委书记:洪　俊
党委副书记:李荣仕　周靖敬(12月任职)　韦毅桂
党委委员:陆　俊　叶佐林　李世洪　何桂羽
古荔生　张明韬
人大主席:李琴秀
人大副主席:古荔生(兼)(任至9月)
陆　俊(兼)(9月任职)
李远榕(专职)(9月任职)
镇　长:李荣仕
副镇长:叶佐林　李世洪　黎　芳　蒋杨东
纪委书记:何桂羽
武装部部长:古荔生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

重要会议

【市委常委(扩大)系列会议】 2022年,根据工作需要,荔浦市召开市委常委(扩大)系列会议,会议全面讨论涉及荔浦市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等各方面议题,认真研究各个重大事项,稳妥部署各项重要工作,果断作出多项重要决策决议决定。荔浦市坚持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妥善应对一年来疫情、水情、旱情、火情、舆情、险情等系列重大紧急突发状况,统筹抓好发展和安全两个关键,全市经济社会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新进展新成绩。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 2022年1月7日,在荔浦市衣架之都3号楼多功能会议厅,召开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自治区党委十二届二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桂林市第六次党代会、桂林市委六届三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及部署要求,听取和讨论市委常委会工作报告,研究部署2022年工作。

【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 2022年1月14日在荔浦市行政办公楼七楼会议室,召开荔浦市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会议全面贯彻中央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和自治区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桂林市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精神,对荔浦市党史学习教育进行全面总结,巩固拓展成果,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凝心聚力建设“富裕文明、生态宜居、幸福和谐”新荔浦,争创“西部百强县”。

【农村工作(乡村振兴)暨田长制工作会议】 2022年3月10日,在荔浦市衣架之都2号楼大礼堂,召开荔浦市农村工作(乡村振兴)暨田长制工作会议。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以及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桂林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中央、自治区、桂林市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荔浦市第二次党代会的工作部署要求,总结2021年“三农”工作,分析当前形势,研究部署2022年工作。会议指出,荔浦市认真落实各级决策部署,全力推动“三农”各项工作任务落实,高质量完成农业目标任务、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乡村特色产业提质增效、项目衔接成效明显、乡村建设取得新成绩、乡村治理水平提升、生态环境明显改善。会议强调,为做好新发展阶段“三农”工作,全市上下要强化政治责任,优化工作力量,创新工作方法,全面提高新时代做好农业农村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在巩固脱贫攻坚的成果上,努力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

【组织工作会议】 2022年5月26日,在荔浦市衣架之都3号楼多功能会议厅,召开荔浦市2022年组织工作会议。会议全面贯彻落实全国、自治区和桂林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回顾总结2021年组织工作,研究部署2022年组织工作。会议强调要牢牢把握做好新时代组织工作的正确方向,大力锻造敢担当善作为作风硬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推动各领

域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推动人才工作高质量发展。会议为荔浦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局党支部等5家获评党建品牌单位进行授牌。

【年中工作会议】 2022年7月8日，在荔浦市行政办公楼七楼会议室，召开2022年荔浦市年中工作会议。会议深入学习传达和贯彻落实自治区、桂林市年中工作会议精神，认真总结全市上半年工作，分析当前形势和存在问题，部署安排下半年工作。会议强调要突出重点、聚焦发力，精准把握目标任务，扎实推动全年工作争先晋位，稳中求进，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大局，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以实际行动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工业振兴大会】 为进一步强化荔浦市“工业强市”战略，提振工业企业发展信心，实现工业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22年9月29日，在荔浦市衣架之都3号楼多功能会议厅，召开2022年荔浦市工业振兴大会。会议要求，要全面落实自治区和桂林市推进工业振兴大会部署要求，以开好局、起好步、带好头的步伐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推动全市工业振兴。会议对荔浦市获工业发展特别贡献奖、工业企业税收特别贡献奖的企业和新上规模企业以及优秀民营企业家进行了颁奖。

重要决策

【科学决策防住新冠肺炎疫情】 荔浦市坚持按照国家、自治区、桂林市的统一部署，全力做好全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不动摇，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启动“半夜铃声响应”应急机制，坚持“先管后调、先管后筛”原则，迅速反应、果断处置，以最小代价获得疫情阻击战的最大胜利，指导荔浦抗疫的专家组指出，荔浦是全靠人为干预取得最好结果的最成功案例。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 2022年，荔浦市坚持“四个不摘”、严守“三条底线”、抓实“三保一安”、筑牢“四个基础”，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全面振兴见实效。恢复实行每月“帮扶周”系列制度，开展“防返贫　守底线”专项行动，实施“日监测、周调度、月通报”防贫监测制度。开展荔浦砂糖桔“采、销、伐、植”暖心助农大行动，为脱贫户、监测户销售砂糖桔。制定罗汉果种植扶持项目等6个特色产业实施方案，科学调整产业结构，有序推进荔浦芋、罗汉果、“修仁茶”等全产业链项目，促进农业产业提档升级。大力推进乡村建设工作，加快推进人居环境整治。成功争取国家2022年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试点县项目。

【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2022年，荔浦市出台《荔浦市2022年特色产业产能提升示范奖补方案》、《荔浦市2022年“优质稻+”高产高效示范基地项目创建方案》等13个文件，出台50多项强农惠农政策，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到80.33亿元，同比增长9.46%。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大力发展蔬菜精深加工和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对全市64家生猪规模养殖场进行了改造升级。遏制耕地“非粮化”，有序创建30多个粮食生产示范点。“荔浦砂糖桔”入选农业农村部2022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已有荔浦芋、荔浦马蹄、荔浦砂糖桔3个地理标志产品，无公害农产品证书37个，绿色食品证书15个。

【创建第九轮自治区文明城市】 2022年，荔浦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为根本，以创建自治区文明城市为总抓手，深入开展文明创建工作，及时下发《荔浦市2022年创建第九轮自治区文明城市工作实施方案》（办发〔2022〕35号），明确专人负责，落实任务到人，聚焦重点，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全面压实“一把手”主体责任，各级领导干部以身作则、带头创建，推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由过去的职能部门单线作战转变为党政齐发动、全民共参与的良好格局，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创城工作。

【推进工业振兴】 2022年，荔浦市牢牢把握桂林市“工业强县”发展定位，深入践行“123”工业发展思

路，先后出台《荔浦市2022年工业振兴实施方案》、《荔浦市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荔浦市2022年市领导跟踪服务“四上”企业工作方案》等文件，深入贯彻“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理念，实施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政策、市领导跟踪服务“四上”企业制度、安排近5000万元工业发展基金奖励扶持企业，加快推进工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累计投资10亿多元新建成标准厂房近40万平方米，足球场、人工湖、人才公寓、员工宿舍等设施陆续竣工投入使用，进一步推进“产城融合”，大大提升园区“筑巢引凤”能力，新入驻新鸿兴电子、安瑞新材料等企业，共入驻企业30多家。4个项目入选2022年自治区“千企技改”工程项目；在库“双百双新”项目3个；3家企业获评自治区级2022年第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荔浦市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的鲜明导向，以项目建设的“进”支撑经济发展的“稳”。紧盯列入桂林市重点推进重大、示范项目的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等项目，抓好荔江湾景区提升改造、境SHOW·生动莲花、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型)等项目，统筹推进国家天然气管网项目(荔浦段)、荔浦市新型城镇化南岸提升项目、阳鹿与贺巴高速连接线(荔浦段)等一批重点项目。木材交易中心建成运营，进口木材销售价格比广东市场每立方米低50元以上，有效破解了荔浦市衣架产业原材料在外的瓶颈，延伸的共享备料中心、木材深加工项目正在规划。2022年荔浦市列入自治区、桂林市重大项目88项。

【举办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 为进一步传承荔浦市悠久的历史人文，厚植文化底蕴，打响荔浦文化品牌，弘扬宝贵的“荔浦精神”，充分展示荔浦市取得的喜人成绩和重要成就，特别是荔浦市在防疫情、稳经济、保安全等工作中取得的重大成效，大力宣传荔浦市良好的发展环境，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富裕文明、生态宜居、幸福和谐”新荔浦，争创“西部百强县”。2022年12月，荔浦市坚持以荔浦芋文化为带动，举行了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成功举办了荔浦芋王争霸赛、狮王争霸赛、创新创业大赛等12项活动，进一步提升荔浦的美誉度，树立良好的外部形象，荔浦地方民俗、特色文化得到集中充分展现，拉动经济增长，推动荔浦旅游文化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 荔浦市坚持中共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全面、准确、深刻、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二十大对未来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的全面部署，以中共二十大、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参加广西代表团会议、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的精神和桂林市委贯彻落实实施意见为统领，认真抓好理论学习，下发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方案，将中共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列入学习计划。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各乡镇党委、市直各单位党委(党组)、党支部专题学习中共二十大报告和党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中共二十届一中全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参加中共二十大广西代表团全体会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及自治区、桂林市《关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开创新时代壮美广西建设新局面的决定》精神。同时，成立荔浦市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团，分成13个宣讲小组深入各乡镇、机关、社区、企业、学校开展集中宣讲，并通过在《桂林日报·荔浦专刊》、荔浦电视台、荔浦市融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大美荔浦APP上开设“建功新时代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献礼”、“喜迎二十大”、“热烈庆祝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6个专题专栏，准确地把中共二十大精神宣传贯彻到各级各部门、各领域各方面。

【全面加强社会治理】 先后出台重大信访积案化解、中共二十大维稳安保等工作方案，提级优化指挥体系和运转机制，加强社会治理。创新实施村(社区)“一站双长”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新模式，以行政村(社区)党群服务站为载体，创设党建网格长、综治网格长“双长”岗位，科学精细划分“邻里组片”服务管理网格，实现村级事务“站办长治”。“双长”和网格员在疫情防控和森林防灭火等急难险重任务中开展走村入户“敲门行动”，以“小网格”筑牢安全“大屏障”。

市委办公室工作

【概况】 中共荔浦市委办公室属市委正科级职能部门，是市委领导下的综合性管理机关。2019年机构改革后，荔浦市委办内设综合行政值班股、秘书股、机要保密股、文电股、信息调研股、政策法规股、档案事业发展和管理股、全面深化改革和国家安全外事股、财务股9个股室，核定行政编制25名，工勤编制5名。2022年行政编制在职21人、工勤编制在职4人。加挂中共荔浦市委员会机要保密办公室（荔浦市国家保密局、荔浦市国家密码管理局）、荔浦市档案局牌子。荔浦市委办主要负责市委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重要会议精神落实情况的检查和中央、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荔浦市委领导指示交办事项的办理工作；负责市委文件和日常文书处理；负责市委各种会议、活动的服务和领导公务活动的组织安排等工作职能。

2022年，市委办公室围绕市委的重大决策和工作部署，以创新为动力，以服务为根本，尽心当参谋，尽职抓协调，尽力强保障，充分发挥了参谋助手、桥梁纽带、窗口示范的作用，为确保市委工作高效快捷运转作出了积极贡献。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

【综合协调】 加强荔浦市四家班子领导之间的协调，坚持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结合，及时向市四家班子领导汇报情况，听取指示，统筹安排领导人的活动，使各位领导之间的工作联结成一个有机整体；加强与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之间的协调联系，及时就市级四大班子的重大决策部署和需要协调的问题进行沟通，取得理解与支持；以化解矛盾、加强协作、凝聚人心、形成合力为目的，加强与各乡镇、市直各单位各部门之间的沟通交流，推动全市形成了团结一致求发展、齐心协力抓落实的良好氛围。利用发文、电话、会议、移动飞信等各种形式，及时把市委各个阶段的重大决策和重要部署传达到基层，把基层的工作情况、意见建议反映给市委，并就有关事项根据领导意见认真给予答复。

【办文办电办会】 办公室坚持全天候24小时值班制，随时保证上传下达、政令畅通，全年共收发文电3100余件、通知类短信1000余次。推行套会、并会等方式，办理市级层面会议40多场次，为举办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等重大会议活动提供综合协调保障。

【信息报送】 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加强党委信息工作的相关文件精神，切实发挥信息工作服务大局、促进发展的作用，深挖亮点热点，狠抓问题分析研判，完善制度、强化队伍建设，配备专职副主任和信息员，定期举办全市党委信息工作培训班，提升信息报送质量。共向上级党委上报信息1454篇。2022年，荔浦市党委信息工作保持全桂林市排名前列。



2022年3月26日，市委办开展廉政教育及谈话提醒活动。

【调查研究】 办公室全体人员深入到各种工作难点、热点一线进行调研，为市委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促进了部分历史遗留问题的顺利解决。2022年，市委办撰写的2篇调研文章被《今日桂林》、1篇调研文章被《中国改革报》等主流报刊媒体采用。

【公务接待与会务服务】 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组织和筹备各类会议及综

合接待工作。在会议预案、材料准备、会议通知、会场布置、会间调度、会后整理、信息反馈等环节上派专人负责，确保会议效率和质量。公务接待方面，进一步完善有关接待规定，严格接待审批，严格控制接待人员和陪同人员，努力控制接待开支。特别是重大节庆活动接待，做到周密安排，热诚服务。会务服务方面，2022年参与并主抓了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等一系列重大会议活动的会务工作，成功处置了会场应急供电、供暖、重点舆情防控等突发事项，累计服务参会人员4000多人次，按照预定计划完成了工作任务。

【机要保密】 重点保障密码通信等核心业务，抓好党委系统信息化和电子政务内网建设管理，保障和维护党政加密视频会议。完成自治区党委书记刘宁11月16日—17日在荔浦市期间通信保障工作，受到上级部门的表扬。机要工作获得2022年度桂林市、自治区机要密码工作考核优秀单位。重点抓好“三大管理”工作。加强培训工作，在市委党校讲授保密专题课。抓好保密警示教育及开展保密教育线上培训。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12·4”国家宪法日等各种宣传活动。加强保密工作检查及失泄密案件查处工作。在关键时间节点对全体干部职工开展短信等保密提醒工作。

【档案管理】 抓好档案行政执法与业务指导。组织开展全市档案员业务培训班，提高全市档案人员的专业素质和业务技能。对84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了执法检查及档案绩效考评工作，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并要求相关单位按期整改，使依法治档、依法管档得到加强。抓好档案收集工作加大档案开放力度。全年共接收了全市各类档案8956卷，严把进馆档案的质量关，确保各门类档案符合进馆档案质量标准要求。规范档案开放审核工作，经过鉴定，开放档案90541件，涉及111个全宗。大力推进档案数字化工作进程。2022年共扫描馆藏纸质档案109175页，目录录入58222条，为服务民生及档案资源的开发利用提供便利。动员组织全市70多个机关、企事业单位申请GD2016档案管理软件并安装使用，为下一步数字档案馆（室）建设开展探索实践。

【党内规范性文件】 做好党内规范性文件制发工作。通过严把“四关”，坚持“五审”制度，促进了党内规范性文件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做好党内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核及向上报备工作。对各乡镇、市直有关单位报来的党内规范性文件严格审核把关，全年共受理报备材料28件。及时向桂林市委办公室报备文件共16件。全面完成涉计划生育党内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涉计划生育党内规范性文件开展了清理工作，对25件予以废止，17件宣布失效，1件予以后续修改。

【深化改革】 按照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改革部署，调整荔浦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组成人员，发挥市委深改委统揽全局、总体摆布，各专项组精准实施、协调推进的职能作用，印发《中共荔浦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2022年工作要点》。加大改革经验总结推广力度，深入挖掘、提炼总结荔浦特色改革经验成果，向上级推介荔浦改革经验。2022年荔浦市上报改革信息12篇，其中6篇获桂林市委改革办采用刊发，采用排名居桂林市首位。其中，《荔浦市巧用“科创基金+招商引资”模式助推产业跨越发展》由桂林市委改革办推送，在《中国改革报》刊发。成功承办2022年桂林市改革攻坚经验交流现场会。

【应急值守】 适应新形势下值班工作新规定、新要求，进一步完善市委办应急值守各项制度，强化了值班管理工作的组织保障和制度执行力，细化和规范了值班工作程序、值班工作内容，提高了值班工作效率；建立健全了值班工作台账。做到有章可循、有案可查，来电、来访、来文有登记、有报告、有落实、有反馈，对紧急重大情况准确记录，快速报告，及时处理。特别是对夜间和节假日期间值班工作进行规范，确保各类突发事件得到处置；严格责任追究制度，对不严格执行值班制度或因迟报、漏报、瞒报信息造成重大影响或严重后果的，坚决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坚决杜绝迟报、漏报、瞒报情况的发生。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中共荔浦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0—2021年度全区党委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厅发〔2022〕20号	2022年5月7日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黎天和	荔浦市委办公室副主任	2020—2021年度全区党委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厅发〔2022〕20号	2022年5月7日

组织建设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组织部是荔浦市委主管组织工作、干部工作、人才工作以及公务员工作的职能部门，属正科级党政机关。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干部股、干部监督股、干部教育股、人才工作股、组织股、调研股、信息管理股、干部档案管理股、老干部服务股、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指导股、公务员管理股、工资福利股。挂牌机构3个，为中共荔浦市委员会老干部局、中共荔浦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荔浦市公务员局。二层机构3个，为荔浦市党员教育中心（远程办）、荔浦市老干部活动中心、荔浦市党群服务中心。人员编制：组织部25名，市党员教育中心（远程办）9名，老干部活动中心5名，荔浦市党群服务中心3名。在职人员：组织部20人，市党员教育中心（远程办）4人，老干部活动中心5人。

2022年，荔浦市委组织部贯彻落实全国、自治区和桂林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以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按照全市工作的总体要求和部署，围绕荔浦经济和社会发展大局，突出工作重点，扎实抓好各项组织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市行政办公楼2楼。

【基层党组织基本情况】 2022年荔浦市共有党的基层组织895个，其中党委27个，党总支107个，党支部761个。派出机关工委2个，党组36个。

【干部调整与晋升】 结合乡镇领导班子换届“回头看”工作，全面跟踪掌握换届后领导班子运行情况和领导干部履职情况，加强分析研判，紧紧围绕荔浦市“三大振兴”中心工作，坚持事业为上、以事择人，全市“一盘棋”统筹考量，在维持大稳定的基础上，进一步调优乡镇和市直单位班子。2022年，结合岗位空缺和班子结构特点，共调整动议5批次178名干部，其中提拔干部58人；择优晋升四级调研员17人（其中乡镇8人、市直9人）、一级主任科员42人（其中乡镇10人、市直机关24人、市直参公单位8人）、四级主任科员49名（乡镇），落实事业单位职员等级晋升62人。

【年轻干部储备培养】 健全完善优秀年轻干部“选育管用”全链条培养机制，持续推行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和绩效部门“3+X”考察工作机制，对优秀年轻干部库人员进行按需分类、动态维护，储备有优秀年轻干部200余人、优秀专业型干部60余人，构建了“周期性考察、常态化储备、动态式管理”年轻干部队伍精准选育新格局。结合“五四”青年节和“才聚荔江·青春飞扬”选调生交流分享活动等搭建年轻干部交流平台，加强年轻干部（选调生）历练“墩苗”。

【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持续落实落细《关于印发荔浦市激励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7个文件的通知》，打通选拔重用和职级晋升“双通道”。进一步做好职级晋升工作，结合工作需要，充分落实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加快职数流转，畅通职级晋升通道。综合考量干部日常表现、履职成效、任职年限等情况，2022年11月在13个乡镇一级科员中，择

优晋升四级主任科员 49 名，进一步激励乡镇公务员扎根基层、服务群众，提振干事创业热情。配合市人社局落实事业单位职员等级晋升 62 人，鼓励基层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敢于担当作为、大胆干事创业。注重选树在乡村振兴、经济建设、重大项目、招商引才、疫情防控等领域表现突出的干部作为“担当作为善作善成好干部”，2021 年共选树 10 名“担当作为善作善成好干部”。建立健全村干部年度考核、村党组织书记双向述职、村级各类组织向党组织述职制度，对新任村“两委”班子及班子成员进行综合评价，评定出“优秀”等次村干部 153 名，“称职”等次 973 名，“基本称职”等次 1 名。根据评定等次发放年度绩效报酬，“优秀”等次发放绩效 1800 元，“称职”等次 1500 元，“基本称职”等次扣除绩效报酬。

【公务员考录】 严格按照自治区考录工作实施方案和考录公告要求，坚持依法、科学、安全、有序的基本遵循，考录各环节规范有序、安全平稳。科学设置计划。通盘考虑公务员队伍人员结构、编制预留、工作需要等，合理设置招录计划，2022 年计划考录公务员 16 人，按照上级公务员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经过公开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公示等程序，实际考录 16 人，已全部到岗报到上班。突出政策导向。统筹落实各项招录政策，做好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工作，持续向乡镇机关、基层一线补充工作力量，采取合理降低学历、放宽专业限制等措施，适当降低乡镇机关进入门槛，广泛吸纳优秀实干之才，设置面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或人武院校毕业生等重点人群职位 2 个。

【清正干部建设】 牵头制定《荔浦市关于大力推进清正干部建设的实施方案》，明确各单位工作职责和任务，通过加强宣传、评优评先、树立榜样等方式推进清正干部建设。

【镇、村两级班子建设】 开展 2021 年乡镇、村（社区）“两委”换届“回头看”工作，由市领导带队、市基层组织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乡镇包村工作组等组成 13 个考察工作组，采取包片负责的方式，对所有乡镇、村（社区）进行全覆盖回访调研，突出“五查五看”及软弱涣散（后进）村党组织排查，全面回顾换届以来基层组织运行、班子建设、党组织书记履职表现等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提出解决措施，不断提升基层组织整体功能，夯实乡村振兴组织基础。

【优化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 继续做好做实招商引智文章，聚焦“人才 + 项目”双招双引模式，并轨“北连”、“东融”战略，主动承接东部沿海以及京津冀等发达地区的产业转移，2022 年引进深圳新鸿兴、苏州迪马新材料等 11 个重点项目及其配套人才团队。深入开展校地人才联通工程，坚持“不求所有，但求所用”的柔性引才理念，深化与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等 10 多所高校战略合作，打造“政府搭台、校企唱戏”产学研合作模式，持续开展“创新创业大赛”等校地人才联通活动 8 次，促进人才链、产业链“双链融合”。实施企业经营人才培优行动，对企业及其经营管理人才进行分层培育，加强技术交易等服务指导，推进科技创新平台建设，2022 年新增创新平台 5 个，高新技术企业 6 家，新培育“瞪羚企业”1 家，成立了桂林市首个县级青年企业家协会。实施产业人才增量提质行动，坚持培育和弘扬工匠精神，在全市范围内营造重视产业人才的氛围，开展



2022 年 5 月 26 日，荔浦市组织工作会议在衣架之都召开。

产业人才技能比拼活动，组织一线产业人才开展技能比拼，引导和激励广大一线技术人才学技能、提本领，通过竞赛发掘51名技术过关、本领过硬的专业技术人才。

【党建项目和党史学习教育】 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列入党员学习培训计划。充分利用覆盖全市各乡镇、村（社区）和工业园区的164个“党建云”终端站点收看党课，开展党员经常性教育。充分利用“荔浦党建”微信公众号为代表的党建平台，加强基层党建和组织工作宣传力度，重点围绕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等主题进行宣传，内容覆盖全领域党建，兼具报道速度与深度，聚焦热点、分类编发，融合党建资讯、整合理论知识、宣传先进典型，推送文章百余篇。开展“党课开讲啦”、“学习身边榜样”、将《红色传奇》进行到底”系列活动、“红湾”主题阅读体验区试点建设、“打卡红色教育基地”系列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在学习中了解广西红色历史、重温革命精神、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开展系列主题活动，提升组织凝聚力。“七一”前夕，走访慰问获得表彰的党员、生活困难党员、老党员等114名。继续开展“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发放工作。各党（工）委采取集中颁发、上门颁发等形式，把“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发放到每一名符合条件的党员手中。全市共发出96枚“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

【基层党组织建设】 督促各党（工）委严格发展党员全程纪实，注重抓好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不断扩充党员发展信息库。2022年共发展党员212名，储备入党积极分子659名。排查整顿农村发展党员违规违纪问题工作全面完成。在农村、两新组织、机关、企事业单位等领域开展党员关系排查，完成38名党员组织关系转移，进一步规范党员组织关系管理。整合资金对全市144个村（社区）活动场所进行再提升，做到挂牌规范、外观风格统一、功能布局合理。2022年新命名自治区五星级党组织2个、四星级党组织5个、三星级党组织9个，全市星级党组织80个，星级化率达55.56%。创新基层治理新模式。年内，荔浦市被桂林市推荐为自治区基层治理试点县，通过推行“一站双长”基层治理荔浦模式，整合设置党建、综治“双长”岗位，给予“基本工资+五险+绩效+星级化奖励”待遇，实行职业化管理。建立“六个一”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职责、服务内容，引导党建网格长在乡村振兴、疫情防控、反诈宣传、地灾排查等中心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实施“农村基层干部乡村振兴主题培训计划”，制定《荔浦市2022年农村党员大培训实施方案》，举办2期村党组织书记和党建网格长专题培训，开展村（社区）干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示范班，对全市1200余名村（社区）两委干部进行轮训，全面提升村干部队伍的综合素质。各乡镇通过集中培训、现场参观等形式组织党员集体培训，不断提升村干部业务办结、纠纷调解等能力。组建党员先锋队，推动机关党员志愿者下沉网格一线，切实做好卡点值守、排查登记、管控隔离、防疫消杀等工作。

【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的文件要求，以争创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为抓手，在思想政治建设、组织作用发挥、舆论引导等方面，凝聚带动荔浦市离退休党员干部发挥优势作用、贡献智慧、服务发展，有力推进新时代离退休干部的党建工作。打造了老年大学、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广体旅局、市人民法院等10多个离退休党支部示范点，将金秋家园与离退休干部的党建工作共建共规划，规范阵地建设，同时依托老年大学党支部示范点开展一系列党建活动，表彰了一批先进离退休党员干部，激励引导各单位做好离退休党建工作。

【驻村干部选派】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全市共选派114名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到34个脱贫村、20个乡村振兴重点村和9个软弱涣散党组织后进村助力乡村振兴。3月份，集中举办了时长为5天的全市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员专题培训班，邀请各业务部门负责人亲自登台授课，有效促进工作队员系统掌握各类帮扶政策，快速学会帮扶脱贫人口的工作方法。2022年荔浦市举办县级以上工作队培训25期，共培训442人。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委组织部	“八桂先锋”典型事迹片优秀奖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5号	2022年1月13日
2	荔浦市委组织部	2022年全区党员教育“党课开讲啦”优秀党课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93号	2022年12月30日
3	荔城镇沙洞社区党委	自治区第五批五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发〔2022〕1号	2022年3月3日
4	茶城乡坪社村党支部	自治区第五批五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发〔2022〕1号	2022年3月3日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提升打造园区党建水平。一体推进党建带群建工作，坚持结对共建，创新开展“党旗领航+”系列活动，不断激发两新党建工作活力。2022年开展了“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中国梦　劳动美”园区技能比拼活动等。打造荔浦市党建主题公园，10月底已全面完工并面向群众开放使用。强化“小个专”党建工作，4月召开“小个专”党建工作指导站工作部署推进会，成立首个“小个专”党建工作指导站，并在全市基层市场监管所全面推开。9月，荔浦市两新组织党工委被评为“桂林市两新党组织党建工作先进单位”、“桂林两新党建微信公众号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申请项目资金。组织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进行实地考察，对各乡镇有发展潜力的项目进行可行性、成熟度、带动农户增收等方面的研讨，按照“村议镇核市审批”的流程进行申报，聘请第三方专业评估公司，出具风险评估报告，向自治区申报了13个项目650万元资金。加大对闲置资金统筹规划。通过“一报二查三走访”等形式，统计各个乡镇合同到期、项目停止等项目闲置资金，用于投入混凝土搅拌站等项目，实现规模化、产业化运营，保证每年收益不少于8%。4月，荔浦市花篮镇福灵村香菇种植项目被评为桂林市村集体经济发展示范项目，双江镇永坪村兰花种植基地和荔城七彩超市被评为桂林市村集体经济实训基地。2022年年底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1556.39万元，在上一年的基础上增加6.57%，实现144个村（社区）5万元全覆盖，10万元以上村50个，20万元以上村14个，50万元以上村4个。

宣传工作

【概况】 中共荔浦市委宣传部是中共荔浦市委员会主管意识形态工作的正科级综合职能部门，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理论股、新闻外宣股、社会宣传和文艺股、舆情信息股、出版和电影管理股、精神文明建设股。挂牌机构1个，为荔浦市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二层机构5个，分别为荔浦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荔浦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荔浦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融媒体中心、红色文化传承中心。2022年，宣传部机关（包括文明办）在编人员8人，空缺行政编4名；荔浦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实有在编人员2人；荔浦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在编人员1人；荔浦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在编人员1人；融媒体中心在编人员29人；红色文化传承中心在编人员1人。

2022年，荔浦市委宣传部落实全国、自治区、桂林市宣传思想会议精神，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守正创新，勇毅前行，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为建设“三个新荔浦”、建设“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争创“西部百强县”提供了强有力的舆论支持、精神动力和文化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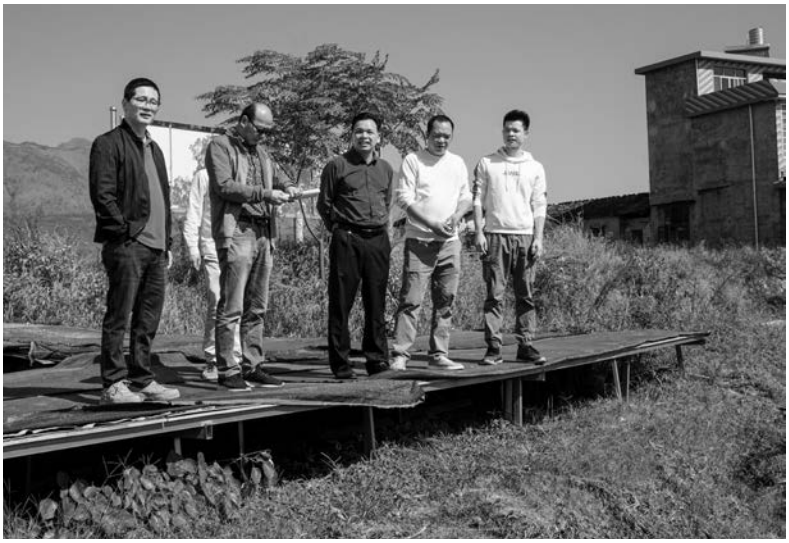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政府办公大楼。

【意识形态工作】 制定《2022年荔浦市委中心组理论学习方案》，为增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实效性，开

展现场体验研讨解决实际问题的走心学。对 14 个市直单位党委(党组)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开展专项检查,发现问题 32 个,提出整改意见 32 条。3 月 17 日,召开意识形态工作研判会,对全市存在的 2 大类 8 个具体问题进行分析研判,并提出了 16 项整改措施,将舆论风险消灭在萌芽状态。同时,组织市宣讲团深入乡镇、机关、社区、企业、学校开展乡村振兴、中共二十大精神等专题宣讲共 43 场,受众人数达 1.5 万人。2022 年全市网络舆情呈现平稳态势,没有发生重大网络负面舆情。“3·23”疫情期间,组织 6 名领导和 12 名工作人员 24 小时三班不间断通过舆情监控软件对全市相关舆情进行监测,共处置涉疫舆情 120 余条,另外涉及民生、政法等相关的网络舆情 8 起,均得到及时妥善处置。及时回复人民网网民留言 39 条,回复率 100%,满意率 100%。

【对外宣传】 中央电视台《谁知盘中餐》栏目、广西电视台《吃货日记》栏目先后到荔浦市进行荔浦芋专辑录制,中央电视台《我的美丽乡村》栏目,对青山镇三联村、马岭镇新黎村进行专题拍摄;邀请广西电视台拍摄壮美答卷·荔浦篇,在广西电视台播出专题报道近 1 个小时,《荔浦:促“三大振兴” 创“西部百强”》在《中国新闻报》、《广西日报》专版刊登。《桂林日报》专版刊登荔浦市荔城镇莲塘屯、马岭镇新黎村,展示全市乡村振兴工作取得的成效。《10 万斤荔浦芋出发 驰援上海抗“疫”》稿件同时在新华社、人民网、《广西日报》、《桂林日报》等 10 家中央、自治区、桂林市级重点媒体上刊登,“荔浦芋头 + 爱心抗疫”强强组合的新闻亮点引发数十万网友的点赞及评论。制作发布“桂林向您汇报·荔浦篇”短视频 105 条,播放量 100 多万次。形象宣传片《一座叫荔浦的城市》在新华社客户端、人民日报新媒体平台、“学习强国”等多个平台播放,全方位宣传荔浦市经济发展、旅游文化等。2022 年,荔浦市在中央级媒体(含网络)上稿 342 条,其中中央电视台上稿 20 条,《人民日报》上稿 1 条;自治区级媒体上稿 411 条,桂林市级媒体上稿 891 条。在《中国新闻报》发表专版 1 个、《广西日报》专版 1 个,《桂林日报》专版 8 个、头版头条 8 条。在国家、自治区级媒体刊登有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稿件 121 篇(条),向自治区报送巩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信息稿件 21 篇。

【文明实践活动】 2022 年继续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完善建设,开展“推进移风易俗·助力乡村振兴”、“社区邻里守望”等各类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4266 场次,受众 191970 人次;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5289 场次,受众 246340 人次。广西志愿服务网注册志愿者人数达 66912 人,占荔浦市人口总数的 20%,有志愿服务时长记录 39971 人,占志愿者总数的 59.74%,超额完成上级要求的占比 50% 的目标任务。举办了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把荔浦芋文化节办成文化的盛会、产业的舞台、人民的节日。青山镇三联村被评为自治区乡风文明建设示范村。在全市中小学生中持续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系列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和“新时代好少年”学习宣传活动,评出 10 名“新时代好少年”,并向桂林市推荐 4 名“新时代好少年”候选人。以“文明家庭”、“十星级文明户”、“身边好人”创建为抓手,开展“孝老敬亲”、亲子朗诵等活动 20 余场。在节日期间检查全市各类文化经营场所 52 家次,保持“扫黄打非”高压态势;组织公安、市场



2022 年 10 月 14 日,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何彰贤(右三)到修仁镇东皋园视察工作。

监督、城管等成员单位，联合开展了“清源 2022”、“固边 2022”、“护苗 2022” 专项行动，出动执法人员 87 人次，车辆 25 辆次，检查书店 14 家次、文具店 10 家、网吧 3 家、影像店 11 家、影院 2 家、印刷企业 9 家，收缴非法出版物 141 册、没收音像制品出版物 98 张。

【自治区文明城市创建】 制定了《荔浦市 2022 年创建第九轮自治区文明城市工作实施方案》、《荔浦市创建自治区文明城市工作问责办法（试行）》，成立了以四家班子主要领导为指挥长、其他四家班子领导为副指挥长的荔浦市创建自治区文明城市工作指挥部。坚持把创城作为“一把手”工程，实行市领导包联责任分工制度，深入到包联单位督促指挥、解决问题，并在责任区分别指派 1 名监督员进行常态化巡视；坚持“谁分管谁负责、谁失分谁受责”原则，创城督查考评结果与部门年度绩效考核挂钩。2022 年邀请了桂林市委宣传部领导、专家到荔浦市开展了网报材料等方面的培训；组织了城管、市场监管、交通等 10 多个部门到北流市交流学习创城先进经验做法。筹集资金 2 万元采购志愿服务马甲 1000 件，组建了“创建自治区文明城市·志愿服务行动”队伍，组织离退休干部、青年文明志愿者等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11 万人次；制作发放了《致市民的一封信》、《调查问卷》4 万余份，提高市民对创城工作的知晓率和满意度。2021 年自治区文明城市考评结果排桂林市第一名。

【融媒体深度融合】 进一步拓展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与“智慧广电　一村一屏”融合覆盖面，为积极探索数字乡村发展新模式，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组织各乡镇、各有关单位在荔城镇金雷村召开了数字乡村建设现场观摩会。制作的《“冬至大如年”处处腊肉香》在 2022 年“全国县融媒体中心优秀奖项”评选活动中，荣获优秀融合报道入围奖，并获得 2021 年度广播电视通讯报道优秀集体奖。在桂林日报（荔浦专刊）、荔浦电视台开辟了“建功新时代　为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献礼”、“清廉荔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专栏共 16 个，刊播有关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稿件 429 篇（条）；2022 年，《桂林日报（荔浦专刊）》共刊发 56 期，荔浦电视台制作播出荔浦新闻电视节目 232 期；荔浦市融媒体微信公众号共发稿 2449 条，点击量达 5843472 人次；大美荔浦 APP 发稿 2492 条，点击量达 11017855 人次。制作抖音短视频 686 条，粉丝量 22.9 万。

【红色文化传承】 推动杜莫镇中共修荔蒙特支纪念馆项目建设，由荔浦市独立策划、采访拍摄及制作的荔浦市党史文献纪录片《使命》，4 月 29 日，在广西国际频道和广西综艺旅游频道《记录广西》栏目播出，备受关注。中共修荔蒙特支纪念馆被列为自治区、桂林市红色旅游打卡点，被评为桂林市第一批民族团结示范基地。坚持把常态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与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系列活动结合起来，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弘扬革命精神，发扬红色传统、传承红色基因。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	“丰收有你有我”——“乡村振兴”公益视频大赛二等奖	农业农村部	2022 年 5 月 1 日
2	荔浦市委宣传部	2021 年度广西日报新闻报道优秀单位	广西日报社	2022 年 3 月 1 日
3	荔浦市委宣传部	2022 年度《广西日报》发行工作先进单位	广西日报社	2022 年 12 月 1 日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唐　滔	荔浦市委宣传部出纳、网信办工作员	迎接服务保障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网络安全工作先进个人	自治区党委网信办	2022 年 12 月

统战工作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简称荔浦市委统战部）是中共荔浦市委主管统一战线工作的职能部门，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机构6个：办公室，综合股、台务股、民族宗教股、非公办、侨务办公室。挂牌单位2个，分别是荔浦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和荔浦市台湾工作办公室；所属事业单位1个：荔浦市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中心。统战部人员编制14名（其中统战部编制11名，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中心编制3名）；2022年实有人员14人。

2022年，市委统战部全面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着力推进提质增效，切实服务中心大局，奋力推动荔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2年度获得自治区统战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二等奖。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市政府大楼4楼。

【服务非公经济】 坚定政治立场。2022年召开全市统战工作会议2次、民族工作会议1次、宗教工作会议1次，组织引导广大统一战线成员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强化政治安排。坚持把科学合理安排使用民营经济代表人士作为做好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重中之重，引导民营经济人士不断增进对中国共产党的政治认同。上年换届以来，荔浦市共推荐49名优秀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当选为桂林市、荔浦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出合理的议案和建议20余件；81名优秀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当选为新一届工商联执委，为荔浦市的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贡献。大力推进清廉民企建设。本着示范一批、带动一片的原则，精选两家企业作为首批创建示范单位，结合企业特点、经营理念和企业文化，指导帮助企业在办公和生产区制作企业清廉文化墙、宣传专栏，悬挂清廉标语、横幅等20余套，打造以党建为统领、清廉文化展示+清廉主题车间为一体的清廉建设阵地，美亚迪公司被评为2022自治区清廉民营企业建设标杆企业。开展“清风书香扬正气·廉洁文化进民企”读书活动，购置发放红色经典类、廉洁教育类、法律法规类书籍200余本，组织企业开展集体学习3场次，举办荔浦市2022年度民营企业家法律、财务知识培训班和民营企业法律大讲堂，结合“万所联万会”工作，在13个乡镇商会和4个行业商会开展法律进商会进企业活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推动清廉民企建设走深走实。率先启动合规监督工作。在桂林市率先成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建立由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和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为召集人，13家成员单位主要领导为成员的联席会议机制。荔浦市工商联联合荔浦市人民检察院、市工信局等14个部门制定工作实施方案。对1家涉案企业启动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已进入评估和考察阶段，考察结果将作为检察机关依法处理案件的重要参考，体现对涉案企业的真“严管”，真“厚爱”。充分发挥园区“巡回法庭”作用，为企业排忧解难。年内，“巡回法庭”开庭34次，解决问题116个。

【“同心”品牌和文化基地建设】 荔浦市统一战线“同心扶贫”助学金以深入开展统一战线济困助弱活动，为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等统战成员和社会各界爱心团体提供一个感恩回馈社会的平台为目的，已连续10年资助贫困学生420余人次，得到了



2022年7月29日，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莫桂桓（左二）到茶城乡开展“八一”慰问活动。

荣誉录

序号	获奖单位或个人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委统战部	2022年度全区统战信息工作先进单位二等奖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2023年2月
2	唐谦子	2022年度全区统战信息工作优秀信息员	自治区党委统战部	2023年2月

社会的广泛好评，2022年，市委统战部、工商联（商会）领导班子在走访10个乡镇的基础上，遴选出24名品学兼优的困难学生，共发放助学金43500元。

【党外干部队伍建设】 充分发挥统战职能，做好党外干部任用提拔。与组织部门沟通协调，推荐任用优秀党外后备干部，充实荔浦市党外领导干部力量。2022年全市共有副科级以上党外干部38人。组织民营经济代表人士50余人赴广东省阳江市开展“喜迎二十大·同心跟党走”主题活动，组织荔浦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开展“欢庆二十大·奋进新征程”理想信念教育活动。

【民族宗教工作】 开展2022年“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和2022年宗教政策法规学习月活动。以“壮族三月三”传统节庆为契机，各单位通过电子显示屏滚动式播放民族宣传标语、悬挂横幅、出版墙报、板报、发放宣传资料，印刷有标语的生活日用品等方式开展民族法律法规和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月教育活动。项目监管实施有新突破。争取中央、自治区民族专项资金407万元，组织实施14个项目，做到资金效益发挥最大化，资金运行安全化。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年全市投入示范创建工作经费80万元，有荔浦市国税局、广恒公司等7个单位申报自治区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15个单位申报桂林市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在荔浦市民族中学、蒲芦瑶族乡社区、荔江湾景区高标准打造“各族青少年交流”、“各族群众互嵌式发展”、“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三项计划”示范点各1个，着力深化内涵、丰富形式，创新方法，在更宽领域、更深层面促进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依法管理宗教事务。进一步加大对《宗教事务条例》贯彻执行力度，制定了行政审批事项细化内容。结合荔浦市宗教工作实际，坚持问题排查与政策宣传相结合，对民间信仰场所是否存在擅自新建、扩建，是否存在烧“高香”、烧“整把香”等进行排查，禁止设立功德箱、禁止打卦算命等规范管理。

【港澳台侨工作】 关爱侨界民生。在春节、中秋等传统节日对困难、患病、重点类型侨眷进行走访慰问35户，发放慰问品和慰问金28800元，主动上门帮侨眷解决问题，落实党委、政府好政策。开展特色活动。联合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荔浦“侨胞之家”开展“侨心向党，喜迎二十大”庆中秋联欢活动，侨众代表和侨企员工60余人参加活动，凝聚侨心侨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习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组织侨情调查。全面完成侨情调查工作，共走访调查362户，新增侨眷和眷属77户，新增海外侨胞和侨眷210人，新增港澳同胞及眷属251人。服务经济发展。深入全市4家侨资企业走访调研，助力复工复产，推荐侨界青年到侨企务工，提高生活水平。争取自治区华侨爱心基金会为荔浦市人民医院捐赠核酸提取仪2台，价值80万元，助力全市疫情防控。

【助力乡村振兴】 组织34家民营企业与34个脱贫村签订助力乡村振兴协议，46家民营企业和商会参与消费帮扶，直接购买本地农副产品350多万元，帮助销售农副产品3000多万元。

党校工作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党校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属于党委直接领导下培养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干部的学校，是党委的重要部门，是培训轮训党员领导干部的主渠道，是党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党校内设5个职能机构：行政办公室、教务室、科研室、图书室、总务室。核定编制25名，其中行政管理人员9名、专业技术人员16

名。2022年在职员工22人，其中参公编制11人，教师编制11人。

2022年，市委党校举办培训班17期，培训对象包括新提拔科级领导干部、党员干部、市直机关党务工作者、驻村工作队员、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主任、村（社区）“两委”成员等，培训总人次为2866人，按计划完成了培训任务。加强调研科研工作，科研成果喜人。2022年6月，荔浦市委党校获评2022年桂林市委党校（行政院校）系统教师课堂教学评比“先进单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南路98号。

【教学培训】 做好主体班教学培训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市乡村振兴局，在衣架之都举办“荔浦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题培训班”1期，培训时长为5天，培训学员达252人[其中驻村工作队员108人，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主任144人]。9月份，联合市委组织部举办2022年荔浦市新提拔科级领导干部培训班暨乡镇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和市直各单位主要领导轮训3期，每期时长3天，培训学员达303人。10月份，联合市直工委举办2022年市直机关党务工作者培训班，时长4天，培训学员达73人。11月份，联合市委组织部举办4期全市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培训班，培训人数达576人。

【党员干部轮训与专题宣讲】 党校充分利用“荔江讲堂”平台，开展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到10月中旬已举办培训班5期，培训学员约600人，除邀请市领导授课外，还邀请市直单位有关领导和校领导分别给学员授课，讲授党建知识、廉政建设、党史学习教育、统计法律法规、禁毒知识等课程，让学员既学习了党建工作的业务知识，又受到党史学习教育，提高了学员的综合素质。根据市委宣传部部署，安排教师开展乡村振兴战略专题备课，全体教师和班子成员分别到13个乡镇和市直八大口进行宣讲，助推荔浦市乡村振兴工作的开展。

【优质课比赛】 为开展好2022年优质课比赛，校委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比赛筹备工作，确定组成4个课题组进行比赛，分管教学工作的领导和教务室春季学期开学时就拟定下发了比赛方案，各课题组精心开展调研、认真备课，多次进行试讲，努力提高专题讲课质量。市委副书记、市委党校校长孙志武对优质课比赛也非常重视，多次就比赛相关工作作出指示，6月16日优质课比赛当天，亲自带领市委办、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乡村振兴局、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委党史研究室、杜莫镇等单位和部门的领导观摩指导比赛，并对每个参赛课题进行点评，使比赛达到预期的效果。最终评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1名、三等奖2名。通过优质课比赛既提高了教师的教学质量，又培养了团队合作精神。选送优秀课程参加桂林市委党校系统优质课比赛，罗凯的“乡村振兴荔浦的做法与经验”课程获得一等奖，被桂林市推荐到自治区委党校参加优质课评比。

【理论研讨课题项目】 党校教师参加自治区委党校、桂林市委宣传部、桂林市政协、桂林市委党校、桂林市党建研究会等各类理论征文，共撰写上送科研论文14篇。其中，市委党校教师何善明的论文《只有改革创新才能不断发展——以广西荔浦县域经济创新发展为例》荣获广西党校（行政学院）系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自治区第十二次委党代会精神”理论研讨会征文三等奖。参加桂林市委党校系统2022年度社科调研课题申报工作，共报送5个课题，其中莫如林的“荔浦衣架家居产业



2022年9月28日，桂林市委党校副校长李副亮（左一）到荔浦市调研清廉景区试点建设情况。

转型升级与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获立项课题。立项课题完成调研进入写作收尾阶段。另外，上年参与的桂林市委党校系统2021年度社科调研课题已获结项，分别是莫如林的“科技创新助推荔浦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研究”、“荔浦市杜莫张村红色资源开发和利用研究”，何善明的“移风易俗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现实挑战与优化路径——以荔浦市为例”。3个课题经专家评审均获得良好等次。

【科研咨政】 2022年共撰写2个科研咨政报告送市领导阅批，咨政内容涉及工业发展、乡村社会治理等。2个市情咨政报告均获市领导肯定性批示，莫劲松、莫如林、何善明《推进移风易俗　提升乡风文明的对策建议》获荔浦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何彰贤批示；莫如林、何善明、陶秀梅《关于科技创新助推荔浦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几点建议》获荔浦市副市长李青松批示。

党史研究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党史研究室，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属于中共荔浦市委员会的职能部门。内设3个机构：秘书股、征编股、宣教股。编制5名，2022年在职4人。

年内，贯彻落实全国党史工作会议和自治区、桂林市党史研究室主任会议精神，以及《自治区党委党史研究室2018—2022年工作规划》，坚持“党史姓党”的根本原则，坚持“一突出、两跟进”的基本要求，坚持“存史、资政、育人”的根本任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扎实推进党史资料征研及宣传教育工作，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任务。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68号。

【存史工作】 继续抓好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史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继续抓好《中国共产党荔浦历史》第三卷的收集、整理以及编纂工作；完成2022年《荔浦大事记》月刊的编辑工作，全年刊印12期；抓好《荔浦历次党代会资料汇编》的资料收集、整理工作；抓好《荔浦剿匪故事集》资料收集、整理工作；抓好存史、资政、育人的各项工作；结合市委、市政府及部门工作实际搞好资政调研，对进一步加强全市基层党建工作打造特色农业品牌进行了专项调研，并撰写调研报告提交给市委组织部。

【资政工作】 根据中国老区建设促进会《关于编纂全国1599个革命老区县发展史的安排意见》（中老促字〔2017〕15号）、广西革命老区建设促进会《关于编纂革命老区发展史的通知》（桂老促字〔2017〕10号）精神。做好《荔浦革命老区县发展史》丛书编纂工作，发挥其存史、资政、育人的作用。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桂林市党史研究室主任会议精神，完成自治区、桂林市党史研究室下达的专题调研工作任务，通过查阅历史文献资料，结合实际到乡镇走访知情人士及地下党员家属后代子女，收集相关资料，撰写调研文章。在杜莫革命老区——修荔蒙特支旧址修缮工作中，提供大量当年地下党工作历史依据，党史资料。

向市委、市政府领导报送有关党史方面的资料。配合有关单位及部门，提供党史文献材料，给前往洽谈、查阅的单位、乡镇等部门提供党史材料。

【宣教育人】 继续抓好一年一度的清明节，“七一”期间的党史宣传教育工作。编辑整理《荔浦抗战故



2022年8月24日，党史研究室党支部到联系村大塘镇大莫村调研脱贫户产业奖补情况。

事集》(一)(二)集,为教育党员群众,特别是教育青少年学生提供了很好的教材。

信访工作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荔浦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是市委主管信访方面工作的正科级单位。主要职能是贯彻党的群众路线,集中反映社情民意,全力维护群众利益,积极化解各类矛盾,指导全市群众信访工作,协调处理群众的信访问题。市信访局下设二层机构:群众信访服务中心。人员编制 8 名,2022 年,在职人员 9 人。

年内,贯彻落实中共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要要求及自治区、桂林市和荔浦市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社会治理创新为动力、深入推动信访工作制度改革,持续开展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取得了一定成效。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 240 号。

【信访案件办理】 2022 年共办理 194 件信访案件,361 人次。其中,本级来访 68 件,212 人次(其中来访 39 件,158 人次;转办 29 件,54 人次);广西综合信访管理系统网上办理登记信件 125 件,149 人次(其中来信 39 件,57 人次;上级来访 5 件,10 人次;网信 58 件,59 人次;领导信箱 23 件,23 人次);复查复核 1 件。中央交办荔浦市(含第一批、第二批)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 28 件,再次信访 3 件。中央交办荔浦市信访积案共 28 件,办结提交 28 件,办结提交率 100%;上级认定化解 28 件,化解率 100%;荔浦市没有自治区领导包案的案件,没有召开听证评议的案件,提级领导包案的 5 件案件均组织了相关部门多次联合接访。

【“两个专项”治理】 开展“两个专项”治理工作,包案领导以“回访”的名义重新对案件进行入户走访,全方位落实落细领导包案责任,与当事人见面交谈之后,一些有倾向性苗头的案件得到有效的稳控。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以身作则,既挂帅又出征,提及包案 5 件“钉子案”、“骨头案”,市信访联席会议召集人逐案反复研判化解举措,市包案领导牵头乡镇、部门成立工作专班,坚持以实体化解为主,实现事心双解、案结事了,2 个专项工作成效明显。集中治理进京到邕重复信访专项工作交办荔浦市重复信访案件 1 件(自治区级交办),已化解 1 件。全年荔浦市进京零上访、赴邕零非访、零进分流中心。

【信访安全保障】 为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确保社会稳定,根据桂林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安排,信访局从 4 月 25 日—11 月 30 日每月安排 1 名公安干警和 1 名信访工作人员参与驻石家庄保障工作组开展协调、劝返、处置工作。并参与 3 月、7 月驻京信访保障值班,严防赴邕进京越级访的发生。

【《信访工作条例》宣传】 在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上组织有关成员单位主要领导及信访业务骨干重点对《信访工作条例》出台的重大意义、主要内容和核心要义等进行学习,了解新时代信访工作的地位作用、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对照信访工作特点,把握党领导下的信访工作体制、有关各方应该履行的职责等。5 月 6 日通过公文系统在全市各单位及乡镇下发了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信访工作条例》的通知(荔信联办发〔2022〕6 号),要求各单位根据通知要求做好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荔浦市信访局	党的二十大桂林市信访安全保障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桂林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 市信联发〔2022〕9 号	2022 年 12 月 5 日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彭家邦	市信访局局长、市委办副主任(兼)、四级调研员	党的二十大广西信访安全保障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自治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	2022 年 11 月 7 日



2022年7月22日，桂林市信访局到荔浦市召开“两个专项”工作暨满意度评价调研会。

《信访工作条例》的学习培训、宣传解读和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在全社会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环境。并翻印《信访工作条例》1000余册、深入贯彻《信访工作条例》宣传彩页（折叠）5万份，在百汇广场和各乡镇集镇开展宣传，受众群众4万多人。

机构编制

【概况】 中共荔浦市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是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机构有综合股、机构编制股、监督检查股。二层机构有荔浦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中心。2022年，市委编办行政编制7名，实有人员7人；工勤编制1名，实有人员1人。荔浦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中心事业编制4名，实有人员3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72号。

【深化机构改革】 向桂林市委编委申请成立荔浦市公安局生态环境保护大队。整合各警种部门分散办理生态环境领域的职能职责，明确“一支队伍”管生态环境领域犯罪案件的查处和侦办，进一步加强了生态环境保护刑事司法力量。新设立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幼儿园和荔浦市修仁镇三诰村幼儿园。根据预测的学生入园数、班级数等情况，结合荔浦市编制现状以及上级文件精神，核定足量的聘用教师控制数，用于招聘专任教师。

【编制清理】 开展教育系统编制清理专项工作，利用实名制系统全面摸排教职工在职在编人员情况，结合各学校在岗教职工的实际情况，梳理存在的混编混岗以及不在岗问题，根据梳理出的人员名单，与教育局以及学校沟通联系，确定人员名单及信息准确无误后，以市委编办名义正式下文调整人员，确保调整后编岗相符。对教职工不在岗问题，根据教育局申请不在岗人员出编的报告，及时向市委编委领导汇报，并提请市委编委会研究决定，待荔浦市委编委会通过后及时办理相关手续，确保教师编制能够用到实处。

【乡镇执法体制调研与改革】 采取书面与电话调研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乡镇逐步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调研。结合实际，梳理出需要调研的内容，向各乡镇开展书面调研，重点了解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职能职责、人员配备、运行及工作开展等方面的情况。认真研究分析乡镇反馈的书面调研报告，针对调研报告中出现的数据不清晰、描述事实有歧义、运行现状表述不清楚等问题，与相关乡镇电话联系，详细了解具体情况，确保掌握的数据及执法现状准确真实。根据掌握的数据及执法现状，认真撰写了全市“乡镇逐步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调研报告，详细描述乡镇综合行政执法机构运行现状、人员编制、存在问题以及建议等内容，报送上级党委编办，为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提供参考依据。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严格执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全面完成了2022年度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公示工作。截至2022年12月，受理事业单位年度报告280个，设立登记6个，注销审核54个单位，变更登记93个，公示事业单位年度报告280个，公示率达到100%。

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发证工作。全面实行行政事业单位、群团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赋码工作，结合各单位机构名称、法人等变化情况，及时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发证工作，赋码及换证覆盖率达到100%。



2022 年 5 月 30 日，市委编办到东昌镇义敏村捐赠图书。

【机构编制执行和效益评估】 坚持从实际出发，科学合理制定《荔浦市机构编制执行情况和使用效益评估工作实施方案》，设置评估指标体系。该实施方案明确了采取部门自评 + 市委编办组成评估组结合机构编制日常管理情况审核材料 + 实地评估的方式开展评估工作。并确定评估范围、时间节点、内容和指标以及工作步骤，为全面开展机构编制评估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对被评估部门提出具体工作要求，加强密切配合，积极参与，共同做好机构编制评估工作。评估指标体系围绕机构编制管理的基本要素，分别从职能、机构、编制、人员、机制 5 个方面确定部门自评及实地评估总体框架，确保评估事项有效转化为分值，进而确定评估等次，有力推动规范机构编制管理。优化评估程序，增强评估科学性。单位自查自评。由评估对象按照评估内容和指标开展自评。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填报标准，督促指导各部门按时按质报送自评报告以及评估表。组织实地评估。在部门自评的基础上，以实地走访、查阅台账印证自评情况。由分管领导带队组成评估组，实地走访了市直工委、市应急管理局、市融媒体中心、市医保中心等 14 个部门、20 个事业单位，根据部门、事业单位的实际情况，有侧重的了解掌握评估对象的有关机构编制人员情况。开展民意测评。通过发放调查问卷了解评估对象职责履行及内外部协调机制建立运行情况，发现机构编制执行中有待改进的问题，进一步提升机构编制使用效益。

【县乡两级权责清单调整】 2022 年 2 月，荔浦市开启调整县乡两级权责清单工作，涉及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工作的市直单位共 30 个，乡镇 13 个。市编办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倒排工期，有序地推进权责清单工作。责任担当。明确相关部门是推行权责清单制度工作的主体，要切实负起责任，落实专人负责本单位的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工作。沟通协调。对于多次不按要求修改权责清单的部门，及时与负责人联系督促修改，确保按要求修改到位。专家参与。严格按照自治区权责清单动态管理办法规定程序，将审核后的权责清单，分 3 批报市司法局进行合法性审查，确保权责清单依法制定。公布程序。部门根据司法局的反馈意见作出最后修改并报市人民政府审定通过后对外公布。

机关工委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为正科级市委派出机关。主要行使指导市直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审批基层党组织的请示和换届工作、审批发展新党员、开展相关党务培训等工作职能。市直工委下设办公室、武装部 2 个内设机构。编制 5 名，2022 年在职在编 10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 72 号。

【基层党组织建设】 市直各基层党组织 2022 年任期届满，为抓好市直机关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市直工委于 4 月召开市直机关换届选举工作培训会，深入学习换届选举工作有关政策法规。专门下发了《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参考材料》，供换届单位学习借鉴。严格把关，对各单位的换届方案、工作报告、会议程序、候选人审批等，都作详细的要求和指导，为各单位换届奠定基础。督促检查，促使各党组织及时换届。市直机关工委所辖 147 个党支部，未到换届时间的支部 55 个，7 个申请延期换届。其余的党支部完成了换届。

【党建培训】 搞好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工作。于 5 月 17 日—19 日举办了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集中培训班各 1 期，来自市直党组织和 “两新” 党组织共 140

名入党积极分子及发展对象参加了培训学习，通过培训，端正了入党积极分子及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使之树立了正确的意识形态。抓好参加人员的国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通过教育培训，把国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融入了教学过程中。抓好两新党组织党务工作培训班。6月23日，到临桂区红色教育基地举办两新党组织党务工作培训班，来自“两新”党组织的27位负责人参加了培训，发放《发展党员手册》、《党内选举培训资料》等50多册，为推进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打好基础。2022年10月24日—27日开展市直机关单位各党务工作者培训，来自市直机关党组织的79位负责人参加了培训。



2022年9月28日，市直工委组织党员到黄姚古镇省党工委遗址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发展党员】 在发展党员的审核、审批过程中，市直工委对党员的入党手续材料严格把关，保证新发展党员的质量，使机关党员结构日趋合理。年内审批发展30名新党员。

【党组织活动】 开展春节和“七一”慰问困难党员活动，把党的关心送达困难党员。各单位组织党员开展党日主题活动，根据相关要求，市直机关工委根据各单位实际情况及党员人数，下拨相关党员活动经费。

【党费收缴】 规范做好2022年党费收缴工作。确定专人负责党费收缴管理工作，严格核对收缴标准和时间，加强对党费收缴工作的检查与监督，严格要求各机关党组织做好党费收缴并按季度上交，确保党费收缴工作及时足额完成。到11月底，全市市直党组织共上缴党费45万元。

【创建模范清廉机关】 2022年8月份，市直机关工委从市委组织部接过“创建模范机关，建设清廉机关”建设工作任务后，立即召开工委会研究部署，与市委组织部联合下发了《荔浦市大力推进“创建模范机关，建设清廉机关”的实施方案》，同时对5个建树单位的领导班子进行了廉政鉴定，及时对5个建树单位的建设情况进行了督促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向建树单位反馈，及时整改，同时向市清廉办反馈情况，促进“清廉机关”工作的有序开展。“清廉机关”工作已经从5个建树单位扩展到23个单位（其中22个单位属于2021—2022年党建品牌授牌单位）作为荔浦市清廉机关工作的重点单位，从而带动全市所有机关单位的工作开展，全市市直机关单位建设情况较好，完成度达90%。

绩效考评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荔浦市人民政府督查和绩效考评办公室是市委主管督查和绩效考评方面的正科级工作机关，主要负责对各级党委、政府的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各级党委、政府领导批示及交办事项的督办；负责对市直部门和乡镇开展绩效考评工作。内设机构有督查股、绩效考评股，二层机构有荔浦市督查和绩效评估中心。2022年，市督查绩效办行政编制5名，实有人数5人；市督查和绩效评估中心事业编制4名，实有人数3人。

年内，完成各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各类督查督办事项，完成2022年度自治区、桂林市及荔浦市本级绩效考评工作。荣获2020—2021年度自治区党委督查工作先进单位表彰；在2021年绩效考评结果评定中，荔浦市获得桂林市绩效考评农产品主产区类二等等次。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

【绩效管理自评迎考】 在绩效管理与自评迎考工作方面，绩效考评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绩效管理与考评工作，市委常委会和政府常务会适时听取绩效工作汇报，研究落实各项政策和决策；凡是自治区绩效办、桂林市委督效办下发的重要文件，均由市委书记、市长作批示，抄送市四家班子成员，转发全市各乡镇、市直各单位；指标承接单位于每季度末，按时上报指标完成进度情况，并报分管市领导批阅；分管市领导的绩效奖金与分管的部门及乡镇挂钩，促使分管领导主动承担绩效指标任务的责任落实。抓指标落实，务求指标不扣分、少扣分。把上级下达的各项绩效目标与荔浦市重点工作、重大活动及各乡镇、市直各单位的实际结合起来，使指标体系上下无缝衔接。承接自治区、桂林市的考核指标全部纳入市本级考核，对市直单位的考核指标则明确落实了对应的责任单位和具体责任人，使各项考核指标有人管、有人抓，紧密跟进，随时掌握指标任务的完成情况，确保各项指标圆满完成，力保不丢分、少丢分。细化承接指标的任务分解，对迎考指标及时分解到职能部门，对能分解到乡镇的全部分解到乡镇，并落实单位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具体抓。迎考单位当年绩效考评指标出现被扣分的，本级绩效给予双倍扣分，其党政主要领导还要向市委、市政府作出书面说明，造成重大失分影响在桂林市考核中排名的，单位考核等级可直接降档。加强以动态跟踪、督促检查为主要内容的重点项目综合管理。加强与各部门的联络配合，共同组成联合督查组，统筹其他工作，采取定期、不定期的督查方式，督查市重点指标的进展情况，将发现的问题及时向绩效考评领导小组汇报，督促责任单位进行整改，确保各项指标按照考评细则时间节点要求按时完成，对重大项目、重点工作实行跟踪问效。对部分重点指标开展季考季评，紧扣全年主要经济发展目标，逐级压实责任，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激励各级各单位对标自治区和桂林市先进，奋力向上，敢为人先。对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倒排工期，逐季逐月逐周甚至逐日落实节点目标，确保全年总体目标顺利实现。抓好年底各项指标的冲刺。在对各项指标熟悉了解的情况下，从第四季度起，要求责任单位每月报送指标完成情况，市督效办采取抽检的方式，现场实地走访各个单位的指标点，了解情况，并将每月指标完成情况报给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对存在扣分风险的指标，按《荔浦市绩效考评会商制度》文件组织会商，市领导亲自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各种困难和问题，促进目标任务的按时、按质、按量落实。

【绩效宣传和公示】 加强宣传，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宣传工业振兴、乡村振兴、教育、交通、城市建设、生态环境等涉及民生的政府工作所取得成绩，要求涉及上述工作的各部门及时报送工作信息，由市督效办通过荔浦电视台、今日荔浦报、融媒体中心、户外大屏等途径进行全方位宣传报道，提高人民群众的知晓率和关注率；对群众意见建议整改方案及整改成果通过上述途径进行公示、展示，让群众感受到市党委政府对群众意见建议的高度重视，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通过荔浦电视台、今日荔浦报、融媒体中心、户外大屏、短信平台、大幅横幅、宣传海报等途径，公告自治区及桂林市开展民意调查的公告，提高群众对民意调查的参与热情和参与度。结合自治区、桂林市年终绩效考核相关要求，对各指标承接单位如何整理绩效台账进行了培训。要求各单位在全面完成指标任务的同时，按照任务分解、落实等环节，逐项对照指标评（扣）分标准，详尽细致、规范地收集整理好相应的台账资料，确保能够充分体现荔浦市对自治区、桂林市所下达任务的分解、落实情况及效果。

【完善绩效管理与考评体系】 在2021年绩效考评方案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了绩效考评指标体系，突出考评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考核、民生改善、特色工作、党的建设等工作，重点考核自治区、桂林市下达的指标任务，关注群众满意度，加大重点指标分值权重，上级指标权重超过85%。2022年全市绩效目标及考评细则的制定设置，经过考核单位提出初步方案、市绩效领导小组审议、征求各乡镇、市直各参评单位意见，对荔浦市绩效管理与考评工作方案做了修改，完善奖罚措施，加强绩效考评结果运用。

在绩效管理与考评工作中继续推行双线考核，即基础性指标考核和竞争性加分考核。制定完善了《荔浦市2022年度绩效考评工作方案》和《荔浦市2022年度绩效考评奖惩办法》，分别规定了基础性指标考核和竞争性加分考核工作内容、考核方式及

奖惩办法。其中，基础性指标考核全覆盖上级下达任务指标、市直各单位职能工作的指标考核、公众评议、专项互评和领导总评等内容；竞争性加分考核内容包括争取项目资金、创先争优、重大项目建设、征地拆迁工作、乡村振兴工作等。发挥绩效考评“指挥棒”的导向作用，推进全市重大项目以及征地拆迁等重点难点工作。在绩效奖金的发放上与考核等级挂钩，分优秀、良好、一般3个等次，并要求各单位的绩效奖金必须进行二次分配，尽量体现工作职能难易、轻重及贡献大小的差异化，实行多做多奖、能者多奖的方式。在绩效考评的每个环节只要有可能，都主动邀请相关部门人员或社会各界人士进行监督。专项互评和领导总评由市督效办组织实施，市统计局进行分数统计，各乡镇和市直单位可派代表现场监督统票。指标考核由考核单位填写统计表和扣分情况表，经单位盖章、主要领导及分管市领导签字后交市督效办备案，全过程均可复查。向被考评的单位反馈考评结果，给予一定的申诉期，并最终将全部考评结果进行公示。凡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均由绩效领导小组研究讨论，报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或常委会通过，以树立绩效管理与考评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2022年9月19日，荔浦市召开自治区绩效考评指标进展分析会。

考评结束后，及时将年度绩效考评结果进行排名并以适当方式进行全市通报，考评结果作为各乡镇、市直各单位选人用人、评先评优、绩效奖金分配的重要依据。2022年度乡镇、市直单位年度绩效考评结果按照综合得分高低，分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4个等次。其中，较差等次不占比例。乡镇的优秀等次为6个，良好等次为5个，一般等次为2个；市直单位的优秀、良好、一般等次比例为5∶4∶1。综合得分低于850分（含）的，直接定为较差等次，等次名额采取四舍五入的方式计算。年度绩效考评结果与经济奖励、公务员评先评优、领导干部任用、行政问责挂钩。对于连续3年在乡镇中排名最后1位，在市直单位排名最后3位，则由组织部门对其主要领导进行调整。

【督查督办事项】 2022年，按照市直各部门、各议事协调机构每年只开展1次综合性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原则，根据《2022年自治区督查检查考核计划》和《中共桂林市委办公室、桂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统筹规范全市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市办发〔2019〕2号）要求，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了《2022年荔浦市督查检查考核计划》，对全市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关于广西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重要题词精神情况、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贯彻落实情况、重大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工业振兴、乡村振兴等工作按时间节点进行了督查检查考核，计划开展10项，均按计划科学规范的开展督查检查考核。按照自治区、桂林市督查督办工作要求，荔浦市2022年共发出要求12月底前报送材料的督查督办事项通知41份，由各乡镇、市直各有关单位承办并反馈落实情况，已办结39件，正在跟踪督办2件；共对市委领导批示件、安全生产工作、疫情防控工作、承办上级督查督办件以及市本级督查工作等进行督查检查，做到查先督，查后再督。

【“督考合一”】 采取结合全市绩效考评指标目标，开展督查检查考核工作，对群众意见建议整改、各重大项目建设、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等工作进行现场实地督查检查，进一步促进了各项绩效考评指标的完成和各项工作任务的开展。同时，把督查检查和绩效考核管理相结合，将督查检查等重点工作纳入绩效考评体系，2022年荔浦市督查工作指标分值各乡镇、市直各单位考核均占10分。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

重要会议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2月24日—25日，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召开。来自全市各行各业、各条战线的与会人大代表在为期2天的会议中，庄严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分别表决通过了《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荔浦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决议》、《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荔浦市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预算的报告决议》、《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荔浦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决议》、《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荔浦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决议》、《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荔浦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决议》。会议通报了各位代表对2021年部分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满意度测评结果。受荔浦市委书记李玉清委托，荔浦市委副书记孙志武在会上代表市委作了讲话。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2022年，荔浦市第二届人大常委会共召开常委会8次。

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1月25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主持会议，副主任孟璇、黄旭庆、伍和志、莫泰恩及32名委员出席了会议。荔浦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邓锦波，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法院、市委组织部、市司法局有关负责人，市人大机关委室副主任、新坪镇代表团5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市公民中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实施意见的报告，对荔浦市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作出决议；审议和通过《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视察实施办法（草案）》；审议和通过《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工作实施办法（草案）》；审议和通过《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守则（草案）》。会议表决通过了叶柏君等5人的职务任免，并进行了庄严的就职宪法宣誓。会前，荔浦市人大常委会组织拟任命干部进行了任前法律考试。

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2月18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主持会议，副主任孟璇、黄旭庆、伍和志、莫泰恩及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共28人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市监察委员会、市政府办、市委组织部，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发改局、市财政局领导，市人大委室副主任、杜莫镇代表团5名市人大代表等列席会议。会议通过了相关人事任免；听取和审议关于市二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情况的报告。覃传良在会上向市人大常委会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市二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选举联络工委作关于市二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审议了召开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过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的决定（草案）；关于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列席人员的决定（草案）；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资格审查报告（草案）；会议初审了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

日程(草案);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执行主席分组建议名单;“一府两院”5个工作报告及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和通过了《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草案)。

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4月14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主持会议,副主任孟璇、黄旭庆、伍和志、莫泰恩及26名委员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市人民法院院长粟开俭,以及市监察委员会、市委组织部、市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人,市人大委室副主任,荔城镇代表团3名、茶城代表团2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了《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守则》;审议和通过了《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要点》、《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联系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办法(草案)》。会议表决通过了张艳球、黄智敏的职务任免,蒋茂利为新任命人员颁发了任命书,新任命人员做表态发言,并进行庄严的宪法宣誓。会前,荔浦市人大常委会组织拟任命干部进行了任前法律考试。

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5月27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主持会议,副主任孟璇、黄旭庆、伍和志、莫泰恩及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共31人出席会议。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唐亮,市人民法院院长粟开俭,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邓锦波,市政府办,市委组织部,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等有关负责人,市人大机关委室副主任以及青山镇代表团3名、龙怀乡代表团2名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通过了荔浦市人民检察院关于市人民检察机关诉前羁押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荔浦市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全市柑桔黄龙病综合防控情况专项工作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荔浦市实施科技创新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还听取了荔浦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会议表决通过了张翊诚、罗国标的职务任免。会上,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作表态发言。会前,荔浦市人大常委会组织拟任命干部进行了任前法律考试。

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7月25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主持会议,副主任孟璇、黄旭庆、伍和志及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共29人出席会议。市人民法院院长粟开俭,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检察院、市政府办、市自然资源局等有关负责人,市人大机关委室副主任,荔城镇代表团3名、青山镇代表团2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市人民法院关于全市诉源治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荔浦市城区建设工程“烂尾楼”问题处置工作情况的专项报告》、《市人民法院关于荔浦市城区建设工程“烂尾楼”问题处置工作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议还听取、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情况的报告。会上,副市长葛浩波作了表态发言。

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9月2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主持会议,副主任孟璇、黄旭庆、伍和志、莫泰恩及26名委员出席了会议。副市长葛浩波,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人,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发改局、市审计局、市工信局、市卫健局主要负责人,市人大机关委室副主任,马岭镇代表团3名、大塘镇代表团2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市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市本级政府性债务及管理情况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专项债券及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调研报告》。会议表决通过了《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21年市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市人民政府2022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以及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初审意见》。

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9月26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主持会议,副主任孟璇、黄旭庆、伍和志及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共28人出席会议。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市文广体旅局、市民宗局等有关负责人,市人大机关委室副主任,双江镇代表团3名、马岭镇代表团

2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少数民族旅游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审议通过了《荔浦市人大常委会关于2022年度对市人民政府部分工作部门进行述职评议的工作方案(草案)》。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作表态发言。

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12月29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主持会议,副主任孟璇、黄旭庆、伍和志及市二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共28人出席会议。副市长葛浩波,市人民法院院长粟开俭,市委组织部、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检察院、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民宗局、市财政局等有关负责人,市人大机关委室副主任,荔城镇代表团3名、青山镇代表团2名市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通过了市人民政府《关于我市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荔浦市2021年度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及《关于2021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书面)、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2022年度财政收支预算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度荔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实施的报告》,审议和通过了《荔浦市人大常委会人才智库管理办法》。会议进行了人事任免,通过了唐小杰等人的职务任免。蒋茂利为新任命人员颁发任命书。会议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

【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会议】 荔浦市人大代表“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经验交流会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推进会:1月19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参加会议。蒋茂利指出,在荔浦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各乡镇狠抓落实,荔浦市“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下一步,全市各级人大要全面总结经验,找准短板弱项,深化顶层设计,夯实平台基础,延展履职方式,创新管理机制,科学评估实效,动态推广经验,建立规范档案,在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和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上展现更大作为,要因地制宜,打造符合当地实际、具有地方特色、形式多样的履职平台,持续形成富有荔浦特色的人大代表履职品牌。蒋茂利强调,全市各级人大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深入贯彻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共中央、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和荔浦市委关于人大工作的决策部署,不断完善代表工作机制,持续深入推进“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和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为建设“富裕文明、生态宜居、幸福和谐”新荔浦,打造西部百强县贡献人大的智慧和力量。会上,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孟璇传达学习了自治区、桂林市“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经验交流会精神。荔城镇、马岭镇、龙怀乡、交通运输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等相关负责人分别作交流发言。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黄旭庆、伍和志、莫泰恩,副市长、公安局局长周成玉参加会议。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对政府工作部门述职评议工作会:12月29日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主持会议。副市长葛浩波参加会议并作发言。会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3个单位主要负责人依次代表部门作了述职汇报。与会的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大代表就述职报告进行提问,并以问卷测评形式开展了评议。荔浦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孟璇、黄旭庆、伍和志,市人民法院院长粟开俭参加会议。

人大工作

【概况】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为正处级行政单位。内设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监察和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科文卫与民族工作委员会、农业农村与环资城建工作委员会、选举联络工作委员会。2022年度,核定行政编制数21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3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名。2022年在职人员27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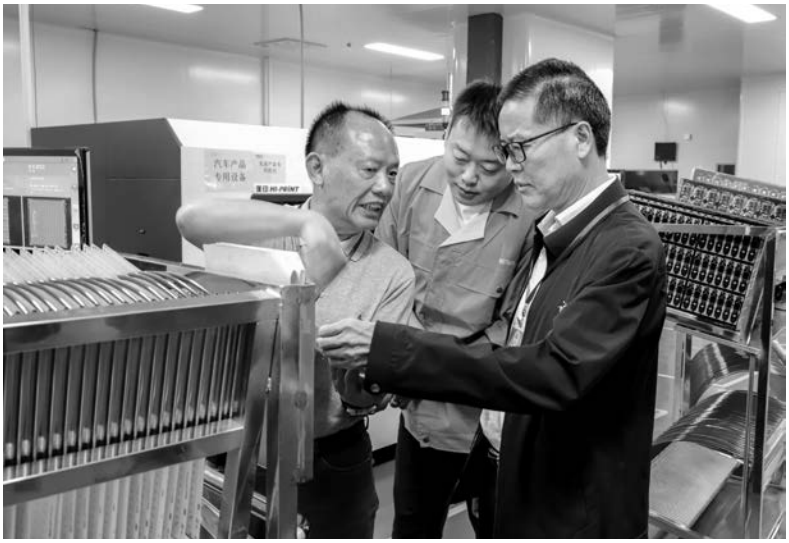
年内,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民族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按要求选优配强乡镇人大主席、专职副主席和兼职副主席,配备1名以上人大专职工作员,同时有针对性的把年轻优秀干部吸纳进来,进一步充实乡镇人大工作力量。落实乡镇人大工作经费保障,指导辖区13个乡镇召

开2022年上半年和下半年人代会。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6号市政府行政办公大楼。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对广西“五个更大”的重要要求，以及视察广西“4·27”重要讲话和对桂林的重要指示精神，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切实用党的创新理论引领和推动人大工作。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开展了12期专题学习研讨活动。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上级《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有关要求和任务分工，立足荔浦人大工作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成立相对应工作专班，组织各专班人员与乡镇人大、市乡镇人大代表开展相关的座谈、调研活动20余次，收集相关的工作意见建议10余条，自觉服从市委领导，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全年主动向市委报告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26次。

【依法监督】 市人大常委会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寓支持于监督之中，保障市委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持续改善。围绕生态环境保护强化严格监督。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情况检查，听取审议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开展林田河砂资源保护专题视察，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保护人大监督。探索“人大+审计”的生态环保监督方式，推动生态环境保护问题有效整改。围绕经济健康运行强化财经监督。聚焦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推动计划、预算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实施预算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督，听取审议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专项报告，严格执行先审后用，支持市政府用好用活新增债券资金，审查批准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聚焦风险防范和化解，强化政府债务情况监督，首次听取市本级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聚焦国有资产保值增效，听取审议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聚焦问题抓整改，联合纪委监委、审计部门，以重大政策落实、重大项目建设、重要民生保障为重点，跟踪监督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列出清单，限期整改，促进财政资金使用合规提效，保障经济健康运行。审计工作报告中涉及的9个问题，整改完毕6个，整改问题金额1.2亿元。围绕“三大振兴”强化监督支持。围绕推进产业振兴，开展2021年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券和重点领域财政专项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的专题调研，推动发挥专项资金的牵引性、带动性、关键性作用。围绕推进乡村振兴，听取审议柑桔黄龙病综合防控情况专项报告，开展林长制推进和实施情况专题调研，跟踪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执法检查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2022年2月，常委会在桂林市人大农业农村工作培训会暨现场经验交流会上作经验交流。围绕推进科教振兴，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的实施情况，助推高质量发展；对贯彻实施《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创新条例》情况、荔浦市均衡教育发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助力荔浦科教创新发展。围绕民生关切和司法公正强化依法监督。聚焦社会民生，听取审议退役军



2022年11月2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右一）率工业园区企业人大代表到光电科技企业开展调研。

人服务保障工作情况报告，开展新业态就业人员劳动权益保障情况专题调研，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关于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决议》的实施情况，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听取审议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民族工作专题调研，助力荔浦创建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听取审议城区建设工程“烂尾楼”问题处置工作情况专项报告，支持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法院形成合力，推动“烂尾楼”问题解决。开展诉前羁押、诉源治理专项调研并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推动“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和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机制的落实，推动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工作，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干部任免】 市人大常委会严格人事任免程序，规范行使任免权。常委会依法任免干部 52 人次，组织宪法宣誓 7 人次，任命和决定任命的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均参加任前法律考试，引导和教育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树立宪法意识，恪守宪法原则，履行宪法使命。

【代表主体作用】 市人大常委会突出代表主体地位，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更好发挥代表作用，代表履职赋能创新推动。结合开展专班工作，制定《荔浦市人大代表履职活动中心和联络站建设、人大代表综合素质及代表履职能力提升星级评定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从搭建完善的履职平台体系、创新多样的活动载体、完善高效的代表建议办理机制、强化齐抓共管的督导机制、构建奖罚分明的激励机制等方面作出部署、抓好落实。加强代表培训，强化代表履职经费保障。开展全市代表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推动全市代表工作创新突破。荔浦市人大《以特色星级化管理为代表履职赋能》工作经验得到自治区人大领导的肯定，并在 2022 年第 8 期《广西人大》杂志刊登。代表履职平台持续优化。深化拓展“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并取得新突破，代表履职为民工作走在桂林市前列。2022 年 7 月，荔浦市在桂林市人大代表“混合编组、多级联动、履职为民”工作经验交流会上作经验交流。成立专人专编的常委会代表履职服务中心，乡镇相应成立 13 个乡镇代表履职活动中心及 144 个村（社区）代表联络站，打造特色行业代表联络站 5 个。代表履职活力全面激发。在全自治区县（市、区）级人大常委会中率先开展“智慧荔浦人大”信息化建设，通过开发建设代表信息库，对代表信息数据进行更加系统、规范的信息化管理，提升信息数据的综合利用能力，实现数据共享荔浦一张网。开发建设履职管理系统、建议工作系统和“智慧荔浦人大”APP 等信息化应用系统，为代表开展日常学习和履职打卡提供更便捷、更高效的服务。代表使用“智慧荔浦人大”APP 即可对“参会培训、视察调研、联系选民、建言献策、作用发挥”五大积星考评类型进行网上履职打卡积星，实现代表履职情况即时录入、履职积分自动生成、积星排名实时更新，还可以随时随地阅读人大新闻热点资讯、在代表网上学堂开展在线学习等，实现线上线下履职有机结合。邀请市人大代表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40 人次，参加桂林市、荔浦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建议督办、执法检查、调研视察等活动 285 人次，参加“一府一委两院”的座谈会、听证会等活动 36 人次，应邀担任监督员、评议员 100 多人，有效拓宽代表知情知政和监督履职渠道，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建议办理质效有效提升。建立健全领导领衔督办、专委联合督办、跟踪问效督办等建议办理机制，特别是对涉及全市大局的重要建议，进行整合联办、重点督办、持续推进，代表建议的办理效率和质量得到新提升。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 48 件代表建议，均在法定时限内全部办结并答复代表。荔浦市人大常委会探索代表评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新模式的工作做法得到自治区人大的肯定，并在 2022 年《广西人大》杂志第 3 期刊登。

荔浦市人民政府

重要会议

【政府工作会议】

荔浦市一季度经济运行会议 2022年3月17日，荔浦市召开一季度经济运行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通报1—2月经济运行情况及3月份工作安排；各乡镇党委书记，市农业农村局、工业和信息化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主要领导分别作表态发言；市长唐双喜讲话强调全力以赴，抓好经济向暖回升工作。

“四上”企业培育暨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会议。为促进荔浦市经济社会发展，增加经济增长后劲，市人民政府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四上”企业培育暨固定资产投资工作会议。市统计局培训“四上”企业培育工作；市发改局培训项目包装、固定资产投资工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发言。

荔浦市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会议 2022年5月18日，荔浦市召开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会议，对现行耕地保护目标确定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政策解读，对接各乡镇永久基本农田划定。

工业振兴大会 为进一步强化荔浦市“工业强市”战略，提振工业企业发展信心，实现工业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22年9月29日，荔浦市召开工业振兴大会。会议要求，要全面落实自治区和桂林市推进工业振兴大会部署要求，以开好局、起好步、带好头的步伐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推动全市工业振兴。会议对荔浦市获工业发展特别贡献奖、工业企业税收特别贡献奖的企业和新上规模企业以及优秀民营企业家进行了颁奖。

2022—2023年冬春季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会议 2022年11月29日，荔浦市召开2022—2023年冬春季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会议。会议要求，做好全市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有效遏制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故的发生。

贺巴高速连接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方案报批工作会议 2022年12月7日，荔浦市召开贺巴高速连接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方案报批工作会议。根据贺巴高速连接线的工作进程情况，会议培训了贺巴高速连接线社保参保材料收集相关事宜；对该连接线相关数据进行核实、确认。

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专题部署会议 2022年12月19日，荔浦市召开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专题部署会，会议传达了国务院、自治区食安办有关“两个责任”会议精神；动员落实“两个责任”工作机制，部署下一步工作，进一步压紧压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和企业主体“两个责任”。

【政府常务会议】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三次常务（扩大）会议** 2022年1月29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唐双喜在市行政办公楼四楼第一会议室主持召开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三次常务（扩大）会议，会议传达学习桂林市人民政府六届四次常务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研究部署生态环境和矿山整治工作；研究部署粮食安全和农业产业发展安全工作；研究部署一季度经济运行调度工作；研究部署春节期间社会维稳和交通保障等工作。

会议还研究部署春节前后有关工作。会议要求做好社会维稳工作，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确保中共二十大、北京冬奥会期间社会和谐稳定。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四次常务会议 2022年2月2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唐双喜在市行政办公楼四楼第二会议室主持召开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四次常务会议，审议《政府工作报告（送审稿）》等3个报告，讨论《关于审议荔浦市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标准的请示》等议题：关于审议荔浦市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送审稿）》的事宜；关于审议《荔浦市2021年财政收支执行情况及2022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的事宜；关于审议《荔浦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报告》的事宜；关于审议荔浦市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标准的事宜；关于审议实施荔浦市乡镇垃圾清运市场化运作的事宜；关于审议《荔浦市千人以上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送审稿）》的事宜。传达学习桂林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荔浦市相关工作；关于研究2022年第一季度全市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工作相关事宜。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五次常务会议 2022年4月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唐双喜在市行政办公楼四楼第二会议室主持召开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五次常务会议，集中学习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近期相关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有关论述；会议集中学习了《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建设论述摘编》；学习习近平对耕地保护工作的重要指示和自治区党委书记刘宁的批示；研究部署田长制工作；学习桂林市委书记周家斌关于生态文明执法队伍建设的讲话精神；传达自治区和桂林市疫情防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研究部署疫情防控工作；传达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科学内涵和重大意义；学习习近平关于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有关论述，研究部署全国知识产权强国示范县创建有关工作；学习食品安全工作有关内容。关于审议《荔浦市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送审稿）》的事宜。通报学习自治区纪委对钦州市疫情防控工作中相关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失职失责问题处理案例。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 2022年4月2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唐双喜在市行政办公楼四楼第二会议室主持召开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中共桂林市委办公室　桂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自治区党代表会议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办通〔2022〕10号）等文件精神，研究部署荔浦市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预防地质灾害及防汛备汛等工作：传达学习桂林市市长李楚对《关于全市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预防地质灾害及防汛备汛工作专项督查情况的报告》批示，研究部署荔浦市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预防地质灾害及防汛备汛工作；传达学习《中共桂林市委办公室　桂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桂林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通知》（办发〔2022〕2号），研究部署荔浦市贯彻落实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研究部署荔浦市疫情防控工作；传达学习《信访工作条例》，研究荔浦市2022年第二季度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工作；传达学习《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区中小学生溺水事件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研究部署荔浦市防范中小学生溺水工作；传达学习《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振兴促进条例》，研究实



2022年6月24日，市政府办公室组织干部职工观看“名家云直播”党课宣讲。

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工作。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七次常务会议 2022年7月1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唐双喜在市行政办公楼四楼第二会议室主持召开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七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广西贯彻落实〈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分工方案》等文件精神,研究经济发展、绩效考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工作,审议荔浦市西南片区环卫保洁继续市场化运作等议题。研究2021年考核评估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传达学习《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大督查激励力度的通知》;传达学习自治区主席蓝天立在自治区十三届人民政府第五次廉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传达学习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贯彻落实〈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分工方案的通知》;传达学习国务院《关于印发全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及自治区副主席许显辉在自治区城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推进暨“百日行动”部署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桂林市领导对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的批示。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九次常务会议 2022年9月1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唐双喜在市行政办公楼四楼第二会议室主持召开荔浦市人民政府第九次常务会议,讨论《关于审议我市2022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标准的请示》等议题,组织学习自治区自建房安全暨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等4个专题学习:关于审议《荔浦市2022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标准》的事宜;关于审议《2022年荔浦市限上零售业、餐饮业、工业企业消费券活动工作方案》的事宜;研究2022年第三季度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工作;研究全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暨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工作;学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节选)、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压紧压实责任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落实的通知》(桂乡村指办发〔2022〕39号),研究荔浦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学习《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的事宜。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十次常务会议 2022年9月27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唐双喜在市行政办公楼四楼第二会议室主持召开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十次常务会议:关于审议《荔浦市2022年推进工业振兴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送审稿)》的事宜;关于审议表彰2021年度工业发展优秀企业和优秀民营企业家标兵的事宜;关于审议《荔浦市工业振兴 2022年实施方案(送审稿)》的事宜;关于审议《荔浦市领导跟踪服务“四上”企业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的事宜;学习《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桂发〔2022〕15号);研究国庆期间疫情防控及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十一次常务会议 2022年10月13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唐双喜在市行政办公楼四楼第二会议室主持召开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十一次常务会议,研究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通报中共二十大维稳安保广西战时指挥部自治区视频调度会议精神和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大督查暨乡村振兴“换位沉底”专项行动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情况,学习广西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审议《桂东北天然气环网荔浦段天然气管道项目征地拆迁及临时用地补偿协调工作协议(送审稿)》等相关议题:研究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副市长周成玉通报中共二十大维稳安保广西战时指挥部全自治区视频调度会上自治区副主席秦如培作出的指示精神;关于审议桂东北天然气环网荔浦段天然气管道项目征地拆迁及临时用地补偿协调工作协议(送审稿)的事宜;关于审议《桂东北天然气环网桂林—阳朔—荔浦天然气管道(荔浦输气站)项目建设用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送审稿)》的事宜;关于审议《2022年度全市相关企业税收目标奖励办法(送审稿)》的事宜;关于审议《荔浦市乡镇财税目标管理暂行办法(送审稿)》的事宜;关于审议《荔浦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送审稿)》的事宜;研究2022年第四季度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工作;学习《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桂办

发〔2022〕24号）；研究市林长制相关工作；研究市河长制相关工作；研究2022年绩效考评工作。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十二次常务会议 2022年12月12日，市委副书记、市长唐双喜在市行政办公楼四楼第二会议室主持召开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十二次常务会议，研究调度第四季度经济运行等工作，学习《桂林市2022—2023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等内容，审议《关于调整2022年度财政收支预算的报告》等议题：研究调度第四季度经济运行指标工作；关于审议《关于调整2022年度财政收支预算的报告》的事宜；关于审议调整荔浦市公办幼儿园保教费收费标准的事宜；关于审议提高荔浦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补助标准的事宜；研究消防及安全生产工作；学习《桂林市2022—2023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学习中共二十大报告中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节选部分文件精神。

市政府办公室工作

【概况】 荔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是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荔浦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牌子。主要职责：负责市政府会议的会务工作，协助市政府领导组织实施会议决定的事项。协助市政府领导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公文。办理自治区党委、政府及其部门，桂林市委、市政府及其部门和荔浦市委文电的呈（传）阅，提出贯彻意见，报市政府领导决定。研究市政府各部门、各乡镇政府请示市政府的事项，提出审核意见，报市政府领导审批。根据市政府领导指示，对市政府各部门间、乡镇间、部门与乡镇间相互协商后仍有争议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市政府领导决定。负责向上级机关报告各项决策、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及时准确地传达市委、市政府的各项指示和通知。根据市政府领导的指示，组织专题调查研究，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收集、编辑报送市政府领导参阅的信息资料；负责向上级反映全市重大社情、民情动态。承担信息的收集、整理、研判、发送工作。负责与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联系，组织、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及时办理桂林市人大、荔浦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桂林市政协、荔浦市政协委员提案。负责市政府值班工作，及时向市政府领导报告重要情况，传达市政府领导指示，督促落实情况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内设综合秘书股、文字秘书股、机要秘书股、信息股、值班室、政务管理股、数字政务股、公共节能管理股、财务室9个机构；核定编制36名，其中行政编制27名，机关工勤编制9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

【公文处理】 公文处理实行程序化管理，收文做到了及时、准确、安全、保密，发文做到了格式规范、文句精炼、分发及时。进一步明确公文审签、流转、会签制度。组织办公室全体干部开展公文处理专题培训，从公文的编制、审签流转、印发等各方面着手，增强规范意识，提高办文质量。提升办公室人员公文写作与处理水平，确保了全年公文有序、正常运转。实施多级审核、奖惩结合的审核机制，全力提升公文质量。严把公文起草、审核、校对等关口，多层次加强公文审核把关，对不符合质量和时限要求的文件一律退回，无重大公文错漏现象发生。

【会务服务】 发挥办公室协调沟通作用，重要会议的安排、组织和服务严谨细致，上会内容规范，会议议题重点化，会议服务周到，会议记录完整，会议纪要编发及时，有效提高了会议的质量和水平，确保了会议现场秩序和质量，达到会议应有的预期效果，提高了会议的影响力。实行周计划和周小结制度，统筹每周会议安排，不在计划外召开会议。采取联合会议等形式压减会议次数，高质高效召开各类会议。全年共承办政府全体会200次，土地规划审定委员会、资金协调会、政府常务会40余次，印发会议纪要40余期。

【信息报送和公开】 信息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围绕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诉求，提升信息服务的敏锐性精准度，抓住重点、关注热点、剖析难点，加强政务信息编报制度化建设，对各乡镇、各部门信息上报任务分解量化，不定期将信息上报和采用情况在全市进行通报。将政务信息报送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管理。制定信息员定期培训计划，对办公室人

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	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	科技部	2022 年 8 月
2	荔浦市	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市)	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2022 年 1 月
3	荔浦市	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	农业农村部	2022 年 2 月
4	荔浦市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2 年 8 月
5	荔浦市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2022 年 10 月

员及各乡镇和市直单位信息报送人员进行培训,常态化组织乡镇和部门人员到信息股跟班学习写作,壮大了信息撰写队伍,提升了综合素质,提高了写作水平。2022 年完成自治区、桂林市政务信息采用任务。

在信息公开上实时更新本地区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公开。政府部门重大决策文件及时发布征求意见稿及相关起草说明,广泛征求意见,并适时公开意见征集采纳情况。继续推进重大建设项目审批和实施、民生实事、社会救助、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政务公开,推进各领域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全流程公开,接受公众监督,增强公开实效。

【应急管理与信访化解】 应急管理逐步规范化、科学化、制度化,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节假日领导带班制度和应急信息 30 分钟内报告制度,做到有登记、有报告、有落实、有反馈,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在信访方面认真接待上访群众,切实做好安抚情绪和政策解答,耐心倾听上访群众的事件和诉求,维持稳定的办公秩序。建立健全信访制度应急预案机制,提高信息敏锐度,提前预警,率先谋划,确保全市在重要会议、节庆、活动期间的社会稳定。

【监督保障与督察督办】 按照自治区下发整改要求,完成修正所有存在错误的内容。参加多场由桂林市组织的培训学习,积极落实新的要求,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贯彻落实责任与责任追究制度,依法公开,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年内尚未接到群众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举报或投诉。

督查机制进一步完善。建立重点工作专班联动机制,补齐督察力量不足短板。常规性督查稳步推进。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和工作部署,采用实地督查、电话督查、文件督查等多种方式并联,突出对领导交办批示事项、人大议案、政协提案、社会热点、信访案件方面的督查。

【政策环境优化】 深入推进“互联网 + 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打通信息壁垒、深化流程再造、精减审批程序,打造“放管服”改革升级版。出台切实可行的奖励政策,配合自治区、桂林市政策的落实,提振经济发展信心。在聚焦全市重点工作,深入基层一线调研的基础上,先后制发了《关于鼓励“四上”商贸企业做大做强的通知》、《荔浦市 2022 年荔浦芋绿色种植示范基地扶持项目实施方案》等一批扶持奖励系列政策文件,持续助力推动荔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经济与社会发展态势监测与调节

【概况】 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是荔浦市政府组成部门,正科级行政单位。单位的主要职责:负责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宏观经济运行、监测和分析,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负责固定资产投资综合管理,牵头抓好重大项目服务与管理;负责全市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研究提出县域经济发展战略和政策;承担全市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调控;提出并协调实施全市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社会事业和产业发展政策

及改革重大问题，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提出全市生态文明建设、经济与环境资源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拟订全市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编制并组织实施全市服务业总体规划；研究提出全市城乡区域经济发展的总体战略布局，拟订发展规划，提出政策建议；负责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市粮食流通行业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价格政策措施，组织实施价格管理。

市发展和改革局内设办公室、国民经济综合规划体改股、固定资产投资股和重大项目管理股、农村和地区经济发展股、社会发展股、工业服务业和环保交通能源股、价格收费股、储备和产业发展股、规划建设和执法督查股、营商环境和信用建设股 10 个股室。二层机构有荔浦市重大项目建设服务中心、价格认证中心、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3 个事业单位。2022 年，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行政编制 19 名、工勤编制 2 名，在职在编行政人员 19 人、工勤 2 人。荔浦市重大项目建设服务中心编制 18 名，在职在编人员 16 人。价格认证中心编制 2 名，在职在编 2 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编制 10 名，在职在编 9 人。临时聘请人员 8 人，借调人员 3 人。

2022 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170.09 亿元，同比增长 2.7%。其中，第一产业完成 37.14 亿元，增长 5.5%；第二产业完成 47.25 亿元，增长 3.8%；第三产业完成 85.70 亿元，增长 0.9%。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38.27 亿元，同比增长 5.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7.6%。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0.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2.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1500 元，同比增长 3.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719 元，同比增长 7.3%。人口自然增长率同比下降 1.7‰。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 15 号。

【项目申报】 2022 年，共向国家、自治区申报项目 140 余项。其中 2022 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实施项目共 90 余项，项目总投资 48.94 亿元，申请 2022 年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71 亿元。全年获得自治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6 项，获自治区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84 万元。申报 202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50 余项，项目总投资达 6 亿元，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 5 亿元。2022 年获得中央预算投资资金项目 2 项，已下达补助资金 4000 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建设】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0.3%，投资增速在农产品主产区排名第二。全年荔浦市列入自治区、桂林市层面重大项目共 88 项，项目总投资 272.24 亿元，2022 年计划投资 72.42 亿元，完成投资 90.84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的 125.43%（其中，列入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 14 项，项目总投资 59.46 亿元，2022 年计划投资 4.5 亿元，完成投资 11.28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的 250.67%），自治区、桂林市层面重大项目投资进度均位于桂林市前列。列入桂林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 2022 年重大项目 5 项，总投资 39 亿元，2022 年计划投资 2.93 亿元，完成投资 4.16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的 141.98%。

【第三产业】 助力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全力打造国家旅游标准化示范县。实施《荔浦市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21—2030）》、《荔浦市民宿业发展规划（2021—2028）》、《荔浦市旅游民宿奖励办法》等政策，培育生态游、乡村游、观光游、休闲游、文化体验游等旅游产品，打造“以农促旅，以旅强农，产业互动，优势互补”的乡村旅游发展新试点，提振旅游消费，“神奇荔浦·芋满天下”品牌效应进一步增强。稳步实施江畔·悦乐庄（江畔芋苑）康养中心、银子岩境 SHOW·生动莲花等项目建设，积极融入桂林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旅游接待水平逐步提升。全年接待游客 686.79 万人次，恢复到同期的 86.2%，旅游总收入 91.25 亿元，恢复到同期的 83.7%。创建商业体系示范县，打造商业网点、电商、园区、直播基地等销售渠道转型升级，全年发展电商企业和网店 800 多家，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点 100 多个，行政村 100% 覆盖。实行线上线下相结合，建立区域性农产品销售中心，打通农副产品流通渠道，通过销售带动农产品的生产、加工，实现一二三产的融合发展。深入挖掘和培育荔浦衣架、荔浦芋、荔浦砂糖桔等特色工农业电商品牌，拉动农村地区特色产品网上销售，全市电商销售额 27.2 亿元。

【新型城镇化建设】 抢抓“十四五”规划建设发展契机，全面提升市区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点建设步伐，全面推进滨江南岸新城区建设，高起点、高标准建设滨江南岸片区路网、给排水管网、金融、医疗、卫生、教育等配套工程，逐步解决城区重要交通节点拥堵问题。结合城区每条背街小巷实际情况和居民需求，顺利完成17条背街小巷整治改造提升。加大“两违”打击力度，继续推行环卫清洁、城区绿地管护、停车管理市场化运作，不断加强城市管理力度，提高城市管理水平。以阳鹿高速与荔玉高速沿线村庄环境整治为切入点，全面铺开乡村风貌提升改造工作，高质量完成新坪镇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推进杜莫、双江等7个镇级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

【优化营商环境】 加强信用领域重点行业监管，完善诚信制度建设，在信用修复等多个领域作出信用承诺。进一步完善失信约束制度，规范开展“屡禁不止、屡罚不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专项治理。联络市人民法院、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等行业主管部门，通过约谈企业、签订信用承诺等举措，推动治理对象纠正失信行为，履行相关义务，并指导其尽快完成信用修复，消除不良影响。同时开展诚信宣传工作，各相关部门在重要时间节点（如“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6·14”信用记录关爱日、诚信示范评选活动）进机关、校园、企业、村镇、商超等场所开展宣传活动数十次，2022年共计完成自然人、法人库信用信息归集11193条，上传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7504条。

【粮食和物资储备】 贯彻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工作，出台初步工作方案，牵头和协调相关部门积极开展粮食安全工作。加强粮食应急体系建设，通过调查和监测，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粮食应急体系，全面掌握疫情期间粮食和物资保障情况，及时了解防控应急物资需求动态以及生产、流通、库存及资源保障情况。落实3个应急物资（防汛编织袋）网点、15个粮食应急供应网点、1个粮食应急加工网点、1个应急储运网点、1个应急粮食配送中心。2022年上级确定荔浦市县级储备规模为6786吨原粮、150吨成品粮、35吨食用油，年底前已全部按要求落实到位。抓好县级储备粮轮换工作，2022年计划轮换2019年生产的县级储备粮，年底前全部完成轮换。开展各类调查调研并形成相关报告，为全市粮食行政管理和行业管理工作提供科学依据。2022年按上级要求先后完成社会粮油供需平衡调查、乡村居民户存粮调查以及粮食生产成本调查等工作。完成2022年自治区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的自查，并通过自治区交叉检查组的检查验收。完成早、晚稻收获环节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全市范围内共抽取早、晚稻各4个样品送检，完成自治区下达的社会粮食监测任务。

【价格监测和价格预警预报】 重点监测粮油肉蛋奶菜果等生活必需商品价格，以及口罩、药品等疫情防控用品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并作出预警。按时报送监测数据到桂林市发改委和荔浦市政府办。全年重要民生商品价格总体稳定，市场供应充足，市场价格秩序良好。做好自治区发改委价格监测系统和国家发改委价格监测预警系统数据上报，加强各监测点数据报送，开展市场价格情况调查，把准农资、粮食和农村居民服务价格监测数据质量，按时上报检查



2022年7月13日，桂林市发展改革委总经济师李江鹏（左四）督查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

数据和信息。及时准确完成粮食价格、农业生产资料、农村居民服务价格及农资周三报监测数据，督促百姓超市、联盛超市做好劳动力价格监测。做好部分居民基本生活消费品市场价格动态监测，深入市场、超市对部分居民基本生活消费品市场价格进行调查，采取周监测、月分析汇总上报的方式，高标准完成价格监测任务。

【民生价格管理】 落实定价项目放开实行市场调节价管理相关政策，加大市场价格监管力度，配合市场监管局开展价格监督检查，维护价格秩序稳定。落实水、电、气、教育等民生价格管理，规范城镇供水价格，抓好管道燃气价格联动调整。落实水、电、气各项降成本惠民政策，确保国家价格政策红利传导至终端用户。适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及时足额向困难群众发放价格临时补贴。2022 年，共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174.66 万元，惠及 100959 人。其中，因阶段性降低启动条件，扩大保障范围发放 18581 元，惠及 876 人。完成全市中小学校春、秋季开学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审核，对全市 17 所中小学幼儿园进行收费检查，发现涉及乱收费金额 1.51 万元，学校已全部清退给学生。完成全市 5 所公立幼儿园的成本审核和监审。

【价格认证】 2022 年度，共完成价格认定结论 96 件，认定总额为 1.73 亿元。其中，刑事案件 76 宗，认定价值为 61 万元。为政府工业区、开发园区招商引资新增项目资产评估，涉及金额 1.73 亿元。

市场监管

【概况】 荔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主要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全市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和实施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配合自治区、桂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反垄断统一执法相关工作、负责质量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市场秩序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行政许可和登记注册股、市场规范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股、质量发展综合监督管理股、网络交易和消费环境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知识产权和广告监督管理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餐饮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化妆品监督管理股、协调和应急管理股、执法稽查一中队、执法稽查二中队、财务和审计股、人事股。直属机构有 12315 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机构规格为副科级。在 13 个乡镇设置市场监督管理所，在行政区划范围内履行市场监督管理职责。同时在市场监督管理所的基础上加挂乡镇市场监管执法稽查中队牌子，与乡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负责基础性监管工作和辖区内市场监管行政执法工作，依法行使行政处罚权。2022 年，核定编制共 138 名。其中，行政编制 77 名（局本级行政编制 35 名，乡镇市场监督管理所行政编制 42 名），实有人数 71 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61 名，实有 47 人；机关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 7 名，实有 6 人。二层机构有荔浦市产品质量检验所、荔浦市计量检定测试所。荔浦市产品质量检验所具有独立法人事业单位资格，其职能是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技术服务，核定编制数 23 名，实有 18 人，事业工勤 1 名。计量检定测试所具有独立法人事业单位资格，其职能是计量器具检定检测、培训检定员，核定编制数 11 名，实有 9 人。

年内，荔浦市获评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拥有有效发明专利 82 件，高价值专利 8 件，拥有有效注册商标 1435 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2 件（荔浦芋、荔浦砂糖桔）。深入企业开展商标帮扶，推动企业打造自主品牌。对市内特色产业注册成功的集体经济农产品商标“茶文仙谷”、“长滩情”、“花篢”等进行跟踪帮扶指导。开展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服务，入库知识产权保护重点企业 2 家，开展知识产权保护直通车服务 8 次。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 96 号。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强化疫情防控常态化监管，定期对市场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检查，督促市场开办方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市场工作人员及经营户两天一检，联合卫健部门在市场设点开展核酸检测。强化进口冷链食品监管，对冷链食品进行智



2022 年 4 月，荔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获得广西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称号。



2022 年 7 月，荔浦市获评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

慧监管，辖区 37 家自建冷冻冷藏库均在“八桂冷链通”平台注册、录入主体信息。建立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查验仓，对进口冷链食品实行闭环管理，共开具出仓证明 26 份，查验 83.46 吨省际流入冷冻食品。督促进口冷链从业人员 2 天进行一次集中采样核酸检测，每月 2 次对经营场所和冷冻肉品进行采样检测。强化零售药店监管，部署全市 126 家零售药店下载安装“八桂药店”，实行智慧监管。对各疫情接种点开展安全监督检查，保障新冠病毒疫苗质量、接种安全。

【“放管服”改革】 落实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和放管服改革，推动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和全程电子化登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荔浦市场主体数量 26539 户，其中企业数量 4615 户，农合社数量 599 户，个体工商户数量 21325 户；2022 年新增市场主体数量 4703 户。降低企业办理成本，保持企业开办“零费用”。全年为 518 户企业免费刻章 2072 枚，免收金额 20.72 万元。推进企业信息变更、注销便利化，简化企业内跨市迁移办理变更登记的流程和手续，1 个工作日内完成企业注销登记。

【餐饮安全监管】 要求学校食堂、机关企事业单位食堂、大型以上餐馆等参与“明厨亮灶”工程建设，160 所学校完成“明厨亮灶”建设。开展网络订餐食品平安专项整治，对 202 家网络餐饮实行线上线下“双查”制度联动监管。开展 2022 年春、秋季开学期间学校食堂及学校周边食品安全检查，共计检查 339 家次。加强重大活动餐饮安全检查及保障，驻点保障 16 次，共保障 99 餐次，40733 人次。

【“两品一械”监管】 部署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领域的 10 个专项检查行动，全年共检查零售药店 127 家，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196 家，医疗机构 356 家，化妆品经营户 119 家，约谈纹身店 7 家。配合上级开展化妆品行业的产品质量监督抽检，抽查 16 个品种。

【市场登记改革】 清理长期停业未经营市场主体，



2022 年 4 月 19 日，荔浦市荔城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小个专”党建指导站挂牌成立。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	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知发运函字〔2022〕131号	2022年8月24日
2	荔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西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	自治区市场监管局 桂食安办〔2022〕3号	2022年4月11日

全年已依职权注销1832户。做好电子证照目录编制和电子证照模板制作及推进电子证照数据生产工作，开展政务服务电子印章申请和电子证照签章，推动电子印章和电子证照在实际操作中的使用。做好行政许可双公示，全年共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协同监管平台归集行政许可数据827条，向桂林市公共信用信息一体化平台归集行政许可数据8486条。推动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2022年完成“个转企”4件。

【自建房安全整治】 对自建房涉及的市场主体登记和食品经营许可证进行复查，摸清辖区内经营性自建房涉及市场监管领域的证照情况、经营情况、监管情况，并配合住建部门对经营性自建房开展整治。全年对67户经营性自建房进行复核，对372户在业的市场主体的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的住所和经营场所登记档案进行复查。

【特种设备监管】 年内开展了重大节假日及中共二十大期间对特种设备安全和气瓶充装单位专项检查，共检查单位240家，检查特种设备750台(套)，处罚金额4.5万元。开展电梯安全月宣传活动，进校园、进社区、进乡村宣讲电梯安全知识，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

【民生产品监督】 全年开展农资市场、成品油、电线电缆、电动自行车、家用燃气热水器、烟花爆竹等基本民生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抽查化肥203批次，检查电动车销售单位8家，检查燃气具销售门店82家，检查烟花爆竹经营店21家。

【价格监管】 加强对猪肉、农副产品、口罩等防疫用品以及药品的价格监管，依法查处不执行明码标价、串通涨价、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开展转供电环节电价问题核查，确保降低工商业电价红利传导至终端用户。开展水、电、气收费等涉企收费清理检查。对荔浦市停车泊位收费进行调查，促成下调收费标准；对供水、供电等企业进行约谈，促进供水、供电企业对临时性停水、停电、收费实行短信告知消费者。查处荔江湾景区推迟执行政府指导价价格违法案件，查处多收价款2592.5元。

【案件查办】 加大案件查办力度，提升办案质量，全年办理一般程序案件282件，处罚没款284万元。积极开展防范养老诈骗、重点行业领域扫黑除恶和防范电信诈骗工作，受理消费者投诉，全年共受理消费者投诉841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7.88万元。

审计工作

【概况】 荔浦市审计局属于荔浦市人民政府的正科级职能部门，在荔浦市人民政府和桂林市审计局的双重领导下负责全市的审计工作。单位内设机构有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审计局办公室、经济责任审计股、法规股、财政金融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股。二层机构有政府投资审计中心。2022年，荔浦市审计局核定编制17名，在编16人。

年内，共开展审计项目23个(其中2021审计项目续审11个)，在审14个，完结9个，出具审计报告9份。审计提出意见15条，查出主要问题20个，已整改问题16个，查出问题涉及金额271.68万元。其中，管理不规范资金271.68万元(已上缴财政104.42万元，已归还原资金渠道89.34万元)，问题资金整改率71.3%。移送荔浦市纪委监察委问题



2022年5月31日，市审计局领导到青山镇荔江村开展工作调研。

线索4条。获2021年度优秀计算机审计项目三等奖、桂林市第六届全市审计系统计算机审计成果演示会优秀项目三等奖（县区组）。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5号。

【重大项目审计】 2021年续审项目：广西桂林荔浦“中国衣架之都”衣架产品研发展示中心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荔浦市人民医院第二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2022年审计项目：荔浦市第二水源建设项目大江水库引水工程竣工决算审计、荔浦市中医院第二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计。

【财政审计】 组织人员对市本级2021年度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审计重点是财政政策推进情况、预决算管理和决算草案编制情况、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和政府债务风险防范。于9月份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做了专题审计报告。

【经济责任审计】 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协作配合，完善经济责任审计结果运用的相关制度，与纪检监察等的协调，完成了6个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其中2021年续审项目2个）。

【专项审计】 年内完成荔浦市2021年度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荔浦市2020年洪灾水毁财政下拨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

【审计改革】 实行上下联审和巡审联动，密切与人大、纪检监察、组织、巡察、检察等部门协作配合，实现与法律监督、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干部监督的有机贯通、相互协调。2022年抽调了1名审计业务骨干参与跨县巡察。选派干部职工参与上级审计机关组织的审计项目，鼓励支持业务人员外出学习先进地区开展大数据审计的先进经验，提高审计人员的业务能力。2022年2月，抽调了1名审计业务骨干参与桂林市困难群众救助审计。8月，抽调了1名审计业务骨干参与桂林市就业补助资金和失业保险基金的审计。

统计工作

【概况】 荔浦市统计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统计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单位内设办公室、专业股和法规综合股3个股室。二层机构有农调队、普查中心，挂牌机构有统计执法大队。2022年，机关行政编制6名，实有人数9人；机关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1名，实有人数1人；事业参公编制13名，实有人数8人。

2022年，荔浦市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2.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5.5%，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3.8%，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0.9%。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7.6%，资质以上建筑业总产值增长5.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2.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3.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3%。荔浦市统计局获桂林市统计业务工作综合考评三等奖。在桂林市17个统计业务专业考评中，办公室工作等获2个二等奖；投资领域统计工作等获6个三等奖。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76–86号政务服务中心五楼。

【统计数据质量】 做好常规统计工作，不断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完成了2021年各专业年报和2022

年工业、农业、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建筑及房地产、能源、商贸等各行业数据的收集、审核、汇总和上报。认真开展城乡住户调查、粮食产量调查、规模以下工业调查、限额以下批零住餐业抽样调查、主要畜禽监测调查、规下服务业调查、劳动力调查、人口变动调查等多项调查。2022年共走访100余家企业，扎实推进全市企业电子统计台账试点工作，为49家试点企业安装电子台账，规范企业统计工作流程，提高源头数据质量。2022年公开招聘7名协统员，充实统计队伍力量。



2022年6月24日，市统计局局长余承泉（前排右一）到桂林智仁食品工业有限公司了解企业生产情况。

【监测预警】 每月召开经济运行分析会，开展滚动式预测预判，对影响全市GDP增速较大的行业及时汇报提醒市政府领导及主管部门，提前预警预报。密切部门监测联动和信息互通，精准体现经济发展趋势，全年共撰写经济形势分析报告10余篇。及时公布统计数据，按季编发《荔浦统计信息季报》，每期印发100多份，送发到市领导、市直部门和各乡镇，为市领导和有关经济主管部门决策提供依据和参考。安排相关专业人员搜集整理有关资料，认真撰写《2021年荔浦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5月初在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发布。

【入库质量】 统计专业人员指导拟入库企业（项目）第一时间办理申报手续，做到即报即审，加快提升审核报批办结效率，最大限度保证达标企业及时入库入统，实现应统尽统。

截至9月末，全市共申报5000万元以上项目10个，累计入库入统“四上企业”5家（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家、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1家、房地产企业1家、建筑业企业2家）。

【经济普查】 5月上旬组建荔浦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筹备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认真编制经费预算，保障五经普工作顺利开展。完善名录库建设，截至9月底，全市基本单位名录库共有各类正常经营单位5106家。基本单位名录库不断充实，数据质量稳步提高，能够反映全市基本单位发展规律和现状。

【统计法治建设】 落实自治区、桂林市统计局关于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专项纠治工作要求，开展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问题专项纠治，对2022年统计执法检查及开展入库退库专项检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共对15家企业（单位）开展统计执法。通过全面梳理排查，全市没有发现违反统计法律法规的文件和做法。5月，市统计局局长进党校，为全市副科级干部上统计法律法规专题党课，提升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意识，提升统计法治权威性。

2022年1月—12月主要经济指标统计表

指标名称	本月实际	1—12月累计	累计同比增长%
一、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1700914	2.7
第一产业		371448	5.5

续表

指标名称	本月实际	1—12月累计	累计同比增长%
第二产业		472515	3.8
#工业			3.7
建筑业			4.0
第三产业		856951	0.9
二、农业			
(一)农林牧渔业增加值(万元)		382703	5.5
(二)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757658	5.76
#农业产值		548090	7.16
林业产值		17597	-1.12
牧业产值		158516	1.82
渔业产值		8977	1.09
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24477	4.06
(三)主要农产品产量			
肉类总产量(吨)		49895	4.48
#猪肉产量		36959	5.24
水产品产量		5664	3.09
生猪出栏(万头)		48.24	7.2
生猪存栏(万头)		21.37	-6.64
家禽出栏(万羽)		770.70	-1.28
粮食播种面积(公顷)		19516.64	0.78
粮食产量(吨)		102414.51	-0.62
蔬菜及食用菌产量(吨)		380673.00	4.2
园林水果产量(吨)		943562.54	8.8
#柑橘类水果产量		872918.51	8.9
三、工业			
全部工业总产值			4.2
(一)规模工业			
1. 规模工业增加值(万元)			7.6
2. 规模工业总产值(万元)			12.0
#食品罐头制造业			14.8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2.9
竹木制品业			4.4
医药制造业			14.6
日用五金电镀业			14.0
3. 规模工业销售产值(万元)			8.0

续表

指标名称	本月实际	1—12月累计	累计同比增长%
#规模工业产品销售率(%)	78.50	84.40	
(二)规模以下工业总产值			-1.9
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			-4.3
四、旅游业			
(一)国内旅游人数(万人次)		686.79	-13.8
(二)国内旅游消费(万元)		912472.21	-16.3
五、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10.3
#工业投资			-4.1
技术改造投资			-43.0
房地产投资			-41.6
投资项目个数(不包含房地产)		125	-15.0
5000万元以上项目个数		66	10.0
5000万元以上项目投资(亿元)			21.4
六、房地产开发经营			
商品房销售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18.5	-25.3
商品房销售额(亿元)		7.6	-36.4
七、资质建筑业企业总产值(亿元)		18.0	5.4
八、交通运输、邮电			
(一)交通运输、邮电(1—11月)			
1.邮政业务总量(万元)		6257	26.5
2.电信业务总量(万元)		29626	23.7
九、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0477.0	4.8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1500	3.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719	7.3
十、贸易			
(一)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万元)		491264.20	2.4
#城镇		332618	3.1
乡村		158646	1.0
#餐饮收入		54489	9.6
商品零售		436776	1.6
(二)批发和零售业(万元)			
1.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184374	20.6
零售业		354398	6.2
2.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			

续表

指标名称	本月实际	1—12月累计	累计同比增长%
#批发业	24892	85977.5	23.8
零售业	4122	36946	15.9
（三）住宿和餐饮业（万元）			
1. 住宿和餐饮业			
#住宿业		4839	4.6
餐饮业		53793	6.9
2. 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			
#住宿业	691	5283.4	10.4
餐饮业	607	3677.8	17.2
十一、全社会用电量（万千瓦时）	129	82488.02	5.3
全行业用电量	（247）	48695.43	7.9
#第一产业	–23.04	1274.76	22.8
第二产业	59.76	33548.55	8.2
#工业	59.81	32843.43	10.1
第三产业	（283）	13872	6.0
城乡居民生活用电	375	33793	1.9
#城镇居民	–149.11	14169	–0.3
十二、财政收支与税收			
（一）组织财政收入（万元）	–31493	69232	–26.4
#税务组织收入	4939	49641	–27.0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3616	43726	–23.8
上划中央收入	1603	18877	–30.6
（二）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万元）	15946	252237	–3.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	26266	44.5
公共安全支出	–65	12622	–13.3
教育支出	4672	44723	–4.5
科学技术支出	–3177	2776	–0.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27	53066	0.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57	29578	–34.2
节能环保支出	22	5380	–11.7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916	21389	95.3
十三、金融（万元）			
（一）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1987525	16.2
#住户存款		1639826	12.4
（二）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2010722	–8.8

自然资源管理

【概况】 荔浦市自然资源局属于市政府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荔浦市辖区土地资源和矿产资源的管理、国土空间规划、耕地保护、土地审批、土地市场管理、不动产登记、城乡规划设计等工作。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政策法规信访股、开发利用股、国土空间规划股、城市和村镇规划管理股、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和耕地保护股、自然资源调查管理股、地质和矿产资源管理股、执法监察股、行政审批办公室、财务股、档案股。二层机构有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土地储备管理中心、土地开发整治中心、技术服务站、地质环境监测站、不动产登记中心、空间规划设计室。挂牌机构有荔浦市不动产登记局。2022年，荔浦市自然资源局编制75名。其中，行政编制16名，参公事业编制20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9名。年内在职59人，其中行政编制12人，参公事业编制9人，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8人。

2022年，完成新增建设用地报批244公顷，土地收储46.67公顷，土地出让11.33公顷，划拨供地16.67公顷，征收42公顷。共组卷4个批次项目，面积6.53公顷，获批4.87公顷。完成用地预审及选址审查3宗，面积共计3.64公顷，新增建设用地3.43公顷。全年供应土地面积63.75公顷，收取土地出让金4174.52万元。其中，划拨土地39宗，面积56.36公顷；出让土地59宗，面积7.39公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10号。

【耕地保护】 筹建荔浦市田长办，按照上级要求开展耕地流出排查整改，2022年已审核并报市人民政府批复了青山镇等13个乡镇53个村委会（社区）106宗集体农用地转为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涉及面积共1.12公顷。批复临时用地2宗，批复面积共2.63公顷。开展耕地撂荒治理，第三次国土变更调查中未耕种的耕地图斑数共11977.80亩，组织人力逐个图斑实地核查，分类治理1220亩。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在全市规划综合审批系统办结各类规划许可和规划核实1.78万件。针对78宗新增问题，已完成审批上报批复，完成率100%。全年制止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163宗，指导农户另行选址，避免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项目建设用地】 东昌镇增减挂钩项目截至年底已完成工程进度700万元，占100%。茶城乡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程项目进度85%，马岭镇同善村等3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进度90%。修仁镇旱改水项目已完成财政评审并报市政府审核进入招标阶段。积极推进“数字荔浦”地理空间框架建设，项目已进入正式运行阶段。全力开展荔浦市2021年度国土变更调查，该项工作已通过国家验收。



2022年6月25日，市自然资源局组织开展“土地日”宣传活动。

【土地规划编制】 2022年，完成荔浦市第四轮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并根据各方意见修改完善，上报桂林市局审批。完成荔浦市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初步成果并上报。完成北环路及五里片区国土空间规划方案报市人民政府。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及评审3个，正在开展村庄规划编制8个。2022年，共有1个全职和6个兼职乡村规划师挂点服务8个乡镇，覆盖率61.5%。

【生态修复】 全面推进桂林漓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年内马岭镇同善村等3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已完成全部土地平整，正在进行道路、灌溉工程建设。荔浦市英山采石场废弃矿山综合治理工程进度95%，已完成资金支付进度34%。荔浦市钟家书采石场、木楼采石场及荔浦市嘉有采石场废弃矿山综合治理工程都已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编制，正在开展施工招投标。全面推进荔浦露天采石场绿色矿山标准化建设。全市有效期内露天矿山5个，3个矿山已经通过市级绿色矿山建设评估验收。剩余杜莫镇三保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杜莫镇大阕口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需要继续进行标准化建设。

【综合执法】 全年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共立案查处违法用地案件7宗，总违法用地面积6998.34平方米，收取罚没款53962.85元。开展打击“沙霸”、“矿霸”、非法采矿等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共计巡查2636次，出动人员5796人次，遏制新增违法开采行为。做好卫片执法核实工作，全年自然资源部下发土地矿产卫片图斑共330个，共分为392个地块，违法图斑地块有34个（其中立案的15宗，不予立案的19宗）。监测系统违法图斑40个，已整改7个，立案查处并已结案2宗。自治区重点项目贺巴高速公路二期工程（荔浦段）于2022年7月2日取得自然资源部的建设用地批复，完成整改。

【不动产管理】 全年用地规划许可证办理30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06宗、乡村规划许可证6宗，办理竣工条件核实证明20宗。办理乡镇集镇范围内用地规划许可证5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3宗。全年共受理不动产登记业务18645宗，发放不动产权证书9566本，不动产登记证明5150份。为个人及企业贷款抵押登记120.20亿元，提供不动产查询服务16260宗，配合上级组织部门查询信息2210条，协助司法查封、解封787宗，司法拍卖过户75宗。农宅登记发证共接收申请材料71802宗，上报区厅汇交农宅权籍调查数据62784条，录入登簿农宅数据42518条，发放农宅不动产权证书5080本。

【信访工作】 全年共受理9宗信访案，已全部办结。接待群众来访咨询40余批80多人次。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荔浦市自然资源局	“十四五”自治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劳动和技能竞赛（2022）先进集体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2022年12月15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闭雪梅	荔浦市自然资源局自然资源调查管理股副股长	“十四五”自治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劳动和技能竞赛（2022）先进个人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2022年12月15日
2	陈　帆	荔浦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副主任	2021年度自治区自然资源系统新闻宣传先进个人三等奖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桂自然资发〔2022〕66号	2022年8月1日

荔浦市建设用地供应统计表(出让)

单位:公顷、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受让人	土地坐落	出让面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出让价款	出让方式
1	周健钢	2022年1月6日	周健钢	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东贸二巷66号	0.003096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6.297264	协议出让
2	梁巧玲	2022年1月6日	梁巧玲	荔浦市荔城镇中山社区荔柳路38号2栋503室	0.001811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3.734282	协议出让
3	廖香权 陈　侠	2022年1月6日	廖香权 陈　侠	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东贸二巷67号	0.005055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0.276815	协议出让
4	黄锡佳	2022年1月6日	黄锡佳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隆胜巷5号	0.006146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6.47128	协议出让
5	蔡惠学 邱奕铭	2022年1月6日	蔡惠学 邱奕铭	荔浦市荔城镇城西社区猫冲巷29号	0.010853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21.388527	协议出让
6	龙国华	2022年1月6日	龙国华	荔浦市荔城镇沙洞社区荔柳路新兴三巷5号	0.00555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8.99655	协议出让
7	唐济旺	2022年1月6日	唐济旺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上辅三巷1号	0.005411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4.723331	协议出让
8	廖书安	2022年1月6日	廖书安	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东贸二巷65–1号	0.003299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6.710166	协议出让
9	廖书邦	2022年1月6日	廖书邦	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东贸二巷65号	0.003264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6.638976	协议出让
10	广西荔浦福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2日	广西荔浦福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荔浦市荔城镇沙洞社区荔金路88号	0.497454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831.0613	协议出让
11	覃颖春	2022年1月13日	覃颖春	荔浦市荔城镇中山社区荔柳路72号7栋36室	0.00137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2.80302	协议出让
12	冯秀英	2022年1月13日	冯秀英	荔浦市荔城镇建新社区中山路52号内3楼	0.002192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5.493152	协议出让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受让人	土地坐落	出让面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出让价款	出让方式
13	冯小明	2022 年 1 月 13 日	冯小明	荔浦市荔城镇建新社区尚书巷 6 号 502 室	0.001183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2.40149	协议出让
14	张振华	2022 年 1 月 18 日	张振华	荔浦市青山镇永华村南环路	0.009605	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3.187665	协议出让
15	李永全	2022 年 1 月 18 日	李永全	荔浦市荔城镇中山社区荔柳路 72 号 17 栋 302 室	0.001567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3.859521	协议出让
16	余昌麟	2022 年 1 月 18 日	余昌麟	荔浦市荔城镇建新社区荔平路 28 号	0.0035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2.817	协议出让
17	吴丽华	2022 年 1 月 18 日	吴丽华	荔浦市荔城镇建新社区中山路 46 号 4–3–3 室	0.002581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6.625427	协议出让
18	王艳芳 周天德	2022 年 1 月 18 日	王艳芳 周天德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松园巷 14 号 1 单元 401 室	0.002274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4.386546	协议出让
19	伍小琼 徐声隆	2022 年 1 月 20 日	伍小琼 徐声隆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上辅三巷 66 号	0.004527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2.598641	协议出让
20	苏凤喜	2022 年 1 月 21 日	苏凤喜	荔浦市荔城镇城北社区牛角冲巷 111 号	0.004892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0.41996	协议出让
21	何冬月	2022 年 1 月 25 日	何冬月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上辅三巷 38–2 号	0.001661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5.130829	协议出让
22	梁能强	2022 年 3 月 28 日	梁能强	荔浦市荔城镇沿江社区荔平路 230 号	0.00726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8.17824	协议出让
23	张婉新 朱泳机	2022 年 3 月 28 日	张婉新 朱泳机	荔浦市荔城镇城北社区沙子岭 97 号	0.007542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4.688955	协议出让
24	巫良庆	2022 年 4 月 7 日	巫良庆	荔浦市荔城镇沙洞社区荔塔路 245 号	0.002273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6.689439	协议出让
25	邓平琼	2022 年 5 月 5 日	邓平琼	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城墙巷 49 号	0.013792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27.72192	协议出让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受让人	土地坐落	出让面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出让价款	出让方式
26	荔浦野牛日用品有限公司	2022年5月6日	荔浦野牛日用品有限公司	荔浦市长水岭工业园内小微农民工创业园	0.550772	50	工业用地	124	挂牌出让
27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5日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荔浦市新坪镇金鸡坪工业园区28号	0.227073	50	工业用地	51.0914	协议出让
28	刘运坤	2022年6月17日	刘运坤	荔浦市荔城镇沙洞社区荔柳路422号1栋2单元101室	0.002871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5.222349	协议出让
29	郭有华	2022年7月6日	郭有华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松园路126号	0.004813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8.947367	协议出让
30	卓礼斌	2022年7月7日	卓礼斌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中南巷58号	0.007162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9.388742	协议出让
31	刘业飞	2022年7月11日	刘业飞	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中园路113号2栋3–2室	0.001818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3.39966	协议出让
32	黄艳萍	2022年7月11日	黄艳萍	荔浦市荔城镇中山社区荔柳路38号2栋1单元504室	0.001829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4.016484	协议出让
33	吴晓晖	2022年7月11日	吴晓晖	荔浦市荔城镇沙洞社区荔柳路311–1号	0.001002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3.868722	协议出让
34	许　军	2022年7月19日	许　军	荔浦市荔城镇沙街社区中园路441号1栋2单元502室	0.002507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5.387543	协议出让
35	何荣珍	2022年7月19日	何荣珍	荔浦市荔城镇城北社区沙子岭161号	0.006365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2.341735	协议出让
36	屠忠明	2022年7月20日	屠忠明	荔浦市马岭镇马岭社区永新街64号	0.00847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6.4892	协议出让
37	屠忠明	2022年7月20日	屠忠明	荔浦市马岭镇马岭社区永新街64–1号	0.002555	70	城镇住宅－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4.92471	协议出让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受让人	土地坐落	出让面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出让价款	出让方式
38	钟小玉	2022 年 7 月 20 日	钟小玉	荔浦市荔城镇建新社区荔平路 17 号 2 单元 301 室	0.001528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3.76652	协议出让
39	邓以鸾 邓以雪 邓以军	2022 年 7 月 20 日	邓以鸾 邓以雪 邓以军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中南巷 83 号	0.003752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8.025528	协议出让
40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5 日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荔浦市新坪镇金鸡坪工业园区 28	0.011519	50	工业用地	3.1101	协议出让
41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5 日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荔浦市新坪镇金鸡坪工业园区 28 号	0.174605	50	工业用地	47.1433	协议出让
42	邓杰艳	2022 年 8 月 4 日	邓杰艳	荔浦市荔城镇建新社区荔松路 145 号 6 室	0.001584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3.122064	协议出让
43	桂林智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4 日	桂林智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荔浦市荔桂路二七零段	0.80535	50	工业用地	276	挂牌出让
44	黄忠初	2022 年 8 月 4 日	黄忠初	荔浦市荔城镇沿江社区荔平路 276 号	0.003584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4.4532	协议出让
45	刘德兴	2022 年 8 月 5 日	刘德兴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上辅一巷 5 号	0.002843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7.929127	协议出让
46	邹发远	2022 年 8 月 5 日	邹发远	荔浦市荔城镇中山社区城中路 140 号	0.00693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29.83365	协议出让
47	陈蒙富	2022 年 8 月 5 日	陈蒙富	荔浦市荔城镇中山社区同福巷 40 号 1 栋 1 单元 301 室	0.00192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3.85344	协议出让

续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日期	受让人	土地坐落	出让面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出让价款	出让方式
48	邓平琼	2022 年 8 月 9 日	邓平琼	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城墙巷 49 号	0.013792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27.72192	协议出让
49	秦佳佳	2022 年 9 月 2 日	秦佳佳	荔浦市马岭镇马岭街荔桂路 88–1 号	0.019053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9.548378	协议出让
50	荔浦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9 月 20 日	荔浦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荔浦市滨江南路后排时代广场旁	0.327009	40	其他商服用地	789.0727	挂牌出让
51	黄丽英	2022 年 9 月 27 日	黄丽英	荔浦市荔城镇沙洞社区荔金路 49 号 4 栋 3 单元 501 室	0.001051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2.678999	协议出让
52	全宏秀	2022 年 11 月 8 日	全宏秀	荔浦市荔城镇城北社区荔桂路 211 号	0.012312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29.73348	协议出让
53	范玉琼 黄美美	2022 年 11 月 21 日	范玉琼 黄美美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得胜路 293 号	0.002815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8.6702	协议出让
54	曾宪龙	2022 年 11 月 23 日	曾宪龙	荔浦市荔城镇城东社区石板巷 11–1 号	0.006033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2.336786	协议出让
55	周建华	2022 年 12 月 5 日	周建华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松园巷 77 号	0.00699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14.97957	协议出让
56	黄水球	2022 年 12 月 5 日	黄水球	荔浦市荔城镇沿江社区上沿江 125 号	0.005238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3.891834	协议出让
57	阳爱民 林　玲 阳志华 阳革英	2022 年 12 月 13 日	阳爱民 林　玲 阳志华 阳革英	荔浦市荔城镇城南社区得胜路 110 号	0.018011	70	城镇住宅 –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38.926858	协议出让
58	桂林浦兴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8 日	桂林浦兴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荔浦市金牛工业园区旁 A–1	15.374804	50	仓储用地	6688	挂牌出让

住房和城乡建设

【概况】 荔浦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机关单位，主要行使全市范围内的城市建设、公用事业管理、建筑业管理、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施工安全、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办公室、行政审批股、村镇股、技术股、项目股、建筑市场管理股、质安股、工程建设管理股、污垃办，二层机构有勘察设计服务中心、建设工程综合管理站、人防工程服务中心，挂牌机构有市人防办。2022 年，在职 38 人。

年内，完成荔浦市气象局至荔浦大桥污水管网工程、五里片区污水管网建设、荔浦市滨江南岸路网及给排水建设工程（南环路西至滨江北路口段），荔浦市背街小巷整治改造提升（一期）等工程，完善市政基础建设，增强城市综合承载力。指导完成新坪镇第六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获得桂林市第六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考核成绩一等奖。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松路 159 号。

【项目建设】 荔浦市气象局至荔浦大桥污水管网工程：新建污水管网 0.65 千米，投资 58.5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于 2 月投入使用。荔禧路道路工程：荔禧路全长 338.00 米，道路宽度为 20 米，建设内容包括雨水管道、污水管道、电力电缆保护套管、通信电缆保护套管、路灯，总投资 483 万元。已完成路基处理，准备进入下阶段推进工作。五里片区污水管网建设：完善荔浦市城区五里片区给排水管网系统，建设 DN300–800 雨水管网 735 米，采用钢筋混凝土管；DN300–500 污水管网 571 米，采用高密度聚乙烯缠绕增强管。项目已经完工。滨江南岸路网及给排水建设工程：投资额为 10292.96 万元。其中，包括滨江南岸路网新建 4 条道路，主要建设内容有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土方工程；建设南环路地下管网工程，主要建设内容有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电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已进入施工阶段，滨江小学路段和经三路已经通车，横一路和荔桐路路基已经完成，横一路和经三路的雨污管网、供水管网基本安装完成。正在进行横一路和经三路的人行道施工。荔浦市滨江南岸路网及给排水建设工程（南环路西至滨江北路口段），项目估算总投资 140 万元。建设项目起点位于南环路西，终点至滨江北路口，敷设排水管网全长 660 米，采用 2100 × 1700 毫米混凝土沟渠。主要建设内容为管道工程、土石方工程、道路修复、检查井 17 座等。项目已经完工。持续推进杜莫、双江、大塘等 7 个镇级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建设。修仁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完成投资 386 万元；青山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完成投资 470 万元；东昌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完成投资 120 万元；花篮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完成投资 630 万元；杜莫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完成投资 339 万元；双江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实际完成投资 324 万元；大塘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实际完成投资 281 万元。杜莫、双江、大塘等 8 个乡镇完成镇级污水处理厂污染源自动监控服务采购工作，9 月市镇级污水处理厂实施污染源自动监控在线实时监测工作。市镇级污水处理厂平均负荷率达到 65% 以上。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城市背街小巷整治改造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的通知》（桂政办发〔2022〕8 号）要求，及时配合荔城镇政府及其各居委会完成荔浦市城区背街小巷调查摸底工作，荔浦市建城区共辖 10 个社区居委，除 17 条次干道以外共 177 条道路符合背街小巷定义要求，其中有 25 条支路及 152 条街坊道路，根据自治区“一清二拆三改四补”整治改造提升思路，经认真考察研究并结合荔浦市实际情况确定近三年改造任务为 88 条，整治改造提升总长 56.5 千米，计划总投资 22592.4 万元。2022 年完成 17 条背街小巷改造任务，总长度 11.481 千米，总投资约 2600 万元。在 12 月底基本完成改造任务。

启动荔浦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前期工作，荔浦市投入运营的污水处理厂设计日处理 3 万吨，实际日处理在 2.6 万吨左右，接近满负荷运营，同时荔浦市城区在不断扩大，需接入处理的污水不断增加，急需筹备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工作。城

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规划设计日处理3万吨，建设DN800–DN300配套管网78千米，初步估算总投资约3亿元，已完成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批复，完成编制“两评一案”论证，争取尽快完成PPP项目国家财政部入库工作。完成荔浦市城乡一体化（一期）建设项目库谋划工作，项目总投资6亿元，争取到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融资4.8亿元用于城乡一体化建设项目，已完成6000万元项目贷款资金发放工作。

【市政基础设施】 受理群众投诉内涝积水、路面坑洼、雨污管网堵塞、私建排污、污水渗漏、人行道破损等问题50起，办结50起，办结率达100%。对城市易内涝点及积水点增设雨水下水口70个，大大提高城市排水能力，改善内涝及积水现象，维修荔桂路、荔柳路等多处人行道青石板，大大降低群众投诉率。

对各项城区市政设施进行巡逻检查，完成修复人行道青石板约1900平方米，路缘石986米，完成永华片区雨水管网改造、荔金路污水管网改造、城区巷道道路改造等。更新完善交通标识线795平方米，交通标识牌12块等工作，设置震荡减速线685平方米，有效改善荔浦市城区交通整体环境。

【农村住房保障】 住房保障动态监测和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和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开展住房保障动态监测工作，确保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有保障。要求乡镇每月7日上报新增危房户名单，并将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政策的农户纳入改造范围，不符合的通过工程措施和管理措施方式对存在安全隐患房屋进行整治。4月底开展全市脱贫户和监测户住房安全保障排查工作，从市住建局和住房保障专责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共抽调48名业务骨干分成13个排查组，进村入户对全市6894户农户住房安全保障进行排查，未发现脱贫户和监测户住房存在安全隐患情况。落实住房保障动态监测县级抽查，乡村巡查制度，每月对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保障情况进行抽查，并每月报送新增危房和新增危房改造名单到同级乡村振兴部门。

农村危房改造。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广西农村危房改造中央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桂整合〔2021〕39号）及《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加快做好2022年度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通知》（桂建村镇〔2022〕1号）及《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2年度广西农村危房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桂建村镇〔2022〕9号）文件精神，住房保障专责小组认真贯彻落实，抓好农村低收入人群的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动态监测住房安全。进村入户对新增农村危房改造户农户属性、房屋安全等级、新建房屋选址等进行核对和指导。对新增危房或租借住意愿改变的农村低收入人群，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政策的，纳入改造范围，对于不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政策的，通过工程措施和管理措施消除农房安全隐患，并通过租借住等方式保障低收入人群的住房安全。自治区下达荔浦市2022年度农村危房改造任务99户，2022年6月底前开工99户，11月底前竣工99户。



2022年3月28日，市住建局组织志愿者参加荔松路核酸检测工作。

【房屋建筑调查】 组织开展荔浦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普查房屋建筑调查工作。经过第三方和各乡镇调查员协调配合，荔浦市共完成167256宗房屋建筑调查，系统自检合格率100%，7月28日，自治区已向国家住建部提交

自治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与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汇交。

【自建房专项整治】 全面开展全市城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由各乡镇人民政府、住建、自然资源、城市管理、农业农村、应急管理、商促、交通、教育、文广体旅、市场监管、公安、工信、消防等部门组成荔浦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荔浦市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领导小组及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推进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组织动员 13 个乡镇 144 个行政村(社区)工作组长或行政村(社区)支部书记基层干部 190 余人进行自建房信息采集工作和排查录入工作。组织设计、施工、监理、检测、鉴定等专业机构、行业企业技术人员 40 人进行经营性自建房初步判定及“回头看”工作。截至 12 月 30 日,荔浦市城乡自建房图斑录入 151506 栋,录入率 100%。其中,经营性自建房 6181 栋,非经营性自建房 90637 栋,不需排查图斑数 54688 栋。并完成全市 6181 栋经营性自建房线上线下初步判定和“回头看”复核工作。通过初判及复核工作,全市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经营性自建房 79 栋,并采取相应整治措施。

【建筑市场监管】 狠抓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围绕住建局和上级行业管理部门的工作要求,加强对项目施工现场质量动态管理,完善监督工作机制,深化专项治理,严格监督执法,落实五方责任主体的质量主体责任,全面推进住宅工程质量通病防治和样板引路工作,推进质量标准化示范工地创建及优质工程工作,进一步提升全市建设工程质量水平。截至 2022 年 12 月全市在建的监督项目 37 项。春节后开展了全市建筑工地复工复产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对全市复工复产项目进行了检查,确保每个项目安全有序复工复产。开展了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根据在日常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开展专项治理活动:进行建筑施工安全生产重大危险源专项排查、住宅工程常见问题专项治理活动,开展施工提升机械安全生产隐患专项检查行动、在建工程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等。

严防大事故、减少小事故。贯彻上级文件和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重大危险源管理和加强施工提升机械的安全检查。通过深入开展针对施工机械安全隐患和预防高处坠落事故的施工安全专项检查活动,尽量减少各类事故的发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各项检查中,共发出 43 份“建设工程质量安全隐患限期整改通知书”。同时,要求施工、监理单位针对各自存在的安全隐患定人、定时、定措施进行整改,并将整改过程及结果书面报质安股,在未完成整改排除安全隐患前一律不得进行施工。对整改不力或者拒不整改的企业,纳入“严管重罚”工程进行重点监管,并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按动态扣分上限实行扣分,计入不良记录。

加强履职监管,统筹兼顾。利用自治区一体化平台对在建工程主要管理人员实行管理,加强对项目的日常监管,针对不履职或者履职不到位的管理人员计入诚信档案,有效加强监管效果。

加大检查执法力度,扎实开展建筑市场行为专项整治工作。与市人社局加强联系,建立联动机制,会同市人社局对在建房和市政项目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联合检查,共检查在建项目 16 个次,下发整改通知单 6 份。加大对建筑施工企业的监管力度,从源头上杜绝拖欠工资现象发生。推进扬尘整治工作,对在建房建和市政项目开展大气污染专项整治检查,2022 年总计检查建筑施工工地 57 个次,下发建筑施工现场环境集中整治检查整改通知 41 个次,出动检查人员 122 人次。涉及施工单位 7 家,监理单位 6 家。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新受理招标工程项目共 59 个,总造价 64788.28 万元。其中,公开招标项目 28 个,总造价 59142.46 万元;邀请招标项目 31 个,总造价 5645.82 万元。应招标工程的招标率和应公开招标工程的公开招标率均为 100%。

【审批服务改革】 政务窗口按照“阳光服务、规范服务、微笑服务、廉洁服务”的理念,树立为群众和企业的服务意识,实现管理向服务的意识转变。科学制定服务窗口职责及工作规范,职责分工明确,工作责任落实清楚。实行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ab 岗、限时办结制、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广西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的通知》(桂政办发〔2022〕40号)及《桂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广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市工审改办〔2022〕1号)的要求,制定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及确定审批环节,政府投资类项目办理建筑许可审批时限由原来的39个工作日压缩至35个工作日以内,一般社会投资类项目审批时间由原来的34个工作日压缩至31个工作日以内,社会投资低风险类建设项目审批时间由原来的14个工作日压缩至10个工作日以内。审批办针对住建负责的施工许可和竣工验收阶段,分别制定了施工许可和竣工验收阶段的办事指南和申请表单,并协调相关部门严格按照限定时间完成审批。

2022年,审批股服务窗口通过审批管理系统累计办件103件。其中,建筑工程施工许可28件,建筑面积41.04万平方米,市政工程89.24千米,构筑物45703.45立方米,总投资120800.4452万元;抗震设防19件;竣工验收备案16件;商品房预售许可3件;消防设计审查17件;消防验收及备案20件。办结率达到了100%。

【工程勘察质量信息化管理】 严格按照自治区住建厅《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桂建设〔2011〕10号)以及《关于规范我区勘察质量信息化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桂建设〔2020〕1号)文件规定,加强勘察工作事中事后监管工作。1—12月共对37个项目的勘察质量进行监管,确保工程勘察质量。

【新型墙体材料改革】 完成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清缴工作。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清缴有关事项的通知》(桂财税〔2017〕45号)和《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清缴工作的通知》(桂建墙改〔2021〕2号)要求,墙改办于2022年3月31日完成了荔浦市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清缴工作。全市57家建设单位或个人墙改基金共1288950元因未符合核退条件清算上缴,其中上缴财政1095607.5元,自治区国库193342.5元。

持续做好绿色建材宣传活动。采用新型墙材产品流动展示、展板宣传,并在宣传现场将印有墙改宣传标语的环保购物袋、扇子、雨伞、T恤、日历、抽纸、纸杯、宣传资料等发放给群众,在发放以上宣传物品的同时对群众进行宣讲。同时利用悬挂横幅、写墙体宣传标语,以形式多样的墙改宣传活动,让群众知晓新型墙体材料产品生产、使用技术及对环境保护和墙体自保温的好处。

申报自治区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补助。2022年3月15日,住建局协助青山镇人民政府三联村村级综合服务中心申报农村建设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应用示范项目,5月11日通过自治区墙改站专家组初步现场核验,7月15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下达30万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补助资金用于青山镇三联村委建设。8月24日住建局已签订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补助项目合同,待项目实施完工验收通过后,提出书面申请,将一次性拨付给青山镇三联村委。

地方志编纂

【概况】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3个职能股室,分别为综合股、编辑股、资料档案股。2022年,市地方志办编制6名,在职6人。

年内,《荔浦年鉴(2022)》于9月出版发行,实现“一年一鉴”、当年收集资料当年出版发行目标,年鉴出版发行速度稳居自治区、桂林市前列。启动了文化名村马岭镇永明村小青山屯志的编修工作,完成了70%的资料收集工作量。在3月召开的自治区地方志机构主任工作会议上,荔浦市作为唯一一个县级代表在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10月,市地方志办获评为国家级节约型机关。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72号。

【年鉴编纂】 市地方志办增强精品意识,坚持时间服从质量、质量服从进度,制订《荔浦年鉴(2022)》的编纂方案,结合实际,修改完善框架,对撰稿分工



2022 年 12 月 16 日，市地方志办到青山镇拱秀村举行方志文化“六进”行动暨地情书籍赠送仪式。

与要求、工作步骤和时间推进进行详细安排，对年鉴条目编写进行具体规范，统筹推进资料收集、修改和图片采集等各环节，确保年鉴编纂工作有序开展。《荔浦年鉴（2022）》历经 6 次审核校对，于 9 月由线装书局有限公司出版发行，在桂林市范围内率先完成“一年一鉴”、当年收集资料、当年出版发行的目标任务。该卷年鉴着重记载 2021 年度荔浦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情况，突出反映 2021 年度特色及年度亮点、热点问题，全书设特载、大事记、荔浦市概貌、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荔浦市人民政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纪检·监察、人民团体、法治、国防事务、城乡建设与管理、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工业·电信业、农业·水利·乡村振兴、文体·旅游业、商贸业、财政·税务、金融业、行政管理与监督、教育·科技、卫生·传媒、社会事务、乡镇、人物、附录 27 个类目，并设置彩色插页 32 页，收录彩图 133 幅，全书共 76 万字。

【地情资料收集】 按上级地方志部门要求，收集 2021 年度全市的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地情年报资料。至 12 月 10 日，有 107 个单位上交地情年报资料，占全市 116 个应交机关企事业单位的 92.2%。

【地方志书开发利用】 市地方志办切实做好地方志书、年鉴的交流工作，将新出版的年鉴及时报送自治区、桂林市地方志办，并与桂林市其他县区地方志办及其他省区地方志办进行交流学习。同时做好方志资源开发利用，充分发挥地方志“存史、资政、育人”功能，2022 年为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市委宣传部、党史研究室、投资促进局等单位提供志书、年鉴查询服务 80 多次，为外地单位和个人提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全国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等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钟　丹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桂林市地方志系统业务“大练兵”、“大比武”活动知识竞赛二等奖	桂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10 日
2	覃　琳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工作员	桂林市地方志系统业务“大练兵”、“大比武”活动地情讲解比赛三等奖	桂林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10 日



供志书查询服务 20 多次。

【制定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 为推动荔浦市地方志事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地方志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文化强市建设中的重要作用，根据《地方志工作条例》（国务院〔2006〕第 467 号令）、《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志工作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 136 号）和《广西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桂政办发〔2022〕3 号）等有关规定，结合荔浦市地方志工作实际，8 月制定印发了《荔浦市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启动小青山村志编修工作】 以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保护为重点，以传承和抢救乡土历史文化、培育文明乡风为方向，启动了文化名村志编修工作，为荔浦乡村振兴提供“志力”支持。经过充分的调查摸底，9 月，市地方志办启动了第一批列入国家级传统村落名录的马岭镇永明村小青山村志的编修工作，2022 年年底完成 70% 的资料收集工作，初稿撰写完成了 30% 的工作量。

档案工作

【概况】 荔浦市档案馆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编研征集宣教股、接收利用管理股、电子档案信息股。核定编制 7 名，2022 年在职人员 8 人。

年内共接收了全市各类档案 8956 卷（件），其中市教育局基建档案 972 卷，民政收养档案 30 卷，婚姻档案 98 卷，农业农村局土地确权档案 7692 卷，实物档案 164 件；同时做好业务指导和督促工作，确保档案材料达到移交进馆的要求。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南岸行政办公区。

【档案信息化建设】 完成 11 万余页档案数字化扫描，完成档案目录录入 5.8 万条，为服务民生及档案资源的开发利用提供便利，提高档案工作效率。

【档案利用】 市档案馆对外窗口共接待查档群众 800 人次，调档 920 余卷次，为群众开具各类证明、复印档案资料 8000 多页；帮助外地查档人员将其个人档案邮寄到其工作单位；充分利用党史资料做好档案陈列室和展厅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作用，



2022 年 8 月 29 日，桂林市县级综合档案馆业务建设评价工作组对荔浦市档案馆业务建设情况进行现场评价。

全年接待前往参观学习的各单位党员干部以及中小学生300多人;组织全市各立档单位开展到期档案开放审核工作,对形成于1996年以前的档案进行鉴定开放。开放档案目录90541条,涉及111个全宗。组织指导各全宗单位编写全宗卷,共完成92个单位全宗卷的编写。

机关后勤服务

【概况】 荔浦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为市人民政府正科级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负责市委、市政府机关后勤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内设办公室、财务室、保卫股、综合管理股、公共机构节能监督管理股、车辆管理股、办公用房管理股、接待股8个股室。管理六号餐馆、荔浦市荔源会展服务有限公司、荔浦市公务办公区服务中心3个二层机构。中心核定编制40名,其中事业编制29名、后勤控制数编制7名、二层机构荔浦市公务办公区服务中心事业编制4名。实际在职人员85名。

年内,获得2021—2022年度国家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示范案例;自治区2021年度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桂林市2021年度全市机关事务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和个人等荣誉。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

【机关后勤保障】 对来访人员严格实行登记制度,对市委、市政府两大院、“中国衣架之都”实行24小时监控,夜间不定时巡逻。做好办公区卫生每日清扫,垃圾日产日清。定期对大院草坪进行修剪。做好会前音响和视频调试等准备工作;会中各项服务工作;会后清扫消毒等工作;2022年完成17000多人次,200余场的会议接待任务;做好9部电梯、会议室空调、舞台灯光音响等特种设备的日常检修保养及日常维护工作。进一步提升机关食堂精细化后勤保障服务工作。2022年共完成包厢接待310桌,4400人次;干部职工用餐35220人次。

【办公用房使用管理】 严格按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对全市各部门领导干部办公用房进行严格审查,确保领导干部办公用房符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作为牵头单位,会同市财政局、市发展和改革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房地产信息中心等单位技术人员对龙怀乡人民政府技术业务用房维修项目和法院审判大楼提升改造进行了论证和现场勘看。

【公务用车服务保障】 加强车辆加油、维修、保养管理工作,实行一车一卡,定点维修保养;加强对司勤人员的管理,要求司勤人员24小时保持手机畅通,做到随叫随到,保障全市应急机要通信用车;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平台网上审批工作,对全市公务用车网上审批进行每周2次督查通报,每月一次回头看汇总通报。对公务出行审批手续不规范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并要求整改;加强对荔源公司日常管理,保障市直各单位各种公务活动及公务出行用车,6月底通过财政拨款,新购置了10辆五菱星辰越野车。

【公共机构节能】 推进3个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开展了2022年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活动,倡导绿色生态、健康环保的生活方式,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摆放板报8块、悬挂横幅4条;配合开展桂林市2021年度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数据集中会审暨合同能源管理培训会;投资53180元对



2022年12月9日,荔浦市人民法院旧审判大楼提升改造工程论证会召开。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2022年度国家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示范案例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国管节能[2022]443号	2022年11月
2	荔浦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21年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桂事管发[2022]5号	2022年3月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艾先军	荔浦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	自治区2021年度机关事务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桂事管发[2022]6号	2022年3月

荔浦市第三中学进行能源审计加节能量核定，并对校园的太阳能路灯和水龙头进行节能改造。

【后勤接待】 2022年共接待各级各类领导、宾客72批736人次。其中，完成重大活动（会议）接待7次，服务人数12000余人次；协助各部门（单位）接待8批105人次。重点完成了中共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自治区2022年砂糖桔产销对接活动、荔浦新冠病毒疫情防控等后勤保障工作。3月，荔浦市发现新冠病毒感染病例，中心配合全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工作，调动中心全体干部职工及有关人员，共配送快餐12000余份、各种食品物资3000余件。

政务服务

【概况】 荔浦市政务服务中心是荔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管理的相当正科级、公益一类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政务公开股、政务服务股、财务股4个股室。大厅设有办事窗口单位41个，其中常驻窗口单位25个、综合窗口单位16个。负责办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申请的行政审批事项、便民服务事项。2022年，事业编制10名，在职在编人员10人，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聘请人员5人。

年内，荔浦市政务服务中心以推进全面放管服工作为突破口，通过简化审批环节，清理审批项目，审批服务创新，并联审批，优化服务流程，大力发展“互联网+政务”服务，完善网上政务服务功能，大力推行网上办理，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86—96号。

【简化审批环节】 2022年依申请6类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进驻政务服务大厅数为1336项，进驻率达到100%，网上可办率为100%。纳入“一窗受理”的依申请6类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数为1325项，占比99.18%。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申请数78898件，受理数74830件，准予许可74360件，发证数1683件，网办比率95.19%，群众评价满意度好评率100%，好差评得分10.00分。

【政府信息公开】 2022年，政务中心组织人员多次对荔浦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进行抽查。2022年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5269条，主动公开文件554份。政府新收依申请公开2件，均为公开信息，已告知申请人获取途径。此外，荔浦市各相关单位均完成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集中发布。通过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用制度明晰责任，制定《荔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荔浦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荔浦市根据文件工作要点，2022年对全市13个乡镇按照“统一标识、统一资料、统一管理”的要求，打造了统一的政务公开专区。

2022年10月荔浦市政务服务中心建成政务公开专区。做到有场所、有设备、有咨询、有人员、有制度、有专栏，因地制宜设立政府信息查询区、自助便



2022年6月22日，桂林市行政审批局副局长莫海林（左二）到荔浦市政务服务中心调研。

民办理区、依申请公开办理区、咨询服务区、样表填写区、休息区、公众意见征集区7个基础功能区，切实打通政务公开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实现利企便民服务“零距离”。

【政务服务提质提速】 中心组织人员每月对荔浦市各部门的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进行全面核查工作，分别于2022年10月、11月开展2次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业务培训，全面提升荔浦市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质量。5月9日，中心召开了政务服务工作和综合窗口值班研讨会，联合农业农村局、应急局等21个参会单位共同设立“无差别全科受理”和跨省、全自治区（同城）通办及“一件事一次办”专窗综合窗口，由21个行政单位授权和承诺规定时间内为群众提供一站式一窗办理服务。

【政务服务“微改革”】 中心结合荔浦实际制定《荔浦市深化政务服务便民利企“微改革”实施方案》，并且多次组织召开有关“微改革”等绩效考评会议。

公共资源交易

【概况】 荔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是隶属荔浦市人民政府，全额拨款副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行使为建筑工程交易、政府采购、产权交易、土地交易等公共资源交易提供交易场所、咨询和相关交易服务等工作职能。中心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工程与政府采购项目交易股、国有产权交易股、信息及财务股。核定编制数14名；2022年，实际在职在编人数11人，其中管理岗3人、专业技术岗8人。

年内，政府采购项目全面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开评标。采购意向公开、采购计划备案、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文件编制与公告、采购活动的开标与评审、评标结果公告与通知、采购合同签订等流程均通过政采云平台实现电子化、无纸化操作。政府采购项目实现了不见面开标，网上留痕。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86–96号。

【招投标电子化改革】 6月28日，邀请新点公司驻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技术人员到中心配合完成自治区建设工程类项目电子招投标系统试运营工作。该系统已正式投入使用，运行正常。依照《关于推进县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部署远程异地评标智慧调度子系统和网上开标子系统的通知》要求，保证电子政务外网带宽达标，新增一条移动电子政务外网专线，确保电子化招投标活动顺利进行。

【公共资源交易体系优化】 通过取消现场投标报名环节，暂停收取进场项目投标保证金，鼓励投标单位使用电子保函参与投标活动，对评标专家的劳务报酬实行银行转账支付，优化交易项目质疑、投诉和举报电话转办机制与流程等制度改革，进一步健全公共资源交易体系，优化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配合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做好电子保函相关功能测试及推广工作。开展招投标领域电子保函服务，鼓励投标人使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工程担保保函、电子保函替代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等方式参与投标活动，最大限度减轻投标人的资金压力。2020年以来，由于疫情原因，中心依照《关于印发全区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坚决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促进经济稳增长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桂



2022年1月6日，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任申桂南（左一）到荔浦市调研。

建发〔2020〕2号）中第3点“全力扶持行业发展，减轻企业压力”第18条“减轻企业资金负担”要求，对所有进场招投标项目暂停收取项目保证金。

【财务收支与资产清查】 做好2022年度预算决算工作。2022年预算收入总计164.11万元，预算支出总计164.11万元。2022年度决算收入总计168.49万元，决算支出总计168.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5.33万元（人员经费136.63万元，公用经费8.70万元），项目支出23.16万元（交易中心大厅运行经费10.01万元，执收经费9.59万元用于购买办公设备，媒体公告费2万元，聘请人员费用1.56万元）。

2022年3月，按照《桂林市财政局关于开展资产管理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核查》要求，对中心现有资产进行了清查盘点和入账。

入场项目交易情况

类别	项目数（项）	预算额（万元）	交易额（万元）	增值额（万元）	节约额（万元）	节约率
工程建设	134	185748.66	182832.78	—	2915.88	1.57%
政府采购	71	40483.06	39247.35	—	1235.71	3.05%
国土挂牌出让	9	9250	9250	—（溢价）	—	0%（溢价率）
矿业权出让	—	—	—	—（溢价）	—	0%（溢价率）
划拨土地协议转让	—	—	—	—（溢价）	—	0%（溢价率）
合计	214	235481.72	231330.13	—	4151.59	1.76%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

重要会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2年2月23日—24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在衣架之都三号楼多功能厅召开。

2月23日，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开幕，会议应出席委员183人，实到委员157人，符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规定。大会由市政协副主席王日康主持。在开幕会上，市委书记李玉清发表讲话。市政协主席蒋战平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市政协副主席张维娟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协二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2月24日上午，全体委员列席了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了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各讨论组分别对各项报告和相关决议（草案）进行充分讨论。

2月24日下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完成全部议程并闭幕。

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副主席张维娟、高祖斌、王日康出席会议。市领导李玉清、唐双喜、蒋茂利、孙志武、凌传飞、覃传良、何彰贤、张圆、何启芝、唐健灵、唐亮、商红涛、孟璇、黄旭庆、伍和志、葛浩波、周成玉、彭毅芬，市人民法院院长粟开俭、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邓锦波、市公安局政委廖建辉等及其他处级领导干部应邀参加会议。驻荔浦市的桂林市政协委员应邀列席会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

2022年，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

2022年2月18日，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二次会议。会议主要内容：市人民政府领导通报2021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和提案办理情况；市人民法院领导通报2021年市人民法院工作情况；市人民检察院领导通报2021年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情况；传达学习桂林市两会精神；市政协各委（室）报告2021年度工作（书面）；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决定》（草案）；审议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议程》、《日程》（草案）；审议通过《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草案）；审议通过《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政协二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草案）；审议通过《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秘书长、副秘书长名单》（草案）。

2022年2月24日，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三次会议。会议的主要内容：听取各组审议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情况；协商讨论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及其他重要工作报告的情况汇报；审议通过提交大会通过的《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政协二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

2022年9月16日，政协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召开第四次会议。会议的主要内容是：审议通过了《市政协关于荔浦市企业科技创新的调研报告》；审议通过《政协荔浦市委员会关于委员履职管理考评方案（试行）》、《荔浦市政协常委提交履职报告工作办法（试行）》；审议通过《荔浦市政协“慈善救助委员行动”工作方案》；审议通过《关于成立荔浦市政协法律服务委员工作室的通知》；审议通过有关人事事项。

【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 2022年1月20日，荔浦市政协召开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深入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贯彻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荔浦市委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部署，总结市政协党史学习教育成效，巩固拓展活动成果。荔浦市政协党组书记、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出席，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市政协党组副书记莫桂桓，市政协副主席张维娟、高祖斌、王日康、莫志惠参加了会议。

【“书香政协　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启动仪式暨读书分享会】 2022年4月14日，荔浦市政协召开“书香政协　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启动仪式暨读书分享会，强调要做好读书与履职“双向”发力，委员读书实践活动要突显政协特色，坚持学以致用，有的放矢，既要做到紧扣中心服务大局，又要围绕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的特点，紧密结合年度调研协商计划和工作要点的内容和委员界别的专业特色，坚持“为资政建言读书、在资政建言中读书”，为助力建设“三个新荔浦”和争创“西部百强县”，奋力打造壮美广西荔浦新篇章贡献政协的智慧和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荔浦市政协副主席王日康主持会议并宣读委员读书实践活动倡议书，张涛等5位委员代表分享了读书心得，荔浦市委党校教师吴彩萍结合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学习作了读书分享，荔浦市政协领导向委员代表赠送图书，荔浦市图书馆和荔浦市政协书画院分别向委员书屋赠送图书和字画。

荔浦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副主席张维娟、高祖斌、王日康，市二级调研员韦玉波，以及委员代表参加启动仪式和读书分享会。

【政协法律服务委员工作室成立仪式】 为助力依法治市、法治政府、法治社会的建设和社会基层治理，服务荔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构建和谐荔浦提供公益法律服务，荔浦市政协成立了政协法律服务委员工作室。2022年9月19日，在荔浦市行政大楼三楼政协会议室举行成立仪式。荔浦市政协党组书记、政协主席蒋战平和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唐健灵为市政协法律服务委员工作室揭牌。成立仪式上，荔浦市政协副主席高祖斌宣读了《关于成立荔浦市政协法律服务委员工作室的通知》文件，介绍了成立的目的、选聘原则、组织机构、工作职责。工作室是荔浦政协搭建的普惠性、公益性法律服务平台，是由委员律师及公、检、法、司等政法部门委员领导以及外聘律师组成。工作室共有人员18人，其中有律师执业（工作）证的人员8人。蒋战平、高祖斌为黄柳先、张凌学等律师颁发聘书。



2022年5月12日，桂林市政协副主席钟麟（右二）带队到荔浦“人在旅途　书香荔浦”荔江湾读书驿站调研指导“书香政协”建设工作。

蒋战平强调，工作室要把握核心定位，明确职责，为推进法治荔浦建设作出政协独特的贡献。为法治荔浦建设

发挥法律智库作用。组织调研、协商、视察等活动，就依法治市，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建设以及推进社会基层治理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供市委、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决策参考。在法治建设上，凝聚广大委员和各族、各界群众共识。成立专业宣讲队伍，大力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宣讲宪法、民法典等法律。三是助力荔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民营企业、困难企业、弱势群体提供优质公益法律服务，维护合法权益，服务发展。

【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提升委员履职能力培训班】 2022年12月14日，荔浦市政协“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提升委员履职能力”培训班在衣架之都开班。荔浦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参加开班仪式并作讲话。蒋战平说，广大政协委员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会中共二十大的精神实质，不断增强为民履职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学深悟透其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推动政协系统中共二十大精神学习入脑入心、走深走实。要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不断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把理论学习成果及时转化提升履职效能的实际行动，为荔浦的发展多建睿智之言、多献务实之策、多谋创新之举。要做到学以致用，促进工作提质增效。坚持把中共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到政协具体的履职工作实践中。围绕全市发展的中心大局切实做好提案、调研、协商、大会发言、社情民意信息、文史等工作，助推荔浦高质量发展，打造政协工作特色品牌，推动履职工作整体提升。

培训为期2天，分别为线下集中培训和线上自主学习。在集中培训中，自治区委党校公共管理教研部副教授、自治区党委讲师团特聘教授熊水龙通过视频连线作了《奋进新征程，谱写新华章》中共二十大精神专题辅导。广西政协报社社长兼总编辑农超现场为全体参会人员讲授《新闻采写基础知识》。运用“荔浦市政协云书院”学习平台，安排“学习习近平人民政协重要思想做一个合格的政协委员”、“政协委员提案履职培训”等网络线上课程。

荔浦市政协副主席张维娟、高祖斌、王日康、莫志惠，市政协二级调研员韦玉波出席开班仪式并参加培训学习。

政协工作

【概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机关设办公室、提案和社会法制委员会、教文卫体委员会、经济科技联谊和委员联络委员会。政协荔浦市委员会办公室是政协荔浦市委员会的办事机构。主要负责市政协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和以市政协名义召开的各类会议会务工作；草拟市政协及办公室综合性文稿和编发其他文字材料，负责市政协的档案、信访、机要、信息、保密等工作；综合协调各专门委员会做好联系委员，组织委员开展视察、调查和考察活动；负责机关的精神文明建设、制度管理和机关保卫、环卫工作；办理机关财务、工资、福利、人事编制等工作，以及做好市政协机关接待工作；完成常委会、主席会交办的其他事项。市政协机关核定行政编制18名，工勤编制3名。市政协委员履职服务中心，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

【政治协商】 聚焦全市中心大局，广泛开展政协协商。举办市政协二届二次全会，组织政协委员认真听取和审议市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协商讨论市政府工作报告及其他重要报告，组织高质量的大会发言和讨论发言，提交口头和书面发言共12篇，其他意见建议84条，为荔浦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得到市委、市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和相关单位落实。完成“关于发展花卉苗木，优化我市种植业结构”、“推进解决小微企业园‘办证难’情况”、“如何大力推进荔浦市垃圾处理工作”等5个专题协商，提出意见建议90余条，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益的参考。其中，“医务人员人编分离情况”专题协商有力助推了医疗服务一体化管理，专业人才的双向轮岗交流，人才引进和流动配置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市中医院如何提升管理走出困境”的专题协商促进全市中医科室建设和人才梯队建设，涉及城乡卫生医疗机构15个，让更多群众享受到优质中医服务。同时，继续探索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有效衔接工作，制定“荔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工作规则和各项活动机制，

并在全市13个乡镇政协工作站推广，在镇村两级设立政协议事厅（室）推动委员下沉一线、听取群众呼声、反映群众诉求。

【专题调研】 2022年市政协完成“关于荔浦砂糖桔可持续健康发展”、“关于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荔浦旅游产业发展”等6个专题调研课题，调研成果得到市委、市政府和相关职能单位的采纳，助推“三个新荔浦”建设。其中，“关于如何提升荔浦市政法队伍执法满意度情况的专题调研”成果，被市委政法委和其他政法部门采纳并落实，有效助力全市“平安建设”和基层社会综合治理，群众安全感和政法队伍的执法工作的满意度稳步提升。“关于如何加强荔浦市国防教育工作的调研报告”得到市委相关领导的高度认可，为武装部门提供了有价值的参考，助推全市国防动员工作的开展及荔浦市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建设。

【提案办理】 2022年市政协二届二次会议收到提案92件，立案82件，全部办复完毕。坚持提案三级审查和办理协商机制、重点提案阅批、主席领衔督办等机制。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阅批的《关于利用和增设滨江两岸大屏幕动态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建议》、《关于建设荔浦市医药产业园的建议》、《关于加快荔浦光电产业发展的建议》、《关于加快推进荔浦综合物流园区建设的建议》、《关于打造荔浦芋全产业链的建议》、《关于加快推进荔浦市管道燃气工程建设的建议》、《关于大力推进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理的建议》7件重点提案均得到相关单位的落实，同时也促进了其他提案的办理。2022年市政协在事先做好调研的基础上，委托相关的自治区政协委员和住荔浦市的桂林市政协委员，分别向自治区、桂林市政协提交了《关于加强金秀县卜全河—荔浦市荔浦河水资源利用和水生态保护的建议》、《关于支持荔浦申报自治区级高新区的建议》等4件提案，为荔浦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建言，推动荔浦河上下游周边区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和高新产业园区发展。9月下旬至10月中旬，市政协班子领导分别带队对涉及工业、农业、旅游、文化、卫生、城市管理等方面的25件提案开展提案督办活动，促进相关职能部门改进相关工作，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难点重点问题。市政协全年编辑《社情民意》4期共263条，并转有关部门办理，利用调研视察、会议协商、担任特约监督员等方式，发挥民主监督作用，促进相关单位加强和改进工作。

【委员活动】 深入开展“助力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引企入桂”、“乡村振兴”等多个委员行动。寓活动于调研之中，调研成果得到市委、市政府领导的采纳，有力地助推全市“三个百亿产业”的持续发展。组织委员参与“引企入桂”直接引进和参与招商共引进3家企业落户荔浦，总投资达8.7亿元。在“助力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中，通过凝聚共识、选树榜样，带领委员在乡村振兴、民生改善、民族团结等工作上取得良好成效。广西政协报头版头条、自治区政协系统“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简讯都刊登了荔浦的经验和做法。在自治区政协系统“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工作经验交流会上市政协委员王登富作为全自治区25名自治



2022年2月25日，荔浦市政协系统召开深入开展“助力全区建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主题活动动员部署会。

区市县三级政协委员的其中一员作了书面发言。

2022年建立荔浦市政协法律服务委员工作室，联合司法部门切实维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的合法权益，持续营造“重商、亲商、安商”的优质营商环境。

【服务重大项目】 市政协班子落实市委工作要求，班子成员落实联系重点企业、重大项目等中心工作，解决了一大批联系企业用水用电等问题，促进了发展，通过服务协调，扎实推进银子岩景区提升之境SHOW·生动莲花演艺项目、荔浦市新型城镇化南岸提升项目等20多个项目的建设进度。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全年协调筹措资金80多万元，支持和改善市政协领导联系的相关乡镇的基础设施建设。

【“书香政协”与“书香社会”建设】 2022年市政协坚持党建引领，突出委员主体，聚焦“读书+履职”，做实做细做好“书香政协　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提升委员的履职本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创建“荔浦市政协云书院”，打造“人在旅途　书香荔浦”读书驿站等阅读品牌，全面推进读书活动“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乡村、进景区、进酒店”“六进”活动，促进“书香社会”建设。协调多家单位统筹资金215万元，先后建成“机关书屋”和13个乡镇政协工作站“委员书屋”以及大发、荔江湾等9个“人在旅途　书香荔浦”读书驿站，成为各单位和社会各界群众读书分享、开展交流活动场所，开展活动90余场次，参与人数达20000人次。市政协筹措40万元建设了银子岩读书驿站。7月在桂林市政协系统“书香政协　香飘桂林”委员读书实践活动现场交流会上，荔浦市政协主要领导作了经验交流发言。

【文史资料整理】 完成数字化资源处理1980多件；图像处理26900多幅；音像视频1030多个，全面实现文史资料数字化管理。同时做好文史专辑编辑出版工作，策划编辑出版荔浦文史第十七辑《荔浦市政协庆祝建党100周年书画作品集》，策划编纂的历史文化丛书60余万字的《荔浦政协志》和《文化荔浦》于3月出版，初步完成《荔浦师范》的编纂工作。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	获奖时间
荔浦市政协	2022年度广西政协报刊宣传工作先进单位特等奖	自治区政协办公厅	2022年11月28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	获奖时间
1	赖　利	荔浦市政协提案委主任	2022年度广西政协报刊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自治区政协办公厅	2022年11月28日
2	龙劲松	荔浦市政协办公室一级科员	2022年度广西政协报刊宣传工作先进个人		
3	赖　利	荔浦市政协提案委主任	2021年度《广西政协报》优秀通讯员二等奖		
4	龙劲松	荔浦市政协办公室一级科员	2021年度《广西政协报》优秀通讯员三等奖		
5	钱亚辉	荔浦市政协教文卫体委主任	2021年度《广西政协报》优秀通讯员三等奖		

纪检·监察

重要会议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 2022年2月22日，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召开第二次全体会议，出席这次全会的有市纪委委员23人，列席189人。市委书记李玉清出席全会并讲话，市长唐双喜等市四家班子领导出席会议。

全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自治区纪委十二届二次全会、桂林市纪委六届二次全会和荔浦市委二届二次全会工作部署，回顾2021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2年工作任务。审议通过唐亮代表市纪委常委会所作的《踔厉奋发　笃行不怠　全力护航荔浦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工作报告。

全会学习了李玉清的讲话精神，一致认为，讲话贯穿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新思想新战略，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纪委、自治区纪委和桂林市纪委全会精神，充分肯定过去一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的新成效，明确提出2022年工作的总体要求和重点任务。全市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以永远在路上的定力和韧劲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

全会指出，过去的一年，在桂林市纪委监委和荔浦市委的领导下，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聚焦“两个维护”加强政治监督，推进“两个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进一步深化政治巡察，强化自身建设，锻造高素质专业化队伍，为荔浦“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坚强纪律保障。全会在肯定成绩的同时，客观分析纪检监察工作当前存在问题，要求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全会指出，2022年是中共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重要一年，做好纪检监察工作意义特殊、责任重大。2022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自治区纪委十二届二次全会、桂林市纪委六届二次全会和荔浦市委二届二次全会部署要求，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自觉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永葆自我革命精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稳中求进、坚定稳妥，实事求是、守正创新，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成效，大力推进清廉荔浦建设，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建设“三个新荔浦”、打造“西部百强县”、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新荔浦提供坚强保障，以实际行动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全会强调，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战略思想，深刻把握纪检监察机关在党的自我革命中的职责任务，大力推进清廉荔浦建设，强化“一把手”和

领导班子监督，贯通落实“两个责任”，健全完善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机制，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把纪律挺在前面，锻造清正干部队伍，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弘扬新风正气抵制歪风邪气，涵养清朗社会风气，坚定不移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这场攻坚战、持久战。

第一，坚定不移践行“两个维护”，在做实政治监督中护航发展大局。紧紧围绕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共中央决策部署，聚焦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和荔浦市委具体工作要求，紧盯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推动乡村振兴，做好“六稳”、“六保”等重点工作，强化常态化监督检查，推动上级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第二，做实查办案件“整篇文章”，在一体推进“三不”中持续提升治理腐败成效。加大打击行贿受贿力度，坚决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坚决查处损害政商关系和营商环境行为。坚决查处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资源交易等方面腐败问题。一体推进“三不”体制机制建设，做实做细以案促改、以案促建、以案促治。

第三，驰而不息整饬作风，在从严执纪问责中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坚决查处影响中共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漠视群众利益、加重基层负担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重点开展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涉酒违纪违法问题专项治理，深入整治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公务接待中“吃公函”、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和名贵特产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对年轻干部从严教育管理监督，大力弘扬新风正气，督促引导党员干部带头改作风、树新风。

第四，始终站稳人民立场，在解决民生问题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加强对中央惠民利民、安民富民各项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持续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扎实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常态化惩治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以正风肃纪反腐新成效赢得群众信赖支持。

第五，坚守政治巡察定位，在推进上下联动中持续彰显巡察利剑作用。科学制定二届市委巡察工作五年规划。创新巡察方式方法，完善巡察上下联动工作格局，加强巡察工作信息化建设和巡察队伍建设。巩固中央、自治区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成果。做深做实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

第六，坚持完善监督体系，在强化贯通协同中推动改革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坚守监督第一职责，强化日常监督，做实专项监督。推动党内监督与各类监督协同贯通。完善派驻纪检监察组考核机制，整合乡镇、村级监督力量。认真贯彻监察官法及其配套制度，稳妥有序组织开展监察官等级确定工作。

全会强调，要坚定不移强化自身建设，推进纪检监察干部队伍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要突出思想引领，做深做实机关党的政治建设，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分级分类深化全员培训，增强斗争本领，加大严管严治，坚决查处执纪违纪、执法违法、失职失责行为，锤炼坚定忠诚卫士。

全会号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在桂林市纪委监委和荔浦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勠力同心，锐意进取，奋力谱写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的荔浦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以实际行动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纪委监委工作

【概况】 中共荔浦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市纪委”）由中国共产党荔浦市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荔浦市监察委员会（简称“市监委”）由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市纪委与市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同时，市监委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内设9个机构：办公室、预防宣教室、信访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2022年荔浦市纪委监委机关行政编制35名、行政工勤编制2名，实有人员行政32人、工勤2人。15个派驻纪检监察组行政编制核定60名，实有56人；市委巡察办行政编制核定4名，实有4人；市委巡察组行政编制核定16名，实有16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72号。

【政治监督】 每季度列出监督重点清单，精准推进

政治监督。开展“两个保护”专项监督，督促整改问题12个，下发通报2期，对在鸿运采石场违规占用林地问题中履职不到位的11名领导干部进行追责。监督护航重大项目建设，对全市37个重点项目开展监督检查，发现问题26个，提出解决措施27条，助推重大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压实政治责任。聚焦“关键少数”，全市制定“一把手”权力清单和负面清单70余份。开展谈心谈话、述责述廉，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用好“三委托两抄告双签字”、常委会审议重要案件等制度。严把选人用人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出具党风廉政意见7368人次，提出暂缓或否定性意见12人次。贯通融合各类监督。实行“乡镇监察办+村务监督委员会+廉情监督员（网格长）”村级监督治理模式，加强对“小微权力”监督。将13个乡镇纪委划分3个基层监督协作区，健全完善统筹联动的日常监督“大协作”机制。推动纪检监察监督与财政、税务、审计等各类监督相互贯通、有效衔接。纪审联动经验材料获自治区纪委肯定，相关经验做法被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宣传推介。

【纠治“四风”】 严纠“四风”不停息。以“小切口”狠刹舌尖上、车轮上、节日里、公务中的不正之风，突出抓好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涉酒违纪违法问题专项整治，查处涉酒问题案件25件，处分25人。释放震慑警示效应，23名党员领导干部主动向组织说明情况。扎实开展享乐奢靡4个方面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全市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19个，处理72人，处分34人。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瘴痼疾，出台《荔浦市2022年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工作任务清单》，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2个，处理5人，处分3人。常树新风扬正气。深化机关单位作风、纪律、制度建设，督促主责部门加强作风建设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多形式多途径推动廉洁文化建设，持续打造“清风荔江·十里廉廊”、工业园区清风护航廉政展厅等廉政教育基地，“清风荔江·十里廉廊”成为廉洁文化的“荔浦经验”、“桂林样板”。

【立案审查】 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接收信访举报1362件次，处置问题线索394件，立案审查调查121人，党纪政务处分123人，移送检察机关5人，挽回经济损失1236.47万元。办理留置案件5件（自办3件）。严肃查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原党组书记、局长张荔宁违规收受管理服务对象的礼品礼金、非法收受他人财物683万元的重大案件。在纪法威慑和政策感召下，全市有13人向纪检监察机关主动投案，91人主动交代问题。做实查办案件“整篇文章”。召开警示教育大会240余场，拍摄《爱廉说》、《清风护航》等警示教育片，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16份，推动教育、医疗等部门健全完善制度23项。组织开展年度精品案件评选活动，评选出精品案件8件。坚持严管厚爱相结合，对80名受处分人员进行关爱回访，为受到失实举报的6名党员干部澄清正名，激励党员干部勇担当、敢作为。



2022年2月7日，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唐亮（前排右二）到东昌镇开展节后调研座谈和走访慰问工作。

【清廉荔浦建设】 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协助职责，助力打造清廉荔浦亮丽名片，突出抓好清廉企业、清廉学校、清廉医院等单位建设。制定并组织签订政商交往承诺书476份，与税务部门建立协作机制，与中铁十六局公司开展廉洁共建，引导一批规模以上企业积极创建清廉企业品牌。荔浦美亚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被评为自治区清廉民营企业建设标杆企业。在教育系统

开展以案促改，召开警示教育大会31场，重点对全市教育系统“关键少数”开展警示教育，推动教育系统食堂食材配送集采集购改革，开展清廉学校“四廉一体”工程。深化中医医院财务人员贪污巨额公款等案件以案促改，推动中医医院财务权、采购权等规范运行。在全市医疗系统开展行业大整顿，建立健全《“红包”、回扣问题常态化治理机制》等制度，整治“大处方”、“大检查”等医疗行业不正之风，构建群众满意的“亲”、“清”型医患关系。

【护航优化营商环境】 深入企业、工业园区建立联系点、设置举报箱、组建接访小组、开展大接访等，定期联系走访企业，为企业纾难解困。开展公开大接访1次，发放宣传资料625份，接待群众258人次，接受咨询93人次，督促相关职能部门解决问题46个，收到反映营商环境问题建议12条。深入企业开展调研督导15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16个，助推企业建章立制40余项。深入开展损害营商环境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查处破坏营商环境案件8件，处分6人。严肃查处市工信局原副局长韦长业滥用职权、市城市管理监督局副局长梁昌华利用职权优亲厚友等破坏营商环境典型案例。向荔浦市兴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派驻纪检监察组，推动派驻纪检监察组为国企注入“廉洁基因”，营造干事创业、创新发展的浓厚氛围。

【执纪督查工作】 围绕抓好疫情防控重要部署全程监督，下沉防疫一线开展督查18次，下发督查通报10期；围绕落实森林防灭火工作精准监督，深入全市各村开展督查223次，发现并解决问题49个；围绕“三资”管理、征地拆迁、惠农惠民、食品药品安全等民生领域重点监督，查处问题34个，处分57人次，通报曝光典型案例6起，在监督检查中保障群众切身利益。持续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监督，查处相关问题线索17条，处理42人，处分9人，对在迎接后评估县际交叉考核中履职不到位的1个后盾单位进行全市通报，切实以正风肃纪、反腐惩恶的新成效取信于民。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纪委监委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2022年10月25日
2	荔浦市纪委监委	自治区2022年度党风廉政教育丛书学用工作优秀组织单位	自治区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2022年12月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吴菁慧	荔浦市纪委监委预防宣教室工作员	2022年度党风廉政教育丛书学用工作先进个人	自治区党风廉政教育中心	2022年12月

人民团体

荔浦市总工会

【概况】 荔浦市总工会属中共荔浦市委员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正科级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挂市总工会财务与资产管理办公室牌子）、职工服务中心、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二层机构有荔浦市工人文化宫。2022年，市总工会有行政编制5名，实有在职人员7人；工人文化宫有事业编制6名，实有在职人员3人。

年内，荔浦市总工会认真履行工会组织的基本职责，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广大职工群众，2022年3月在桂林市总工会对各县区工会2021年度重大专项工作绩效考评中被评为二等奖单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桂平路96号。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市总工会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通过深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美亚迪光电公司、裕祥家居公司、毛嘉工艺品公司、广恒工艺品公司等园区和多家企业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形势任务教育、技能培训及技能竞赛、技术创新活动，有力提高了广大职工文化素养、技术技能素养和心理素养；同时，市总工会还积极抓好劳模、工匠、五一劳动奖状（章）、工人先锋号、巾帼标兵岗、先进职工之家、“安康杯”先进集体、个人等各类先进培育推选工作，一批个人和集体获得上级工会表彰。围绕工会中心工作组织开展各种群众性劳动技能竞赛活动，主办、与有关基层工会联合举办荔浦市“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中国梦·劳动美”产业人才技能比拼、“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我为打造‘三个新荔浦’作贡献”劳动和技能竞赛等多种形式的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科技攻关活动和具有行业特色的职工技能竞赛，职工队伍技能素质得到了更好的提升。

【劳模服务管理】 市总工会继续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定期研究劳模推荐评选与管理服务工作，创新劳模服务方式，推动落实各种劳模政策；同时，市总工会还注重全面加强新时代劳动教育，开展“劳模进校园”、“工匠进校园”等活动，除每月不定期组织开展了1—2场“劳模工匠进校园”活动，以劳模、工匠精神为荔浦广大师生铸魂提劲外，还结合荔浦市非遗文化特色情况，推动非遗文化和工匠学堂融创开展工作，通过线上线下同步发力，重点抓好桂林工匠——广西非遗项目广恒工艺品公司的桂林圆竹剖丝团扇制作传承人邱燕珍团扇制作技艺的推动传承，将桂林广恒工艺品公司打造成为非遗工匠传习学堂、研学基地，将列入自治区教育厅立项建设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教育示范学校的马岭镇中打造成为非遗制作技艺团扇的教育示范学校，并在荔浦各中小学乃至其他的一些大中专院校推动建立了一批非遗传承教学基地，使非遗文化和工匠精神在荔浦校园的沃土乃至更宽广的领域得到更好地弘扬、传承和发展。

【劳动者权益保障】 市总工会班子树立“先服务、后发展”建会工作理念，继续实施新就业形态群体工会工作专项行动，在推行“重点建、行业建、兜底建、联合建”模式建会的同时，服务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和维护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采取强化党工共建，强化思想引领，强化部门联动，强化关爱服务等举措和重点开展就业服务、技能培训、困难帮扶、法律服务、工资集体协商、劳动竞赛等活动，把荔浦市的外卖配送员、物流快递员、货运司机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吸收到工会中来。年度新增新就业形态群体企业工会2个，区域性联合工会1个，加上原有的该群体企业工会，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会会员数已达600人。继续实施职工生活品质提升行动。落实防止困难职工返困动态监测机制，开展困难职工信息比对和摸底调查工作，随时变化随时调整，随时脱困随时注销，符合条件及时建档，按照“一户一档案”要求，建立帮扶台账，实施动态管理；深化和拓展“春送岗位”、“夏送清凉”、“金秋助学”、“冬送温暖”等“四季送”活动品牌，完善常态化梯度帮扶体系，开展2022春节“送温暖”关爱活动、2022“庆五一、送关爱”慰问一线防疫职工活动、2022“关爱职工·夏送清凉”慰问活动、2022“我为职工办实事——金秋助学”活动等“四季送”及日常救助、关爱活动共支出资金40余万元；推动“送培创”工程就业服务深入开展，主办及与人社、工商联、有关职业培训学校联合举办了“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支持企业用工”专项行动培训班，重点针对困难职工、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和女职工等群体开展免费培训活动；做好群众性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工作，继续深化职工医疗互助保障管理和参与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专项行动，加强工会女职工组织建设，着力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开展了以预防“两癌”、关注健康、关爱生命为主要内容的“关爱女职工·真情送健康”等活动。学习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等法律法规知识，深入美亚迪光电公司、裕祥家居公司、丰润莱生物科技公司、荔浦罐头食品公司等20余家企业开展“喜迎二十大·建功新时代”、“安康杯”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活动；与应急局、人社局等单位共同深入企业开展职工劳动保护工作调研活动，形成了职工劳动经济权益状况调研报告；继续结合“我为职工办实事”主题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尊法守法、携手同行”、“法律六进”等服务职工系列活动，引导职工合理表达利益诉求，加大了对农民工的法律援助力度，更进一步依法维护了职工的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主动参与平安荔浦建设，健全政府和工会联席会议制度，全面建立三方协调机制，广泛开展“我为职工办实事”主题活动、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和谐同行”企业培育共同行动等活动，推动了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向非公企业延伸，和谐企业扩面增量，集体协商提质深化，与人社局、法院、司法局、工信局、工商联等5部门联合成立了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并向调解中心拨款1.5万元用于支持开展工作，形成“法院+工会+人社+N”劳动争议多元调解机制。

【职工服务阵地建设】 市总工会多措并举推进各种职工活动阵地建设力度，在市级层面重点推动荔浦市工人文化宫项目建设，截至10月中旬，建设项目的两栋主要建筑中的室内健身馆主体工程已完成，正在进行二次结构墙体砌筑；职工服务大楼地梁基础已完成，2023年年中整个项目可建设装修完成并投入使用；同时，市总工会打造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职工之家”，启动了荔浦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职工



2022年11月3日，市政协副主席、市总工会主席张维娟（左一）带队到桂林庆和食品有限公司、荔浦周记农产品专业合作社颁发五一劳动奖状。

之家”建设，5月先期投入20多万元为园区建设了室外篮球场、室外健身路径、职工文化小广场以及配备了健身器材，并将继续争取更多支持资金再投入该项目的室内场地和其他室外场地及各种器材的建设、配置，努力为园区广大职工打造一个功能更齐全、设施更先进的新活动平台；此外，荔浦市总工会还探索创新服务阵地建设新模式，指导支持条件成熟有创建意愿的基层工会打造“职工之家”、“爱心驿站”、“职工书屋”等服务阵地，投入50多万元支持荔浦市城管局爱心驿站、美亚迪公司职工之家、看守所职工之家、荔浦中学职工之家、市人民医院职工之家、政务中心职工书屋等20余个基层工会的活动阵地建设。

【职工互助保障】 市总工会继续加大工作力度，多措并举抓早抓实职工互助保障工作，加强汇报和沟通，形成“党政支持、工会主办、各方参与”的工作局面；加强培训和宣传，下发有关政策通知，并通过手机朋友圈、QQ群、微信群、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广泛宣传职工医疗互助保障政策，缴费标准及参保报销流程、内容，提高工会干部及职工对医疗互助保障活动的知晓率和参与率；加强服务和效能。专人负责，全程服务，对参加活动单位申报信息进行审查和系统录入指导，做好参保人员的登记、汇总、申报等具体工作，根据赔付情况和市总工会财力，提升互助、关爱力度，努力在推动参保工作的同时将职工互助保障事业打造成党政放心、职工满意、社会认可的品牌工程。

【工会经费收缴管理】 市总工会加强工会财务人员政策理论知识培训力度，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加大对基层工会财务工作指导，一方面，市总工会根据疫情防控和实际工作需要，推动工作群沟通指导、电话联系指导、远程协作指导、在下发的公文通知详列操作步骤、演示实例指导等多种“线上”方式面向基层工会财务人员开展指导工作，使许多基层工会财务人员足不出户就可以得到业务指导，可以更快更好完成各种有关的工会财务工作；另一方面，市总工会深入乡镇、系统及经费业务量比较大的重点基层工会开展检查及现场指导工作，于11月上旬邀请上级总工会的资深财务工作专家，针对工会经费使用管理、工会财务基础业务和财务软件操作等工会财会业务知识对基层财务人员开展集中授课，通过这些检查指导和培训授课等相结合的“线下”方式，进一步加深基层工会对工会经费的使用、管理知识的进一步了解，提高基层财务人员的业务能力，促进工会财务更好地服务工会工作。

【基层工会组织拓展】 市总工会结合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总工会的重点工作任务，牢固树立“先服务、后发展”建会工作理念，进一步拓宽建会入会渠道，通过强化组织领导，组建工作专班，制定工作规则，实施分类指导等方式突出抓好了荔浦市女企业家协会、荔浦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荔浦市智慧物流园协会、荔浦市书画协会、荔浦市乒乓球协会等行业协会的组建工作，推动了两新组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工会应建尽建；同时，市总工会还着力健全“小三级”工会组织体系和加快推进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实名制管理，进一步增强了工会组织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最大限度地把职工群众吸收到工会组织中来，构建了工会工作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格局，并积极开展了“广西工会”APP的宣传推广使用，积极发动组织工会会员下载使用和登录认证，定期报送下载认证情况等。

共青团荔浦市委员会

【概况】 共青团荔浦市委员会为正科级人民团体，主要行使领导全市青联、少先队工作，对全市青年社团进行指导和管理；参与制定荔浦市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制定，对青年工作、学校、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年报刊、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和读物出版等事务进行规划和管理；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做好中、小学的教育管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等职能。内设办公室、基层组织建设部、青年发展部3个职能机构。2022年编制4名，在职3人。

年内，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职责使命，坚持“强基础、抓典型、树品牌、求创新”的工作思路，在服务大局、服务社会、服

务青年方面体现特色，构建“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的四维工作格局，团结带领全市广大团员青年，深化改革攻坚，全面加强从严治团，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244号。



2022年7月5日，团市委组织开展青春自护防溺水安全宣传活动。

【青年宣传教育】 全年参与“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34期，参与人数达6.8万人次，学习覆盖全市15所初、高中。学习完成率均达100%以上。组织1000余名团员青年开展“我与团旗团徽同框”活动13场，开展“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主题活动20余场，夯实了青少年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思想基础，传递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的决心。全年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进校园、“清明祭英烈”活动、中高考心理减压活动、“禁毒防艾”知识讲座等系列活动15场次，发放法制宣传册1000本（册）。利用“青春荔浦”公众号宣传青年之声达到50余次，全面倾听青少年诉求，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增强青少年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引导他们自觉做到学法、用法、守法。

【团组织建设】 根据《荔浦市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实施方案》（办发〔2022〕5号），在全市范围内面向优秀青年进行公开选拔，遴选出4名优秀青年，向市委组织部门推荐进入团荔浦市委兼挂职候选人。2023年1月6日，完成团荔浦市委换届工作，配齐团市委1名书记2名副书记领导班子。市委常委会讨论通过并下发了荔浦市县域共青团基层改革方案，向组织推荐并获得四级主任科员的乡镇团委书记共8名。充实基层团组织的工作力量。配备教育团工委班子。联合市教育局党总支部成立荔浦市教育团工委，将5所市直学校、9所乡镇初中团组织和团员档案整建制迁移至教育团工委，进行归口管理。

【基层团务工作】 通过严格团员发展标准及程序，从源头上保证团员发展质量，切实增强共青团员先进性。2022年新发展团员635名，均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完成率达100%。完善智慧团建信息录入。以智慧团建为“线”狠抓组织整合，促进团建网络链接成型。全市23个基层团（工）委、10个团总支部、539个团支部、766名专兼挂团干部、6130名团员悉数纳入智慧团建系统，团干部、团员、团组织100%实现“智慧管理”。逐步扩大基层“两新”团组织有效覆盖面。加强“两新”社会组织、农村、社区等领域的团建工作，新建“两新”团组织132个，其中非公企业团组织120个，社会组织团组织12个，“两新”团组织的工作力量全面增强。

【少先队活动】 清明期间，组织少先队员打卡红色教育基地30次，研读红色历史，追忆革命先烈，感知共产党初心；“六一”期间，组织开展“喜迎二十大，争做好队员”主题活动，共开展入队仪式87场，新入队员2057个。6月，举办辅导员培训班，学习贯彻《桂林市少先队工作成果巩固提升年工作方案的通知》（市少发〔2022〕1号）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少先队组织文化建设，提升辅导员业务技能知识和履职能力。

【青年突击队】 10月举办“创业创新沙龙活动”，邀请银行信贷部、青年致富带头人，与100名创业青年面对面座谈交流，搭建平台；12月14日，召开的“青春引擎”培训班，进行荔浦市基层团干部全员轮训，学习团的业务知识，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筑牢团干部的思想教育工作阵地。根据荔浦

市产业实际，结合特色农业发展方向，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果业、蔬菜及农村“领头雁”等青年人才培训，累计培训人数200余人。打造“双创”团属组织，树立青年创业创新榜样。2022年7月—8月，荔浦市青年企业家协会、荔浦市大学生联合会的相继成立完善，社团会员均超过50个。团属协会充分发挥了联系青年的优势，全面整合了荔浦市青年企业家的社会资源，广泛形成了全社会共同关切支持青年企业家就业创业的工作网络，且连续2年与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共同举办荔浦市创新创业大赛，为荔浦的创业青年提供孵化平台。多措并举开展志愿活动，诠释志愿服务精神。抓牢“阳光有爱·助梦飞翔”、“荔志助学”2个品牌公益助学活动，每年资助50名学生，筹集助学金共计13万元，切实给困难家庭和弱势青少年送去温暖，帮助他们渡过难关、成长成才。持续开展大学生“返家乡”社会实践活动，活动报名人数110人次，联合荔浦学联共开展活动7场次。“青春荔浦”等各新媒体宣传10次。2022年共表扬“广西优秀共青团员”1名，“桂林市优秀共青团员”4名，“桂林市优秀共青团干部”3名，“桂林市五四红旗团支部（总支）1个，“荔浦市优秀共青团员”32名，“荔浦市优秀共青团干部”24名，“荔浦市五四红旗团委”4个，“荔浦市五四红旗团支部（总支）”9个。持续推动中青年发展规划落实见效。2022年12月5日，召开荔浦市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实施工作联席会议全体（扩大）会议，坚持以青年人才发展为先，坚持以产业留住青年人才，用心用情促进青年婚恋交友、就业创业等，全市青年发展规划实施工作稳步推进。

荔浦市妇女联合会

【概况】 荔浦市妇女联合会属财政全额拨款正科级单位，是中共荔浦市委员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市妇联内设办公室（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宣传组织联络部、发展部、家庭和儿童工作部4个部门。2022年，市妇联编制5名，在职人数4人。

年内，完成“三八”、“六一”慰问活动、开展困境妇女儿童关爱活动、为来访的妇女维护合法权益。开展妇女健康巾帼行动，联合人寿保险公司为169名妇女赠送了“四癌”保险，保额达845万元，32名妇女获得了理赔，理赔金额160万元。7名妇女得到上级救助，每人救助1万元，同时对曾获得救助的宫颈癌女性家属免费进行二价宫颈疫苗接种。开展清廉家庭建设活动，培育选树了“清廉家庭”15个，“清廉家属”14个，其中1户评选为桂林市“清廉家属”。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72号行政办公区。

【“三八”活动】 召开“三八”座谈会。组织全市各行各业的妇女精英，召开“巾帼心向党　喜迎二十大”——庆祝“三八”国际妇女节座谈会。市领导、市正科级女干部、女性代表及女企业家代表共45人参加座谈，市委书记李玉清率领市四家班子相关领导出席座谈会并作讲话。大家进行了游戏互动，科级女干部及女企业家还表演了舞蹈和诗朗诵。与市人民医院联合开展了“关爱女性、关注健康”乳腺钼靶免费检查活动。走访慰问巾帼先进妇女典型。走访慰问获得自治区级“五好家庭”、“最美家庭”的妇女典型，为她们送去节日祝福。开展关爱抗疫一线医务人员慰问活动。百色、防城港疫情发生以来，荔浦市组织了110名医务人员奔赴抗疫一线，“三八”妇女节期间，荔浦市妇联到市卫健局、市人民医院、市疾控中心对抗疫一线医护人员进行慰问。开展“三八”维权宣传和就业服务。在“三八”维权周期间，利用各村、社区开展宣法，给群众发放宣传资料，答疑解惑。向妇女群众发放相关宣传资料，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和新冠肺炎防控等法律法规和生活常识，使广大妇女增强法律意识、拒绝家暴、加强自我保护意识，树立健康的生活方式。同时，巾帼志愿者在开展疫情排查过程中，还把法制宣传送进家门。累计发放宣传资料5000多份，接受咨询14人次。联合多部门开展了“春风行动”、“巾帼健康行动”，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救助等民生实事，为失业妇女、低收入妇女、女大学生等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项目。

【妇女健康巾帼行动】 健康保险稳步推进。荔浦

市妇联把关爱女性健康保险作为年度重点工作来抓，联合市卫健局、国寿荔浦支公司联合下发通知，并举办关爱女性健康保险工作启动会。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全面完成了上级下达的指标任务，20名妇女获得了理赔，理赔金额100万元。

开展健康保险赠送活动。市妇联联合人寿保险公司开展了低收入妇女健康保险赠送活动，为169名妇女赠送“两癌”保险，保额达845万元，为低收妇女提供健康保障。抓好“两癌”救助项目。组织各级妇联对全市城镇“两癌”患病困难妇女进行排查摸底，通过核实，2022年共有7名符合条件的“两癌”患病妇女进行了全国妇联“两癌”救助申请，并得到了上级审核和救助，每人救助1万元。同时对曾获得救助的宫颈癌女性家属免费进行二价宫颈疫苗接种。



2022年5月17日，市妇联在高新技术产业园启航党群服务站开展“树清廉家风　创最美家庭”进企业志愿服务活动。

【情满“六一”关爱儿童系列活动】 荔浦市妇联整合资金5万多元，开展情满“六一”关爱农村留守儿童、让爱牵手·心系特教学校儿童等一系列慰问活动，与儿童共庆“六一”国际儿童节。荔浦市妇联在桥富小学、玉雷小学、蒲芦中心小学开展了“六一”活动。与小朋友们一起互动游戏，让儿童感受到关爱和温暖。此外，荔浦市妇联还给全市40多名家庭特困学生送去慰问金和慰问品。市妇联联合教育局和检察院对处于困境中的妇儿及时了解信息，对困境学子、涉法涉诉的困境人员伸出关爱之手，共慰问帮助了6名困境学生和1名涉法涉诉儿童，进行心理辅导6人。

【巾帼科技示范行动】 以“巾帼科技示范基地”、居家灵活就业基地为阵地，帮助农村妇女致富。充分发挥巾帼科技示范基地的带动作用，积极做给妇女看，带着妇女干，培育了一批技术人才，带动了一批优势产业。市周记农产品合作社、广恒家居灵活就业基地、桂林丰润莱公司、鼎盛家政公司等妇字号脱贫基地集生产、服务、示范于一体，共安排妇女劳动力近千人，带动妇女创业就业。

【妇女儿童维权】 进行节点宣传。平时，通过妇联微信群、QQ群，公众号、电视专题讲座和微视频广泛开展网络线上法制宣传。在“三八”期间，组织妇女群众开展“三八维权周”活动，采用网络学法、上街宣传、法治讲座等形式，积极宣传各种法律知识，并接受群众咨询。全市共举办了13期宣传活动，把法律直接送到妇女手中，家庭中。做好全国妇联信访信息管理系统的信息填报工作。完成上半年填报任务。继续开通12338维权热线，为妇女儿童提供法律援助。自12338维权热线与12345政府服务热线合并后，维权得到了增强。深化妇女儿童维权岗建设。继续在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等开展创建“妇女儿童维权岗”工作，加强与专业人才队伍的合作，不断扩展妇女儿童维权服务平台。做好妇联信访接待工作。1—6月，妇联共接待来信来访案件8件，办结率达100%。

【家庭家风建设】 开展清廉家庭建设活动。市妇联以建设文明家庭、实施科学家教、传承优良家风为重点，强化党员干部家庭家教家风治理。开展“树清廉家风”进企业、进校园、进乡村社区活动、“树清廉家风　创最美家庭”、“家风故事我来讲”、“家规家训我来晒”、“廉情寄语我来嘱”、签订“清廉家庭承诺书”等主题活动，让培育清廉家风成为常态，形成家家争创“清廉家庭”的浓厚氛围。共培育选树了“清廉家庭”15个，“清廉家属”14个，其中1户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妇联	关爱女性健康“两癌”保险工作“优秀基层单位”	自治区妇女联合会　中国人寿广西分公司 桂妇字〔2022〕6号文件	2022年2月15日
2	荔浦市妇联	广西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年）先进集体	自治区妇儿工委会 桂政妇儿工委发〔2022〕1号文件	2022年6月10日

评选为桂林市“清廉家属”，让清廉家庭榜样和标杆的示范作用更加鲜明。全市共69个单位签订“清廉家庭承诺书”4263份。开展家风家教宣讲活动。利用端午、中秋、重阳等重要传统节日和5—6月家风家教主题宣传月，大力宣传清廉家风文化、新型婚育文化、家庭教育和时代新风，引导广大家庭成员树立崇廉、尚廉、践廉、助廉的思想意识，全年举办大宣讲活动14场。建立荔浦市家风家教宣传教育基地，丰富活动载体。将荔浦市家风家教宣传教育基地纳入荔浦市“清风荔江·十里廉廊”廉洁文化教育基地，以宣传教育建设文明家庭、实施科学家教、传承优良家风为重点，让广大市民在休闲娱乐、参观游览过程中潜移默化地接受家风家训文化教育，进而引领广大家庭牢固树立新时代家庭观，筑牢反腐倡廉的家庭防线，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廉洁自律、廉洁修身、廉洁齐家。全市各单位均自行组织党员、干部职工、学生等到基地开展宣传教育活动。

荔浦市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荔浦市工商业联合会是中共荔浦市委员会领导下的群众团体，为正科级单位，由市委统战部管理和指导，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工商联执委、常委会的决议；履行政治协商、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开展非公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做好日常联系；加强与政府部门及有关经济组织的联系，为会员企业提供服务。市工商联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和综合股。2022年行政编制5名，实有人数7人。

年内，市工商联以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为主题，认真履行职责，做好服务工作，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当好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助手角色，较好地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市政府行政办公大楼二楼。

【服务民营企业】 市工商联领导班子常态化深入企业走访调研，全年共走访企业112家，收集问题32件，解决29件，上报市委、市政府4件。召开二届一次常务委员会会议，研究部署非公经济“两个健康”发展，收集意见和建议6条，反映亟待解决的问题8个，对收集到的问题和困难，能及时解决的立行立改，不能及时解决的已上报市委、市政府督促职能部门分期分步解决。

【“万所联万会”工作】 推进“万所联万会”工作，荔浦市衣架家居行业协会、广西华桂律师事务所被评为全自治区推进落实“万所联万会”机制专项活动先进单位，结合“万所联万会”工作，在13个乡镇商会和4个行业商会开展法律进商会进企业活动，举办荔浦市2022年度民营企业家法律、财务知识培训班和民营企业法律大讲堂。持续推动非公企业巡回法庭发挥作用，针对非公企业在建设经营中出现涉及法律的投诉和纠纷，提前介入，及时受理，全年共协调解决企业诉求120件。

【商会建设】 将党建工作与企业发展相融合，在6个条件成熟的商会成立了党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为商会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坚持按照“坚持标准，确保质量，突出重点，优化结构”的原则，大力发展新会员，重点发展有代表性、有实力、有影响、乐于奉献的民营企业家，注重吸收新兴企业和小微企业入会，发展新会员70多名。双江镇商会被认定为2022年度广西工商联诚信建设先行



2022 年 10 月，桂林市工商联领导到荔浦市走访调研。

商会，给予通报表扬。

【优化营商环境】 与荔浦市人民法院签订共同建立服务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合作框架协议，旨在推动市人民法院和市工商联更加紧密的联络沟通和协作，健全双方在法治宣传、纠纷化解、风险防范、信息通报、调查研究等方面的长效合作机制，多渠道化解涉工商业纠纷，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营造优质高效、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

【涉案企业合规监督】 在桂林市率先成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制发实施方案，建立由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和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为召集人，13 家成员单位主要领导为成员的联席会议机制。对 1 家涉案企业启动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办结 1 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案件。

【清廉民企建设】 落实荔浦市委关于清廉荔浦建设的部署，牵头推进清廉民企建设。精选 2 家企业作为首批创建示范单位，结合企业特点、经营理念和企业文化，指导帮助企业在办公和生产区制作企业清廉文化墙、宣传专栏，悬挂清廉标语、横幅等 20 余套，打造以党建为统领、清廉文化展示 + 清廉主题车间为一体的清廉建设阵地，美亚迪公司被评为 2022 年全自治区清廉民营企业建设标杆企业。开展“清风书香扬正气·廉洁文化进民企”读书活动，购置发放红色经典类、廉洁教育类、法律法规类书籍 200 余本，组织企业开展集体学习 3 场次。

【光彩事业发展】 引导民营企业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多次走访慰问消防队员和一线疫情防控人员；在参与抗洪救灾、社会救济等各项工作中履行社会责任，共计捐款捐物 100 余万元，参加志愿者 300 余人次，展现荔浦市民营企业家良好形象和无私奉献精神。由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社会各界爱心团体力量汇聚而成的荔浦市统一战线“同心扶贫”助学金，以济困助弱为宗旨，连续 10 年资助困难学生 420 余人次，得到了社会的广泛好评，2022 年，为 24 名品学兼优的困难学子发放助学金 43500 元。

【助力乡村振兴】 引导民企积极参与“万企兴万村”行动，推动 34 家民营企业与 34 个脱贫村签订助力乡村振兴协议，帮助结对帮扶村至少完成一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乡村风貌改造、道路建设、农田水利等建设，累计完成 400 多万元资金投入；46 家民营



2022 年 11 月，市工商联获评为广西”五好“标杆县级工商联。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荔浦市工商业联合会	广西“五好”标杆县级工商联	自治区工商业联合会 桂联发〔2022〕20号	2022年11月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唐谦子	市工商联副主席	2022年度自治区、桂林市统战信息工作优秀信息员	桂林市委统战部 市统〔2023〕1号	2023年2月

企业和多个商会参与消费帮扶，直接购买本地农副产品金额达350万元，帮助销售农副产品3000多万元，吸纳就业劳动力近400人。

荔浦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概况】 荔浦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是中共荔浦市委、市政府领导下的人民团体，主要职责为协助市委联系、组织和服务荔浦市文学艺术界人士开展日常工作，组织相关文学艺术界的有关活动，服务于荔浦市的经济文化建设，是市委、市政府联系广大文学艺术界人士的桥梁和纽带。2022年，社科联参公事业编制1名，实有人员2名，主席由市社科联主席兼任。

年内，荔浦市文联坚持文艺“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因地制宜，开拓创新，活动精彩纷呈，文艺工作成效显著。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市政府行政办公大楼。

【文艺活动】 文艺惠民活动，参与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组织文联各协会深入开展“走基层”文化下乡活动，开展惠民演出，春节前组织市书画协会免费送春联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联合新华书店开展送图书下乡村进企业活动。组织举办“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红色文化系列活动。红色主题征文比赛，征集到全市各乡镇、各中小学散文、诗歌等文章近300篇，择优选出了70篇文章进行奖励。“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清朗荔浦、振兴有我”配乐诗朗诵比赛，全市乡镇和市直单位共21支代表队参加，有10支队伍获奖。荔浦市“最美红领巾红色文化传承人”、“红心向党红色文化讲解员”评选、“张村革命旧址”文物保护志愿者评选活动，活动得到了近百名中小学生的踊跃参与，在祖国未来一代心中传承根植了红色基因。与荔浦市图书馆联合开展“民族团结心连心·建设壮美荔浦”民族文化艺术进社区主题活动。活动在荔城镇沙洞社区的荔城书苑进行，内容丰富多彩，形式活泼，有民族神话故事分享，看服饰猜民族、背篓绣球、顶瓮接力等民族主题游戏，民族美食分享与五色糯米饭制作体验等，超过40组家庭代表参加，深受欢迎。举办“喜迎二十大召开书画摄影展”、“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书画摄影展”，分别展出优秀书法作品150幅、摄影作品120幅，参



2022年7月24日，为庆祝建党101周年，市文联组织举办书画摄影展。

展观众达3000人次。主办2022“神奇荔浦·保联”杯广西摄影大赛，大赛共收到作品6000余幅，评选入围奖励优秀作品98幅。

【创建“中华诗词之乡”】“中华诗词之乡”是由中华诗词学会主办的一项具有全国影响的综合评比活动，是一项有影响力的国字号文化品牌。2022年重点是打造了滨江南岸诗词乐园，投资近10万元在中园桥头放置了一个大型毛泽东诗词石刻景观，投资近10万元在半岛豪庭前滨江沿岸石头景观上镌刻写有关荔浦的诗词30首。开展诗词六进活动，投资50万元打造了荔城三小、二小、新坪中学、青山中学、双江政府、双江镇龙坪村、荔城镇沙洞社区、市人民检察院、保联食品公司、荔江湾景区10个迎检示范点，并全部达到建设标准，还组织筹划了迎检验收诗词汇报晚会。



2022年7月1日，市科协到茶城乡过村开展农村适用技术培训。

【文艺惠民工程】 进一步加强农村基层文化建设，深入推进“千村万户文艺惠民工程”，双江镇龙坪村获评为桂林市文艺彩调村，茶城乡屯留村黎祖德家庭获评桂林市文艺户。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属市委领导下的人民团体，正科级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科学技术及普及部（青少年科普部）。二层机构有荔浦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022年单位有行政编制4名、事业编制2名，实有人员9人。

年内，市科协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扎实开展科普惠农兴村计划、八桂科普大行动等一系列科普活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八桂科普大行动”优秀组织单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244号。

【全民科学素质行动】 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和《广西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以下简称“规划纲要”）要求，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下发《荔浦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实施方案（2021—2025年）》，对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的成员单位作出了工作责任分工，要求各成员单位和有关部门按照工作分工，充分履行工作职责，共同推进全市科学素质建设。及时转发《桂林市全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桂林市2022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要点的通知》，对2022年全民科学素质进行了全面布置。

【科普宣传活动】 开展科普志愿服务活动。在百汇中心广场开展“学雷锋科技服务”、食品安全科普、科技活动周等科普宣传活动，在现场开展咨询服务，发放应急安全、疫情防控、科普知识手册、公民科学素质读本等各类科普宣传资料，积极主动向群众普及科技知识、传播卫生常识，耕植文化素养，借势把活动变成科普的大舞台，成为提升公民科学素质的有力且有效的抓手。开展“八桂科普”大行动。9月22日活动由荔浦市科协、荔浦市委宣传部等单位联合举办，荔城镇沙街小学承办。参加活动的人员有市政府分管领导，市公民科学素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领导，市科协机关全体人员及荔城镇沙街小学的师生代表等。活动由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	自治区2022年“八桂科普大行动”优秀组织单位	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2年12月17日

市科协主席吴灵湘主持，荔城镇沙街小学校长董萍致词，副市长葛浩波作动员讲话并宣布荔浦市2022年八桂科普大行动暨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启动。活动中，学生们积极踊跃参与体验科技器材，观看科普展品，探究科技奥秘；参加科普抢答活动，学校操场热闹非凡但井然有序。启动活动之后，各乡镇及科普成员单位根据单位职责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活动，将科技知识更多更广泛的惠及人民群众，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让全社会逐步形成讲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风尚。继续开展好科普大喇叭信息传播。每天定期定时向公众推送疫情防控、卫生健康、食品安全、低碳生活、安全警示、应急避险、生态环境、反对愚昧迷信、防诈骗等常识及农村实用技术。

【科技助力乡村振兴】 为促使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市科协把农村适用技术培训作为为群众办实事中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旨在助力推进荔浦特色农业产业发展，提高群众科学种植水平。2022年市科协分别在茶城乡过村村委、双江镇政府、杜莫镇政府举办了3期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班，共计培训167人次。

【科普教育示范基地】 贯彻落实“十四五”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强化科普阵地建设，市科协向桂林市科协争取资金13万元在荔江生态科普馆建设科普教育示范基地。科普教育示范基地的创建工作正在按照计划进行中。

【青少年科普教育】 组织学生参加科普视频讲座。围绕第七个中国航天日主题“航天点亮梦想”，广西科技馆携手中国空间科学学会、中国科学院国家空间中心，于2022年4月—5月牵头主办“全民的科学中心”全国科技馆联合行动航天科普系列主题活动。市科协组织了科普示范学校——荔城一小、荔城三小等8所学校4000多名学生收看了讲座。开展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荔浦市科协分别于5月30日、9月21日—22日，邀请桂林市科普大篷车开进花篮镇中心小学、荔城镇黄寨小学、沙街小学以及青山镇永华小学。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服务乡村一线学校师生，是荔浦市科协在2022年“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及“科技活动周”开展的重要活动内容之一。这次大篷车进校园共为学校师生准备了走近科学家、磁力传动、立体动画、音乐转盘、移动VR体验等20余件科普器材，涉及力学、电磁学、声学、物理学等科学知识。

荔浦市红十字会

【概况】 荔浦市红十字会是财政全额拨款单位，由荔浦市卫生健康局代管，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人民团体，是中国红十字会的地方组织。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参公编制6名，在职1人。

年内，市红十字会紧紧围绕政府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坚持“抓重点、干实事、见效果”的原则，大力开展宣传动员工作，推进红十字各项事业不断深入，持续开展救灾救助工作，帮困和送温暖活动，充分发挥政府在人道事务工作中的助手作用。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滨江南岸2-2号。

【红十字事业宣传】 为切实提高红十字会的社会知晓率和认知度，进一步提高全民参与红十字事业的自觉性和积极性，凝聚更多的人道力量，红十字会采取多种形式，扎实开展各种宣传日活动。利用“12·1”世界艾滋日、“5·8”世界红十字日、“无偿献血日”等宣传日，在城区繁华地段，开展了以发放宣传资料，展示红十字知识图片等为内容的宣传工作，发放宣传资料1.5万条册。以城区大型LED屏幕为平台，大力营造舆论氛围。滚动

播放上级相关宣传视频，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提高了广大公众对红十字工作认知度。

【关爱弱势群体】 深入开展救灾、救护、救助工作。开展“博爱送万家活动”。把社会大家庭的温暖及时送到弱势群体当中，2023 年春节前，红十字会将接收桂林市红十字会下拨的 27 个温暖箱及时地送到红十字驿站所在村屯的困难家庭。普及救护知识。普及应急救护知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赋予红十字会的职责，2022 年共培训 750 余人。

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是国家法律确认并经荔浦市人民政府批准的，由残疾人及其亲友和残疾人工作者组成的人民团体，是全市各类残疾人的统一组织。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为参公事业单位，机构级别为正科级。主要行使弘扬人道主义，促进残疾人平等、充分参与社会生活，共享社会物质、文化成果，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承担政府委托的任务，发展残疾人事业。二层机构有办公室和综合业务股。编制数 4 名，实有在职人员 3 人。

年内，通过“阳光助残”帮扶基地建设项目，投入资金 30 万元，为 120 户困难残疾人家庭发放有机肥料及农药发展种植业；2022 年 5 月，市残联投入资金 7.5 万元举办了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班，培训 50 人。实施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主要有厨房橱柜、楼梯扶手、卫生间以及地面硬化。全市投入资金 32 万元，为 70 户残疾人家庭进行了无障碍改造，改善了居家生活配套设施和出行条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投入资金 43.51 万元，为 2290 多名残疾人提供支持性康复，实行进村入户上门服务。实施“阳光家园计划”项目，投入资金 40.50 万元，为 270 名智力、精神和肢体重度残疾人提供家庭托养服务，切实减轻了残疾人的家庭负担；全年投入 64 万元对 32 名残疾儿童实施救助。在 4 月召开的桂林市残工委会议上，荔浦市残联获“十三五”期间残疾人工作先进集体。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 72 号。

【生活困难残疾人监测】 将脱贫不稳定、边缘易致贫残疾人和突发严重困难残疾人的监测和帮扶工作列入全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总体工作一同布置，一起落实，落实好具体的帮扶联系人全程跟踪，并结合残疾人家庭实际制定帮扶措施。荔浦市 2022 年大排查最新数据，全市共有困难残疾人 2556 人，纳入监测对象残疾人 398 人（其中脱贫不稳定 231 人、突发严重困难 39 人、边缘易致贫 128 人），其中已消除风险 236 人，未消除风险 162 人。

【“阳光助残”基地建设】 依托致远农业技术服务公司实施种植扶持项目，投入资金 30 万元，受益残疾人 120 人，其中共扶持困难残疾人 70 人，边缘易致贫残疾人 5 人，突发严重困难残疾人 2 人，其他残疾人 43 人。

【农村生活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2022 年 5 月，市残联投入资金 7.5 万元举办了农村生活困难



2022 年 6 月 16 日，市残联工作人员把肥料发给受助残疾人。

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班，培训 50 人，其中困难残疾人 29 人（含稳定脱贫残疾人 21 人，脱贫不稳定残疾人 2 人，边缘易致贫残疾人 6 人）。培训内容有种植、养殖、电子商务、农业技术等方面。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坚持以残疾人家庭无障碍需求为导向，以改善无障碍状况和提高生活质量为目标，开展“量体裁衣”和个性化设计服务，主要改造项目有厨房橱柜、楼梯扶手、卫生间以及地面硬化。全市投入资金 32 万元，为 70 户残疾人家庭进行了无障碍改造，改善了居家生活配套设施和出行条件。

【“阳光家园计划”项目】 2022 年继续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投入资金 43.51 万元，为 2290 多名残疾人提供支持性康复，实行进村入户上门服务。实施“阳光家园计划”项目，投入资金 40.50 万元，为 270 名智力、精神和肢体重度残疾人提供家庭托养服务，其中扶持困难残疾人 28 人，即稳定脱贫残疾人 19 人，脱贫不稳定残疾人 4 人，边缘易致贫残疾人 4 人、突发严重困难残疾人 1 人。

【残疾儿童康复与救助】 推进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实施。上级给荔浦市救助任务 32 人，资金总额 64 万元。至 9 月底，进入康复机构开展康复训练的有 80 人，完成任务 250%；已经拨付给各康复机构 64.5 万元，支出率为 100%，全桂林市排名靠前。

【残疾人参保补贴】 市残联按照自治区残联、自治区财政厅和人社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残疾人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办法的通知》（桂残联字〔2018〕99 号）要求，对符合条件参保的 75 名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残疾人购买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进行补贴，补贴金额预算 38 万元。对参加城乡新型合作医疗保险的重度残疾人，每人给予 320 元的参保补贴，共补贴 3714 人，补贴资金 118.85 万元。2022 年，全市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42413 人次，339.312 万元；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40931 人次，327.456 万元。

【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 2021 年 6 月，荔浦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及综合服务设施项目落地，建设资金 1360 万元已入地方财政。该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开工，2022 年完成全部主体建设，2023 年上半年可完成装修并投入使用。

【残联组织换届选举】 按照自治区和桂林市的统一部署，荔浦市残工委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会议，全面启动村（社区）残协换届选举工作。至 2022 年 5 月底，全市 144 个行政村（社区）全部完成了残协换届工作，选举产生了新一届村级（社区）残协领导班子，落实了残疾人专职委员 157 人；2022 年 9 月 20 日，全市 13 年乡镇全面完成残联换届选举工作；2022 年 10 月 8 日，荔浦市完成第二届残联换届选举工作。

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概况】 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是中共荔浦市委领导的由全市归侨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正科级单位，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切实履行《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章程》赋予的服务经济发展、积极参政议政、依法维护侨益、拓展海外联谊、弘扬中华文化、参与社会建设 6 大基本职能。人员编制 4 名，在职人员 2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 6 号市政府行政办公大楼 409 室。

【侨委会】 侨委会是按照《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章程》成立，侨委会委员经全市归侨侨眷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第一届委员会委员 12 人：孟耀光、卓荣金、覃振华、欧阳玲、刘建春、杨劲忠、吕彧、罗秀兰、陈春梅、梁敏葵、罗青艳、蔡高忠。侨委常务委员 7 人：孟耀光、卓荣金、覃振华、欧阳玲、刘建春、杨劲忠、吕彧。孟耀光任主席，卓荣金、覃振华任副主席（兼职），欧阳玲任秘书长（兼职）。

【侨联学习与宣传】 组织全体侨委委员和侨务工作者认真学习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

及上级各种文件、会议精神。通过网络微信平台，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国共产党的方针政策、发展理念等内容的学习宣传，提高归侨侨眷和境外侨胞的思想认识。中秋节前，联合侨企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荔浦“侨胞之家”开展“侨心向党，喜迎二十大”庆中秋联欢活动，增强“侨胞之家”的凝聚力和活力，增进侨胞侨眷情感，激发侨胞爱国思乡热情，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利用微信网络平台加强对中国社会热点问题的正面宣传，共发表、转载文章30余篇，图片60余张，视频10余个，讲述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帮助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中国，增强对中国共产党、对中华民族、对国家和社会主义制度的认同，引导侨界群众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为荔浦经济社会发展作出自己的贡献。

【服务经济发展】 发挥侨联的优势和作用，为荔浦经济发展作贡献。加大为侨资企业服务力度，深入侨资企业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桂林鹏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桂林荔浦新海燃气有限公司、荔浦民欢农产品专业合作社4家侨资企业调查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帮助指导侨企减小疫情影响，助力企业复工复产。鼓励侨众依据自己的优势，积极创业，改善农业产业结构，发展种植马蹄、罗汉果和荔浦芋，推荐侨界青年到侨企务工，部分侨众生活水平得到提高。



2022年9月11日，市侨联在荔浦“侨胞之家”开展打月饼庆中秋联欢活动。

【参政议政】 加强与侨界政协委员的联系，组织侨界政协委员深入了解民意，为他们参政议政、建言献策创造条件。2022年组织侨界政协委员参加了政协二届二次会议、政协系统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培训会议，写提案1个，提出意见建议3条，充分地发挥参政议政作用。

【维护侨益】 加强涉侨政策法律法规的宣传，营造全社会学侨法、守侨法、用侨法的良好氛围。全年印发涉侨政策法律法规汇编250本向全市各乡镇各村发放，利用网络向海内外侨胞、港澳同胞及眷属转载发送宣传国家法律法规文章10余篇。经常深入基层走访，及时了解侨众的矛盾和问题，将矛盾和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加大来信来访处理力度，所有来侨联反映的问题都得到热情接待和帮助，困难和问题得到了解决。

【境外联谊】 参与自治区侨联组建境外联谊交流微信平台的交流联谊。加强与美国ZS致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CEO罗颂军副总裁、美国肿瘤药物研发专家马永贤博士、老挝亿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莫新丰等有实力、有影响、有地位的荔浦籍重点海外侨胞和港澳同胞的交流，不拘形式地开展境外联谊工作。

【侨情走访调查】 组织侨情调查工作。成立侨情调查工作领导小组，组建侨情调查工作队伍，召开侨情调查工作培训会。至9月已全部完成调查走访，共走访调查362户，新增侨眷30户，新增海外侨胞69人，新增侨眷141人。全年深入基层走访侨界群众100余户，了解侨界群众生产生活状况，所思所想，存在问题和困难，主动上门帮助侨众解决问题。在春节前对困难、患病、重点等类型归侨侨眷进行了走访慰问，共走访慰问29户，发放慰问品和慰问金27000元。中秋节前对6位重点侨眷进行慰问，发放慰问物资1800元，辖区内90%以上的困难归侨侨眷、重点侨眷得到了关爱帮扶。争取自治区华侨爱心基金会为荔

浦市人民医院捐赠核酸提取仪 2 台，价值 80 万元，助力全市疫情防控。

【“侨胞之家”活动】 组织侨眷代表和侨企员工 60 余人在荔浦丰润莱“侨胞之家”开展“侨心向党，喜迎二十大”庆中秋联欢活动，有打月饼、中华诗词抢答赛、唱红歌、猜谜语及趣味竞技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优秀传统文化习俗。

荔浦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概况】 荔浦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是中共荔浦市委员会直接领导下的人民团体，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正科级单位。2022 年，社科联核定参公事业编制 2 名，实有人员 3 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 6 号政府办公大楼。

【红色文化活动】 联合市文联、市红色文化传承中心举办“喜迎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红色文化系列活动。红色主题征文比赛，征集到全市各乡镇、各中小学散文、诗歌等文章近 300 篇，择优选出 70 篇文章进行奖励。“请党放心　强国有我；清朗荔浦、振兴有我”配乐诗朗诵比赛，全市乡镇和市直单位共 21 支代表队参加，有 10 支队伍获奖。荔浦市“最美红领巾红色文化传承人”、“红心向党红色文化讲解员”评选、“张村革命旧址”文物保护志愿者评选活动，活动得到近百名中小学生的踊跃参与。

【社科宣传普及】 组织 2022 年社科普及活动周，发挥社科普及基地的平台作用，2022 年社会科学普及活动周启动仪式在双江镇兰花协会社科普及基地举行。启动仪式结束后举办了兰花知识讲座，进行社会科学普及知识抢答赛，赠送了社会科学普及图书，现场嘉宾和群众代表踊跃参与，现场气氛活跃，大家还现场参观兰花种植基地，活动效果显著。与荔浦市图书馆联合开展了“民族团结心连心·建设壮美荔浦”民族文化艺术科普进社区主题活动。活动在荔城书苑进行，内容丰富多彩，形式活泼，有民族神话故事分享，看服饰猜民族、背篓绣球、顶瓮接力等民族主题游戏，民族美食分享与五色糯米饭制作体验等，超过 40 组家庭代表参加，深受欢迎。参与“三下乡”、“广场科普周”、“十月科普大行动”等科普宣传活动，通过现场咨询、发放宣传资料、图片展览等形式进行社科知识宣传，全年共发放宣传资料 5000 多份。



2022 年 5 月 16 日，荔浦市社会科学普及活动周启动。

【课题调研】 结合荔浦市民营经济占比较大的实际，以及荔浦市红色资源开发利用的需要，与市委党校联合开展“荔浦市工业园区建设及发展”、“荔浦市红色革命老区的建设发展探讨”等课题的调查研究，课题为期 2 年，结题后将上报荔浦市委、市政府供决策参考。

公安·司法·司法行政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概况】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是党委领导和管理全市政法工作的正科级党政机关。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执法监督室、综治平安建设督导股、政治安全与维稳指导股、反邪教协调股。下设荔浦市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为市委政法委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行政编制11名，事业编制3名，工勤编制2名，2022年实有在编人员15人，其中行政人员10人，事业人员3人，工勤人员2人。

年内，市委政法委坚持以平安荔浦建设为主线，以人民满意为目标，全面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成效显著。群众安全感在全自治区111个县区排名第6名；政法队伍执法满意度在全自治区111个县区排名第78名；扫黑除恶行动成效调查在全自治区111个县区排名第33名；社会安全稳定动态工作在全自治区111个县区排名第87名。2022年荔浦市荣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政府命名2021年度全区平安县（市、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6号市行政办公楼。

【平安荔浦建设】 政法各单位严格按照《荔浦市政法系统创建“心系群众·服务至上”服务型窗口活动方案》要求，抓好窗口单位形象提升，提升群众对政法队伍的认同感。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活动。2022年5月，由市政协组织公检法司及相关成员单位开展了为期2天的大走访活动，收集全市100余名群众对当前社会治安状况的切身感受、对政法队伍执法工作的满意程度等意见，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流转相关部门办理。8月，组织政法系统业务骨干到区内北流市、岑溪市开展了为期两天的学习观摩，取长补短，并形成详细调研报告作为市委、市政府决策的重要参考依据。2022年第四季度群众安全感全区排名第1名，全年在全自治区排名第6名、在桂林市排名第1名，全市群众安全感测评取得历史最好成绩；政法队伍执法满意度在全自治区111个县（市、区）排名78名，在桂林市排名第6名，排名稳中有升。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推行“一站双长”基层治理新模式。通过发布公告、核查资格、组织考试、考察体检、签订合同等程序，为全市144个村（社区）选聘了综治网格长（一村一辅警）144人，全面提升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深化基层网格治理。在原有网格基础上，将全市划分为“市、乡镇、站、长、片、组、邻”七级网格，建立全市“一网统筹、事事入格”的网格系统，进一步提升全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全市共细分为6146个网格，覆盖100996户371862人。通过合理配备专兼职网格员，实行定网格、定人员、定职责，精准排查网格内疫情防控、矛盾纠纷、森林防火等风险隐患，确保“网中有格、格中有人、格在事上、格事相知”。拓展群防群治队伍建设。发挥各辖区村屯青年骨干、退伍军人作用，整合辖区分散的群防群治力量，形成合力。持续完善社会治理模式。推动诉源治理，5月，在13个乡镇设立39个诉源治理工作站，进一步提升人民法庭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切实从源头上预防化解矛盾纠纷，减少诉讼案件的产生。建立健全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全面推行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全覆盖，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事前风险防范的重要作用，从源头上预防和减

少行政纠纷。荔浦市医调委与荔浦市人民法院签订医疗纠纷多元解纷框架协议，为医疗纠纷当事人提供一站式解纷平台，助力医疗纠纷在最短时间内得以调解，降低当事人维权成本。10月成立荔浦市行政争议调解中心，最大限度地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更便捷的纠纷解决途径，推进诉源治理和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最大限度地将矛盾纠纷解决在初始阶段，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从严从实从细抓好特殊人群管控工作。全年共接收社区矫正对象62人，解除66人，社区矫正对象在册86人，帮教率、建档率100%，无一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发生。加强法治宣教。持续深入推动普法宣传教育，以普法节点为契机，深入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防范养老诈骗等工作的法治宣传。分别配备1720名“法律明白人”和576名“三官一律”人员，稳步推进“法律明白人”工作和“三官一律”进村（社区）工作落地见效。全共开展法治宣传活动80余次，发放资料9万余份，新媒体平台发布普法信息700余条，抖音发布普法视频90多期，法治微视频5部。

【社会管控整治】 推进现案侦破“一把手”工程，提升刑事案件打击效能。2022年，共破刑事案件1046起，同比上升30.59%；破案率82.36%，同比上升14.07%；刑事拘留389人，同比下降29.66%；逮捕直诉516人，同比下降1.15%。刑事犯罪活动得到有效遏制。电诈形势持续好转。全面铺开“国家反诈中心”APP安装和应用工作，截至2022年年底，全市安装率达44.08%，超桂林市平均水平。2022年，电诈立案226起，同比下降43.22%，损失1461.08万元，同比下降30.90%。严厉打击毒品违法犯罪行为。共破获毒品刑事案件45起，起诉67人，三人团伙抓人数35人，查处吸毒人员539人，查处毒驾6人；协助山东、河北两省公安机关破获公安部目标案件2起，抓获2人。交通管理工作稳中保畅。依托“交所合一”机制，扎实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集中整治“利剑行动”，防控交通事故效果显著。2022年，全市共发生一般程序交通事故113起，同比下降32.34%；死亡25人，同比下降43.18%；受伤104人，同比下降35.0%；财产损失20.19万元，同比下降35.53%。生态环境保护机制持续完善。3月成立荔浦市公安局生态环境保护大队，当好保护桂林山水的守护者。开展“春雷”、“清风”、“亮剑2022·严打”等专项行动，对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非法捕捞、非法占用农用地等违法犯罪进行严厉打击。年内，侦破各类涉林案件127起，任务完成率231%，涉环境类案件抓获57人，逮捕直诉28人，任务完成率121.73%。7月下旬，荔浦市公安局生态环境保护大队获颁优秀警队牌匾。

【维护社会稳定】 2022年，召开4次市委常委会和4次政府常务会议，进行专题研究部署社会安全稳定工作；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专题研究中央交办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和自治区党委政法委交办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化解工作，两办联合印发了《荔浦市重大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方案》，落实四家班子领导包案，强力推进案件化解工作。荔浦市共有中央交办信访积案28件，已办结提交28件，办结提交率100%。其中，认定化解27件，认定化解率96.43%，未化解1件；再次信访1件，再次信访率3.57%；荔浦市共有重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10件，总体化解10件（其中实体化解6件，程序性化解4件），化解率达100%。抓好各敏感时期的社会安全稳定工作。



2022年10月22日，自治区驻桂林市督导组到荔浦市督导中共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

把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作为政法工作的主线，全面落实责任，强化措施。做好春节、全国两会、北京冬奥会、自治区党代会和中共二十大期间安保维稳工作，对257名涉稳人员落实稳控措施，及时劝阻各类利益诉求群体赴邕进京上访活动10余起，确保了敏感节点期间全市社会大局平稳有序。全市没有发生群死群伤的事件，也没有出现重大的生产安全及火灾事件。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有效化解不稳定因素。全市从市直部门到各乡镇长期坚持每月一次不稳定因素集中排查调处制度。对排查出的问题，挂牌确定解决问题的责任单位、领导和责任人，限时进行解决。年内全市开展矛盾纠纷排查194次，共排查出各种纠纷2235件，调处率100%，调处成功2203件，成功率98.57%，人民调解协议司法确认13件，进一步巩固了平安乡村建设。开展三大纠纷积案化解工作，调结27起积案，终结1起信访案件。未出现因调解不及时引起矛盾纠纷激化的情况。落实《全区社会安全稳定动态工作考评办法》的要求。2022年荔浦市社会安全稳定动态工作在全自治区区111个县（市、区）排名第87名。加大对重大涉稳问题的化解力度。成功化解荔浦市2022年自治区、桂林市级重大涉稳问题2个，全部获得自治区党委政法委认定化解。全面落实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规范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10余项，政法委书记定期主持召开政法委员会议研究解决问题，规范执法行为，理顺各项程序，注重从思想上做工作，协调解决了东莞东尚企业用地纠纷、荔城镇黄寨村违法占用耕地拆迁、马岭镇凤凰坪山林纠纷等问题，严防群体性事件发生，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和中共二十大期间社会大局稳定。

【司法救助工作】 坚持以人为本，切实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开展司法救助。2022年，共计实施救助案件31件42人，救助资金765546元，彰显了司法公平正义，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司法的人文关怀。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工作目标，深入开展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开展执法监督活动，加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人民陪审员的行风评议力度。为规范执法司法行为，提升政法队伍执法满意度，促进政法部门公正廉洁执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持续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简称《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荔浦市委政法委牵头组织扫黑办成员单位对《反有组织犯罪法》开展集中宣传3场次，要求各成员单位将学习、宣传、贯彻、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作为一个时期重要任务抓紧抓实。利用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等媒体，开展专题宣传和集中宣传，并通过悬挂标语横幅、LED屏和电子广告屏字幕滚动、进社区等形式广泛宣传，提高全社会知晓度，增强人民群众运用法律武器与黑恶势力作斗争的信心和能力。持续开展行业领域乱象整治。行业乱象严重扰乱正常社会经营秩序，人民群众对此深恶痛绝。荔浦市委政法委积极主动全面排查整治重点行业领域的涉黑涉恶涉乱线索，做到对上级领导批示的重点问题“有批必治”，群众举报的社会乱点乱象“有报必治”，媒体关注的行业乱象问题“有问必治”。荔浦市按照上级要求印发了荔浦市本级关于开展四大行业领域整治行动的实施方案，对信息网络、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工程建设等领域进行深入排查，暂未发现有涉黑涉恶现象。新“四大行业”领域整治再次启动。根据上级统一部署，2022年5月以来，荔浦市再次开展了对教育文旅、医疗卫生、金融放贷、市场流通新四大重点行业领域整治。共办结1个非法行医案件、1个非法医疗美容中的无证行医案件；摸排到2条违规使用城乡居民医保线索。持续保持高压严打态势。荔浦市把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的“十件实事”作为年内工作的重中之重，把打击锋芒对准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突出问题，主动摸排发现涉黑恶线索，做深做细做实扫黑除恶基础工作。年内核查各级流转线索1条，办结1条，办结率100%；十类案件立案21起，破案21起，破案率100%，其中破获网络裸聊敲诈勒索案件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人，挽回损失1.27万元。扫黑除恶专项行动审理涉黑恶案件9件，执行涉黑涉恶财产案件13件，涉案人数40人，执行完毕6件，终结执行程序7件，追缴违法所得及罚金131.02万元，退赔受害人37.258万元，执行到位金额共计168.278万元，未到位616.932万元。接收及执行涉黑恶案件被执行人银行存款共计110.832万元，强制报废小汽车1辆获款0.045万元，拍卖涉黑车辆获款28.4万元及拍卖涉案物品获款29万元。

集体荣誉录

获奖单位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荔浦市	2021年度全区平安县(市、区)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政府

公　安

【概况】 荔浦市公安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行政单位。市公安局机构设置由执法勤务机构、综合管理机构、监管场所、派出机构和生态环境保护大队5部分组成。按照上级关于规范市公安机关机构设置的原则要求,市公安局设立执法勤务机构11个:指挥中心(加挂“办公室”)、警务情报中心、法制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侦查大队、交通管理大队、治安管理大队(加挂“警卫科”)、出入境管理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治安防控大队、禁毒大队。综合管理机构3个:政工室、警务保障室、警务督察大队。监管场所3个:荔浦市看守所、荔浦市拘留所、荔浦市强制戒毒所。派出机构15个:荔城派出所、东昌派出所、新坪派出所、杜莫派出所、青山派出所、龙怀派出所、修仁派出所、茶城派出所、蒲芦派出所、大塘派出所、花篢派出所、双江派出所、马岭派出所、丰鱼岩派出所、银子岩公安执勤室。生态环境保护大队1个(加挂“荔浦市森林公安局”、“荔浦市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2022年,行政政法编制270名,行政后勤编制9名,事业编制16名。实有人数共281人,其中民警259人,行政后勤8人,事业编制14人。

年内,荔浦市公安局按照桂林市公安局“11357”工作思路,结合荔浦公安实际,紧紧围绕为中共二十大召开营造平安、和谐、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统筹抓好各项公安工作。2022年,荔浦市人民群众安全感99.18%,排名全自治区第6名。其中,第四季度安全感99.69%,排名全自治区第1名。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113号。

【破案攻坚】 推进现案侦破“一把手”工程,努力提升刑事案件打击效能。2022年,共破刑事案件1046起,同比上升30.59%;破案率82.36%,同比上升14.07%;刑事拘留389人,同比下降29.66%;逮捕直诉516人,同比下降1.15%。其中,侵财案件立案453起,同比下降34.63%;“两抢一盗”立案208起(其中“两抢”案件4起),同比下降34.59%;电诈共受立案226起,同比下降43.22%;共损失1461.08万元,同比下降30.90%,挽回81.40万元。年内,市公安局严重暴力八类案件立案46起、现发命案立案3起、扫黑除恶“十类案件”立案21起均实现100%全破。破获1996年命案积案1起(1996.7.13丘祖其故意杀人案),抓获2011年上网的“谢明强黑社会性质组织”余犯冯冰。

【道路交通安全】 市公安局党委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秉承生命至上理念,强力防事故、保平安,持续推进事故预防“减量控大”,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向好。依托“交所合一”机制,扎实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集中整治“利剑行动”;从2021年8月份开始,推行国省道24小时巡逻机制,设置3个巡逻组每天对荔浦88千米国省道进行24小时巡逻,排查清理安全隐患;在国省道上设置了4个卡点,常态化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防控交通事



2022年,正在建设中的荔浦市公安局新大楼。

故效果显著。2022年，荔浦共发生一般程序交通事故113起，同比下降32.34%；死亡25人，同比下降43.18%；受伤104人，同比下降35.0%；财产损失20.19万元，同比下降35.53%。

【禁毒工作】 2022年，破获涉毒刑事案件45起，完成率100%；起诉67人，完成率103%；三人团伙抓人数35人，完成率100%；查处吸毒人员539人，完成率103.65%；查处毒驾6人，完成率300%。其中，吸毒人员查处数排名桂林市前列，协助山东、河北两省公安机关破获公安部目标案件2起，抓获2人。在吸毒人员管控方面，共强戒200人、社戒234人、社康256人、社会面吸毒人员见面2113人，强戒、社戒、社康执行率、社会面吸毒人员见面率均达到100%。为社会面吸毒人员尿检4463人次、毛发检测3194人次，走访3721人次，吸毒人员管控基本到位。

【生态环境保护机制】 2022年3月22日，荔浦市公安局生态环境保护大队正式挂牌成立，荔浦生态环境保护机制持续完善，打击效能不断提升。生态环境保护大队挂牌成立后，积极参与上级开展的“春雷”、“清风”、“亮剑2022·严打”等专项行动，对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非法捕捞、非法占用农用地等违法犯罪进行严厉打击。年内共侦破各类涉林类案件127起，完成全年任务的231%；起诉112人，完成全年任务的233%；涉环境类案件抓获57人，逮捕直诉28人，完成全年任务的121.73%。全年生态类打击绩效排名桂林市第1名。7月26日，“全市公安机关涉林和生态类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再推进会暨上半年绩效工作总结会”在荔浦召开，荔浦市公安局生态环境保护大队获颁优秀警队牌匾。



2022年2月22日，自治区禁毒办第四考评验收工作组在一级高级警长唐彬（前排右四）带领下到荔浦市开展毒品问题预警通告地区考评验收。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2022年3月，在疫情防控最关键时刻，全市同时有7个临时卡点、10个隔离点、11个封控点、34个管控点、14个交通管制点、2个转运站需要警力24小时执勤，加上数据流调组、视频追踪组、后勤保障组，全局所有民警连续奋战近20天，监所民警连续封闭上岗超过2个月。

【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 自公安部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荔浦市公安局聚焦中共二十大安保维稳主题主线，按照公安部、自治区公安厅及桂林市公安局统一行动部署，围绕“四个一批、四个严防、一个确保”目标任务，周密安排、狠抓落实，全力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

各业务部门以绩效考评为牵引，量化打击任务，瞄准打击重点，多警种协同作战全力抓推进。“百日行动”期间（6月22日—9月30日），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468起，同比上升175.29%；破案率89.48%，同比上升33.37%；现发立案247起，破案171起，破案率69.23%。其中，破黄赌案件4起，同比上升33.3%；抓获17人，同比上升54.5%。破毒品案件20起，同比上升16.67%；抓获32人，同比上升39.13%。破电诈案19起，抓获200人，抓人数同比上升387.8%，挽回损失36.29万元。破涉林、涉生态案件149起，抓获168人，涉林、涉生态绩效均排名A2组第一。共查处吸毒人员186人，同比上升46.85%；查处酒醉驾296起，同比上升50.2%。

个人荣誉录

序号	获奖个人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及文号	颁奖时间
1	陈道敏	荔浦市森林公安局局长、一级警长	个人二等功	自治区公安厅 桂公令〔2022〕1号	2022年1月
2	苏连兴	荔浦市公安局新坪派出所所长、四级警长	全区公安机关成绩突出青年民警	自治区公安厅	2022年5月1日
3	潘虹云	荔浦市森林公安局返聘人员	先进通讯员三等奖	广西法治日报社	2022年3月
4	全昌龙	荔浦市公安局治安防控大队副大队长、四级警长	全区公安机关“百日行动”个人嘉奖	自治区公安厅 桂公令〔2022〕14号	2022年10月

交通管理

【概况】 荔浦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是荔浦市公安局下属二层机构，行使荔浦市道路交通管理职能，具体内容为道路交通事故处理、道路交通秩序维护、机动车和驾驶人管理、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等工作。下设办公室、财务室、车管所、违法处理厅、违法录入室、城区中队、事故中队、案件中队、秩序中队、高速中队和修仁执法服务站11个部门。大队编制40名，其中民警35名、事业5名。2022年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实有人员187人，其中民警23人、职工2人、辅警153人、勤杂9人。

年内，荔浦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持续推进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开展以农村地区“防事故保安全”为核心为期45天的道路交通安全集中整治“利剑行动”，以及“忠诚护卫二十大”的“百日行动”，做好春节、春运、北京冬奥会期间和中共二十大等重要节点的安保维稳工作。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桂路385号。

【车管业务办理】 2022年，交警大队共办理新车入户10513笔，其中摩托车新入户8824笔，小汽车新入户1689笔；新增驾驶证10946笔，换驾驶证4506笔，摩托车年检8198笔。组织小汽车科目一考试6100人次；组织驾驶人学习教育2953人次，其中审验教育1889人次、满分学习教育1064人次。

【交通事故情况】 2022年，荔浦市辖区共发生一般程序交通事故113起，同比下降32.34%；死亡25人，同比下降43.18%（死亡事故24起，同比下降42.86%）；受伤104人，同比下降35%；财产损失20.19万元，同比下降35.53%。

【交通违法查处】 2022年，交警大队共现场查处31273起交通违法行为，其中酒驾828起、醉驾71起、毒驾8起、无证驾驶1695起、超员1963起、货车超载1042起、不按规定车道行驶4409起、不佩戴安全头盔4773起、其他违法行为16484起；暂扣车辆5256辆。对酒后驾驶和毒驾达到拘留条件的一律依法拘留，触犯刑法的一律追究刑事责任；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一律依法拘留。交警大队严格执行“七个一律”措施，年内共刑事受案117起、刑事立案103起、破案103起，刑事拘留2人，逮捕5人；办理行政案件164起，行政拘留164人，其中二次酒驾54人（2人因疫情原因暂缓执行拘留）、无证驾驶110人。

【重点车辆隐患清零】 按照支队每月下发的清零任务，大队大力推进重点车辆隐患清零工作。2022年，交警大队重点车辆清零工作完成驾驶证逾期未换证985笔、驾驶证逾期未审验1527笔、七类重点车辆逾期未年检310笔、农村面包车逾期未年检4576笔。

【交通安全“百日行动”】 “百日行动”期间，交警大队多措并举，做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各项工作，为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保驾护航。在行动期间，考评交警大队任务指标有2项，总分为8分，死亡事故起数和人数同比下降15%得4分、环比下降4%得4分。



2022年9月6日，桂林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谢坚（右三）到荔浦市交警大队指导工作。

放司法救助金22万元。办理滥伐林木、非法捕捞水产品等破坏环境类刑事案件105件127人。立案审查民事行政案件11件，立案审查公益诉讼案件85件。获得桂林市级以上集体荣誉5次、个人荣誉34人次。其中，获评2022年度“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1人获评2022年度“全国检察宣传先进个人”。办理的3件案件获评2022年度广西检察机关精品案件或优秀案件，7件案件获评2022年度桂林检察机关精品案件或优秀案件。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441号。

行动期间，荔浦市辖区发生死亡事故4起、死亡4人，同比下降42.86%、环比下降42.86%，死亡事故起数和人数同比和环比双双达标，拿到8分。

“百日行动”期间，交警大队共现场查处交通违法10105起，其中国省道八类重点违法2437起、农村道路八类重点违法1613起、酒驾276起、醉驾12起，其他交通违法5767起。刑事立案24起、破案24起、起诉24起；办理行政案件33起，行政拘留33人。“百日行动”期间，交警大队车管所重点车辆清零工作完成驾驶证逾期未换证279笔、驾驶证逾期未审验254笔、七类重点车辆逾期未年检77笔、农村面包车逾期未年检982笔。

检　察

【概况】 荔浦市人民检察院是正科级法律监督机关。共设5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及政治部。设4个派出机构：派驻荔浦市看守所检察室、派驻马岭检察室、派驻青山检察室、派驻新坪检察室。2022年，核定政法专项编制32名、工勤编制2名。在职在编检察干警27人、工勤1人。

年内，办理刑事案件820件1010人，批准逮捕108件137人，提起公诉373件465人。办理刑事和解案件26件37人。办理司法救助案件50件，发

【维护社会稳定】 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重点打击毒品、食品药品、养老诈骗等领域的违法犯罪活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办理刑事案件820件1010人，批准逮捕108件137人，提起公诉373件465人。其中，突出惩治毒品犯罪，办理毒品案件74件112人；守护“舌尖上的安全”，办理食品药品领域案件10件16人；开展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守好百姓“钱袋子”，办理养老诈骗案件5件5人；结合“断卡”行动，办理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件165件182人。

【优化营商环境】 树立“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院领导带队到各产业集聚区走访座谈调研，了解企业经营的困难，听取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联合荔浦市工商联等14家单位成立桂林市首家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签订了《关于建立荔浦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在管委会的支持下，市人民检察院按照企业合规程序，成功办理肖某某为修建高速公路破坏森林植被的非法占用农用地案，督促涉案企业按要求整改到位。

【社会矛盾化解】 做好刑事案件和解工作，在办理刑事案件过程中，注重积极化解案件当事人之间的矛盾，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共办理刑事和解案件26件37人。其中，在办理张某某等5人故意毁坏财物



2022年10月19日，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黄继平（左三）到荔浦市人民检察院督导工作并召开维稳座谈会。

案时，市检察院通过多次组织双方调解，成功化解了1起上访长达3年的企业与村民集体之间矛盾纠纷案。该案获评广西检察机关“化解社会矛盾精品刑事案件”。巩固深化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制度，实现领导干部带头接访包案常态化，首次到市人民检察院申请立案监督、刑事申诉的信访案件全部由院领导包案办理，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信访案件5件。做好司法救助工作，主动将司法救助工作融入助推乡村振兴的实践当中，办理司法救助案件50件，发放司法救助金22万元。

【“简案快办”机制】 向市人大、市委政法委汇报，加大同公安局、人民法院等单位的协调力度，将中央“少捕慎诉慎押”的刑事司法政策落到实处。办理适用认罪认罚从宽案件453件520人，适用率为87.99%。不批捕301人，不起诉132人，同比分别上升113.5%和149%，诉前羁押率降至29.6%，得到了上级检察机关充分的肯定。牵头与人民法院、公安局创建“简案快办”工作机制，组建“荔检速裁团队”，适用速裁程序快速办理轻微刑事案件171件181人，速裁程序适用率为55.93%，不仅节约诉讼资源，缩短了办案周期，而且办案质效得到较大提升。市人民检察院在桂林市人民检察院召开的业务工作分析会议上作了典型发言。

【未成年人守护网】 召开联席会强力推进强制报告制度落实，对没有履行强制报告制度的服务单位，向相关行政单位发出检察建议，3家宾馆受到行政处罚并按要求整改完毕。挂牌建立家庭教育指导站，邀请专业心理咨询师为3名涉罪未成年人的家庭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开展“线上+线下”法治进校园活动91场，实现了全市中小学法治进校园全覆盖。共受理审查起诉涉未成年人案件33件42人，其中未成年人犯罪案件17件21人，提起公诉11人，不起诉10人。办理的卢某某等人拐卖儿童侦查活动监督案获评2022年度广西检察机关“优秀侦查活动监督案件”。

【民事公益诉讼】 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注重治罪与治理相结合，在打击破坏环境犯罪的同时，注重生态环境的治理与保护。共办理滥伐林木、非法捕捞水产品等破坏环境类刑事案件105件127人，同比上升102%、92.42%。同时通过增殖放流、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要求赔偿生态修复补偿金等方式治理和保护生态环境，其中谢某某等2人非法收购、运输、出售野生动物4万多只，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刑事公诉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获得市人民法院判决支持，谢某某等2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7个月和有期徒刑1年6个月，并承担连带赔偿野生动物资源生态环境损失费。

【检察监督】 加强侦查活动监督，会同公安机关建立监督制约、协作配合、信息共享等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工作机制，督促公安机关立案8件、撤案11件，立案监督率、监督立案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率、监督撤案率均为100%，纠正漏捕、漏诉49人。加强刑事执行监督，对刑事执行活动提出监督意见25件，对监外执行活动提出监督意见20件，对涉财产执行活动提出监督意见10件，均获得采纳。立案审查民事行政案件11件，向市人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4件；向行政机关发出督促履职类检察建议3件，均获得采纳。审查办理桂林市交办信访案件线索12件均已审查回复完毕。出庭支持民事抗诉再审案件审理2件，列席破产案件审理5件。积极落实“检察机关提前介入监督民事、破产案件审判”研究课题，与荔浦市人民法院签订《关于建立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发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广西检察机关“优秀引导侦查刑事案件”（江树敏、江元左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案，承办人黄干莲、石丽萍）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桂检发办字〔2021〕285号	2022年1月5日
2	荔浦市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无烟单位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6月7日
3	荔浦市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	检察日报社 检报发〔2022〕10号	2022年11月7日
4	荔浦市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广西检察化解社会矛盾精品刑事案件（张展明等人故意毁坏财物案）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桂检发办字〔2022〕253号	2022年12月29日
5	荔浦市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广西检察优秀侦查活动监督案件（卢日就等人拐卖儿童侦查活动监督案）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桂检发办字〔2022〕253号	2022年12月29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获奖者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龙志军	2021年度先进通讯员三等奖	广西法治日报社	2022年3月16日
2	黄干莲	2021年度先进通讯员优秀奖	广西法治日报社	2022年3月16日
3	龙　怡	2021年度先进通讯员优秀奖	广西法治日报社	2022年3月16日
4	黄干莲	2022年度全国检察宣传先进个人	检察日报社	2022年6月7日
5	李　锟	2022年度全区优秀公诉人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	2022年9月29日

提前介入民事、破产案件工作规范运行机制的意见（试行）》，确保“确立一个项目、破解一道难题、促进一项工作”。

在公益诉讼监督方面，立案审查公益诉讼案件85件，其中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立案36件，行政公益诉讼立案48件。向行政机关发出诉前检察建议20件均获得采纳，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5件均获市人民法院判决支持。联合荔浦市农业农村局开展荔浦市增殖放流活动，与荔浦市自然保护地中心联合签署《荔浦市自然保护地公益保护协作办法》，与荔浦市田长制办公室联合签署《关于建立“田长+检察长”协作机制的工作意见（试行）》。

审　判

【概况】 荔浦市人民法院是基层人民法院，是四级审判机关中最基础的组成部分，其审判执行工作受上级人民法院监督，主要行使审判执行本院管辖的民事、行政、刑事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执行的案件。内设机构有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派出机构有马岭人民法庭、青山人民法庭、新坪人民法庭。2022年，荔浦市人民法院有中央政法专项编

制干警85人,后勤服务控制数3人,聘用干警55人。

年内,共受理各类案件10695件,审(执)结10388件,分别同比上升36.42%、42.36%;结案率达到97.13%。员额法官人均受理案件数首次突破300件(人均结案296.8件)。其中,受理执行案件3049件,同比增长52.60%。其中,新收案件2834件,新收案件同比增长46.31%;受理执行案件中结案2945件,同比增长65.17%;结案率96.59%,同比增长7.35%。全院有财产可供执行案件法定期限内执结率为100%。截至12月31日,尚有未结执行案件104件,同比减少51.63%。全院一审服判息诉率95.76%,同比增长2.01%。其中,刑事一审服判息诉率90.48%,同比下降1.89%;民事一审服判息诉率96.67%,同比增长2.17%;行政一审服判息诉率51.90%,同比下降11.06%。案件结收比为106.70%,同比增长4.38%。整体审判执行质效进一步提升。连续6年获得桂林市人民法院系统综合绩效考评一等奖;2022年7月被评为"全区优秀法院";新坪人民法庭被命名为"广西示范人民法庭";获得桂林市级及以上集体表彰12个,个人表彰25人次。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2号。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2022全年共受理刑事案件368件、旧存21件,结案358件,结案率92.03%。坚持扫黑除恶常态化,坚决打击危害国家安全、贪污受贿、涉黄赌毒及严重扰乱社会秩序等犯罪,依法审理了秦某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案、唐某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案、兴安县公安局原副局长文某受贿及徇私枉法罪案、荔浦市中医院财务董某和潘某贪污罪案。开展打击养老诈骗和电信网络诈骗专项行动,联合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禁毒、防范非法集资和诈骗等法治宣传教育活动16次,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报送的未成年被告人潘某某诈骗案,被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收录选定为"2022年9起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2022年1月27日,桂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苗小所(前排左三)到荔浦市人民法院调研。

【社会治理现代化】 2022年5月,在市委政法委统筹推进下召开全市诉源治理工作会议,设立39个诉源治理工作站,实现"一村(社区)一法官"全覆盖。积极开展诉前调解工作,调解诉前纠纷3163件,其中成功化解涉征地、安置补偿、建设爆损等纠纷170余件。完成的诉源治理调研报告获得桂林市政法大调研活动一等奖。深化与司法局、人社局、教育局等单位的联动协作机制,构建"行业、产业、项目+调解"多方协作化解格局,签署各项合作协议共12份。切实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完成2件中央交办的信访案件和7件自治区交办的涉法涉诉信访重点案件的化解工作,通过司法救助等形式实质性化解6件信访积案。

【法治政府建设】 强化行政争议沟通协调机制,与司法局联合成立"荔浦市行政争议调解中心",通过座谈交流、联合调解、提出司法建议等方式,尽可能一次性解决行政争议。加大推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机制力度。2022年共受理行政诉讼案件85件,审结85件,结案率100%。针对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环境资源保护、旅游文化等领域发出司法建议11条,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10起。共发出8份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通知书,出庭应诉率达100%。

【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府院联动机制,完善破产案件繁简分流,探索预重整(预和解)审理新模式。召开优化营商

环境座谈会，开展普法释法活动，提出涉融资、借贷、合同、用工等法律应对措施15条，提高民营企业防范化解法律风险的能力。深入推行“一商（协）会一法官”工作机制，同荔浦市衣架协会等14个支柱产业协会、商会共同建立多元解纷工作框架，通过提供问诊式法律服务，为20余家企业解决法律问题40个。成立金融案件调处中心、医疗纠纷多元解纷中心等类案解纷平台，采用“驻点调解+线上司法确认”的模式，有效降低当事人司法成本。全年共受理民商事一审案件6028件，审结5885件，结案率97.63%。市人民法院优化营商环境考评指标连续3年排名全市第一。建立环境公益诉讼“侦查+检察+审判”的生态保护工作机制，联合市人民检察院、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等单位多次开展依法打击非法捕捞犯罪行动，参与增殖放流活动。设立银子岩、马岭鼓寨、荔江湾旅游巡回办案点，积极推行“三定”（“定期、定点、定人”）工作机制，开辟涉旅游“四快”（“快立、快审、快结、快执”）审判通道，通过“巡回审判+现场普法”的方式，取得良好社会效果。全年共审理环境资源类案件68件（其中滥伐林木罪25件，非法捕捞水产品罪20件，非法猎捕、收购、运输、出售陆生野生动物罪22件，非法狩猎罪1件），巡回办案点和景区法官服务点接待游客法律咨询2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提出的《关于加强漓江流域生态保护监管工作的建议》，被桂林市人大评为优秀代表建议，并进行现场经验发言。

【民生权益保障】 全年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4041件，结案3911件，执结率为96.78%。当事人自动履行458件，执行和解289件，金额达2962.58万元。积极开辟涉民生优先立案、执行、发放案款绿色通道，不定期开展集中执行专项活动，成功执结涉民生案件331件，执行到位金额1806.69万元；执结涉小微企业、涉金融机构案件843件，执行到位金额2.49亿元。通过“荔浦执行”平台发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2457人次；限制消费2720人，强制腾房141套。实施司法救助，发放司法救助金52.55万元，依法减缓免诉讼费114.52万元，彰显司法人文关怀。

【司法责任制改革】 强化院庭长的监督管理职责，加强对“四类”案件的监督管理，全年上诉被发改案件50件，无错误类发改案件。压实院庭长的办案职责，全年院庭长审理案件8318件，占全院案件数77.77%。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填报制度，全院干警填报信息共1465条，无“零报告”现象。严格落实法院人财物统一管理改革要求，完成编制由省（自治区）级统管，财物由设区市直接管理的工作任务。

健全“一站式”现代化司法服务体系。强化诉讼服务中心职能作用，推进网上立案、在线诉讼、远程提讯、电子送达等智慧平台应用，全年网上立案3046件，网上开庭2428次，网上调解1493件，远程提讯74次。通过团队化运行，优化民商事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注重小额诉讼程序和特别程序的应用，民商事案件分流比达到77.8%，平均审理时长缩短到26.6天。依托“一站式”执行指挥中心，深化执行案件“繁简分流，集约执行”新机制，引入智能查控平台，实现执行案件线上快速查控。实施智慧化提升改造工程，完成新坪人民法庭智慧化改造，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的司法服务需求。

【接受社会监督】 接受人大监督，加强与人大代表沟通联系，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到市人民法院视察工作，开展旁听庭审、“身边事”警示教育等公众开放日活动10余次。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烂尾楼”处置工作和诉源治理工作进展情况。在法院官网和“两微一端”新媒体等平台推送司法消息600多条，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接受纪检监察监督，派驻纪检组成员参加（列席）院党组会议53次，及时回复纪检监察意见和建议6件。依法接受检察机关监督，认真办理回复检察建议4件。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荔浦市人民法院	全区优秀法院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桂高法〔2022〕95号	2022年7月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罗丽香	荔浦市人民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主任	全区法院审判管理工作先进个人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桂高法〔2022〕35号	2022年3月
2	覃丽文	荔浦市人民法院新坪人民法庭副庭长	全区法院“金牌调解能手”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桂高法〔2022〕34号	2022年3月
3	曾　平	荔浦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副局长	全区法院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成果先进个人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桂高法〔2022〕99号	2022年7月
4	叶鎏华	荔浦市人民法院政治部副主任	全区法院“喜迎党的二十大召开展现广西法院司法新形象”书法绘画摄影作品大赛摄影类二等奖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桂高法办〔2022〕44号	2022年9月

司法行政

【概况】 荔浦市司法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行政机关,加挂荔浦市调解处理土地山林水利纠纷办公室牌子。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设在市司法局一楼服务大厅,集中处理全市的行政复议案件。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司法局,接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直接领导,设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股,负责处理市委依法治市办日常事务。市司法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法制宣传股、公证律师股、法律援助中心、基层工作股(安置帮教股)、社区矫正股(社区矫正执法大队)、社区戒毒(康复)股、法制工作股、土地山林水利纠纷调处股。设立13个乡镇司法所作为市司法局的派出机构。2022年,市司法局政法专项编制50名,事业编制3名,机关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1名。实有人数47人,其中政法专项编制44人,事业编制人员2人,机关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1人。

年内,荔浦市司法局深入贯彻落实全国、自治区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以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为目标,为建设法治荔浦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桂平路195号。

【依法治市】 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法治社会、法治荔浦、法治政府建设3个实施方案。实现39个党政机关法律顾问配备全覆盖,26个市直行政执法机关公职律师配备全覆盖。

【法治政府建设】 全年收到行政复议案件13件,办结12件。审查规范性文件2件,审查和修改重大招商项目合同共20份,对重大行政决策征求意见的回复33份。应诉一审行政诉讼案件67件,二审行政诉讼案件36件,再审审查7件,答复上级政府行政复议案件11件。组织开展2022年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和自治区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续职)考试。探索行政争议调解化解工作的新模式、新方法,成立荔浦市行政争议调解中心。

【“八五”普法】 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了“八五”普法规划,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推进“法律明白人”规范化建设,全市144个村(社区)共选聘1720名“法律明白人”。将司法行政工作与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相结合,打造蒲芦黎村法治教育示范点。2022年共开展法治宣传活动150余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17万份,在新媒体平台发布普法信息1220条,发布普法视频130期,制作发布法治微视频8部。外宣桂林市级媒体上稿83篇,自治区级媒体上稿5篇,国家级媒体上稿1篇。《法治荔浦》新媒体矩阵获评2022年度中国优秀政法新媒体。



2022 年 10 月 12 日，荔浦市行政争议调解中心揭牌。

【矛盾纠纷调处化解】 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194 次，共排查出各种纠纷 2235 件，调处率 100%；调处成功 2203 件，成功率 98.57%。人民调解协议司法确认 13 件，进一步巩固了平安乡村建设。开展三大纠纷积案化解工作，调结 27 起积案，终结 1 起信访案件。

【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 2022 年年底，荔浦市司法局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92 人，解除 74 人，社区矫正对象在册 108 人，社区矫正对象帮教率、建档率 100%，没有社区矫正对象脱管、漏管现象发生。

累计接收刑满释放人员 362 人，安置帮教率 100%，获得临时救助 10 人，从事个体经营 15 人。成功办理 5 件远程视频会见。

【公共法律服务】 公证处 2022 年共办理各类公证 535 件，接待群众咨询 2560 人次。减免办证费用 6 件，共减免公证费用 1.2 万元，提供公证预约上门服务 6 次。参与现场监督 10 余次。办理出国留学公证“一件事一次办”16 件。法律援助中心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22 件，值班律师办理见证认罪认罚案件 425 件，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114 万元。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司法局	2021 年度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新闻宣传工作表现突出集体	自治区司法厅 桂司通〔2022〕22 号	2022 年 3 月 25 日
2	荔浦市司法局	《守初心担使命，荔浦市司法局讲党课致敬烈士邓剑虹》党课获自治区“党课开讲啦”优秀党课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93 号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获奖时间
1	莫金兰	荔浦市司法局一级科员	2021 年度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新闻宣传工作表现突出个人	自治区司法厅 桂司通〔2022〕22 号	2022 年 3 月 25 日
2	兰代平	荔浦市司法局一级主任科员	2018—2021 年全区人大代表工作先进个人	自治区人大常委会 桂人发〔2022〕12 号	2022 年 4 月 29 日
3	田维明	荔浦市司法局马岭司法所所长	桂林市青少年普法教育优秀辅导员	桂林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桂林市委政法委、桂林市教育局、桂林市司法局 市关工委〔2022〕14 号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国防建设事业

国防事务

【概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荔浦市人民武装部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在县(市、区)一级设立的团级组织,主要行使后备力量建设和战备工作、兵役和动员工作和指挥民兵作战等工作职能。内设3个正科级部门,分别是军事科、政治工作科、保障科。二级机构有14个基层武装部(13个乡镇武装部和1个市直机关武装部),实有乡镇武装部部长13名,市直武装部部长1名,干事13名。2022年,实有现役干部3名,文职人员5名,职工10名。

年内完成政治教育、备战打仗、民兵调整改革、国防教育、兵员征集、民兵训练、安全管理、后勤保障、双拥维权等主要工作。荔浦市人武部被评为桂林警备区“全面建设先进单位”、广西军区2022年度《广西武装》来稿用稿先进团级单位。部长凌传飞被桂林警备区评为“人武部建设优秀个人”并获“嘉奖”,政治委员商红涛获桂林警备区“政治教员岗位练兵比武竞赛三等奖”,副部长徐雄涛获桂林警备区“嘉奖”,职工潘丹获“自治区征兵工作先进个人”,覃海勤获2022年度《广西武装》来稿用稿先进个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92号。



2022年7月28日,荔浦市举办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5周年庆典暨双拥工作座谈会。

【国防教育活动】 结合学生军训、民兵组织整顿、征兵工作等时机到地方单位、帮扶村及学校开展国防教育活动,全年为近3000名师生及200余名地方党政干部上国防教育课。9月8日,“荔浦市国防教育示范学校”揭牌仪式在青山镇永镇小学举行,9月20日,在永镇小学举办“荔浦市中小学国防教育建设现场会”,并结合第22个全民国防教育日、“八一”、“十一”等重大节日,开展了一系列国防教育活动,在新建的“双拥大道”及城区主要街道上增设国防教育展板、灯箱、标语及雕塑等内容。

【练兵备战】 围绕“六部”职能,推进人武部平时服务、急时应急、战时应战的能力建设,落实全时待战、随时能战这个要求,推进练兵备战质量跃升。组织修订新年度战备工作方案,并定期完善应急处突维稳方案。元旦、春节、“两会”、“五一”、端午、国庆等节假日敏感时期,组织安保分队人员开展针对

性演练，保持良好的战备状态。3月、5月，按照警备区要求组织干部文职对保障部队过境、俄乌冲突等课题进行研究和值班业务培训，值班战备常识考试，提升干部文职备战打仗意识。组织各乡镇武装部部署备勤任务，组织民兵应急连开展常态备勤，确保随时能够遂行任务。3月—4月，召开国防动员和民兵潜力调查部署会，人武部主官带领工作组，组织国动委各专业办公室及部分职能部门，对有编组潜力的单位、企业、社会组织等进行走访，听取各单位、企业汇报，进一步摸清辖区国防动员和民兵潜力。10月—11月，在桂林先后出现山火火情和相邻县区新冠肺炎疫情的情况下，人武部出动民兵应急分队参与支援相邻县区的灭火和抗疫行动，多次完成上级赋予的任务。



2022年9月8日，荔浦市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在青山镇永镇小学揭牌。

【兵员征集】 2022年荔浦市春、秋两季征兵工作基本完成了上级赋予的兵员征集任务。其中，荔城镇、大塘镇、修仁镇、新坪镇、杜莫镇征兵任务完成较好。各级领导着眼每季征兵工作形势变化，不等不靠，主动作为。市长唐双喜亲自部署并全程关注征兵工作，出席欢送新兵仪式，为新兵发放入伍通知书，全面落实逐一与新兵合影的要求。市征兵办多次深入乡镇督促指导征兵宣传发动，组织征兵工作推进会，压紧压实责任，破解“动员不力”的难题。利用兵役登记、乡村振兴、开展双拥活动时机，发挥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发放征兵宣传手册、建立微信公众号等传统宣传优势，全面展开宣传。市征兵办宣传教育组专门制作征兵宣传片，并利用城区主干道、衣架之都广场等场所电子屏播放，交通运输局利用公交车进行流动宣传，形成动静结合、纵向到乡村，横向联各业的征兵宣传网，全市爱军参军氛围浓厚。按照乡镇、街道初检合格，再由市集中总检的程序组织应征青年体检。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和辖区实际，市征兵办在春、秋2季均组织了多次集中体检。坚持3级联审与走访调查相结合制度，联合公安、教育、卫生部门走村入户开展调查走访，认真排查应征青年违法犯罪史、疾病史、核准学历，进一步掌握应征青年的政治立场、家庭背景、思想身体状况、现实表现和个人意愿，确保兵员质量。组织征兵工作人员进行廉洁征兵专题集中教育，学习廉政相关规定，强化廉洁征兵意识；按要求向社会公布市镇2级征兵举报电话和信箱，逐级签订征兵工作责任状和廉洁征兵保证书，把责任具体分解落实到各级领导、各有关部门和具体的工作人员，做到责任明确，责权一致，落实公开公示制度，回应社会舆论监督，杜绝随意简化程序、降低标准，营造风清气正的征兵环境。

【军事训练】 扭住“战斗力”这个根本标准狠抓民兵战斗力建设，坚持按纲施训，创新拓展训练模式，提高训练质效。抓好民兵应急分队训练。训练前，人武部成立训练领导小组，靠前筹划各项工作，召开部务会、党委会，研究细化方案计划，部署工作。反复与上级、训练基地对接方案批复、具体训练时间、场地准备等情况。组织训练人员提前开展体检、政治考核和核酸检测，做好前期准备工作。训练期间，先后组织基础科目和专业科目训练，根据应急应战标准要求，做到精心筹划，严格训练，严格管理，把每个科目都训到训实，经人武部考核，所有成绩优良。抓好人武部机关训练。坚持落实好“四个秩序”军事训练要求，严格按照训练大纲组织文职干部训练。结合军事训练大纲和上级要求，拟制训练计划，科学安排训练内容，

突出抓好识图用图、常用要图标绘、常用文书拟制、作战计算等课目训练，落实每日 1 小时体能训练，组织文职干部参加上级军事理论授课，抓好人员、时间、内容、质量落实。

【民兵调整改革】 2022 年荔浦市民兵组织机构调整工作严格按照《广西“十四五”时期民兵建设发展计划》、《广西民兵工作手册》有关规定组织开展民兵整组工作，各项整组指标达到上级规定的要求，完成了整组任务。坚持党管武装，军地合力推进。人武部召开党委会，研究部署本级贯彻落实《广西民兵建设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方案，推动民兵整组工作，并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十四五”时期民兵建设的有关要求，人武部主官在市委常委会上组织全体常委学习民兵“十四五”规划建设有关精神，协调调整荔浦市民兵整组工作领导小组，与市政府联合下发《荔浦市 2022 年国防后备力量整组实施方案》，明确军地职责分工，按要求开展军地合署办公，确保民兵整组工作稳步推进。坚固培训阵地，提高业务能力。连续召开民兵整组动员部署会、任务推进会、问题整改会，开展动员部署、业务培训和工作讲评，持续推动民兵整组工作。坚守编组标准，落实行业编兵。按照民兵编组要求，突出新行业领域编兵。在编建方法上，以民营企业和社会专业组织为重点，加强与编兵单位的协调，根据民兵潜力状况和编兵单位实际，多编党员和退役军人，多编专业技术骨干，多编新质力量，多编装备设备，确保编兵编准、编实。坚持检查督查，提升整组质效。根据“十四五”时期民兵整组检查细则，结合实际，制定检查计划，成立检查领导小组，多次下乡检查各单位民兵整组推进情况，听取相关单位汇报，指导解决民兵整组矛盾问题。

【后勤保障】 按照“经费投入向战斗力聚焦”的要求，科学制定年度经费预算，把经费主要投向国防动员、民兵工作和战备建设上。经费管理在坚持执行上级有关财经管理规定的基础上，进一步规范经费开支程序和方法，完善供应渠道。严格落实装备管理制度，坚持做好车辆安全管理，全年安全无事故，落实枪弹安全管理各项制度规定，完成射击保障任务，加强兵器室和弹药室规范化建设，装备、车辆安全管理更加有序。加强油料管理制度落实，做好油料申报和消耗登记工作，确保油料管理正规有序。坚决落实上级后勤行业领域整肃治理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完成上级规定的 7 个方面自查并做好整改工作落实。在采购管理方面，坚持先审批后采购，完善各项手续，落实经办人员直接责任、采购管理部门主管责任和党委管财主体责任，确保经费使用合理合规，各项工作推进正规有序。持续推进人武部新营院建设，完成部署调整方案上报、土地征集、用地预审、林业用地审批、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工作，对接政府确定了荔浦兴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代建业主，持续深入推进用地报批和建设报批工作，确保上级批复后可以马上开工新营院建设。

【双拥工作】 广泛开展“大走访大慰问大宣传”活动，为立功授奖官兵统一制作绶带、牌匾、横幅和喜报框，会同退役军人事务局完成 3 名三等功、22 名“四有”优秀个人送喜报工作，先后处理涉军维权事件 8 起，维护了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6 月，联合退役军人事务局举行“荔浦市退役军人优待证发放仪式”，协同地方党委政府出台《荔浦市创建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实施方案》，“八一”期间，协调荔浦市人民医院为人武部干部职工及部队赠送“优先就诊卡”，持续抓好贯彻《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管武装工作，大力增强军事职业吸引力和军人荣誉感的实施办法》措施落实，为荔浦市争创自治区级“双拥模范城”创造条件。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	获奖时间
荔浦市人民武装部	2022 年度《广西武装》来稿用稿先进团级单位	广西军区动员局	2023 年 1 月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荣誉称号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获奖时间
1	潘　丹	荔浦市人武部职工	自治区征兵工作先进个人	广西军区动员局 桂政办发〔2022〕46号	2022年6月24日
2	覃海勤	荔浦市人武部职工	2022年度《广西武装》来稿用稿先进个人	广西军区动员局	2023年1月

人民防空

【概况】 荔浦市人民防空办公室是荔浦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挂牌机构，为正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负责组织开展人民防空指挥和管理防空警报工程建设及经费资产管理，组织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和培训，依法保护人民防空工程和各种设施，对人防执法检查单位进行指导和管理，战时组织开展城镇人民防空空袭斗争等工作。

年内，人防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方针，贯彻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城市建设相结合的原则，推动国防战备事业取得了新进展。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松路159号。

【人防行政审批】 人防办坚持“应建必建原则”，依法抓好“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和征收人防易地建设费工作，以实际行动，为保增长、保税源、保民生作出努力。截至11月25日，共办理了20项行政审批项目，人防行政审批做到依法依规办理，无违规减免，无投诉问责。

【人防工程建设】 把好前期审查关。严格按照荔浦市2016年编制的《桂林市荔浦县县城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2016—2025年），对应建的人防工程的功能、用途、面积、结构、防护等级等要素提出人防建设要求，作为相关单位进行建设、设计、审图的依据。坚持应建必建，应建尽建，严禁以收代建。建设单位要选择资质合格的设计单位进行人防图纸设计，经人防专业审图机构审核合格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意见书，按规定到人防部门办理质量监督登记手续，取得人民防空工程质量监督告知书后方可开工建设。

严把工程防护质量，强化过程管理。在人防工程施工期间坚持进行定期监督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以确保人防工程防护功能的可靠性和完整性。在检查过程中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下达整改通知书，责令建设、施工、监理等参建各方提出整改措施、逐项改正，并形成整改报告。整改完毕后进行复验，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步施工，以确保人防工程的建设质量。

【人防宣传教育】 开展人防宣传教育是人防部门的重要职责，人防办利用防灾减灾日、全民国防教育日、防空警报试鸣日等时机，在市百汇广场通过采取悬挂条幅展板、宣传解答市民咨询、发放《人防科普知识宣传册》等各种形式，向人民群众宣传人民防空知识。通过电子大屏幕滚动播放人防知识宣传片，以动画片的形式吸引群众观看，营造居安思危、常备不懈的社会氛围。通过宣传，提高人防部门的知名度，扩大人防工作的社会影响，形成全社会了解人防、关注人防、支持人防的氛围。

抓好全市中学生人防知识教育工作，突出学校教育主阵地，着眼于人防教育进学校、进课堂。通过组织学生观看《人防知识宣传》、《中学防空袭演习》、《核·生·化武器的防护》动画宣传片，免费向各学校发放人防知识读本4000份，督促学校配备专职人防教师等形式抓好中学人防知识教育。4月19日，人防办联合教育局开展全市初一学生人防知识考试，全市初一新生共3908人参加考试，参考率达100%，及格率99.91%，优秀率达85.22%。通过教学、考试的方式使学生掌握人民防空及公共安全基本知

识，提高防空防灾意识和增强国防观念，掌握自救、互救及应急救援的基本方法和防护技能，促进学生德、智、体诸方面全面发展。

【人防应急准备】 以战时人口疏散要求为根本，不断完善人口疏散地域建设。3月，桂林市人防办下达2022年各县（市、区）人口疏散地域建设任务，人防办与东昌镇人防办联合选点，切实开展各项工作，完成了人口疏散地域建设任务。同时完善和维护好已建人口疏散地域的工作，在5月桂林市人防办对荔浦市人口疏散地域建设调研中，荔浦市人防疏散地域建设工作获得上级肯定。

完成人防专业队伍整组工作。按照《2022年荔浦市人防专业队伍整组工作实施方案》的工作安排，6月13日，人防办牵头市住建局、桂林市荔浦生态环境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交通运输局、市邮政局5个单位组建了一支人防专业队伍，为未来反空袭斗争和消除空袭后果铸造、储备一支拉得出、联得上、防得住、救得下的平战两用生力军。

【防空警报器维护】 市人防办与防空警报器责任单位强调维管责任，对辖区内9台防空警报器进行检查维修调试，确保警报器长年保持战备状态。9月18日10时，荔浦市按照自治区、桂林市人防办的部署，在规定时间鸣响防空警报器，完成“9·18”防空警报试鸣任务，警报鸣响覆盖率100%。



2022年2月2日，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在荔浦市召开优待证制发工作试点地区调研座谈会。

退役军人事务

【概况】 荔浦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能是拟订全市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拟定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等工作职责。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股、拥军优抚股、安置就业股。二层机构有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光荣院、烈士陵园服务所。2022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行政编制5名，实有人员4人。

年内，荔浦市享受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共2130人，累计发放定期定量抚恤补助金1700万元，发放医疗救助24.5万元，门诊补、新农保补共计79万元，完成优抚、安置、双拥等各项业务工作。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244号。

【优抚工作】 向上级争取资金164万元，对烈士陵园翻新塔身、凉亭，新增烈士生平事迹，加强对乡镇烈士纪念设施和零散烈士墓的维护管理。争取资金80万元翻新光荣院，提升居住对象生活体验，提升他们的幸福感。市政府批复建设用地3600平方米用于新建市光荣院，项目已通过发改局向自治区和

中央申请。争创首届自治区双拥模范城(县),在全市媒体阵地、宣传平台,开辟双拥专栏,设立大中小型宣传牌 120 余块,深入开展以“拥军优属、拥政爱民”为主要内容的国防教育和双拥宣传。



2022 年 5 月 31 日,荔浦市为荣立三等功军人家属送喜报。

【军人优待证发放】 荔浦市作为自治区优待证制发工作试点地区之一,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制定荔浦市优待证制发工作方案,落实经费 21 万元,共办理优待证申领 7806 人,发放优待证 7381 人。

【拥军工作】 围绕部队所需、地方所能,在军队建设上为部队办实事,解难题,协调解决军人军属“三后”(后路、后院、后代)问题。配合市征兵办做好春秋两季征兵工作,及时做好大学生及在职人员入伍奖励金的发放,2022 年发放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54 万元,为民兵训练发送 1 万余元慰问品。春节、“八一”给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发放慰问金(品)139.8 万元,慰问部队 17.4 万元。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市人武部为 5 名荣立三等功现役军人送去牌匾及立功喜报,为立功现役军人、优秀“四有”军人增发立功奖励金 9.1 万元,为自主就业士兵一次性发放经济补助 126 万元。

【军休服务工作】 做好军休服务工作,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政治经济“两个待遇”。春节走访企业军转干部 35 人,发放关爱金、慰问金 4.6 万元;为 2 名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缴纳医保金 2 万余元。做好未缴费退役士兵社会保险补缴结算工作。截至 2022 年 10 月,荔浦市办理保险接续 289 人,其中初审 289 人;养老保险核查 289 人,医疗保险核查 289 人。困难人员认定 8 人,养老缴费 253 人,不需要缴费 31 人,放弃缴费 5 人。医疗保险办结缴费 7 人,放弃缴费 2 人。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搭建就业平台,联合市人社局举办送岗下乡活动 2 场,60 余家用人单位参与招聘,提供就业岗位 1000 多个,共有 60 名退役军人参加,达成意向性就业 10 余人。做好退役士兵免费职业教育,全年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91 人,复学 27 人,报名参加转岗适应性培训 87 人,报名参加技能培训 63 人。2022 年 4 名转业士官安置到位。与工信局、商务投资局、人社局等部门合作,为退役军人营造良好的就业创业营商环境。与桂林银行打造“退役军人创业就业驿站”,协助退役军人企业上报贷款计划 900 万元,为创业中急需资金的退役军人提供资金扶持。

【“双拥”宣传工作】 2022 年,向各级媒体投稿 50 余篇,刊发于退役军人事务部官网、广西网、八桂国防、《广西日报》、《桂林日报》等宣传平台,宣传市退役军人及双拥工作。

农业·水利·乡村振兴

农业农村

【概况】 荔浦市农业农村局是全市农业农村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正科级单位。内设18个职能股室、14个全额拨款事业和2个自收自支事业二层机构。行政股室有办公室、人事股、计划财务股、农办综合与发展规划股、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股、农村产业事业股、农村改革与经营管理股、科技教育与农业信息化股、种植业管理股（农药管理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水产畜牧兽医股、农业机械化管理股、农田建设管理股、农业综合执法大队一中队、农业综合执法大队二中队、农业综合执法大队三中队、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四中队、机关党组织；全额拨款事业二层机构有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局队合一）、市农业农村综合发展中心、市农业科教管理站、广西农业广播电视学校荔浦分校、市经济作物站、市蔬菜技术指导站、市农业信息中心、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市土壤肥料工作站、市植物保护站、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市畜牧兽医水产技术推广站、市畜禽品种改良站；自收自支事业二层机构有市国有水产养殖场、市水产畜牧实验中心。市农业农村局2022年在职在编干部职工103人，其中公务员23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32人，事业单位人员48人。

荔浦市耕地总面积112118.85亩，永久基本农田94968.90亩。年内，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工作要求，保持“三农”工作稳定、均衡、高质量发展态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构建“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农村稳定安宁”发展新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严格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主体责任，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深入推进城乡融合、生态农业和宜居乡村发展，深入推广乡村治理“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新模式，开展移风易俗综合治理，促进乡村文明发展，乡村振兴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2022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到75.77亿元，同比增长5.76%；一产经济增加值增长5.5%；实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719元，增速7.3%，排名桂林市第二。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386号。

【乡村生态环境整治】 开展村庄清洁“百日行动”、村容村貌整治、厕所革命“回头看”三大行动，农村生活垃圾清运全部实现市场化运营，农村污水治理率达53.3%、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8%以上，荔浦获“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称号，荔江国家湿地公园获“广西生态文化示范基地”称号，大塘镇富德村五登屯、双江镇永坪村小成村屯获“广西生态文化村”称号，双江镇保安村大厄厂屯获“广西森林村庄”称号。

【品牌强农战略】 实施品牌强农战略，荔浦砂糖桔、荔浦芋两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持续推进，“荔浦砂糖桔”入选全国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荔浦芋”通过第五批“广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初步验收。荔浦市木衣架产业示范区获得“广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四星级）”称号。“桂林团扇（荔浦）”入选国家乡村振兴局“一县一品”特色文化艺术优秀典型案例。

【科技创新】荔浦入围广西市县领导联系推动创新驱动乡村产业振兴试点地区，荔浦芋产业成为广西“一县一业”科技重点研发扶持项目。荔浦英路维特药物有限公司研制的白头翁皂苷提取物、白头翁皂苷提取物注射液获批准为新兽药并核发2项二类新兽药证书，实现广西零突破；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瞪羚企业”并通过认定；《柑橘黄龙病综合防控技术研究与示范》科技项目成果获“广西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柑橘黄龙病防控“荔浦模式”在全自治区植保会议上做经验交流；《荔浦市脱贫村科技特派员服务创业基地及科技能力建设示范》项目科技成果获得“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八角优良品系和高效栽培技术科技示范》科技项目成果获“广西科技成果”登记。

【农产品全产业链】农产品仓储物流获得国家2022年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试点县项目。荔浦桂祥农业、广西智农农牧、荔浦新好农牧3家公司获“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称号，桂林爱明生态公司获农业农村部“2022年农业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基地”认定，旗下“爱明”牌马蹄罐头入选第五批广西农业品牌目录。

【优化产业结构】调整优化产业结构。不断优化柑桔、荔浦芋、荔浦马蹄、生猪等特色主导产业。全年淘汰低产果园、黄龙病树砍伐共计2万亩。通过土地流转，采用高接换种、大苗移栽、营养袋苗等新技术，优化提质柑桔种植9211亩。因地制宜发展“优质稻+”、“水稻+马蹄”、荔浦芋+蔬菜、罗汉果等新型产业面积8000多亩，促进钱粮双收。养殖业扩面发展，巩固生猪产量，发展微型牛场57家，新增肉产量2000吨。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依托“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发展模式，建立新型经营主体联农带农机制，带动新型经营主体和农户双发展。2022年新培育桂林市级产业化龙头企业1家（隆赢）、自治区级示范社7家、县级示范社12家，自治区级示范场1家、桂林市级示范场6家、县级示范场15家。全市建设农民专业合作社599家、家庭农场122家，144个行政村（社区）均有1家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或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巩固稳定产销体系。狠抓农产品冷藏保鲜整县推进项目和数字化产地仓建设，大力推进移动互联、大数据、现代物流与电商的融合，推进精准配送。实施订单农业模式，实现产地直采+直供，与盒马鲜生、钱大妈、桂品云等15家公司签订农产品供销协议金额13.1亿元。全市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点100个，覆盖率达100%。建设智慧物流园、智慧仓储中心、智慧云仓、快递物流、公共分拨中心，实现一体统仓共配。建成荔浦市电子商务公共枢纽中心，入驻产业孵化企业9家和直播团队3家，2022年全市电商累计农副产品销售额27.2亿元。荔浦入选自治区商务厅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试点县。

【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守住粮食安全底线。严格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保持水稻、玉米、大豆等主粮种植面积稳定，推广粮食绿色种植集中连片示范、“优质稻+”高效示范、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等粮食高产高效新模式。全面落实“田长制”，防止耕地“非粮化”，投入3780万元建设完成5个乡镇高标准农田2.5万亩，助力粮食高产高效种植。全面实施耕地撂荒综合治理，实施高产高效示范种植，荒地复耕面积1700余亩，治理率达65.8%。守住不发生规



2022年，钦州市陈皮产业发展工作专班到荔浦市杜莫、花篢、大塘3个镇考察交流柑桔黄龙病科学防控工作。

模性返贫底线。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机制，建立脱贫人口产业发展和稳岗就业两个增收“支点”，发放产业奖补资金492万元，惠及2740户奖补对象，产业覆盖率达到90%以上；发放各类稳岗就业资金1600万元，开发公益性岗位1724个，建设帮扶车间31家，实现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市内稳岗就业1965人，外出务工就业8537人；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14374元，同比增长13.43%。

【突出“三个聚焦”】 聚焦绿色发展。巩固提升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继续推行“林长制”、“河长制”、“田长制”，推进荔江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一体化保护和修复，荔江湿地公园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获得中央资金5000万元。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村庄清洁“百日行动”，整合投入资金5000万元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农村有机生活垃圾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等工程，建设完成3个畜禽粪污资源化整县推进项目，进一步推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污水垃圾无害化处理，全市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率90%以上。完成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面积85.41万亩、节水农业技术面积43.99万亩、水肥一体化技术面积10.28万亩、有机肥使用面积59.36万亩、秸秆还田23.97万亩，还田率为61.22%。推动18万亩优质砂糖桔果园开展绿色认证。聚焦品牌建设。坚持质量兴农，推进农产品品牌建设，荔浦砂糖桔入选全国首批75个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加强“三品一标”认证管理，稳步推进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现代农业园区、家庭农场和种植大户“三品一标”申报工作，累计培育广西农产品公用品牌3个、农业企业品牌1个、地理标志产品3个，创建成功自治区级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4个、桂林市级示范区6个。举办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开展砂糖桔、荔浦芋等农产品订货会，年内荔浦芋登上央视媒体栏目17次，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荔浦兰花连续两年在广西花卉苗木交易会和第一届中国（南方）花卉苗木交易会获单馆展出。聚焦融合推动。坚持以工业化思维抓好农业全产业链发展，推进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园建设，2022年新引进芋口福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芋香缘食品有限公司、恒丰达供应链管理公司，促成隆赢荔浦芋全产业链项目投产，完成投资2.57亿元。持续壮大桂林爱明生态、荔浦保联食品等龙头企业，引进桂林吉福思罗汉果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推动荔浦芋、罗汉果、马蹄等特色农产品中下游精深加工。依托荔浦芋“国家地理标识”优势，开发荔浦芋扣肉、荔浦芋头鸡、荔浦芋蒸排骨、酱肉荔浦芋等一系列碗装荔浦芋预制菜并进行标准化生产。结合荔水青山、毓秀马岭、梦里茶乡3个桂林五星级田园综合体，建设荔江湿地公园、水韵黎家等乡村旅游点，培育生态游、乡村游、观光游、休闲游、文化体验游等，打造“旅游+乡村振兴”荔浦特色乡村旅游新模式。全年乡村旅游总人数103.02万人次，乡村旅游总消费8138.5万元。

【聚力“四轮驱动”】 政策驱动。合理安排财政投入规模，优化支出结构，调整支持重点。引导金融机构、保险机构加大服务“三农”力度，创新推出“罗汉果贷”、“荔芋贷”、“家庭农场贷”等乡村振兴系列金融产品，2022年年底，涉农贷款余额62.68亿元，同比增加6.36亿元，增幅11.3%。制定落实“三农”政策50多项，发放地力保护补贴、种粮补贴、稻谷生产补贴、双季稻轮作补贴、生猪良种补贴、产业奖补、生态补偿等惠农补贴资金6354万元，进一步激发农村产业发展新活力。科技驱动。强化产学研用合作，搭建政—企—校（院）合作桥梁，与广西农科院建立荔浦芋试验站和种苗繁育现代化工厂，打造荔浦芋种质资源保护中心；与桂林旅游学院签署校地战略合作协议，搭建预制菜公共服务平台。桂林东皋园农业公司与华南农业大学联合研究荔浦芋绿色种植技术；丰润莱公司与广西中医药研究院建设创新联合体；智仁公司与广西大学开展技术合作研究。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桂林名士威食品有限公司获高新企业认定。项目驱动。2022年全市扩大农业农村有效投资项目投资39.3亿元，实施粮食安全保障、特色产业增效、现代农业园区升级、乡村旅游融合、农村环境改善等119个项目。广西桂祥智农生猪养殖示范项目，总投资8000万元，年出栏生猪5万头，实现生猪养殖智能化、数字化升级，是自治区内智能化程度最高的养猪场之一。与中国人民解放军63750部队共建的稻蹄轮种示范基地项目，为中央军委支持的全军81

个项目之一、桂林唯一的乡村振兴示范基地。改革驱动。深入推进农业农村体制专项改革，根据桂林市、荔浦市“三农”体制改革计划，制定改革实施方案9个，持续推动农村土地制度、集体产权制度、农村金融制度和乡村治理新模式深化改革，2022年荔浦市被自治区确定为农村“三变”改革示范县（市）。创新实施村（社区）“一站双长”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新模式，实现村级事务“站办长治”，荔浦市被桂林市推荐为“自治区基层治理试点县（市）”，青山镇三联村被评为自治区乡风文明建设示范村。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或项目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	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表彰	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农社发〔2022〕1号	2022年1月26日
2	荔浦市农业农村局	全区农业农村政策与改革工作进展表扬信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年1月26日
3	荔浦市桂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广西桂祥智农农牧有限公司、荔浦新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批国家级生猪产能调控基地	农业农村部	2022年3月24日
4	荔浦市农业农村局	2021年全国肥料监测工作考评优秀单位	全国农技中心 农技土肥水函〔2022〕135号	2022年4月13日
5	荔浦市农村“三变”改革示范县创建项目	获得200万元资金分配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桂农厅发〔2022〕76号	2022年4月23日
6	荔浦市	2021年度市县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综合评价三类县“较好”等次	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政府办公厅 厅发〔2022〕32号	2022年6月13日
7	荔浦市	2021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A等表彰	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乡村振兴局、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治区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自治区林业局 桂乡振发〔2022〕32号	2022年7月22日
8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农业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基地认定	农业农村部 农办外〔2022〕7号	2022年8月29日
9	荔浦市铜鼓山旅游生态园	2022年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自治区文旅厅 桂农厅发〔2022〕130号	2022年9月14日
10	荔浦砂糖桔	2022年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名单	农业农村部	2022年10月11日
11	荔城屠宰场	2022年自治区生猪屠宰标准化厂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桂农厅函〔2022〕1208号	2022年10月13日
12	荔浦砂糖桔、荔浦芋产业	2021年广西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典型案例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年10月19日

续表

序号	单位或项目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3	荔浦安合果蔬专业合作社、荔浦市洪昌农产品专业合作社、荔浦学兴农产品专业合作社、荔浦汶智农产品专业合作社、桂林荔浦丰收水果专业合作社、荔浦市安夏园种植专业合作社、荔浦市桔得园水果种植家庭农场	2021年度自治区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及示范家庭农场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年10月31日
14	荔浦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广西“好种好品”擂台赛优秀组织奖	广西“好种好品”擂台赛组委会	2022年12月20日
15	荔浦芋	2022年广西“好种好品”擂台赛“好吃芋头”金奖	广西“好种好品”擂台赛组委会	2022年12月20日
16	荔浦芋	第五批广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认定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年12月23日
17	荔浦木衣架产业示范区	2022年上半年广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验收监测认定	自治区人民政府 桂政办函〔2022〕48号	2022年12月29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黄庭艳	市农业农村局畜牧兽医水产技术推广站副站长	广西种质资源普查工作先进个人	广西第三次全国畜禽遗传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广西第一次全国水产养殖种质资源普查工作办公室	2022年3月
2	杜　颖 潘培连	市农业农村局畜牧兽医水产技术推广站工作员	2022年广西畜牧业生产统计监测工作优秀个人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桂农厅〔2022〕217号	2022年3月31日
3	覃冬香	市农业农村局土壤肥料工作站站长	2021年全国肥料监测工作考评优秀个人	全国农技中心 农技土肥水函〔2022〕135号	2022年4月13日
4	莫云婷	市农业农村局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工作员	2021年度广西动物疫病防疫工作先进个人	自治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年5月10日
5	周先瑶	市农业农村局水果生产技术推广股副股长	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一等奖（优质特色柑橘系列新品种选育及提质增效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年5月
6	何雪玲	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股副股长、农业农村综合发展中心副主任、水果生产技术推广股股长、植物保护站副站长	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广西柑橘品种结构调整技术研究与应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年5月

续表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7	唐　萍 韦慕贤	市农业农村局种植业管理股、水果生产技术推广股、植物保护站工作员	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三等奖（十字花科蔬菜及荔浦芋生产农药减量技术研究与推广）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 年 5 月
8	何雪玲	市农业农村综合发展中心副主任	2021 年度广西科学技术奖名录	广西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 桂科奖字〔2022〕12 号	2022 年 5 月 20 日
9	黄建军	市农业农村局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2021 年度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一等奖（广西养殖业提质增收贡献奖先进集体奖）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 年 6 月
10	黎永科 黄庭艳	市农业农村局畜禽品种改良站副站长、畜牧兽医水产技术推广站副站长	2021 年度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陆基集装箱设施渔业生态高效养殖示范与应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 年 6 月
11	赖智波 黎永科 黄庭艳	市农业农村局畜牧兽医水产技术推广站工作员、畜禽品种改良站副站长、畜牧兽医水产技术推广站副站长	2021 年度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三等奖（马蹄渣副产品的饲用与推广）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 年 6 月
12	黄　通	市农业农村局水产畜牧兽医股副股长	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广西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净化集成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 年 6 月
13	刘莉莉 赖贤信	市农业农村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工作员、畜牧兽医水产技术推广站工作员	2021 年度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广西农业技术推广贡献奖，刘莉莉；广西养殖业提质增收贡献先进个人，赖贤信）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桂农厅发〔2022〕76 号	2022 年 6 月 17 日

水果生产

【水果面积与产量】 2022 年上级下达园林水果总产量任务指标 92 万吨，全市完成水果种植面积 32.5 万亩，完成全年计划目标；全年完成水果产量 94.35 万吨，完成全年计划目标，同比增长 8.8%。

【优化水果品种结构】 针对荔浦市柑橘晚熟品种比例过大、上市过于集中、供大于求引起价格下降等问题，调匀柑橘产业。通过引导果农适量发展新品种或高接换种的方式优化品种结构，实现均衡应市周年供应。2022 年，全市新种植水果及高接换种优化调整面积共 1214.71 亩，其中柑橘 695.21 亩、黄皮 119 亩、李 199 亩、其他水果 201.5 亩。

【推广应用新技术】 通过开展下乡、产业培训等活动，推广水果种植新技术、成功经验，使更多果农掌握行之有效的生产技术。推广砂糖桔长枝挂果新技

术，通过增加树体通风透光性，利于光合作用，减少顶端优势和夏梢抽发，增强保果稳果，减少生产成本。全市推广应用面积达2.68万亩。推广“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技术，主要通过减化肥、减农药，增施有机肥，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应用绿色防控技术等系列措施，确保水果提质增效。全市推广该技术面积达28.35万亩，化肥使用减量15.5%，农药使用减量35%，达到农药化肥零增长目标。

【水果技术培训和指导】 联合科教、乡镇农服中心等部门通过开办培训班、田间课堂、现场指导等方式，开展以村干部、种植户、新型职业农民为主的种植技术培训。全市共开展各类水果种植技术培训54期，受训人数达2581人次，实地指导275人次，技术咨询408人次，发放技术资料2927份。通过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使广大果农对水果产业发展趋势有所了解，对病虫害绿色防控、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得到提高。同时，针对上半年雨水多阳光少、部分乡镇遭遇洪灾及下半年的干旱等极端天气，及时制定出应对极端天气的相关技术措施，并深入田间地头指导农户，确保年内水果不减产，助农增收。

乡村振兴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做好“三保障一安全”和各项政策落实。聚焦教育帮扶。严格落实控辍保学“双线四包”和送教上门工作机制常态化，长期保持脱贫户、监测户和一般户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少年失辍学“零”状态。全面落实教育资助，共发放春秋两季教育资助1355万元，受益学生21647人次。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资助金额319.73万元，受益学生4532人次，做到“应助尽助”。聚焦健康帮扶。全市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参加2022年度基本医保18499人，参保率100%，参保资助259.62万元，有效防范因病返贫致贫风险。执行“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系统结算服务政策，推进慢性病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100%，制定《贯彻落实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的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政策实施方案》，三重医疗保障政策做到“应保尽保”。聚焦住房安全。全市全年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99户，其中脱贫户（监测对象）28户，竣工99户，竣工率100%。聚焦饮水安全。落实农村饮水安全管理“三个责任”，投入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51.61万元，实施完成18个农村饮水项目。聚焦社会保障。全市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纳入城乡低保5859人，纳入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964人。其中，监测对象纳入城乡低保1406人，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122人，实现了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全市城乡低保补助标准调整至257元，进一步提高全市兜底保障水平。对符合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实现应保尽保。强化稳岗就业。全市外出务工脱贫户劳动力稳步增加至8519人，与上年同期增长2.8%；为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开发各类公益性岗位（人社、乡村振兴、林业3个部门）1725个；全面落实外出务工两项补助政策，加大脱贫人口稳岗就业补贴力度，激发外出务工活力。发放跨省一次性交通补贴1854人53.67万元；发放县域内稳定就业劳务补助1379人141.9万元。全面落实“雨露计划”职业教育学生补助政策春季学期468人66.75万元，秋季学期490人69.93万元。加大产业发展力度。调整产业以奖代补政策，拓宽奖补范围，出台《荔浦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调整完善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产业以奖代补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政策性文件，确保发展产业的脱贫户（含监测对象）至少得到1项以上的有效帮扶。全市发放产业奖补共计356.77万元，补贴脱贫户和监测户2577户，产业帮扶覆盖率达到90%以上，做到应补尽补。

【防贫动态监测和帮扶】 健全防贫监测常态化工作机制。制定印发《荔浦市“防返贫　守底线”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荔浦市2022年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建设信息采集及防止返贫监测帮扶第二轮排查工作方案》，成立防止返贫监测工作专班，建立“日监测、周调度、月通报”制度。全市共有监测对象731户1900人，其中未消除风险户250户635人，消除风险户481户1265人，风险消除率66.58%。壮大乡村振兴基层工作队伍，选派38名第一书记和68名工作队员对全市38个脱贫村（含重点村）实行驻村帮扶，全市所有脱贫户、监测户（含已消除风险

户）均落实帮扶联系人开展精准帮扶工作，有效压实帮扶责任。定期开展信息数据核对更新和办理核查。定期开展行业部门信息比对和核查 8 次，向各乡镇推送入户核查名单 8 份，全部完成入户核查。定期开展信息数据核对更新。重启“帮扶工作周”制度，实行帮扶干部每月入户帮扶 1 次以上，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数据信息每月更新一次，确保更新及时、账实相符。

【资金统筹】 稳步实施推进各类衔接项目。统筹各级衔接资金分配。2022 年接收中央、自治区衔接资金 2 批次共计 5012 万元，制定资金分配方案 2 份，全部在规定日期内落实分配方案，并完成政府审议。合理分配衔接资金投入产业比例。接收中央衔接资金 3603 万元，用于产业发展 2181 万元，占比 60.53%；共接收自治区衔接资金 1409 万元，用于产业发展 705 万元，占比 50.04%。加强项目库建设管理。按照项目库入库流程，完成 2022 年入库项目 192 个资金 9624.521 万元，完成 2023 年入库项目 314 个资金 12903.06 万元，超过 2022 年实施项目预算总投资的 34.06%。强化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全市 192 个项目全部明确绩效目标，实行项目全程跟踪监督，确保项目绩效申报表、跟踪监测表、绩效自评表三表“账实相符”。落实公开公示制度，接受广大群众监督；定期开展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调度，确保项目推进有序，资金支出及时。推进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全市累计新增贷款 2309.5 万元，贷款脱贫户（监测户）1777 户，完成年度奋斗目标的 121.5%，风险补偿金余额 889.71 万元，为贷款余额的 14.3%，累计贴息 219.38 万元。

【产业发展】 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全市粮食播种面积和粮食产量均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同时有所提升；储备粮规模达到上级确定的标准。落实耕地保护专项整治工作，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 2.5 万亩全部完工，2022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全部开工，实现 2022 年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零新增；严格管控耕地“非粮化”，耕地流入大于耕地流出，做好图斑撂荒耕地治理，完成整治 65%。加强现代特色农业发展，2022 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达到 80 亿元，同比增长 9.46%，完成 800 亩油茶新造林任务；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0% 以上，完成上级下达的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任务；创建申报 1 个自治区级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完成有融资需求的“建档立卡”推荐金额 2500 万元。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建设 37 个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覆盖率达 30% 以上，全市所有行政村都通达快递服务。抓好农产品流通，荔浦砂糖桔、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公司分别入选全国、自治区农业品牌；新开工建设 51 个产地冷藏保鲜建设项目，促成 1 家电商企业与农产品企业建立电商销售合作；举办 5 场供销大集活动，农产品电子商务销售额稳中有增。

【生态宜居】 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完成 2021 年度上级下达厕所革命示范项目建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有效，新建蒲芦瑶族乡转运站项目 1 个；完成上级下达的村庄规划编制任务，全市 2022 年危房改造任务 99 户全部完工，落实乡镇新建农房“带图报建、按图验收”工作；水库移民整村提升工程投资 768 万元，按照预定工期有序推进。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022 年农村饮水工程 24 个，全部按照计划和工期有序开展，全市农村饮水工程正常运行，饮水安全得到切实保障；安排 103.8 万元实施公益性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占比达标。做好农村生态环境工作，完成 1 个村屯绿化景观提升项目的任务，按时印发荔浦市副林长、乡级林长任务清单及考评机制，完成生态护林员选聘和管理工作，按时足额发放护林员劳务补助，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兑现率达标。

【乡风文明】 抓好乡村文化建设，辖区所有乡镇综合文化站全部正常对外开放，落实应急广播管理职责、明确管理人员，播放乡村振兴公益广告 24 条次，累计报道乡村振兴讯息 429 条，完成 4 部电视作品、6 部网络视听作品创作。抓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完成 1 个为民办实事篮球场项目建设任务，全市辖区内行政村均覆盖 4G 网络和光纤网络；组织开展“八桂楷模”的评选及“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评选出 26 名荔浦市道德模范，按时向上级报送精神文明建设简报 8 篇，开展文化惠民活动 63 场次，组织春节、元宵、“三月三”、端午等系列传统文化活动 4 场

次;举办中国农民丰收节活动,推广使用乡风文明动态微信表情,打造青山镇三联村成为自治区级文明建设示范村。

【乡村治理】 加强农村改革,按时完成13个乡镇农村宅基地情况调查摸底任务,全年未发生农村村民乱占耕地建住宅的情况;全面完成全国农村集体资产监督平台各类档案资料上报工作,完成率100%,实现25宗农村产权流转项目进入本地农村产权流转交易中心完成交易;新组建8个行政村供销社。加强农村基层党建工作,有序推进“五基三化”攻坚年行动目标任务,加强党组织评星定级结果运用,增加星级村党组织办公经费与村干部星级待遇,全市144个行政村(社区)集体经济收入均达到5万元,集体经济收益分配坚持效益为上、发展优先的原则。加强乡村治理建设,全市144个行政村(社区)均成立公共卫生委员会,覆盖率100%,所有行政村(社区)都配备10名以上“法律明白人”,创建“积分制”自然屯9个;全市治安成效明显,没有“民转刑”命案致3人以上死亡和500人以上重大群体性事件等情况;矛盾纠纷调处率达到100%,调处成功率98%,妥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下发《荔浦市数字乡村发展领导小组》等文件,建立健全数字乡村发展统筹协调机制,通过国家、自治区等多个网站、报刊等平台宣传数字乡村工作先进经验和做法,八桂教学通平台得到有效推广和使用。

【就业帮扶】 农民收入稳步增长,全市前三季度人均可支配收入24287元,前三季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402元、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17099元,增速6.4%高于全区前三季度增速;全市脱贫人口务工人数达到8519人,超过上年指标任务,就业资金开发公益性岗位123个,安置123人上岗,31家就业帮扶车间带动脱贫人口241人就业,举办线上和线下招聘会20场,提供就业岗位6000多个;实现异地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130人次,办理新生儿落户“全自治区通办”1人次。

【“三农”工作推进】 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组织召开学习习近平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会议,指导全市“三农”工作,结合中共二十大精神宣讲制定并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清单;配齐配强党委农办工作力量,设立专职副主任,配备完善农办工作人员。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组织开展乡镇领导班子和村“两委”换届“回头看”工作,组织乡村两级干部、党建网格长全员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业务水平和能力,择优配强乡镇领导班子,注重选配优秀干部担任乡镇领导;实施马岭镇同善村等3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支出2776万元,高于30%的标准;2021、2022年度农业系统涉农资金拨付率均达到上级要求的标准;完成扩大农业有效投资39.87亿元,超额完成桂林市年初下达的38亿元任务;完成“金色乡村”系统44家标准“七有”金融服务室,实现辖区内行政村覆盖率30%;成功举办第25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投资108万元,全部竣工交付使用,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511.68万元,全部发放到位;全市315名村医中有71位拥有职业(助理)医生资格,占比达到22.5%;全市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参保率均达到100%,符合代缴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100%代缴;全市养老机构护理床位144张,占比70.9%。建立乡村振兴奖惩机制,持续打造马岭新黎村屯、黄寨莲塘屯、茶香社区、三联大腊屯4个乡村振兴试点,召开1次有关“三变”改革的现场会;国家考核评估反馈问题荔浦市共认领43个问题,制定119项整改措施,全部完成整改和销号,整改完成率和销号率都达到100%。

林　业

【概况】 荔浦市林业局属正科级行政单位,主要负责辖区域内的林业生态规划建设;林业产业指导与管理;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资源保护;林地行政审批;调处林地、林权属纠纷;监督木材凭证采伐、运输和经营加工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办公室、财务股、生态保护修复股、森林资源管理股、自然保护与湿地管理股。二层机构有荔浦市林业资源综合发展中心、荔浦市林业综合服务中心、荔浦市林政资源管理站、荔浦市修仁木材检查站、荔浦市林业科学研究所。2022年编制74名,实有69人。

年内，荔浦市林业资源综合发展中心获“2022年度国家级先进林业有害生物中心测报点”；荔浦市林业局获广西“绿网·飓风2022”专项行动先进单位；荔浦市人民政府获“第一届南方花卉苗木交易会暨第三届广西花卉苗木交易会优秀组织奖”。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岭南路12号。

【执法规范管理】 规范重大项目用地行为，加强对高速公路等重大项目建设用地行为的监督和指导，重点打击矿山采石场违法用地行为。2022年作出行政处罚108起，罚款共计461.1324万元；移交公安案件37起。完成鸿运采石场违法占用林地案件的查处及整改复绿工作，并向上级申报林地指标，6月底鸿运采石场获得林地指标批复。

【林长制工作】 调整和完善林长制成员单位和人员，并明确各成员单位的具体责任。完成林长制配套制度的修订和乡级林长任务清单及考核评分细则的制定。迎接3次上级林长制督查组的检查，反馈情况较好。

【公益林补助资金】 2022年全市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总任务1206.51万元，完成兑现1103.29万元，资金兑现率91%。2022年全市天然商品林停伐项目应兑现67.86万元，完成兑现61.42万元，兑现率91%。



2022年4月12日，自治区验收工作组到荔浦市木衣架产业核心示范区进行评估验收工作。

【林木采伐林地审批】 2022年荔浦市森林采伐限额总计14.8170万立方米，共完成林木采伐蓄积8.6945万立方米，发放林木采伐指标严格控制在采伐限额范围内。全年共办理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批手续12宗，面积共计146.575公顷，缴纳植被恢复费127.48万元。临时占用林地主要用于贺巴高速、G321至金牛工业园区道路工程。

【古树名木及野生动植物保护】 加强古树名木的巡护保护工作，对辖区内古树名木开展病虫害防治，枯枝修剪及过度硬化破除整治工作。上级主管部门下达21株整改任务，完成23株。加强对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和执法工作，联合荔浦市森林公安局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共检查农贸市场4个，宾馆、饭店16家，寄递行业23个。

【森林绿化】 2022年，荔浦市完成油茶新造林800亩，占计划任务的100%；完成全民春季义务植树25.59万株，占计划任务的100%。

【联防联控联治机制】 与平乐、蒙山、阳朔、金秀建立松材线虫病疫情5县联防联控联治机制，推进荔浦市与周边相邻4县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协同开展。2022年全市未发生松材线虫病疫情。

【森林防火宣传】 利用高速路旁、路口、网络铁塔等宣传阵地，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宣传，利用电视、广播大喇叭、微信平台、宣传车、宣传资料等各种形式全面宣传森林防灭火知识，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防火意识和能力。全年全市共组织召开28次森林防火会议，举办专题宣传活动12次，出动防火宣传车443次，下乡进村宣传443次，印发宣传资料23万份，悬挂宣传横幅827条。2022年全市没有发生重大森林火灾。

【山林信访案件调处】 2022年共立案受理“山林纠纷”案件20件，完成行政复议案件8件，行政诉讼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市林业局	广西“绿网·飓风2022”专项行动先进单位	桂林资发〔2023〕9号	2023年2月17日
2	市林业资源综合发展中心	2022年度先进国家级中心测报点	防控发〔2023〕2号	2023年1月9日
3	荔浦市	第一届南方花卉苗木交易会暨第三届广西花卉苗木交易会优秀组织奖	自治区林业局	2022年12月8日

应诉案件5件。共接待来访群众180人次，处理自治区级信访案件2件，接访本级信访案件27件。全年完成公益林投保86万亩、商品林投保112万亩。

【保护地保护中心工作】 开展常态化巡护，不定期进行联合执法，全面禁止电鱼、捕鸟、挖沙、毁林、违建等各类破坏自然保护地的行为。2022年，在湿地公园管辖范围内共查处电鱼、放地笼事件22起，整顿摆摊、烧烤等活动16起，制止围垦4起，清理河道垃圾、杂草及外来入侵物种水葫芦46起。承担的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项目，已按要求开展前期工作。

【国有林场建设与管理】 2022年共完成新造林面积318.9亩，生长良好，成活率达到设计要求。完成幼林抚育3710.4亩。同时做好回收林地的管理工作。建设站房1处，已完工。国储林项目已递交自治区林业局相关处室，正跟踪对接当中。

自然保护地保护

【概况】 荔浦市自然保护地保护中心（荔浦荔江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是公益一类全额拨款正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对广西架桥岭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荔浦市辖区）和广西荔浦荔江国家湿地公园2个自然保护地的管理管护、生态保护与修复、科普宣教、科研监测、社区共建、合理利用开发等工作。内设办公室、计划财务股、保护修复股、科研监测宣教股、资源合理利用股5个股室，下设湿地公园保护站、自然保护区保护站、森林公园和风景名胜区保护站3个保护站。核定编制33名，2022年，在职在编人数28人。

年内，在持续做好荔浦市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工作的基础上，提升荔江国家湿地公园软硬件设施设备，发挥自然保护地科普宣教、意识形态价值引导等方面作用，先后获得“中国生态学学会生态科普教育基地”、“广西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广西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实践基地”、“自治区卫生先进单位”、“广西生态文化示范基地”、“桂林市科普教育基地”、“桂林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示范点”等10项桂林市级以上荣誉，为普及自然知识、启迪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引导广大公众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良好的平台。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青山镇荔江生态科普馆。

【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 加强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工作，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坚持常态化巡护。抓日常巡护工作，并在禁渔期等关键节点，与林业局、检察院、农业农村局等职能部门联合执法，重点查处违法行为。2022年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共查处电鱼、放地笼事件22起，整顿摆摊、烧烤等活动16起，制止围垦4起，清理河道垃圾、杂草及外来入侵物种水葫芦46起。开展年度自然保护地遥感监测，完成架桥岭自然保护区人类活动遥感监测图斑16个。经实地核查，发现有违法行为图斑6个，移交林业局稽查队和公安局查处。开展“绿网·飓风2022”专项行动，对自然保护地违法违规建设问题进行自查。经排查，自然保护地内未发现违法违规建设现象。做好防火、防汛等安全工作。在清明节等重要防火敏感易发期间，巡护员对进山的群众进行重点宣讲，并在林区重要节点悬挂防火横幅24条、宣传牌200块，做好防火宣传工作；在汛期，安排人员对危险区域进行蹲守，加强对河边码头的警

戒，并通过横幅、广播等方式宣传防溺水知识提升群众防汛意识。



2022 年 12 月 24 日，桂林市深化改革现场会与会人员参观荔江国家湿地公园。

【科研监测和宣教】 强化科研监测和宣教工作，建设研学科普宣教基地。有序推进科研监测工作。2022 年，按计划完成 2021—2022 年生态监测工作，其中完成水质监测 4 次，并启动智慧监测系统安装工程。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开展“2022 年世界湿地日”、“2022 年世界环境日”、“林业科技活动周”、“学习湿地保护法”等专题宣传活动，通过开放科普馆、摆摊设点、有奖知识竞答等多种形式宣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保护理念。2022 年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14 次，发放宣传品 9000 余份，接待参观人数达 15270 人次。开展基地申报工作，先后获批成为“中国生态学学会生态科普教育基地”、“广西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广西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实践基地”、“桂林市科普教育基地”，借助基地的建设平台充分发挥自然保护地的科普宣教功能。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荔江国家湿地公园	广西生态文化示范基地	广西生态文化协会 桂生协字〔2022〕1 号	2022 年 2 月 22 日
2	荔浦荔江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	自治区卫生先进单位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5 号	2022 年 4 月 4 日
3	荔浦市自然保护地保护中心	自治区无烟党政机关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22 年 5 月 28 日
4	荔浦市自然保护地保护中心	生态科普教育基地	中国生态学学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
5	荔浦市自然保护地保护中心	广西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基教〔2022〕115 号	2022 年 11 月 3 日
6	荔浦市自然保护地保护中心	广西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实践基地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桂环发〔2022〕53 号	2022 年 12 月 12 日

农业机械化

【概况】 荔浦市农业机械化服务中心为正科级参公事业单位。主要工作职能是贯彻落实国家农业机械化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开展公益性农机技术引进、示范、推广、应用、培训，为推进农业机械化发展提供技术性支撑和事务性服务等。内设机构有办公室、财务室、产业发展股、推广培训股、质量投诉股。二层机构有农机校。人员编制23名，2022年在职人员19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桂路391号。

【农机指导服务】 加大农机政策宣传、开展农机实用技术培训、加强技术服务指导，发挥农机在农业生产中的关键作用。全年，深入基层开展农机指导服务1200余次，完成检修农机具8300余台次，投入生产农机具3万余台。发放农机购置补贴、农机耕整地作业补贴和农机安全生产等宣传资料7000余份，培训农机技术操作人员600余人次。

【农机购置补贴】 贯彻落实上级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会议精神，把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作为为民办实事的重要内容。制定荔浦市农机购置补贴工作方案，成立荔浦市农机购置补贴领导小组，多形式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宣传工作。农机购置补贴中央资金共计315万元，加上历年剩余中央资金3.782万元，共318.782万元。截至10月13日，荔浦市使用中央补贴资金318.021万元，完成2022年分配资金任务315万元的101%。其中，购机补贴使用资金314.421万元，补贴机具426台；报废补贴使用资金3.6万元，补贴机具3台。受益农户共计334户，拉动社会投入资金1250多万元。依托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实施，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达74.08%，完成了上级下达的指标任务。

【农机推广与社会化服务】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项目成效明显。荔浦市在杜莫镇屯顿村荔浦市福满田果蔬专业合作社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示范点项目规划826亩，辐射面积4300亩，重点推广无人机植保，主推先进适用技术。全年，开展农机化技术培训现场会2期，无人机高效植保机械化技术现场演示会2场次，培训人员270余人次。组织全市17名基层农机技术人员到柳州接受为期7天的脱产知识更新培训，切实提高基层农技人员的业务能力。全年遴选培育科技示范主体25户。通过精准指导服务、技术培训等方式，培训指导配套集成、简单易学的实用技术，省工省力、节本增效的新型农机具，提升示范主体及周边农户科学种养水平和自我发展能力。加强农机推广宣传工作，优化社会化服务农机结构。大力推广节能环保、精准高效农业机械化技术，引导农民群众购买先进、适用的农机产品。全年荔浦市成立了3家飞防植保公司，拥有无人植保机20余台，社会化服务面积达4.5万亩。全市水果打蜡机拥有量达260余台套，轨道运输机300多台，农业植保无人飞机110余架。组织开展2023年优势特色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创新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申报的前期指导工作。对有项目申报意向的广西笑果沃土农机服务有限公司，桂林市农机中心主任罗颖亲自带队到该公司深入调研其项目申报条件，荔浦市农机中心及时开展对该公司项目申报的前期指导。



2022年8月2日，自治区农机中心标准与信息化部四级调研员赵奔（前排左二）到荔浦市开展质量监督工作。

【农机培训和安全生产】 开展业务学习。组织教练员、农机校干部职工进行知识更新，不断丰富和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严格按照培训教学大纲开展农机驾驶员培训，规范培训流程，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全年共培训农机驾驶员 46 人，完成非税收入 7.16 万元。组织相关人员到田间地头开展农机安全生产检查 23 次，发放农机安全生产宣传资料 2000 余份。

【农机质量监督】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维权意识。利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开展宣传活动。发放农机质量投诉与打假知识手册、防电信诈骗知识宣传单 1000 余份。接受群众咨询 200 余人次。加强对农机市场的产品质量监督。全年联合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对农机销售网点检查 4 次。依法受理农机质量投诉案件，全年受理农机投诉案件 2 起，切实维护购机农户的合法权益。

水　利

【概况】 荔浦市水利局为正科级行政机关，内设办公室、水政水资源水土保持股、水利工程计划建设管理监督股、河长制和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股。2022 年，市水利局编制共 48 名，其中行政编制 6 名，行政工勤编制 3 名，参公编制 27 名，事业编制 12 名。在职人员 37 人。下辖水利电力工程管理处，管理处内设办公室、大江水库管理办公室、古信水库管理办公室、大江南干水管所、大江北干水管所、大江中干水管所、合江水管所。

年内，累计完成水利基础设施投资 2416 万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

【工程建设】 实施潘厂、高洞、架枧、新华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并按时间节点完成工程预期进度，完成六亮等 10 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完成大江水库除险加固的初步设计申报审批工作，和尚堆、田尾、奶奶堡、红山、解放冲 5 座水库已开工建设；完成荔浦河青山镇堆村河段整治工程建设任务并进行完工验收，实施马岭镇马岭大桥至绿水坝整治工程，复工建设荔浦河荔城镇纸厂至葫芦岭河段整治工程、马岭河花篢镇集镇整治工程、马岭镇马岭河碑头坝至毛洞河段整治工程，累计整治河道 5 千米；组织开展大塘水厂改扩建工程前期调研、勘测设计、项目立项等工作，争取上级资金 75 万元，落实县级维修养护资金 10 万元，对 20 处饮水工程进行维修养护，总受益人口 7.17 万人，11 月底全部完工通水使用。对 100 人以上饮水工程都进行了水质检测工作。

【防汛减灾】 进入汛期，市水利局早谋划、早部署、早安排，落实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完成全市 44 座水库的防洪度汛、调度运行、雨水情监测预测 3 个方案的修订完善工作，出台干部职工联系水库制度，并先后 4 次组织有关领导及技术人员对辖区内的水库、电站、堤防进行地毯式的大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提出具体措施，限期要求管理单位整改完毕。在 5 月—7 月的强降雨过程中，荔浦市遭遇洪涝灾害袭击，没有出现人员伤亡情况，通过科学有效的防范措施，牢牢抓住防汛工作主导权，确保了全市水库、河流、电站实现安全度汛的工作目标。通过科学调度水库，在下半年遭遇缺雨少水情况下，最大限度降低旱情造成的损失，保障了城区正常供水。

【依法治水】 下达市本级取水单位年度取水计划，完成 13 个乡镇 26 个农村饮水和小型灌区打捆工程



2022 年 10 月 17 日，市长唐双喜（左二）检查古信水库运行情况。



2022年，荔浦河青山镇堆村河段整治工程成果照。

的取水许可证核放工作，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5·12”、“6·5”等时间节点开展节水宣传，提高群众节水意识。采取以管为主，管、打并举的方式对河道采砂进行监督管理，设立有举报电话，并不断加强对河道的日常巡察与监督。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原则，水利局抓好放管服改革工作，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办理时限由法定20个工作日，提速至7个工作日，提速率65%。

【河长制工作】 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出台工作方案及8项工作制度，并成立由市、乡镇、村相关负责人担任河长的县、乡、村三级河长体系。荔浦市共设立县级河长6人，乡级河长102人，村级河长130人，设立河长公示牌206块。市河长制办公室根据上级河长办巡河指示要求，调整各级河长巡河频率，县级河长每季巡河不少于一次，乡级河长每月巡河不少于一次，村级河长每周巡河不少于一次，全市2022年河长巡河累计达6637次，各级河长巡河率达100%，同时上报处理“四乱”问题2个，完成整改销号。

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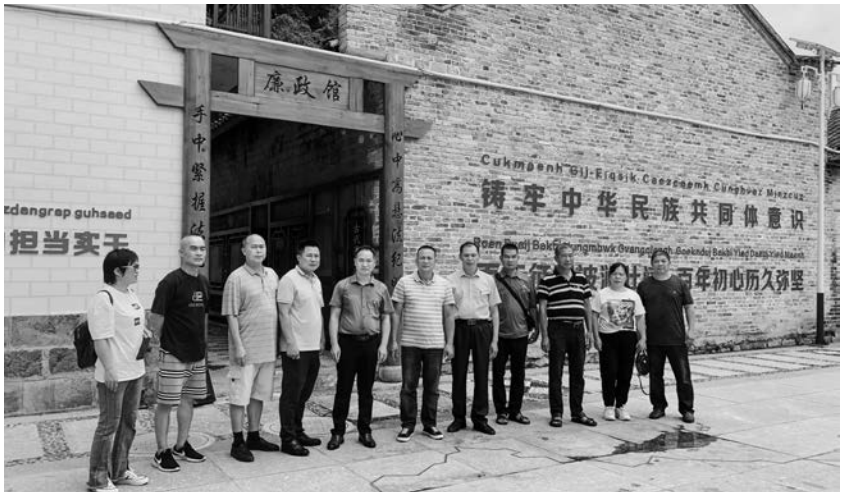
【概况】 荔浦市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中心是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管理的相当正科级、公益一类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市委、市政府水库移民和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承担全市水库移民和易地扶贫搬迁工作配套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研究、宣传、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实施相关事务性等工作。内设机构有办公室、计划财务股、后扶安置股、易地搬迁股4个股室。2022年，编制12名，实有人员13人。

年内，争取到上级资金1601.22万元（项目资金1119万元），对水库移民整村提质、生产道路硬化、水毁修复、太阳能路灯安装工程等14个项目进行实施建设。2022年10月25日，获得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授予的2021年度“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荔浦市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中心节约型机关”称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柳路240号。

【精准帮扶】 争取到上级资金768万元用于花篮镇福灵村新高洞屯的整村提升工程，受益移民户78户，受益人口256人。主要包括5个方面的建设内容：住房风貌改造，统一外墙装饰52户，15313平方米，屋面修缮66户，821平方米；基础设施建设，水沟盖板20米，D300钢筋砼管42米，挡土墙90米，地坪硬化394平方米，安全护栏179米，新村标牌1块，永久性标示牌1块；人居环境改善，微菜园水泥篱笆379米，垃圾收集池1处，亲水平台厂棚2处；精神文明建设，建设凉亭1座，舞台屋面100平方米，运动器材12件，宣传栏建设2处；生产扶持，合作社建设450平方米、生产道路292米，路宽2.5米，排水沟1278米。

【项目建设】 针对移民生活区多在山区，道路偏远、出行不方便、生活水平低等特点，致力于移民区的屯内道路及生产道路硬化、太阳能路灯安装、整村提升、水毁修复等工程建设。年内，共争取到1119万元上级资金，对14个项目进行建设。其中，美丽家园项目1个，即花篮镇福灵村新高洞屯水库移民整村提升工程，建设投资768万元；生产开发及生产配套项目2个，争取资金62万元修复大江大碑和茶城古闵的生产道路硬化1.94千米；基础设施工程8个，总投资217.9万元，涉及太阳能安装、屯内道路硬化、篮球场



2022年7月7日，市水库移民中心组织全体党员到杜莫张村“廉政馆”参加现场教育。

建设、漫水桥修复等工程；小型水库项目3个，涉及太阳能安装、屯内道路硬化等工程，总投资71万元。

【项目审批】 结合巡察组指出的“项目建设中存在不合理使用移民项目建设资金、设计不合理，造价高、部分生产道路坡度超过45度，与荔浦市政府的防止水土流失的通告规定不符合”等问题。做好项目立项前期的可行性调研，完善项目建设施工前的报批手续，加强与市直相关职能部门的对接，确保符合荔浦市政府的总体要求。加强项目的设计管理，杜绝超标准、高造价项目设计，确保工程造价合理、节约资金，最大限度地服务于人民。严格程序，严格开展项目的招投（邀）标、开工、施工等系列工作，14个项目全部完成立项工作。项目的建设，将使697户，2639人受益，其中受益移民户399户，受益移民1418人。

【“一卡通”惠民政策】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调整全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清单的通知》，按照自治区财政厅要求进一步规范后期扶持惠民惠农财政政策补贴资金的管理，做好补贴政策清单动态调整和公开公示工作，提升补贴政策清单质量，杜绝出现错发漏发情况，严格依法依规执行移民政策。成立人口自然减员核查小组，针对荔浦市享受生活直补的库区移民人口，对2021年人口自然减员情况进行核查，避免因人口核减不及时出现直补资金错发情况，在每个季度末到各乡镇财政所公示本季度应发放的移民后期直补资金人数以及金额，确保发放无误；成立“一卡通”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自治区文件明确的补贴政策清单范围、补贴政策清单公布口径认真梳理，将本部门管理的、符合特征的后期扶持惠民惠农资金补贴政策全部纳入补贴政策清单，对原已公布的补贴政策清单进行调整更新，规范补贴政策清单公开内容，完成公开公示工作，做到应发尽发；按照在每个季度终了后20天内发放移民直补资金的规定，准时足额发放每季度102.1万元的直补资金。

【信访维稳】 在信访维稳工作方面通过加强制度建设，抓好政策法规宣传工作，领导干部把以往的接待上访变为主动下访到库区去解决问题等方面的工作，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中，水库移民上访量实现“零”记录。

【移民资金监管】 严格项目资金拨付制度。加大移民资金管理使用和项目计划执行监督检查力度，所有项目资金必须按照市财政国库支付制度要求，执行零余额直接支付管理，并按照施工合同和建设进度拨付资金；凡不符合规定用途、不符合项目进度、不符合支付程序、不符合财务制度等要求的，一律不得拨付项目资金；同时加强对移民资金拨付、使用和管理情况的检查监督，及时发现、查处和纠正存在的问题，确保移民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	获奖时间
荔浦市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中心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2022年10月25日

工　业

工业和信息化

【概况】 荔浦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属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行政机关。内设办公室、经济运行股、投资规划股、财务股、科技股、军民融合股、综合管理股、能源与循环经济股、中小企业发展股、大数据发展股10个机构。二层机构有工业集中区服务中心、节能监察大队、信息中心。2022年核定行政编制24名，机关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3名，工业集中区服务中心编制6名，节能监察大队编制6名，信息中心编制8名。在职人员36人。

年内，市工信局围绕桂林市工业振兴发展目标，通过“123”工业发展思路，以创建1个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目标，以科创基金和保税物流中心(B型)为两大抓手，实施“园区三个百亿工程”，打造衣架家居、食品药品、光电科技三大百亿产业集群和高新技术百亿园区，取得了一定成效。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南路衣架之都五楼。

【工业运行指标】 2022年，荔浦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12%，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速7.6%；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4.1%，其中技术改造投资同比下降43.02%；新增规模工业企业13家，完成任务185.7%；净增长8家规模企业，完成任务100%。标准厂房完成10.1万平方米，完成率101%。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6001万元，完成率100%。完成土地收储33.4万平方米(501亩)，完成率100%。完成“双百双新”产业项目谋划8个，其中“双百”项目2个，“双新”项目6个；完成“双百双新”产业项目签约6个，其中“双百”项目1个、“双新”项目5个。

【发展传统产业】 培育桂林智强食品开发有限公司、广西桂林华海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桂林裕祥家居用品有限公司3家企业获评广西工业龙头企业。2022年衣架家居产业规模企业总产值同比增长10%，释放自治区“衣架八条”政策红利，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建设全面启动。开展“荔浦衣架”商标申报，发展户外桌椅、儿童床、手机支架等一系列家居用品，拓展需求市场。2022年食品药品产业



2022年11月21日，南宁市兴宁区党政考察团到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考察调研。

规模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23%，英路维特获批2项二类新兽药证书，改变广西无二类以上新兽药历史。做大做强智强、智仁等一批传统企业，促进保联公司年屠宰30万头生猪深加工及冷链项目建设。促成广西农投集团与荔浦本地罐头食品厂“联姻”，通过兼并重组、混合所有制等方式，抓好“荔浦三宝”尤其是荔浦芋、荔浦马蹄等特色农产品深加工，隆赢荔浦芋全产业链生产项目上规第一年产值破亿元。



2022年5月5日，市委书记李玉清（前排右二）到大顺电子公司调研。

【培育新兴产业】 2022年，高新技术产业园到位专项资金3亿多元并全部完成建设使用，入驻30多家企业。累计投资10多亿元新建成标准厂房等园区基础设施40多万平方米，高新产业园（二期）工程足球场、人工湖、人才公寓、员工宿舍等园区配套设施陆续竣工投入使用。入驻以美亚迪为龙头的光电科技上下游企业30多家，2022年光电科技产业规模工业总产值同比增长20%。《科技强桂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提出支持荔浦创建自治区级高新技术开发区，申报工作正加速推进，打造广西规模最大的线路板生产基地的基础更为扎实。新材料产业园开工兴建，项目总投资20亿元，项目全部建成后，预计年产值超40亿元。

【人才内培外引】 推行《荔浦市“荔江英才”人才品牌创建行动计划》，以“人才+项目+科创”的引才模式，引进创新、创造、创业型拔尖人才团队及项目20多个。搭建科技企业孵化器、加速器，依托园区服务中心和博创服务站创办“荔江讲堂”，开设“博士讲坛”和“创业沙龙”，增强科技创新智力支撑。构建企业与马岭职校定向培养机制，实现2000余名毕业生本地就业。

【产学研用合作】 推行“高校扶企”制度，通过衣架论坛、电商论坛、兰花论坛、科创论坛、“智库专家行”、“桂电博士专家进荔浦”等系列活动，促成企业与高校合作，实现广西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等4个高等院校6个专家团队赴荔交流，高新产业园区与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签订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合作协议，增强产业技术后劲。

【科技平台建设】 全市规模工业企业72家中有产学研一体化企业20余家，创建自治区级创新平台5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保有量13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入评36家，重大成果转化累计12项，获认定1家“瞪羚”企业，7家企业获评桂林市创新型中小企业，华海、裕祥、毛嘉3家企业获评自治区级2022年第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英路维特药物有限公司成为桂林市生物医药人才小高地。指导衣美达、庆和公司创建自治区、桂林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指导4家公司申报桂林市级企业技术中心，1家拟报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开展高企培育与申报工作，组织科技企业申报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全年有13家企业完成入库备案，5家企业完成高企申报。实施企业关键技术科技创新项目5项，完成9项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遴选和前期工作，提升企业自主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营商服务】 做好2022年工业振兴大会筹备工作，修订工业发展“二十六条”及《荔浦市2022年推进工业振兴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安排3000万元奖励资金表彰企业，制定出台科技创新发

展实施办法、一季度推动工业稳增长惠企政策若干措施，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年初预算安排工业发展基金 3000 万元，支出 1565 万元。全年争取到各类扶持资金 3680 万元，争取到自治区园区专项债 2.62 亿元并全部用于工业发展项目建设。组织 19 家工业企业申报“桂惠贷”并获自治区金融监管局批准，企业融资存量达 60 多亿元。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新增工业用地收储 231.73 万平方米（3476 亩），预留至少 30% 的耕地占补指标用于保障工业用地。通过开展线上线下“春风行动”、设立人才招聘驿站等形式，吸纳 100 多家企业参与，提供就业岗位 3000 多个，累计签约 700 多人。全自治区第一支县级科创基金“荔浦科创基金”首期规模 1 亿元已到位，投资 9500 万元到 5 家企业并大幅升值，被自治区评为“优秀运营子基金”，二期 5 亿元增资扩股工作正开展当中。

【招商引资】 主动融入广西“东融”战略，抢抓驻点招商工作契机，派出招商小分队对接粤港澳大湾区、中部以及京津冀等发达地区进行项目洽谈。签约引进计划投资 10 亿元的东莞东尚智能家居新材料和高档包装产业园项目、计划投资 36 亿元的玛辰培育钻石 / 特碳新材产业园项目、计划投资 50 亿元的广东尚泰公司中国瑶乡·蒲芦康养小镇项目等 11 个，总投资 120 亿元，年内到位资金 35 亿元。实现在谈储备项目 30 多个，计划投资额超 120 亿元。其中重点有广西坊联杜仲产业、南宁轩妈、荣兴陶瓷等延链补链项目。筹备引进专业化的商贸公司，壮大外贸基地，发展跨境电商。

【重点项目建设】 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 型）开工建设，完成征地 30 多万平方米，清表、平土等前期工作基本完成。木材交易中心建成运营，延伸的共享备料中心、木材深加工项目正在规划。累计完成“双百双新”项目谋划 33 个，签约 23 个；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列入自治区“百亿园区”项目，荔浦市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二期）标准厂房建设子项目工程（EPC）已动工建设，获专债支持一期债券 6000 万元已全部完成支付。全年有 9 个项目入选 2022 年自治区“千企技改”工程项目。在库“双百双新”项目 3 个。其中，“双百”项目 1 个，2022 年计划投资 3 亿元，全年完成投资 3 亿元。“双新”项目 2 个，2022 年计划投资 1.4 亿元，完成投资 1.1 亿元，完成率 78.57%。工业开竣工项目共 11 个。其中，开工项目 9 个，总投资 8.12 亿元，竣工项目 2 个，总投资 1.1 亿元。

二轻工业联合社

【概况】 荔浦市二轻工业联合社是市政府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正科级。主要职责是向上级反映二轻改革、发展动态和存在的重大问题，并提出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负责与自治区、桂林市二轻联社等上级主管部门的业务衔接；负责对接衣架行业协会、食品药业生物协会、竹木家居行业协会、五金行业协会工作；培育和指导特色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内设机构有 3 个股室：办公室、业务股、财务股。2022 年，核定参公编制 13 名，实有在职人员 12 人。

年内，重点抓好首届荔浦市衣架家居行业协会组建、2021 年度中国衣架分会、荔浦衣架行业协会年会和 2022 年五金行业协会换届，培育和服务荔浦衣架家居特色产业等工作，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衣架之都 1 号楼 5 楼。

【重组行业协会】 2022 年 3 月筹备召开 2021 年度中国衣架分会、荔浦衣架行业协会年会，把荔浦市衣架行业协会、竹木行业协会、五金企业协会合并，组建成立荔浦市衣架家居行业协会，同时选举产生新一届衣架家居行业协会理事会。

【行业管理与服务】 抓好衣架家居行业服务和行业协会各项工作，配合市政府参与自治区发改委关于支持荔浦市衣架（八条）政策落实及荔浦衣架家居产业园的各项工作。参与市委、市政府关于打造“衣架家居百亿产业”集群发展计划项目的实施推进。推荐华海公司等 10 家企业参加中国日用杂品工业协会 2021 年度“轻工企业竞争力统计评价”（行业十强企业评价）活动。年内组织行业协会理事到“中国弯曲胶合板（弯板）之都”容县考察学习

当地林产百亿产业发展壮大的经验。促进行业协会与荔浦市人民法院协作，法院驻协会工作室正式挂牌，为企业发展提供法律保障。完成了2022年五金行业协会换届工作，9月25日在黄寨电镀城组织召开13家电镀企业会议，选举产生新一届五金行业协会理事会。联合市人社局、工商联与广西商业技师学院共同举办荔浦市2022年岗位技能提升起重装卸机械操作员培训班，9月28日在长水岭工业园区正式开班，培训企业相关人员60人。10月19日联合市卫健局在市委党校举办荔浦市工业企业卫生职业防控体系建设培训班，培训企业相关人员200余人。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概况】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是经荔浦市人民政府批准的由市国资委投资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主要是对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及其附属资产的经营管理，资产运营和资产经营以及园区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与建设、园区招商引资以及园区管理。公司从各单位抽调人员8人，聘用人员8人，共16人，设有行政部、财务部、建设规划部、建设工程部、后勤部、高新人才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党支部、工会组织等部门。同时成立有科技孵化器管理公司。



2022年6月15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茂利（中）到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调研。

年内，公司围绕“光电科技”百亿元产业和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建设目标，统筹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完成综合二期8栋标准厂房及消防、道路、给排水、绿化等附属工程建设；完成园区中心食堂建设并投入使用；完成2栋13层的公租房、人工湖、五人制足球场、篮球场和排球场等配套设施建设并相继投入使用；完成日处理量10000立方米的金鸡坪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并竣工验收。2022年，园区引进两家线路板生产企业，分别是荔浦新鸿兴多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安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投资3.4亿元。9月，桂林市博创众创空间、荔浦科技企业孵化器通过自治区级认定。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新坪镇金鸡坪工业园区。

【主要经济指标】 全年总收入2334.4万元，同比增加2036.15万元，增长率为682.7%。主营业务收入1974.62万元，同比增加1683.14万元，增长率为577.45%。净利润924.77万元，同比增加638.79万元，增长率为223.37%。管理费用197.74万元，较上年度177.37万元增加20.37万元、同比增长11.48%；上缴税费501.45万元，同比增加116.96万元、增长率为30.42%。

【重点项目】 完成了园区综合二期标准厂房8栋共11.4万平方米的消防、道路、给排水、绿化等附属工程，二期标准厂房入驻大顺电子、德群快捷电子、新鸿兴电子、安瑞电子等5家企业，均实现投产。美新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完成初步设计，于12月开工建设。金鸡坪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正在进行竣工验收。园区保障性住房及配套设施项目完成招投标，正在建设。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综合三期工程完成项目立项、可研，正在进行初步设计。2022年，荔浦科创基金总规模5亿元，首期规模1亿元，基金已投5家企业并大幅升值，其中包括东莞大顺黄江电子有限公司。2022年1



2022 年 5 月 10 日，市委常委、市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前排左二）带队到荔浦市发电公司长滩河大坝检查指导防汛工作。

月第一次投资 2500 万元，2022 年 5 月第二次投资 2498 万元，该科创基金被自治区引导基金评选为“优秀运营子基金”，拟投资即将进驻的轩妈食品等项目。

发　电

【概况】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发电分公司是国有股份公司，隶属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中小水电站投资、经营管理、技术改造、挖潜增容；发电工程施工安装；水利水电工程咨询服务。公司内设办公室、财务部、生技安监部、运行管理部 4 个职能部室。管辖 5 个电站和 1 个长滩河中型水库，电站总装机容量 21520 千瓦。其中，长滩河电站 14500 千瓦，长滩河生态改造项目 400 千瓦，大江水电站 2000 千瓦，古信水电站 1040 千瓦，银河水电站 1890 千瓦，山口水电站 1690 千瓦。2022 年在职职工人数 82 人。

年内，完成了发电量 7384.85 万千瓦时，完成年度计划任务 6552 万千瓦时的 112.71%，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4254.05 万千瓦时。上网电量 7293.64 万千瓦时，完成年度计划任务 6463 万千瓦时的 112.85%，比上年同期增加 4209.97 万千瓦时。营业总收入 2128.64 万元，完成计划任务 2275.91 万元的 93.53%，比上年同期 900.02 万元增加 1228.62 万元、同比增长 136.51%。营业总成本 2330.50 万元，比上年同期 2590.07 万元减少 259.5 万元、同比减少 9.78%。利润总额 337.44 万元，比上年同期 -1361.1 万元，减亏 1698.54 万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塔路 857 号。

【设备设施运行管理】 加强设备管理，年内组织完成长滩河电站渠道闸门维护、处理生态电站伸缩节漏水和机组转动不起、安装能琴水电站清污机、更换银河水电站 1# 机储能罐气囊及处理接力器抽动等项目抢修。开展冬修工作，针对在运行中发现的问题及故障，组织技术人员和厂家修复，避免因设备故障造成弃水，为安全运行提供保障。加强设备、设施巡视检查和维护，做好设备设施运行异常情况记录，科学合理安排故障的排



2022 年 5 月 10 日，市委常委、市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左二）到荔浦发电公司长滩河大坝检查指导防汛工作。

除和整改工作，确保发电机组安全高效、持续稳定运行。

【安全生产】 全年没有发生因调度不力和机组问题影响发电和水库溢流的情况。利用网络资源，掌握天气动态，关注公司所有电站上游相关雨量点的降雨情况，特别是长滩河水库上游降雨，分析研判来水情况，科学合理安排发电。加强大坝管理，增加库区高水位位移监测次数，掌握大坝安全运行参数，为长滩河水库的安全蓄水运行提供依据。

2022 年内未发生人身伤亡事故、较大及以上设备事故，实现零事故安全目标。加强隐患排查治理，定期开展安全大检查，全年总共排查隐患 151 处，整改 151 处，隐患整改率 100%，治控率 100%。加强对员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2022 年举办 7 期安全培训班，组织开展第三届技能比武大赛。全年组织开展防洪应急演练 1 次，发电机着火、黑启动综合应急演习 1 次，提高电站员工应对突发事故的应急处理机制、快速反应和协调能力。结合例行安全检查工作对生产一线单位开展习惯性违章专项督查，增强安全生产的遵规守章意识。

【新能源项目拓展】 按发电公司年初新能源项目拓展总体部署，在公司及周边县域积极开展光伏、加油站、充电桩等新能源项目调研。完成武宣嘉竣、象州水晶乡中国石化加油站车流观测统计；与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与广西博华食品有限公司签订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合作意向协议书，为公司今后新能源项目拓展奠定基础。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发电分公司	2022 年乡村振兴技能竞赛急救赛团体二等奖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2 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何培贤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发电分公司	2022 年乡村振兴技能竞赛急救二等奖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发电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2 日
2	郑明华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发电分公司	优秀党员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	2022 年 8 月 8 日
3	苏　丽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发电分公司	优秀党务工作者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	2022 年 8 月 8 日
4	农　婉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发电分公司	“建设清廉农投”主题演讲比赛二等奖	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9 日

商 贸 业

商业投资

【概况】 荔浦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属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是正科级行政机关，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内贸市场股、外贸外资股、招商股。二层机构有荔浦市投资促进中心。2022 年，核定行政编制 5 名，参公事业编制 9 名（二层机构），行政在职 5 人，参公事业（二层机构）在职 3 人。

年内，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围绕“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发展目标，推进商贸流通领域项目建设和企业服务，取得了疫情防控和经济稳增长双落实效果。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9.13 亿元，增长 2.4%，批发业总量 16.02 亿元，增速 20.89%；零售业总量 22.65 亿元，增速 3.47%；住宿业总量 3306.5 万元，增速 21.98%；餐饮业总量 3.09 亿元，增速 2.45%。“物流网”建设完成投资 4.47 亿元，投资完成率 106.43%。1—10 月外贸进出口额 5.21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 63.54%。全年荔浦市需完成 450 万美元商务口径任务，实际进入外资 5.19 万美元。2022 年区外到位资金 55.13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 110.3%。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南路衣架之都 1 号楼。

【内贸工作】 组织企业申报“桂林老字号”品牌。裕祥公司获得自治区“老字号”品牌，组织其继续申报桂林市级品牌。同时组织该公司与广恒公司申报桂林市级“老字号”品牌。组织市零售餐饮电商行业参加自治区“33 消费节”活动，各行业营业额都有提升 5%。组织限上零售业餐饮业参加 2022 年荔浦市本级消费券活动（第一批），券款核销 15 万元。年内承办了自治区 2022 年砂糖桔产销对接活动，多家采购商代表发布采购需求共计 75 万吨，推动了荔浦砂糖桔顺产顺销。获得 2022 年自治区商务厅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试点县项目，部分项目已经完工运营。

【电子商务】 全年发展电商企业和网店 800 多家，城乡电商从业人员 5000 余人，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点 100 个，行政村、脱贫村覆盖率达 100%。荔浦市智慧物流园、智慧仓储中心、智慧云仓、快递物流、公共分拨中心实现一体统仓共配，实现快递 12 小时到



2022 年 9 月 16 日，第十九届中国－东盟“两湾”联动产业合作对接会签约仪式上，荔浦市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签约。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李光明	荔浦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副局长	2022年广西驻点招商工作先进个人	自治区投资促进局 桂投促发〔2023〕1号	2023年2月16日

镇，24小时到村。市电子商务公共枢纽中心已入驻产业孵化企业9家和直播团队3家，30多家企业在这里进行产品展示。2022年全市电商累计销售额27.2亿元。

【招商引资】 2022年，市政府派出驻点招商小分队常驻广东东莞，先后赴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等多地开展招商工作60次，累计拜访对接企业176家，促成超37.5亿元的项目达成了框架协议或合作协议。

全年驻点招商新签约引进项目8个，总投资额90.5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113.12%，分别是深圳市新鸿兴多层电路有限公司投资6.5亿元的新鸿兴双面多层高精密线路板生产项目，广东安瑞照明有限公司投资1亿元的安瑞挠性线路板生产项目，东莞市东尚木业有限公司投资10亿元的东尚智能家居和新材料及高档包装产业园项目，广东尚泰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投资50亿元的荔浦市中国瑶乡·蒲芦康养小镇项目，迪马新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投资20亿元的荔浦市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广州市广升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的年产6000万支塑料衣架、植绒衣架生产线项目，新加坡南洋国际贸易私人有限公司投资2亿元的致君实业罐装冷藏食品产业园项目和嘉兴珍辉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的明仕达五金制品生产项目。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保障】 完善《荔浦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确定响应程序和范围，确保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自然灾害、社会安全事件等发生时及时有序开展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保证辖区内重点商超的正常运营，同时监测超市和加油站的物资、油品进销存数据，针对商贸流通领域疫情防控落实情况开展暗访暗查50余次，保障群众刚需，维护市场稳定。

【安全生产】 充分汲取吉林省长春市“9·28”重大火灾事故等多个安全生产事件的教训，提高超市、快递物流、加油站等行业安全生产意识，督促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细落实。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开展现场检查，要求企业开展每天值班检查、每月安全大检查和节前大检查，全年无重大事故发生。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概况】 荔浦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是荔浦市政府直属参公事业单位，级别为正科级，成立于1953年。供销社内设办公室、财务资产管理股、综合业务股3个职能机构。主要职责是拟订并落实市人民政府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规划，以及全市供销合作社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日用消费品、废旧物资、农副产品进行组织、协调、管理。指导服务全市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领办创办各类专业合作社。服务各种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并维护广大农民社员和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2022年，供销社核定编制9名，在职人员13人。

2022年1月—9月完成商品购进总额16.50亿元，完成年度计划76.14%，同比增长9.34%。其中，农副产品购进3.45亿元，完成年度计划76.28%，同比增长9.12%。商品销售总额完成24.24亿元，完成年度计划75.58%，同比增长9.28%。其中，农业生产资料销售完成5.75亿元，完成75.06%，同比增长8.24%。社会商品零售额完成7.78亿元，完成年度计划75.99%，同比增长9.21%。再生资源销售额完成1.35亿元，完成年度计划74.11%，同比增长7.64%。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桂路13号供销综合楼。

【系统专项治理】 全年召开14次党组会专题研究，对照系统政治建设、监督制约、社有资产流失、资金管理使用4个方面20项内容开展专项治理，查找出问题55个。其中，政治建设方面12个、监督制约方面22个、社有资产流失15个、资金管理使用6个。年内完成整改问题52个。其中，政治建设方面12个，监督制约方面21个，社有资产流失方面13个，资金管理方面6个，其余3个问题处于整改阶段。及时追缴双江镇、青山镇、大塘镇、蒲芦乡供销社门面、土地历年欠缴租金共11.24万元。



2022年6月24日，供销社组织全体党员到桂林市博物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综合改革】 实施“十百千”培育壮大工程，确定花篮镇、蒲芦瑶族乡供销社为“百佳”乡镇供销社，修仁镇念村村、杜莫镇寨村村供销社、蒲芦瑶族乡福文村供销社为“千家示范”村供销社。推进薄弱基层社改造和村级供销社建设，全年投入资金9.6万元对大塘、青山镇供销社楼进行清理改造。在大塘镇大莫村、马岭镇合安村、马岭镇洞田村、花篮镇大安村、大同村、杜莫镇张村村、龙怀乡德庆村、蒲芦乡甲板村组建村供销社。与中国邮政荔浦分公司合作，建设乡镇寄递物流中转站、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和农村寄递物流网点。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进行土地托管，全年完成土地全托管任务面积5280亩，完成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3万亩次。

【冷链仓储建设】 在东昌镇供销合作社新建冷链仓储项目，项目主要新建冷库1座，2层，钢结构骨架，容积为4000立方米，配套建设供配电、给排水、消防、地面硬化、制冷、生产加工等附属工程，购置冷链、运输、信息化等设备设施。项目总投资587.80万元。

【农资供应】 在春秋耕前夕及时安排部署全系统的农资供应，组织调运储备各类农资，全年库存肥料7.58万吨，农药1.06万吨。

【安全生产】 定期和不定期对乡镇基层社门面和加盟农资店开展安全生产检查，重点检查安全预防措施、安全生产设施以及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等情况，督促企业主体安全责任落实、制度健全到位。

【乡村振兴】 市社派出1名干部到党组织软弱涣散（后进）村杜莫镇张村村任第一书记，13名帮扶干部加强与帮扶对象联系，在资金、物资、信息、就业等方面为脱贫户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7月份，对杜莫镇六部村、下樟村、溶洞村、金鸡村有产业的72户补助对象开展了1次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烟草专卖

【概况】 荔浦市烟草专卖局（营销部）隶属于桂林市烟草专卖局（公司），成立于1989年3月19日，一套机构、两块牌子，实行“统一领导、垂直管理、专卖专营”的管理体制，负责荔浦市13个乡镇的卷烟经营和市场管理工作，服务和管理全市1620余户卷烟零售户。营销部下设综合办、专卖（内管派驻）办、稽查大队、专卖管理所（客户服务站）、市场部、卷烟物流中转站6个职能部门。2022年，烟草专卖局（营销部）在职员工33人，中共党员20名。

年内，共查处各类涉烟违法案件47起，共计查

获各类违法卷烟 93.99 万支(影响区内销量卷烟实物数 92.99 万支,非影响区内销量卷烟实物数 1 万支)。其中,1 万～5 万元案件 13 起。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查处千元以上无证户案件 38 起,完成全年任务 23 起的 165.2%。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桂平路 197 号。

【品牌培育】 提升高端烟占比,抓住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消费旺季以及地方民俗节庆,准确把握高端卷烟市场需求,全年高端烟销量同比增幅 8.9%,占总销量比重达 5.0%,同比提升 0.5 个百分点。制定了 2022 年高价烟品牌消费引导活动计划,重点培育和天下系列、千元甲天下系列、天叶系列、大重九系列、1916 系列,全年高价类烟销量同比增幅 6.9%,占总销量比重达 0.25%。推进国产雪茄烟培育,开展国产雪茄烟开口营销活动,加强“两支队伍”雪茄烟知识培训,全年完成营销人员培训 2 期、零售客户培训 2 期,培训人员 3245 人次,营造良好的雪茄烟营销氛围。

【市场监管】 会同公安、市场监督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7 次,打击销售假非私烟和无证经营卷烟的行为。通过“APCD”工作法查获 3 起零售户未在当地批发企业进货案件。在册无证户从年初的 47 户下降到 8 户。每月定期开展电子烟市场检查,严厉打击涉电子烟违法行为。年内查获一起向未成年人销售电子烟的违法行为。

【廉政教育】 全年开展全员案例警示教育、职业道德教育、传统文化教育和廉洁从业教育 7 场次,组织党员员工赴廉政文化主题展馆和廉政教育基地、家风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弘扬廉洁自律新风正气。组织开展纪律和作风建设专项整治,推进清廉文化建设,开展“传承优良家风、建设清廉家庭”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在员工、零售户和消费者中提倡和弘扬清廉家风文化,共筑拒腐防变的家庭防线。

【许可证管理】 全年辖区持证零售户 1619 户(包含停业)。其中,电子烟零售户 3 户,持证率为 4.83‰。1—12 月共受理行政许可事项 890 件(新办 29 件、变更 8 件、延续 805 件、停业 16 件、恢复营业 9 件、歇业 23 件),审批注销 22 件。全年网办率为 100%。

【网建基础】 以城网提质升级和农网建设工作为依托,推进终端柜台升级改造,全年推广柜台 259 户,标准柜台占比达 90.31%。其中,城镇客户标准柜台占比达 90.1%,农村客户标准柜台户数达到 799 户,完成年度目标的 135.4%,占比达 90.69%。推进现代终端提质升级,建成三星现代终端 7 户,在现代终端客户中全面推广全商品扫码,与荔浦农商行等金融机构合作,为 253 户现代终端客户提供聚合支付服务,搭建卷烟市场价格自动采集机制。推进农村营销网络建设,建成农村现代终端 68 户,完成年度目标的 128.3%。结合农村市场特点,建成农网“丹八桂”25 户,完成年度目标的 125%,引导 119 户代存户选择约时定点取货,提高送货到户率。

【创新能力】 狠抓营销队伍专业能力建设和客户队伍成长,制定本单位的培训计划,每月开展 1 次以上营销人员培训,并进行 1 次营销知识测试,合格率达到 100%。组织营销人员结合岗位实际开发营销课件,全年累计开发课件 22 个,制作高端高



2022 年 11 月 21 日,市烟草专卖局党员志愿者向脱贫户宣传中共二十大精神。

价位卷烟品牌培育案例1个。开展专卖劳动竞赛，激发专卖人员的责任感、使命感、荣誉感。2022年，取得多项创新成果，获得桂林市QC课题初评三等奖，员工作品分别获得自治区烟草学会论文评比三等奖、优秀奖各1篇。单位制作的普法短视频率先被东方烟草抖音号刊播，是桂林烟草的首次突破。

民用爆破物品专营

【概况】 荔浦市民用爆破物品专营公司，性质为国有企业，主要工作职责是负责对民爆仓库内的爆炸物品进行安全管理；组织制定、使用、销售爆破器材计划；组织爆破器材各项管理制度的落实和检查；组织涉爆人员业务培训和考试；负责在本市范围内销售民爆物品，确保本市内各项建设的正常运行。

年内，全市石场全面停工，公司全年民用炸药销售骤减，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坚守好有炸药储存的仓库安全，保证了一方平安，公司各项工作运转正常。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塔路356号。

【职工素质教育】 公司全年认真开展“四风”工作的宣传和学习，提高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使职工以饱满的热情为公司作出应有的贡献。继续部署“学习强国”的学习任务，所有员工都参加学习，按方案的要求完成学习任务。

【安全管理】 作为高危行业，公司在人员变动的情况下，调整安全管理领导小组及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制定有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责任落实到位。公司根据行业要求投资1万多元重新改装电子围栏。全年公司组织安全检查10次，对全体职工进行安全知识、行业知识培训8次。组织保卫人员5人到桂林参加安全业务培训学习，委派3人到南宁参加自治区工信局及民爆协会组织的安全培训和业务知识学习，2人在网上进行业务学习。全年组织职工进行行业及安全知识考试2次。年内通过了北京安评组到公司进行的安全评价，配合市政府、市公安局销毁了一批仓库过期炸药。



2022年5月，市民爆公司干部职工学习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内容。

交通运输业·信息传输业

交通运输

【概况】 荔浦市交通运输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计财股、生产安全股、行政审批股、质量监督管理股、综合运输管理股、公路管理股、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9个机构。管辖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公路建设养护中心、水路建设养护中心、机动车辆驾驶学校4个事业单位及桂林骏达运输有限公司荔浦汽车总站、荔浦市集联运输有限责任公司2个企业单位。2022年，干部职工总人数194人。

荔浦市辖10镇3乡122个行政村、22个社区居委会，全市农村公路里程1144.96千米，等级公路里程1096.55千米，通达公路513条，通车率达100%。其中，通二级公路里程23.03千米，通三级公路里程66.93千米，通四级公路里程1006.60千米，通等外级公路里程48.40千米。乡镇通三级公路以上的比例为100%，农村公路中等路以上的比例达到75.61%。1113个自然村（屯）已有1085个自然村（屯）通水泥路，占比97.48%。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沙园路26号。

【交通工程建设】 2022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建设资金紧张等不利情况，继续开展交通工程建设，全市交通项目年度计划投资20.88亿元（高速公路19.98亿元，路网工程5048.15万元，农村公路4034万元）；路网完成投资1730万元，年度计划完成率为34.27%；农村公路完成投资1949万元，年度计划完成率为48.31%；高速公路项目贺巴高速（荔浦段）年度已完成总投资14亿元，投资完成率100%。

年内新建路网工程1个，总长5.35千米。县道联网工程3个，总长27.3千米。大中修工程24个，总长44.85千米。农村公路生命防护工程41个，总长58.45千米；农村公路三项工程27个，总长57.37千米，农村公路三项安防工程15个，总长19千米。危桥改造3座。其中，路网工程项目：东环路完成征地拆迁90%，完成路基工程28%，东环大桥完成下构施工，玉雷湾大桥进行桩基础施工。县道联网工程：修仁横水至蒙山新圩、马岭至东昌（三月—思贡段）基本建成。龙口至花篢公路开工建设。危桥改造：高洞桥重建工程完成下部构造，正在上构施工中；南雄桥重建工程完成预制梁吊装，桥面施工中；高岸桥



2022年11月2日，桂林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刘林军（右二）到荔浦市检查S206线建设进度。

重建工程正进行前期工作。县道大中修工程:堡里至长乐公路完成施工;双江至龙坪、新坪至高寨公路正破除旧路面施工中;五里至永华、大江水库排洪口桥至南源公路已签订施工合同。2022 年新建项目 19 个正进行前期工作。

【交通运输管理】 加大路政管理宣传力度,通过车辆巡游、乡镇集市摆摊等方式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相关法律法规。2022 年,出动宣传人员 30 人次,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1000 多份,悬挂宣传横幅 8 条,为群众现场解惑释疑 10 余次。2022 年,全年完成道路旅客运输量 96 万人次,客运周转量 7562.66 万人千米;货运量 1569 万吨,货运周转量 13.66 亿吨千米。完成了 2020 年度农村客运及出租车燃油补贴、农村客运承运人责任险补贴、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贴发放工作。完成对全市货运车队、客运企业、出租汽车公司、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一、二类维修企业共 27 家 2021 年度质量信誉的考核评估。

【交通行政执法】 依据交通运输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及交通运输局具体情况制定执法职责方案,依照职责方案对出租客运、班线客运、旅游包车客运、危险货运等不同运输市场开展执法检查。2022 年,查获交通运输违法案件 13 起,收取罚没款 2.57 万元。交通运输局治超联合执法共检查车辆 2.34 万辆次,查处违法超载车辆 121 辆次,卸货 4432.02 吨,交警扣分 726 分,收取罚没款 18.76 万元。

【“平安交通”建设】 重点关注节会安全生产,在春节、“三月三”、清明节等道路运输高峰时期,深入道路运输企业开展节前安全生产检查,发现隐患及时落实整改。根据上级部门部署及要求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2022 年对企业开展安全检查 60 余次,下发整改通知书 2 份,约谈隐患整改不力企业 4 家。2022 年全市水上交通运输行业稳定有序,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组织工作人员 10 余次到大江水库码头开展节假日、渡运安全月等安全检查,配合桂林市暗查暗访组,发现安全隐患 9 处,均已整改完毕。加强雨天巡路,对挡土墙、边坡塌方的公路路段进行排险和抢通,确保公路安全通行。

荔浦市交通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2022 年
公路管养里程(千米)	1144.955
营运载货汽车(辆)	217
营运载客汽车(辆)	399
民用运输船(载货吨)	—
公路货运量(万吨)	1691
公路客运量(万人)	85
水路货运量(万吨)	—
水路客运量(万人)	—

公路养护

【概况】 荔浦公路养护中心是自治区公路发展中心下属的正科级事业单位。2022 年,在职职工总人数 36 人,其中在编人员 24 人。中心主要职能是承担管养国省干线公路及国省干线公路基础设施的安全防护及应急处置;承担管养国省干线公路路网的监测、预警和信息服务;依法保护管养的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产路权、办理涉路施工许可审批事务性工作。

荔浦公路养护中心管养 G321 线、G323 线共计 89.51 千米(其中有 2.01 千米重叠),S206 线 25.64 千米(其中有 0.88 千米重叠),合计 112.27 千米。内设办公室、政工科、财务科、养护与工程管理科、安全与国有资产管理科、路产事务科、纪检监察室、工会 8 个办事机构。

年内,按照绩效目标计划的时间表和路线图推进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总体良好,年度考评结果荣获桂林公路发展中心绩效考评三等奖。2022 年荔浦公路养护中心五里养护站工会小组获得全自治区交通系统先进职工小家、桂林市先进职工小家荣誉称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 542 号。

【路面修复工作】 2022 年中心管养国省干线公路总里程为 112.27 千米,部门预算公路小修保养费共计 368.01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路面修补资金 202.51 万元,是上年路面修补的 3 倍。年内争取到地方资金 300 万元用于 S206 线修仁至长乐路段路面修补,修复路面 4 万平方米,实施长度 8 千米。按照“不

同路段、不同病害、不同技术措施”的工作思路，统筹安排公路小修保养经费，实施制定了铣刨+粘油+罩面（投资64.04万元，修补面积13260平方米）、乳化沥青碎石封层（投资28.9万元，完成面积14500平方米）、粘油+罩面（投资59.5万元，完成面积15640平方米）、水泥混凝土路面简易碎石化+透层+罩面（投资4.7万元，完成面积526平方米）、土路肩硬化（投资43.78万元，完成4200平方米）、沥青灌缝（投资2.1万元，完成3160米）等多种不同形式的路面病害修补方案，全年共完成路面修补折算1厘米厚，面积33.39万平方米。2022年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指数（PQI）和优良路率有所提升。

【路域环境整治】 以路容整洁、绿化美观、设施完好为目标，推进高质量美丽干线公路创建，全年整修路肩1300米，清洗波形梁护栏6222米，刷白路树80千米，割路肩草累计410千米，修复损毁的路肩墙及水沟墙40.2立方米，清理桥梁涵洞240座次、清理疏通公路水沟19560米，投入资金32万元。

【公路绿化】 年内完成路树锯枝修剪16千米，完成路树遮挡标志牌修剪12处60株，完成平交路口及弯道内侧影响行车视线的路树修剪34处，清除枯死路树22株。

【桥梁管护】 完成清扫桥梁面396座次，更换鹅翎寺伸缩缝橡胶条56米，更换丹竹塘桥0#、3#台异形钢伸缩缝22.4米，更新桥梁告示牌33块，更换桥梁限载牌21块，增设长乐桥桥头波形护栏48米，完成桥梁定期检测9座。



2022年7月29日，桂林市公路发展中心副主任陈峰（右二）到荔浦市调研古勇桥、新河桥施工项目进展情况。

【工程建设】 2022年，中心共有5个养护工程项目和2个西部陆海新通道广西国省干线公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项目，总投资3217万元。7个项目都在下半年开工建设。

【安全专项整治】 2022年，中心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巩固提升行动，全年完成施划标线11007平方米，震荡减速带1137.4平方米，修复波型护栏252米，新增波形护栏3715米，新增设突起路标4.08千米540个，刷新里程碑、百米桩、示警桩共5740个，新增及修复公路交通标志牌238套，更换老旧标志牌版面18套。年内中心开展安全检查80次，参加检查人员288人，排查出安全隐患34处，完成整改34处，整改率100%。完成整改中心管辖内的公路隐患及事故多发路段共5个段点。7月5日，S206线新河桥被洪水冲毁，交通中断，周围群众生产生活受到影响。中心及时组织施工队伍连续10天日夜奋战，抢修出一条临时通道。7—8月，G321线玉雷弯路段及S206线长乐段发生零星塌方7处约600立方米，均能及时抢通。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 联合交通运输局、交警等部门开展交通运输执法行动，对过往车辆不按规定加盖篷布、运输过程中沿途抛洒、高尖装载，造成公路污染和扬尘污染的突出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全年共开展联合整治行动26次，出动人员215人次，出动车辆44台次，清理堆积物168处共910多立方米，拆除非公路标志牌55块，处置非法增设道口36处。协助交通综合执法机构处理车辆损坏公路路产案件12起，索赔2.18万元。运用“以修代赔”方式修复路基挡土墙14立方米、路缘石9米，硬质路肩14平方米，防撞杆2根，节省修复资金8974.6元。全年协助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办理涉路施工许可7件，收取涉路施工补偿金0.9万元。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公路养护中心团支部	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短视频创作比赛三等奖	共青团桂林公路发展中心委员会 桂林路团〔2022〕6号	2022年4月26日
2	荔浦公路养护中心五里养护站工会小组	桂林市先进职工小家	桂林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2年9月
3	荔浦公路养护中心五里养护站工会小组	自治区交通系统先进职工小家	广西交通工会、广西海员工会交工会发〔2022〕11号	2022年12月21日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

【概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是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的下属企业。主要接受母公司的委托在本营业区内开展移动通信业务及因特网数据传送等业务。分公司内设6个部门:综合办公室、云网运营部、市场拓展部、政企客户部、政企业务交付中心、渠道运营中心。2022年分公司编制30名,实际在岗30人。

年内,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完成了上级公司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做好乡村振兴基础网络建设,为当地的经济发展作出了贡献。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56号。

【数字乡村平台建设】 2022年,中国电信荔浦分公司围绕数字乡村发展目标,在原电信搭建的平安乡村平台基础上,根据政府要求,把平安乡村升级为数字乡村平台,通过融入党建、综合治理、疫情防控等要求,实现对基层村委日常工作全面、系统的管理。5月,分公司在金雷村主要道路,出入村路口及重点监控场所安装摄像头,提升村委的安全治理。年内开通了天翼云广播。可视化乡村智慧大屏的引入让村委实现了乡镇的实时管控。年内,荔浦分公司帮助荔城镇金雷村完成了从平安乡村到数字乡村转变,实现了基层管理数字化。

2022年,分公司开通“桂林荔浦荔江湾”慢直播,在央视网“直播中国”进行24小时直播,展现荔浦市乡村新貌,助力荔浦旅游业发展,促进经济振兴。

【网络建设与维护】 认真落实网络维护建设要求,加强乡镇网络建设,提升千兆网络覆盖率、5G手机信号覆盖面等。抓好基础设施的建设,提高用户的网络使用质量。年内抓好装维员工的技能培训,提升了员工的服务意识,提高用户满意度。

中国联通荔浦分公司

【概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荔浦市分公司,隶属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桂林市分公司,为国有控股企业。公司业务范围:移动网络业务、固定通信业务、国内、国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卫星国际专线业务、数据通信业务、网络接入业务和各类电信增值业务。内设机构有公众中心、政企中心、马岭支局、修仁支局。分公司2022年人员编制24名,在职24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大市场31栋。

【经营指标】 2022年,荔浦分公司完成销售收入1275万元。移动在网用户4.2万户,宽带在网用户0.75万户。

金 融 业

中国人民银行荔浦市支行

【概况】 中国人民银行荔浦市支行是中国人民银行的县级分支机构，职责是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授权，维护荔浦辖区的金融稳定，承担辖区内人民币流通管理、经理国库、支付清算、反洗钱、征信、金融统计和调研等工作。支行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会计国库股。

年内，荔浦农商行再贷款余额 6.83 亿元，其中支农再贷款余额 4.59 亿元、支小再贷款余额 2.24 亿元。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有效落实，全年荔浦辖区合格地方法人金融机构获得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激励金共计 547.78 万元，带动新增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2.76 亿元。有效运用“桂惠贷”政策，全年深入 30 多家企业了解企业融资需求，宣传推广“桂惠贷”政策，全年发放“桂惠贷”业务 556 笔 16.17 亿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桂平路 193 号。

【金融风险防控】 严格执行银行业金融机构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确保金融风险“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拓宽存款保险宣传和应急管理的深度广度，加强应急管理，健全挤兑风险防控“一把手”负责的工作机制，设置挤兑风险防控专员并建立 AB 角制度，11 月 10 日，组织实施处置挤兑风险事件应急演练。

【支持乡村振兴】 指导银行机构创新乡村振兴金融服务产品，加大对“三农”经济的信贷支持，提升辖区内金融机构服务乡村振兴水平。履行帮扶责任，支行专门抽调 1 名骨干做好 2 户帮扶对象的帮扶跟踪，巩固脱贫成果。

【金融知识宣传】 2022 年，支行联合公安、各乡镇政府及部分金融机构分别到村镇、社区、校园开展金融消保、反电诈等知识宣讲 9 次，惠及群众 6070 多人次。

【金融服务水平】 认真履行经理国库职责，优化国库服务水平。夯实会计核算基础，提升支付结算管理和服务水平。做好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的开立、变更、撤销工作。推进金融消保，合法合规处理金融消费投诉事项 2 笔，办结 2 笔。移动便民工程进一步推进，年内新完成云闪付 app 拓展 2887 户，在桂林地区排名第三。做好现金管理、人民币反假和现金拒收整治工作，全年共收缴假币 1354 张 10.22 万元，开展反假币宣传 10 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

【概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下辖 2 个网点：荔浦支行营业室、滨江支行，内设客户经理部和综合管理部。工作职责是依法经营办理开户企、事业单位的人民币存、贷款业务；办理现金出纳、结算、票据贴现、汇票承兑业务；办理外币存款和外币兑换业务；办理人民币储蓄业务；经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2022 年，工行在职职工 36 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 38 号。

【经济指标】 2022 年年末，本外币储蓄存款时点余额为 13.34 亿元，比年初增加 1.88 亿元，增幅 16.41%。日均存款余额为 12.84 亿元，比上年增加 1.66 亿元，增幅 14.86%。各项贷款余额 8.46 亿元，比年初减少 1800 万元。其中，普惠金融贷款余额 2.11 亿元，普惠金融贷款较年初增长 6369 万元。

【拓户增存】 认真贯彻总行“拓户夯基”的工作部署和要求，把客户增长列为增存的重点。在个人客户方面，把培育和拓展个人中高端客户作为推进经营转型、提高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工作来抓，有效增加客户数量。对公客户方面，全年新增开户 120 户，E 支付商户 699 户，存款达标活跃户为 304 户。注重客户维护，把财政、社保、公积金等为重点的对公客户和金融资产 200 万元以上的个人客户和私人银行客户，列为稳存增存的重点客户，以形式多样的非金融增值服务回馈客户，让客户深切感受到工行私银客户的尊享增值服务，有效增加客户服务体验，夯实稳存增存基础。

【新岗位体系改革】 实行职能转换、岗位调整、人员优化，营销人员占比达到 27.78%。落实总行、自治区分行网点“五变四”新岗位体系改革，科学地对网点岗位、柜口和人员配置进行测算，提升网点服务营销能力和人员利用效率。加强客户经理队伍建设，针对客户经理部年龄老化问题，支行选拔一位青年员工加入客户经理部，同时也选拔更能适应业务营销和具有业务营销潜力的员工加入网点客户经理队伍。重视青年员工培养，组织青年员工参加各种业务技能培训和有意识的安排到大堂经理、客服经理、信贷等岗位体验，增强青年员工的全面技能，支行的中层管理者绝大部分已由青年员工担任，青年员工已成为支行业务发展的中坚。

【信贷结构调整】 强化不良贷款清收，把发展小微贷款、普惠金融贷款和个贷列为全年的工作重点，加大对不良贷款的清收力度，严控新增不良，2022 年个贷不良贷款压降明显。明确支持重点，依托当地民营经济活跃、小微企业和个人优质客户多、房地产资源丰富的市场空间，组织人力围绕辖区衣架、食品与医疗、光电三大百亿产业进行走访营销，把当地发展较为成熟的食品、木衣架行业中的优质客户列为主要支持对象，切入辖区内光电产业快速增长领域，加快信贷结构调整。全年加强风险防范，通过加大业务培训、强化动态跟踪和建立风险分析制度等措施，提升信贷资产质量，普惠贷款中无不良贷款产生。

【内控管理】 针对上年工行内控案防和业务运行管理上存在的问题，认真抓好内控案防工作。围绕“员工网格化管理信息系统”的管理要求，做好系统管理员确认、存量异常行为人员信息采集、系统管理员培训、格长用户培训。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员工思想动态排查分析及案防分析会议，了解各部门、网点的内控管理情况及副职、网点负责人的案防职履情况。走访重点客户、中介机构、公、检、法等部门，了解员工是否有经商办企业、参与赌博、参与非法集资、民间借贷、为非法集资牵线搭桥的现象。实行内控评价机制，做好内控自评，及时发现内控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和管理漏洞，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



2022 年 4 月 21 日，工商银行桂林市分行副行长黄慧（右三）带队到荔浦市支行进行业务调研。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凌　静	工行荔浦市支行营业室副主任	第二届广西分行“大行菁英”	工行广西分行工银评选表彰〔2022〕26号	2022年9月20日
2	黄思诚	工行荔浦市支行营业室客服经理	广西分行2022年“客服之星”	工行广西分行工银桂办发〔2022〕290号	2022年11月22日
3	梁皓泉	工行荔浦市支行行长	广西分行2022年中间业务创新竞赛优秀案例先进个人	工行广西分行工银桂办发〔2022〕327号	2022年12月21日
4	罗　兰	工行荔浦市支行客户经理部对公客户经理	广西分行2022年中间业务创新竞赛优秀案例先进个人	工行广西分行工银桂办发〔2022〕327号	2022年12月21日

题，落实责任人限时整改。全年内部经营环境稳定，未发生案件。

【服务水平】 提高员工业务处理能力、提高柜面业务处理速度，要求员工熟练掌握各种业务操作流程、自助服务渠道使用方法和各项规章制度，力争达到回答客户询问“一口清”、业务办理“准、快、好”的标准。严格服务时限，将“超时等候占比、业务处理时间、授权通过率、柜员日均业务量”等指标纳入支行服务考核方案，考核结果作为季度“明星员工”、“服务标兵”评选和年度员工考核的参考依据，激发员工的服务热情。支行成立服务检查小组，以现场+非现场和不定期的方式对网点服务进行检查，及时发现网点在业务分流、服务引导、柜口安排、现场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广西荔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概况】 广西荔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广西荔浦农村合作银行，于2020年3月21日改制组建农商行。荔浦农商银行坚持“支农支小支微”的市场定位，以“支持三农，服务中小微企业，助力当地经济发展”为服务宗旨，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农商行内设12个部室，下设有1个营业部、17个支行及4个分理处共22个营业网点；创建有10个信用镇、105个信用村，设有121个便民服务点（农村金融服务站35个），设立自助银行29个，共安装了自助设备84台，桂盛通976户，自助机具覆盖全辖144个行政村（社区），手机银行等电子银行产品存量11.3万余户。2022年在职员工254人。

2022年，资产总额112.44亿元，负债总额103.46亿元，所有者权益8.99亿元。各项存款余额92.78亿元（占12家银行业的46.7%），比年初增加6.83亿元，增幅7.94%；各项贷款余额86.37亿元（占12家银行业的43%），比年初增加5.53亿元，增幅6.83%；实现经营利润2.16亿元，净利润6883.84万元，缴纳各类税款3696.62万元。2022年获得自治区公安厅办公室、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办公室颁发的广西第七轮银行业金融机构安全评估安全防范优秀单位，桂林银保监分局颁发的清廉金融文化建设示范机构，中共荔浦市委员会颁发的工业振兴先进集体、乡村振兴先进集体，桂林市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颁发的2022桂林企业50强、2022桂林服务业企业10强称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塔路2号。

【营销水平】 成立项目资金攻关小组，及时跟进辖内重大项目进度，实行“一行一月一户”清单式营销策略，抓好重点重大项目、乡村振兴配套资金落地。2022年年末，各项存款余额92.78亿元，对公存款余额10.93亿元。拓展代收代付业务，抓好代发行政事业单位公职人员和企业职工工资、代发离退休人员养老金、代发征地拆迁资金和各类惠农惠民资金。2022年，农商行惠民惠农“一卡通”财政补贴资金代发乡镇数占荔浦市比例超60%，

代理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69.58万笔，金额1.05亿元；代理发放财政涉农补贴0.58万笔，金额4224.55万元，占全市代发业务量的95%。



2022年，荔浦市农商银行首家“乡村振兴特色支行”在杜莫镇成功揭牌。

【助力工业振兴】 落实“桂惠贷”、“无还本续贷”、“支小再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等多项政策，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小微企业进行金融支持。全年投放“桂惠贷”535笔，金额17亿元，直接降低融资成本3653.57万元，金额和笔数在荔浦市投放量占比分别为53.89%、51.79%；办理延期还本贷款3115笔，金额16.23亿元。建立“4222”新型政银担合作模式，破解企业因缺乏抵押物的融资难题，全年发放小微担保企业贷款10笔，金额5220万元。加大对荔浦市支柱产业、新兴产业、专精特新中小微企业、制造业以及招商引资等重点项目、重点推进工程的信贷支持。2022年支持荔浦市工业振兴贷款11.18亿元，余额15.86亿元。其中，投放1.67亿元支持城市基础建设；投放3.13亿元支持制造业、批发零售业等新市民就业聚集的行业发展；信贷支持专精特新企业3户，金额7852万元；精准投放7.31亿元贷款助力衣架、家居、食品药品、光电科技等支柱产业发展壮大；发放9682万元“科创贷”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2022年荔浦市首家绿色信贷示范支行落户新坪支行，全年绿色贷款余额5300万元。信贷投放近2.5亿元助力荔浦市旅游产业发展。

【推进乡村振兴】 开展信用户、信用村、信用镇（乡）创建，全年采集“白名单”32092户，创建了10个信用镇、105个信用村，评定信用户34255户。全市农户75691户，已授信农户数63456户，农户贷款授信在全市占比83.84%。有贷款余额的农户数23425户，农户贷款余额30.26亿元。重点支持涉农领域和涉农产业发展，以“荔芋贷”、“马蹄贷”为抓手，推出“罗汉果贷”、“兰花贷”、“家庭农场（专业大户）贷”等乡村振兴系列贷款产品，打造支持六大特色产业发展的“乡村振兴特色支行”。全年涉农贷款余额62.68亿元，比年初增加6.36亿元，增幅11.29%。2022年共向兰花协会会员、双江商会会员、“名特优”农产品荔浦芋、砂糖桔、马蹄专业大户代表、乡村振兴致富带头人等集中授信总额4.61亿元。2022年累放脱贫人口小额信用贷款1774笔，



2022年1月11日，荔浦农商银行在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召开荔浦农商银行2022年“工业振兴”政银企担合作座谈会。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广西荔浦农村商业银行	广西第七轮银行业金融机构安全评估安全防范优秀单位	自治区公安厅办公室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办公室 桂公办〔2022〕2号	2022年1月4日
2	广西荔浦农村商业银行	广西农村信用社党史学习教育系列主题活动成绩突出县级机构	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2年1月18日
3	广西荔浦农村商业银行	2022年广西“守住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集资短视频大赛三等奖	广西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2月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黄志琛	荔浦农商银行副行长	2021年度“桂林市银行业协会微信公众号”优秀通讯员一等奖	桂林市银行业协会 桂林银协〔2022〕1号	2022年1月11日
2	张雪婷	荔浦农商银行办公室副主任	“常学力行守信念，八桂职工跟党走——喜迎二十大　建功新时代”网络学习实践活动工会组三等奖	自治区总工会	2022年10月2日
3	蒋珠丽	荔浦农商银行办公室副主任	“非凡十年　人民金融”主题征文二等奖	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金政研发〔2022〕11号	2022年1月

金额6219万元；新增脱贫人口小额信用贷款574笔，金额2295万元。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荔浦市支行

【概况】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自成立以来，秉持“普之城乡，惠之于民”的理念，坚持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社区的市场定位，依托“自营+代理”的独特模式和资源禀赋，植根实体经济，发力普惠金融，借助网点多、覆盖广、联网率高等区域优势，在民众中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邮储银行荔浦市支行现有营业网点6个，其中自营网点2个、代理网点4个。另设离行自助服务网点4个，金融从业人员近百人。

年内，荔浦市支行人民币各项存款14.69亿元，较年初增加9470万元，增幅6.89%。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6.27亿元（不含小企业贷款）。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滨江路滨江商贸城7#三期一层。

【金融服务】 树立“以客户为中心”、“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理念，坚持特色化、综合化、轻型化、智能化、集约化的“五化”转型，坚持服务社区、服务中小企业、统筹客户金融需求，以轻资本和轻网点为抓手，整合资源，打造金融服务模式，企业口碑不断提升。贯彻落实党委各项决策部署及乡村振兴工作要求，积极推进“乡村振兴、涉农贷款、普惠涉农、普惠小微”等各项目标任务，2022年共发放桂惠贷金额1.6亿元。同时在推进发放国家创业担保贷款方面得到了市政府、金融办、人民银行、财政局、人社局等单位大力支持。

【内控管理】 严格落实案防工作一把手责任制，组

织逐级签订案防责任书，压实责任主体，案件防控责任到人，不留死角。支行根据上级行2022年内控合规提质增效工作要点，加强内控合规文化、人才队伍、党的建设“三个建设”，提升支行合规管理意识。抓好重点领域风险防控，结合案件、风险事件、从业人员违法犯罪案例等开展警示教育。通过对内外案件、典型违规事件的深入剖析，加强从业人员合规理念，提升重点领域风险防控能力。开展员工行为管理，对全行员工进行全面排查，排查方向主要有涉案涉诉、经商办企业、涉嫌赌博、频繁或大额资金交易、征信异常等。

【社会责任】 支行认真贯彻落实人民银行工作要求，开展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宣教活动。通过网点LED屏幕围绕“增强法治观念　惩治洗钱犯罪，防范利用数字人民币进行洗钱犯罪”主题开展反洗钱宣传；引导客户观看视频《反洗钱让“罪”与“恶”无处可藏》，提升消费者深刻认知；积极参加由人民银行组织的国家网络宣传周活动，现场宣传洗钱犯罪的危害、如何远离洗钱犯罪陷阱、出租出借出卖银行卡的危害及金融产品知识，引导社会公众树立和强化防范、惩治洗钱犯罪意识，营造良好的金融知识氛围，提升消费者保障自身资金财产安全的意识和能力。

桂林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荔浦支行

【概况】 桂林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荔浦支行是桂林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的分支机构，总部设在桂林。荔浦支行于2012年2月15日正式开业，内设业务发展部、营业部2个职能部门，下辖荔浦支行营业网点，2022年共有职工18人。桂林国民村镇银行荔浦支行自开业以来，把专注于“三农”和县域经济，助推广大城乡个人和中小微企业的成长发展作为使命，坚持农村金融市场定位和支农支小宗旨，坚持“用心、贴心、真心服务，让客户满意，给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理念，致力于成为客户、员工、股东、社会持续满意，有文化、有影响、有特色、有品牌价值的区域性银行。

年内，桂林国民村镇银行荔浦支行实行扁平化管理，管理机制灵活，积极开发适销对路的信贷产品，采取适宜的贷款政策与灵活的定价方式，满足个人、中小企业信贷要求时间急、期限短的特点，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金融服务。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132号。

【独特优势】 发起行宁波鄞州银行是全国第一家农村合作银行，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以及销售中小企业、农村金融产品的专长和特色。服务对象主要是各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广大城乡居民，是服务半径最大、覆盖面最广的银行之一。村镇银行可有效把吸收的社会资金、外地资金和城市资金更多地投入到县域以及农村地区，为农业生产链包括产、供、销等多个环节提供全程金融服务。

【存款业务】 加强与政府部门的联系，密切关注国库资金管理制度改革动态，关注政府项目的招商工作，在稳定财政存款的基础上，提高市场份额。利用支行各种存款产品调动员工组织存款的积极性，每月制定并下发全行员工各项经营指标考核办法，落实奖罚措施，明确存款营销任务与年底评先、末位淘汰相挂钩，有效地调动员工组织资金积极性。

【信贷业务】 全年以方便贷、农户贷款为重点营销品种，同时清理存量贷款，提高资产质量为核心，支行客户经理下沉县城主要商业街道、村委、自然村营销方便贷、农户贷款，打牢支行的生存发展基础。

【内控管理】 加强内控制度管理，防范和控制风险，支行定期对贷款资料进行会审。通过会审方式，对检查出的问题进行及时的整改，提高客户经理的业务水平。严格贷后检查工作，对存量客户做到综合收益和存款最大化，抓好问题贷款的盘活清收，针对问题贷款制定“一户一策”的盘活清收方案，力争收回。

【柜面业务】 组织员工认真学习总行下发的各项规章制度，加强柜面各项业务的培训，整体提高柜面员工综合业务能力，对不严格遵照操作流程出现的业务差错，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罚，以防再犯。抓业务技能，点钞、汉字录入等是柜面员工规范化、专业

化的体现，支行定期组织所辖柜面员工进行操作技能的培训。抓服务质量，每天对全行员工进行服务礼仪标准的培训，强化文明用语、走姿、蹲姿等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的使用，做到标准化、规范化使用服务礼仪。

【品牌宣传】 组织员工深入村屯、社区、商铺、摊点发放业务宣传资料，宣传支行有关存、贷政策，全年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 1 万份。支行成立存款营销小组，重点针对中老年客户进行存款营销，以各种体育或娱乐活动为载体做好老年人的存款营销工作。

【安全保卫】 严格践行总行安全保卫规章制度，始终将安防、案防工作当作重要工作来抓。配备有全职保安人员 1 名，支行安全员 1 名，并对安全人员的工作职责进行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到个人。支行每个季度进行一次案防演练，每月对安全保卫工作进行检查，节假日前对安全隐患进行检查排查，全年无安全事故。

荔浦兴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概况】 荔浦兴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由荔浦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整合兴荔公司、浦兴公司、高新投公司等 9 个国有独资企业组建而成，是一家集土地开发、城市建设、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文旅投资、商贸物流、矿产开采、林产经营、资产管理等多元化、多板块投资开发的集团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总资产 113.03 亿元，主体信用评级 AA 级。集团公司名下有二级公司 11 个，分别是浦兴公司、源水公司、青苑环保公司、荔江公司、博佳房地产开发公司、德智公司、高新投公司、德润公司、文旅投公司、宏博公司、茂森公司。三级公司 5 个，分别是荔兴公司、浦铁公司、兴中公司、广西中达劳务公司、荔浦中达劳务公司。集团公司下设行政部、纪检监察组、工会、财务部、工程部、投融资部、资产管理部 7 个部门。2022 年公司有员工 52 人，其中从市直单位或乡镇人民政府抽调人员 10 人，聘用人员 42 人。

2022 年，公司完成总收入 4758.75 万元，同比增加 2756.53 万元，增长率为 137.79%。净利润 –430.52 万元，同比下降 450.11 万元，下降率为 2297.65%。上缴税费 791.98 万元，同比增加 550.96 万元，增长率为 228.60%。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 88 号。

【拓展业务】 集团下属子公司浦兴公司与中铁十六局集团路桥公司合资的浦铁建材有限公司投资 2500 万元建设的搅拌站项目 2022 年正式生产经营，产值 2000 万元。集团公司成功混改荔浦星创文化传媒公司，挖掘荔浦文化产品、旅游资源，拓展公司业务市场，实现互利共赢。公司在年内整合全市中小学校食材集采集配，食材集采集配项目 10 月份正式运营。9 月份成立荔浦中达劳务有限公司，代发各单位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各单位转拨资金 1276 万元。集团公司下属子公司荔浦兴中建材贸易公司，经销钢材、水泥、沙石、砖等建材，年产值 1000 万元。

【储备项目】 集团公司与市发改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教育局分别到平乐、兴安、金秀等县考察调研，借鉴先进经验，通过兼并重组整合打造综合性国有资



2022 年 5 月 24 日，荔浦市金融业座谈会在兴荔公司召开。



2022 年 11 月 21 日，南宁市兴宁区考察团到兴荔公司考察。

本运作等方式，对接洽谈拟合作的股份制合资公司有 5 家，已上报市国资委等待审批，相关收购工作有序开展。

【融资情况】 2022 年，集团公司融资 2.15 亿元。其中，3 月份青苑公司购买采砂经营权项目贷款 0.85 亿元，文旅投公司购买公租房经营权项目贷款 1.3 亿元。

【项目建设】 年内投资 900 多万元实施马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二期）扩建工程，完成投资 650 多万元，铺设管网长度 6000 米；完成公安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基坑开挖及基坑支护，人防工程，主体完成一层，工程投资 7606 万元，完成投资 1500 万元；完成市工人文化宫建设项目基坑开挖及基坑支护，工程投资 1758 万元，完成投资 800 万元；完成“两馆一中心”建设项目主体部分工程，完成投资 2500 万元；完成荔浦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 1# 楼、2# 楼、3# 楼主体工程，完成投资 5000 万元。东环路建设工程完成大部分清表，东环大桥下部结构和玉雷湾大桥下部结构已完成，完成投资 3000 万元。实施滨江南岸路网及给排水建设工程，建成滨江小学门口至市场监管局的道路 450 米、排水管 1250 米及其他路段基础、管道等，完成投资 5300 万元。实施荔浦市人民武装部新营地项目前期工作，项目投资 7794 万元，完成了项目建议书及批复、可研及清表。

【国有资产管理】 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升值，5 月，德润公司成功转让长水岭土地，收入 157.28 万元；8 月，兴荔公司成功转让科技局旁地块，收入 1569 万元。在受到疫情严重影响的情况下，房屋租赁收入仍然保持稳定向上态势。全年已出租的资产包括门面 140 间 1.34 万平方米；住房、公租房 347 间 2.48 万平方米；厂房、场地 7 个 1.38 万平方米；仓库 5 个 3500 平方米。租金含税收入 273.57 万元（其中体育场及其他门面、土地等收入 237 万元，长水岭公租房收入 19.64 万元，小微园公租房收入 16.93 万元），与上年同期 230.7 万元增加了 42.87 万元。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

【概况】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是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县级支公司，内设部门有运营服务部、机构业务部（包含团险部和银保部）、大个险（包含营销发展部、收展发展部）业务部。二层机构有荔城镇营销服务部、新坪镇营销服务部、杜莫镇营销服务部、青山镇营销服务部、双江镇营销服务部、修仁镇营销服务部、马岭镇营销服务部。

2022 年度保费总收入 1.21 亿元，赔付支出 1924 万元。

本部（运营服务部、机构业务部）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平路 17 号，个险部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金路 66–6 号建兴家园三楼。

房地产业·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房地产业

【概况】 荔浦市房地产信息中心是市人民政府直属公益一类相当正科级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财务室、市场服务股、物业股。2022年核定事业编制15名，在职在编15人。

年内，累计争取上级资金5416.08万元。中心实施的棚户区改造工作获得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对2021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予以督查激励。荔城镇棚户区改建工程（二期）项目获得桂林市2022年建设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荣誉称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240号。

【棚户区改造项目】 加强与财政、发改等部门协调，2022年累计争取上级资金5416.08万元。其中保障性住房补助资金1616.08万元，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3800万元。2022年度荔城镇棚户区改建工程（二期）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投资1.8亿元。项目于2021年开工建设，截至2022年12月底，建设高层住宅7栋520套（项目总楼栋14栋1000套），项目累计完成投资2亿元。

【公租房和保租房建设】 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公租房建设项目新建公租房235套（2021年度荔浦市国家任务233套，实际新建公租房468套，超额完成235套），总建筑面积11738.43平方米，总投资3520万元，建设期为2020年12月—2023年8月。项目已竣工验收，完成分配入住。将荔浦市2021年保障性租赁住房371套高新产业园职工宿舍纳入中心管理，已全部分配入住。实施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保障性租赁住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新建527套（国家任务516套）保障性租赁住房，总投资1.43亿元。该项目累计获得上级财政补助资金1587.9万元。

【房地产交易】 2022年全年商品房买卖合同备案776套，同比下降14.4%；备案面积9.71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0.6%；备案金额4.78亿元，同比下降8.8%。开展荔浦市2022年商品住房契税补



2022年2月28日，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前排右三）到应家冲廉租房检查预防一氧化碳中毒情况。

贴活动，对2022年4月2日—2022年6月30日期间，在荔浦市购买新建商品住房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购房手续的购房人实施购房全额补契税。活动期间，全市11家房地产开发企业共销售新建商品住房273套，总面积3.45万平方米，总销售金额1.68亿元，总契税金额273.85万元。严格核查商品房销售手续，及时掌握各小区楼盘销售情况，严禁一房多卖。加强市场分析研判，完善调控和预警机制，及时研究化解房地产市场出现的困难和问题。

【物业管理】 按照《荔浦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对申请公租房的人员上交的材料进行审核，2022年共完成新分配入住56户。聘请新的物业公司对公租房小区实施物业服务。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业管理条例》等文件精神，指导和监督乡镇人民政府实施与物业管理相关的行政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君临荔江小区业主召开业主大会、成立业主委员会；指导和监督荔城镇人民政府调处景业商业广场、友联庄园、幸福丽城、御景湾、半岛豪庭等小区的物业纠纷131起。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荔浦市房地产信息中心	2021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督查通报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桂政办发〔2022〕75号	2022年11月8日

2022年荔浦市商品房销售情况表

时间	销售面积（万㎡）	同比增长率(%)	套数（套）	销售额（万元）	同比增长率(%)	其中：住宅				
						销售面积（万㎡）	同比增长率(%)	套数（套）	销售额（万元）	同比增长率(%)
2022年1月31日	0.52	–0.64	41	2363.97	–0.67	0.52	–0.62	41	2363.97	–0.63
2022年2月28日	0.60	5.26	49	2691.20	1.00	0.60	5.26	49	2691.20	1.00
2022年3月31日	1.57	0.67	116	8268.12	0.67	1.57	0.72	114	8248.12	0.83
2022年4月30日	1.15	–0.04	95	5820.73	–0.06	1.13	–0.01	89	5684.68	0.00
2022年5月31日	1.24	0.01	103	6164.04	0.04	1.23	0.06	102	6000.06	0.10
2022年6月30日	1.92	–0.18	151	9352.20	–0.18	1.90	–0.12	149	9143.56	–0.10
2022年7月31日	0.62	–0.82	50	3161.35	–0.83	0.61	–0.75	47	3016.26	–0.69
2022年8月31日	0.43	–0.19	37	1943.82	–0.21	0.43	–0.15	36	1930.82	–0.15

续表

时间	销售面积（万㎡）	同比增长率(%)	套数（套）	销售额（万元）	同比增长率(%)	其中:住宅				
						销售面积（万㎡）	同比增长率(%)	套数（套）	销售额（万元）	同比增长率(%)
2022 年 9 月 30 日	0.45	–0.45	36	2117.44	–0.36	0.44	–0.46	35	2031.44	–0.37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41	–0.57	33	1924.59	–0.45	0.41	–0.56	33	1924.59	–0.42
2022 年 11 月 30 日	0.49	–0.53	39	2420.36	–0.52	0.48	–0.49	38	2349.36	–0.4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0.31	–0.79	26.00	1518.28	–0.83	0.31	–0.55	26	1518.28	–0.50
合计	9.71	–0.37	776	47746.10	–0.38	9.63	–0.26	759	46902.33	–0.20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住房公积金荔浦市管理部是桂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在荔浦市的派出机构，属参公事业单位，管理部的人事和费用均由桂林中心直管。主要负责荔浦市住房公积金的归集、支取和贷款业务。2022 年，管理部有正式编制人员 4 人，聘用人员 1 人，担保公司人员 1 人。

年内，住房公积金归集 1.93 亿元，比上年同期 1.87 亿元增长 3.02%，完成全年计划数 1.8 亿元的 107%；住房公积金支取 1.41 亿元，住房公积金余额 6.91 亿元。新增缴存单位 15 个，新增缴存职工 573 人，全市共有缴存单位 268 个，建缴职工 11231 人，建缴覆盖率 30.98%。年内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 225 户 7582 万元，发放贷款户数及金额同比大幅增长；年内共回收贷款本金 3292 万元，贷款余额 3.6 亿元；个贷率为 52.1%；贷款逾期率为 0。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 85—96 号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公积金缴存】 提高住房公积金缴存额和覆盖率，2022 年主要措施是争取市政府与财政的支持，同时把归集重点放在非公企业。加大对效益较好、规模较大的非公企业的宣传力度，提高住房公积金的缴存额和覆盖率。

【逾期贷款催收】 随着荔浦市个人住房贷款规模的不断扩大，贷后管理工作日趋繁重，逾期贷款的回收压力增大，荔浦管理部积极配合担保公司采取多种措施，加强贷款的催收，2022 年贷款逾期率为 0。

生态环境

【概况】 荔浦生态环境局为桂林市生态环境局派出机构，内设办公室、综合管理股、水气环境管理股、土壤环境管理股、行政执法股 5 个机构。二层机构有荔浦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荔浦市生态环境保护监测站，其中荔浦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与荔浦生态环境局局队合一。2022 年核定荔浦生态环境局编制数 9 名，工勤编制 1 名，实有人数 7 人。荔浦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编制数 12 名，实有人数 8 人；荔浦市生态环境保护监测站编制数 13 名，实有人数 10 人。

年内，荔浦生态环境局落实桂林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生态环境领域各项约束性指标顺利完成，

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完成桂林市下达的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任务，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考核标准，土壤环境质量保持总体稳定，辖区内未发生重大环境事件和生态破坏事件，也未发生严重的环境违法行为。2022年荔浦市生态环境保护监测站被评为桂林市生态环境系统先进单位，7名员工被评为生态环境系统先进个人。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松路300号。

【环保目标责任制】 2022年，荔浦市政府分别与29个市直单位和13个乡镇签订环境保护目标责任状，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全市绩效考核内容，制定考评方案，环保指标纳入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做到任务分解，层层落实责任，确保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完成。

【环境质量】 2022年，荔浦市空气中污染物PM10日平均浓度为41微克/立方米，PM2.5日平均浓度为29微克/立方米，二氧化硫日平均浓度为9微克/立方米，二氧化氮日平均浓度13微克/立方米，均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市全年优良天数为353天，优良率为96.7%。城区集中式饮用水（荔浦河料潭断面）水质达《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Ⅱ类标准，地表水（扒齿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Ⅲ类标准，城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为59.5分贝，达到功能区规定的噪声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管理】 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工业企业项目建设，深入桂林智强食品开发有限公司、桂林裕祥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荔浦美亚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党旗领航、联合服企”活动，帮助化解企业难题。协助完成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和规划环评的编制，推动荔浦市重大项目落地。2022年，主动融入地方政府大招商，派员随同地方政府到深圳、珠海、韶关、杭州等地对招商项目进行把关审核。全年共审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34个，协助网上登记备案39个。2022年，督促企业完成排污许可证申报，全年新增排污许可发证登记49家，其中排污许可发证8家、登记管理41家。督促现有排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提交2022年年度执行报告，全年提交2022年年度执行报告的排污单位63家，提交率为100%。2022年，荔浦市在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上联网重点管理企业21家，均已完善自行监测方案以及录入数据，全年企业自行监测完成率为100%。

【环境执法】 组织开展环境执法行动，落实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随机抽查制度，利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执法等综合手段，查办环境违法案件，全年共查处案件6件，处罚金额31.18万元。

【水污染防治】 推进饮用水水源规范化，年内完成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标志牌设立、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城区内入河污水直排口排查等工作。加强对荔浦河沿岸的企业排污整治，实施荔浦河流域总磷削减，2022年扒齿断面水质没有出现超标现象，全年平均水质达到Ⅱ类标准。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2020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项目11个已全部建设完成，同时加强已建成的59个项目的运行维护，确保项目正常运行并达标排放。



2022年3月23日，市委书记李玉清（右四）、市长唐双喜（左二）为“荔浦市生态环境保护大队”揭牌。

【大气污染防治】 严格要求砖厂依法排污，2022年关闭淘汰砖厂4家。强化露天焚烧管控，实施“定点、定时、定人、定责”全天候管控，建立秸秆科学有序焚烧工作制度和秸秆存量管理台账，有序组织黄龙病树焚烧。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行业治理，在巩固往年33家整治成果的前提下，对辖区内重点行业企业开展排查梳理，形成挥发性有机物重点监管企业台账清单，2022年实施总量减排项目企业2家。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治理，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全年共抽测非道路移动机械13台。

【土壤污染防治】 建立荔浦市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组织召开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工作联席会，研究讨论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2022年完成了荔城镇棚户区改建（二期）项目地块、荔浦市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项目地块等涉及“一住两公”建设用地地块土壤环境风险状况调查及调查报告评审。开展疑似污染地块排查工作，未发现污染地块。年内开展了土壤隐患排查，并完成土壤与地下水环境年度自行监测与信息公开工作。开展重金属污染防治，对涉重金属企业污染严格管控，对涉镉等重金属矿区历史遗留废物进行排查整治，未发现有无组织排放现象。规范危险废物管理，强化对企业进行检查，核实相关企业的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和利用处置情况，督促指导危险废物经营企业和产废企业落实各项法律制度和相关标准，规范企业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和台账记录，按时对相关信息进行公开，督促企业对问题立行整改。严厉打击在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处置中的违法行为。

【环境应急管理】 2022年，荔浦生态环境局重点对全市化工、采矿、尾矿库等环境风险源、涉重金属企业、污水处理厂、水泥行业等重点污染源企业及群众反复举报案件涉及的企业进行全面检查，督促企业落实环境安全主体责任，确保其不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每季度组织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和汛期环境安全风险排查，督促重点企业做好应急预案备案，全年共完成应急预案备案50家。

【环境宣传教育】 2022年，荔浦生态环境局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充分利用部门网站、《今日荔浦》、荔浦电视台及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等政务新媒体，实施政务公开和舆论宣传引导，全年在《桂林日报》等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报道荔浦市生态环境工作内容16篇。年内开展了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活动，在荔浦市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开展环境科普基地创建，在荔浦市国家湿地公园和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开展环境宣教实践基地创建工作，其中荔江国家湿地公园获得第三批广西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命名。

【生态文明建设】 巩固提升荔浦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荔浦生态环境局牵头制定实施《荔浦市2022年度生态文明建设工作计划》，将生态文明建设指标纳入全市考核体系，构建生态文明建设长效机制，同时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宣传，增强公众环保意识和生态文明理念。完成了《荔浦市生态文明建设绿色转型创新经济发展规划》的编制，牵头制作《漓江保护管理利用成果展—荔浦篇》参加2022年桂林“4·25”漓江保护日系列活动成果展。

城市管理

【概况】 荔浦市城市管理监督局是市人民政府负责城市市政公用、市容秩序、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亮化建设、生活垃圾处理基础设施管理，以及公用事业服务工作的正科级单位。主要工作涵盖城市管理、城建监察、燃气、环境卫生、园林绿化、路灯照明、生活垃圾处理等方面。市城管局机关内设2个股室（办公室、综合管理股），有6个二层机构：荔浦市城市管理监察大队、荔浦市城建监察大队、荔浦市路灯管理所、荔浦市园林绿化管理所、荔浦市环境卫生管理站及荔浦市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站。管理1个事业单位城市管理信息中心。2022年，市城管局（含信息中心及各二层站所）共有编制78名，实有人数62人。其中城管局机关3人，城管大队7人，城建大队6人，路灯所7人，园林所8人，环卫站9人，垃圾填埋场6人，城市管理信息中心16人。

年内，市城管局围绕打造“美丽荔浦、宜居城

市”工作目标，将城市管理与市容环境整治、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建设推进、疫情防控相结合，提升城市管理水平，为荔浦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城市环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平路东贸一巷1号。

【核心区专项整治】 针对滨江两岸核心区钓（捕）鱼、遛狗、车辆乱停乱放、噪声扰民、摆摊设点等行为开展专项整治。全年共组织开展滨江两岸核心区专项整治行动140余次，出动队员1300人次，查处核心区遛狗行为70余起，违章钓鱼300余起。

【市容环境治理】 全年强制拆除影响市容市貌、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18处1550平方米，强制取缔滨江市政路2条夜市街严重影响市容市貌落地广告灯箱；对荔浦城区“牛皮癣”小广告进行清理，清除破损横幅900余条。加强渣土运输管理，年内共查处违章运输渣土案件11起，收缴罚金5800元，警告教育27起，清理建筑垃圾1608立方米。规范市场秩序，开展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出动队员280人次，出动车辆11余辆，纠正乱摆乱卖摊位100余个，拆除乱搭乱建2家，清理废石块垃圾8车次，拆除了乱牵乱挂的布棚、横幅、条幅、破旧的雨阳棚。

【长效管理机制】 继续实施环卫市场化运作，要求道路清扫保洁率、垃圾日产日清、公厕清掏清扫保洁率达100%，机械化清扫率70%以上。晴天每日主干道洒水6次，次干道4次，每月擦洗垃圾桶3次。

【垃圾分类与收费】 推进垃圾分类试点工作，2022年共回收垃圾1.9万千克，金属1500千克，有害物63千克，饮料瓶3.8万个，兑换物品1500次，垃圾分类准确率达到96.8%。2022年，收取生活垃圾清运费204万元。

【园林绿化与路灯管理】 继续实施城区绿地管护市场化运营，做好日常督查，规范乡镇绿化管养，春节、国庆及中共二十大重大节日，在城区摆放节日花坛。全年共受理居民填报《砍伐城市树木审批申请表》176份，成功办结164件，处理占用绿地、车祸毁绿、乱砍滥伐等毁绿案件29起，办结22起，征缴绿化补偿款2.2万元。按期按量对城区路灯进行正常维修维护，全年维修处理路灯故障370余次，维修路灯1900余盏次，更换各类光源电器2100余件套，维修及更换电缆700余米，城市亮灯率及设施完好率98%以上。

【垃圾无害化处理】 2022年，按照国家垃圾处理工作要求严格进行无害化填埋作业，无害化处理城区及周边乡镇垃圾6.1万吨，平均日处理垃圾200吨，无害化处理率达100%，污水达标排放率100%。2022年春节期间，每日产生废果垃圾达80吨，而垃圾填埋场无力对含水率较高的废弃水果进行填埋处理。为避免废弃水果造成环境污染，经市人民政府同意，开展废弃水果垃圾无害化处理，从源头减少垃圾和渗滤液产生量。4月，受暴雨天气影响，经市人民政府同意，市城管局启动污水应急处理机制，采购第三方应急公司现场处理污水，共处理渗滤液1.94万吨。

【城建监察】 2022年，城建监察大队查处乱搭乱建行为4起，下发限期拆除通知书4份，调解相邻建筑纠纷5起。



2022年2月3日，荔浦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周成玉（左二）带队进行燃气安全检查工作。

【燃气安全整治】2022年7月，荔浦市开展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多次组织人员对全市5家燃气经营企业及13个乡镇瓶装气供应销售点、餐饮行业、公共场所进行安全排查。主要对气库安全生产环境和条件、资质证照是否过期、是否非法销售黑气、人员操作是否违规、场站的设备、设施是否正常维护、消防设施是否过期、档案材料是否完善健全等情况进行逐家排查。对餐饮行业的用气和存放情况以及气瓶合格情况，是否使用黑气情况深入摸排。累计出动安全巡查70余次，出动人员456人次，查扣黑气345瓶，发出燃气报警器整改通知479份，安装燃气报警器515家。

【重大项目建设】2022年，市城管局列入荔浦市级层面重大项目2项：荔浦市日处理300吨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建设和荔浦市建筑垃圾运输及综合再利用项目，项目总投资1.58亿元，年度计划投资3000万元。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建设项目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进行，年内完成了立项、可研编制、“两评一案”编制，年底投入建设。荔浦市建筑垃圾运输及综合再利用项目，2023年投入建设。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城市管理监督局	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2022年10月
2	荔浦市城市管理监督局	2021年度城市管理监察先进单位	桂林市城市管理监察支队	2022年2月
3	荔浦市城市管理监督局	第26届广西环卫工人节先进集体	桂林市城市管理领导小组	2022年10月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获奖时间
1	邓纹波	荔浦市城市管理信息中心副主任	自治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专项行动2022年度成效突出个人	桂林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市城管委发〔2023〕3号	2023年1月17日
2	黄　旭	荔浦市城市管理监督局燃气办负责人	自治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专项行动2022年度成效突出个人	桂林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市城管委发〔2023〕3号	2023年1月17日
3	原　园	荔浦市城市管理监察大队一中队中队长	自治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2022年度成效突出协管员	桂林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市城管委发〔2023〕3号	2023年1月17日
4	李爱芳	荔浦市城市管理监督局秘书股股长	自治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宣传信息工作”2022年度成效突出个人	桂林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市城管委发〔2023〕3号	2023年1月17日
5	张　政	荔浦市城市管理监督局城管大队办公室副主任	自治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2022年度成效突出个人	桂林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市城管委发〔2023〕3号	2023年1月17日

财政·税务

财　政

【概况】 荔浦市财政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主要负责贯彻落实中共中央、自治区党委、桂林市委和荔浦市委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内设机构有办公室、预算股、国库股、综合股、工业交通股、行政政法股、教科文股、社会保障股、经济建设股、农业股、农村财政财务管理股、会计管理监督股、金融股、预算绩效管理股、政府债务管理办公室15个股室。二层机构有荔浦市财源建设资金中心、荔浦市国库支付中心2个参公事业单位；有荔浦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荔浦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2个事业单位；下辖13个乡（镇）财政所。2022年，财政局及下属二层机构共有编制数160名，实有人数126人。

年内，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37亿元，同比减少1.37亿元、下降23.8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27亿元，同比减少6837万元，下降23.15%；非税收入完成2.10亿元，同比减少6830万元，下降24.52%。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3.16亿元，同比增加3709万元，增长13.30%。年内市财政局分别获得“第一届广西财税金融改革创新先进集体”、“第一至第十批桂林市文明单位复核保留文明单位”荣誉称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9号。

【支出情况】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22亿元，同比减少9383万元，下降3.59%。其中，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7184万元，同比减少379万元，下降5.01%。政府性基金支出4.22亿元，比2021年减少2929万元，下降6.49%。其中，土地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5525万元，专项债债券付息支出4925万元。

【争取资金情况】 全年共向上级各部门争取转移支付资金17.45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15.55亿元，专项转移支付1.67亿元，政府性基金2314万元。向上级申报地方政府新增债券，全年获得新增一般债券资金7955.33万元，用于水利、教育、卫生、保障性住房、乡村振兴、城乡改造等领域。年内



2022年12月12日，市财政局召开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会议。



2022 年 2 月 27 日，市委书记李玉清（右三）到市财政局慰问财政局干部职工。

获得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 亿元，用于荔浦市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建设项目、桂林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 型）建设项目、荔浦市荔城镇棚户区改建工程（二期）。

【预算编制】 完成对全市各单位报送的 2022 年预算报告和有关数据整理，同时将各预算单位数据进行汇总审核，并参照上年预算、一次性追加指标、预计发生事项等情况，认真测算，编制总预算报表。总预算报表经局务会、市政府常务会、市委常委会多次研究讨论，反复修改定稿后，报人代会审议通过。

【预决算信息公开】 制定财政信息公开实施方案，在荔浦市政府门户网站“荔浦市预决算公开平台”上及时、主动、规范公开 2022 年预算信息、“三公”经费信息、政府债务、预算绩效等信息情况，重视公开质量，方便群众查找及监督。

【财政改革】 推行本级公务卡改革，全年全市公务卡刷卡金额为 718.79 万元，现金提取金额为 0 万元，公务卡使用率达到 100%。加快“一卡通”改革推进速度，规范和调整全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清单管理。全年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增至 48 项，通过“一卡通”管理系统平台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共 44 项，涉及 11 个单位；录入“一卡通”管理系统补贴对象人数 11.89 万人，实际发放补贴金额 9446.07 万元，发放成功人数 8.91 万人，发放成功 30.46 万人次，全面实现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发放。

【财政预算绩效评价】 组织全市 63 个市直预算单位、13 个乡镇开展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的绩效综合评价。开展绩效评价的资金额度为 13.91 亿元，评价的资金规模占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7.1%，平均自评分 93.25 分，平均再评分 90.07 分。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推动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农村综合改革项目】 2022 年，全市共获得上级财政部门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资金 175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62 万元、自治区资金 1394 万元），荔浦市本级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配套资金 540 万元，全年任务资金总规模 2296 万元。全市各乡镇共申报要求实施项目 387 个，经市人民政府批复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272 个，项目总投资 2912.45 万元。其中，财政奖补 2296 万元、群众自筹 199.66 万元、社会捐资 271.27 万元、集体经济投入 42.51 万元。奖补项目涉及 272 个自然屯，受益农业人口 13.31 万人。

【政府采购】 2022 年，全市共组织采购项目 2462 个，上报采购规模达到 1.4 亿元（其中招标项目上报 31 个，已完成 28 个，实际完成资金 1.07 亿元，节约资金 146 万元，节约率 1.38% ；网上商城上报 2431 个项目，采购资金 1485 万元，成交金额 1485 万元）。

【财政投资评审】 2022 年，完成预算项目初审 135 个，送审项目总金额 16.93 亿元，初审后审定总金额 16.84 亿元，初审核减 907.77 万元，核减率为 0.54%。全年市评审中心预算初审及评审公司预算审核共核减 7598.40 万元，节约了财政投资。市财政投资

结算评审中心全年共接收送审项目164个，送审金额4.86亿元。其中，出具审核报告的项目为105个，送审金额2.16亿元，审定金额2.02亿元。核减金额1338万元，核减率6.2%。其余59个项目均已交给审核单位陆续评审。

【企业奖扶】 2022年，共争取各项补助资金2074万元，“桂惠贷”共发放贷款16.17亿元，惠及企业328家，应拨付财政贴息3481.66万元。加强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推动市投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将兴荔公司、高新投公司等10多个国有企业逐步纳入U8系统管理，将市政府投融资平台公司初步整合形成以兴荔集团公司为母公司，以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多个公司为子公司的综合性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公司。

【化解债务风险】 配合自治区财政厅做好政府性债务每月还本付息监控，督促债务单位按时还本付息，债务风险整体可防可控。2022年各项法定债务按时偿付本金利息，隐性债务按时完成化解任务。

【乡村振兴补助】 全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总投入735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603万元，自治区资金1409万元，桂林市资金855万元，荔浦市本级资金1490万元。实际支出6445万元，支出进度为87.6%。中央资金的支出进度达到90.26%。

【民生资金投入】 全年安排1.38亿元县级项目资金，确保教育各专项工作有序开展。其中，专项配套资金有教育资助补助资金214万元，建设项目配套资金1060万元，校园日常运转生均公用经费1290.94万元，特岗教师专项经费1300万元，县管校聘专项经费810.78万元，校园安全协管员专项经费700万元，其他一般项目资金8460.76万元。争取上级财政社保补助资金3.71亿元，其中卫生医疗及计划生育资金1.25亿元，社保保障资金2.28亿元，就业资金1136万元，福彩公益金65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支出3.90亿元，医疗卫生健康资金支出2.45亿元。全年拨付各项经济建设专项资金1.45亿元，用于农村危改、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生态文明建设、自然灾害救济、抗洪救灾、中央基建投资等项目。

2022年荔浦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制表：荔浦市财政局国库股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调整数	累计数	完成预算调整数%	上年决算数	同比±	同比±%
全市收入合计	69540	69232	99.56	94104	-24872	-26.43
税务组织收入	49902	49642	99.48	68004	-18362	-27.00
财政组织收入	19638	19590	99.76	26100	-6510	-24.94
一、上划中央收入	18982	18877	99.45	27204	-8327	-30.61
增值税50%部分	14072	13908	98.83	18081	-4173	-23.08
消费税	29	29	100.00	37	-8	-21.62
企业所得税60%部分	3456	3373	97.60	6646	-3273	-49.25
个人所得税60%部分	1423	1565	109.98	1887	-322	-17.06
其他税收收入	2	2		553	-551	-99.64
二、上划自治区收入	6686	6629	99.15	9507	-2878	-30.27
增值税18%部分	5750	5674	98.68	7743	-2069	-26.72

续表

预算科目	预算调整数	累计数	完成预算调整数 %	上年决算数	同比 ±	同比 ± %
企业所得税 10% 部分	572	557	97.38	1086	-529	-48.71
个人所得税 15% 部分	355	391	110.14	472	-81	-17.16
环境保护税	8	6	75.00	7	-1	-14.29
其他税收收入	1	1		199	-198	-99.50
三、地方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43872	43726	99.67	57393	-13667	-23.81
（一）税收收入	22816	22700	99.49	29537	-6837	-23.15
增值税 32%	8322	8234	98.94	10337	-2103	-20.34
企业所得税 30%	1716	1673	97.49	3259	-1586	-48.67
个人所得税 25%	593	652	109.95	787	-135	-17.15
资源税	221	226	102.26	482	-256	-5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2	1977	99.25	2189	-212	-9.68
房产税	1373	1550	112.89	1843	-293	-15.90
印花税	856	783	91.47	777	6	0.77
城镇土地使用税	734	752	102.45	875	-123	-14.06
土地增值税	2588	2642	102.09	2195	447	20.36
车船税	1398	1542	110.30	1389	153	11.02
耕地占用税	203	3	1.48	1449	-1446	-99.79
契税	2803	2652	94.61	3584	-932	-26.00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16	13	81.25	17	-4	-23.53
其他税收收入	1	1		354	-353	-99.72
（二）非税收入	21056	21026	99.86	27856	-6830	-24.52
专项收入	1795	1920	106.96	2243	-323	-14.40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850	861	101.29	1081	-220	-20.35
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568	575	101.23	675	-100	-14.81
行政事业收费收入	5323	5972	112.19	4687	1285	27.42
罚没收入	2793	2949	105.59	5210	-2261	-43.4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9439	8456	89.59	13547	-5091	-37.58
捐赠收入	83	83	100.00	30	53	176.67

续表

预算科目	预算调整数	累计数	完成预算调整数%	上年决算数	同比±	同比±%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4	48	141.18	26	22	84.62
其他收入	1589	1598	100.57	2113	–515	–24.37
非税收入占地方收入比重(%)		48.09		48.54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荔浦市财政局	第一届广西财税金融改革创新先进集体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桂委〔2022〕415号	2022年12月7日

税　务

【概况】 国家税务总局荔浦市税务局是隶属国家税务总局具有行政执法权和行政管理权的国家行政单位，主要行使组织财政收入、调控经济、调节社会分配、税收执法、税法宣传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12个，分别为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法制股、税政股、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股、收入核算股、纳税服务股、征收管理股、税收风险管理股、税源管理股、财务管理股、组织人事股、机关党委（党建工作股）。派出机构有7个，分别为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第二税务分局、荔城税务分局、新坪税务分局、青山税务分局、修仁税务分局、马岭税务分局。事业单位有1个，为信息中心。根据有关规定，设置党委纪检组，名称为“中共国家税务总局荔浦市税务局委员会纪律检查组”。2022年，实有工作人员147人。

年内，严格遵守组织收入原则，做到应收尽收、应退尽退、应抵尽抵，高质量地完成组织收入，扣除留抵退税因素还原后，1—11月完成自治区口径4.93亿元，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口径4.94亿元。社会保险收入6.1亿元，同比增收1.04亿元；非税收入8440万元，同比增收6009万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145号。

【税费新政策】 建立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落实工作机制，成立退税减税领导小组，按时序推进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加快出口退税进度，截至11月，减税降费累计1.85亿元，增值税留抵退税5124万元。新增减税降费4410万元，其中2022年新出台的政策减税降费2498万元。全年制造业缓缴税费8991万元。



2022年10月11日，桂林市税务系统全面推广纳税人（缴费人）分类分级管理工作经验交流现场会在荔浦市召开。



2022年3月30日，市税务局志愿者投身疫情防控志愿工作。

【税收治理能力】 落实税务总局制发的“首违不罚”清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推进税（费）种综合申报，减少申报次数和时间。实现企业税费事项能网上办理，个人税费事项能掌上办理。推进全电发票试点工作，平稳有序推进开票和受票扩围。根据本局实际推进“八大攻坚战”，组织业务骨干组成电子税务局攻坚项目组，具体负责电子税务局建设和运营维护；实行“大服务团队”驻点跟班制度，把下沉办税服务厅、“一把手走流程”、开展“问计问需”走访调研作为了解诉求的主要渠道，确保诉求响应直通高效。建立“统一扎口、统一渠道、统一标准、统一应对、统一问效”风险管理机制，出台税收风险任务扎口统一推送制度。全年完成风险应对150户次，风险应对入库税款410.75万元，随征入库滞纳金72.31万元。

【优化营商环境】 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结合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深入重点行业企业开展政策宣传辅导。全年开展政策上门宣传328户次，开展线下座谈会2次。成立“提升纳税人缴费人满意度”工作专班，全面梳理优化营商环境及“满意度”等重点指标清单，明确具体负责人员，列清时间表和主要指标考评节点，同时将“满意度”工作列入日常绩效考评重要内容。

【队伍建设】 用好各年龄段干部，老中青合理搭配、梯队使用，充分发挥各年龄段干部优势，合理安排岗位，使每个人都能最大限度地发挥自己的能力。有序做好职级晋升工作，按照规定的程序、流程顺利完成2批次干部职级晋升。开展深入剖析、民主评议、整改落实等活动，提升干部爱岗敬业、在岗爱岗、知责履责意识。强化绩效考评、数字人事考评结果在干部任用、年度考核、评先评优等方面的“刚性挂钩”、“硬性运用”，竖起正面激励的导向。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桂林市五一巾帼标兵岗	桂林市总工会 市工办发〔2022〕2号	2022年2月18日
2	荔浦市税务局	自治区党政无烟机关	自治区爱卫办	2022年5月28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唐嘉宁	荔浦市税务局	桂林市首届新媒体宣传月先进个人	桂林市委宣传部 市宣发〔2022〕5号	2022年5月19日
2	郑振秀	荔浦市税务局	纳税服务条线第1名	自治区税务局 桂税函〔2022〕284号	2022年12月5日

教育事业·科技事业

教育工作

【概况】 荔浦市教育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主管全市教育工作的行政职能部门。内设行政办公室、党务办、人事股、基教股、安稳与体卫艺股、职成与政策法规股、基建股、教育工会、电教站、计财股、师培中心、乡村振兴股12个股室，设教育督导办公室、教研室、招生考试中心、学生资助中心、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5个二层机构。2022年，全局共有干部职工105人，其中事业编制人员33人，行政编制7人，抽调人员6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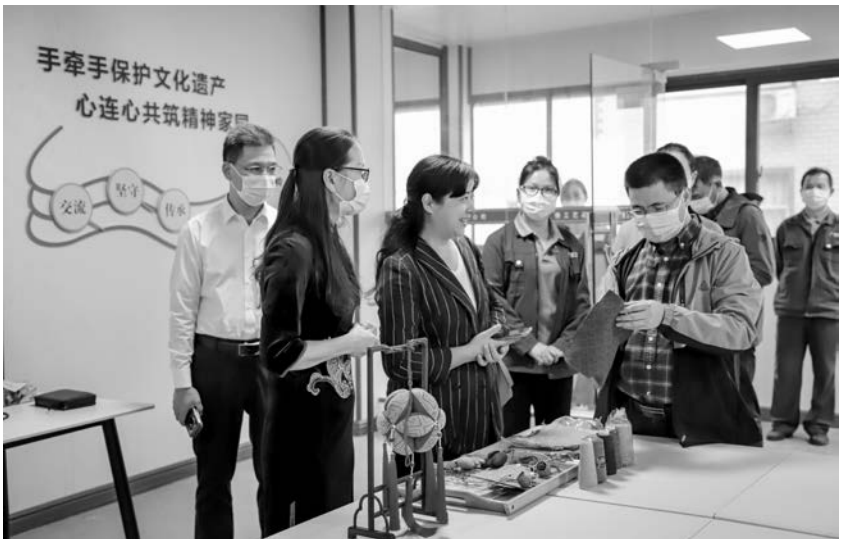
年内，按照“义务教育抓均衡，高中教育抓质量，学前教育抓规范，职业教育抓服务，各类教育提质量”的工作思路，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教育生态良好。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13号。

【学前教育】 2022年，荔浦市3～5周岁学前三年幼儿14281人，在园幼儿13434人（其中在公办园就读幼儿6861人，在普惠性民办园就读幼儿5744人，在非普惠性民办园就读幼儿829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为94%，公办园幼儿占比为51.1%，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为93.9%，均达到自治区下达的考评目标要求。

【义务教育】 全市义务教育学校132所，其中完小校60所，小学教学点59个，初中11所，九年一贯制学校2所。义务教育在校生数33610人，其中小学在校生数24736人，初中在校生数11874人。义务教育阶段控辍保学率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6.4%，均达到桂林市下达的考评目标要求。

【高中阶段教育】 2022年高考荔浦中学一本上线352人，应届毕业生上线率40.3%；二本上线873人，总上线率96.15%。均居桂林市前茅。文科考生黄易以671分居广西第十名，被北京大学录取。理科考生孙弋琪667分，被重点高校录取。荔浦二中、荔浦三中克服困难，开设体艺特长班，2022年二中、三中2所学校共有265人通过艺体高考考上二本，2人被中国美术学院录取，1人被福州大学录取。



2022年10月9日，自治区中小学研学基地核查组到荔浦市进行核查评估。



2022 年 7 月 14 日，广西诗词学会领导到市教育局视察指导创建诗教示范单位工作。

2022 年 3 月荔浦市域高中发展经验在全自治区的教育大会中作经验推广。

【特殊教育】 完成全市 297 名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的核对工作，通过入读市特殊教育学校、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多种形式，安排了应安置的 281 名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读义务教育学校。

【教育基础项目建设】 2022 年 3 月市幼儿园（金雷分园）的一期改造项目完成，增加学位 180 个。7 月份，荔城镇中心幼儿园竣工，增加学位 200 个。修仁镇三诰村幼儿园竣工招生，增加学位 180 个。市第二幼儿园通过自治区示范性幼儿园评估，成为荔浦市第二所区级示范园。11 月凯欣幼儿园通过桂林市示范性幼儿园评估。全市有区级示范园 2 所、桂林市级示范园 3 所、县级示范园 9 所、自治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38 所。8 月，恢复设置荔浦中学初中部。推进荔浦第三中学学生宿舍等 11 个在建工程、荔浦二中学生宿舍等 5 个项目的进展，已于 2022 年底开工建设。

【教育信息化】 年内投入 1110 万元采购教学一体机、教师电脑等教学设备，完成 2 间精品录播室和 17 间“同步课堂”建设和设备配备。组织教师参加桂林市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深度融合课比赛、创新实验教学说课比赛，获得一等奖 15 人，二等奖 46 人，三等奖 16 人的好成绩。年内推荐 7 件作品参加桂林市优秀幼儿园自制玩教具展评活动均获得桂林市级一等奖。其中，5 件作品代表桂林市参加第五届自治区自制幼儿优秀玩教具展评活动，获 3 个一等奖、1 个二等奖。

【义务教育“双减”政策】 强化校园“五项管理”，将中小学“双减”工作落到实处。探索实施校内课后服务工作，全市应开展校内课后服务的学校共 19 所，做到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

【控辍保学】 学生资助中心按要求发放各学段学生资助资金 805.39 万元，受助学生 12494 人次。其中脱贫户、监测户家庭学生 3398 人次，资助金额 222.36 万元。保持全市脱贫户、监测户和一般户义务教育适龄儿童失辍学“零”状态。

【师资队伍建设】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促进城乡师资均衡发展。2022 年，培训人员达到 1 万多人次。全市有自治区名校长 2 名，桂林市级名校长 12 人、学科带头人 22 人、教学能手 65 人、县级骨干教师 368 人。荔浦《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经自治区教育厅审定通过，正在报教育部审批，争取成为广西唯一的全国改革试点。

【校园安全整治】 联合公安多部门开展校园治安防范，重抓防溺水、防汛、交通安全、校园周边环境治理、食堂食品安全和卫生防疫等安全工作，组织发放防溺水告家长书、交通安全告家长书、防电信诈骗告家长书 25 万余份。贯彻上级部门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做好新冠肺炎、结核病、流行季流感等传染病防控。推进校园禁毒工作开展，学生“拒毒”意识得到真正的提高。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教育局	录课《由心造境——中国画创作过程初探(形式与应用)》获2022年春季全国中小学教育教学优秀成果评比一等奖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素质教育研究所、“前沿课堂”全国基础教育论坛、广西教育学院教学研究部	2022年6月
2	荔浦市教育局	论文《用非遗教育提升农村初中学生美术核心素养实践初探》获2022年春季全国中小学教育教学优秀成果评比二等奖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素质教育研究所、“前沿课堂”全国基础教育论坛、广西教育学院教学研究部	2022年6月
3	荔浦市教育局	作品《颂党恩》获2022广西工艺美术作品(精品组)三等奖	广西工艺美术协会	2022年9月
4	荔浦市教育局	微课《剪纸应用于团扇制作流程》获2022年春季全国中小学教育教学优秀成果评比一等奖	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素质教育研究所、“前沿课堂”全国基础教育论坛、广西教育学院教学研究部	2022年6月
5	荔浦市教育局	2021年广西研学实践教育工作先进单位	广西中小学研学旅行学会	2022年1月23日
6	荔浦市教育局	2021年广西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考务工作表现突出单位	自治区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2月17日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石秀梅	荔浦市教育局教研室副主任、质量监测中心主任	2022年自治区优秀教师	自治区教育厅	2022年8月29日

科学技术

【概况】 荔浦市科学技术局是全额拨款行政单位，主要行使拟订全市创新发展政策规划实施，推动高新技术促企业、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建立科技管理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组织科创平台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和科技资源共享，拟订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产学研结合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办公室、高新技术股、农业农村股、科技成果转化股。二层机构有荔浦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荔浦市生产力促进中心、荔浦农村区域科技成果转化中心。2022年，核定行政编制7名、事业编制8名；实有人数21人，其中行政人员8人、事业人员6人、工勤人员2人、临聘人员5人。

年内，市科学技术局获得科技部“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荣誉。指导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瞪羚企业”并通过认定，实现了“瞪羚企业”零的突破。荔浦衣美达家用品有限公司进入2022年度广西“瞪羚企业”培育库。指导桂林智熠感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展A类成果转化，技术成果交易合同交易额210万元。全年完成重大成果转化10项，成交额4.3亿元。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工作取得实效，跻身47家首批国家创新型县(市)之一，是广西唯一进入此行列的县市。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科技局大楼。

【创新驱动】 推进自治区级高新区创建工作，新增2家自治区级创新平台，科技创投孵化器和众创空间通过自治区验收。荔浦成功入围广西市县领导联系推动创新驱动乡村产业振兴试点地区。荔浦芋产业成功申报广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并成为广西“一县一业”科技重点研发扶持项目。“荔浦市创新型县(市)马蹄产业科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获立项。科技项目实施成果显著，《柑桔黄龙病综合防控技术

研究与示范》项目科技成果获得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发的“广西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荔浦市贫困村科技特派员服务创业基地及科技能力建设示范”项目科技成果获得自治区农业农村厅颁发的“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二等奖”;“八角优良品系和高效栽培技术科技扶贫示范”项目科技成果获得自治区科学技术厅颁发的广西科技成果登记。

【科技型企业培育】 按照“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提升路径,全年举办高企申报、科小认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及业务培训会3次,引导企业开展高新技术企业申报。遴选10家企业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指导完成6家高企申报工作,全部通过认定(公示中),高企保有量达14家,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26家,全年规上企业研发费用归集5000余万元。

【科技成果转化】 指导企业将先进的生产技术进行科技成果登记和转化,突破没有A类成果转化的状态。2022年9家企业获12项科技成果登记,有4家企业4个项目获得桂林市成果转化B类项目无偿经费59万元支持,6家企业10项成果获得公示,成果转化效益达4.3亿元。

【校企联合】 推行“高校扶企”制度,搭建“政产学研”合作平台,指导华越公司与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共建LED电子科技创新技术联合实验室、科研与教学实践基地;毛嘉公司与桂林航天学校开展木塑(新材料)衣架的研发;丰润莱公司与广西中医药研究院建立创新联合体;衣美达、俏天下、福康森等公司与桂林理工大学、智仁公司与广西大学开展技术合作研究。名士威、福康森、毛嘉等公司与院所合作申报自治区、桂林市科技项目10项。新增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2家区级创新平台,3家桂林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农业科技园区建设】 4月份,启动实施投资400万元的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项目,落实人、财、物正常开展工作,出台创新激励政策措施1套,与桂林农业科学研究中心商议技术合作方向,共建1支稳定的创新人才队伍,选派22名科技特派员入驻园区开展创业、技术服务和科技推广,确定科技示范基地9个,示范推广植物养分速测诊断、新概念无公害种植和荔浦芋轻简化栽培、桂芋2号、桂子芋1号、桂蹄3号等新技术新产品。建成创新平台、科技信息服务平台、成果展示中心、高素质农民培训中心、物流中心等,举办高素质农民培训班25期,累计培训1172人次。

【荔浦芋种植技术创新】 组织管理、跟踪、实施好“荔浦芋全产业链关键技术集成应用与推广示范”、“荔浦芋产业创新体系建设”和“荔浦芋品质提升关键技术科技成果推广示范”3项区市级科技项目,建立荔浦芋产业发展示范区,开展荔浦芋品种提纯复壮和优质种苗繁育、荔浦芋—生姜轮作模式研究与应用,实现“荔浦芋‘EM+生物纳米有机硒费’施肥模式”、“桂芋2号栽培技术”、“荔浦芋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荔浦芋山地栽培技术”4项成果转化与展示,集成荔浦芋高产高效技术及生产模式1套。



2022年12月18日,荔浦市举办第二届创新创业大赛决赛。图为颁奖典礼。

【科技进村入户】 2022年精选自治区、桂林市、县三级37名乡村科技特派员和“智库专家”开展科技



2022年9月20日，市科学技术局召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企业研发费用业务培训会。

服务，建立30多个农业基地和示范点，全市科技特派员共开展产业技术指导服务1372次，引进推广新品种8项、新技术10项，建立示范基地79个，举办技术培训班215期，培训群众6621人次，发放砂糖桔、荔浦芋、马蹄、葡萄等高产栽培和病虫害防治等技术资料8520份。扩大科技普及范围，组织企业参加线上“两周一展”宣传活动，以“三下乡”活动为载体，开展以“走进科技　你我同行”为主题的全国科技活动周送科技进村、进校等系列宣传活动，扩大科普宣传范围，提升全民知识素养。

2022年荔浦市获得科技项目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文件及文号	评定时间	级别	实施单位
1	第十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暨2021年广西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补助	30	桂科高字〔2022〕21号	2022年3月	自治区级	广西英路维特药物有限公司
2	荔浦市创新型县（市）马蹄产业科技服务体系建设示范项目	145	自治区科技厅关于下达2022年第四批自治区本级财政科技计划项目的通知（桂科计字〔2022〕80号）	2022年7月	自治区级	荔浦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贺州学院、荔浦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3	广西市县领导联系推动创新驱动乡村产业振兴试点工作（荔浦芋）奖励经费	100		2022年	自治区、市、县三级	荔浦市荔浦芋产业技术研究中心
4	广西农业科技园区创新辐射能力建设	400	桂科计字〔2022〕36号	2022年	自治区级	荔浦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荔浦市万家兴果蔬专业合作社、荔浦罐头食品有限公司、荔浦乐村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	“荔浦芋品质提升关键技术科技成果推广示范”	20	合同编号：20210223-1	2022年	桂林市级	桂林农业科学研究中心、广西锤锤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2 年荔浦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册

序号	认定年度	企业名称	文件号	证书编号
1	2018	荔浦罐头食品有限公司	国科火字〔2018〕113 号	GR201845000156
2	2019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国科火字〔2019〕186 号	GR201945000026
3	2019	桂林裕祥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国科火字〔2019〕186 号	GR2019450000109
4	2019	桂林福康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国科火字〔2020〕7 号	GR201945000610
5	2019	广西众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火字〔2020〕7 号	GR201945000616
6	2020	广西华海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国科火字〔2020〕197 号	GR202045000007
7	2020	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科火字〔2020〕197 号	GR202045000108
8	2020	桂林荔浦衣美达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国科火字〔2021〕3 号	GR202045000804
9	2020	桂林毛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国科火字〔2021〕3 号	GR202045000543
10	2021	荔浦美亚迪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桂科高字〔2021〕248 号	GR202145000244
11	2021	桂林荔浦爱壹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桂科高字〔2021〕248 号	GR202145000060
12	2021	桂林恒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桂科高字〔2022〕15 号	GR202145000844
13	2021	桂林庆和食品有限公司	桂科高字〔2022〕15 号	GR202145001114
14	2022	桂林诗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桂科高字〔2023〕9 号	GR202245000872
15	2022	桂林名士威食品有限公司	桂科高字〔2023〕9 号	GR202245000825
16	2022	桂林佰客喜家居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桂科高字〔2023〕9 号	GR202245000702
17	2022	桂林展际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桂科高字〔2023〕9 号	GR202245000688
18	2022	桂林裕祥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桂科高字〔2023〕9 号	GR202245000683
19	2022	桂林爱明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桂科高字〔2023〕9 号	GR202245000738

2022 年荔浦市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入库登记编号	备注
1	桂林荔浦爱壹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202245033108000163	第一批 163
2	广西众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3108000226	226
3	桂林毛嘉工艺品有限公司	20224503310D000454	454
4	广西林洋药业有限公司	202245033100000556	556
5	广西英路维特药物有限公司	202245033104000595	595
6	桂林名士威食品有限公司	202245033100000615	615
7	广西双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3100000616	616
8	桂林未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3100000618	618
9	桂林庆和食品有限公司	202245033108000850	第二批 160
10	桂林丰润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45033108000851	161
11	桂林恒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0208000925	235

续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入库登记编号	备注
12	桂林旺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3100001151	461
13	桂林高旭工艺品有限公司	202245033100001794	第三批 322
14	桂林福康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2450331A8002298	第四批 218
15	荔浦市东方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2022450331A0002299	219
16	广西远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2450331A0002300	220
17	桂林荔浦衣美达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2022450331A8002301	221
18	荔浦金袋鼠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31A0002511	第五批 5
19	广西安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31A0003038	第六批 172
20	桂林佰客喜家居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2022450331A0003639	第七批 342
21	桂林智熠感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31A0003640	343
22	荔浦佳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2450302A0003657	360
23	林俏天下家居用品集团有限公司	2022450331A1003970	673
24	桂林明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31A0003971	674
25	桂林展际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2022450331A0003972	675
26	广西诚睿工程有限公司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科学技术局	全国科技管理系统先进集体	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科学技术部 人社部发〔2022〕88 号	2022 年 12 月
2	荔浦市	国家创新型县（市）	国家科学技术部 国科发农〔2022〕241 号	2022 年 8 月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冯敬丽	荔浦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股长	2021 年度广西优秀乡村科技特派员	自治区乡村科技特派员工作协调机制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2	冯敬丽	荔浦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股长	“柑橘黄龙病防控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科技成果获 2021 年度广西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5 月
3	冯敬丽	荔浦市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股长	“桂林市科技特派员服务创业基地及科技能力建设示范”科技成果获 2021 年度广西农牧业丰收二等奖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 年 6 月

气象工作

【概况】 荔浦市气象局是中直事业单位，受上级气象部门和荔浦市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主要行使大气探测、气象通讯、天气气候预测、气象服务、气候资源开发利用、人工影响天气、防雷减灾以及本行政区域内的气象执法、行政管理等工作职能。单位有2个内设机构：荔浦市气象台、荔浦市气象服务与防雷中心。管理1个地方机构：荔浦市人工影响天气服务站。2022年，核定国家编制8名、地方编制3名，全局在职职工12人。

年内，共启动重大气象信息报告5次、应急响应7次共52天。发布各类灾害天气预警86条，发布气象服务信息89期，暴雨重大气象专报4期，重大气象快报10期，专项气象信息17期，为政府、相关单位或气象上级部门提供各类材料200多份。在5月26日—5月28日的持续强降雨过程中，杜莫、东昌、新坪3镇48小时累计降雨量均超过100毫米，部分村庄受淹严重，接到气象预警后，以上3镇提前转移低洼处村民51人至安全处，成功避险山洪。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平路121号。



2022年6月1日，桂林市气象局负责人到荔浦气象局调研气象服务情况。

【人工增雨】 2022年7月份后，荔浦市降水量持续偏少，气温偏高。市气象局加强监测，7月、8月、11月抓住机会分别在大江水库作业点及长摊河流动作业点实施人工增雨作业6次，增雨效果明显。

【护航高考】 通过电视及“两微一端”等渠道做好高考气象保障服务，分管领导4次参加荔浦市高考考试部署会并现场发言，共制作2期高考专题服务材料报送市招生委员会，以实时精准的气象服务为高考护航。

【气象信息员培训】 5月，市气象局举办2022年气象信息员培训会，全市106名信息员参加。6月—8月，由气象高级工程师廖荣顺担任主讲，在业务员、业务分管领导、气象台台长中开展预报基础知识学习，提高预报员的业务基础知识。

【为农增效】 2022年，市气象局开展荔浦芋广西气候好产品评定工作。5月份在新坪、修仁两镇建立3个示范区，面积250亩，用于总结荔浦芋的生长特点、收集荔浦芋的种植技术、找出荔浦芋品种及品质的鉴别方法。根据荔浦芋各年不同的品质，反查过去30年的气象记录，寻找影响荔浦芋品质的气象因子。12月9日，《荔浦市荔浦芋广西气候好产品评定技术标准》通过专家组审定。

文化事业·体育事业·旅游业

文体旅游

【概况】 荔浦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正科级工作部门，加挂荔浦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牌子，实行“局队合一”体制，承担执法职责。主要行使研究、拟定文化、广电、体育、旅游政策措施；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广播电视产业、体育事业和旅游业发展；管理全市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全市文化、体育和旅游重点设施、重大项目建设；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内外市场宣传推广；依法受理文化和旅游市场有关投诉、举报线索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办公室、财务股、市场产业综合股、公共服务股、文化艺术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股、广电和宣传股，体育股、旅游股、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二层机构有荔浦市旅游服务中心、荔浦市群众艺术馆、荔浦市图书馆、荔浦市文物管理所、荔浦市业余体校和荔浦市风景名胜区管理中心。2022年，市文广体旅局核定编制97名，其中行政编制14名，参公编制20名，事业编制61名，工勤编制2名；实有人数81人。

年内，市文广体旅局围绕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树立文化、广电、体育、旅游“一盘棋”的观念，推动全市文广体旅事业高质量发展。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体育馆。

【戏曲精品创作】 “三月三”及清明节期间，创作歌曲《欢迎您到荔浦来》、《来年清明再回家乡》和彩调《做一个好公民》在网络平台线上宣传播放，助力荔浦疫情防控，营造荔浦文游复苏氛围。彩调《弄巧成拙》2022年1月荣获第42届桂林市“漓江之声”文艺比赛一等奖。广西文场《十里柚香》2022年5月入选参加第三届广西曲艺展演荣获优秀节目奖、6月参加第十二届中国曲艺牡丹奖全国曲艺大赛入围表演奖、9月入选“喜迎二十大　说唱新时代”全国优秀曲艺节目网络展播。瑶族铃鼓《瑶衣谣》2022年1月荣获第42届桂林市“漓江之声”文艺比赛一等奖、5月入选参加第三届广西曲艺展演获优秀创作奖、9月入选参加第八届全国少数民族曲艺展演和第十届自治区基层文艺汇演。桂剧《双折棍》等6个节目2022年10月入选参加桂林市第43届“漓江之声”决赛。彩调《十月花》、文场《双下山》2022年11月获邀参加央视戏曲频道节目录播。

【全民阅读】 2022年，市图书馆与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中国邮政荔浦分公司共同发起成立“四·一乐读社”。位于大发商贸城的社区分馆荔城书苑装修完成投入使用，2022年5月对外免费开放，年内成功举办近30场次各类公益活动，接待读者3万余人。荔江湾分馆荔江书苑多次接待上级及邻县的单位领导到荔江书苑指导调研。3月17日在武警荔浦中队挂牌成立“军民融合·全民阅读推广示范点”。与市政协、市总工会等单位共建的银子岩读书驿站投入使用。市图书馆全年接待入馆读者5万余人，外借量12.52万册。开展了各类线上线下活动将近40场，活动参与人次4000余人。

【公共文化基础设施】 完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完成了2020年新建的22个村级公共服务中心“以奖

代补”资金音响设备的发放。组织督察组对各乡镇综合文化站、村级公共服务中心进行实地检查，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免费开放，确保文化场所不被挤占、挪用、闲置、出租。推进两馆一中心（文化馆、博物馆、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和图书馆项目建设，两馆一中心正在进行基础施工，图书馆项目正在初步设计。

【文物保护】 2022年，在石阳宾馆挂牌成立荔浦讲古堂和荔浦风物传说传习基地。邀请荔浦市桂剧传承中心进驻福建会馆进行桂剧日常排练和展演。申报福建会馆、大张村革命旧址为第八批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在大张村革命旧址立保护碑1块。对仙人桥旁与山水湾相连的河堤部分进行修缮，整治仙人桥附近的环境。协调林业局帮助实施荔城古榕树木支撑工程，古榕资源和周边房屋及群众的安全得以保护。打击文物犯罪，联合荔浦市公安局刑侦队查处盗挖文物案件1起。为荔浦塔新增了二级微型消防站，组织文物保护单位管理者和使用者在鹅翎寺开展文物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及消防应急演练活动。2022年全年未发生文物安全事故。

【非遗传承】 2022年，调查发掘非遗项目信息10项，新公布荔浦市第五批非遗代表性项目名录5项，申报桂林市级第七批非遗项目2项，荔浦民间童谣和荔浦竹丝编织技艺被列入桂林市第七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申报自治区级非遗保护项目3项，分别是荔浦民间童谣、荔浦竹丝编织技艺和荔浦打米饼习俗。联合市教育局和非遗企业开拓研学基地教学课程设计，在非遗企业桂林广恒工艺品有限公司、广西荔浦雷氏陶瓷制品有限公司开发中小学生研学课程体系。在荔城二小开展非遗项目荔浦民间童谣进校园传承活动一期，开展了荔浦米饼、荔浦文场、桂林团扇非遗进校园体验活动。年内荔浦市非遗美食体验店通过桂林市验收，正准备迎接自治区验收。

【竞技体育与群众赛事】 完善基层体育基础设施，为8个乡镇村屯配备健身器材，向上级申报荔浦二中体育场地的改扩建工程及补助资金，荔城镇田岭村篮球场建设通过验收，完成体育场馆信息化系统建设并通过国家体育总局信息化验收合格。全年举行体育赛事19次，参加人次6000多人。其中承办了第六届广西城乡万人气排球赛总决赛，全自治区共49个队伍，500余人参加角逐，现场观众人数达2万人次。承办了全自治区老年人气排球比赛、桂林市老年人门球比赛，参加活动人数690人，观众6000人次。2022年，荔浦射箭队代表桂林市参加在梧州举办的2022年广西青少年射箭锦标赛，获得第3名1个、第4名2个。代表桂林参加第十五届自治区运动会射箭比赛，获得4金3银3铜好成绩。开展全区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市）、广西体教融合示范县申报。

【文旅市场监管】 2022年，荔浦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出动执法人员1827人次，检查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单位502家次，查办案件3起，当场处罚2起，没收非法出版物339本，罚没金额5000元；向涉文旅企业发出书面整改和建议12条，发放文化和旅游安全及疫情防控健康资料245份，全市未发生文旅安全事故。全年受理旅游市场投诉和咨询共计26件，其中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1件，微博2件，文旅厅官方网站厅长信箱1件，桂林市12345政务服务平台22件，结案率为100%。全年未发生群体性上访事件和较大以上旅游投诉，无行政复议案件发生。

【广播电视安全】 组织人员维护基础设施，确保春节、北京冬奥会、“两会”及中共二十大期间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全年无播出责任事故。2月份，新坪汉田发射台站因供电线路变压器遭雷击烧毁造成停播，广电和宣传股迅速行动，组织人员抢修更换新变压器恢复正常播出；7月份前完成凤凰岭发射台四楼机房标准化装修和机器安装。配合上级做好700MHz频率迁移和机器安装工作；对全市200多户应急广播的机房和终端用户进行运营维护。在全市122个行政村搭建“一村一屏”服务平台，确保全市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

【旅游经济指标】 2022年全市接待游客686.79万人次，恢复到同期的86.2%；国内游客消费总收入91.25亿元，恢复到同期的83.7%。2022年1

月—11月住宿业限额以上营业额4592.5万元，同比增长9%。



2022年7月20日，桂林旅游学院党委书记刘迎春（前排右二）到荔浦市考察生动莲花项目。

【品牌建设】 推进荔水青山·荔江国家湿地公园清廉景区试点创建，荔浦清廉景区经验做法在人民日报人民周刊网、《桂林日报》、广西纪委监委官网刊发。培育旅游消费新热点，荔浦地球记忆自然博物馆、荔浦水韵黎家景区入围2021年度桂林市十大网红村落场馆打卡地。推进精品民宿开发建设，培育了青山沁园居、马岭荷塘月色2家精品民宿并指导其申报民宿奖励。培育住宿业“规上”企业，荔浦市盛世璟元酒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荔景花园主题酒店2022年年底基本达到入库条件。

【宣传推介】 策划推出“冬游荔浦　畅享生活”等系列优惠营销活动，以桂林市开展全媒体宣传月为契机，在微信公众号、抖音、大美荔浦APP等平台上广泛发布荔浦市的历史文化、美食美景和各大景区宣传片，提升荔浦旅游知名度，各平台浏览总数近20万人次。组织辖区内文旅企业参加广西全域旅游大集市、第五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东盟博览会旅游展等旅游推介活动，宣传推介荔浦三华李、荔浦团扇、荔浦米饼等特色旅游产品。在美团桂林文旅品牌馆推荐荔浦A级景区、星级饭店、特色美食等热门景点、精品线路、美食住宿品牌。丰富“一键游广西”平台内容，2022年平台系统接入端口20个，入驻商家20余家，新增2条旅游线路。

【项目建设】 抓好滨江南岸五星级酒店、文化旅游街、荔江湾景区二期扩建改造、美丽壮乡、银子岩境SHOW·生动莲花项目等重大旅游项目建设，2022年荔浦市文旅项目总投资23.51亿元，年内计划投资3.10亿元，截至11月底，完成投资2.20亿元，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70.89%。2022年，荔浦市列入桂林市大健康与文旅产业工程项目18个，项目总投资36.03亿元，年度计划投资9.40亿元，截至11月底完成投资8.13亿元。荔浦市江畔·悦乐庄（江畔芋苑）康养中心建设项目、桂林荔浦银子岩境SHOW·生动莲花项目列入桂林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重点项目。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瑶族铃鼓《瑶衣谣》	第十届全区基层群众文艺会演曲艺类三等奖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桂宣字〔2022〕155号	2022年12月
2	桂林广恒工艺品有限公司	自治区文化“双创”示范企业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桂文旅发〔2022〕122号	2022年12月

续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3	荔浦市	自治区体教融合示范县	自治区体育局、自治区教育厅 桂体青(2022)15号	2022年12月
4	荔浦市铜鼓山旅游生态园	广西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2022年9月
5	荔浦非遗美食体验馆	广西非遗美食体验店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2年12月
6	广西文场《十里柚香》	第十二届中国曲艺牡丹奖表演奖入围	中国曲艺家协会	2022年6月
7	瑶族铃鼓《瑶衣谣》	第八届全国少数民族曲艺展演优秀节目	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中国曲艺家协会	2022年9月
8	广西文场《十里柚香》	入选“喜迎二十大　说唱新时代”——全国优秀曲艺节目网络展播	中国曲艺家协会 河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2年8月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潘章稳	荔浦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自治区第三届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个人全能二等奖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总工会、共青团自治区委员会、自治区妇女联合会、自治区司法厅、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桂文旅发〔2022〕123号	2022年12月
2	潘章稳	荔浦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自治区第三届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平台应用及网络案件证据固定”项目个人单项三等奖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总工会、共青团自治区委员会、自治区妇女联合会、自治区司法厅、自治区广播电视 桂文旅发〔2022〕123号	2022年12月
3	潘章稳	荔浦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自治区第三届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案卷纠错”项目个人单项三等奖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总工会、共青团自治区委员会、自治区妇女联合会、自治区司法厅、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桂文旅发〔2022〕123号	2022年12月
4	江金菊	荔浦市群众艺术馆副馆长	第十二届中国曲艺牡丹奖全国曲艺大赛表演奖入围	中国曲艺家协会	2022年6月
5	莫玉冬	荔浦市群众艺术馆	第十二届中国曲艺牡丹奖全国曲艺大赛表演奖入围	中国曲艺家协会	2022年6月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

【概况】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于2018年12月26日正式挂牌成立，为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2022年核定编制33名；实有人员40人，其中在编工作人员29人，临聘工作人员11人（含高薪聘请3人）。内设办公室、总编室、采访部、新媒体与技术安全部、广告部5个股室。拥有荔浦电视台、《今日荔浦》、大美荔浦APP、荔浦融媒体中心微博、荔浦市融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大美荔浦抖音号等宣传平台。

2022年，市融媒体中心强化选题策划、对外联络、争外援、驱内力，提高新闻信息生产、传播、服务能力，从平台赋能、技术支撑、内容生产、经营管理四个方面激发“新闻+政务+服务”的融媒活力。中心制作的《冬至大如年，处处腊肉香》在2022年全国县级融媒体中心优秀奖项评选活动中，荣获优秀融合报道入围奖。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广财路1号。

【内宣策划】 2022年，在《桂林日报（荔浦专刊）》、荔浦电视台开辟了“建功新时代　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献礼”、“喜迎二十大”、“清廉荔浦”、“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军爱民民拥军　军民共建双拥城”等专栏16个。全年《桂林日报（荔浦专刊）》刊发54期，荔浦电视台制作播出荔浦新闻电视节目206期。

【外宣工作】 搭建媒体合作平台，与新华社、中新社、人民网、《广西日报》、广西电视台等多家主流媒体签订合作协议，争取上级报刊、广播、电视、网站等强势媒体的支持，立体式对外推介荔浦。全年在中央电视台上稿14条，自治区电视报纸上稿149条，桂林市级电视报纸上稿735条，中央、自治区、桂林市主流网络媒体459条。

【媒体信息推送】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大美荔浦APP、大美荔浦抖音号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设专栏，制作图文并茂的资讯，并及时转载中央、自治区、桂林市媒体重点报道的信息，形成良好的宣传氛围，增加社会知晓度。截至2022年11月22日，荔浦市融媒体微信公众号共发稿2208条，点击量达536.10万人次；大美荔浦APP发稿2269条，点击量达965.47万人次。全年制作抖音短视频642条，粉丝量达23.2万人。

【新媒体平台推广】 2022年新媒体宣传月期间荔浦市融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大美荔浦APP作为宣传荔浦人文风景、特色美食、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方面的主流媒体，创作“桂林向您汇报·荔浦篇”主题各类宣传短视频。荔浦市融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大美荔浦APP“桂林向您汇报·荔浦篇”短视频制作发布105条，获点赞3.18万个，播放量104万次。其中“桂林向您汇报·荔浦篇”《一座叫作荔浦的城市》在荔浦融媒体平台单条转发量7552次，点赞7690个，点击观看量20万次，全方位展示荔浦文旅复苏、特色农业产业、工业转型升级、乡村振兴等工作取得的成效，提高荔浦的城市知名度。



2022年9月23日，广西师范大学文学院/新闻与传播学院组织学院师生到荔浦市融媒体中心了解报纸制作情况。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	优秀融合报道入围奖	新华通讯社新闻信息中心	2022 年 4 月 29 日
2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	“喜迎党的二十大·我们的新时代”2022 年广播电视公益广告大赛优秀展播机构	自治区广电局	2022 年 11 月
3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	广西广播电视台 2021 年度广播电视通讯报道优秀集体	广西广播电视台	2022 年 4 月
4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	广西广播电视台 2022 年度广播电视通讯报道优秀集体	广西广播电视台	2023 年 3 月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钟　准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采访部主任	广西广播电视台 2022 年度广播电视通讯报道优秀个人	广西广播电视台	2023 年 3 月
2	万佳敏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采访部副主任	2022 年度优秀通讯员	中国新闻社广西分社	2023 年 2 月
3	丁晟浩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专题部主任	“桂林市牢记嘱托　感恩奋进　喜迎二十大微宣讲比赛”二等奖	桂林市委宣传部、桂林市委讲师团	2022 年 6 月
4	黄永光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专题部副主任	《荔浦:低效果园　变身万亩良田》新闻长消息二等奖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广西广电与网络视听协会	2022 年 9 月
5	黄永光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专题部副主任	《使命》获电视社教纪录片三等奖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广西广电与网络视听协会	2022 年 9 月
6	罗会琼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播音员	桂林市中华经典诵读大赛综合组一等奖	桂林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桂林市教育局	2022 年 7 月
7	罗会琼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播音员	广西第十五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暨广西校园中华经典诵读比赛综合组二等奖	自治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自治区教育厅	2022 年 11 月
8	罗会琼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播音员	《走进科普馆　探寻湿地秘密》获县级融媒体播音主持类电视主持三等奖	自治区广播电视局、广西广电与网络视听协会	2022 年 9 月

广电网络

【概况】 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7 月,2022 年有在职正式员工 36 人,劳务派遣员工 3 人,劳务外包 14 人,共计 53 人。公司下设 5 个部门:综合部、业务部、集客业务部、网络建设运维部、壮美广西智慧广电办公室;设荔城服务站、东昌服务站、新坪服务站、杜莫服务站、青山服务站、龙怀服务站、修仁服务站、茶城服务站、蒲芦服务站、大塘服务站、花篮服务站、双江服务站、马岭服务站,共 13 个营业服务网点。受自治区公司委托经营,分公司承担荔浦市广播电视网络建设运营、广播电视节目传输、数字电视节目增值业务、数据专网业务及宽带互联网接入等综合信息服务。

2022 年,公司实施高清化、智能化、平台化、生态

化战略，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加快建设数字广西“广电云”智慧广电生态体系，推进“壮美广西·智慧广电”工程，承接“壮美广西·党建云”在全市的建设运营，配合自治区公司构建区、市、县、乡、村五级贯通的广电智能综合覆盖网，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IPv6、5G 等新技术与智慧广电的融合应用，创新智慧政务、智慧党建、雪亮工程、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社保、智慧交通、智慧帮扶、智慧城市、智慧家庭、数字农村等智慧广电融合应用，巩固拓展广播电视党媒政网服务效能，构建功能强大的主流媒体融合传播主渠道、主阵地。2022 年，分公司完成权责收入 556.62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 1230.10 万元的 45.25%；资费类收入完成 444.51 万元，完成预算 814.75 万元的 54.56%。年末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数 14514 户，宽带用户 11133 户，移网用户 2314 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路 50 号。

【网络建设】 做好“壮美广西、智慧广电”智慧乡村“一村一屏”常态化运营，完成智慧乡村“一村一屏”升级整改，将 136 个智慧乡村“一村一屏”平台版本升级到 V3.0 版本。以“一村一屏”为基础，建立“荔浦微游”服务管理平台，为当地政府提供“政用、民用、商用”内容服务为一体的信息产品服务。完成了冬奥会、残奥会、共青团成立 100 周年、中共二十大开幕会等要事的安全播出任务。

【客户服务】 2022 年，荔浦分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效益为目标”的企业经营模式，公开向社会履行承诺八项服务，加强对客服工作的管理力度，做好专网用户、集团用户、VIP 用户的服务保障。规范有线电视、宽带、专网、增值业务处理流程，制定了限时办结、限时处理故障制度，提升公司服务水平。

【用户数据】 分公司 2021 年年末用户数 21943 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用户数 14514 户，相比 2021 年年末用户流失 7429 户。其中，城网流失 1724 户，农网流失 5705 户。2022 年，居民用户新增 399 户；复通用户 389 户，其中主终端 337 户、副终端 52 户。新增非居酒店 3 家，新增 177 台，移网用户发展 2314 张。分公司回收 2022 年 2 月 28 日停用广电云机顶盒 324 台进行二次利用，做好机顶盒成本节约。

【安全生产】 2022 年新采购 2 台 6.5 千瓦发电机，应急处理各个乡镇机房紧急停电问题，购买 12 套逆变器及电池，完成安装 12 个乡镇机房不间断供电系统并投入使用，保障乡镇播出信号和专网项目线路服务质量。全年开展安全生产月工作检查，开展安全生产工作培训 4 次，机房安全播出演练 7 次，全年无安全生产、安全播出方面重大事故。

【技术保障】 成立排噪小组，专门负责排噪，要求各乡镇网格每周处理不达标电缆猫。一期系统小 C 指标 2022 年排名全自治区 20 名，大 C37 名。

【项目管理】 完成 2021 年剩余 3 个项目及荔浦市天网四期改造项目的验收及结算。2022 年立项 13 个项目，其中 4 个项目已竣工，7 个项目处于桂林市公司验收状态，2 个项目正在施工中；项目完成竣工 11 个。完成 47 个老旧同轴网光站转换光纤网信号，完成 2019 年—2021 年 54 个户户用项目、2020 年—2021 年 16 个非户户用项目的后期总结评价，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为以后项目建设更加完善提供保障。



2022 年，广西广电网络荔浦分公司制作了荔浦微游服务管理平台——金凤凰大酒店。

卫生事业

卫生健康

【概况】 荔浦市卫生健康局于2015年9月由原县卫生局与人口和计划生育局合并而成，是市人民政府主管的行政机关单位，主要行使贯彻落实党和国家、自治区和桂林市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民族医药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民族事业发展的规划，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制定卫生应急预案，指导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等工作职能。内设党委办公室、局办公室、人事股、规划发展与信息化股、财务股、科教宣传股、体制改革股（医改办）、妇幼健康股、疾病预防控制股（防艾办）、医政医管与综合监督股（中医药民族医药管理股、卫生应急办公室）、基层卫生健康股、老龄健康保健股、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股、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14个股室。有荔浦市老龄工作服务中心、荔浦市人口监测和家庭发展中心、荔浦市卫生健康保健站、荔浦市医疗急救指挥中心4个事业单位。二层机构有市人民医院、市中医医院、市妇幼保健院、市卫生计生监督所、市疾控中心及13个乡镇卫生院。市计划生育协会、市红十字会挂靠市卫生健康局管理。2022年机关行政编制数21名，参公编制11名，在职干部职工61人。

年内市卫生健康局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医疗质量和服务水平，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中园路滨江南岸2-2号。

【公共卫生服务】 新冠病毒疫情防控。落实属地、部门、单位和个人“四方责任”，开展春节返乡人员排查，登记排查春节返乡人员11468人。及时处置荔浦疫情，协调动员全市医护人员、干部职工、志愿者4000余人参加疫情防控。桂林市支援荔浦市公安干警累计600余人，医护人员1000余人。开展风险职业人群核酸检测，累计检测131867人次。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全市共完成3岁以上人群新冠病毒疫苗接种781624剂次，其中第一针303272剂次，第二针293620剂次，加强针184732剂次。3～11岁人群接种第一针39549剂次，第二针38573剂次；12～17岁人群接种第一针24212剂次，第二针23955剂次；60岁以上人群第一剂累计接种66958剂次，第一剂接种率89.10%，全程累计接种60266剂次，全程接种率80.20%。

【重点传染病防治】 时刻关注境外埃博拉出血热、登革热、疟疾、猴痘等输入性传染病风险，做好技术储备。截至年底肺结核患者病原学阳性率达62.5%。

【地方病防治】 精神卫生及农村癫痫病防治管理项目工作稳步推进，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92.7%。年内确定马岭、青山、修仁、东昌、新坪、茶城、龙怀7家基层医疗机构为基层呼吸系统疾病早期干预能力提升项目承担单位，各单位都开展慢

阻肺高危人群筛查工作。13所乡镇卫生院已累计建立电子健康档案32.01万份，电子建档率95.6%。全市常住人口和重点人群的家庭医生签约率达到46.93%、66.27%，其中对脱贫户、监测户已全部完成签约。

【艾滋病防治】 加强防艾知识宣传和哨点监测。荔浦市设有国家级哨点（暗娼哨点）1个，自治区级哨点两个（性病门诊男性就诊者、孕产妇），每个哨点监测工作运行正常。2022年，暗娼哨点监测302人，孕产妇哨点监测1600人，性病门诊男性就诊者哨点监测311人。

【队伍建设】 全年全市有17家单位参与继续教育学习，参与继续医学教育人数1564人，顺利完成2020级27名助理全科医生学员规范化培训，全部按协议返回卫生院工作。接收2022级28名新生，现基地共有在培学员53人。2022年农村订单定向医学毕业生共17人，其中本科7人、专科10人。完成全市2022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报名和现场审核，共计281人。完成2022年度137人全国医师资格考试现场报名及报名材料审核。完成2022年48人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考务报名及材料审核。完成全市2022年度广西卫生系列高级职称专业能力考试报名、现场审核工作，共计54人。2022年卫生系列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共计85人，其他系列高级职称评审申报共计3人。完成了全市2022年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考核现场报名及报名材料审核，共计7人。

【项目建设】 推进市中医医院第二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工程已通过验收，二期特殊科室（放射科、供应室、检验科、手术室）、信息系统已完成招标。做好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的推进，1号楼、2号楼完成主体建设，3号楼已封顶。抓好各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建设，新坪卫生院已通过验收，龙怀卫生院已完工，修仁中心卫生院、青山中心卫生院、东昌卫生院完成工程量90%。

【卫生监督】 年内市卫生计生监督所对各级各类医疗机构检查150多户次，组织对住宿场所、美容美发店、足浴店等公共场所进行检查，共出动卫生监督员100余人次、车辆40多台次，对90多家单位开展监督检查，立案9起，没收物品器械一批，没收违法所得8.44万元，罚款21万元。

【医疗改革】 推进市公立医院改革，制定荔浦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报市人民政府审核。推进分级诊疗制度，成立了以市人民医院为牵头单位的紧密型医共体，分别与13家乡镇卫生院续签《2022年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协议书》，市人民医院每周安排各类科室医生到挂点乡镇卫生院对应科室坐诊，带动乡镇卫生院业务发展。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推进门诊按人头付费。推进医联体建设，3月4日成立桂林市妇幼保健院与荔浦市妇幼保健院、荔城镇卫生院的三二一医联体；6月1日市中医医院与自治区南溪山医院建立三二医联体；市人民医院与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二四医院建立三二医联体，上级医院对协作单位开展医疗业务指导，技术帮扶。



2023年6月2日，桂林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刘斌（左二）到荔浦市指导调研县域综合医改工作。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卫生健康局	2021 年“中国老年健康和家庭幸福影响因素跟踪调查”表现突出单位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国计生协会办〔2022〕16 号	2022 年 4 月 29 日
2	荔浦市卫生健康局	自治区卫生先进单位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5 号	2022 年 12 月 9 日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名称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周永菊	荔浦市计划生育协会秘书长	2021 年“中国老年健康和家庭幸福影响因素跟踪调查”优秀督导员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 国计生协会办〔2022〕16 号	2022 年 4 月 29 日

【妇幼健康】 全面两孩、三孩政策实施后，高龄孕产妇比例增高，市各医疗保健机构设立专人负责高危孕产妇的追踪管理，开展妊娠风险评估、高危孕产妇专案管理、危急重症转诊救治，提高孕产期保健工作质量。抓好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推进预防接种门诊信息化建设，规范预防接种服务，加强疫苗出入库、采购索证以及冷链管理。在安全注射的基础上确保免疫规划接种疫苗的接种率达 90% 以上。

【计生奖扶】 2022 年全市审核国家奖扶对象 7864 人，国家特扶对象 310 人；广西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年满 55 ～ 59 周岁）对象 12715 人；城镇居民年老奖扶 1196 人；自治区奖扶一次性奖励第二季度 169 人；桂林市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 202 人。在抓好“独生子女爱心保险”（2022 年 2572 户共 7718 人）及计生特殊家庭综合险（469 人）的基础上，推行计生家庭关爱保险。2022 年办理投保人数为 12813 人，投保金额为 64 万余元。医疗理赔 262 例，理赔金额为 19.38 万元，无身故理赔。2022 年共为 27 户诚信计生家庭办理了计生小额贷款贴息共计 5 万余元。

【人口监测】 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监测项目，及时采集、核对、录入、更新全员人口基础数据，抓好出生人口信息更新、出生人口信息更新及时率、死亡人口信息更新、死亡人口信息更新及时率、错误数据清理、重点人群身份证信息率 6 项指标，提高全员人口信息准确率，全员人口覆盖率和信息准确率 95% 以上。

【爱国卫生运动】 2022 年共组织爱国卫生月、世界无烟日、健康生活方式、控烟与慢病、急救知识等宣传活动 5 次，累计发放宣传小折页、健康知识手册等多种宣传资料 2 万余份。全年创建自治区卫生村屯 6 个、卫生先进单位 1 个；创建桂林市健康村 2 个、健康单位 1 个、桂林市无烟党政机关 9 个，全部完成桂林市工作任务。制定荔浦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方案，于 10 月 9 日—23 日组织开展公共场所“四害”消杀工作，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达到桂林市 B 级以上要求。

医疗保障

【概况】 荔浦市医疗保障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机构 2 个，分别为办公室、综合股。二层机构 1 个，为荔浦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2022 年，医保局行政编制数为 5 名，实有人数 3 人，机关后勤控制数 1 名。医保中心编制数 26 名，实有人数 26 人。

2022 年，荔浦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为 349561 人（其中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29658 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319903 人），职工生育保险参保 19597 人。全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98 亿元，基金支出约 2.85 亿元，基金使用率 95.89%。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黄家祠 1 号。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落实新冠肺炎疫苗接种费用拨付，全年拨付新冠肺炎疫苗费用237.22万元，拨付疫苗接种费用177.88万元。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对疫情防控所需的药品、医用耗材价格进行实时监测和实地督查。全体干部职工加入疫情防控志愿者组织进入乡镇卡点轮班值守，开展疫情防控宣传。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脱贫人口及监测人口参保情况：脱贫人口17557人，减除7类人员9人，应参保17548人，参保率100%。监测人口1914人，应参保1914人，参保率100%。全面完成民政部门认定的低收入人口参保资助工作，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经全额代缴民政低收入人员共2333人参保保费，金额76.91万元。符合100%资助参保的人员475人，金额15.2万元；符合60%资助参保的人员12338人（其中1人死亡销户，实际资助12337人参保），金额23.69万元。推送年内脱贫人口个人自付费用超过5000元、普通人员个人自付费用超过1万元的数据信息给乡村振兴部门做好防返贫动态监测，全年推送预警数据共3668人。2022年推送全年已享受医疗报销政策的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共24982人次，报销总金额为2769.21万元。



2022年9月23日，市医保局组织党员到桂林市博物馆开展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医保基金安全】 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开展“织密基金监管网，共筑医保防护线”主题宣传，拓宽监督举报渠道，招募有5名社会监督员，组织义务监督员参与日常稽核检查，对医保基金的使用进行监督。落实举报奖励与典型案例曝光制度，通过具体案例开展警示教育，震慑骗保行为。医保局于2022年9月—10月对全市范围内定点医药机构及辖区部分村卫生室开展规范使用医保基金专项检查，全年共追回违规使用的医保基金及行政罚款共计18.53万元，行政处罚医药机构2家，曝光违规医疗机构（含村卫生室）5家、违规定点零售药店1家。

【医保经办方式改革】 全面梳理经办服务事项，对所有服务事项逐项编制办事指南，做到服务事项公开、政策制度公开、办事流程公开，做好医保线上线下经办服务。开展“减证便民”工作，精简业务办理所需的证明材料和手续，扩宽异地就医备案渠道。全年办理转诊转院825人次，零星报销1459人次，异地备案903人次。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4月份开展了乡镇二级定点医疗机构Drg付费改革培训会，在二级定点医疗机构全面开展Drgs付费相关过渡衔接及接口改造。配合桂林市局推进Drgs支付方式改革，医疗机构控费由被动变为主动。2022年，市内5家二级医疗机构住院次均费用较2021年同期下降5.5%。

【医保监管方式改革】 2022年与定点医疗机构签订《桂林市基本医疗保险（含离休）定点医疗机构医疗服务协议》、与定点零售药店签订《桂林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约束其按协议开展服务。全年完成对全市19家定点医疗机构及68家定点零售药店的服务质量考核，共追回定点医疗机构违规使用的医保基金2.89万元。

社会事务

民政事务

【概况】 荔浦市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结合荔浦市实际，拟定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执行情况，指导全市民政工作的改革与发展，开展一系列保障民生的重要工作。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股、社会事务股、养老服务和慈善社工儿童福利股、财会股。二层站所有荔浦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所、荔浦市救助工作管理站、荔浦市低收入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荔浦市殡葬服务所、荔浦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荔浦市社会福利院。2022 年，核定编制 47 名，实有在职人员 41 人。

年内，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完成较好，共有床位数 2203 张，增长率为 3.04%。全年城乡低保在享人数 14887（农村 13395 人 + 城市 1492 人）人，比 2021 年增加 82 人。2022 年 12 月底有城市低保对象 937 户 1492 人，全年共计发放 17348 人次低保生活补助金 705.10 万元，平均补助水平为每人每月 406 元。全年共计发放农村低保生活补助金 157225 人次 4103.96 万元，平均补助水平为每人每月 256 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荔柳路 73 号。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2022 年荔浦市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为 750 元 / 月，人平均补助水平为 403 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为 5300 元 / 年，人平均补助水平 256 元。农村特困救助供养标准为 6960 元 / 年，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为 980 元 / 月。

【基本民生保障】 及时足额发放各项社会救助金。城乡低保金：2022 年全市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 4809.06 万元（农村低保对象生活费 4103.96 万元 + 城市低保对象生活费 705.10 万元），共新增城乡低保对象 1688 人（农村 1500 人 + 城市 188 人）；取消城乡低保对象 1606 人（农村 1455 人 + 城市 151 人）。特困人员生活费：全市共有特困人员 3284（农村 3147 人 + 城市 137 人）人，全年累计发放特困人员供养救助金 2331.27 万元。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全市共有 342 户 342 人（农村 274 户 274 人 + 城市 68 户 68 人）享受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全年共发放照料护理费 285.91 万元。临时救助金：2022 年 1 月—12 月全市共发放 253 户 515 人临时救助金 107.08 万元。

【社会救助】 建立社会救助核对监管机制，2022 年共审核、复核各类社会救助 18786 户 36456 人，出具核对报告 18786 份，对 2285 户 4279 人因材料要素不全予以退回，共核对出 6434 户 9131 人有差异。低保方面，1—12 月共对新增的 1054 户 2619 人进行核对，其中 618 户 1053 人有差异。临时救助方面，核对了 171 户 356 人，有差异的 63 户 84 人。1—12 月份完成了在享低保对象 14318 户 29986 人、特困供养对象 3127 人附件信息的核查，对在享低保对象的附件信息不完整或过期，要求乡镇补充录入。

【儿童关爱保护】 抓好儿童福利，加强动态管理，将符合条件的儿童纳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范围。2022 年，全市有散居孤儿 52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54 人，共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 63.6 万元，事

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 42.4 万元。抓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共为 13 名孤儿发放助学金 10.1 万元。规范收养登记管理和服务，2022 年，依法办理收养登记 17 例，17 名弃婴（儿童）享受到家庭的温暖，同时保障了被收养人和收养人的合法权益。加强对留守儿童关爱，完善了乡、村两级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基本信息电子档案和关爱帮扶联系电子台账。

【专项救助行动】 完善主动发现机制，形成全覆盖、无死角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网络。2022 年共接待和救助符合救助人员 34 人次。中央财政救助资金使用情况：生活救助支出 4.84 万元，医疗救助支出 27.67 万元，合计支出 32.51 万元。

【残疾人保障】 全市现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42413 人，发放金额 339.31 万元。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40931 人，发放金额 327.46 万元。切实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保证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过程阳光透明、客观公正、及时接受社会监督。每月与残联系统、低保系统、残疾人两补系统比对，对符合两补条件的及时纳入补贴范围，不符合的及时清退。

【婚姻登记服务】 全年共办理婚姻登记 2417 对。其中结婚登记 1579 对，离婚登记 627 对，补发结婚登记 172 对，补发离婚登记 39 对，合法结婚率和登记合格率均为 100%。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加强村规民约的指导和村务监督委员会的建设，做好自治区优秀“村规民约”和“居民公约”的推荐评比。对全市的行政村进行“四议两公开”工作抽查，并指导做好村务公开。用好“六簿一卷”，做好村务监督委员会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年内完成了全国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信息系统统计和全国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信息系统对荔浦市 122 个行政村、22 个社区的治理情况、服务机构和设施建设情况、社会服务情况等 8 个方面的年报。做好各村（居）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的业务指导，122 个行政村和 22 个社区此项工作已基本完成。

【民间组织管理】 做好社会组织登记、注销、变更，全年共办理社会团登记 2 个，民办非企业登记 4 个；办理社会团体注销 1 个，民办非企业注销 4 个；办理社会团体变更登记 5 个，民办非企业变更登记 9 个。全市登记在册的社会组织共 166 个，需要进行年检的社会组织共 156 个。其中，应年检的社会团体 93 个，已检 75 个，参检率 80.6%，合格率 100%；应年检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63 个，已检 55 个，参检率 87.3%，合格率 96.4%。

【殡仪服务】 2022 年全年共接运火化遗体 3821 具，其中荔浦籍 2932 具，外县 889 具。实施惠民殡葬政策，全年为 262 户经济困难人群减免丧葬费用 26.2 万元。2022 年 3 月荔浦市民政局指导福泽园公墓按申请验收核发经营许可证的各项标准向桂林市行政审批局提交相关材料，4 月 24 日桂林市行政审批局牵头组织桂林市民政局、林业局、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对荔浦市福泽园公墓进行实地核验，予以通过验收。2022 年 5 月 19 日桂林市行政审批局核准下发了经营性公墓许可证（证号：桂市墓证字第 01 号）。



2022 年 4 月 24 日，桂林市行政审批局验收组到荔浦市福泽园公墓进行经营许可现场验收。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廖桂梅	荔浦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所所长	全区社会救助工作先进个人	自治区民政厅 桂民发〔2022〕36号	2022年12月7日

人力资源工作

【概况】 荔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属于市政府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法律法规，拟定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组织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地方性规章，拟定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市促进就业等与劳动人事、人才、职工福利保险相关的工作，指导、布置乡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开展业务。单位内设22个股室，下辖5个二层机构。2022年，核定人社局编制86名，在职64人。

年内，全系统扎实推进人社各项工作有序开展。9月21日—9月22日举办2022年桂林市重点企业用工荔浦市专场招聘会，为2022届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残疾人等各类城乡求职人员搭建转移就业平台。2022年，荔浦市实现新增城镇就业人数2255人，完成2000人全年任务的112.75%；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801人，完成700人全年任务的114.4%；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351人，完成340人全年任务的103.2%；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2022年第七届广西农民工技能大赛桂林市复赛，荔浦市报名参赛工种11个，共有19名优秀选手代表荔浦市参赛，其中，3人获一等奖、5人获二等奖、4人获三等奖。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市政路8号。

【职业培训】 2022年引进有资质的培训机构，开展育婴员、电工、叉车、电商直播、中式烹调师、面包烘焙各类职业技能培训78个班次。荔浦就业服务中心全年收到职业技能培训报名3325份，培训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农民工、建档立卡帮扶家庭劳动力等各类型学员3044人，经培训考试合格2281人。其中，建档立卡户学员156人培训合格并取得职业资格证书。

【人事人才工作】 事业单位人员招聘工作顺利开展。桂林市2022年度事业单位公开考试招聘中，荔浦共有58个岗位聘用74人；聘用荔浦市2021年面向全国高校招聘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在6月18日—19日进行了笔试、面试和面签，荔浦市面签9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教师106名，特岗教师期满入编73名，共87名控制数教师编制转事业实名编制；定向培养农村小学全科教师毕业并到位上班16名；赴区内招聘2020届普通高校毕业生8名。为230名中小学教师办理调动手续。直接面试公开招聘中级职称及“三支一扶”期满人员共11人，完成事业单位人员期满转正共163名。2022年完成荔浦市林业综合服务中心等42个单位重新设岗，重新



2022年4月20日，荔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建引领　书香人社　书籍读书分享大讲堂”启动。

认定岗位3763个。完成初级专业技术证书在线验证通过人数45人,办理职称认定645人,遗失补办1人。2022年共推送666人参加高、中、初级的职称评审。指导荔浦市教育、工程系列初级职称的评审,评审通过160人;完成教育系列中级职称评审,通过评审98人。完成各事业单位日常岗位变动工作次数累计200多次,涉及300多人的岗位变动。全年接收高校毕业生档案16493份,转出档案497份,接待档案查阅143卷,档案借阅22卷。完成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和绩效工资发放。审批事业单位2020年年终绩效奖励4986人金额2219.67万元,2021年年终绩效奖励第二次预发5315人金额2903.31万元。2021年年终绩效奖励第三次发放1383人金额240.14万元,预发2021年竞争加分奖励191.43万元。2022年第一次预发4899人金额2758.11万元。审批核算2021—2022年新招人员入编工资282人。审批事业单位人员到龄退休135人。审批事业单位职工死亡补助89人,遗属生活困难补助25人。完成了2022年度事业单位及机关工勤人员的正常晋升工作。

【劳动监察】 全年劳动监察协调处理案件24件,结案24件,涉及劳动者107人,为农民工追回拖欠的工资报酬、押金等110.89万元。涉嫌欠薪线索"全国根治欠薪平台"累计接收线索101条,已办结99条,办结率98%。"广西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累计接收线索4条,办结4条。实施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三方监管项目17个,缴纳保证金760.35万元。劳动保障监察网上年度审查审核842户用人单位,审核劳动用工人数20623人。劳动保障监察深入企业对工资支付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对发生过欠薪的企业实行重点检查,消除欠薪案件的苗头、隐患。

【劳动人事仲裁】 全年接受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申请162件,受理立案131件,不予立案31件。审理结案131件,其中仲裁裁决52件(一裁终局6件),仲裁调解79件,结案涉及金额185.5万元。在受理的131起案件中,劳动报酬54件,社会保险16件(其中工伤保险16件)、劳动关系确认15件、解除劳动合同46件。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包括市调解中心)受理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97件,调解处理达成和解97件,和解处理涉及金额57.33万元。根据自治区人社厅推广使用仲裁办案系统办理业务的要求,2022年接受线上申请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案件3件,处理结案3件。

【"双百行动"招聘会】 年内,举办荔浦市2022年"双百行动"招聘会启动仪式暨脱贫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大型现场招聘会。招聘会共有60余家企业进场,涵盖衣架、食品、房产等领域,提供6000多个工作岗位,吸引高校毕业生、低收入劳动力等各类求职人员3000余人进场应聘。其中,求职登记人数850人,达成就业意向265人,就业培训需求人数150人,政策咨询280人;发放宣传资料8000余份,推进脱贫人口稳岗就业。

【乡镇巡回招聘会】 7月16日,在杜莫、青山、马岭、花篢等13个乡镇举行巡回招聘会,有荔浦市多家大中小型企业参会,涉及制造、医疗、房产、零售、快递物流、互联网技术等众多行业,提供众多就业岗位,包括操作工、销售、行政、直播、会计、其他技能岗等工种。

【农民工返岗交通服务】 春节期间,市人社局对返岗农民工出行时段、务工地点、交通等需求进行摸排,制定农民工错峰直达返岗包车方案。针对务工相对集中的广东地区,采取直达运输的包车运输方式,由市人社局承担路费,将返岗人员送至厂门口。按照疫情防控的要求免费组织车辆将在粤务工的73名农民工(其中脱贫户8人)送往务工地,让73名农民工乘坐一站式直达专车安全有序返岗。7月8日,市人社局开展2022年荔浦市脱贫人口"点对点"送工专项行动,组织11个乡镇259名脱贫户到企业参观并了解企业招工情况、薪资待遇以及工作环境,达成就业意向50人,青年群体39人,3人为高校毕业生。

【解决重点企业招用工问题】 按照"政府搭台,企业唱戏,规范用工,待遇留人"原则,树立"抓招工就是抓招商促发展,抓就业就是抓民生保稳定"的观念,抓住脱贫户、高校毕业生和外出务工人员

重点人群，精准对接园区重点企业用工需求，帮助企业招工。2022年，全年新增开发公益性岗位123个，上岗123人，完成桂林市指标任务114个的107.8%。

应急管理

【概况】 荔浦市应急管理局是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主要行使负责全市应急管理、指导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工作职能。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应急管理指挥中心、自然灾害管理股、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管股、非煤矿山安全监管股、综合协调股（安全生产法规股）。二层机构有荔浦市安全生产监察大队、荔浦市应急救援救灾服务中心、荔浦市森林防火应急指挥中心。挂牌机构有荔浦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荔浦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荔浦市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荔浦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荔浦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2022年，市应急管理局核定行政编制11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编制1名，事业参公编制6名，事业编制10名，实有在职人员43人，离退休人员4人。



2022年3月15日，桂林市应急管理局执法支队到荔浦市工贸企业开展执法检查。

年内，全市共发生3起事故，同比下降83.3%，死亡人数3人，同比下降82.4%。3起事故全部为工贸行业轻工事故。应急管理局在桂林市年度考核中获得优秀等次。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14号。

【应急救援】 2022年市应急管理局参加交通救援4起。3月参与全市疫情防控工作，负责分发应急帐篷500余顶，搭帐篷100余顶。参与处置城市火灾扑救5起，无人员伤亡。参与处置意外溺水事故5起。参与“5·28”东昌镇、新坪镇山洪应急救援、“6·13”大江水库山体滑坡6名群众被围困应急救援、“6·20”蒲芦瑶族乡黎村突降暴雨引发山洪的应急救援。“7·5”修仁镇念村山洪转移和疏散群众100多人，在东昌镇大钵头屯救援一名被洪水围困的老人。4月在梧州市蒙山县新圩镇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工作中表现突出，获得自治区应急管理厅的嘉奖。

【行政执法】 2022年共开展执法检查40次，行政处罚19次，共处罚金额160.46万元（其中行政处罚金额49.90万元，事故处罚金额110.56万元）。

【烟花爆竹监管】 联合公安、市场监管、乡镇政府开展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烟花爆竹行为。2022年共监管烟花爆竹企业4家、零售点91家，执法检查10次，行政处罚6次，处罚金额5.8万元，服务指导20次。

【非煤矿山监管】 全年对企业开展安全隐患巡查7次，对查找出的风险和隐患进行风险辨识评估，督促企业立行立改。年内对非煤矿山开展执法检查5次，行政处罚1次，处罚金额15万元，服务指导30次。

【危险化学品监管】 2022年共监管24家企业，开出限期整改指令书6份，复查意见书6份，立案5起，共处罚金额9万元。联合公

安部门查处2个非法汽油经营点。服务指导企业40余家(次),各重大节假日组成20余个(次)检查组深入企业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全年邀请纪检组领导监督指导检查企业6次。联合公安局、检察院等有关单位对工贸行业使用的危险化学品、加油站等领域,开展安全检查,全年无危化领域安全事故。

【防灾减灾工作】 加强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市减灾办及时更新各级灾害信息员名单。2022年,全市有自然灾害信息员共329人,其中县级10人、乡镇级31人、村级288人。应急局分别在5月、6月对全市灾害信息员进行两轮培训,提升灾害信息员的预警能力和信息化能力。做好倒房重建、过渡期生活救助、应急救助、冬春救助等民生工作。2022年验收重建农房42户,发放补助资金53.2万元。其中,重建26户发放50万元,维修16户发放3.2万元。2022年共接到各乡镇过渡期生活救助申请20份,发放资金3.2万元。2022年共接到各乡镇应急救助申请182份,发放资金21.2万元。2022年共接到乡镇冬春救助申请13份,救助群众1371人,发放资金99.66万元。2022年应急局对救灾物资进行2次采购,支出采购资金114.44万元;接收自治区、桂林市调拨物资3批,部分物资已发放到群众手中。全年对救援物资清查3次,各类物资均保存完好。

【监测预警】 3月初启动全市防汛备汛准备工作,4月后不定期抽检各乡镇和辖区水库防汛情况,3—6月会同市自然资源局每个月对全市71个地质灾害隐患点和矿山进行汛期排查,重点排查自治区、市、县三级重要监测点、学校、旅游区及人口密集区。9月27日、10月20日市防汛办组织召开防旱抗旱工作协调会,动员和部署全市防旱抗旱工作。2022年荔浦发生罕见秋旱天气,应急局在全市设置抽水点15个,调拨抽水机30台,敷设管道3000米,筹备抗旱资金157万元,用于支持群众抽水、打井等抗旱行动。

【森林防灭火】 与昭平县、平乐县和荔浦市交界边远林区的新坪镇黄竹村、青江村各组建一支15名群众半专业森林消防队,配发了风力灭火机和阻燃服,并组织队员进行安全常识、扑救技能相关培训。经常性组织工作人员维修保养风力灭火机,保养好森林消防运兵车,做到拉得出、走得动、能使用。加强森林防火宣传,在清明节、壮族"三月三"、中秋节、国庆节、中共二十大召开前等重要节点,深入各乡镇、学校、林区、重点防火区域开展宣传,提高群众森林防灭火意识。全年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全国、自治区森林防灭火业务知识培训6次。全年发生的森林火灾均能及时扑灭,未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森林防灭火工作总体保持平稳。年内出现林火卫星监测热点3个,均及时核查和反馈给上级部门。

【应急能力建设】 严格落实抢险物资储备,全市共有冲锋舟5艘,橡皮艇23艘,抽水机69台,卫星电话32台,水管8000米及其他防汛物资和救灾物资一批,由专人每月初对仓库进行一轮盘点与检查,确保物资装备完好。为乡镇和专业森林消防队采购补充一批森林防灭火物资和装备(阻燃服195套、手套195双、头盔195顶、作训服58套、扑火鞋116双、风力灭火机13台、背负式斯蒂尔BR800风力灭火机13台),提高扑救森林火灾应急处置能力。加强抢险队伍的建设,共落实抢险队伍16支,各乡镇均组建有救援队伍,车辆器械装备齐全,有能力应对洪涝灾害。

【应急项目建设】 荔浦市应急物资仓储物流项目年内已完成项目建议书、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的批复及可研性报告批复,完成环评、林地批复,正在进行初设编制,2023年4月开工。项目规划用地面积为5256.52平方米,设计3栋建筑,总建筑面积6288.00平方米。其中,新建1栋2层办公管理房及配套设施(1#),建筑面积778.00平方米;新建1栋2层仓库(2#),总建筑面积3742平方米,计容面积2854.00平方米,包含仓库建筑面积2374.00平方米,冷库建筑面积480平方米;新建一栋1层粮仓(3#),建筑面积1288.00平方米,容积率0.936、建筑密度41.72%。堆场面积为294平方米,绿地面积为400平方米,道路及硬化面积(包括地面停车场地)2294.52平方米。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荔浦市应急管理局	梧州市蒙山县新圩镇森林火灾应急处置表现突出集体	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2022 年 4 月 26 日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潘湘连	荔浦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主任	梧州市蒙山县新圩镇森林火灾应急处置个人嘉奖	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2022 年 4 月 26 日

【消防改革】 荔浦市消防救援大队，由原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荔浦市消防大队（荔浦市公安消防大队）于 2018 年改制组建，实行以桂林市消防救援支队为主，市党委和市政府双重领导体制，下辖荔城消防队救援站、马岭镇小型消防救援站和双江镇小型消防救援站。根据《消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全区消防救援队伍主要承担防火、灭火、应急救援三大职能。在人员管理上，中央专门为消防救援队伍增设了独立的编制和衔级职级进行管理。全市消防救援队伍主要由国家队消防员、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和消防文员等组成。

【消防救援】 2022 年，荔浦市消防救援大队共接警出动 167 次，出动车辆 311 台次，指战员 1846 人次，抢救被困群众 25 人，保护和抢救财产价值 230 万元。完成各大节假日、中共二十大期间重大活动安保任务。年内，消防大队完成了“1·3”莫某莉（自建房）火灾、“8·1”双江镇辉煌香业厂火灾扑救、“3·21”东航 MU5735 航空器飞行事故救援、东昌镇抗洪抢险任务，完成了春节、中共二十大、国庆等重要节日消防安保任务。

【消防监督】 全年消防大队共检查单位场所 669 家次，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1132 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503 份，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11 份，罚款金额 5.45 万元；下发移送案件通知书 2 份，拘留 2 人，临时查封 1 家，“三停”1 家，全市火灾形势总体平稳。提前整改并销案自治区政府挂牌督办的重大火灾隐患单位荔浦济民医院有限公司，有效整治了一大批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



2022 年 6 月 14 日，桂林市消防救援支队政治部主任陆勇（右三）到荔浦市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消防宣传】 建成社区消防科普馆，年内组织群众参观消防主题公园和科普馆 8000 余人次，推广全民消防学习云平台、中国消防志愿者注册数达 1.95 万人次。利用宣传车开展“五进”活动 300 次，对 7 类人群开展消防培训，发送消防知识短信 8 万余条、微信转发消防知识 6000 余条，张贴消防宣传海报 1 万余份。年内，在中央级媒体上稿 16 篇，中国网上稿 2 篇，《中国消防》杂志 1 篇，《中国应急管理报》1 篇，省级以上网站上稿 23 篇，部局网上稿 1 篇，总队网 27 篇。荔

浦市“119”宣传月启动仪式得到多家媒体和网站的广泛报道。

【消防救援培训】 开展全员岗位练兵，狠抓基础体能、安全防护、装备应用、等级调派、战斗编成和组织指挥等实战化训练，全年组织参加总队、支队开展水域、山岳、地震救援、通信保障及无人机操作等各类培训20场次，组织熟悉演练286次。四名指战员荣获支队嘉奖、3名消防员参加“3·21”东航MU5735航空器飞行事故救援荣获总队、支队嘉奖。

【后勤保障能力】 全年争取消防业务经费实际到位728.52万元，较2021年正常业务经费（不算专项）703.77万增长3.52%，保障了大队各项工作经费充足。投入资金为全体政府专职队员和文员购置配发新式被装，确保被装的配备率达到100%。大队推动马岭镇、双江镇2个乡镇专职消防站实体化运行，并积极推动东昌镇消防站维修改造项目，确保2023年能实体化运行。装备建设方面，大队投入资金购置个人防护、抢险救援及灭火器材装备，加快信息化与物联网装备管理系统二期建设。提高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待遇，合同制消防员、文员的公积金缴存比例由原来的6%提高到12%，全体干部和消防员列入政府绩效保障发放，争取政府支持全额发放2022年干部和消防员的改革性补贴，并补发了2019年—2021年的改革性补贴。

【廉政建设】 年内召开党委会研究党风廉政建设12次、警示教育8次、廉政风险分析排查2次，党委书记上廉政党课10余次，开展廉政集体谈话18次，发送廉政提醒短信20多条，到辖区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学习2次。

2022年荔浦市消防救援大队接出警数据统计表

事件类别		接出警数量	
灭火		59次	
抢险救援		26次	
社会救助		68次	
公务执勤		13次	
其他		1次	
总计		167次	
抢救被困人员	疏散人数	伤亡人数	抢救和保护财产价值
25人	1261人	0人	230余万元

2022年荔浦市消防部门消防监督数据统计表

事件类别	数量
检查单位	669家
发现隐患	1135处
督促整改隐患	1132处
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503份
处罚单位	13家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姚开卫	荔城消防站通信班副班长	“3·21”东航 MU5735 航空器飞行事故救援工作个人嘉奖	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党委桂消党〔2022〕48 号	2022 年 4 月 22 日
2	许　滔	荔城消防站驾驶员	“3·21”东航 MU5735 航空器飞行事故救援工作个人嘉奖	自治区消防救援总队党委桂消党〔2022〕48 号	2022 年 4 月 22 日

社会保险

【概况】 荔浦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是隶属于荔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正科级、公益一类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 8 个股室，分别是综合股、基金结算股、申报受理、权益管理股、养老失业工伤待遇股、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股、信息档案和社会化管理股、稽核股。2022 年，社保中心编制 44 名，实有人数 32 人。

年内，完成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35910 人，完成率 109%；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6.76 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3.16 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1.94 万人。制作成功 38.1 万张社保卡，完成率 110.8%；电子社保卡签发 13.48 万人，覆盖率 35.47%。发放稳岗返还 316.19 万元；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 2.1 万元；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40.7 万元；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 1007 万元、工伤保险费 384 万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市政路 8 号。

【社保成效】 2022 年，全市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35910 人，基金收入 2.8 亿元，发放待遇 5.19 亿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 7122 人，基金收入 1.32 亿元，发放待遇 2.78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16.76 万人，基金收入 4906 万元，发放待遇 60322 人，发放金额 1.01 亿元。全年工伤保险参保 3.16 万人，基金收入 402 万元，发放待遇 723 万元；新开工程项目 61 个，参加工伤保险 61 个，参保率 100%，完成率 105%。全年失业保险参保 1.94 万人，基金收入 1007 万元，发放待遇 750 万元。

【社保基金安全】 年内开展了社会保险基金问题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及社保基金管理提升年行动，切实维护基金安全。每月在人社经办管理系统上面进行内控抽查，对存在风险问题的，要求业务股室限期整改，无问题存在的，进行无风险确认。2022 年共抽查业务股室 12 次，重点抽查养老失业工伤待遇股、权益管理股、申报受理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股。开展疑点数据核查，通过稽核系统对人社部下发的 700 余条疑点数据及时进行核查，并追回重复领取、冒领社保待遇 4 万余元。



2022 年 8 月 31 日，市社保中心组织人员到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参加“与企同行　惠企利民稳就业”主题党日活动。

【稳岗补贴】 全年累计为396家企业发放稳岗补贴316.19万元，惠及职工7173人。共为7家企业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2.1万元，惠及职工14人。为74家企业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40.7万元，惠及职工814人。阶段性降低社保费率，共有785家企业享受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惠及人数17826人，减费额1007万元；891家企业享受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政策，惠及职工25572人，减费额384万元；缓缴三项社保费，全年累计有7家用人单位办理缓缴三项社会保险费，缓缴社会保险费共168万元。



2022年9月16日，市社保中心组织人员到建设银行调研社保卡工作。

【特殊人群保障】 2022年，荔浦市共有重度残疾人、特困户、两年扶持期内已脱贫户等五类人群共计24498人。其中，符合参保条件12462人，六类困难群体应代缴总人数5088人，全部完成代缴，代缴保费43.97万元。60周岁以上符合条件领取待遇的建档立卡脱贫人员已100%领取待遇。

【社保卡应用】 加强与银行的合作，推广社保卡制作与运用，实时掌握社保卡的申请和发放情况，加大对库存卡的清理、发放力度，减少社保卡的库存量。推进电子社保卡签发，2022年，制作成功38.1万张社保卡，完成率110.8%。电子社保卡签发13.48万人，覆盖率35.47%。

【社保业务】 全年现场受理经办社保业务8516项，高频办理事项中，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业务1088项，职工参保登记业务1760项，遗属待遇申领业务445项，个人基本信息变更业务1099项，社会保险费断缴补缴申报457项。全自治区异地通办受理和经办事项共122项。打包办平台受理的业务事项共785项。

【职工素质培训】 倡导全体工作人员特别是年轻的干部职工，积极主动学政策、钻业务、强技能。2022年6月，在桂林市人社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赛中，社保中心派出3名工作人员全部荣获桂林“人社知识通”称号，荔浦市人社局荣获团体奖。

乡镇概貌

东昌镇

【概况】 东昌镇位于荔浦市东部，国道323线贯穿全境，距荔浦市主城区15千米，距平乐县城20千米，是荔浦市的东大门。2022年，行政区划面积145平方千米。全镇总人口25367人，有瑶、壮等多个少数民族，计8029人。辖1个社区、10个行政村，84个自然村。领导班子有东昌镇党委、东昌镇人民政府、东昌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有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综合治安办公室。事业机构设有东昌镇农业服务中心、东昌镇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站、东昌镇水利水土保持站、东昌镇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站、东昌镇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东昌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东昌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2年，核定行政编36名（其中行政工勤编2名），事业编39名，年内行政编在职31人（包括工勤），事业编在职30人，共61名在职在编人员。

2022年，东昌镇新上项目1个，顺意竹木工艺制品厂新建厂房建设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坐落于东昌工业集中区。共有规上企业4家，全年规上工业总产值1.24亿元，工业企业总税收349.26万元。年内，荔浦市安合果蔬专业合作社获得自治区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荔浦市铜鼓山生态园获得广西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荔浦市建新果蔬种植家庭农场获桂林市第七批家庭农场示范场称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东昌镇栗东路2号。

【粮食安全】 狠抓粮食安全，开展退果还田，加大粮食生产宣传力度，开展土地撂荒整治、“非粮化”整治，稳步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2022年开展土地撂荒整治46.1亩。开展农民科技培训12场次，培训人员460人。在思贡、东阳、义敏、河北、环河、滩头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了项目立项、勘测、设计等工作，已全面施工。建成义敏小河口水稻种植示范基地，辐射带动周边石棺材、公赖屯群众种植早稻100余亩。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坚守不发生大规模返贫底线，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6月底，完成帮扶联系人调整，安排345人对425户脱贫户（含监测户）结对帮扶。新增纳入防返贫监测7户20人。新增申请乡村振兴小额贴息贷款29户，贷款金额127.9万元；新增申报产业以奖代补173户，金额23.75万元。申报雨露计划66人次，金额9.14万元。开展就业帮扶，建设帮扶车间，全年安置镇域内脱贫人口、监测对象10人，发放省外务工就业交通补贴130人，补贴金额3.67万元；发放县域内务工稳岗补贴95人，补贴金额9.27万元。全年开发公益性岗位147个，发放岗位工资57.24万元。

【农业经济】 大力发展三华李、绞股蓝、草莓、葡萄、柑桔等特色产业，发挥安静三华李自治区级农业核心示范区、阿明果蔬自治区级种植家庭农场的优势，培育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推进宜居建设与乡村旅游融合发展，打造荷包洲新吊桥旅游品牌，提高铜鼓山庄旅游生态园知名度，带动周边农家乐发展和农副产品销售。恒丰油茶种植家庭农



2022 年 3 月 3 日，金秀县金秀镇产业种植骨干到东昌镇东阳村考察绞股蓝产业。

场和永罗种植家庭农场荣获荔浦市第五批家庭农场示范场称号。探索种植新产业，新增罗汉果种植 12.2 亩，发放补贴金额 0.51 万元，加大对罗汉果种植宣传力度，2023 年罗汉果种植意愿达 500 余亩。新增大棚西瓜种植 12 亩，大棚草莓 100 亩。开展黄龙病和失管果园整治 1260 亩，全镇柑桔黄龙病防控率在 3% 以下，对摸排出来的失管、半失管果园砍伐率达 100%。

【民生事业】 落实河长制、林长制，开展河道环境卫生、养殖污染、秸秆焚烧专项整治和打击违法乱建、占用耕地行为。全年发出停建通知书 4 份，拆除违章建筑 570.64 平方米并完成复垦。年内推进六朝—金石坪道路硬化，该项目列入自治区 2022 年公路、水运建设项目计划，项目建设用地已经协调处理完成，路基工程施工完毕。完成安静村申报 2022 年“百县千乡万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工作。年内争取上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基础设施项目共 9 个，项目资金 156.2 万元。全年发放城乡低保金、特困人员生活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高龄津贴和孤儿生活补贴等资金 349.03 万元。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种粮补贴、稻谷补贴等资金 144.97 万元。实施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22 个，奖补资金 64.37 万元，倾斜资金 77.80 万元，总计 142.17 万元，受益人口 8306 人。18 个项目已完工，4 个项目正在实施中。落实危房改造政策 8 户，发放补助资金 9.27 万元。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自建房安全排查完成 11175 户，完成率 100%。

【综合治理】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文明家庭拒绝邪教网络签名活动和养老诈骗宣传专项行动，指导群众安装国家反诈中心 APP，推广率达 33.58%，电信网络诈骗发案数同期下降 33.33%。推行“一站双长”，“一村一辅警”基层治理模式，制定应急预案，定期不定期对全镇不稳定因素进行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浦市安合果蔬专业合作社	自治区农民合作社示范社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等 12 部门和单位 桂农厅发〔2022〕147 号	2022 年 10 月 31 日
2	荔浦市建新果蔬种植家庭农场	桂林市第七批家庭农场示范场	桂林市农业产业化工业领导小组 市农产〔2022〕3 号	2022 年 8 月 3 日
3	荔浦市铜鼓山生态园	广西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桂农厅发〔2022〕130 号	2022 年 9 月 14 日
4	东昌镇安静村	自治区第五批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发〔2022〕1 号	2022 年 3 月 2 日
5	东昌镇义敏村	自治区第五批四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发〔2022〕1 号	2022 年 3 月 2 日

摸排，调处各类民间纠纷 157 起，成功 154 起。强化特殊人群管控，对社会面吸毒人员 138 人进行毛发检测，检测率 100%。开展工贸行业重点领域排查，定期对矿山开采、建筑工地、烟花爆竹销售点、液化气销售点等进行安全检查，对企业特种设备及操作人员进行检查培训。加强森林防火宣传，提高森林防火意识，主要林区设立防火卡点 15 个，成立防火巡逻队 11 支，对野外用火进行管控，做好巡林护林、防火值班等工作，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森林防火工作落到实处。

新 坪 镇

【概况】 新坪镇位于荔浦市东南面，距县城 5 千米，东与平乐县大发瑶族乡、昭平县仙回瑶族乡交界，西与杜莫、荔城两镇接壤，南与蒙山县长坪瑶族乡相连，北与东昌镇毗邻。总面积 251 平方千米，其中耕地面积 30150 亩，森林面积 23 万亩。辖 13 个村委会和 1 个社区，共 118 个自然村，259 个村（居）民小组，总人口 30521 人。

新坪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完成机构编制改革后，内设机构有党政人大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服务办公室。二层机构有新坪镇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新坪镇党群服务中心、新坪镇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新坪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新坪镇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新坪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新坪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2 年核定行政编制 34 名，实有 32 人；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 2 名，实有 2 人；事业编制 43 名，实有 33 人。

2022 年，新坪镇推进“工贸强镇”建设，实现工业总产值 11.27 亿元，同比增长 10.15%；规模工业总产值 10.68 亿元，同比增长 6.59%；工业技术改造投资 3738 万元，工业固定资产投入达 6109 万元；工业企业税收 2091.53 万元。2022 年，获得桂林市第六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考核成绩一等奖。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新坪镇新荔东路 51 号。

【招商引资】 年内引进投资超 5000 万元的桂林中沃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谈项目 3 个，储备项目 2 个。注册资本 500 万元的广西农投誉桂食品有限公司已落户高新技术园区。投资 500 万元的广西荔浦艾菲迩电子有限公司已顺利投产，并作为新引进的企业接受荔浦市考核组的验收，该公司已产生税收，预估 2023 年产值可突破 2000 万元。

【农业发展】 2022 年，全镇水果总面积达到 7.92 万亩，其中柑桔类 7.64 万亩。罗汉果种植面积 361.5 亩。蔬菜总面积达 2063.8 亩，荔浦芋 588.2 亩，马蹄 9048 亩，稻谷种植 1.95 万亩。农业总产值 5.27 亿元，同比增长 7.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170 元。

【重大项目】 年内征用新坪镇玉屏山体育公园建设项目用地 21.74 亩。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涉及凤岗、兴坪社区集体土地 437 亩、祖坟 550 座，已完成土地测量和评估工作，签订协议 40 亩。凤岗防洪堤建设项目用地 7.65 亩，签订协议 35 户 4.65 亩。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新城（一期）项目涉及兴坪社区集体土地



2022 年 8 月 3 日，荔浦市市长唐双喜（左二）实地查看新坪镇道路改造情况。

280 亩，已完成土地测量和评估 150 亩，祖坟评估 280 座。

【城镇化建设】 2022 年，新坪镇推进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初具规模。新型城镇化 10 个主要控制性项目投入资金 4126.55 万元，选建提升项目完成投资 2.03 亿元。其中，投资 110 万元完成新坪镇垃圾中转处理站，日清运中转垃圾能力 30 余吨。投资 250 万元对农贸市场改造提升。投资 750 万元建设市民文化广场。投资 1570 万元完成新坪 1.5 千米主干道路改造，新增投入 1024.85 万元解决通信电力“蜘蛛网”乱象。投资 10 万元，设置电子警察设备 2 套，监管道路交通安全。完成燃气管道铺设，新坪镇成为荔城镇外第一个使用管道天然气的乡镇。镇新型城镇化工程通过验收，荣获桂林市考核成绩一等奖。

【民生工程】 结合川岩屯古树、古桥、古道的自然风光和历史人文底蕴，投入资金 390.85 万元，修建机耕道路、观景台、休闲步道，配套旅游公厕、停车场、绿化、亮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凤岗村川岩屯精品示范村。年内争取 2022 年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364.79 万元，所属 10 个项目全部如期竣工。实施交通、水利等“一事一议”项目 28 个，财政奖补资金 100.87 万元。2022 年，申请并整合资金 112.3 万元，更新改善村、屯级办公活动场所。

【生态环境保护】 打击非法盗采、非法侵占等行为，开展露天焚烧整治。2022 年，制止露天焚烧 47 起，全部当场扑灭并对当事人进行教育。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排放监管，严禁养殖场污水直排，安排人员不定期巡查养殖场，处理群众投诉污染案件 2 次。维护全镇山砂河砂开采利用、林地占用、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秩序，全年未发生非法盗采山砂河砂等问题。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022 年度纳入监测对象 13 户 33 人，消除风险 49 户 120 人，风险消除率 64.23%。全年开发公益性岗位 206 个，发放跨省一次性交通补贴 224 人 6.45 万元，发放县域内稳岗就业劳务补助 165 人 1.79 万元，发放产业奖补 493 户 69.13 万元，新增小额贷款 249.4 万元，累计贴息 26.55 万元。创建帮扶车间 6 间，安排 54 名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2022 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职业学校补助学生 48 人 6.9 万元，秋季学期雨露计划职业学校补助学生 47 人 6.78 万元。

【社会保障】 2022 年，新坪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新参保 941 人，扩面完成率 48.02%；续保人员 6335 人，续保率达 65.78%，认证领取待遇人员 5716 人，认证率 98.4%。26177 人参加 2022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为 95.8%。其中，应参保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及农村低收入人口参保率 100%。全年发放特困人员生活补助金 219.41 万元，临时救助金 73620 元，低保金 427.17 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30.1 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9.55 万元，高龄补贴 46.66 万元，优抚金 160.88 万元。

【社会事务】 2022 年小考，所属学校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好成绩，荔浦市教育局下达的指标全部获奖，市民族中学录取 12 人进入该校重点班。新坪中学被评为“教育质量先进单位”、物理组被评为桂林市“先进教研组”。重点打造新坪市民文化广场，整合优化社区便民功能要素，建成了高质量的群众文化



2022 年 12 月 22 日，新坪镇道路改造建设提升了集镇面貌。

集体荣誉录

获奖单位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新坪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第六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考核成绩一等奖	桂林市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示范乡镇办〔2023〕9号	2023年2月6日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覃　丹	荔浦市新坪镇妇联主席	最美基层妇联干部	自治区妇女联合会桂妇字〔2022〕34号	2022年10月25日

活动阵地。成功举办2022年新坪镇“荔江之夏”广场文化周活动，选出5个节目参加荔浦市级“荔江之夏”活动，都获得优异成绩。落实家庭签约医生，全镇签约2108人。全镇20人以上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均落实运行管理人员，人数为60人，确保群众饮水安全。

【综合治理】 年内联合司法所、派出所及禁毒办等部门在集镇人流密集处开展法制宣传4次，开展反邪教、禁毒、防电信诈骗、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等宣传教育，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份，全镇注册反诈APP人数9714人。全年新坪镇镇、村两级人民调解调委会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118起。其中，司法所调解30起，调解成功28起，调解率100%，成功率98%。没有因调处不当引发民转刑案件，无违法调解及协议被法院撤销的现象。

杜莫镇

【概况】 杜莫镇位于荔浦市东南部，地势东南高西北低，西部属山区，东、南及北部多为丘陵，平面图形呈不规则长方形，东与新坪镇相邻，西临龙怀、青山两乡镇，南与蒙山县新圩镇接壤，北临荔城镇，距荔浦市城区13千米，二级公路321国道线横贯全镇，是荔浦市唯一的革命老区乡镇。2022年，行政区划面积119平方千米。总人口24174人，其中农业人口15173人；有壮、汉、瑶、苗等多个少数民族。辖1个社区、10个行政村，101个自然村。

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卫生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挂牌机构有农业服务中心、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所、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站、水利水土保持站、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2022年，核定行政编制数33名，在职32人；后勤编制数2名，实有2人；事业编制数41名，实有34人。

2022年，杜莫镇规模以上工业产值2.57亿元，同比增长6.79%。年内，获得平安广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通报表扬。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杜莫镇荔蒙北路53号。

【民生事业】 2022年全镇完成乡村振兴项目13个，总投资462.89万元，分别为金鸡村桂祥智农农牧生猪养殖基地产业路硬化工程、六部村小型水利灌溉工程、张村村大张村屯至大岩口道路硬化工程、金鸡村六连屯粮食产业道路硬化一期工程、金鸡村镰刀湾至马江屯小型水利灌溉工程、金鸡村屯必屯至马江河小型水利灌溉工程、榕洞村村头至高速路边至河边小型水利灌溉工程、下樟村上樟屯至马宗屯产业道路硬化工程、屯顿村荔浦芋种植基地配套设施、屯顿村荔浦芋种植基地产业路硬化工程、屯顿村大眷屯道路扩建工程、六部村三支冲村道路水毁工程。申报获批“一事一议”项目11个，总投资88.33万元。大岩口建设工程开工建设，年内完成工程量的80%。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建立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例会制度、成立巩固脱贫成果督导检查组、落实好行政村防贫监测网格员、恢复“帮扶联系周”等措

施，重点关注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相关情况，发现疑似风险及时上报，解决实际问题。全年新增监测对象 9 户 28 人，消除风险 36 户 92 人。



2022 年 3 月 11 日，荔浦市委书记李玉清（左三）等领导到杜莫镇榕洞村开展植树活动。

【农业经济】 2022 年，出栏生猪 5 万头的广西智农农牧有限公司建成投产，祥福生猪产业示范区公示被认定为广西现代特色农业四星级示范区。在杜莫镇三保村桥头屯建设粮食生产示范基地，基地核心区 150 亩，拓展区 300 亩，辐射区 1500 亩。培育杜莫镇屯顿村荔浦芋绿色种植示范基地，核心种植区 826 亩，带动周边村民种植荔浦芋 4300 亩。

【保护土地资源】 全年核查疑似违法用地卫星图斑 67 宗，面积 455.81 亩。2022 年使用矢量检测设备实地测量群众各项用地建设需求 300 余宗，通过“广西自然资源一体化审查审批平台”发放规划许可证 33 本，面积 3488.97 平方米，满足群众刚性建房需求。制作违法案件笔录 3 份，打击违法行为 1 宗，违法当事人履行行政处罚义务 1 宗，缴纳罚款 0.3 万元，遏制违法盗采山砂河砂行为。

【民生保障】 全年为 4000 多名符合领取待遇人员发放养老金 800 多万元。2022 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任务完成率 80%。脱贫与监测人口 2022 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 100%。设立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先后安排 166 人次上岗，共计发放公益性岗位工资 88.78 万元，为 199 名跨省务工脱贫劳动力申请交通补贴 5.92 万元。全年低保累计保障户数 551 户，保障人数 1076 人，发放保障金 306 万元；发放特困人员生活费、高龄补贴、重度残疾护理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临时救助共计 297.35 万元。

【惠农项目】 按要求发放各项惠农资金，2022 年耕地补贴发放金额 119.5 万元；双季稻轮作补贴发放 18.1 万元；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发放补贴 12.4 万元；稻谷生产补贴发放 116.4 万元；以奖代补累计发放补助资金 54.75 万元；发放三保村优质稻奖补 25.7 万元。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全年累计派出党员干部 2500 余人次投入杜莫镇龙岭卡点的疫情防控工作，守好荔浦“南大门”。年内新冠病毒疫苗共接种 4.5 万针次，其中 60 岁老年人接种率达 92.5%。

【综合治理】 2022 年，全镇共推广安装国家反诈中心 APP1.24 万人，占杜莫户籍人口总数的 51.05%。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宣传，累计入户 8000 多户次，做到入户宣传全覆盖。

【社会事务】 2022 年，高质量完成征兵任务，其中大学毕业生 4 人。杜莫镇历史文化陈列馆建成并通过验收，是荔浦市第一个乡镇级的历史文化陈列馆。大张村革命旧址被广西文化和旅游厅公示推荐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文物保护单位；消防、林业、民族宗教、统计、档案、公共机构节能等工作取得新进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杜莫镇张村长社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6号	2022年12月9日
2	杜莫镇人民政府	2022年度群防群治工作突出集体	平安广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桂平安〔2023〕5号	2023年1月28日

个人荣誉录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郭文焱	杜莫镇党委书记	征兵工作先进个人	桂林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桂征〔2022〕56号	2022年6月8日

荔城镇

【概况】 荔城镇是荔浦市市区所在地，是全市政治、经济、文化活动中心，国道321、323横贯全镇，是通往桂林、柳州、梧州、贺州四市的公路交通枢纽。2022年，行政区划面积95平方千米。辖10个社区、10个行政村，100个自然村，504个村民小组，总户数26500户，总人口77575人（其中农业户籍人口7188人）。

镇领导班子有荔城镇党委、荔城镇人民政府、荔城镇人大主席团。党政机关共设立党政人大综合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加挂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经济发展办公室（加挂统计办公室牌子）、社会事务服务办公室。所属事业单位有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加挂综合行政执法队、农房管控工作站牌子）、党群服务中心（加挂政务服务中心、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卫生健康医保服务中心牌子）、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乡村振兴工作站、水产畜牧兽医站、水利林业站牌子）、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加挂网格化管理中心牌子）、退役军人服务站、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市公安、司法、市场监管、税务、教育、卫生、财政等部门派驻在荔城镇的机构继续实行派驻体制。2022年，核定行政编制42名，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3名，事业编制53名（含原林业站编制2名、水产畜牧兽医站编制6名）。全镇行政在编38人（在职在编37人，其中1人借调市人大办）、工勤编1人；事业编在编45人（在职在编44人，其中1人抽调至兴荔公司）。三支一扶人员4人，临聘人员17人。

2022年，荔城镇全年完成税收5835.69万元，工业总产值22.25亿元，其中规模工业总产值20.12亿元，同比增长10.20%。2022年工业技改项目2个，分别是桂林百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2亿元）、桂林周氏顺发食品有限公司（1000万元），技改、续建固定资产投资完成6177万元。完成新上项目2个，分别是桂林骏致汽车配件有限责任公司汽车配件生产建设项目（1900万元）、荔浦市福航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农产品深加工及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3000万元），完成新上区外到位资金3206万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荔城镇滨江南路7号。

【农业发展】 抓好粮食安全生产，全年整治撂荒田面积150余亩。推广水稻优质谷种，在黄寨村瓢村屯开展20多亩多品种水稻试验，试验品种100个。推广低产果园改造恢复粮食、轮作、林下套种粮食等方式确保粮食优质稳产高产。完成粮食播种面积2.43万亩，大豆1127.3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120亩，水果产量6.03万吨，蔬菜（食用菌）产量4.86万吨，落实退果还粮面积共计1000余亩。在黄寨村白马厂屯创建60亩荔浦芋绿色种植示范基地。年内在寨脚村举办罗汉果种植推广现场会，全镇意向种植罗汉果面积达1000余亩。在岭松村岭松屯（与黄家屯、桥鲁屯连片）创建核心区200亩，拓展区2000亩的粮食生产示范基地。新增荔浦学兴、荔浦

汶智农产品2个自治区示范合作社,1个桂林市级示范合作社及6个县级示范合作社。抓好生猪等禽畜养殖业发展,全年实现猪牛羊禽肉产量1.05万吨。开展柑桔黄龙病治理,清除黄龙病树1000多亩。抓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稻谷生产补贴等农业补贴工作,发放农业补贴1273万元。

【重大项目建设】 推进东环路后期征地扫尾、阳鹿高速、北环路处遗工作。推进沙洞尖嘴岭片区、滨江C区、新达物流片区、高新投产业园区征地拆迁。完成沙洞尖嘴岭片区、滨江C区、高新投、荔中新校区、桂东北天然气环网荔浦段管道项目等征地280多亩。加快荔浦中学、市委党校扩建、荔城镇棚户区改建工程(二期)等一批社会民生类项目建设。

【民生工程】 整合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等项目资金,申报田岭村蒋家屯乡村风貌提升、桥富村道路硬化、沙街、南雄等部分村屯太阳能路灯安装、安疆村自来水安装等29个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重点做好五里村木鱼屯石栏杆安装、砌文化墙、美化墙、停车场硬化等村容美化亮化工程、寨脚村下寨屯1137米道路硬化项目、岭松村孙家屯350米水沟三面光项目。配合市交通局开展南雄大桥、安疆高洞桥项目的建设,推进南雄、五里、安疆、田岭四个村长度2845米水渠修复和新建。加强水利设施巡查,中小河流、湖库全部安全度汛。

【生态环境保护】 推进村庄清洁行动,村屯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加强对露天焚烧秸秆、烟花爆竹燃放、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的管控,督促辖区内12家沙场完成覆盖、洒水湿法作业,制止露天焚烧事件98起,处理群众投诉环保案件15起,全镇7个村级生活污水处理站设备运行正常。全面落实林长制,加强森林防火宣传与防控。认真开展土地卫片执法核查、严格落实土地管理和耕地保护责任制,规范报批程序,做好农房规划。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3月出现疫情后,多次对荔江花园、友联庄园、君临荔江等20多个管控区人员进行全面排查、信息登记、全员核酸检测以及24小时管控值守。3月、11月分别在城区开展为期3天的大规模核酸检测,多次开展君临荔江、荔江花园、蓝泊湾等区域核酸检测。依托网格化管理,加强来自中高风险区、密接次密接等重点人群的排查管理与服务,持续推进新冠病毒疫苗免费接种,接种率91.6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集中排查,全面巩固脱贫工作成效。开展住房安全培训会议6次,对全镇205户脱贫(监测)户开展房屋排查6次,没有安全隐患房屋。雨露计划补助31人次,产业以奖代补50人次,县域内稳岗就业劳务补助74人次,转移就业267人。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人口50人次。全镇享受低保特困兜底政策288人。开展10次防贫排查,排查农户9221户(一般农户),年内共纳入2户监测对象。

【社会保障】 年内新增城乡低保204户,发放城乡低保金19371人次688.27万元。发放特困供养金152.9万元,临时救助资金19.92万元,高龄津补贴66.88万元。办理残疾证1608人,纳入残疾人两项补贴1106人,发放两项补贴资金97.32万元。全年



2022年2月11日,荔城镇开始在黄寨高速路口设立疫情防控检查点。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荔城镇安疆村委沙岭屯、黄寨村委黄寨屯、岭松村委孙家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6号	2022年4月4日
2	荔城镇沙洞社区党委	自治区五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发〔2022〕1号	2022年3月2日
3	荔城镇沙街社区党总支部、黄寨村党委、金雷村党总支部	自治区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市组通字〔2022〕7号	2022年3月22日
4	荔城镇黄寨村莲塘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4号	2022年12月9日

社保新增参保人数455人，发放城乡居民养老待遇5739人。依规落实被征地农民264户603人社会保障措施。

【综合治理】 开展扫黑除恶、禁毒、防处邪、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等专项严打行动，全年排查各类矛盾纠纷95件并进行妥善处置。推广国家反诈APP安装，打击电信诈骗违法犯罪行为。开展自建房安全排查、消防安全排查以及预防非职业化一氧化碳中毒隐患排查，严格开展矿山整改、粉尘防爆、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工作。配合应急管理局完成工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百日清零活动”2家，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社会事务】 全镇中小学教育、人口和计划生育、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健康发展。全年发放各类计生奖励扶助金453.37万元，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7425人，代缴金额共237.6万元。文体事业繁荣发展，全镇共有农家书屋11个，村级公共活动中心10处，均运行正常。认真筹划和推进春秋两季征兵工作，圆满完成征兵任务。自治区退役军人优待证试点工作成效显著，申领人员人2351人，待审核23人，制证成功2152人。

青山镇

【概况】 青山镇位于荔浦市西南部，2022年，行政区划面积70平方千米。全镇总人口37284人。其中，农业人口15974人；有壮族、瑶族、侗族、苗族、水族等23个少数民族，计4301人。辖1个社区、10个行政村，87个自然村，316个居民小组。

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镇人民政府内设机构有5个：党政人大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服务办公室。二层机构7个：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2022年，核定行政编制40名，在职35人；机关工勤编制3名，在职2人；事业编制49名，在职44人。

2022年，青山镇工业总产值完成17.24亿元，其中规模以上企业工业总产值完成14.37亿元。镇财税收入完成2519.16万元；全镇工业投资完成3.25亿元，其中技改完成投资1.49亿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青山镇宏门开发区。

【廉政建设】 2022年青山镇办理党纪案件4起，已结案4起；给予党内警告处分1人，党内严重警告1人，开除党籍1人，政务警告处分1人。正确运用监督执纪的“四种形态”，提醒谈话2人次，批评教育2人次。开展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集中谈心谈话1次。推进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营造了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

【招商引资】 2022年引进总投资6.5亿元的荔浦新鸿兴多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9月投产，为市民提供

140多个就业岗位。引进荔浦宇澄电子有限公司，投资1500万元，补充荔浦光电产业链条。推动保联鲜湿米粉加工厂的建设，投资4亿元，第一期建设方便型保鲜湿米粉智能化生产加工线10条。培育荔浦新鸿兴多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裕祥木制品公司、大地家居用品公司等5家企业上规入统，增强工业实力。

【农业发展】 全年投资788万元完成13个项目建设，实施一事一议项目21个，财政奖补资金140.59万元。特色产业稳步推进，不断优化柑桔、荔浦芋、荔浦马蹄、生猪等特色主导产业结构。年内建成260亩荔浦芋生态种植基地、100亩三联村草莓种植园、230亩名特优新农产品育种基地。拓展农产品中下游加工行业，建设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培育洗果场61家，成为荔浦最大的水果下树处理基地，搭建广西砂糖桔产销两端沟通平台。抓好柑桔黄龙病防控、砍伐工作，指导培训荔浦芋、马蹄、水稻等农作物的生产技术和病虫害的防治，推进耕地撂荒综合治理，确保粮食安全生产。落实耕地补、稻谷补、农机补等惠农政策。

【第三产业】 建立沿荔江休闲旅游骑行步道及星级乡村旅游农家乐、精品民宿，延伸产业链条，推动乡村产业+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农旅型“荔水青山”田园综合体项目建设，提升休闲农业档次，大力培育精品农园、美丽乡村和特色生态旅游精品线路，扩大“荔水青山”田园综合体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的品牌影响力。以荔江湾、湿地公园2个4A级景区红色旅游驿站为核心区，打造蕴含农业科技、文旅休闲、党建等元素的荔水青山乡村振兴综合示范带。推进荔江书苑与非遗文化体验区等人文景观与休闲农业融合建设，形成“二区三带”全域旅游新态势。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022年，全镇共有稳定脱贫户358户790人，监测对象34户77人，已消除风险25户54人，均落实了帮扶责任人，有针对性制定了民政救助、危房改造等帮扶措施。全年开发91个公益性岗位，建成华海、万家保洁、裕祥、大地4家就业帮扶车间，安置脱贫户、监测户就业共82人。

【社会保障】 2022年，全镇有低保户561户1066人，共发放低保金329.62万元；全镇特困人员256户256人，共发放特困供养金157.97万元。全镇高龄老人1062名，发放高龄津贴合计42.24万元。发放重度残疾人补贴296人，共24.36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312人，共23.04万元。全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98%，60周岁以上参保老人100%享受养老待遇。

【民生工程】 严厉打击乱占乱用耕地行为，严格落实农房管控要求，规范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做好日常建房规划审批。全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5户，均完工通过验收。收集农户房屋信息和资料7460户，审核5500户，移交办证3160户，符合办证待移交480户。落实安全生产检查制度，督促企业开展员工安全教育及上岗操作培训，全年无安全生产事故。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制止露天焚烧、生活生产污水直接排放、非法盗采山砂河砂等行为。



2022年6月29日，市委常委、市常务副市长覃传良（左一）到青山镇慰问困难党员（中）。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青山镇三联村	自治区乡村振兴重点村	自治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办公室 桂乡村指办发〔2022〕1号	2022年1月29日
2	青山镇大明村	自治区乡村振兴重点村	自治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办公室 桂乡村指办发〔2022〕1号	2022年1月29日
3	松林村和平新村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6号	2022年4月4日
4	青山镇荔江村党总支部	自治区五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20号	2022年3月2日
5	青山镇三联村	第二批自治区乡风文明建设示范村	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桂文明办字〔2022〕24号	2022年12月16日

【文教卫事业】 全面做好教育教学、双线四包、防溺水工作，年内举办多次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加强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农村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常态化开展集镇环境秩序综合整治，强化卫生清洁，巩固新型城镇化建设成果。宣传独生子女保健费、合作医疗代缴、协会诚信计生公益金等政策。做好人口信息统计和生育服务证登记、再生育审批，开展了第34个爱国卫生宣传月活动。

【意识形态工作】 2022年，镇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16次，全镇通过现场教学等形式开展多个专题宣讲达130多场，青山镇、三联村分别荣获“桂林市第十一批文明村镇”荣誉称号，镇政府入围第一至第十批桂林市文明单位复核保留名单，永兴村朱致凡户荣获桂林市十星文明户。2022年11月三联村申报的“乡风文明示范村”通过验收评审。

【综合治理】 推进禁毒宣传、帮教工作，加强辖区内的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积极做好国家反诈中心APP的安装工作，到12月底完成74.16%。2022年青山镇共接回滞留缅北人员11人。矛盾纠纷调处率100%，群众安全感满意度100%。

【社会事务】 开展民兵整组，练强基干民兵队伍，做好征兵工作，贯彻落实退役军人优抚政策，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全年辖区消防安全无事故。完善交通基础设施，优化客运服务。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的桥梁作用，推动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龙怀乡

【概况】 龙怀乡位于荔浦市南部，乡政府距荔浦市区20千米。地貌属半山区，东接杜莫镇，西连修仁镇，南靠蒙山县新圩镇，北与青山镇相邻。2022年行政区划面积81平方千米。总人口10001人，其中常住人口8948人。主要居住着汉、瑶、壮、苗、侗等民族，少数民族人口共3162人。辖1个社区、4个行政村，41个自然村，122个村民小组。

乡领导班子有乡党委、乡人民政府、乡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党政人大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加挂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牌子）、经济发展办公室（加挂统计办公室牌子）、社会事务服务办公室5个综合性办公室。二层机构有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加挂综合行政执法队、农房管控工作站牌子）、党群服务中心（加挂政务服务中心、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卫生健康医保服务中心牌子）、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加挂乡村振兴工作站、水产畜牧兽医站、水利林业工作站牌子）、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加挂网格化管理中心牌子）、退役军人服务站、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2022年，机关行政编制24名（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2名），实有人

员 22 人(后勤服务聘用人员控制数 2 人);事业编制 27 名,实有人员 24 人。

2022 年,龙怀乡工业企业产值 1.2 亿元,同比增加 9.1%。其中,规模企业产值为 7164 万元,同比增长 11.6%。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龙怀乡新安社区三河街 8 号。

【党风廉政建设】 全年乡党委和纪委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 4 次,开展大接访活动 2 次,开展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大会 6 场,参加者 400 余人次。开展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涉酒违纪违法问题专项整治,组织干部职工与村干签订 220 多份《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反对“四风”承诺书》。抓好监督执纪问责,合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党员干部 22 人。其中,运用第一种形态提醒谈话 19 人,第二种形态 3 人(其中党纪处分 1 人、免予党纪处分 1 人、政务警告处分 1 人)。

【工业发展】 年内实施工业企业技改项目 2 个。其中,毛嘉公司机车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1100 万元,4 月已经竣工;桂林华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陶瓷基板研发与生产项目,项目备案投资 5000 万元,已竣工。全年完成工业技改投资 3190 万元,同比增长 9.6%。全年累计解决企业诉求 7 项,开展走访活动 30 余次。



2022 年 9 月 28 日,龙怀乡党委、乡政府负责人在大接访日接待群众。

【项目建设】 完成贺州—巴马高速公路(龙怀段)的征地拆迁任务,2022 年 12 月 29 日贺巴高速(荔浦段)已通车。推进征地户安置小区建设项目,年内完成土地征收,组织被拆迁户选定安置房宅基地,完成填土、地质情况详细勘察、定点、设计、项目预算、财评、招投标、地基基础工程等工作,进入宅基地交接阶段。推进三河村东里片区生态清洁型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总投资 175 万元,包含河道整治、护岸修复、道路新建等,工程建设长度 800 多米。

【农业发展】 全年完成德庆村、庆云村建设高标准农田项目,推行退果还粮,动员群众砍伐砂糖桔病树退果还粮面积达 600 亩。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在庆云村马六朝屯和三河村三宝坪屯创建种植示范点 2 个。全年全乡优质稻种植面积 3900 亩,玉米 3500 亩,高山生姜 4000 亩,荔浦芋头 700 亩。完成德庆村莲塘屯 35 亩撂荒地连片整治。年内开展各类种养技术服务 4 次,培训人员 350 余人,组织 80 多名群众到蒲芦乡参观学习罗汉果种植技术。

【第三产业】 以贺巴高速公路建设为契机,突出发展以岩洞开发、休闲观光、生态农业旅游、康养旅游为特色的旅游服务业,引入社会投资,以 4A 级丰鱼岩景区为重点,以广西爸妈在线康养中心为亮点,整合三宝坪瑶寨文化、农家乐等资源,全面发展特色生态康养旅游。广西爸妈在线健康养生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纳税 32 万元。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2022 年共有监测户 36 户 75 人(其中边缘易致贫户 11 户 24 人,突发严重困难户 3 户 12 人,脱贫不稳定户 22 户 39 人),全部纳入动态监测。2022 年发放全乡小额信贷 305.7 万元,惠及脱贫户、监测户 97 户,累计贴息 3.67 万元;申报县内务工劳动力稳岗就业劳务补助金 6.26 万元,惠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肖作茂	龙怀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2021年度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农业技术推广成果三等奖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年6月
2	叶国春	龙怀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高级农艺师	2021年度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农业技术推广成果三等奖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年6月

及脱贫户、监测户55人；发放2022年春季、秋季学期职业学校学生雨露计划补助累计50人次，补助总金额6.93万元；获得产业奖补的脱贫户、监测户新申报124户，奖补金额25.94万元，长期奖补17户，奖补金额4391.75元。

【乡村基础建设】 争取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累计投资430多万元，完成水利灌溉、产业路、生产示范点配套设施等15个乡村振兴项目。

【民生保障】 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缴，全乡参保率达到92.98%，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低保户参保率达到100%。全年低保调增21户59人，调减17户47人，特困户纳入5人，发放各类救助资金共计298.73万元。

【综合治理】 2022年全乡受理各类纠纷49起，调处49起，调处率100%，调处成功45起，成功率91.8%。全乡没有发生群众上访、群众械斗和民转刑案件。开展扫黑除恶、反诈骗、禁毒、安全维稳等工作，全年累计发放反电信诈骗、禁毒等各类宣传材料1万余份，张贴海报、标语、悬挂横幅等280余条，利用“6·26”国际禁毒日等开展禁毒专题宣传教育活动，建立了一支禁毒志愿者队伍。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服务好丰鱼岩疫情隔离酒店，全年全乡共接种新冠病毒疫苗15270针次，其中第1针次4785人，第2针次5991人，第3针次4494人。完成了荔浦市与梧州市交界处马宗屯顶卡口的守卡任务。

【资源环境保护】 2022年办结发放“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7本，发放“房地一体不动产权证”711本。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加大治理力度，入户宣传400余次，流动宣传车下村宣传60余次，不定期巡查200余次。全年发出制止通知书12份，收到自治区下发卫片图斑10批次共145宗，完成整改145宗，整改率100%。

【社会事务】 组织应急、派出所、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瓶装液化气检查4次，开展烟花爆竹“打非”3次。所属企业、景区酒店、村（社区）实现零安全生产事故。推进河长制和林长制工作，加强河道和山林巡查。年内举办了“荔江之夏”龙怀乡初赛、“庆重阳”文艺汇演、“听党话　感党恩　跟党走”文化进万家广西濒危剧种下基层文化惠民演出等文艺活动。落实义务教育工作责任，全乡义务教育阶段巩固率达到100%。抓好卫生、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各项工作，全年全乡无食品、药品安全事故。

【意识形态工作】 利用乡、村两级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实践站，组织各类主题教育宣讲等活动30多次。2022年完成报刊上稿情况：自治区级报刊9篇、电视台8条；桂林市级报刊17篇、电视台12条；荔浦市级报刊58篇、电视台35条。

修仁镇

【概况】 修仁镇位于荔浦西南部，地处桂林、柳州两市之间，与金秀、蒙山相邻，国道323线和荔蒙公路横贯镇区，是荔浦三大重镇之一。修仁镇文化底蕴深厚，是广西文场发源地，纸扎工艺被列为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2022年，行政区划面积109平方千米。总人口35077人。其中农业人口22909人，有汉、壮、苗、瑶等4个少数民族。辖1个社区、9个行政村，97个自然村，47个居民小组。

修仁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5个：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

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二层机构有7个: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经济发展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2022年,核定行政编制40名,行政工勤编制3名,在岗行政人员36人,工勤人员3人;事业编制46名,实有在岗人员36人。

2022年,修仁镇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年内荣获“自治区级无烟党政机关”、“自治区卫生镇”、“桂林市文明单位”、“荔浦市科学发展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先进集体”、“荔浦市科学发展招商引资先进集体”等称号。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修仁镇小康西路26号。

【招商引资】 2022年引进桂林德群快捷电子有限公司双面双层快捷线路板生产线项目,总投资1.5亿元,年内完成投资9435万元。完成技改项目2个:投资2200万元的广西荔浦志超罐头食品有限公司速冻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和投资2600万元的广西荔浦绞股蓝山天然泉水厂厂房扩建项目。2022年,全镇有26家企业,其中规模企业3家,新增全市唯一一家新建投产规模以上企业德群快捷电子有限公司。2022年镇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1.38亿元,同比增长99.4%。

【项目建设】 2022年,贺巴高速(修仁段)征地工作完成全线的征地测量评估,累计完成土地测量79.33万平方米(1190亩),签订交付使用土地78.80万平方米(1182亩),完成率99.3%;签订并拆除主住房17座,附属房37座,完成率100%;拨付征地补偿款1.2亿元。修金公路建设完成22.07万平方米(331余亩)土地测量评估,签订协议并交付使用土地20.67万平方米(310亩),主住房屋评估1座,拨付征地补偿款2217余万元。阳鹿公路与贺巴公路连接工程(修仁段)征地拆迁完成土地测量80万平方米(1200亩),签订协议64.67万平方米(970亩),完成率80.8%;主住房评估15座,附属房13座。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镇共有建档立卡脱贫户661户1721人,监测户54户136人。其中,脱贫户中享受低保238户468人,享受特困111户111人。监测户中享受低保42户102人,享受特困11户11人。全年发放脱贫户低保金155.9万元,特困供养金80.7万元;发放监测户低保金26.6万元、特困供养金7.65万元。2022年帮助脱贫户申请一次性交通补助184人5.09万元,开发8个帮扶公益性岗位,共发放工资3.88万元。全镇建档立卡脱贫户均达到“八有一超”标准,稳定脱贫,贫困户发生率为0。全镇监测户54户136人,均安排了相关帮扶人员和落实差异化帮扶措施,返贫致贫风险可控。

【民生工程】 争取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2022年共获批实施乡村振兴基础设施项目15个,总投资497.78万元,年内15个项目已全部完工。推进四育、平村、福旺3个村高标准农田建设,修建渠道17414米,年内已完工8384米。水毁农田建设项目修复渠道5547米,已完工4157米。

【特色农业】 引进公司、合作社、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发展特色产业,在除三诰、福旺、塔石村外每个村都发展有一个50亩以上的荔浦芋绿色种植基地。为13个基地申报荔浦芋绿色种植补贴1199.23亩72万元。引导农户岭地柑桔转产,建立了梧村和六达2个罗汉果示范基地,种植面积160亩。为全镇60户罗汉果种植户申报奖补843.9亩42.20万元。7月15日,在修仁镇召开全市罗汉果产业现场会,邀请桂林吉福思公司到现场进行技术培训,市领导及各乡镇分管领导共商罗汉果产业发展。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按照荔浦市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部署,全镇累计派出党员干部2500余人次投入到与来宾市金秀县交界处的修仁镇老县卡点,严守荔浦跨市大门。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全年累计接种新冠病毒疫苗60952人份,常住人口接种率达98.33%,60岁以上人群接种率达95%。

【社会保障】 全年发放农村低保金316万元,城市低保金16.7万元,农村特困供养户生活费261万元,城市特困供养户生活费5.19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救助补贴25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8.8万元。

发放临时救助金 2.88 万元，高龄老人补助金 52.9 万元。2022 年全镇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 98%，脱贫户医疗保险参保率 100%，发放城乡医疗救助金 5.05 万元。



2022 年 5 月 31 日，市政协主席蒋战平（前排右一）到修仁镇三诰小学开展“六一”儿童节慰问活动。

【惠民工程】 年内在修仁举办“双百行动”招聘会，并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11 期，培训内容包括孕婴、电商直播、米粉制作、养老护理，惠及群众 491 人。2022 年，独生子女保健费新增申报 38 户，累计享受户数 257 户，全年发放资金 3.08 万元；申报城乡居民医保优惠政策对象 90 人，累计享受对象 5318 人；特扶累计 7 户享受对象 14 人，手术并发症享受对象 3 人。自治区奖扶 55 ～ 59 岁申报 272 人，累计享受对象 1315 人。国家奖扶申报 162 人，累计享受对象 877 人。城镇居民奖扶申报 1 人，累计享受对象 40 人。

【意识形态工作】 2022 年，在全镇 10 个行政村（社区）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镇里成立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领导小组，掌握着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主导权。开展“扫黄打非”，大榕村“扫黄打非”工作站被评为自治区首批“扫黄打非”进基层示范点。抓好外宣工作，2022 年度完成中央媒体报道 2 篇，《广西日报》4.58 篇，广西电视台 12.5 条，《桂林日报》、《桂林晚报》13.54 篇，桂林电台 30.83 条。加强文化阵地建设，大榕村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已建成自治区示范村级服务中心。2022 年各村屯文艺队共开展文艺活动 40 多场次。

【综合治理】 开展辖区内邪教活动和邪教人员摸底排查，做好辖区内信访维稳工作。发挥村级组织和综治网格长的作用，全年协调化解矛盾纠纷 178 起，成功调处 178 起，其中涉及征地纠纷 32 起。大范围抓好扫黑除恶、反诈 APP 安装、打击养老诈骗、禁毒等多项重点工作，群众安全感达 97.86%，扫黑除恶工作成效满意度达 97.12%。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修仁镇横水村	桂林市文明村镇	桂林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市文明委〔2022〕1 号	2022 年 1 月 29 日
2	修仁镇人民政府（机关）	桂林市文明单位	桂林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市文明委〔2022〕1 号	2022 年 1 月 29 日
3	修仁镇木山村党总支部	第五批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桂林市委组织部 市组通字〔2022〕7 号	2022 年 4 月 4 日
4	修仁镇大榕村党总支部	已命名四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 2021 年核验	桂林市委组织部 市组通字〔2022〕7 号	2022 年 3 月 2 日
5	修仁镇建陵社区党总支部	已命名四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 2021 年核验	桂林市委组织部 市组通字〔2022〕7 号	2022 年 12 月 16 日

续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6	修仁镇念村村党总支部	已命名四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 2021 年核验	桂林市委组织部 市组通字〔2022〕7 号	2022 年 3 月 22 日
7	修仁镇福旺村党总支部	已命名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 2021 年核验	桂林市委组织部 市组通字〔2022〕7 号	2022 年 3 月 22 日
8	修仁镇横水村党支部	已命名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 2022 年核验	桂林市委组织部 市组通字〔2022〕7 号	2022 年 3 月 22 日
9	修仁镇三诰村党总支部	已命名五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 2021 年核验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20 号	2022 年 3 月 3 日
10	修仁镇大榕村三京屯	2021 年重新确认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6 号	2022 年 4 月 4 日
11	修仁镇念村村板纳屯	2021 年重新确认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6 号	2022 年 4 月 4 日
12	修仁镇人民政府	自治区级无烟党政机关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5 月 28 日
13	修仁镇	2021 年度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考评结果三等等次	桂林市委组织部 市组通字〔2022〕36 号	2022 年 6 月 10 日
14	修仁镇建陵社区丰鱼井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4 号	2022 年 12 月 9 日
15	修仁镇	2022 年重新确认自治区卫生镇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6 号	2022 年 12 月 9 日
16	修仁镇大榕村牛皮洞屯	2022 年重新确认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6 号	2022 年 12 月 9 日
17	修仁镇三诰村五里排屯	2022 年重新确认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6 号	2022 年 12 月 9 日
18	修仁镇念村村东岭新村	2022 年重新确认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6 号	2022 年 12 月 9 日

茶城乡

【概况】 茶城乡位于荔浦市西南端，地形以山地、丘陵为主，森林资源、矿产资源丰富，森林盖率 80.6%，矿产以铜矿为主。2022 年，行政区划面积 98 平方千米。总人口 11124 人。其中，农业人口 8227 人，有壮族、瑶族、侗族、么佬族、苗族等多个少数民族，共计 0.83 万人。辖 1 个社区、5 个行政村，50 个自然村，114 个居民小组。

领导班子有乡党委、乡人民政府、乡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乡国土规划环保安监站、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乡人民政府民政办公室、乡村振兴工作站、乡计生站、乡农业服务中心、乡文化广播站、乡水利水土保持站、退役军人服务站。2022 年核定行政编制 24 名，事业编制 27 名，在职人员(含聘用)46 人。

2022 年，茶城乡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值为 3447 万元，增加值为 1022 万元，增长率为 30%。工业投资为 1.63 亿元，其中技改投资 1.57 亿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茶城乡茶香南路 35 号。

【招商引资】 做好总投资 10 亿元的东尚智能家居和高档包装产业园项目落地后的协调服务，顺利完成过户，办好土地证，处置了企业边界坟地纠纷，建起了围墙，基本完成企业验厂需要的各项建设。投资 6000 万元的桂林东尚木业有限责任公司落地生产。投资 600 万元的鑫广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取得环评等相关证照，进入投产阶段，形成有效产值和税收。

【项目建设】 年内配合上级部门做好茶香社区 5 个屯的土地流转试点项目，高标准优化建设 6 条 2400 米生产路，5263 米水利沟，平整流转土地 311.15 亩。与涉及的 202 户农户全部签订了租赁协议，实现连片经营，为下一步规模发展优势产业、促进产业集聚升级打下基础。阳鹿高速与贺巴高速荔浦连接线征地工作有序开展，完成涉及茶城乡 630 亩的征地测量和青苗评估；征地协议已签订 85%，面积 400 多亩。

【农业转型】 加强柑桔黄龙病治理，全乡共砍除黄龙病树 650 多亩，黄龙病发病率控制在 1.5% 以内，全乡保有砂糖桔 1.6 万亩。引导产业转型，发展名特优品种，促成荔浦丰利水果专业合作社与罗汉果种植大户共同建立茶城乡罗汉果基地，核心区面积 25 亩，拓展面积 200 亩。打造茶香社区寨閧屯荔浦芋种植示范点，核心区面积 10 亩，拓展面积 40 亩，带动全乡荔浦芋种植 80 亩。扶持以富硒鸡蛋为主打产品的荔浦茶香生态种养专业合作社，年存栏蛋鸡 3 万只，成为茶城乡林下经济新亮点。

【耕地撂荒治理】 全年全乡调查耕地撂荒图斑 167 块，涉及 209 户，已通过复耕复种完成整治 122 亩。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为全乡 6 个村配备了 9 名防贫监测网格员，进行风险监测预警，对符合条件的 7 户 17 人纳入监测，对符合条件的 19 户 42 人消除监测风险。推进稳岗就业，开发农村保洁员、农村道路管理员、防止返贫监测网格员、水域巡查员等 14 种乡村公益性岗位。全乡 2022 年安排公益性岗位 75 人，发放岗位补贴 32.7 万元，落实跨省一次性交通补贴 61 人 1.77 万元，县内务工补贴 44 人 4.22 万元。通过技术培训指导、土地流转、消费帮扶等措施，产业帮扶覆盖率达 91.73%，2022 年共计发放“以奖代补”补贴 73 户 9.93 万元。利用好乡村振兴项目资金，投资 224.3 万元进行文德村石羊电站砂糖桔种植基地配套设施、清良村大伦中学漫水堤新建工程、茶香社区寨閧屯小型人饮工程等 11 个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建设。

【惠民工程】 申报“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10 个共 67.8 万元，涉及 4 个行政村 10 个自然屯，受益群众 3316 人。开展自建房安全排查，推进乡村厕污一体化治理，全乡已完成改厕 38 户，获补资金 3.8 万元。争取资金，寨閧屯、过村屯完成 7 条 1000 余米道路建设。抓好乡道养护，全乡 31.67 千米乡村道路交由专业公司负责养护。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治理，强化河长制、林长制、田长制职责，形成乡村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乡村生态建设】 开展森林防火工作，乡村两级出动防火车宣传 100 余次，发放防火宣传单 8000 余张，悬挂宣传条幅 100 余条，入户发放《防火戒严令》等累计 4000 余份。制止林区用火 68 起，教育群众



2022 年 7 月 16 日，茶城乡党委书记邓雄苍（右一）巡查五一水库。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获奖时间
1	茶城乡坪社村党支部	全区第五批五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发〔2022〕1号	2022年3月2日
2	茶城乡文德村板坡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4号	2022年4月4日
3	茶城乡茶香社区寨閧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4号	2022年12月9日
4	茶城乡	自治区卫生镇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6号	2022年12月9日
5	茶城乡文德村石村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6号	2022年12月9日

180余人次，全年无森林火情发生。开展禁露天焚烧、五一水库一级饮用水源地保护宣传，成功制止露天焚烧50余次，年内对五一水库巡查5次。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关停1家高能耗、高污染砖厂。

【社会保障】 全年新增低保28户53人。全年发放低保金134万元，涉及249户470人；发放高龄津贴16.65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24.84万元。发放临时救助金23户12.27万元，特困人员供养金81.4万元，特困护理费7.65万元，养老保险金327.6万元。社保参保率达88.7%，计生奖扶共计发放71.36万元。

【综合治理】 开展防范电信诈骗、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国家反诈APP安装数量3513人，安装率62.7%。全乡2022年电信诈骗发生3起案件，损失8.13万元，破案1起，挽回损失1.6万元。定期排查辖区范围矛盾纠纷、不稳定因素，全年化解各类矛盾纠纷89件，调解成功82件。全年共接待群众来访42件次、125人次，受理信访件9件。

蒲芦瑶族乡

【概况】 蒲芦瑶族乡位于荔浦市西北面，西与鹿寨县拉沟乡、寨沙镇相邻，北与永福县堡里乡、阳朔县金宝乡接壤。乡政府所在地距离荔浦市区28千米。昆汕高速公路鹿寨至阳朔段，在蒲芦境内离乡政府4千米的地方设有出口1个。全乡平均海拔560米，总面积261平方千米。总人口10273人。其中，农业人口约8280人，有汉、壮、瑶、侗族等6个民族；瑶族人口占总人口的41%，是荔浦市唯一的少数民族乡镇。辖1个社区、8个行政村，81个自然村，14个居民小组。

领导班子有蒲芦瑶族乡党委、蒲芦瑶族乡人民政府、蒲芦瑶族乡人大主席团。内设7个职能机构：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事务所、经济发展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社会治安综合事务所。2022年，核定行政编制（含行政工勤）26名，在编26人（含后勤2个编制）；事业编制30名，在编27人。

2022年，蒲芦瑶族乡引进广西茂仁水业有限公司、荔浦市美亿达贸易有限公司、广西万卓服饰制造有限公司，年内3个企业顺利落地投产。全年实现工业企业税收622.66万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蒲芦瑶族乡蒲芦街1号。

【党员先锋作用】 组织政府机关支部、万福支部、古立支部30多名党员对万福村至古立村因灾受阻道路进行全面清理，共清理碎石和淤泥20余处，疏通道路10千米。组织党员干部为脱贫户种植1000多株罗汉果苗，实地解决群众生产问题和困难。组织各后盾帮扶单位近百名干部下到基层开展灌溉沟渠清淤行动，清理沟渠3000余米。

【农业发展】 全乡完成早稻种植2030亩、大豆种植358亩。完成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面积552.36亩的申报工作。开展撂荒地整治，自然资源局反馈撂荒图斑131个400.61亩，乡组织实地核实实际撂荒面积96.23亩，治理撂荒地块39亩，建立了福文村六羊屯15亩撂荒地整治示范点。发展特色农业产业，2022年全乡种植罗汉果4400亩，建立市级示范基地1个、乡级示范基地1个，20亩以上罗汉果种植点17个。新种植黄金茶186亩。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联合公安、卫生、交警、交通等政府部门成立荔浦市疫情防控阳鹿高速蒲芦出口临时检测点，对进入荔浦市辖区人员进行体温检测、扫码核验、登记信息。全乡划分成9个大网格、45个小网格，无死角的摸排疫区回乡人员。有序安排新冠病毒疫苗接种，18周岁以上加强针接种率98.98%，60岁以上人群接种1742人次，第一针接种率100%、第二针接种率96.27%。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乡16户未消除风险的监测对象全部落实帮扶责任人。全乡新纳入监测对象5户13人。全乡“防返贫守底线”专项行动集中排查2610户8651人，完成率100%。2022年累计发放扶贫小额贴息贷款40户180.4万元。实施雨露计划政策，春季学期完成49人申请，发放补助6.93万元，秋季完成56人申请。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上岗118人，报销省外务工交通补贴180人，累计补助金额5.4万元，稳岗就业劳务补助申报136人，累计补助金额13.5万元。实施产业“以奖代补”政策，全乡共申请以奖代补140户19.98万元。

【惠民工程】 年内向上级申请资金241.2万元用于惠民项目建设。其中，道路硬化项目（含道路养护）15个，农田水利灌溉工程项目13个。

【环境整治】 全面排查农村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共排查出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8处（无人居住的泥旧房），排查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5处，排查农村沼气池及废弃水井、桥、水渠等基础设施隐患2处，排查农村厕所问题5个，全部完成整改。开展以“三清一改”为重点的村庄清洁行动。组织群众、驻村干部、乡工作组、市直单位帮扶干部214人，开展18次村庄清洁行动，清除村内道路堆放的砖、砂石以及废弃的建筑材料和杂物，清除主要道路两侧的杂草、杂物。

【社会保障】 落实城乡低保救助政策的低保对象352户730人，其中城镇低保7户9人，农村低保345户721人。年内新增纳入低保43户73人。全乡特困供养救助对象116人，其中集中供养特困对象5人，分散供养特困对象111人。孤儿生活补助对象5人，重度残疾人生活护理补贴对象102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对象135人，医疗救助2人。

【市场监督】 在重大节庆期间，对辖区内的1家农贸市场、3家餐饮单位、3家商店超市和4家药店进行全面检查。全年检查农贸市场27家次，小食杂店21家次，餐饮店19家次，小作坊7家次，农家乐3家次。对辖区内3所小学食堂、1所幼儿园食堂开展卫生安全专项检查。全年检查保健食品经营企业6家，共18家次。每月对市场内的蔬菜、猪肉和水



2022年10月23日，荔浦市市长唐双喜（中）到蒲芦瑶族乡调研水厂项目。

集体荣誉录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蒲芦瑶族乡蒲芦社区党支部	第五批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桂林市委组织部 市组通字〔2022〕7号	2022年3月

产品进行20批次的快速检测，重点监测农药残留、瘦肉精、孔雀石绿残留等问题。

【社会事务】 抓好民兵整组，2022年民兵集中点验大会到点率92%。抓好民兵应急救援工作，在桂林市特大森林火灾及疫情防控工作中，组织民兵参与应急支援，顺利完成了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做好兵役登记和征兵工作，全乡年满18周岁的适龄青年，全部完成了全国征兵网网上兵役登记，并完成了征兵任务。抓好退役军人优待证的申请办理及发放，同时按时足额发放优抚金。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慰问活动，主动帮助有困难的退役军人。

【意识形态工作】 全年开展内容丰富的文化活动20多场次，配合上级宣讲团举行2次专题学习，参加学习的有260人次。9个行政村（社区）每季度结合党员大会开展意识形态宣讲，共20场次1060人。抓好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建设。2022年乡农家书屋图书总量2300本，借出量200本/月，9个行政村（社区）农家书屋图书总量达到9100余本，借阅量为100本/月。9个行政村（社区）分别建立党群活动中心和宣传栏。加强外宣工作，2022年共完成中央级媒体1篇、自治区级以上媒体报道6.78篇、桂林市级20.99篇、县级60篇新闻上稿任务。

【综合治理】 做好安全生产、防汛及信访等工作，全乡共调解矛盾纠纷60起，无越级上访和集体上访事件。抓好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开展集中宣传16次，国家反诈中心APP安装4434人次，完成任务率42.78%。全乡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大塘镇

【概况】 大塘镇位于荔浦市西北部，属丘陵及半山区。2022年，行政区划面积104平方千米。总人口23345人。其中，农业人口20771人，有壮族、瑶族2个少数民族，共计4948人。辖1个社区、11个行政村，85个自然村，247个村民小组。

大塘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5个：党政人大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服务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二层机构有7个：大塘镇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大塘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大塘镇党群服务中心、大塘镇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大塘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大塘镇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大塘镇退役军人服务站。2022年，大塘镇编制数69名。其中，行政编制人数33名，在编人员33人；事业编制人数34名，在编人员26人，空编8人；工勤编制人数2名，在编人员2人。



2022年2月28日，荔浦市市长唐双喜（前排右一）陪同桂平市调研组到大塘镇兴万家砂糖桔示范基地考察。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机关及文件文号	获奖时间
1	大塘镇盘村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4号	2022年12月9日
2	大塘镇庆华村雷家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4号	2022年12月29日
3	大塘镇残疾人联合会	桂林市残疾人联合会先进单位	桂林市残联 市残工委字〔2022〕1号	2022年3月14日

2022年，大塘镇完成工业税收897.8万元，完成任务的133.33%。新培上规企业1家，规模企业达5家。引进桂林爱屋家居用品公司、广西广升塑业制品公司等4个项目落地开工，扩建项目2个，在谈项目5个。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大塘镇大塘街。

【社会保险】 全镇城乡居民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2892人，参保率达90%。医疗保险全镇参保人数21050人，参保率为96%。其中，脱贫户100%参保，年满60岁领取养老保险待遇发放率100%。

【项目建设】 实施乡村振兴项目，完成了花岗村牛岗屯水果种植基地产业路硬化工程等7个项目，投资220.23万元。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总投资746万元。紧抓“一事一议”项目落实，全年实施“一事一议”项目22个，总投资252.62万元，已全面完工。推动大塘自来水改造提升，投入资金120万元。

【工业发展】 服务好现有企业，为10家企业争取桂惠贷等各类贷款1000多万元，为衣美达公司争取自治区高端绿色家居产业扶持资金70万元，新培育来鑫公司上规入统，规模企业有5家。

【农业产业】 落实好耕地地力补贴、稻谷补贴等政策，提高群众种粮积极性，引导农户种植中稻+秋冬蔬菜面积200多亩。采用“公司+基地+农户”模式，将大莫等村屯撂荒地通过流转方式种植“大豆+玉米”，完成整治115.6亩。开展柑桔黄龙病综合防控，动员农户自行清理失管、黄化果园1400多亩，政府组织砍伐400多亩。

【社会事务】 落实“乙类乙管”阶段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养老、高龄、低保、特困、医疗补助等均及时发放。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年未发生群体性纠纷和赴邕进京上访事件。坚守安全生产红线，定期开展工贸企业、烟花爆竹、道路交通、中小学校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检查。做好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预防一氧化碳中毒等工作，筑牢群众生命安全堡垒。

【人口状态】 2022年区间共出生139人，政策内出生139人，无政策外人口出生，出生政策符合率为100%。

花 篢 镇

【概况】 花篢镇位于荔浦市西北部，东北与双江镇相邻，西北与蒲芦瑶族乡接壤，南与大塘镇交界，是荔浦市远近闻名的“香菇之乡”。地貌状况是丘陵，小平原分布其间，镇政府所在地距荔浦市区17千米。2022年，行政区划面积138平方千米。总户数7626户，总人口23988人，其中农业人口15606人；有壮族、苗族、瑶族等13个少数民族，计1665人。辖1个社区、8个行政村，74个自然村。

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内设机构有党政人大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办公室），社会事务服务办公室。二层机构有镇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镇党群服务中心、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镇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镇退役军人服务站、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镇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挂牌机构有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镇农房管控工作站、镇政务服务中心、镇社会保障服务中心、镇卫生健康医保服务中心、镇乡村振兴工作站、镇水产畜牧兽医站、镇水利林业工作站、镇网格化管理中心。2022年，核定行政编制32名，工勤编制2名，在职27人；事业编制38名，在职35人。

2022年，花篢镇规模工业总产值2.05亿元，全年完成税收723.11万元，所辖企业新上项目2个，全年投资420万元新建基础设施项目14个。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花篢镇东路1号。

【农业经济】 在花篢社区赤岭屯建立连片面积300亩的早稻种植示范点，在大安村力木山屯和长冲屯建立一个20亩的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点。完成了全镇9个行政村（社区）209个撂荒地图斑的核查，共计679.58亩，核实出78个图斑实际撂荒地172亩。整治撂荒地98亩，在大安村力木山屯、长冲屯建立撂荒地治理示范点，治理面积38.84亩，涉及农户31户。兑现了第一、第二、第三批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稻谷生产补贴完成申报。2022年全镇共有92户农户种植罗汉果676亩，其中脱贫户23户。符合罗汉果政策补贴农户78户，总面积592亩，补贴总金额为29.6万元。罗汉果种植主要集中在3个脱贫村（大江、南源、大安），在南源村杨家冲屯和相仕村相仕屯分别建立一个70亩、20亩的罗汉果种植示范基地。相仕村示范基地接待过市人大、政协调研各一次。做好柑桔黄龙病防控，全年总共砍伐黄龙病果园、失管果园1300亩。全镇培育家庭农场3家，升级自治区级示范家庭农场1家，桂林市级1家，县级示范家庭农场5家。

【民生工程】 全年为群众新建房用地依法报批11宗，面积1284.04平方米，房地一体统一办证报批426宗，面积44428.98平方米；办理农村村民建房11户，面积1980.26平方米。加强房建纠纷调处工作，办理群众来信来访3起，成功调处大同村、相仕村各1件建房纠纷。全镇2022年危房改造共7户，全部竣工。组织54人开展自然灾害房屋风险普查及自建房安全风险排查，全镇9017栋房屋已全部排查完毕，其中123栋为经营性房屋，未发现存在安全隐患。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全镇共有脱贫户764户2224人、监测对象89户243人，未消除风险24户73人，已消除风险65户170人。2022年新增监测户6户22人，均落实相关医疗、教育、低保、医疗补助等帮扶措施，脱贫户及监测户“两不愁三保障”均达标。完成2020年长期奖补项目核验62户并发放奖补资金1.59万元。年内新申请以奖代补项目351户涉及奖补资金63.77万元；新增小额信贷60笔，贷款金额257.55万元。为43名职业教育学生申请雨露计划补助资金。动员脱贫户及监测对象1173人外出务工，为252人申请一次性省外交通补贴合计7.03万元，为225人申请县内务工补贴合计24.04万元。全镇设置公益性岗位187个，安排203人次务工，为脱贫人口提高务工收入。年内开展罗汉果、荔浦芋等农业技术培训2次，参加培训者100人次。全年脱贫户危房改造7户。全镇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住房有保障、城乡医疗保险参保率100%，无义务教育学生辍学。



2022年11月12日，荔浦市委副书记孙志武（左三）到花篢镇大安村走访慰问脱贫户。

【基础设施建设】2022年全镇基础设施新建项目14个，其中南源村4个，大安村6个，大江村3个，相仕村1个，项目资金合计420万元。2013年—2020年扶贫资金项目共89个，都已经确权到各村（社区）并开展日常管护。

【社会保障】2022年，全镇共发放低保补助资金364.78万元，发放临时救助补助资金29户15.81万元。2022年夏季上报灾害应急救助23户57人，发放救助资金2.32元，过渡期生活救助0.68万元；上报房屋受灾32户，发放房屋重建、修缮资金2.4万元。年内为20名重度残疾人办理护理补贴、为26名困难残疾人办理困难生活补贴。2022年全镇城乡医疗保险参保人数2.1万余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含领取待遇人数）1.3万人，全年新增参保并缴费547人，全镇老人生存认证4000多人。

【综治维稳】全年共排查、调解各类矛盾纠纷156起，调解成功123起。联合派出所、市场监管所对辖区所有学校、幼儿园周边环境及校园安全进行排查整治，校园无安全事故、事件。疫情期间，镇里多部门组成联合巡逻督查组，排查各类场所100余处。联合派出所、司法所、禁毒办等部门，开展扫黑除恶、禁毒、反邪教、反电诈及防范养老诈骗等一系列法制宣传活动。全镇反诈APP安装8425人，安装率34.99%，全镇1—8月份没有发生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做好滞留缅北人员的劝返工作，镇党委政法委员亲自到云南边境参与滞留缅北人员回国的服务，帮助4名滞留缅北人员返回国家。

【资源环境保护】重点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重点检查露天焚烧及企业废气、废水排放、养猪场粪污排放等污染问题，制止多起露天焚烧污染环境事件。加强巡查，每月按时填报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动态巡查表，制止乱占耕地建房2宗。全年对2个废弃石场定期进行检查，遏制非法采砂采矿行为。在“6·5”环境保护日和“6·25”土地日开展土地法律法规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宣传和专题咨询活动，散发资料600份，张贴横幅18条、永久性标语9条。

【社会事务】全年抓好民兵整组、兵役登记、征兵及民兵训练工作，4月底完成全镇适龄青年兵役登记，在6月份完成民兵整组并通过市人武部点验，春季和秋季征兵工作全部完成。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为全镇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完善健全电子档和纸质档案材料，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办理优待证，按时做好各项抚恤补助的发放，全镇涉军群体无不稳定因素。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花篢镇福灵村老高洞屯、花篢社区土围屯、相仕村相仕坪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6号	2022年4月4日
2	花篢镇人民政府	无烟党政机关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22年5月28日
3	花篢镇福灵村高洞屯、大同村高龙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4号	2022年12月9日
4	花篢镇福灵村、大安村	桂林市第十一批文明村镇	桂林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市文明委〔2022〕1号	2022年1月27日
5	花篢镇残疾人联合会、大同村残疾人联合会	桂林市“十三五”时期残疾人工作先进集体	桂林市残疾人工作委员会 市残工委字〔2022〕1号	2022年3月14日
6	花篢镇莫启刚水果种植家庭农场	桂林市第七批家庭农场示范场	桂林市农业产业化工作领导小组 市农产〔2022〕2号	2022年9月20日

双 江 镇

【概况】 双江镇位于荔浦市西北部，东连马岭镇，南邻荔城镇、大塘镇，西接花篮镇、蒲芦瑶族乡，北靠永福堡里镇、阳朔县金宝镇、高田镇，区位优势显著，是荔浦市北面的农副产品集散地，有“中国兰花第一镇”的美誉。2022年，行政区划面积145平方千米。总人口29979人，有壮族、瑶族等少数民族。辖1个社区、10个行政村，80个自然村。

镇领导班子有镇党委、镇人民政府、镇人大主席团。机关下设机构有党政人大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服务办公室。二层机构有双江镇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双江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双江镇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双江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双江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2022年，核定行政编制34名（含后勤控制数2名），在职人员31人；事业编37名，在职32人。

2022年，双江镇财税收入1100万元，工业总产值1.7亿元。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双江镇两江街72号。

【招商引资】 2022年双江镇共引进新项目4个，分别是荔浦市家家利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荔浦华弘五金制品厂、桂林诚韵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荔浦市旭亿木制品有限公司。筹备项目1个，为投资8819.87万元的桂林安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全年实现工业产值1.70亿元，工业税收1000多万元。

【项目建设】 2022年全镇在建项目4个，分别是桂林联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衣架系列产品生产建设项目、桂林泰嘉家居用品有限责任公司衣架系列产品生产建设项目、荔浦新盛金属工艺制品厂五金衣架及衣架配件系列产品生产建设项目、荔浦市家家利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衣架配件系列产品生产建设项目。10月份，桂林联诚家居用品有限公司衣架系列产品生产建设项目竣工投产。

【惠农工程】 抓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一次性种粮补贴、稻谷补贴等惠农政策的落实，2022年全镇申报耕地补贴农户4942户，申报面积12601.31亩，补贴金额117.82万元，种粮各类补贴63万元。年内完成撂荒地整治365.06亩。其中动员农户自行整治340.06亩，依靠特色产业提升项目资金整治25亩。

【民生工程】 全镇2022年灾毁农田修复工程共投资559.07万元，用于修建两江社区、保安等7个村的沟渠、渡槽和机耕路共1.77万米。投资1173.28万用于永坪、太和、江埠村高标准农田建设，修建三面光水渠27516米、机耕路4350米、新建浇灌面积向四周辐射约5千米的永坪高效节水工程，年内总工程进度完成80%，受益农户2000多户、受益农田5997亩。全年实施农村公益事业项目11个，惠及4个行政村16个自然屯，总投资364.76万元。利用“一事一议”项目平台，实施村组道路和村内公共活动场所建设等22个工程，财政奖补资金141.13万元。

【社会事务】 2022年入秋后，全市降雨严重偏少，森林火险高发，双江镇在11个村（社区）设置森林



2022年10月22日，荔浦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何彰贤（右二）到双江镇龙坪村走访群众。

防火检查点16个,配置风力灭火机、铁锹、镰刀等各类物资,实行24小时巡逻制度。镇干、村干和护林员巡山2310人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022年,双江镇有符合条件的“三类人员”共35户82人纳入监测对象并全部落实帮扶措施。全年落实产业以奖代补项目申报239户,发放金额35.68万元;落实2022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35人,发放金额5.01万元;落实跨省就业交通补贴151人,发放金额4.53万元;落实县域内务工劳务补助107人,发放金额11万元。全镇开发乡村振兴村级公益性岗位65个、护林员岗位31个,发放补助23.5万元,为96名脱贫人口解决就业问题,提高务工收入。年内开展农村危房改造20户。

【村级集体经济】 2022年,在永福村罗家冲屯的大山里整合一片约110亩夏橙基地作为村集体经济项目,套种50亩玉米,组织政府干部、农技专家、村干部、党员、网格员以开展主题党日、志愿服务等活动方式合力种植。带动其他行政村开展集体经济,增添收益。2022年底,全镇集体经济总收入95万元,收入5万元以上的行政村(社区)11个,100%达标;收入10万元以上的行政村6个,其中收入20万元以上的1个。

【生态环境保护】 全面落实河长制、湖长制要求,强化对“两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禁捕宣传行动20余次。对非法用地、非法开采等行为严厉打击,开展专项整治活动12次。

【综合治理】 常态化开展禁毒反诈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11个行政村(社区)均配备1名综治网格长,全年矛盾纠纷排查和调解80起,开展“平安夜巡”专项活动50余次。开展反诈宣传,发放宣传单3000余份,悬挂横幅30余条,全镇注册反诈APP用户1.05万人。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双江镇人民政府	自治区卫生先进单位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5号	2022年4月4日
2	双江镇永坪村小成村屯	广西生态文化村	桂生协字〔2022〕1号	2022年2月22日
3	双江镇江埠村天井孙家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6号	2022年4月4日
4	双江镇两江社区秧家洞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6号	2022年4月4日
5	双江镇保安村大厄厂屯	广西森林村庄		2022年3月1日
6	双江镇江埠村广福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6号	2022年12月9日
7	双江镇人民政府机关	桂林市文明单位	桂林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市文明委〔2022〕1号	2022年1月27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韦慧云	双江镇政府四级主任科员、综治办主任	桂林市优秀共青团干部	共青团桂林市委员会 市青发〔2022〕3号	2022年5月5日
2	宁　丽	双江镇基层党建办工作员	桂林市优秀共青团员	共青团桂林市委员会 市青发〔2022〕3号	2022年5月5日

马岭镇

【概况】 马岭镇位于荔浦市北面，北与阳朔县高田镇接壤。2022年，行政区域面积143平方千米。全镇总户数13140户，总人口43750人，有壮、瑶、苗等多个少数民族。辖1个社区、14个行政村，76个自然村。

马岭镇领导班子有马岭镇党委、马岭镇人民政府、马岭镇人大主席团。党政机关设立5个综合性办公室：党政人大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服务办公室。所属事业单位7个：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事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公共文化传媒服务中心。2022年，核定行政编43名（其中行政工勤编3名），全镇行政编在职38人，其中行政工勤编在职3人。事业编42名，事业编在职40人，共78名在职人员。

2022年，全年规模工业总产值5.50亿元，同比增长36.22%；工业固定资产投资2.53亿元，同比增长42.54%；财政税收完成1780.94万元，完成全年任务数的101.07%。

办公地址在荔浦市马岭镇荔桂路38号。

【招商引资】 2022年，共引进项目3个，在谈项目2个。其中，广西恒丰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1.05亿元，年内建成投产，销售额2027万元；桂林芋香园食品开发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4850万元，已建成投产，销售额1200万元。

【项目建设】 全年项目建设有序开展。潘厂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总投资1493万元，已完工。潘厂屯滑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总投资1450万元，已完工。马岭河碑头坝至毛洞河段整治工程，总投资1600万元。马岭大桥至绿水坝整治工程，总投资1502.25万元。桂东北天然气环网管道项目（荔浦段）工程，涉及马岭镇7个行政村320亩土地租赁，年内完成225亩土地租赁。生动莲花项目，总投资1.5亿元，正处于装修阶段。马岭镇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旱改水），完成220亩的土地租赁，交付业主单位施工建设。新建水利灌溉工程12项，修缮农田水利设施1处。全年向上争取财政奖补项目30个，惠及15个行政村32个自然屯，总投资296.86万元，争取财政奖补资金248.25万元，受益群众2.46万人。

【农业发展】 2022年，全镇粮食播种面积31301.87亩，粮食总产量1.15万吨。大豆种植面积825.03亩，蔬菜产量3.55万吨，水果产量7.32万吨，猪牛羊禽肉产量6188.43吨，全镇重要农产品生产稳定、供应充足。推进耕地“非粮化”和撂荒地整治，排查撂荒耕地图斑395个1504.3亩，共排查撂荒地300.03亩，年内已开展复耕复种。发放各项惠农涉农补贴，2022年，发放农机购置补贴10.72万元、一次性种粮补贴50.72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165.80万元、稻谷生产补贴102.14万元。建立3个连片种植50亩以上的荔浦芋示范基地。创建大地村2个百亩以上“优质稻+”高产高效示范基地，示范区种粮面积760亩，辐射带动周边农户种植水稻3000亩，发放“优质稻+”补贴71.92万元。



2022年9月19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政策与改革处三级调研员彭书华（前排右二）到马岭镇广安村调研荔浦市“三变”改革示范县创建工作。

【意识形态工作】 用好“学习强国”、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等平台，全年组织开展各类宣讲活动30多场，推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2022年，全镇被中央、自治区、桂林市各级媒体采用各类信息200余条。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开展“文化下乡”活动5场次，“新时代图书展”2场次。开展“中国传统节日”、“好婆婆好媳妇”等主题活动，评选“十星文明户”18户。

【社会保障】 2022年，全镇城镇低保救助对象共有47户61人，农村低保救助对象共有911户1841人，特困户共381户381人，共发放城镇低保金29.85万元、农村低保金495.75万元、特困户生活供养金255.66万元、大病救助21人次6.77万元。开展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2022年新增申报计生家庭奖励扶助（60周岁）244人，新增城镇居民独生子女年老奖励18人。

【社会事务】 全年开展卫生监督139次，要求限期整改单位27个。认真落实各项拥军政策，发挥民兵模范带头作用，先后抽调民兵前往外县支援山林火灾扑救、疫情防控。组织适龄青年报名春、秋季应征，输送优秀青年入伍，其中有4名为大学生。2022年，发放“八一”建军节慰问品793份，发放退役军人优待证702张。实施广播电视户户通、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农家书屋工程，提升村级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守好荔浦北大门，2022年，马岭镇共收到区外返乡人员报备信息8411人次，安排上门核酸检测434人，全部落实相应健康管理措施。全年马岭镇接种点完成新冠病毒疫苗接种7.89万剂次，其中第四针接种疫苗3055剂次。

【安全生产】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在重要节假日期间，组织工作人员对公众聚集场所、烟花爆竹零售点、化工燃气等企业进行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对排查出的隐患及时提出整改要求并落实到位。全年开展了系列安全生产宣传活动。

【生态环境保护】 定期召开环保工作会议，部署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等方面的工作。定期开展工业企业及建设项目日常监督检查和服务指导，严格制止违法排污及其他环境违法违规的行为。加强禁止焚烧秸秆、生活垃圾、工业废弃物等宣传，对辖区内15个村（社区）、77个自然屯责任人实行秸秆禁烧网络化清单，不定期组织工作人员下乡巡查，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开展村庄清洁攻坚行动，组织镇村干部联合村民集中开展以“三清一改”为重点的村庄清洁行动。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022年，马岭镇共有监测对象111户349人，其中已消除风险63户215人。发放春、秋季学期雨露计划教育补助19.26万元、小额贴息信贷32.33万元、产业奖补资金45.57万元、县域内稳定就业劳务补助27万元、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贴8.95万元。全年开发公益性岗位138个，累计发放工资86.48万元。农村危房改造5户，投资金额12.1万元，已完工。

【综治维稳】 2022年，马岭镇派出所共接警172起，立刑事案件42起、破案30起，受理查处治安案件150起、破案138起，调解各类纠纷61起。司法所全年共受理民间纠纷192件，调解成功184件，成功率达96%，接待群众来访386人次。

集体荣誉录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1	马岭镇永明村党总支部、合安村党总支部	自治区五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20号	2022年3月2日
2	马岭镇同善村党总支部	自治区第五批四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7号	2022年3月22日

续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及文号	获奖时间
3	马岭镇德安村党总支部	自治区第五批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7号	2022年3月22日
4	马岭镇长安村党支部、福德村党总支部	自治区四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7号	2022年3月22日
5	马岭镇地狮村党总支部、广安村党总支部、同善村党总支部	自治区三星级农村基层党组织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桂组通字〔2022〕7号	2022年3月22日
6	马岭镇	自治区卫生镇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6号	2022年4月4日
7	马岭镇广安村老黎村屯、马岭社区新厂屯、永明村小青山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6号	2022年4月4日
8	马岭镇广安村	自治区乡村振兴改革集成工作优秀试点村	自治区党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农业农村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 桂农体改办发〔2022〕1号	2022年7月19日
9	马岭镇地狮村地狮屯	自治区卫生村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桂爱卫会〔2022〕16号	2022年12月9日
10	马岭镇	广西美丽幸福河湖	自治区河长制办公室 桂河长办〔2022〕30号	2022年12月26日

个人荣誉录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获奖称号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张明韬	马岭镇党委宣传委员、政法委员	2022年度群防群治工作突出个人	平安广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1月28日
2	曾　媛	马岭镇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广西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自治区土壤肥料工作站	2022年7月
3	邱燕珍	桂林广恒工艺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工艺美术大师	广西工匠	自治区总工会、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自治区科学技术厅、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年12月17日

人　物

先进人物

黎以乐　男，广西荔浦市人，壮族，1982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现为荔浦市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大队长。

黎以乐自2020年10月任现职以来，在守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道路上严格履职，身先士卒，跟刑侦同事足迹遍布全国各地，行程数万千米，抓捕嫌疑人、追赃、挽损，向违法犯罪分子发起凌厉攻势。

在长期的刑侦工作中，黎以乐发挥反诈、打击偷越国（边）境专班优势，认真复盘案件，积极深挖线索，快侦快破电信诈骗案件12起，为群众挽回损失6万余元，破获偷越国（边）境违法犯罪案件20余起，抓获30余人。

2022年1月10日，是第三个中国人民警察节，在自治区公安厅举行的中国人民警察节表彰会上，黎以乐荣获1枚个人二等功奖章。他也成为荔浦市政法系统近年来受自治区公安厅表彰的先进人物。

李光明　男，汉族，湖南省宁乡市人，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荔浦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获评为2022年广西驻点招商工作先进个人。

2022年，李光明参与策划项目招商，全年共策划了衣架家居、食品药品、光电科技等12个招商项目。按照荔浦市和自治区常态化驻点招商办公室要求，扎实开展驻点招商，年内赴深圳、东莞、珠海、江门、中山、广州、佛山等地考察企业60多家。同时做好客商考察、项目洽谈、项目合同拟定修改签约等工作。2022年，共签约项目9个，签约金额90亿元。引进了“瞪羚企业”迪玛新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新加坡南洋国际私人贸易有限公司投资的广西致君实业有限公司罐装食品项目。通过他的努力协调，广西致君实业有限公司引进外资5.20万美元。新签约四类500强企业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荔浦电力设施项目。

李光明经常抽时间赴重点引资项目，与企业老板交流，协调解决企业实际困难和问题。先后协调解决华越电子的银行贷款问题。协调解决安瑞公司投产前用电、用水、消防等相关事项。参与了安鑫公司银行贷款事项的协调。广西致君实业有限公司银行贷款、通水通电、外资进资、土地问题在他的协调下得以解决。他还做好招商引资政策兑现工作，2022年已经兑现6家企业装修补贴，金额2250万元。

社会精英

叶国春　男，汉族，广西荔浦人，1969年2月出生，大专文化，现任龙怀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高级农艺师。1990年9月至今从事农业技术推广工作，坚持开展农业技术研究创新，努力解决农业生产中的技术障碍与技术瓶颈，取得了较为丰硕的成果。2013年7月参与“桂蹄2号荸荠新品种选育与产业化技术应用”研究课题，获广西农业科学院一等奖。2017年2月参与“桂蹄2号荸荠新品种选育与应用”研究课题，荣获广西科学进步

奖——科技进步奖三等奖(个人排名第 33)。2018 年 7 月参与“优质高产荔浦芋新品种桂芋 2 号选育及应用”研究课题,获广西农业科学院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参与“广西农田重金属镉污染防控技术研究与示范”调研项目,荣获 2016—2018 年度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农业技术推广成果奖二等奖。高效完成槟榔芋高产高效栽培集成技术应用与推广项目,荣获 2021 年度广西农牧渔业丰收奖农业技术推广成果三等奖。此外叶国春积极配合龙怀乡撂荒地整治示范点工作,累计完成龙怀乡柑桔黄龙病综合防控面积 4200 亩,通过了桂林市的检查验收。

2022 年荔浦籍立功受奖军人名册

序号	姓名	荣誉名称	备注
1	何政柏	三等功	军官
2	胡巧娟	三等功	军官
3	张　晋	三等功	军士
4	李保鸿	三等功	军士
5	赖盛华	三等功	军官
6	腾忠平	三等功	军官
7	张银羽	三等功	军士
8	方前学	三等功	军官
9	莫可峰	三等功	军士
10	黄旭升	三等功	军士(2021 年获奖)

2022 年荔浦市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资格名称
1	罗运强	荔浦市第二中学	高级教师
2	郑良邱	荔浦市第二中学	高级教师
3	蒋雪梅	荔浦市第二中学	高级教师
4	孙晓宇	荔浦市第二中学	高级教师
5	赖春良	荔浦市第二中学	高级教师
6	康　浩	荔浦市第三中学	高级教师
7	吴航云	荔浦市第三中学	高级教师
8	廖志玲	荔浦市大塘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9	张其标	荔浦市大塘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0	汪　波	荔浦市东昌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1	刘耀安	荔浦市东昌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2	蒙翠芬	荔浦市东昌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3	黄增娟	荔浦市马岭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4	胡　燕	荔浦市马岭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5	蔡明良	荔浦市马岭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6	龙　琼	荔浦市马岭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续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资格名称
17	张　平	荔浦市双江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8	林　干	荔浦市新坪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9	杨玉香	荔浦市青山镇青山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20	黄新建	荔浦市教育局教学研究室	高级教师
21	周炳楷	荔浦市荔浦中学	高级教师
22	陶祖兰	荔浦市荔浦中学	高级教师
23	陈艳琼	荔浦市荔浦中学	高级教师
24	游辉学	荔浦市荔浦中学	高级教师
25	黄爱强	荔浦市荔浦中学	高级教师
26	韦启田	荔浦市荔浦中学	高级教师
27	陆晓宁	荔浦市荔浦中学	高级教师
28	韦秀兰	荔浦市荔浦中学	高级教师
29	李翠芬	荔浦市民族中学	高级教师
30	黄忠喜	荔浦市民族中学	高级教师
31	苏巧红	荔浦市民族中学	高级教师
32	唐巧英	荔浦市民族中学	高级教师
33	钟　文	荔浦市荔城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34	李晓薇	荔浦市荔城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35	巫林波	荔浦市荔城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36	林丽云	荔浦市滨江小学	高级教师
37	莫雪艳	荔浦市滨江小学	高级教师
38	黎容华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39	王琼芳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0	何万梅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1	江华平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2	郑　敏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3	余丽华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4	李萍艳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5	董　萍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6	兰献玉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7	古桂鸾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8	韦德玉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49	潘晓平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50	廖黎英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续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资格名称
51	韦爱葵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52	黄玉冰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53	潘金兰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54	吴贞敏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55	古艳平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56	吕　丹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57	唐景平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58	赖　菊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59	彭　茹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60	卓迎春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61	李秋元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62	何惠娟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63	戴永峰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64	莫丽英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65	莫　莉	荔浦市幼儿园	高级教师
66	张书来	荔浦市茶城乡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67	韦佩伶	荔浦市大塘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68	莫玉海	荔浦市大塘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69	覃　菊	荔浦市大塘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0	蔡常媛	荔浦市大塘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1	李月琼	荔浦市东昌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2	韦彩云	荔浦市东昌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3	余　露	荔浦市东昌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4	韦先浩	荔浦市东昌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5	韦利英	荔浦市东昌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6	黄昌宁	荔浦市东昌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7	曾小菊	荔浦市东昌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8	徐秋艳	荔浦市杜莫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79	罗启萍	荔浦市杜莫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80	陈庆红	荔浦市花篮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81	李锦凤	荔浦市马岭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82	李崇军	荔浦市蒲芦瑶族乡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83	韦喜艳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84	覃君秀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续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资格名称
85	巫肇勤	荔浦市双江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86	邓和富	荔浦市双江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87	林小鹏	荔浦市新坪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88	李彩云	荔浦市新坪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89	范桂凤	荔浦市修仁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90	韦好学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91	陈虹君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92	黎声亮	荔浦市修仁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93	覃卫红	荔浦市第三中学	高级教师
94	覃远娟	荔浦市第三中学	高级教师
95	何承欢	荔浦市新坪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96	龙绍云	荔浦市马岭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97	邓兴光	荔浦市新坪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98	刘业斌	荔浦市修仁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99	莫华毅	荔浦市马岭镇初级中学	高级教师
100	陈声茂	荔浦市大塘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01	陈国华	荔浦市杜莫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02	阳世红	荔浦市杜莫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03	方泰平	荔浦市花篮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04	谢宏伟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05	韦菊兰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06	陈桥凤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07	冯艳玲	荔浦市龙怀乡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08	赵桂菊	荔浦市龙怀乡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09	吕文华	荔浦市龙怀乡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10	陆坤萍	荔浦市马岭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11	黎丽华	荔浦市马岭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12	莫敦杰	荔浦市马岭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13	钟海燕	荔浦市马岭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14	罗兰静	荔浦市马岭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15	黄艳云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16	徐雪华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17	唐国琼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18	毛翠琼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续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资格名称
119	陈　玉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20	褶永鸾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21	龚丽萍	荔浦市双江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22	孟莲芬	荔浦市特殊教育学校	高级教师
123	邓克莲	荔浦市新坪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24	周德华	荔浦市茶城乡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25	廖维超	荔浦市大塘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26	彭义忠	荔浦市东昌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27	郑春红	荔浦市杜莫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28	韦孔明	荔浦市花篮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29	何培高	荔浦市荔城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0	覃雄坤	荔浦市龙怀乡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1	兰艳菊	荔浦市马岭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2	潘凌峰	荔浦市马岭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3	黄庆生	荔浦市蒲芦瑶族乡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4	赖秀萍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5	宋艳金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6	叶华玉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7	何自兰	荔浦市双江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8	韦立英	荔浦市双江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39	李　宏	荔浦市双江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0	韦　丹	荔浦市新坪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1	李世林	荔浦市新坪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2	黄爱华	荔浦市新坪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3	周　雄	荔浦市新坪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4	莫华玲	荔浦市修仁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5	李福强	荔浦市修仁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6	罗秋红	荔浦市杜莫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7	吴建君	荔浦市杜莫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8	庾志萍	荔浦市青山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49	沈远兰	荔浦市双江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50	周其鸾	荔浦市新坪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51	黄艳琼	荔浦市修仁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52	罗树光	荔浦市双江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续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资格名称
153	邓良斌	荔浦市新坪镇中心学校	高级教师
154	钟兰珍	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高级讲师
155	何善强	荔浦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高级讲师
156	覃义忠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57	张家魁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58	苏性波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59	曾小平	荔浦市妇幼保健院	副主任医师
160	蓝　震	荔浦市妇幼保健院	副主任医师
161	夏显桃	荔浦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副主任医师
162	胡学忠	荔浦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副主任医师
163	吴祖春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64	潘惠金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65	周　锋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66	潘岚岚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67	黄华莲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68	陆　丽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69	刘海锋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0	邓有涛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1	莫惠捷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2	黄自春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3	林世健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4	黄立文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5	杨　阳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6	刘立波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7	张利玲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8	黎绩林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医师
179	曾祥杰	荔浦市中医医院	副主任医师
180	李明凤	荔浦济民医院有限公司	副主任技师
181	韦太慧	荔浦市妇幼保健院	副主任技师
182	周虹汝	荔浦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副主任技师
183	蒙艳菊	荔浦市中医医院	副主任技师
184	石　军	荔浦市中医医院	副主任技师
185	沈爱冬	荔浦市妇幼保健院	副主任护师
186	莫艳梅	荔浦市妇幼保健院	副主任护师

续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资格名称
187	张菊玲	荔浦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副主任护师
188	谢　静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189	韦建萍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190	温凡翠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191	黄湘红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192	叶春芬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193	莫丽云	荔浦市人民医院	副主任护师
194	杨石鸾	荔浦市中医医院	副主任护师
195	周　靖	荔浦市杜莫镇中心卫生院	副主任医师
196	梁玉龙	荔浦市荔城镇卫生院	副主任医师
197	韦　倩	荔浦市荔城镇卫生院	副主任医师
198	杨恩雄	荔浦市荔城镇卫生院	副主任医师
199	叶玉融	荔浦市荔城镇卫生院	副主任药师
200	罗艳芳	荔浦市荔城镇卫生院	副主任护师
201	韦先敏	荔浦市双江镇卫生院	副主任护师
202	潘锡样	国有荔浦林场	高级工程师
203	罗翠莲	荔浦市杜莫镇林业工作站	高级工程师
204	韦克能	荔浦市交通运输局	高级工程师
205	张　铮	荔浦市空间规划设计室	高级工程师
206	张宜香	荔浦市修仁木材检查站	高级工程师
207	卿启安	荔浦市杜莫镇水产畜牧兽医站	高级兽医师
208	李　明	荔浦市花篮镇农业服务中心	高级农艺师
209	叶国春	荔浦市龙怀乡农业服务中心	高级农艺师
210	刘莉莉	荔浦市经济作物站	高级农艺师

附　录

关于荔浦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3年2月24日在荔浦市
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荔浦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叶柏君

各位代表：

现在，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宝贵意见。

一、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受国际环境复杂严峻和国内疫情冲击等超预期因素影响，经济运行下行压力明显增大。面对艰难局面，我们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狠抓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和市委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科学精准防控，因时因势优化调整防控措施，各部门扎实推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产需求逐步恢复，就业形势和物价总体稳定，民生保障有力有效，“三大产业”和一批重大项目稳步推进，光电科技产业链更加壮大，荔浦芋、罗汉果等产业项目有序开展，有效稳住了荔浦经济发展的基本盘。

(一)落实各项调控措施，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22年统筹防疫和发展安全，经济延续稳定恢复态势。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170.09亿元，增长2.7%。其中，第一产业完成37.14亿元，增长5.5%；第二产业完成47.25亿元，增长3.8%；第三产业完成85.70亿元，增长0.9%。农林牧渔业增加值38.27亿元，增长5.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2.4%。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1500元，增长3.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719元，增长7.3%；人口自然增长率下降1.7‰。

(二)稳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狠抓农业现代化建设

坚持农业农村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快谋划乡村产业振兴新路径。一是全力以赴推动巩固拓展提升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出台《荔浦市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荔浦市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年)》等文件，延续调整农村教育、住房、医疗、就业等43项政策，保障五年过渡期内各项政策无缝衔接，相互融合、延伸覆盖，不断压牢扛实工作责任，高效推进我市乡村振兴工作。二是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等行动，实现全年粮食产量10.24万吨。同时，积极开展农田撂荒、低效果园专项整治行动，完成复耕面积1700余亩，实现新种植高接换种优化调整面积共1214.71亩，达到错峰上市、提质增产的目的。三是制定出台《荔浦市2022年特色产业产能提升示范奖补方案》、《2022年生猪发展奖励方案》等强农惠农政策，持续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全力抓好“荔浦三宝”尤其是荔浦芋、荔浦马蹄等特色农产品深加工，隆赢荔浦芋全产业链项目落地，荔浦芋深加工及嫁接电商、文旅产业取得新突破。四是大力培育扶持新型

农业经营主体，已实现每个行政村都培育有 1 个以上带动农户增收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效辐射带动农户增产增收，有力推动了农村经济发展。

（三）多措并举，推动工业振兴迈出新步伐

一是坚定“工业强市”战略不动摇，政策保障“软环境”不断优化。修订工业发展“二十四条”《荔浦市工业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奖励扶持方案》等帮扶奖励政策，成功召开 2022 年工业振兴大会，表彰奖励优秀企业，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全面落实四家班子领导跟踪服务工业企业帮扶机制，积极做好融资等保障服务，全年争取自治区园区专项债 2.62 亿元，做活用活“桂惠贷”，累计发放“桂惠贷”556 笔共 16.16 亿元，惠及 360 家企业。二是以创建 1 个自治区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目标，以科创基金和保税物流中心（B 型）为两大抓手，大力实施“园区三个百亿工程”，狠抓高新技术产业园综合二期工程、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保税物流中心（B 型）等重点项目建设，成功入驻以美亚迪为龙头的光电科技上下游企业 30 多家，引进博士团队及项目 20 多个，科技创新辐射带动力不断增强，“筑巢引凤”、招大引强的园区集聚效应逐步凸显，为荔浦工业高质量发展打造新的“引擎”。三是主动融入广西“东融”战略，抢抓驻点招商工作契机，主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中部以及京津冀等发达地区进行项目洽谈，全年累计拜访对接企业 230 余家，引进新鸿兴高精密线路板、东尚智能家居等工业项目 11 个，投资超 120 亿元，“重商、亲商、安商”的营商环境氛围浓厚。

（四）创新推动服务业回升，开创第三产业发展新格局

一是助推旅游回暖，助力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全力打造国家旅游标准化示范县，持续深化实施《荔浦市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21—2030）》、《荔浦市民宿业发展规划（2021—2028）》、《荔浦市旅游民宿奖励办法》等政策文件，不断深化品牌建设，策划宣传推介，依托田园综合体资源禀赋，培育生态游、乡村游、观光游、休闲游、文化体验游等多种业态，打造“以农促旅，以旅强农，产业互动，优势互补”的乡村旅游发展新试点，提振旅游消费，“神奇荔浦·芋满天下”品牌效应进一步增强。稳步实施江畔·悦乐庄（江畔芋苑）康养中心、银子岩境 SHOW·生动莲花等项目建设，积极融入桂林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旅游接待水平逐步提升。全市全年接待旅游游客 686.79 万人次，恢复到同期的 86.2%；旅游总收入 91.25 亿元，恢复到同期的 83.7%。二是通过创建商业体系示范县工作，有效打造商业网点、电商、园区、直播基地等扩大销售渠道转型升级，现已发展电商企业和网店 800 多家，建成农村电商服务点 100 多个，行政村、脱贫村 100% 覆盖。实行线上线下相结合，建立区域性农产品销售中心，打通农副产品流通渠道，通过销售带动农产品的生产、加工，实现一二三产的融合发展。深入挖掘和培育的荔浦衣架、荔浦芋、荔浦砂糖桔等特色工农业电商品牌，极大拉动了农村地区特色产品网上销售，全市电商累计销售额 27.2 亿元，有效带动农村地区脱贫群众增收。

（五）项目建设扎实推进，投资发展稳中向好

紧紧围绕“两个建成”、建设“三个新荔浦”发展目标，始终把投资稳增长和重大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主动作为，精准发力，成效明显。2022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95.67 亿元，同比增长 10.3%，列入自治区、桂林市层面重大项目共 88 项，完成投资 90.84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的 125.43%，重点项目支撑作用明显增强。稳步实施城北自来水厂及管网工程、滨江南岸新区基础设施开发、荔城镇棚户区改建工程（二期）等一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加速推进了荔浦保税物流中心（B 型）、荔浦芋广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大顺单双多层 PCB 板等一批产业类项目。高新技术产业园、长水岭工业集中区配套设施建设日趋完善，荔浦市时代广场、蓝泊湾（二期）等一批高档商住小区加快建设。贺巴高速公路（蒙山至象州段二期工程）正式通车，基本形成了以“阳鹿”、“荔玉”、“贺巴”高速公路网为主轴，“叶网”状普通国道省道为支撑，县乡村道为补充的“内畅外联”公路网布局，荔浦整体形象大大提升，城市新貌逐步凸显。

（六）聚焦城乡协同发展，城乡面貌日新月异

抢抓“十四五”规划建设发展契机，全面提升我市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示范试点建设步伐，坚持以城带乡、产城融合，不断完善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乡协调发展，为建设“富裕文明、生态宜居、幸福和谐”新荔浦奠定坚实基础。一是全面推

进滨江南岸新城区建设，高起点、高标准建设滨江南岸片区路网、给排水管网、金融、医疗、卫生、教育等配套工程建设，逐步解决城区重要交通节点拥堵问题。结合城区每条背街小巷实际情况和居民需求，顺利完成17条背街小巷整治改造提升工作，切实改善人居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同时，加大“两违”打击力度，继续推行环卫清洁、城区绿地管护、停车管理市场化运作，不断加强城市管理力度，提高城市管理水平。二是以阳鹿高速与荔玉高速沿线村庄环境整治为切入点，全面铺开乡村风貌提升改造工作，高质量完成新坪镇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全力推进杜莫、双江等7个镇级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建设，村容村貌得到大幅提升，美丽乡村建设迈出新步伐。

（七）挖潜力保运行，财政金融收支平稳

受疫情影响，我市不断积极挖掘增收潜力，强化收入征管合力，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37亿元。不断强化财政预算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节省资金优先用于落实“三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1—12月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同比下降3.5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同比增长44.53%；公共安全支出同比下降13.32%；教育支出同比下降4.53%；科学技术支出同比下降0.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同比增长0.79%；医疗卫生计生支出同比下降34.22%；节能环保支出下降11.72%；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增长95.28%。

（八）创新深化改革举措，内生潜力有效激发

积极落实各项改革举措，加快城市建设管理体制改革、文化旅游综合体制改革、生态文明暨可持续发展体制改革、深化农村土地制度、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包三十年试点，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机制。健全“双减”工作考核管理制度，深化“县管校聘”试点改革，深入推进自治区幼小科学衔接实验区建设。持续推进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医联体建设、分级诊疗制度，成立了以市人民医院为牵头单位的紧密型医共体，续签《2022年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协议书》，不断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稳步推进我市稳增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配套政策。坚持经济运行监测、预测和预警制度，不断加强目标管理、阶段调控和统筹协调力度，经济运行管理能力不断提升。

（九）落实为民惠民政策，不断提升民生福祉

从严从紧科学精准落实疫情防控工作。坚定不移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坚定不移贯彻“动态清零”总方针，强化卡口管控工作，加强对车站、景区等重点场所健康码查验，抓好重大活动疫情防控、全力做好生产生活服务保障，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社会保障不断加强。探索医联体建设新模式，夯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整合工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达98%以上，全年实现新增城镇就业人数2397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0%以内。强化城乡低保动态管理，加强社会救助在困难群众中的“兜底”作用，全年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特困人员生活费、临时救助金等超7600万元，受益群众1.8万多人。

持续加大教育保障力度。努力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营造良好教育生态。新建、续建和改扩建杜莫镇初级中学综合楼、荔浦市第三幼儿园教学综合楼等11个教育项目工程，荔浦市幼儿园（金雷分园）、荔城镇中心幼儿园均在今年实现招生，2022年8月恢复设置荔浦中学初中部，满足荔浦人民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为荔浦教育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高考一本上线人数352人，录取北大1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为94%，义务教育阶段控辍保学率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6.4%。进城务工农民和其他流动人口子女上学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健康荔浦”建设扎实推进。落实自治区城乡居民医保政策，启用新的城乡居民医保信息系统和实施新的医保药品目录、医疗服务项目。2022年创建自治区卫生村屯6个，卫生先进单位1个，创建桂林市健康村2个，全市村级卫生所（室）覆盖率达100%，就医环境大幅改善。全年未发生重大传染病报告。全面实施两孩、三孩政策，诚信计生工作有序推进。

文体广电事业快速发展。不断完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注重文脉传承，文物保护工作有序推进，夯实体育基础设施，推进竞技体育与群众赛事良好发

展。一是积极推进“两馆一中心”和图书馆项目建设，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暨广西濒危剧种下基层文化惠民演出、“三下乡”宣传演出等各类活动，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二是全力申报福建会馆和大张村革命旧址为第八批自治区文物保护单位。三是2022年我市获批成为桂林市第一批广西体教融合示范县创建点，并全力做好自治区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市）申报工作，全年举办体育赛事19次，参加人次6000多人，文化事业蓬勃发展，人民群众幸福感大幅度提升。

生态环境得到有效保护。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强化源头把关，巩固污染防治攻坚成果，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制定实施了《荔浦市2022年度生态文明建设工作计划》，进一步巩固提升荔浦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全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52天，优良率96.7%。集中式饮用水和地表水水质达标率100%。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是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和桂林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的第一年，也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重要的一年。面对严峻错综复杂的经济大环境，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上述成绩来之不易。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市在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着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经济总量不大，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产业基础不够扎实，缺少大产业和项目支撑。二是科技创新能力不强，科技成果的转化还很乏力。三是旅游产品单一，服务业发展规模档次不高等。经济仍在低位运行，新的经济增长点培育壮大还需一个过程，新旧动力转换任务还十分艰巨。对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紧紧扭住经济建设不放松，利用可能争取到的一切有利条件，下更大力气加以解决。

二、2023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任务

2023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第一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2023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工作目标按7.0%安排，其中一、二、三产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5.6%、8.2%和6.0%。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0%；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3.0%；建筑业总产值增长10.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0%；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完成上级下达的节能减排、生态环境保护等各项考核目标和责任状。提出上述目标，兼顾了积极性和稳妥性两方面考虑，并与“十四五”规划目标紧密衔接，是综合考虑宏观环境、支撑条件、制约因素的结果，有利于稳定社会预期和增长发展信心，引导各方面把工作重心聚焦到加快发展、转型升级、全面提质上来。为实现2023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主要抓好以下工作：

（一）狠抓重大项目推进，夯实经济发展基石

坚持以桂林南部副中心城市建设为引领，以推进重大项目稳投资为抓手，加快新旧动能转换，聚焦产业、社会民生、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补短板工作，实施重大项目精细化管理，全力以赴稳住经济大盘，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强化市政基础建设，进一步提升交通、能源、物流、地下管网等“五网”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水平。切实加快滨江南岸路网及给排水建设工程（二期）、荔浦市城北自来水厂及管网工程、荔浦市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桂东北环网桂林—阳朔—荔浦段天然气管道、公安业务用房等一批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提升城区整体形象。

二是实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指导规划，突出抓好特色园区发展，优化重组骨干产业，培育新的工业经济增长点。加速推进我市高新技术产业园、长水岭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建设，筑巢引凤栖，引领产业转型升级。启动可再生资源循环利用、小五金电镀城搬迁等项目前期工作，加快衣架家居特色产业园、积极推进新材料产业园、玛辰培育钻石/特碳新材料产业园等一批工业类项目建设进度，为工业发展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三是加大以农、林、水利为重点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夯实农业平稳增长的基础，切实改善农村民生，增点扩面提质升级。围绕我市“广西农产品主产区”定位，科学调整产业结构，深入推进荔浦砂糖桔和荔浦芋两个广西特色农产品优势区、荔浦马蹄种植基地、罗汉果种植基地、生猪现代化养殖基地等项目建设，不断巩固提升特色优势产业，筑牢农业发展基础。

四是全力推动新型服务业发展，着力引导资金投向现代物流、科技信息、商务服务、社区服务、农村服务等重点产业，保持房地产开发投资合理增速，努力推动服务业企业和重大项目建设实现新突破，促进服务业实现跨越发展。全力加快桂林荔浦银子岩境 SHOW·生动莲花项目、荔浦市·永苏里文旅街、荔浦市江畔·悦乐庄（江畔芋苑）康养中心等一批生态旅游服务业项目建设。

五是坚持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方向，积极推进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加大文化、卫生、教育和社会服务管理体系建设的投入力度，全力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进一步提升社会保障能力。加快推进荔浦市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荔浦中学扩建工程、荔浦市人武部新营院建设项目、荔江体育公园工程建设等一批社会民生项目建设。

（二）狠抓农业稳发展，纵深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步伐

一是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深入抓好脱贫人口增收乏力、农村生态环境治理难、乡村治理体系不健全等重点突出问题整改工作，长期保持“三保障一安全”重大问题清零。

二是狠抓落实全年粮食生产任务，严守耕地保护红线，持续加大撂荒整治力度，坚持“谁复耕、谁受益”原则，实施高标准农田、产业道路硬化、水利三面光工程等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三是不断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发展好以生猪为主体的养殖业，优先发展罗汉果、荔浦芋、修仁茶、花卉苗木等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同时，依托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创业园和田园综合体建设，积极引导种植户以适量发展新品种或高接换种的方式科学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推动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产业向中高端发展。

（三）狠抓工业振兴内生动力，壮大工业经济总量

坚定不移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作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中之重，促进各类资源要素向工业发展集聚，全力招大引强，补齐、补强产业链条，推动产业集群发展，构建产业大融合、大循环。

一是制定出台工业奖励扶持方案等惠企措施，实施四家班子领导跟踪服务企业制度，有效对接落实自治区“衣架八条”专项政策，释放政策红利，为企业提供土地、人才等各类要素保障。

二是深化“国家首批创新型县（市）”建设，持续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指导，深化与桂林旅游学院、江西中医药大学等区内外高等院校的产学研合作，引进更多的高层次人才，持续强化科技创新，激发工业发展活力。

三是不断完善园区污水处理、标准厂房、道路管网、绿化美化等各项基础设施，通过完善提升工业园区建设水平，打造提升工业增量、延伸产业链的重要平台。

（四）狠抓旅游电商发展，加快服务业现代化进程

一是主动融入桂林市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大局，充分挖掘和科学规划开发旅游资源，大力谋划全域旅游产业。抓牢荔浦市国家 A 级旅游景区提升工作，推动银子岩创 5A 级景区，争创自治区五星级农家乐 1 家。打造特色乡镇、旅游精品村寨和精品民宿，推进精品民宿与家庭作坊、专业合作社、文创产业等业态相融合，促进乡村旅游发展，共创“荔浦旅游”新城市品牌。

二是积极融入“双循环”经济发展新格局，建设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探索跨境电商业务，稳步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不断完善县域统筹、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重点、村为基础的农村商业体系。整合邮政、供销、金融等各类资源，推动电商与工业、农业、旅游等融合发展。办好电商论坛，提升荔浦衣架、荔浦芋、罗汉果等电商品牌影响力。

（五）狠抓城乡一体化建设，提升城市综合功能

一是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进一步扩大中心城区建设规模，重点开发滨江南岸新区及城郊，加快推进城区地下综合管廊、天然气管道、路面“白改黑”、背街小巷整治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逐步解决城区重要交通节点拥堵问题。完善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物流商贸等生产生活配套服务设施，提升基本公共服务的便利性与覆盖率，增强城市宜居宜业度。

二是完善城镇发展规划和管理，加快城镇村落建设。全力推动乡村风貌改造提升和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程（一期），创建一批乡村振兴示范乡镇、示范村和示范屯，推广已建设成功的马岭、蒲芦、青

山等示范乡镇建设工程经验，推进第七批新型城镇化示范乡镇建设工作。强化城市管理，实施建筑垃圾运输及综合再利用项目，继续推进日处理300吨生活垃圾压缩转运站建设、餐厨垃圾处理试点建设等工作。

（六）深化改革推进创新，增强转型发展活力动力

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进“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工作，创新政务服务“一码通办”模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机制，深化农村土地制度、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推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完善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健全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优化新老城区之间规划布局，健全自治区文明城市常态化长效化创建机制，擦亮自治区文明城市金字招牌。

（七）持续保障改善民生，保障群众民生福祉。

跑好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接力赛”，坚持“四个不摘”、严守“两条底线”、抓实“三保一安”、筑牢“四个基础”，全力以赴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台阶、乡村全面振兴见实效。

加强环境保护，保障碧水蓝天。继续强化水、大气、土壤污染治理，开展生态红线划定，加强城区、乡镇饮用水源保护区管理。坚守生态底线，实行最严厉的环境监管和最严格的环保制度，对各类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强化环保执法，进一步加强环境监管和执法力度，严厉查处各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巩固“清洁乡村”、“生态乡村”、“美丽乡村”活动成果，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细化抓实工业排放、废弃物、扬尘等治理，做好耕地、水源等管理保护，持续做好污染物排查监测，不断完善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各项内容，推进架桥岭自然保护区建设。坚持把节能减排、保护环境和宜居乡村建设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突破口和重要抓手，实现经济社会发展良性循环，打造山清水秀、天蓝地绿的美好家园。

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科学配置教育资源，均衡城乡教育发展，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强农村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及城区学校的基础设施建设，解决城区上学资源紧张和“大班额”、“超大班额”问题，完善学生资助工作体系。

加快发展卫生健康事业。加强“健康荔浦”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全民健康意识和水平，加大卫生基础设施和公共卫生保障能力建设，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服务水平。加大艾滋病、慢性病、职业病预防力度，提高生殖健康、妇幼保健、托幼等公共服务水平。全面落实两孩、三孩政策，拓展优质服务内涵，提升服务质量。

全面落实各类社会保障。继续做好城乡居民医疗、城镇职工医疗和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工作，进一步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参合率稳定在99%以上。抓好城乡低保动态化管理，推进养老服务综合试点，完善就业救助体系，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合理范围以内。

促进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挖掘文化价值，壮大文化力量，培育文化产业，提升文化体育竞争力，努力实现荔浦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抓好社会和谐建设。加强和谐社会建设和完善社会管理体系，推动平安建设大参与，健全市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群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充分发挥政法各部门的作用，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发挥综合型电子警察系统功能，健全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打击各种犯罪。发挥居委、社区、农村基层组织、民间团体、行业协会在服务群众、协调关系、化解矛盾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妥善处理不同利益群体关系，不断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发展其他社会事业。继续积极发展妇女儿童事业，切实保障妇女儿童权益。抓好民族事业，统筹解决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加快发展文化体育及广播电视事业，积极推进广播电视数字化、信息化和多媒体建设。深入推进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抓好气象、防震、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应急救援系统工程建设，增强防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强化全民国防教育，注重平战结合，抓好预备役部队建设。全面落实优抚安置政策，不断完善优抚安置办法，切实保障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加强殡葬管理，推进文明丧葬。加强档案、史志等管理工作，更好为荔浦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2022年荔浦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1]

荔浦市统计局

2023年4月6日

2022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和新冠肺炎疫情反复等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荔浦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总体部署及中央和自治区各项决策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立足做好全方位多层次服务，全力以赴扩需求、畅流通、保供给，致力于提振生产和消费信心。全市经济实现平稳增长，民生保障有力，社会和谐稳定。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全市生产总值[2](GDP)170.09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2.7%。

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37.14亿元，增长5.5%；第二产业增加值47.25亿元，增长3.8%；第三产业增加值85.70亿元，比上年增长0.9%。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为21.8%、27.8%和50.4%，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43.6%、39.6%和16.9%。全年人均地区生产总值50622元，比上年增长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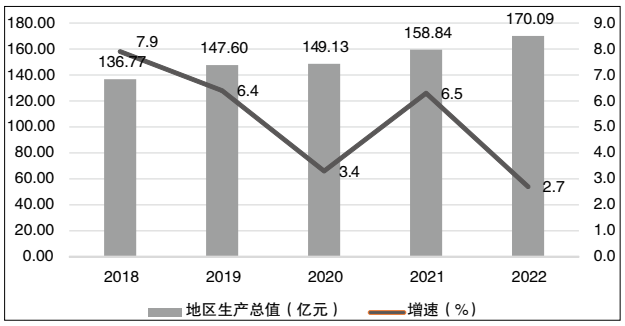


图1　2018—2022年全市生产总值及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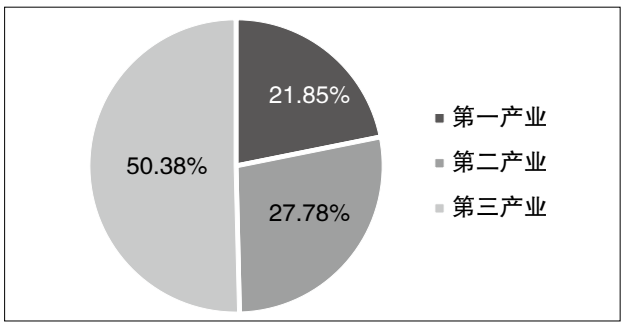


图2　2022年三次产业结构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33.6万人，比上年末增加0.09万人。其中城镇人口15.06万人，占常住人口比重（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44.83%，比上年末提高0.17个百分点。全年出生人口2248人，出生率为5.90‰；死亡人口2887人，死亡率为7.50‰；自然增长率下降1.70‰。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37亿元，比上年下降23.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22亿元，比上年下降3.6%。民生领域支出方面，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分别下降4.5%和0.9%，社会保障和就业、城乡社区支出分别增长0.8%和95.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增长173.3%。

2022年，全年新增内资企业569个，新登记市场主体4597户，年末市场主体总数26138户。

二、农业

2022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75.77亿元，比上年增长5.8%。其中，农业产值54.81亿元，比上年增长7.2%；林业产值1.76亿元，比上年下降1.1%；畜牧业产值15.85亿元，比上年增长1.8%；渔业产值0.90亿元，比上年增长1.1%；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产值2.45亿元，比上年增长4.1%。

全市粮食播种面积1.95万公顷，粮食总产量10.24万吨。全年水果产量94.35万吨，比上年增长8.8%。其中，柑橘类水果增长8.9%，柿子增长4.4%，葡萄增长18.8%。全市蔬菜种植面积27.03万亩；蔬菜（含食用菌）产量38.06万吨，比上年增长4.2%。中草药种植面积2.16万亩，同比增长17.3%。全年生猪出栏48.24万头，比上年增长7.2%。期末存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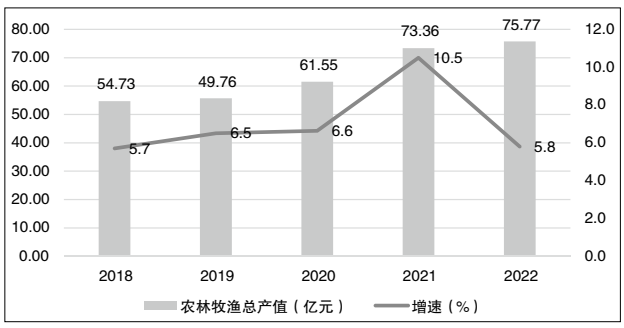


图3　2018—2022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及增长速度

21.37 万头，下降 6.6%。家禽出栏 0.08 亿只，下降 1.3%。禽蛋产量 0.13 万吨，下降 12.2%。

全年肉类总产量 5.0 万吨，比上年增长 4.5%。其中猪肉产量 3.70 万吨，比上年增长 5.2%。牛肉产量 0.057 万吨，增长 3.2%。羊肉产量 0.013 万吨，增长 1.2%。全市水产品产量 0.57 万吨，比上年增长 3.1%。

表 1　2022 年主要农产品产量及增长速度

指标	绝对值（万吨）	同比增长（%）
粮食	10.24	–0.6
# 夏粮	5.73	–3.5
秋粮	4.28	3.6
# 稻谷	7.56	3.6
玉米	1.41	–8.2
豆类	0.6	–9.3
薯类（折粮）	0.65	–17.0
油料	0.72	–37.0
# 花生	0.61	–41.1
糖类（甘蔗）	3.28	–2.4
水果产量	94.35	8.8
# 柑桔	87.29	8.9
蔬菜产量	35.93	4.1
肉类总产量	5.0	4.5
# 猪肉	3.7	5.2
牛肉	0.057	3.2
羊肉	0.013	1.2
禽蛋产量	0.13	–12.2
水产品产量	0.57	3.1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3.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7.6%。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下降 78.9%，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9.0%，电力生产和自来水生产和供应增加值增长 1.7%。

2018—2022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速度：2018 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为 7.9%，2019 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为 9.3%，2020 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为 4.5%，2021 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为 6.4%，2022 年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为 7.6%。

从行业看，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24.5%，农副食品加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85.0%，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增加值同比下降 4.4%，金属制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1.1%，食品制造业和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2.0%。

表 2　2022 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增长速度

产品名称	同比增长（%）
石灰石	–74.7
鲜、冷藏肉	45.6
速冻食品	62.5
罐头	142.9
饮料	–5.1
人造板	–17.1
刨花板	–17.1
衣架	–0.3
涂料	13.3
中成药	–12.6
水泥	–33.5
其中：强度等级 42.5 水泥（含 R 型）	7.9
强度等级 52.5 水泥（含 R 型）	–47.2
砖	10.4
铁合金	–15.6
钢结构	–11.3
集成电路	0.0
印制电路板	–27.6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下降 6.9%，分经济类型看，国有控股企业营业收入增长 39.2%，非公企业下降 8.1%。分规模类型看，大中型企业下降 5.3%，小微企业下降 7.9%。规上工业销售产值同比增长 8.0%，全年产销率 84.4%。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利润比上年下降 43.5%。

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4.0%，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实现总产值增长 5.4%。

四、固定资产投资

2022 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10.3%。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141.6%；第二产业投

资下降 4.0%。其中，工业投资下降 4.0%；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15.8%。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同比下降 1.9%。其中，道路运输业投资同比增长 45.2%；水利管理、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投资同比分别增长 10.2% 和 53.6%；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 28.3%；制造业投资同比下降 1.41%。高技术产业投资同比下降 17.8%，其中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同比下降 26.6%。

表 3　2022 年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

行业名称	同比增长（%）
固定资产投资	10.3
# 农、林、牧、渔业	141.5
制造业	–1.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7.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5.2
住宿和餐饮业	294.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0.6
金融业	0
房地产业	–28.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76.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1
教育	33.6
卫生和社会工作	36.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0.5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1

全年房地产开发房屋施工面积比上年下降 19.3%。其中，住宅下降 18.6%，年内新开工面积下降 5.5%。房屋竣工面积下降 79.5%，其中住宅下降 77.6%。商品房销售面积下降 25.3%，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 16.2%。商品房销售额下降 36.4%，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 29.3%。商品房待售面积下降 0.4%，其中住宅下降 0.4%。

五、国内贸易和对外经济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9.1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城镇社会消费品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3.1%；乡村社会消费品零售额比上年增长 1.0%。按消费类型分，商品零售增长 1.6%，餐饮收入增长 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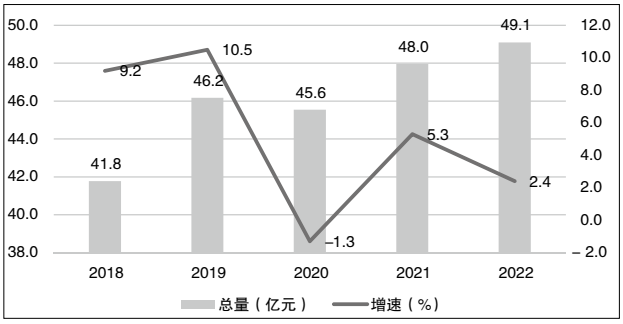


图 4　2018—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速度

从限额以上商品零售类值看，粮油食品类零售比上年增长 53.7%。其中，粮油类、肉禽蛋类、水产品类、蔬菜类、干鲜果类零售分别增长 78.4%、108.6%、136.4%、55.6% 和 49.9%；饮料类零售增长 10.8%；日用品类零售增长 8.7%。2022 年，新能源汽车零售增长 115.1%，智能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零售下降 6.9%，金银珠宝类零售增长 15.5%，化妆品类零售下降 37.6%，体育娱乐用品类零售增长 302.2%。

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 6.05 亿元，比上年下降 26.1%。其中，出口 5.99 亿元，下降 21.9%；进口 0.065 亿元，下降 9.7%。

六、服务业

2022 年，全市第三产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0.9%，分行业看，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3.9%；金融业增加值增长 0.7%；其他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1.2%。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5.5%。

年末公路总里程 1264.52 千米。其中，高速公路里程 92.75 千米，增长 27.1%。年末汽车保有量 50682 万辆。

表 4　2022 年客货运输量及增长速度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比上年增长(%)
全社会货运总量			
# 公路	万吨	1691	–5.0
全社会客运总量			
# 公路	万人次	85	–35.4

全年完成邮电业务总量 3.81 亿元，比上年增长 54.2%。其中，邮政业务总量 0.67 亿元，增长 26.0%。

电信业务总量 3.14 亿元，增长 24.0%。

全年接待国内游客 686.79 万人次，比上年下降 13.8%。国内旅游总消费 91.25 亿元，下降 16.3%。

七、金融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198.7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6.2%。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164.0 亿元，增长 12.5%。本外币贷款余额 201.1 亿元，下降 8.8%。其中，住户贷款余额 112.7 亿元，增长 8.2%。

表 5　2022 年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及增长速度

指标	单位	绝对值	同比增长(%)
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亿元	198.75	16.2
# 住户存款	亿元	164.00	12.5
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亿元	201.10	8.8

八、教育和科学技术

有普通小学 119 所(其中完小 60 所，教学点 59 所)，在校小学生 24736 人，专任教师 1765 人，当年招生 4636 万人，毕业生 3973 人；有初级中学 11 所，在校初中生 11874 人，专任教师 754 人，当年招生 3859 人，毕业生 3744 人；有普通高中 3 所，在校高中生 6195 人，专任教师 410 人，当年招生 2104 人，毕业生 1927 人。全市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8.09%，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9.34%。有幼儿园 71 所，专任教师 532 人，在园幼儿 13434 人。有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生 125 人，当年招生 23 人，毕业生 36 人。

全年登记科技成果 12 项。合同成交额 1022.97 万元，技术交易额 548.72 万元。专利授权 153 项，其中，发明 11 项。

九、文化、卫生和体育

全市共有专业艺术表演团 1 个，国内演出 64 场次。公共图书馆总馆 1 个，中山公园分馆 1 个，荔城书苑 1 个，荔江书苑 1 个，13.56 万册馆藏。文化馆总馆 1 个，分馆 13 个，文化站 13 个。年末广播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为 99.2%，数字电视实际用户 0.34 万户，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为 99.2%。

全市共有各类卫生医疗机构 394 所。其中，医院 6 所，乡镇卫生院 14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 0 所，门诊部 3 个，诊所 94 个，医务室 5 个，村卫生室 268 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4 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所，卫生监督所(中心)1 所]。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1878 张，其中医院 1294 张。全市卫生技术人员 2694 人，执业医师(含执业助理医师)963 人，注册护士(师)1262 人。

全市体育场 2 个，体育馆 1 个，室内篮球场 4 个，体育场地 735 个，向自治区输送各类运动员 7 人。在各类大赛中获得自治区比赛奖牌 11 枚，其中金牌 4 枚、银牌 3 枚、铜牌 4 枚。

十、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2022 年，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477 元，比上年增长 4.8%。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1500 元，同比增长 3.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719 元，同比增长 7.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快于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3.8 个百分点。城乡居民收入倍差 2.00，比上年缩小 0.08。

年末全市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16.76 万人，比上年下降 17.8%；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 6.45 万人，增长 7.0%。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32.0 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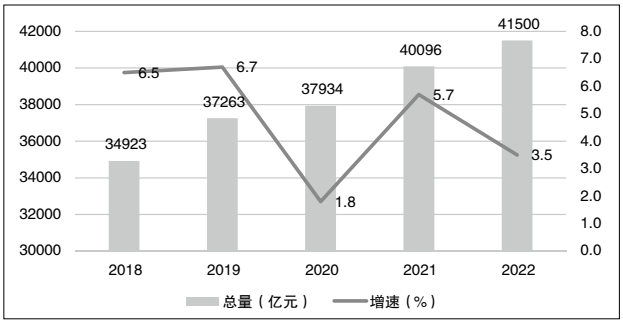


图 5　2018—2022 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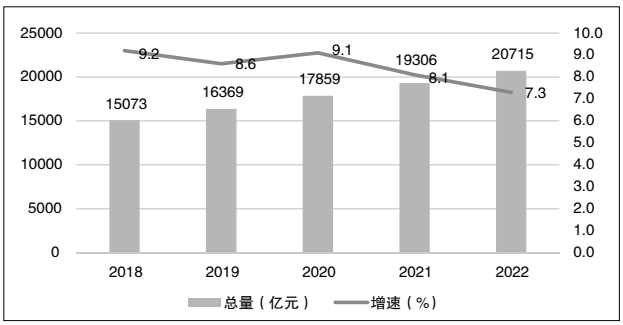


图 6　2018—2022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速度

下降 3.2%，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96 万人，下降 0.7%。参加失业保险人数 1.94 万人，增长 17.0%；参加工伤保险人数 3.16 万人，增长 20.6%；参加生育保险 1.96 万人，下降 1.5%。全市享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492 人，增长 2.5%；享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3395 人，增长 0.4%。全市养老机构 2 个，床位 203 张。

十一、资源、环境和安全生产

2022 年，我市空气中污染物 PM10 年均浓度为 41 微克 / 每立方米，PM2.5 年均浓度 29 微克 / 每立方米，优良天数为 353 天，优良率为 96.7%。降水量 1538.2 毫米，全市森林覆盖率 70.9%。造林面积 706.412 公顷，森林抚育作业面积 247.36 公顷。

2022 年荔浦市城区共有污水处理厂 1 个，污水集中处理能力 3 万立方米，污水处理率 99.7%，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率 99.8%，生活垃圾处理厂 1 个，生活垃圾处理量 3.5 万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8.2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5.3%。全行业用电量 4.9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7.9%。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 0.13 亿千瓦时，增长 22.8%；第二产业用电量 3.35 亿千瓦时（其中工业用电 3.28 亿千瓦时），增长 8.2%；第三产业用电量 1.39 千瓦时，增长 5.6%。城乡居民用电 3.38 亿千瓦时，增长 1.9%。其中，城镇居民生活用电 1.42 亿千瓦时，下降 0.3%。

全年交通事故死亡人数 25 人，交通事故直接财产损失 129.48 万元，火灾事故死亡人数 0 人，火灾事故直接财产损失 230.90 万元。

注释：

〔1〕本公报中 2022 年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2021 年 GDP 为年报数。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

资料来源：

本公报中物价、城乡居民收支及部分农业数据由国家统计局桂林调查队提供；财政数据由市财政局提供；市场主体数据由市市场监管局提供；进出口数据由商务投资促进局提供；交通数据由市交通运输局、市交警大队提供；金融数据由中国人民银行荔浦市中心支行提供；教育数据由市教育局提供；科技数据由市科技局提供；文化、体育、旅游数据由市委宣传部、市文广体旅局提供；卫生数据由市卫健局提供；就业、社会保障数据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医疗保障数据由市医保局提供；用电情况数据由供电局提供；环境数据由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提供；林业数据由市林业局提供；火灾事故数据由市消防救援大队提供。

机构全称与简称对照表

序号	全　称	简　称
1	中国共产党	中共
2	人民代表大会	人大
3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政协
4	中国共产党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自治区党委
5	中国共产党桂林市委员会	桂林市委
6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组织部	市委组织部、组织部
7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宣传部	市委宣传部、宣传部
8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市委统战部、统战部
9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市委政法委、政法委
10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荔浦市监察委员会	市纪委、监委

续表

序号	全 称	简 称
11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市委编办
12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市直机关工委
13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荔浦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市信访局
14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荔浦市人民政府督查和绩效考评办公室	市督查绩效办
15	荔浦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市民宗局
16	中国人民解放军广西荔浦市人民武装部	市人武部
17	荔浦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局
18	荔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管局
19	荔浦市医疗保障局	市医保局
20	荔浦市城市管理监督局	市城管局
21	荔浦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市扶贫办
22	荔浦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市人防办
23	荔浦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市地方志办
24	荔浦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市供销联社
25	荔浦市二轻工业联合社	市二轻联社
26	荔浦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市社保中心
27	荔浦市农业机械服务中心	市农机服务中心
28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荔浦市委员会	团市委
29	荔浦市妇女联合会	市妇联
30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	市科协
31	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市侨联
32	荔浦市工商业联合会	市工商联
33	荔浦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市社科联
34	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	市残联
35	桂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荔浦市管理部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部
36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东昌镇委员会、荔浦市东昌镇人民政府	东昌镇党委、东昌镇政府
37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新坪镇委员会、荔浦市新坪镇人民政府	新坪镇党委、新坪镇政府
38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杜莫镇委员会、荔浦市杜莫镇人民政府	杜莫镇党委、杜莫镇政府
39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荔城镇委员会、荔浦市荔城镇人民政府	荔城镇党委、荔城镇政府
40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青山镇委员会、荔浦市青山镇人民政府	青山镇党委、青山镇政府
41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龙怀乡委员会、荔浦市龙怀乡人民政府	龙怀乡党委、龙怀乡政府
42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修仁镇委员会、荔浦市修仁镇人民政府	修仁镇党委、修仁镇政府
43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茶城乡委员会、荔浦市茶城镇人民政府	茶城乡党委、茶城乡政府
44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蒲芦瑶族乡委员会、荔浦市蒲芦瑶族乡人民政府	蒲芦瑶族乡党委、 蒲芦瑶族乡政府
45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大塘镇委员会、荔浦市大塘镇人民政府	大塘镇党委、大塘镇政府
46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花篢镇委员会、荔浦市花篢镇人民政府	花篢镇党委、花篢镇政府
47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双江镇委员会、荔浦市双江镇人民政府	双江镇党委、双江镇政府
48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马岭镇委员会、荔浦市马岭镇人民政府	马岭镇党委、马岭镇政府

索　引

主题索引

一、本索引采用主题分析索引方法。正文(包括条码、文献、资料、图片和表格)中凡具有独立检索意义的完整资料,均可通过本索引进行检索。

二、索引按汉语拼音字母(同声字按声调)顺序排列。类目、分目作索引用黑体字排印,其余均用宋体字排印。表格、图片在其款目后分别注明“表”“图”。

三、索引款目后的阿拉伯数字和拉丁字母(a,b)分别表示内容所在的页码和栏别(即左、右栏)。

四、同一主题的“参见”只标页码。为便于读者检索,内容有交叉的款目,在本索引中重复出现。

五、“编辑说明”“大事记”等栏目不作索引。

A

艾滋病防治　241a
爱国卫生运动　242b
安全保卫　210a
安全管理　199b
安全生产　194a,196b,197b,239b,280b
安全专项整治　202b
案件查办　107b

B

“八五”普法　165b
办公用房使用管理　126b
办文办电办会　75b
保护地保护中心工作　183a
保护土地资源　259a
暴雨洪涝　47a
编制清理　88b
殡仪服务　245b
兵员征集　168a
不动产管理　114b

C

财务收支与资产清查　129b
财政　219a
财政·税务　219
财政改革　220a
财政审计　108a
财政投资评审　220b
财政预算绩效评价　220b
彩调　54b
参政议政　152b
餐饮安全监管　106a
残疾儿童康复与救助　151a
残疾人保障　245a

残疾人参保补贴 151a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51a
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 151b
残联组织换届选举 151b
茶城乡(表) 41
茶城乡 269a
产学研用合作 190a
产业发展 180a
长效管理机制 217a
车管业务办理 159a
陈峰(右二)到荔浦市调研古勇桥、新河桥施工项目进展情况(图) 202
城建监察 217b
城市管理 216b
城镇化建设 257a
重组行业协会 191b
储备项目 210b
传统手工艺 55b
创建“中华诗词之乡” 148a
创建第九轮自治区文明城市 73b
创建模范清廉机关 90a
创新能力 198b
创新驱动 227b
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73b
村级集体经济 278a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80a
存款业务 209b
存史工作 86a

D

打月饼庆中秋联欢活动(图) 152
大接访日接待群众(图) 265
大气污染防治 216a
大事记 27
大塘镇(表) 41
大塘镇 273b
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会议 95a
代表主体作用 97a
党费收缴 90a
党风廉政建设 265a
党建培训 89b
党建项目和党史学习教育 79a
“党建引领 书香人社 书箱读书分享大讲堂”启动(图) 246
党内规范性文件 76b
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 72a
党史学习教育总结会议 131a
党史研究 86a
党外干部队伍建设 84a
党校工作 84b
党员到杜莫张村“廉政馆”参加现场教育(图) 188
党员到桂林市博物馆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图) 197
党员到黄姚古镇省党工委遗址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图) 90
党员干部轮训与专题宣讲 85a
党员先锋作用 271b
党员志愿者向脱贫户宣传中共二十大精神(图) 198
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图) 243
党组织活动 90a
档案工作 125b
档案管理 76a
档案利用 125b
档案信息化建设 125b
道路交通安全 157b
得胜路 53a
地层特征 44a
地层特征简表(表) 45
地方病防治 240b
地方志编纂 123b
地方志书开发利用 124b
地理位置 43a
地貌类型及特征表(表) 44
地情资料收集 124b
地形地貌 43b
地质构造 46a
邓雄苍(右一)巡查五一水库(图) 270

低温冷害　47a
第二届创新创业大赛决赛(图)　228
第六届荔浦芋文化节　74a
第三产业　103b,263a,265b
电子商务　195b
调查研究　75b
调研气象服务情况(图)　232
调研社保卡工作(图)　253
调研脱贫户产业奖补情况(图)　86
东昌镇(表)　37
东昌镇　254a
冬春季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会议　98b
动物资源　49b
动物资源种类　49b
督查督办事项　92a
“督考合一”　92b
独特优势　209b
杜莫镇(表)　38
杜莫镇　258a
断裂地层　46a
队伍建设　224b,241a
对外宣传　81a

E

儿童关爱保护　244b
二轻工业联合社　191b

F

发电　193a
发展传统产业　189b
发展党员　90a
法治政府建设　163b,165b
方志文化“六进”行动暨地情书籍赠送仪式(图)　124
防空警报器维护　171a
防贫动态监测和帮扶　179b
防汛减灾　186b
防灾减灾工作　249a
房地产交易　212b
房地产业　212a
房地产业·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2
房屋建筑调查　121b
“放管服”改革　106a
非煤矿山监管　248b
非遗传承　234a
肥料发给受助残疾人(图)　150
分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表)　298
丰鱼岩　51a
服务非公经济　83a
服务经济发展　152a
服务民营企业　145b
服务水平　206a
服务重大项目　134a
福建会馆　52b
妇女儿童维权　144b
妇女健康巾帼行动　143b
妇幼健康　242a
附录　290

G

干部调整与晋升　77b
干部任免　97a
干部职工学习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内容(图)　199
港澳台侨工作　84b
高温和干旱天气　48a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企业研发费用业务培训会(图)　229
高中阶段教育　225b
个人荣誉录(表)　77,82,87,114,124,127,134,138,147,159,162,165,166,170,177,194,196,206,208,218,224,227,231,236,238,242,246,250,252,258,260,266,278,281
耕地保护　113b
耕地撂荒治理　270a
工程建设　186a,202b

工程勘察质量信息化管理 123a
工会经费收缴管理 141a
工业 189
工业发展 265a,274a
工业和信息化 189a
工业经济 61a
工业运行指标 189a
工业振兴大会 73a,98a
公安 157a
公安·司法·司法行政 154
公共法律服务 166b
公共机构节能 126b
公共卫生服务 240b
公共文化基础设施 233b
公共资源交易 128a
公共资源交易体系优化 128b
公积金缴存 214a
公路绿化 202a
公路养护 201b
公文处理 101b
公务接待与会务服务 75b
公务用车服务保障 126b
公务员考录 78a
公益林补助资金 182a
公租房和保租房建设 212a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96b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179a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54b,257a,258b,261b,263a,265b,267a,270a,272a,275b,278a,280b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243a
共青团荔浦市委员会 141b
古树名木及野生动植物保护 182b
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建设 103b
关爱弱势群体 150a
关于荔浦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90
光彩事业发展 146b
光电科技产业 58a
广播电视安全 234b
广电网络 238a
广西城乡万人气排球总决赛在荔浦市拉开帷幕(图) 34
广西荔浦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a
柜面业务 209b
桂剧 54b
桂林地球记忆自然博物馆 51b
桂林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荔浦支行 209a
桂林市工商联领导到荔浦市走访调研(图) 146
桂林市税务系统全面推广纳税人(缴费人)分类分级管理工作经验交流现场会(图) 223
桂平市调研组到大塘镇兴万家砂糖桔示范基地考察(图) 273
国防建设事业 167
国防教育活动 167b
国防事务 167a
国土资源 49a
国有林场建设与管理 183a
国有资产管理 211b

H

寒露风天气 48a
行业管理与服务 191b
何彰贤(右二)到双江镇龙坪村走访群众(图) 277
何彰贤(右三)到修仁镇东皋园视察工作(图) 81
河长制工作 187a
核心区专项整治 217a
贺巴高速连接线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方案报批工作会议 98b
红色文化传承 82b
红色文化活动 153a
红十字事业宣传 149b
后勤保障 169a
后勤保障能力 251a
后勤接待 127a

护航高考　232b
护航优化营商环境　138a
花箐镇　274b
花箐镇(表)　42
华侨与港澳同胞　60a
化解债务风险　221a
环保目标责任制　215a
环境管理　215a
环境宣传教育　216a
环境应急管理　216a
环境整治　272a
环境执法　215b
环境质量　215a
黄慧(右三)带队到荔浦市支行进行业务调研(图)　205
黄继平(左三)到荔浦市人民检察院督导工作并召开维稳座谈会(图)　161
黄寨高速路口设立疫情防控检查点(图)　261
会务服务　101b
惠民工程　268a,270b,272a
惠农工程　277b
惠农项目　259a
婚姻登记服务　245a

J

机构编制　88a
机构编制执行和效益评估　89a
机构全称与简称对照表(表)　300
机关工委　89b
机关后勤保障　126a
机关后勤服务　126a
机要保密　76a
基本民生保障　244b
基层党组织基本情况　77a
基层党组织建设　79a,89b
基层工会组织拓展　141b
基层团务工作　142a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45a
基础设施建设　276a
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77b
极端天气　47a
集体荣誉录(表)　77,80,82,87,107,114,124,127,134,138,145,147,149,157,162,164,166,169,176,183,184,188,194,203,208,213,218,223,224,227,231,235,238,242,250,255,258,260,262,264,268,271,273,274,276,278,280
计生奖扶　242a
纪检·监察　135
纪委监委工作　136b
技术保障　239b
绩效管理自评迎考　91a
绩效考评　90b
绩效宣传和公示　91b
家庭家风建设　144b
价格监测和价格预警预报　104b
价格监管　107a
价格认证　105a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96a
监测预警　109a,249a
监督保障与督察督办　102a
检察　160a
检察监督　161b
“简案快办”机制　161a
简化审批环节　127c
建设中的荔浦市公安局新大楼(图)　157
(建置沿革)古代及近代时期　35a
(建置沿革)现代　36a
建置沿革　35a
建筑市场监管　122a
蒋茂利(中)到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调研(图)　192
蒋战平(前排右一)到修仁镇三诰小学开展“六一”儿童节慰问活动(图)　268
交通安全“百日行动”　159b
交通工程建设　200a
交通管理　159a
交通事故情况　159a

交通违法查处 159b
交通行政执法 201a
交通运输 200a
交通运输管理 201a
交通运输业·信息传输业 200
交通运输综合执法 202b
教学培训 85a
教育工作 225a
教育基础项目建设 226a
教育事业·科技事业 225
教育信息化 226a
接受社会监督 164b
姐妹节 55a
解决重点企业招用工问题 247b
巾帼科技示范行动 144a
金融风险防控 204a
金融服务 208b
金融服务水平 204b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及增长速度(表) 299
金融业 204
金融知识宣传 204b
禁毒工作 158a
经济结构 60b
经济普查 109b
经济社会发展 60b
经济与社会发展态势监测与调节 102b
经济责任审计 108a
经济指标 205a
经营指标 203b
精准帮扶 187b
竞技体育与群众赛事 234a
境外联谊 152b
纠治“四风” 137a
就业帮扶 181a
聚力“四轮驱动” 175b
捐赠图书(图) 89
军人优待证发放 172a
军事训练 168b
军休服务工作 172a

K

考察交流柑桔黄龙病科学防控工作(图) 174
考察绞股蓝产业(图) 255
科技成果转化 228a
科技创新 174a
科技进村入户 228b
科技平台建设 190b
科技型企业培育 228a
科技助力乡村振兴 149a
科普教育示范基地 149a
科普宣传活动 148b
科学技术 227a
科学决策防住新冠肺炎疫情 73a
科研监测和宣教 184a
科研咨政 86a
客户服务 239a
客货运输量及增长速度(表) 298
课题调研 153b
控辍保学 226b
矿产资源 49a

L

垃圾分类与收费 217a
垃圾无害化处理 217b
劳动监察 247a
劳动人事仲裁 247a
劳动者权益保障 139b
劳模服务管理 139b
冷链仓储建设 197a
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79b
黎以乐 282a
李副亮(左一)到荔浦市调研清廉景区试点建设情况(图) 85
李光明 282a
李江鹏(左四)督查保税物流中心(B型)建设项目(图) 104

李玉清(前排右二)到大顺电子公司调研(图) 190
李玉清(右三)到市财政局慰问财政局干部职工(图) 220
李玉清(右四)、市长唐双喜(左二)为“荔浦市生态环境保护大队”揭牌(图) 215
李玉清(左三)等领导到杜莫镇榕洞村开展植树活动(图) 259
理论研讨课题项目 85b
立案审查 137b
荔城镇(表) 39
荔城镇 260a
荔川书院 53a
荔江湾 51a
荔浦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92a
荔浦河青山镇堆村河段整治工程成果(图) 187
荔浦籍立功受奖军人名册(表) 283
荔浦马蹄 56b
荔浦农商银行2022年“工业振兴”政银企担合作座谈会(图) 207
荔浦砂糖桔 57a
荔浦市残疾人联合会 150a
荔浦市党政机关、直属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部分自治区直属单位及其领导人名单 63a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93a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九次常务会议 100a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六次常务会议 99b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七次常务会议 100a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三次常务(扩大)会议 98b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十次常务会议 100b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十二次常务会议 101a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十一次常务会议 100b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四次常务会议 99a
荔浦市第二届人民政府第五次常务会议 99a
荔浦市妇女联合会 143a
荔浦市概况 36
荔浦市概貌 35
荔浦市工商业联合会 145a
荔浦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151b
荔浦市国防教育示范学校在青山镇永镇小学揭牌(图) 168
荔浦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名册(表) 230
荔浦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96
荔浦市红十字会 149b
荔浦市获得科技项目统计表(表) 229
荔浦市获评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图) 106
荔浦市建设用地供应统计表(出让)(表) 115
荔浦市降水量、水资源量表(表) 49
荔浦市交通主要指标(表) 201
荔浦市金融业座谈会(图) 210
荔浦市科学技术协会 148a
荔浦市荔城镇市场监督管理所“小个专”党建指导站挂牌成立(图) 106
荔浦市农商银行首家“乡村振兴特色支行”在杜莫镇成功揭牌(图) 207
荔浦市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名单(表) 283
荔浦市人大常委会会议 93a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 93
荔浦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8
荔浦市人民法院旧审判大楼提升改造工程论证会(图) 126
荔浦市人民政府 98
荔浦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13
荔浦市融媒体中心 237a
荔浦市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汇总表(表) 230
荔浦市商品房销售情况表(表) 213
荔浦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153a
荔浦市社会科学普及活动周启动(图) 153
荔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获得广西食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称号(图) 106
荔浦市水文(位)站水位特征(表) 48
荔浦市为荣立三等功军人家属送喜报(图) 172
荔浦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47a
荔浦市消防部门消防监督数据统计表(表) 251
荔浦市消防救援大队接出警数据统计表(表) 251
荔浦市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签约(图) 195
荔浦市行政区划情况表(表) 36

荔浦市行政争议调解中心揭牌(图) 166
荔浦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表) 221
荔浦市一季度经济运行会议 98a
荔浦市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会议 98a
荔浦市总工会 139a
荔浦市组织工作会议(图) 78
荔浦微游服务管理平台——金凤凰大酒店(图) 239
荔浦文场 54a
荔浦文塔 52b
荔浦兴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0a
荔浦芋 56a
荔浦芋种植技术创新 228b
荔水青山·荔江国家湿地公园 51a
荔松路核酸检测(图) 121
联防联控联治机制 182b
廉政建设 251b,262b
廉政教育 198a
廉政教育及谈话提醒活动(图) 75
练兵备战 167b
粮食安全 254b
粮食和物资储备 104a
"两个专项"工作暨满意度评价调研会(图) 88
"两个专项"治理 87b
"两品一械"监管 106b
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80a
林木采伐林地审批 182b
林业 181b
林长制工作 182a
刘斌(左二)到荔浦市指导调研县域综合医改工作(图) 241
刘林军(右二)到荔浦市检查 S206 线建设进度(图) 200
刘迎春(前排右二)到荔浦市考察生动莲花项目(图) 235
龙怀乡(表) 40
龙怀乡 264b
陆勇(右三)到荔浦市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图) 250
路面修复工作 201b
路域环境整治 202a
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专题部署会议 98b
旅游经济指标 234b
旅游资源 50b

M

马岭鼓寨 52a
马岭镇(表) 43
马岭镇 279a
矛盾纠纷调处化解 166a
媒体信息推送 237b
苗小所(前排左三)到荔浦市人民法院调研(图) 163
民兵调整改革 169a
民间组织管理 245b
民生保障 259a,266a
民生产品监督 107a
民生工程 257a,261a,263b,267b,275a,277b
民生价格管理 105a
民生权益保障 164a
民生事业 255a,258b
民生资金投入 221b
民事公益诉讼 161b
民用爆破物品专营 199a
民政事务 244a
民族宗教工作 84a
"名家云直播"党课宣讲(图) 99
莫桂桓(左二)到茶城乡开展"八一"慰问活动(图) 83
莫海林(左二)到荔浦市政务服务中心调研(图) 128

N

南宁市兴宁区党政考察团到荔浦市高新技术产业园考察调研(图) 189
南宁市兴宁区考察团到兴荔公司考察(图) 211
内控管理 205b,208b,209b

内贸工作　195a
内宣策划　237a
年鉴编纂　123b
年轻干部储备培养　77b
年中工作会议　73a
农产品全产业链　174a
农村工作(乡村振兴)暨田长制工作会议　72b
农村生活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150b
农村适用技术培训(图)　148
农村住房保障　121a
农村综合改革项目　220b
农机购置补贴　185a
农机培训和安全生产　186a
农机推广与社会化服务　185b
农机指导服务　185a
农机质量监督　186a
农民工返岗交通服务　247b
农业·水利·乡村振兴　173
农业产业　274a
农业发展　256b,260b,263a,265b,272a,279b
农业机械化　185a
农业经济　60b,254b,259a,275a
农业科技园区建设　228b
农业农村　173a
农业转型　270a
农资供应　197a

P

培育新兴产业　190a
彭书华(前排右二)到马岭镇广安村调研荔浦市“三变”改革示范县创建工作(图)　279
棚户区改造项目　212a
品牌建设　235a
品牌培育　198a
品牌强农战略　173b
品牌宣传　210a
“平安交通”建设　201a
平安荔浦建设　154a
评价工作组对荔浦市档案馆业务建设情况进行现场评价(图)　125
破案攻坚　157b
蒲芦瑶族乡(表)　41
蒲芦瑶族乡　271a

Q

企业奖扶　221a
启动小青山村志编修工作　125a
气候评价及极端天气　46b
气候特征　46a
气候统计表(雨量及温度统计表)(表)　46
气候总体情况　46b
气象工作　232a
气象信息员培训　232b
“侨胞之家”活动　153a
侨联学习与宣传　151b
侨情走访调查　152b
侨委会　151b
桥梁管护　202a
青春自护防溺水安全宣传活动(图)　142
青年突击队　142b
青年宣传教育　142a
青山镇(表)　39
青山镇　262a
青少年科普教育　149a
清廉荔浦建设　137b
清廉民企建设　146a
清正干部建设　78a
情满“六一”关爱儿童系列活动　144a
区域面积　43a
全面加强社会治理　74b
全民科学素质行动　148b
全民阅读　233b

R

燃藜书室　53b

燃气安全整治 218a
人才内培外引 190a
人大代表到光电科技企业开展调研(图) 96
人大工作 95b
人防工程建设 170a
人防行政审批 170a
人防宣传教育 170b
人防应急准备 171a
人工增雨 232b
人口 58b
人口变动 58b
人口概况 58b
人口及其变动情况统计年报表(表) 58
人口监测 242a
人口状态 274b
人力资源工作 246a
人民防空 170a
人民团体 139
人事人才工作 246b
人文资源 52b
人物 282
荣誉录(表) 84,102
融媒体深度融合 82a
融资 211a
入场项目交易情况(表) 129
入库质量 109a

S

"三八"活动 143b
"三农"工作推进 181a
"三月三"歌节 55a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156b
森林防火宣传 182b
森林防灭火 249a
森林绿化 182b
山歌 54b
山林信访案件调处 182b
商会建设 145b
商贸业 195
商业投资 195a
少先队活动 142b
设备设施运行管理 193b
社保成效 252a
社保基金安全 252b
社保卡应用 253a
社保业务 253b
社会保险 274a
社会保险 252a
社会保障 257b,261b,263b,271a,272b,276a,280a
社会发展 62a
社会管控整治 155a
社会精英 282b
社会救助 244b
社会矛盾化解 160b
社会事务 257b,259b,262a,266b,273a,274b,276b,277b,280a
社会事务 244
社会责任 209a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154a
社会治理现代化 163b
社科宣传普及 153b
社区矫正与安置帮教 166b
社日 55a
涉案企业合规监督 146a
申桂南(左一)到荔浦市调研(图) 129
深化改革 76b
深化机构改革 88a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 73a
审计改革 108b
审计工作 107b
审判 162b
审批服务改革 122b
生活困难残疾人监测 150b
生态环境 214b
生态环境保护 257a,261a,278b,280b
生态环境保护机制 158a
生态文明建设 216b

生态修复　114a
生态宜居　180b
师生到荔浦市融媒体中心了解报纸制作情况(图)　237
师资队伍建设　226b
石阳宾馆　53a
食品药品产业　57b
市场登记改革　106b
市场监督　272b
市场监管　198a
市场监管　105a
市工商联获评为广西“五好”标杆县级工商联(图)　146
市容环境治理　217a
市审计局领导到青山镇荔江村开展工作调研(图)　108
市委办公室工作　75a
市委常委(扩大)系列会议　72a
市辖乡镇概况　37
市政府办公室工作　101a
市政基础设施　121a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88b
视察指导创建诗教示范单位工作(图)　226
守住粮食安全底线　174b
书画摄影展(图)　147
“书香政协　香飘荔浦”委员读书实践活动启动仪式暨读书分享会　131a
“书香政协”与“书香社会”建设　134a
“树清廉家风　创最美家庭”进企业志愿服务活动(图)　144
数字乡村平台建设　203a
“双百行动”招聘会　247b
双江镇(表)　42
双江镇　277a
“双拥”宣传工作　172b
双拥工作　169b
水果技术培训和指导　179a
水果面积与产量　178a
水果生产　178a
水库和扶贫易地安置　187a
水利　186a
水文概况　48b
水文特征　48a
水污染防治　215b
水资源　49b
税费新政策　223b
税收治理能力　224a
税务　223a
司法救助工作　156a
司法行政　165a
司法责任制改革　164b
孙志武(左三)到花篮镇大安村走访慰问脱贫户(图)　275
索引　302

T

拓户增存　205a
拓展业务　210b
台风　47b
覃传良(前排右三)到应家冲廉租房检查预防一氧化碳中毒情况(图)　212
覃传良(前排左二)带队到荔浦市发电公司长滩河大坝检查指导防汛工作(图)　193
覃传良(左二)到荔浦发电公司长滩河大坝检查指导防汛工作(图)　193
覃传良(左一)到青山镇慰问困难党员(中)(图)　263
唐彬(前排右四)带领下到荔浦市开展毒品问题预警通告地区考评验收(图)　158
唐亮(前排右二)到东昌镇开展节后调研座谈和走访慰问工作(图)　137
唐双喜(中)到蒲芦瑶族乡调研水厂项目(图)　272
唐双喜(左二)检查古信水库运行情况(图)　186
唐双喜(左二)实地查看新坪镇道路改造情况(图)　256
特色工业　57b
特色节庆　55a
特色农业　267b

特色物产 56a
特殊教育 226a
特殊人群保障 253a
特载 1
特种设备监管 107a
提案办理 133a
天河瀑布 52a
“同心”品牌和文化基地建设 83b
统计法治建设 109b
统计工作 108b
统计数据质量 108b
统战工作 83a
投资经济 62a
突出“三个聚焦” 175a
土地规划编制 113b
“土地日”宣传活动(图) 113
土壤污染防治 216a
团扇制作工艺 56a
团组织建设 142a
推广应用新技术 178b
推进工业振兴 73b,207b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74a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172b
退役军人事务 171b

W

外宣工作 237a
完善绩效管理与考评体系 91b
“万所联万会”工作 145b
网建基础 198b
网络建设 239a
网络建设与维护 203b
危险化学品监管 248b
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163a
维护侨益 152b
维护社会稳定 155b,160b
委员活动 133b
卫生监督 241b
卫生健康 240a
卫生事业 240
为农增效 232b
未成年人守护网 161a
文化事业·体育事业·旅游业 233
文教卫事业 264a
文旅市场监管 234b
文明实践活动 81b
文史资料整理 134b
文体旅游 233a
文物保护 234a
文物古迹 52b
文艺惠民工程 148a
文艺活动 147a
稳岗补贴 253a
物业管理 213b

X

戏曲精品创作 233a
戏曲文化 54a,54b
系统专项治理 197a
仙人桥 53b
先进人物 282a
县乡两级权责清单调整 89a
乡村基础建设 266a
乡村生态环境整治 173b
乡村生态建设 270b
乡村振兴 197b
乡村振兴 179a
乡村振兴补助 221b
乡村治理 181a
乡风文明 180b
乡镇概貌 254
乡镇巡回招聘会 247b
乡镇执法体制调研与改革 88b
项目管理 239b
项目建设 120a,187b,211a,235b,241a,265b,267a,270a,274a,277a,279a

项目建设用地　113b
项目申报　103a
项目审批　188a
消防改革　250a
消防监督　250b
消防救援　250a
消防救援培训　251a
消防宣传　250b
消费经济　61b
校企联合　228a
校园安全整治　226b
谢坚(右三)到荔浦市交警大队指导工作(图)　160
新岗位体系改革　205a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240b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105b,158b,243a,259b,261b,266a,267b,272a,280a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保障　196a
新媒体平台推广　237b
新能源项目拓展　194b
新坪镇(表)　37
新坪镇　256a
新坪镇道路改造建设(图)　257
新型城镇化建设　104a
新型墙体材料改革　123a
信贷结构调整　205b
信贷业务　209b
信访安全保障　87b
信访案件办理　87a
信访工作　114b
信访工作　87a
《信访工作条例》宣传　87b
信访维稳　188b
信息报送　75b
信息报送和公开　101b
行政区划　36b
行政执法　248b
修仁古榕　53b
修仁民间纸扎工艺　55b
修仁镇(表)　40
修仁镇　266b
许可证管理　198b
宣传工作　80b
宣传推介　235a
宣教育人　86b
学前教育　225a
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提升委员履职能力培训班　132a
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　74b
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会议(图)　219

Y

烟草专卖　197b
烟花爆竹监管　248b
验收组到荔浦市福泽园公墓进行经营许可现场验收(图)　245
“阳光家园计划”项目　151a
“阳光助残”基地建设　150b
瑶族盘王节　55b
叶国春　282b
“一卡通”惠民政策　188a
衣架家居产业　57b
医保基金安全　243b
医保监管方式改革　243b
医保经办方式改革　243b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243b
医疗保障　242b
医疗改革　241b
依法监督　96a
依法治市　165b
依法治水　186b
移民资金监管　188b
义务教育　225b
义务教育“双减”政策　226b
意识形态工作　80b,264a,266b,268a,273a,280a
银龙古寨　53b
银子岩　51a

应急管理 248
应急管理与信访化解 102a
应急救援 248b
应急能力建设 249b
应急项目建设 249b
应急值守 76b
迎薰门 52b
营商服务 190b
营销水平 206b
拥军工作 172a
用户数据 239a
优待证制发工作试点地区调研座谈会(图) 171
优抚工作 171b
优化产业结构 174b
优化人才“引育留用”全链条 78b
优化水果品种结构 178a
优化营商环境 104a,146a,160b,163b,224b
优质课比赛 85a
余承泉(前排右一)到桂林智仁食品工业有限公司了解企业生产情况(图) 109
逾期贷款催收 214b
与会人员参观荔江国家湿地公园(图) 184
“与企同行 惠企利民稳就业”主题党日活动(图) 252
语言文字 60a
预决算信息公开 220a
预算编制 220a
园林绿化与路灯管理 217a

Z

张维娟(左一)带队到桂林庆和食品有限公司、荔浦周记农产品专业合作社颁发五一劳动奖状(图) 140
招商引资 191a,196a,256b,262b,267a,270a,277a,279a
招投标电子化改革 128b
赵奔(前排左二)到荔浦市开展质量监督工作(图) 185
褶皱地层 46a
柘村 52a
镇、村两级班子建设 78a
争取资金 219b
政策环境优化 102b
政府采购 220b
政府常务会议 98bb
政府工作会议 98a
政府信息公开 127c
政务服务“微改革” 128a
政务服务 127a
政务服务提质提速 128a
政协法律服务委员工作室成立仪式 131b
政协工作 132b
政治监督 136b
政治协商 132b
支持乡村振兴 204a
支出 219b
执法规范管理 182a
执法支队到荔浦市工贸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图) 248
执纪督查工作 138b
职工服务阵地建设 140b
职工互助保障 141a
职工素质教育 199a
职工素质培训 253b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139a
职业培训 246b
植物资源 50a
植物资源种类组成 50a
志愿者投身疫情防控志愿工作(图) 224
制定地方志事业发展规划 125a
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 158b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分公司 203a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市支行 204b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 135a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暨经济工作会议 72a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 72
中国共产党荔浦市委员会工作报告 1
中国联通荔浦分公司 203b
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5周年庆典暨双拥工作座谈会(图) 167
中国人民银行荔浦市支行 204a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 130b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荔浦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30a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荔浦市委员会 13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荔浦支公司 211b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荔浦市支行 208a
钟麟(右二)带队到荔浦“人在旅途 书香荔浦”荔江湾读书驿站调研指导“书香政协”建设工作(图) 131
重大项目 256b
重大项目建设 218b,261a
重大项目审计 108a
重点保护植物 50a
重点车辆隐患清零 159b
重点传染病防治 240b
重点项目 192b
重点项目建设 191a
重点野生动物保护 50b
重要会议 72a,93a,98a,130a,135a
重要决策 73a
周成玉(左二)带队进行燃气安全检查工作(图) 217
主题索引 302
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增长速度(表) 297
主要经济指标 192b
主要经济指标统计表(表) 109
主要农产品产量及增长速度(表) 297
助力工业振兴 207a
“助力全区建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 委员行动”主题活动动员部署会(图) 133
助力乡村振兴 84b,146b
住房公积金管理 214a
住房和城乡建设 120a
驻村干部选派 79b
专题调研 133a
专项救助行动 245a
专项审计 108a
资金统筹 180a
资源环境保护 266a,276b
资政工作 86b
自建房安全整治 107a
自建房专项整治 122a
自然保护地保护 183a
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 183b
自然地理环境 43a
自然资源 49a
自然资源管理 113a
自治区绩效考评指标进展分析会(图) 92
自治区文明城市创建 82a
自治区验收工作组到荔浦市木衣架产业核心示范区进行评估验收工作(图) 182
自治区中小学研学基地核查组到荔浦市进行核查评估(图) 225
自治区驻桂林市督导组到荔浦市督导中共二十大维稳安保工作(图) 155
宗教 60a
综合改革 197a
综合协调 75a
综合执法 114a
综合治理 255b,258a,259b,262a,264a,266a,268b,271a,273a,278b
综治维稳 276a,280b
组织工作会议 72b
组织建设 77a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244a